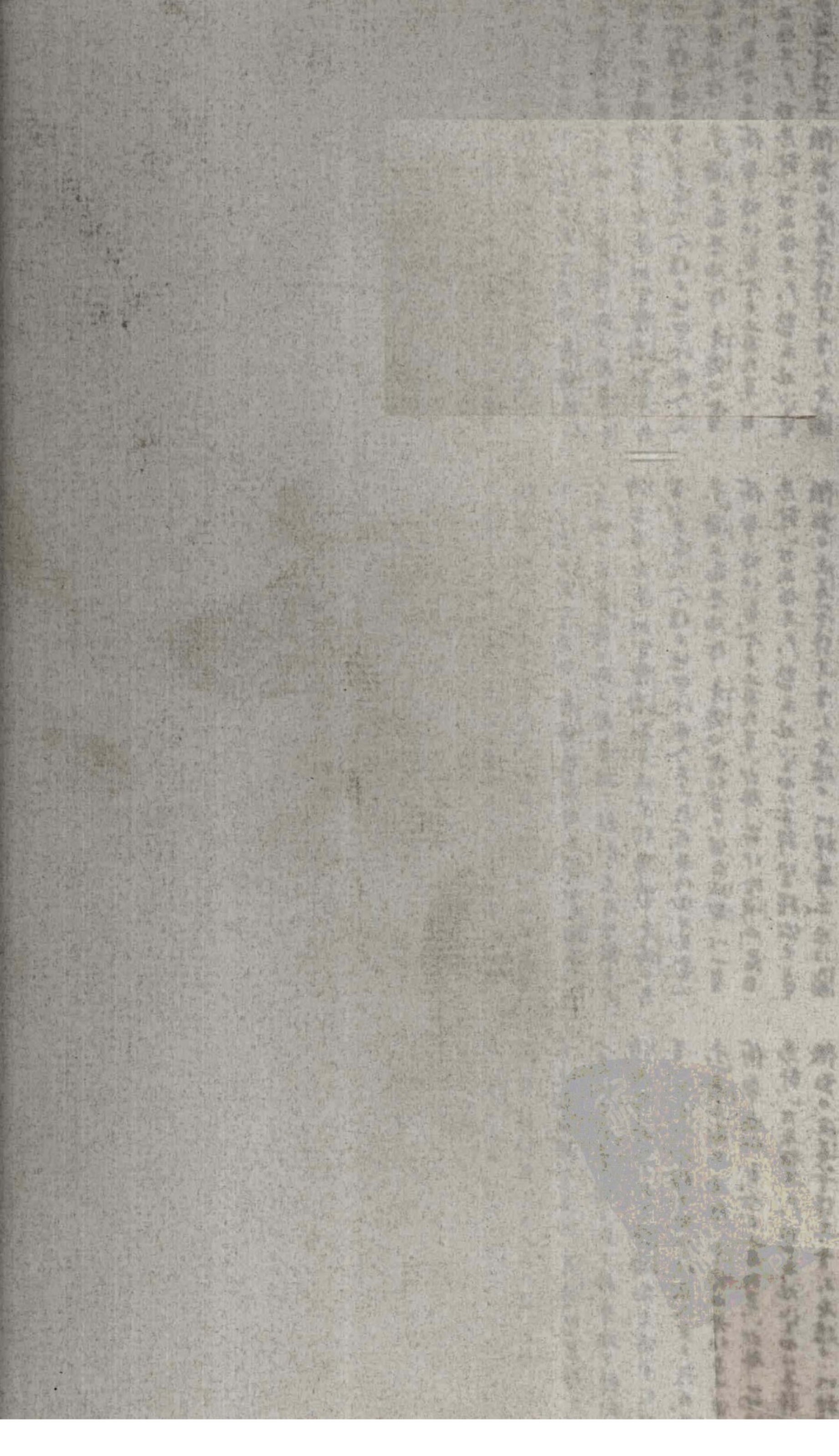
邓广铭全集

第十卷

河北教育出版社



邓广铭全集

第十卷

书评　序跋　杂著

河北教育出版社



九十寿辰在书房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五日，北京大学校长胡适与出席泰戈尔画展的来宾在孑民堂前留影。前排右五徐悲鸿，右六胡适，左一季羡林，左二黎锦熙，左三朱光潜；第二排左三饶毓泰，左七郑天挺，左八冯友兰，左九廖静文；第三排左五邓广铭



一九八一年春与费维恺、张芝联、陈庆华摄于北京大学临湖轩



一九八九年与季羡林、田余庆等在中山大学参加纪念陈寅恪教授国际学术讨论会



一九九一年参加香港中文大学胡适先生百年诞辰纪念会



一九九一年与唐德刚在香港中文大学



与老友臧克家欢谈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与张岱年、周一良共同出席学术会议



一九八四年与漆侠在杭州



一九八七年春在日本东洋文库作学术报告（右一为中岛敏，左一为佐竹靖彦）



一九九五年与子女们在北京大学未名湖畔



一九九六年与欧阳中石、张守常在北京大学朗润园寓所



一九九六年与三女小南参观北京大学生物系李静涵摄影作品展



一九九二年外孙女邓航（后排左一）从美国回京看望姥爷



一九九五年与外孙女戴林在燕园



一九九五年与小外孙女林杉在书房



一九九七年与老友鲍正鹄在紫竹院赏花



一九九七年春在北京植物园与杨讷合影

评标点本《新学伪经考》

标点古书并不是一件容易事，但如从事标点的人对所标点的书能有相当理解，再肯仔仔细细去用一番工夫，则也并不是不可胜过的困难。

康氏《新学伪经考》在以考据方法而建立一种理论，其中征引繁博，非学有素养，将难尽知其根源所在，而出处不明，欲标点自亦无从下手，然而这些却又全不在标点者方国瑜君的顾虑中，他只是将几种标点符号向《伪经考》的文字中乱塞填一番。哪些话为康氏所说，哪些话为康氏所引用，哪些话是先由别人引用而又为康氏转行征引，在方君的标点中对这些关系全都弄不清楚，我真不知道他标点这部书的目的，除了要暴露自己的卤莽外更为什么？如以为这些条件也还太苛，那么，退一步说，句读之间总该能分得清楚一些，而不幸方君却并此而不能！

按：所注页数一依方君标点本；又，所举各例，其前一则中之标点，均我所加，后一则中之标点系照方君原样抄下者。

1. 孔子一布衣耳，而于周本纪、十二国世家，迁皆书孔子卒，因尊孔子为世家。（卷二，页二）

   方本作：迁皆书孔子，卒因尊孔子为世家。

2. 河间献王德……好儒学，被服造次必于儒者。（卷二，页七）

   方本作：好儒学被服，造次必于儒者。

3. 于是下董仲舒吏，当死，诏赦之。（卷二，页一八）

方本作：于是，下董仲舒，吏当死，诏赦之。

4. 其伪《易》杂卦及费氏章句，并不敢著于《七略》，而仅以传之其徒，心劳日拙之情亦可见矣。（卷三上，页三九）

方本末句作：而仅以传之，其徒心劳日拙之情，亦可见矣。

5. 孝存以为武帝知“周官末世黩乱不验之书”，亦犹有误……盖歆为伪经，无事不力与今学相反，总集其成则存周官。（卷三上，页六〇）

方本作：孝存以为武帝知周官，末世黩乱不验之书，亦犹有误……盖歆为伪经，无事不力，与今学相反总集其成，则存周官。

6. 遭逢莽篡，更润色其文以媚莽，因藉莽力贵显天下通其学者，以尊其书。（同上，页七四）

方本作：遭逢莽篡，……因藉莽力贵显，天下通其学者以尊其书。

7. 至于汉末乱起，相斫之书以实事而益盛，武夫若关羽、吕蒙之属，莫不熟习。孔子改制之学，既为非常异义，《公》、《谷》事辞不丰，于是式微……。（同上，页七五）

方本作：至于汉末乱起，相斫之书，以实事而益盛武；夫若关羽、吕蒙之属，莫不熟习孔子改制之学，既为非常异义；《公》、《谷》事辞不丰，于是式微……。

8. 盖《国语》藏于秘府……时人罕见，歆故得肆其改窜，“旧绣移曲折，颠倒在短褐”，几于无迹可寻。（同上，页七六）

方本作：盖《国语》藏于秘府，……时人罕见，歆故得肆其改窜，旧绣移曲折颠倒，在短褐几于无迹可寻。

9. 重之曰：歆造伪经，密致而工，写以古文体隆隆，托之河间及鲁共。……（卷四，页二）

方本作：歆造伪经，密致而工；写以古文体，隆隆托之河间及鲁共；……

10. 四叙淮南好书，以影射而实其事，郑重重复，叙之又叙，而后乃云……（同上，页八）

方本作：四叙淮南好书以影射，而实其事，郑重重复叙之，又叙而后乃云……

11.《礼·明堂记》曰“周公朝诸侯于明堂，天子负斧依，南面而立”，谓周公践天子位六年，朝诸侯，制礼作乐，而天下大服也。按《尚书大传》，周公摄政：一年救乱，二年克殷，三年践奄，四年建侯卫，五年营成周，六年制礼作乐，七年致政成王。摄其政耳，无践天子位事也。（卷六，页二十）
方本作：……谓周公践天子位，六年朝诸侯，……周公摄政一年，救乱二年，克殷三年，践奄四年，建侯卫五年，营成周六年，制礼作乐七年；致政成王摄其政耳，无践天子位事也。

12. 董卓扫荡于邦畿，学士血肉于豺虎，经籍道息，人士流离，而通学之徒，著书足以自张，高密布衣，徒众遍于海内，遂使两汉学校选举之大法，一扫而绝轨……（卷九，页一）
方本作：……而通学之徒，著书足以自张高，密布衣徒众，遍于海内，遂使两汉学校，选举之大法，一扫而绝轨……。

13. 傅母见其妇道不正，喻之云“子之家，世世尊荣，当为民法则；子之质，聪达于事，当为人表式；仪貌壮丽，不可不自修整；衣锦絅裳，饰在舆马，是不贵德也”。乃作诗曰……砥厉女之心以高节，以为人君之子弟，为国君之夫人，尤不可有邪僻之行焉。（卷十四，页一九）
方本作：子之家，世世尊荣，当为民法，则子之质聪达于事，……不可不自修，整衣锦絅裳，……砥厉女之心；以高节以为人君之子弟……

（原编者按：原文尚有数例，所举皆确当，因篇幅关系故予删略，作者原之。）

以上诸例，只是随手拈得，全书中错标错点之处，不胜列举。而且以上所举也绝不是以为只有这些才是最重要的错误，诸如“曰若稽古”，“君以此始，亦以此终”等句，几已尽人能顺口读出，而方

君且竟于“曰”下“君”下均加点号，此类错误又几于逐页有之，又怎能说这些是不重要的呢。唯限于篇幅难备举耳。

从这些错误看来，可知钱玄同先生在作序之时，只是认为康氏的《伪经考》价值甚大，应标点印行，以广流布，而对于方君的标点，则未曾为之校阅，这许是钱先生料想不到的。我们以为这部书应该请有能力的人重新标点过，否则将误人不浅！

（原载天津《大公报·图书副刊》第六十五期，
1935年2月8日）

评《宋文学史》

（柯敦伯著商务印书馆国学小丛书之一）

记得傅孟真先生曾经说过，所谓文学史者，不是仅仅将各代《文苑传》中人物加以排列；不是将历史上有关文学的各种问题或事件加以考证；也不是对于历代文学作品的批评，如诗话、文评或《文心雕龙》之类。以上，虽均为文学史材料之一部，但如以为就是文学史的本身则绝对错误。因为文学史本身的要求，并非以上诸点，而是：（一）文章体制之时代的演变。（二）文词之演变。（三）政治社会在文学上所发生的影响。

这虽是傅先生一人的意见，我们却不能不承认它是关于文学史的最好的界说。因而文学史的内容，绝不应只是些零碎段片而又各自孤立的材料的总汇，如曩日之各种类书者然；而须是能上下贯串会通，有脉络条贯可寻，有相生相沿或相革之迹可见乃可。通各代而为史固应如此，断一代而为史也非如此不可。

可惜近年以来我国所出的几种文学史都不能满足我们的这种要求，而且还多犯了傅先生所举出的对文学史的错误观念的一部或全部。最近商务印书馆所出柯敦伯所著的《宋文学史》，便是最明显的一例。

柯君编著此书的用意所在，简直使人无从捉摸。全书分八章，约计之当有十万字左右，但其中什九均是从各种诗文评话一类的书中抄撮而来，其中尤以抄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者为最多，几乎在每一页每一节，甚至在每一人名每一书名之下，只要在《四库全书

总目提要》找到稍有关连的文字，莫不整段抄出，且竟有极不相干者。如第一章绪论中论“道学莫盛于赵宋，文学亦大昌于赵宋，而吾人今日所藉以讨论瑕瑜，别裁真伪，博参而广考者，尤莫如文学批评一类诸书”，其下即继以《四库总目提要》云“文章莫盛于两汉，浑浑灏灏，文法成立……每足以考证旧闻，触发新意”。所抄共数百字。此本《四库总目提要·诗文评类》之小序，与宋代文学真可谓了不相涉，不知抄来何用？若谓欲以此证明宋代诗文评类书籍之多，或藉此以证明诗文评类书籍之足以考证旧闻，触发新意，则略加叙述或略加征引便可，何必整段抄出转使人莫知其抄录之意？而更奇怪的是紧接在这段抄录的文字后面，却又无端地将宋人所著诗话文话词话之著录于《四库全书》及附于存目中者，一一加以胪列，自欧阳修之《六一诗话》起，至张炎之《词源》止，凡五十四种之多。若谓此五十四种书均可资谈宋代文学者之取材，则其中如计有功之《唐诗纪事》八十一卷，尤袤之《全唐诗话》十卷等干卿底事？若谓以此证明宋代诗文评类著作之发达，则绪论中并非论列之地，且何以后七章中，竟再无一语及于此事？史部著作，抄撮本不为病，但似此毫无意义的抄撮却是不能容许的呢。

第二章第八节，标题为《晚宋之文风》，而开头的三段却又是抄录了与本题纯属风马牛不相及的三段文字：首段为“今所传吕祖谦《古文关键》二卷，取韩愈、柳宗元、欧阳修、曾巩、苏洵、苏轼、张耒之文凡六十余篇，各标举其命意布局之处，示学者以门径，卷首冠以总论看文作文之法。择古人之文章而批点之，当以此篇为始，朱熹尝以拘于腔子议之，要之不为无益，亦治学之一端耳”。

次段为论及楼昉之《崇古文诀》者，三段为论及真德秀之《文章正宗》者。

以上三段，共占去一页的篇幅，文字则全系抄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者，虽则首段中并未标出。按，吕氏《古文关键》所选诸家止于张耒，并无晚宋之人；吕氏本人生于南宋初年，亦不得谓为晚宋，楼昉所选亦无晚宋之文，真氏之《文章正宗》所选更仅及唐末，凡此均与晚宋无关，若为表明南宋有此种评点古文的风气，则

至少还应著明各人所批点的究竟是些什么，其所影响于当时文风的有哪几点。否则此种批点的风气仅限于研究古人的文章，又怎能用以代表当时的文风呢？

抄了三段之后，其第四段为：

> 晚宋文体，卑靡益甚，独文天祥、谢枋得尚有可得而称者。天祥平生大节，照耀古今，其文章亦极雄赡，如长江大河，浩瀚无际。枋得之名，彪炳于史册，其文章亦博大昌明，具有法度，不愧有本之言（按：以上亦均抄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文山集》及《叠山集》条下者）。枋得尝编《文章轨范》七卷，……韩愈之文居三十一，柳宗元、欧阳修之文各五……（这里又是将《四库提要·文章轨范》条下之提要全文抄来）

再下一段则又是将《论学绳尺》之提要全文抄出以作为论宋代制举文的文字，且即用以总结了“晚宋之文风”一节。

制义之事并非晚宋所独有，不应附论制举之文于“晚宋之文风”一节中，吕祖谦、楼昉、真德秀非可代表晚宋文坛的人，且此节所举也只是他们的评文之作而非他们自己的创作，更不足以讲明其时之文风。既云“晚宋文体卑靡益甚”，也当拿出些实物实事来加以证明，只举出不卑不靡的文、谢两人来殊非所宜。然而柯君就这样算讲明了晚宋的文风。

那么，我们真禁不住要问：晚宋的文风究竟在向那方吹，柯君自己可曾知道否？

《四库总目提要》并不是不可依据的书，但首先要知道它的功用仅能限于作目录书用，依据它的指引而去找参考书则可，以之作为著书立说的重要取材书，如柯君这种办法，则实在有些荒谬了！

其抄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是抄得如此其不得要领，而其抄引别书如《鹤林玉露》、《四六丛话》等也莫不如此。就如清代刘熙载的《艺概》，中多凭空立论，在诗文评一类书中本不是最上乘者，偶一引用固属无妨，却不可即据为典要，而柯君则又丝毫不加别择，

将其中凡关涉于宋人诗文之处，全盘移用于各章节之内，今但举出其第二章第六节中谈苏轼文学之处以见一斑。

柯君在整本书中，对于各作家的思想、主张以及各人的文章体例或特点，略不加以扼要的叙述，对于代表作家的代表作品，也绝不举例，开头便突如地引用些不相干的别人的话说。在讲及苏轼的文章时，遂即引用了《扪虱新话》和《春渚纪闻》作为开端，真叫人有“没头没脑”之感。请看其第一段引用了些什么话：

陈善《扪虱新话》云“欧阳公不得不收东坡，可谓老夫当避路放他出一头地者。其实掩抑渠不得也”。何薳《春渚纪闻》述苏轼之言曰“某平生无快意事，唯作文章，意之所到，则笔力曲折无不尽意，自谓世间乐事无踰此者”。诚亦自知明矣。然轼于欧阳修执弟子礼甚恭，其上欧阳修书云……（此下是全录了那封书。按此段文本不长，却亦莫明其立意所在，若在讲苏与欧阳的关系，则《春渚纪闻》所述苏氏的话，在此实为赘物，若在讲苏氏之文，则照抄这封五六百字的长信何用？）

下面的一段便是搜集了所有《艺概》中讲及苏文的字句：

刘熙载《艺概》之评大苏也，尝曰“东坡文只是拈来法……”，又曰……（接连凡有四“又曰”，共二百余字）此皆抽象之论也，南宋罗大经《鹤林玉露》尝论其渊源所自专，原文云……（又是一整篇五六百字的文章）

而此下又是：——

刘熙载亦云“东坡读《庄子》，叹曰吾昔有见，口未能言，今见是书，得吾心矣。后人读东坡文亦当有是语，盖其过人处在能说得出，不但见得到已也”。是则苏轼议论之文渊源于庄子者为多矣。

此下便是讲苏辙的文章了。于此真不由得要问：(1) 刘熙载对大苏文章的批评果可作为定论吗？(2) 刘熙载所述大苏的话，是刘熙载直接听到的吗？如还有其来源，则何以舍彼而间接取于刘氏之书？(3) 即使苏轼议论文真正导源于庄子，他的别种文章又导源于何人呢？且渊源与本人的文章也终非一事，何以将东坡文的本身置诸不论而但著其渊源呢？(4) 如上所述：首段如在表明大苏与欧阳的关系，次段如在以刘熙载的意见代表一切人对大苏文的评价，下段如在讲明其议论文的渊源，则此等论列的次第又成何话说？抄集旧说而竟不能理出一分明的系统，捉襟见肘之讥，对柯君说来不知是刻薄还是恕辞？

以如此无聊的抄撮，柯君竟能抄成一本约可十万字的小册，且竟名之曰著，其勇气实在大有可观。

前面我说书中文字什九为抄自各种诗文话，实则其余的什一，虽似是柯君所自抒机杼者，而斧凿之痕却又触处皆是。除了"苏洵……举进士，又举茂才，皆不中"一类的句子，我确信其为柯君自作而外，其余大部我都疑心其各有依傍，可惜我没有如许闲工夫，不能一一加以查考而为之疏证，今但举其雷同于谢无量《中国大文学史》者，聊作例证：

1. 柯君此书第二章之子目，几全与《大文学史》卷八中之章节相同，除将其中之一二节移入别章、又将黄庭坚等人改称为苏门学士而外，其对于派别之划分与叙述各人时之排列方法，都一般无二。如谓这是观点的偶合，则未免令人不可思议，难道讲宋代文学史者，只有这样的分派法或叙述法才最为妥当吗？

2.《大文学史》叙述宋代道学派之文体有云："《宋史》于《儒林》之外，别立《道学传》，录周元公以下……自唐以来言古文者，虽渐去华就朴，为文必衷经术，然仅有时因文见道而已……及道学派出，然后极力以求道体之所在，而不屑屑于文……唯周张程朱诸人为之，其说理精粹，又有从容闲暇之象，又岂文士之所能逮哉？如《太极图说》、《通书》、《正蒙》、《西铭》、《四箴》之类，二程所为墓

志，颇有能美盛德之形容者，其文固自工矣。”

柯君叙述道学派之文体则有“道学派以经术道德自任，本不屑屑于词章之末，然当时言古文者，必曰返雕为朴，折衷于经术，因文以见道。彼道学派既拳拳于文以载道，则亦甚有协于文体复古之趣，故周邵张程朱陆诸人之文，其说理精粹，有从容闲暇之象，以平实坦易为主，以言返朴还淳，或又非普通文士所能几及，如邵雍之《太极图说》，周敦颐之《通书》，张载之《西铭》，二程所为墓志之文，皆不可谓非散体文之工专者也。”

两人的文句，虽有小异，终属大同，这可说是无意中的巧合么？但是，柯君如能老老实实照抄还可，稍一立异，却即添了漏洞出来。原来谢君的一段文字，其目的是在表明道学派的作者和文以载道派的古文家二者并不相同。柯君没能看得明白，于是只稍为更易增减了几个字，便把谢君的原意弄得来颠三倒四，反而成为代道学派的人们说项而欲其列于载道派的文人之林了。又，《太极图说》是否出于周敦颐之手，虽在宋代即已有人致疑，但谓其为邵雍之书则实为柯君之创说，柯君惯用《四库总目提要》，何不于其中一加查考耶？

上述诸端犹不足以画其百一，限于篇幅只好暂止于此。总之，文学史的体例应如何，文学史的目标在哪里，文学史作者所应有的准备工作是什么，这些概不为柯君所及知，因而柯君虽将一切无用的材料都抄来了，却单单缺少了文学史中所最不可缺少的那些。

于北大东斋

（原载天津《大公报·图书副刊》第七十六期，
1935年4月25日）

评《中国地理新志》

这部书的企图是想把凡属于地理学的各部门，统统要包括在内的，因而成功了厚厚的一巨册，其页数因各篇章自为起讫，难于稽考，约计之当可两千页，其字数则据编辑大意所载，约为一百万言。以这样一部包罗万象的书，求其尽满人意或少有瑕疵，只属难能，在刚刚拿到这本书的时候，我便怀着这样的想头而对之要取一种顶宽容的态度。

无奈，这部书编制之潦草，竟又超越了我所能宽容的限度之外。先就其形式论：

文字如此其多，在印刷方面自应力求其经济，以期其便于携带并易于购买，而这本书却通体用四号字排印，遂使页数因以加多；装潢更难悦目，所用既为普通报纸，而定价竟至六元四角，即以其现有之页数计，亦未免太贵了。

既然是一部以地理学之全部门作为对象的书，则至少应于每一篇章之内，附一些必不可少的插图进去，以便使阅者即书检阅，得所印证，而这部书中却连一幅也没有。只于前后封面的背面，附有"中华民国"总图及"中国天产物分布图"两幅，而又都是那样的简陋，甚至连方位都不很正确，而图中所用符号且不附以说明！

书中各编页数自为起讫，而全书竟无一总的页数，书后又不附以索引，以一部类似地理词典应受人随时翻检的书，竟又如此其不便于翻检，不能不说是潦草之至。

再就其内容方面，稍加考察，便又可发见其无限疏陋舛缪之处。

单就书后所附“主要参考书目”而论，已可知其极简陋之能事，虽在编辑大意中说“本书取材，不论自然方面或社会方面，都力求新颖和正确”,而关于现实的参考资料却不见有多少政府所发行的公报之属；所举书籍只《大清一统志》及《天下郡国利病书》二者，而只此二书却实在不足以资谈沿革地理之用。因而这书中的材料，骤看虽似是丰富，而其实是东鳞西爪，杂凑成篇，其中有科学的研究成绩，也有传统的陈腐的违反科学的传说和记载。有些极端重要的材料多被漏掉，而许多毫不相干的东西反被大量收入。今试举数例为证：

1. 第一编第七章为“我国太古的生物和住民的起原”。其第一节“太古动植物的分布”之下，只寥寥数十字，毫未说明其究竟，只说于各纪地层中的化石或《禹贡》及古地志中可以得到这问题的解答或证明，那么这里的这一节究竟列来何用呢？其第二节“住民之起原”下，引证了西人拉克伯里氏（Lacouperie）等人之说，而谓其为“向壁虚造，毫无确证”，而对近今瑞典人安特生氏（Andersson）之极力想用地下所发掘出的材料以希冀证成中国文化西来说的另一种企图，却一字未提。固然，安氏虽有些科学的根据，而其说尚未必能成为定论；但毕竟这是近今流行的一种说法，安能置若罔闻？

2. 第二编第一章第六节为中国的“沿革”，其下之说明有云“其稍有事迹可以考见的，为燧人氏的钻木取火，有巢氏的构木为巢，伏羲氏的教民畜牧，神农氏的尝业稼穑。那时还是部落时代。等到黄帝统一全国，废部落而行封建制度”……，燧人、有巢等人事迹之可靠与否且不论，认黄帝为统一全国，并为废部落而行封建制度之人，真不知何所据而云然。

3. 第三编第二章第八节为南京市之“旧人口及住民”，其文字开首即是“明太祖既定金陵，将旧有居民，尽行驱逐到云南，时当乱后，民生凋敝；于是在洪武十三年，取苏浙等处上户四万五千余家，填实京师。……后来永乐北迁，居民跟着移徙一空，南京就降为陪都。”按明太祖之定金陵，在元顺帝至正十六年三月，其时他的势力范围仅有江南数郡之地，其外则敌人遍布，群雄正在角逐，姑无论

明太祖并无驱逐其地居民之必要，即使有之，欲行驱逐到云南省去也绝不可能。永乐之北迁，乃是一件一直继续了许多年的事情，因其初封燕王，所立根基本即全在顺天，迨至靖难成功，改顺天为北京，继续营修宫殿，初尚名为行在而屡次巡幸，屡次南还，至永乐十五六年后方经常居此。似此种迁都情形，绝不会使得南京居民又跟着移徙一空。以上两说本不见于正式记载。然而那种野史稗传式的话，竟在这里大书特书了！

以上仅是随便看到的几点，此外疏失牴牾之处，所在多有，如行文本用白话，而有些处所则又完全用文言；于第二编第三章谈全国高等教育处所用为二十二年十月的调查结果，而于分谈各地高等教育时则又间用十九或二十年之调查（如北平市），致已经添设的学校这里不载，而已经取消数年的平民学院之类反被列举；同一回族，而于第一编第七章则称为突厥族，于第二编第三章第一节的总说中则称为土耳其人，而于同节的丁项之下则又称为回族；同一青岛市，于山东省之“沿革”文内则说“今又废道制，划青岛为特别市”，而不知特别市之名称早经废除，于“胶东地方”文内则谓“南方的胶州湾，昔为德所租占，继为日据，今为直隶市”，似于青岛市之外，尚有称为胶州湾市者？凡此等处均足以见编著时之粗率，盖成于众手，而事前既未对材料及体例等作充分的搜讨与订定，只随了各人的方便而杂凑成篇，事后又无缜密之校订工作，即赶速付排问世。编者在“编辑大意”中说“我国现正在建设时代，各种地理概况，变迁尤为显著。顾关于此种记载的书籍，现尚绝无仅有，同人等窃本此旨，辑成本书”，中国现时此类书籍之缺乏诚如编者所说，但这本书既如此其粗制滥造，则虽然出版了，亦仍然是不足以供聊备一格之用的。

（原载天津《大公报·图书副刊》第八十五期，
1935 年 6 月 27 日）

《生命之科学》介绍

书为英国的文学家大威尔士（H. G. Wells）作主裁，而与其子小威尔士（F.G・Wells）及鸠良・赫胥黎（Julian Huxley）共同编撰者。大威尔士虽以文艺作家兼为《世界史纲》的作者而驰名于世，但他原本是专门研究动物学的人；小威尔士为其子，鸠良・赫胥黎则是《天演论》的作者赫胥黎之孙，二人均是生物学专家。

著述这部书的目的，据本书序论中所说，是由于大威尔士见于在其处理全部人类历史过程的大著——《世界史纲》而后，已经揽拢了无数读者的想象而获得了莫大的成功，使一般人都由旧的史系而转入于新的史系，而且使一个更广大的世界在人类的经验中成长了起来。但科学所开拓的领域尚不仅限于人类历史，而我们对于生命本质之认识，对于生命过程之知见，也已变化，而且是深化强化了。只可惜这种科学知识对于通常忙碌的人们依然难于接近，而且常常为无数的矛盾事件和不健全的投机的出版物所淆混。因而一般人在科学之资源中所应该获得的东西，无论其在自己的健康上与日常的营生上，都未能充分地获得。似此则关于生命之科学，也需要着一种平易浅近而且系统化的科学著述，如史学上之需要《世界史纲》那样的著述一般。为了应合这种需要，于是而又由大威尔士作发起人，以三人的力量而共同作成这部书。其致力所在，则是要来叙述读者之所共通的生命，要谈说关于生命之所确知了的东西，要议论关于生命上之所暗示，要尽可能地由总结算中抽出实际的知识。

当《世界史纲》出版之后，确曾震撼过一时的出版界，而一般

读者也均大受其影响，有如威尔士自己所说。尽管有些人站在纯粹史学家的立场而加以枝节的指责，但其将历史之化成为整然的体系的尝试与成功，却也实在是一般的史学家所莫办的。然而在中国，虽也有中文译本的印行，却似乎不曾发生过什么影响，这原因，想来应是由于译文之不通俗，装订之过于堂皇，以及定价之太昂贵等点。而这部《生命之科学》却由专门研究过近代医学且对文学也有极大成就的郭沫若氏来译述，而译述时之慎重，在译者弁言中也可看出：

> 译者对于作者之原旨，科学之综合化，大众化，与文艺化，是想十分忠实地体贴着的，特别是在第三化。原著实可以称为科学的文艺作品。译者对于原作者在文学修辞上的苦心是尽力保存着的，译文自始至终都是逐字逐译，尽力在保存原文之风貌。但译者也没有忘记，他是在用中国文字译书，所以他的译文同时是照顾着在中国文字上带有文艺的性格。

是则译文之必为读者所欢迎，当无疑义。

中国自有了所谓新文化运动以来，新兴的哲学和文学的运动都曾盛极一时过，而随了民十五六年政治上的革命高潮以俱来的，又有新兴社会科学的运动，在这三方面，不但都各有其精良的译品或作品，而且在社会上也都各有其深入的影响；唯是在自然科学方面，在这期间虽也有新的科学方法之输入，虽也有进化与人生一类的译品，在人生观方面虽也有过科学与玄学之论战，在各学校里虽也都有自然科学的课程以及理工科系的设置，而科学的空气以及日常所必需的科学知识，却迄未能普遍化而深入于社会当中，这对于整个民族的健康，以及对于整个民族生存的前途，无形中都有着极大的损失。且一看现在的文化商场中，纯粹文艺以及哲学作品不似从前那般之被读者大量地接受，便可知道，在我们这社会的无意识中，也正静静地期待着另一种消息和另一种读物的来临了。因而，即使不为了应和政府的提倡，也确需要来一次生气磅礴的大众化的科学运动了。是则就时代之需求而论，这部镕铸生理学，生物学，优生学，卫生学，心

理学，医学及人种学于一炉，因而最于人类之日常生活有助的《生命之科学》之译出，是也有其莫大的意义而更当为读书界所乐闻知的。

只可惜中国的出版界和译述界大多太过于“拆滥汙”，读者对于新出书籍，每每只凭了译作者的名字以为去取的标准，有多少好的译作品而终不引起人们的注意者，便常是由于译作者的名字不甚熟悉之故。在过去，以郭沫若的名字而刊布的书籍确曾有不少被查禁过的，但这部《生命之科学》，其内容大略既如上所述，其中却绝不含有丝毫危险的分子在内，这是自有原著者的一切可以作保证的，然而却改用“石沱”作笔名，不知这意思是出于译者自身抑出于商务方面，其结果，查禁的危险当因此而更不会有，但因“石沱”之名，对一般人都生疏得厉害，又因定价太贵，于是出版以来也便很少被人注意。我亲在北平图书馆的新书阅览室中见有两本插在书架上，却不是有一人肯去借阅。

郭氏在过去的创作或译述，因其才气横逸，精力过人，而又最能因应时代的需求，故自初期的《女神》和《少年维特之烦恼》，以至后来的《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以至更后来的关于甲骨钟鼎文字之专门著述，大都激动过一时的读众，发射过异样的光辉。这部新译的《生命之科学》，我们也愿其能在科学大众化的运动中发生同样的功能。此外，更愿商务能于精装本外更有普及本，将定价降低以便购买，免得使这一部书也和汉译《世界史纲》有了同样的命途。

周启明先生在《科学小品》（《登文馆小品》第四期）一文中曾论及本书，今抄引一段以证上述各点之不谬：

> 所谓科学小品不知到底是什么东西，据我想这总该是内容说科学而有文章之美者，若本是写文章而用了自然史的题材或以科学的人生观写文章，那似乎还只是文章罢了，别的头衔可以不必加上也。《生命之科学》的原作者是大小威尔士与小赫胥黎，其科学、文学两方面的优长既是无可疑的了，译者又是专门研究近代医学的人，对于文艺亦有很大的成就，所以这书的译出殆可以说是鬼拿铁棒了。但是可惜排印有误，还有一件便

是本子大，定价高，假如能分作三册，每册卖一元之谱，不但便于翻阅，就是为读者购买力计也有方便处，像现在这样，即不佞如不蒙寄赠亦大抵未必能够见到也。

附注：《生命之科学》全书共三册，中译本现仅印出第一册。

（原载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十期，
1935年8月8日）

浙东学派探源

——兼评何炳松《浙东学派溯源》

一

北宋党争的风气，自真宗、仁宗以来便已造成，到神宗、哲宗时候，更有加无已，先之是以主张变法的王安石氏一派作为大家的公敌，继之则反王派又有了蜀党、朔党、洛党的分化，结果是在北宋的学术上也随之而形成了壁垒森严的三派：伊洛二程之学，眉山苏氏之学和王安石氏的新学。伊洛之学所重在于身心性命，眉山之学重在文章而兼及史事，王氏新学则是为其新法制造理论根据而作者，其全部唯在于《三经新义》及王氏《字说》。

三派既经形成之后，其畛域的分隔颇有似于汉代经学家们的家法之严，三方徒众互为排击之论，门户之见也正自不小。就当时的情形而论，政治上所造成的机会最利于王学之发展，其次则为苏学，因当时王氏的《三经新义》已经颁于学官，作为取士的标准，凡从事学业的人们，都必须熟习其说，然后才能弋取场屋中的功名。此外则行文时所规摹取法者却是眉山苏氏父子的文章，当时苏氏文章风行天下，其影响所及，诚有如朱子所说："学者始则以其文而悦之，以苟一朝之利，及其既久，则渐渐入骨髓，不复能自解脱。"言之既文，行之自远，这现象原是必然的。只有伊洛的二程之学，在政治上自来不曾遇到过优越的机缘，然而其在社会上的潜势力却并不小

弱，且宁可说较上述两派还都强大一些，其及门的生徒，因多不肯去做趋时干禄的学问，故大都造诣精纯，能发扬光大其师说，其未曾及门而能尊所闻行所知以私淑于程氏之门者，为数更属不少，故虽历受摧残而气焰反愈来愈高。

程伊川曾说过："今之学者歧而为三，能文者谓之士，谈经者谓之讲师，唯知道者乃儒学也。"眉山尽能文之士，新学唯重在通经致用，其知道之儒盖即程氏自谓，因而即以程苏王三家代表程氏所说的三派，实最为合适，全祖望氏于《宋元学案》中也曾说："《三经新义》累数十年而始废，而蜀学亦遂为敌国"，并所谓"人传元祐之学，家有眉山之书"者合看，其时三派之势均力敌的情况当可概见。

二

宋室渡江以后，文化中心也随了政治中心而南迁，政治上党争的反覆，无一次不牵连到学术方面，伊洛学者依然是在种种名义种种方式之下大受排击，然而一时大师数出，风向所趋，压抑也终不生效，于是身心性命之学乃达到登峰造极的境界，其集大成的人物则是新安的朱熹。

同为心性之学，而与朱氏分庭抗礼，始终不免于异同者，则是陆九渊氏兄弟。

时代与朱陆相先后，而在学问上则又左袒非朱，右袒非陆，一方既承袭伊洛之学而它方又兼苏氏之学与王氏新学，此则所谓浙东学派者是。

所谓浙东学派者，就地域而论，计为永嘉、金华、永康三处。就人物而论，则开其端者为元丰太学中的九先生，即周行己、许景衡、刘安节、刘安上、戴述、赵霄、张烨、沈躬行、蒋元中九人，另外还有谢天申、鲍若雨、潘闵等。其鼎盛时期的砥柱为郑伯熊、薛季宣、吕祖谦、唐仲友、陈傅良、陈亮、叶适七人。其后继起者为数也颇不少，经元迄明，其传不替，但因已出本文范围，不加论列。

他们的人数尽管是如此其多，各人的学问也尽管不尽相同，而

他们间却有一共同的特征，即都是要镕铸众长，陋专门之学而不为的。所以，若因袭了宋儒之所谓“传道统”的那种陋见，而强把他们派作程门的嫡传，洛学的正宗，如过去谈此问题的一切人以至现在的何炳松先生在《通史新义》和《浙东学派溯源》二书中的那种说法，则是为了挂一而故意漏万，是不能见出他们的学问的全面目的。而且，无论何种学问，莫不是随时演变的，师弟子间即必生有若干差异。青出于蓝，然而青的色调已大异于蓝，颜色且然，何况学问？道统说的背谬即在其忽视了此种演进的事实，因而有定型的道统观念，绝不能说明学术史上的任何问题，对于浙东学派又特别如此。本文所要证明的，是说浙东诸人的学问渊源至少已尽有了北宋的三派，但却不是说他们自身的造诣就是北宋三派所能局限得了的。

正与浙东各人的地理分布相适应，他们在学问上的趋向也恰恰有三个方面：永嘉诸人的着重点在经制，金华吕氏的着重点在性理，而永康的陈亮则特别着重于事功。但虽有小异，终属大同，今就各人的师承分别加以考查。

三

永嘉之学的作始人物是元丰太学的九先生及潘闵诸人，他们全都受业或私淑于程氏之门，导乎先路者为许景衡，而克昌厥后者则是周行己。伊洛之学得以传入浙东，确是以他们作了承先启后的人物。但他们本身却并不专为伊洛的性理之学所限。周行己有文集三十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

> 行己之学虽出程氏，而与曾巩、黄庭坚、晁说之、秦观、李之仪、左誉诸人，皆相倡和，集中寄鲁直学士诗，称“当今文伯眉阳苏，新词的烁垂明珠”，于苏轼亦极倾倒，绝不立洛蜀门户之见，故耳濡目染，诗文亦皆娴雅有法，尤讲学家所难能矣。

全祖望于《永乐大典》中见到他这文集，也说“其文盖学东坡者”（《宋元学案》）。如是则周氏之兼为苏学实在是毫无问题的事。

处州龚原，是王安石的门生，尊奉王氏的经术之学始终不易，且曾特刊王氏《字说》诸书以传学者，据《浙江通志》说，“永嘉先辈之以经鸣者，渊源皆出于原”，而周行己为沈躬行的父亲作墓志，却说：

> 括苍龚深之（原）……名世宗师，学者莫得其门，君能资躬行从之游，而乡党朋友咸称之。

据此文看来，一方面既可知道沈躬行是龚原的门人，亦即是王氏的再传弟子，而另一方面也可看出周行己对传播王氏新学的龚原亦竟如此推崇，这又是他们兼为王学的一个好佐证。朱子所说“周恭叔（行己）学问自是靠不得”者（《朱子语类》），也未始不是因为他不肯专主伊洛一家的缘故。

到南宋绍兴年间，上述诸人均已先后殂谢，后辈继起者绝无而仅有，且亦不能张大其军。直到郑伯熊氏兄弟出来，方起而私淑周行己氏而成为永嘉的儒宗，到乾道、淳熙时候，永嘉士子连袂成帷，无不以郑氏兄弟为渠率。陈傅良、叶适以至永康的陈亮，便都是郑伯熊的门人。郑氏为周行己的私淑，而周氏的学问既已兼北宋三派而尽有之，因可推知郑氏的学问也必非某派的专门之学，以前虽也有人说他“因周行己而上规程氏”，其实那也只能代表他的学问的一端而已。

和郑伯熊同时的有薛季宣，他亲身受学于袁溉，为程门的再传弟子。他的学问最为淹博，而永嘉学派之所以能独树门庭，显具特色，也以他为经始人物。而这所谓特色者，却又正是在于考订千载，上自礼乐兵农，制度本原，下至博奕方术之类，都要该通其委曲以求见之于事功，也就正是后来大为朱子所排纠的所谓“功利之学”。是则薛氏虽是程门的再传，而其学问面目却已大异于程氏。而且在当时的传闻中，竟有薛氏主张“义理不必深穷”之说，虽则吕祖谦

氏也曾特为此事代他向朱子洗白，而薛氏之不应列为伊洛学派的正宗嫡传，却是一件很分明的事，

陈傅良、叶适二氏先后继起，永嘉之学的特色乃更发达到了极致。最重要的是，他们因推究礼乐制度的原委而特别着重于史学，这是浙东诸人共同致力的一种科目，是他们的擅场，是他们各家学问会流之处，而也正是他们所以不同于伊洛学派的地方。然而何炳松先生却以为这也是由程氏导源而来的，在《通史新义》中他说道：

> 程氏学说本以无妄与怀疑为主，此与史学之根本原理最为相近。加以程氏教人多读古书，多识前言往行，并实行所知，此实由经入史之枢纽。传其学者多为浙东人。故程氏虽非浙人，而浙学实渊源于程氏。

无妄与怀疑，以及多识前言往行，实非程氏学问的核心所在，而且作此种主张者也并不止程氏，更不始于程氏，我们如因此而说浙东史学是导源于《易经》或什么，难道也可以吗？不唯如此，二程对于史学且还都有反对的表示：谢良佐记问该赡，称引前史至不差一字，而程明道却认为他是在“玩物丧志”。伊川与明道尽管有其不同之处，其不同却绝不在这等地方。以程氏对史学的这种鄙薄态度，怎还能开浙东史学的风气呢？

两宋的史学向来被推为我国史学最发达的时期，但过细看来，在北宋虽确有不少的史部名著，而其时史学所遇到的障害，其威力也并不小，障害非它，就正是伊洛的心性之学和王氏的新学。王氏志在致其君民为唐虞三代时的君民，卑视汉唐的一切，因而黜抑历代史籍，且诋《春秋》为断烂朝报而不用以取士，遂使一般士子承其风而多不习史。程氏对《春秋》极力表章，推之为经世大法，宜若是在提倡史学了，却又不然，他表章《春秋》而却极力反对“以史观《春秋》”，在程氏及其门徒的眼中，《春秋》只是一部义理之学的经典，其史学的功用遂因是而完全不得其发挥。且程氏之卑视汉唐也正同于王氏，因而以致力史学为玩物丧志，于是程门之涉及史学

者，也必是在企图以义理支配之。故二家对当时的史学风气，实都曾有意或无意的加以摧残过。唯有苏氏之学，大抵以古今成败得失作为诸论之本，而又推崇左氏，称赞班马，区分经史的界限，使史学得有独立的地位，而同时又说明了经史的相互为用之处。父子三人都有不少的史论之作，其见解与程王二氏全不相同，而北宋的史学之传可说也即只此一线。因而，若必为浙东史学在北宋探其本源，则与其说导源程氏，反不如说导源苏氏较为妥当一些。

政治上的党见，既也影响到学术上面，因而在北宋便有了几件有趣的对比：程氏推尊《春秋》，王安石氏则诋之为断烂朝报；王氏变法假借《周官》为护符，《周官新义》一书尤为王氏经制之学的主体所在，而程苏两派的学者则对《周官》又故加藐视，故其徒之传经注经者均不及于《周官》。但永嘉学者，其学问因特重经制，故所得于《周官》以及对《周官》之注释书也特多，此就陈傅良、叶适二人的言论著述中更可看得十分明白。则其此种学问也当是由王氏一派沿溯而来。

于经制史学而外，陈、叶二氏又都特别看重文章，这也足证明其学问不尽源于伊洛，因程氏最反对秉笔学为词章，他以为作文足以害道，因为“凡为文，不专意则不工，若专意则志局于文，又安能与天地同其大也?”因而说“《书》曰玩物丧志，为文亦玩物也”。这些话语，即使并不专对其时的苏氏而发，苏氏也必在其针对之列。然而永嘉的陈、叶，却不但对词章的态度大异于此，他们的文章且多取法于苏氏。陈傅良以文章擅当世，人争传诵，从者云合，叶适氏却说“君举（陈傅良）初学欧不成，后乃学张文潜”（《荆溪林下偶谈》）。张文潜即张耒，为苏门四学士之一，则陈氏实为苏门的私淑弟子。叶氏文章，藻思英发，才气奔放，为永嘉诸子之冠冕，为南宋文坛一大宗，他论宋代文学之沦坏，以为咎在程氏兄弟，则其为文必不宗程可知，而《隐居通义》引吴卧云的话，以为“近时水心（叶适）一家，欲合周、程、欧、苏之裂”，周、程当系代表义理之学，欧、苏则必指文章而言。我们试一读叶氏纵论政治及史事的文章，也确可见出其有苏氏父子的法度，似此，叶氏的文章也以苏

氏为其师承可知。

四

金华的吕祖谦，较永嘉的郑、薛稍为晚出，而较陈、叶二氏则稍早。他的学行，据其弟祖俭所作《圹记》中说：

> 公之学问术业，本于天资，习于家庭，稽诸中原文献之所传，博诸四方师友之所讲，参贯融液，无所偏滞。

《宋史》本传所讲亦略同上文，都在说他的家学渊源对他本人的学术所关最为重要。但他的家学是怎样的呢？按吕氏的世系为：

吕夷简——公著——希哲——好问——本中
　　　　　　　　　　　　　　　└—弸中——大器——祖谦

吕公著身为达官，而清简自守，其学问已杂有释氏而不能纯，至吕希哲则更明标为学主张“不主一门，不私一说”，嗣后这便成了吕氏家学的传统的主张，历数代而遵行不变。公著虽与王安石在政见上有异同，而两人的交谊始终很好，希哲于安石为通家子，且尝从安石受学。到后来的吕本中，游遍程门弟子杨、游、尹各人之门，而终于还是兼摄众长，不名一师。到吕祖谦的父亲大器，且还向吕祖谦说：“江西人物之盛衰，观人文者将于此乎考，而吾家与江西贤士大夫之疏密，亦门户兴替之一验也。”这所谓江西贤士大夫者，王安石实为其中最重要的一人。

林之奇是吕本中的学生，而又是吕祖谦的受业师。祖谦祭之奇文中，说林氏从本中受学之后，“于是嵩洛关辅诸儒之源流靡不讲，庆历、元祐群叟之本末靡不咨，以广大为心而陋专门之暖姝，以践履为实而刊繁文之枝叶……”，此中所述林氏的为学态度，正就是吕氏所世守的家传。《宋史》说之奇因朝廷欲令学者参用王安石三经义之说，乃上疏说道：“王氏三经率为新法地，……在孔孟书正所谓邪

说诐行之不可训者”，这似乎对于王学他是力主排斥的，但王昭禹作《周礼详解》，尊王氏新说而又加详，而之奇所作《周礼全解》却又被王与之指明为“祖荆公与昭禹新说”，于此知林氏之排斥王学，正乃所谓“阳挤而阴予之”罢了。

从以上所述看来，在吕祖谦氏的家传与师传两方面是都混有王学的成分在内的，而这成分当然也被吕祖谦氏承袭了来。

吕本中所作《江西诗社宗派图》，其中所列各人，以黄庭坚为祖而以自身作殿，这无异于自白其诗是以黄氏为法的，而黄氏却又正是苏门四学士之一。后来虽也有人说《宗派图》乃本中少年戏作，但他所自行承认的渊源却并不因此而推翻。且本中所作各书，以《童蒙训》为最重要，当非少年的戏作，而其中却又极论诗文必以苏黄为法，则其自身之服膺苏黄，了无疑义。及吕祖谦之身，更时常因此而为朱子所纠责，以为他是回护苏学，虽亦“贬而置之唐景之列”，实际却是“欲阳挤而阴予之”，且说道：“向见正献公（公著）家传，语及苏氏，直以浮薄谈目之，而舍人丈所著《童蒙训》则极论诗文必以苏黄为法，……然即老兄今日之论，未论其他，至于家学，亦可谓蔽于近而违于远矣”，这又可见吕祖谦对于苏学的关系，是也在承继着他伯祖本中的旧传的。

唐仲友的学问面目，因其著作传后者绝少，所以很难考见。就其仅传的《帝王经世图谱》及另外的几篇文字看来，知道他也是重经制，精史学，喜词章，而于义理之学，所造也颇精深。但他对北宋以来的儒者，自孙明复以降，直至南宋的朱子，无一不加以指摘，在《论语论》中，他赞同汉儒注经的那种略著大义，使学者自求自得的办法，而大不满于自程氏以来的释经者那种“以为圣道尽在于是，他所说者皆非”的态度。在《孟子论》中说“程氏知孟子之大，而谓其未醇，则亦昧乎性善之说云耳”。在《春秋论》中说“自孙明复始为尊王发微之说，一以王法绳《春秋》，诸儒好之而《春秋》之法益密。但若不通《春秋》之意首尾互见，则执一语而断以王法，法则严矣，其如《春秋》何？片纸只字必绳以王法，其说甚美，而圣人之意未必如是，仅如酷吏之用，无一毫之贷而已”。在《学论》、

《道艺论》两篇中，对当时伊洛学者的为学态度更痛加针砭。从这里，至少可知他对两宋理学界中的一切权威都是不很敬服的。何炳松先生在《浙东学派溯源》中却硬派唐氏作程门的私淑弟子，真程氏之所谓“几于无忌惮”了。

苏伯衡说：“说斋唐公（仲友），不惟史学精绝，而尤邃于诸经，自谓不专主一说，不务为苟同，隐之于心，稽之于圣人，合者取之，疑者阙之。”这与吕氏家传的为学态度又正暗相契合，当更不应说他是专宗哪一派或哪一家了。

唐氏的经制之学和永嘉诸人最为同调。其论文则与吕氏为同调，吕氏在《古文关键》中所说“……以上评韩、柳、欧、苏等文字，说斋先生唐仲友常以此说诲人”可证。又在吕氏给周必大的信中有哀悼唐氏丧母的事，在柳贯《题东莱先生手书送张孟远序》中也有：

> 方唐与政（仲友）、陈同甫（亮）以文辞相高，气震厉无旁，公（吕氏）在其间，截如巨障，莫有能闯之者，久而二公未尝不惬于其顺，而同于其人也。

此中所透露的消息是：一，唐氏和陈亮共同以文辞相高。二，唐吕之间趣味也十分投合，既如此，则他们的过从必不甚简，其在学问上和齐斟酌的地方自必很多，而唐氏为学的渊源何在，虽不可考而见，要亦可以推而知了（全祖望谓吕氏绝口不及说斋，殆失考）。

五

永康陈亮也曾受学于永嘉郑伯熊，但永嘉诸子以经制而言事功，陈亮之学则更重事功而也并不抛却经制。他最反对一般空空疏疏而拾人遗说以高谈道德性命的人们，他自述为学的过程说“诸公既教以道德性命，非不屈折求合，然终不近”。他给陈傅良的信中也说“元晦之论只是与二程主张门户，而尊兄乃名之以正大，且地步平正，嗟乎冤哉。吾兄一世儒者巨擘，其论如此，亮便应闭口藏舌，不复

更下注脚”。他之竭力想破伊洛学者的樊笼而自立门户，这两段文字都表现得极其分明。

朱子把他的主张概括为“义利双行，王霸杂用”，于是十分担心地说道：“陈同父学已行到江西，浙人信向已多，家家谈王伯：不说萧何、张良，只说王猛；不说孔孟，只说文中子。可畏可异。”这是陈氏功利之学的一般征象，自与程学大异其面貌。而陈氏才辩纵横，所作文章大多被吕祖谦氏称赞不置，于其《广惠祈雨文》且谓为“骎骎东坡在凤翔时风气”，其他论政评史之文也很多与苏氏相近之处，当时的王淮即说过“陈为苏学”的话，我们觉得这话是颇有道理的。

六

两宋因朱子之出而使理学流派集厥大成，理学的气焰遂即压倒一切；而因朱子推尊伊洛，伊洛之学的权威亦遂大定。并时而起的一切学术，文史功利莫不在被排斥之列。于是一般人只以厕身理学之林为荣，外此则全为卑俗之学而不足以向世人夸耀。其不甘向风而靡者唯有浙东诸人，而后之论者却又多方代为攀附，将他们也列为道统中人，对其学问的主体所在抛开不管，对其所从出的源泉更有意地加以掩讳。这种态度，在现时的我们绝不应再行因袭，而何炳松先生却是不唯因袭了而反加甚。以集理学大成的朱子，其批评浙东之学为舍本逐末自属应尔，我们如能抛去理障与道统之见，则单是他们在经制和事功之学一方面的成就已足使他们卓然成家，何况在文史方面还都有更深湛的造诣。又何必怀着主奴的成见而代为洗白、掩饰，厚诬古人以其所不肯为不屑为的事呢？

总结前面的话，即是从人的方面看，凡浙东之接受伊洛之学者，大都是另有别方面的师承，自周、沈，以至郑、薛、吕、陈、叶莫不皆然；唐仲友、陈亮二氏，则不但不出于伊洛，且无地不在表示其非伊洛的态度。从学术方面看看，唯有他们谈性理之处可说是大部导源于二程，而性理之学原非他们共同着力之点。文学、史学方

是浙东各家学术的汇流之地，也即是浙东学术的主流所在，而这些之为程氏所排斥，在前全已说过，则其绝非源出程氏可知。

分看各家，虽畸轻畸重各不相同，若作为一个整体而看浙东之学，则正是熔铸性理、经制、文史三方面的学问于一炉之内的。性理之学本于伊洛，经制学沿溯新经，而文史之学则出诸苏氏。既有上举各证，即可知这种论断绝非仅出意推之臆说。旧来之所谓浙东得中原文献之传者，必须作如此解释，方有其适当之着落。若仅谓其上接伊洛之传，是只见其偏而未见其全的缘故。

二十四年春假写于北京大学东斋

（原载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十三期，
1935年8月29日）

评《中国文学珍本丛书》第一辑

影印或排印古书，成了今日中国出版业中最投机因而也最风行的事业，对于这种流行的风气，已有不少人提出过这样那样的意见，现在所要说的，只是在这种风气之下所发生的事件之一，是近今正在叫卖中的《中国文学珍本丛书》第一辑。

这丛书的全部将要包括些什么东西，现在既还没有整个的书目发表，我们自无从得知。单就第一辑说，则是偏重于晚明公安、竟陵两派中诸作家的诗文和杂记，另外则更上及于元人的杂剧，宋人的词及评话，唐人的传奇等等。其辑印的目的虽说是在“校印罕有流传之中国古文学名著”,而其中的大部分却实在是些并不难得的东西，因而这次的辑印，如果说是有其意义的话，则其意义应只在印行久因查禁而罕传之公安、竟陵诸家作品一点上。

公安的三袁和竟陵的钟、谭诸人，在明代伪古气焰的笼罩之下，独能异军特起，与李卓吾等遥相应和，真可说是给晚明污浊的文坛注射了一针清血剂，而不幸他们的著述到清代一齐入了禁网，四库馆臣更排抑之不遗余力。直到近年来经周启明先生力加表彰，以为中国新文学运动的本源，应该上溯到他们身上，于是寂寞了二三百年的他们方又重新被人注意，其作品乃又大为一般人所激赏。其风响所及，文人则藉谈说中郎而自夸风雅，书贾则藉标点或翻印中郎的书而投机渔利。其搜罗较富，规模较大，看来也令人真觉得像煞有介事者，则当推以“商人也亦学人也”的张静庐和施蛰存等人所辑印的这部《中国文学珍本丛书》。单是提倡而不能使愿读者都能得

到他们的书籍去读，则周先生的提倡也还算未曾毕事，而今次的辑印也便可说是代周先生分任了他所应作而未作的工作，使读书界得到莫大的方便，这自然很可感激。无奈，就现在他们已经校点印行的几种看来，他们却是绝无能力去做这件事，而竟又贸贸然如此做者，表面虽亦似与周先生同一以表彰为目的，而其实却又大有不同者在。于此我可以借用一个比喻来讲：周先生的表彰是以之作为“逍遥游”，而施、阿、张诸人的校点辑印则是以之作为“养生主”了。更可惜他们毕竟是商人气氛多而学人气氛少，对于读校古书并不当行，勉强作来遂乃不能自掩其丑。无征不信，且分几项来说。

一、计划之草率

为了销路的竞争，书籍之印行自以愈快愈好，但欲其印行之快，则在事前应先有充分之准备工作，而这《文学珍本丛书》，则在已经发售预约之时，对内容之性质，卷帙之多寡，尚均无一定之标准。因而所收之书，在前后所公布的两次书目中，面目便已大异。计第一次所公布的书目共为五十种，而宋六十家词则因分作四集而列为四种，元人杂剧则因分作八集而列为八种，若将二者各作一种计算则仅恰恰四十种，但至第二次的书目，则此四十种中竟更易至三分之一以上。首次所有之《太霞新奏》、《太平乐府》、《警世通言》、《北宋三遂平妖传》、《全相平话三国志》、《唐五代词》、《禅真逸史》、《陶庵梦忆》、《西湖梦寻》、《顾氏文房小说》、《唐诗纪事》、《词林纪事》、《唱经堂才子全稿》、《南北朝文归》等，在第二次全被取消，而代之以《琅嬛文集》、《李氏焚书》、《檀园集》、《名媛诗选翠楼集》、《古文品外录》、《王季重十种》、《豆棚闲话》、《玉麈新谭》、《华阳散稿》等。宋六十家词且改为六集而列作六种。其更易的藉口虽为前十四种坊间易见而后九种则流传较罕，但若确系如此，则在发售预约之前，前十四种之流传果尚未至坊间，而后九种之流传果尚未至“较罕”之时耶？

事实是欲掩弥彰的。第一次的书目盖因欲与《世界文库》作销

路上的争夺，故即仓促拟定，欲以尅期出版的《金瓶梅词话》对《世界文库》予以先发制人之打击，而实则对于晚明诸派以及宋元文学诸作品之何者罕传、何者足珍，固本无确然之知见也。迨书目宣布之后方奔走东西，隳突南北，以乞求专家之教益，方恍然于前此之所谓珍、所谓罕者，实乃囿于自身见闻之陋而然，另外或还有未曾接洽过的版权问题至书目公布后而亦一并发生，于是第二次之书目乃不得不一改旧观矣。

二、选本之不当

古代书籍的是否足珍，并不全依其流传之广罕以为定。其流传不广者或即正在其本无价值因而便归于天然或人为之淘汰所致。是则不得藉口于此而将所有罕传之书一并收入《文学珍本丛书》之内，而其既非罕传，又本无若何珍贵之条件者，自更不待论。但这《文学珍本丛书》第一辑中，却将《西青散记》、《华阳散稿》、《柳亭诗话》等全行列入，而对《柳亭诗话》且谓“不为及早流传，后之人将不可得见其书”，这倘不是故意说来欺人的，便未免浅陋得太可怜了。

对于书籍选择之不当且不深论。其已经入选的书，据已出的几种看来，也多不能依据一最完善的刻本去排校。即如《柳亭诗话》，除康熙年天茁园刻本之外，通行的尚有光绪间宋元泽的校刊本甚完整，即康熙年的刻本，在今并不残破者也还有，即容有漶漫模糊之处，自当取光绪间的刊本以资雠对，而今次之所谓珍本者，却只找了一部残损了的天茁园本而置别本于不顾，遇到残缺处所则以×××填入了事，如卷首罗坤序文中之一段，在新印本中为：

> 今岸舫自三代以迄今兹．凡涉于诗句·诗联·诗之格律．诗之长短．本末名物家数．罔不兼收毕举．而一字半语．具有根据正讹辟谬．×益无穷．如入璚圃珠渊．琳琅参错．取之不×．×之××．又若仙厨瑶席．玉馔天浆．食之不厌．其价值××

×××诚学海之奇观也．且于运会兴衰之际．民×物则之×．渊源家学．投赠绸缪……

此在宋元泽的刻本中则绝无一字残缺：

今岸舫自三代以迄今兹，凡涉于诗句、诗联、诗之格律、诗之长短本末，名物象数，罔不兼收毕举。而一字半语，具有根蒂，正讹辟谬，裨益无穷。如入璚圃珠渊，琳琅参错，取之不竭，挹之弥精。又若仙厨瑶席，玉馔天浆，食之不厌其饱，饮之更恋其余，诚学海之奇观也。且于运会兴衰之际，民彝物则之恒，渊源家学，投赠绸缪……

其中与前本不相同的几个字，也均觉后胜于前，固不止可补其缺漏而已。

又卷首除罗坤序及宋之自序一篇外，尚有宋之友人陶及申序文一篇，而新印本亦付阙如，此均足见其潦草到如何程度。

袁小修的《游居杮录》，据施蛰存的跋语看，他们是知道周启明、沈启无二先生处是都藏有一部的，虽卷数不尽同，而为了证各本间之得失异同，却必须借来互相校勘一下，而又不出此，遇残缺处又只以□□代之，天窗洞开，诸惟心照，珍本之可珍其在此乎？

三、标点之谬误

在“编辑凡例”中编辑的先生们曾声明“本丛书标点只用句号（.）引号（『』）二种”，这倒是很聪明的办法，我想，这样庶可不至再有刘大杰标点《袁中郎全集》时那类的笑话发生了。但及至看到《柳亭诗话》和《游居杮录》而后，才又知道这担任标点的诸人是连句号和引号的使用法也还不曾知道的，乱加安插，错谬百出。如《柳亭诗话》自序中有云：

有识者以为泥于理而不达于情，其失则愚。总角时侍先大人于家塾……

这珍本的标点者竟用截长补短的手术点为：

有识者以为泥于理而不达于情．其失则．愚总角时…

“其失则”三字应如何解释呢，我倒要请教了。

《诗话》正文卷一中之第二册，题为《猗兰操》，其下有宋长白氏的自注，在珍本中的标点为：

应劭曰：“琴之为言．禁也．其曲曰操．言虽失意．不惧不慑．乐道而不失其守也．”

按此处所引应劭的话，见于《风俗通》卷六《琴》条下，其文为“琴之为言禁也，雅之为言正也，言君子守正以自禁也。”是则宋氏所引应劭的话本只一句，自“其曲曰操”以下乃宋氏自己的话，而今一并认为应劭所说，不知何据。

然此犹可说标点者本非通人，常识缺乏，误谬固所难免也。试再看终日以谈论公安、竟陵而附庸风雅的阿英（即钱杏邨）君所标点的《游居柿录》又如何：

《游居柿录》（即被化名为《袁小修日记》者）为《文学珍本丛书》第一辑之第一种，正文之前首列有自《公安县志》转录来的《袁小修传》，传文中更引有钱牧斋所作《小修传》一篇，开首为“小修十岁著《黄山》、《雪》二赋”，结语为“盖小修兄弟间师承议论如此，而今之持论者夷公安于竟陵，等而排之，不亦过乎”。其下紧接数语为“公与牧斋及黄之梅公客生为至交，故其言如此……所著诗文有《珂雪斋集》二十卷，《游居柿录》二十卷。”这几句本系《公安县志》撰修人所附加者，此本一看可知，无待翻检牧斋的书。却不料阿英君智不及此，竟自“小修十岁著《黄山》、《雪》二赋”起

直至“《游居杮录》二十卷”止，完全括入引号之内而算作钱牧斋的话了。

《游居杮录》第122页（依新印本）一段中，引有苏子由《栾城文集》中的一则记事，其标点应作：

> ……苏子由云：“彭城曹焕为予言：壶公观有老道士刘道渊……服细布单衣，缝补殆遍……焕问其意，道渊怅然曰：‘此故淮西守欧阳永叔所赠也……君知是人竟何从来耶？……’焕闻之，愕然莫测，徐问其故，皆不答。公尝自言：昔日与谢希深、尹师鲁、梅圣俞数人同游嵩高，见薛书四大字于苍崖绝涧之上，曰‘神清之洞’，问同游者，惟师鲁见之，以此亦颇自疑本世外人。今闻道渊之言益信”。然则身为世外仙人而不信有因果者固多矣……

但经阿英君校点一过，其见于珍本中之此段文字乃成为：

> ……苏子由云.「公尝自言.昔日与谢希深尹师鲁梅圣俞同游嵩高.见苏书四大字.……问同游者.惟师鲁见之.以此亦颇自疑」.本世外人.今闻道满之言益信.然则身为世外仙人而不信.有因果者固多矣.

误薛书为苏书，误道渊为道满，已使人无从捉摸其文义所在，而更于不应断句之处横加斩截，使“本世外人”以下诸语被摈于引号之外，于是所自疑者何事，“本世外人”者何指，“闻道满（渊）之言”者何人，便全因此而致一塌糊涂。“然则身为世外仙人而不信，有因果者固多矣”，如何可通，又须阿英君有以语我来矣。

现在就只略举以上诸点，其他诸如此类的地方还很多，不及备举。但其中有最不应当的一点是，小修的生活既终日在泛舟走马中度过，故其《游居杮录》中于记叙各地景物时引用《水经注》之处特多，则《水经注》自宜为阿英君所必须备置案头以便查检也，而

其中什九又全被阿英君弄错。若谓这些全都无关宏旨，不必多此翻检之劳，则标点的用意何在？岂不将“非徒无益，而又害之”吗？

寄语施、张、阿诸君：即使纯为商业关系，也绝不应如此草率苟且，多查几本书，多用几番功力，是不但利人而且利己的。只用句号和引号固已比较聪明了，但就诸君的能力而论，最聪明的办法还应是：明认自身不是此道中人，从此停止校点辑印的工作，将书店关闭，将书款退还预约各人；当心出更大的丑，造更大的罪过。

（原载《国闻周报》第十二卷四十三期，
1935年11月4日）

再评《中国文学珍本丛书》

——并致施蛰存先生

看到《国闻周报》上施蛰存先生“关于文学珍本丛书”的文章，对其态度之质直诚恳，颇不胜其钦佩，有此一番告白，则“珍本”之真象及此次印行之为功为罪，已不需局外人再为揭穿或再加评论。但所可惜的是，我上次评文之所以作，并非立意对施先生及阿英、张静庐诸人为难，乃是怕读者们不明内里，受了毒害之故；而施先生的告白中，却只陈述了个人的苦痛，而对此“珍本丛书”的将来，似仍不能保证其不至再有过去所犯的种种错误。单就标点而论，《柳亭诗话》中的错误固因所请断句标点的人程度太差而特多，但阿英、张静庐所校点的几种，其错误处所实在也很不少。即从今后废除了引号不用，单是句号一种，在诸位用来也颇难令人放心，这在施先生虽已提及，但如将其困难诿诸排字方面以及“乐章集”一类之使人感到句之不能断且不必断者，却未免太善于躲闪，有多少容易断句的地方全都大错特错了，而其错又绝难尽归之排字方面，那将如何解说呢？

何况辑印旧籍之难处犹不仅在标点断句方面，校异同，证得失，补缺漏，都须尽其可能以从事，既以珍本作幌子，则即使不能把原来不珍者由我而珍，也绝不应使原来完整者反由我而残，这却又是诸公的能力所不能做到的。即如《西青散记》一书，在《珍本丛书》历次的广告上总说是依嘉庆原刻本排印，而在张静庐的跋语中又说是“据三余堂镌本校印，盖从原刻未删本覆印者”，这“盖”字

不知是否作“或然之词”解，依我所知，所谓原刻本者似应指“瓜渚草堂刻本”而言，而此种刻本在今并不难见，若取来与“珍本”所排印者比对，则单是序跋二者，“珍本”中便少了三篇。（其实有正书局的石印本也并未缺少）有吴震生的《西青散记序之前》，而其《西青散记序之后》则缺，此两篇序文之前尚有曹学诗的序一篇，全书之后尚有吴震生的跋一篇，在“珍本”中也均从缺，读者倘真肯对“珍本”加以信赖，则“珍本”通行之后，谁复知《西青散记》中，原本有此数篇文章者？

又如《谭友夏合集》，施先生自己也说过，其中第九十页的一篇便是本可补全而竟致缺了半篇的，而其实在这半篇之外还有整篇漏掉了的，那便是卷十第一篇——《大座主李翰林公帐序》，“珍本”中于目录下注一“阙”字，实则何尝阙呢，只是诸公所见的一本偶尔残了而已。

以这样疏陋的见闻，而处处又有那样悍妄的表现，尽管在施先生有可以原宥的苦衷，而在读者却终有受愚的危险。施先生说只是印出了几部草率的书，我说即此便是一桩罪过。

我不知道施先生在“告白”中所表示的那种坦白的态度能代表其他的从事于此工作的人们如阿英及张静庐诸人不能，由杂志公司所出的《书报展望》看来，他们似还怕误不尽天下苍生，因而又另想出了宣传方法，对《珍本丛书》大吹大擂，也许他们还在顾盼自雄，不承认有何错失吧，这可真没有办法了，幸而（读者的不幸啊！）在已出的各书中顺手都可找到大批的荒谬处所以为证。

且先来看阿英所校点的《谭友夏合集》：

> 1，所谓功深社稷。慈睽乡邦。为儒耻。言儒荣。未相先有相品者矣。（阿英校点本页八九——其上均诗集，文章则自此页开始。）

我以为“为儒耻”之下的句号不应有。

> 2，大西如极真老衲。玉华如极幽文。人虽古今巧朴化工。各有所胜。……（页九五）

我以为应作“大西如极真老衲，玉华如极幽文人，虽古今巧朴，化工各有所胜……”

> 3，此不实致力。于文事不同旋。于古今之变决不知。有谀人。人益卑。谤佛佛益尊之权理也。（页一〇七）

我以为应作“此不实致力于文事，不同旋于古今之变，决不知有‘谀人人益卑，谤佛佛益尊’之权理也。”

> 4，加以学道之念不力，不恒见直夫，寄内书既鄙其妇行，自鄙也。（页一一三）

我以为应作“加以学道之念不力不恒，见直夫寄内书，既鄙其妇，行自鄙也。”这里的“鄙其妇，行自鄙也”两句是套用了曹丕与吴质书中“既痛逝者，行自念也”的旧调，可惜阿英君竟不知。施蛰存在过去曾劝人读《文选》和《庄子》，这劝告尽管为鲁迅所痛斥，但在阿英君却是应该暗自接受且暗自遵行的。

> 5，与世人入名利恩爱而不得出，入嗔恚热，恼而不得出者，似乎有间，……又见学道人爱官与我同，爱色与我同，……而自以为学道不知我，不学道又在何处，…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是此杂念，真境。（页一一四）

我以为应作“与世人入名利恩爱而不得出，入嗔恚热恼而不得出者，似乎有间。…又见学道人爱官与我同，爱色与我同，……而自以为学道，不知我不学道又在何处？…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是此‘杂念’真境”。

6，书史上口，触目皆如重阅，……一身冰霜满抱，千头橘八百桑，非其所有救世心切，如夙生负涕泣，欲偿一字一句，如说佛法，……而公与寡，取笃形神，在友堕已千仞之峻！慕人一壑之幽。（页一二五）

我以为应作“书史上口触目，皆如重阅，……一身冰霜满抱，千头橘，八百桑，非其所有。救世心切，如夙生负，涕泣欲偿。一字一句，如佛说法，……而公与寡取笃，形神在友，堕已千仞之峻，慕人一壑之幽。”

7，五孙一堂书诵。声铿然出田庐外。……然老人所爱者世。世可续为者耳。……（而太君最得享）难老之报。固宜觞之者。固宜一醉也。（页一五六）

我以为应作“五孙一堂，书诵声铿然出田庐外，……然老人所爱者世世可续为者耳。……而太君最得享难老之报，固宜觞，觞者固宜一醉也。”

8，是时方清明。男妇鬓生。柳枝凄然。有坟墓想。（页一六七）

我以为应作“是时方清明，男妇鬓生柳枝，凄然有坟墓想。”

够了（却不是完了）。再转到张静庐的《尺牍新抄》：

1，于圣贤精义。亦复何有。徒使翰墨之林为迂腐。学究之播煽而已。（张静庐校点本选例页二）

我以为应作“……徒使翰墨之林，为迂腐学究之播煽而已。”

2，不知一理而两端。具足殊涂而归旨。斯同妄持偏见。终类井蛙。（选例页四）

我以为应作“不知一理而两端具足，殊涂而归旨斯同，妄持偏见，终类井蛙。”

3，诗自万历甲辰未付枣梨。茂翁贫且甚。不能自谋。板行行恐尽沦烟草。今人黄口才学。号嗄连篇累帙。便布通都。（页二八）

我以为应作“……茂翁贫且甚，不能自谋板行，行恐尽沦烟草，今人黄口才学号嗄，连篇累帙，便布通都。”

4，回首燕市。秋风淋漓。击筑潞河。晓月怅望停帆，才如弹指间事。（页二九）

我以为应作“回首燕市秋风，淋漓击筑，潞河晓月，怅望停帆，才如弹指间事。”

5，元次山自谓与世聱牙。因号聱叟。其编《箧中集》。当天宝、大历之间。而不列高岑王孟辈。盛名之作。独取沈千运、孟云卿数人。……杜清江编宋末逸民之什。为谷音幽忧怆郁。多非诗流恒格。五言如不烦歌。敕勒并欲案丁零。人烟正摇落。楼笛颇清圆。七言如美人十日跨驴出。黄叶堆门云。雪深忽忆梅。花不成语梦中风雪作。江南江陵白鱼如研玉。挂帆独立风日寒。……（页三〇）

这简直是开起玩笑来了！王渔洋论诗绝句中有云“谁嗣箧中冰雪句，谷音一卷独铮铮”，想来张静庐必是未曾读过，但即使不读也何至就糟糕到如此程度呢！这段的标点应作：

> 元次山自谓与世聱牙，因号聱叟，其编《箧中集》，当天宝、大历之间，而不列高岑王孟辈盛名之作，独取沈千运、孟云卿数人……杜清江编宋末逸民之什为《谷音》，幽忧怆郁，多非诗流恒格。五言如……不烦歌《敕勒》，并欲案丁零；人烟正摇落，楼笛颇清圆。七言如：美人十日跨驴出，黄叶堆门云雪深；忽忆梅花不成语，梦中风雪作江南；江陵白鱼如研玉，挂帆独立风日寒……

文中明标有五言七言字义。而竟还不知所以措手足，若依此衡量其学识程度，曾一高小毕业生之不如，竟胆敢揭起整理旧籍便利读者的幌子，真不知羞耻为何物矣。似此则即使单用句号，又何尝是各人的学力所配做的事呢？

以如此之本领，而复具旁若无人的气概，用了蹩脚的文言而序前跋尾，妄冀附骥尾而称雅士，而不知自己没有识别美恶的眼睛，所认为骥者既已尽属下乘，而自身之丑，却又因此而更显露的分明，且就张静庐跋《西青散记》的文字看：

> 《西青散记》，清金坛史震林悟冈著，史，乾嘉时人，举丁巳恩科，成进士，居京师二年，归耕者五年，旋除淮安教谕。数年而弃去，作汗漫游于淮扬间。此《西青散记》四卷，则诗酒之暇所缀记者也，……

从这段跋语中看来，则史震林写《西青散记》的年代应是从成进士居京师之年起，中经淮扬之游，凡记乾隆二年（丁巳）后数十年之事，而其实这完全安排错了。证据不劳远找，即在王韬所作《华阳散稿》序文中：

> ……《散稿》始于丙辰而止于庚寅，时乾隆三十五年也。盖先生乙卯举于乡，丁巳恩科成进士，留京师者二年，归耕者五

> 年，官淮安教授者数年，弃官作近游，往来于淮扬间者几二十年，此即《散稿》中先生所历之岁月也。

这里所说乃是《散稿》中所包括的年代，移用于《散记》却是使不得的。《散记》中的岁月起自雍正元年癸卯，迄于雍正十三年乙卯，即史震林举于乡之年，与其成进士以后之生活全不相涉，张静庐安得胡说！

写到这里，我真难禁自己的气愤了。在写上次的评文时，便有朋友劝我不必费此精神，因为所谓珍本者只不过市上翻印书之一种而已，不值得。但在我却觉得未必就不值得，第一因为在一切翻印书中，以《珍本丛书》的幌子为最好而以《珍本丛书》的结果为最糟，第二因为施蛰存、阿英诸位毕竟是在过去露过面的文人，难免不有一部分青年读者加以信托而受其毒害。吾为此惧，终加辞辟。而不幸吾言果中，读者中竟真有受误的人了。这是发行《珍本丛书》的公司中自己于《书报展望》中供出的。

《书报展望》中有一栏曰"丛书的话"，乃是把各日报杂志上所载关于《珍本丛书》的捧场文字采来转载的，而其中一段讲《柳亭诗话》者引了几句《诗话》中的原序，这几句却正是《珍本》的标点中有问题的地方，作者却依然将错就错了。

《拍案惊奇》后面附有张静庐的跋，其首二句为"话本小说，始于赵宗"，我想，"赵宗"二字必系"赵宋"之误植，此当归罪于排校之不慎，而也竟因此遗误于人。《书报展望》中载有一段某君的读书杂记，为专讲《拍案惊奇》者，其中引了张静庐的跋语，也仍作"话本小说，始于赵宗"，其殆以为实有"赵宗"其人者，为话本小说之首创者矣。

因为不是对人的意气之争，所以我对于施先生的表白深为同情；但也正因为不是对人问题，所以我对于《珍本丛书》之对不起读者诸事，仍不能因对施先生个人之谅解而即默然。我前次所提议"将书店关闭，将书款退还预约各人"的办法，施先生既说不能采纳，于此我也暂不重申前请，但对上述诸端，负了"主编"之责的施先生

将以如何方法挽救；对于将来，又将以如何方法防止其继续发生，却须是好好地想一下的。据我想，倘不再请几位明通的人来共襄此举，单凭了阿英、张静庐之流，也还是无望的。

那么，在“珍本”不能确成珍本之前，如能因我的这两篇评文而使它在销售方面受些限制，则对施、阿、张诸人算代为减轻了几许罪过，而在自己也算是修了一份功德。

十一月二十六日于北平

（原载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二十七期，
1935年12月5日）

略论《世界文库》的宗旨选例及其它

这是一部具有极大计划的丛书。它的企图是想包括了从古代到近今，从中国到东西洋各国的一切文学名著于内，其类别则是凡属于文学范畴之内的各部门，无论其为诗歌、戏曲、小说或散文等等，莫不兼收并采。就其第一集说，是从埃及、希伯莱、印度、中国、希腊、罗马到现代的欧、美、日本，选取了将有六百种以上的第一流的作品，而合并为六十册或八十册，以最方便，最廉价的方式，陆续地每月发刊一册。——依照发刊缘起和编例中所说，其大体如此。

这样的一桩工作，在中国是确实需要的。外国文学之对于我们，单是促成了文学革命运动这事实，已不许我们数典忘祖，而几十年来翻译的成绩，却始终未曾使一般读者藉之而认识了外国文学的庐山真面。就最常见的现象说，“浪漫派”一词在中国，迄今犹被用作放荡甚至恶滥无品等行为的假借，而在西欧，却原是被认作“回向中古”，被认作“天主教之复活”，本是严肃的工作，反当作了无耻的荒淫，这误解是需要拿实际的货色来加以纠正的。至如古代艺术的遗产，是否值得吾人今日的摄取，这问题在别的国度里已曾讨论过，其结论是在肯定的方面，想来我们也很难得有另种结论的。

通贯的知识，专门的研究，是操文衡主选政的人们所必具的条件之一，而主编这部《世界文库》的郑先生，在过去已曾作有一部《文学大纲》和一部《插图本中国文学史》，倘这是周知的事实，则对郑先生之具有主编《世界文库》的这份资格，也该是可以公认的

吧。

但是，“这样浩瀚的工程，决不是一二年或三五人之时、力所能成就的”，“站在这弘伟的工作计划的高塔之下，很觉得有点慄慄危惧”，对于郑先生的这些告白，我们又颇具有同感。将《世界文库》之具体的表现，拿来与郑先生所宣告的计划或与一般人的期望相比，其间的距离确实是太大了些。因而，据我所知，《世界文库》的销量并不很多，而近来则又较前更为不如。有人以为这是遭受了《中国文学珍本丛书》中途的打劫，《金瓶梅词话》先已在《珍本》中全部印出之故，这却未免太轻蔑了一般读者，我以为《世界文库》之所以滞销，其原因不待外铄，早已内在。

一 中国之部

首先，我们就觉得在辑印之前，选辑的目标似并未弄得明白确定。对于书籍之取舍，因此也便发生了不少的问题，既于编例中说明所选尽为第一流的作品，又于目录之后说明凡入选者均为不得不读的重要名著，所谓不得不读者，其中似应具有几种共通的条件，而将“缘起”、“编例”里面的话归纳拢来，则其条件应为：其内容能使吾人对人生的体察，社会的认识深邃其程度，而在心灵的启发，胸怀的扩大方面，又都能使吾人得所受用，如“可以改造过我们的整个的人生观”，“可以作我们心灵上和艺术上的修养的无穷尽之汲取的泉源”等。

但在“编例”里面另外几条中，却又时常看到对于“古本”和“孤本”的特别重视。于目录后的说明中更说“像本文库所收的传奇，计有七十余本，其中至少有三十余本罕见的秘笈”，言下似颇以此自豪，而名著与秘本在这里也便混为一谈。罕见的秘笈果真便可配称名著，果真是一般人所“不得不读”的名著吗？我们不能不有所怀疑。中国古籍价值之高低，常因购求者目的之不同而遽难判定，收藏家欲以最古的写卷或刊本供赏玩，考据家欲藉最古的写卷或刊本以资考订，而具有此等条件的书籍其价值多即附丽于其版本的本身

之内，版本改换，其价值也即大都随之失去。一部北宋刊板印行的某经某史或某人文集，在收藏家可视为希世之珍，对影印本便已不然，若再改用五号铅字排印，其价值便会毫无异于坊间流行的书籍。因而，已经流行的名著，其最早写就或印成的版本之发见，有时固可资以考订异同，但一般的读物却不是必待有古本之发见而后可读。即使古本和今本，或原本和改本之间，确有为校勘记所不能包括得尽的差异，也只能依据了读者的需要而择其艺术较高或故事较为完整的一种，绝无兼收并取的需要，而这文库中的传奇部分，既有了《六十种曲》本的《白兔记》，又有富春堂刊的《白兔记》；既有了徐复祚的《红梨记》，又有快活庵批评本的《红梨记》。若谓欲藉以见其故事的演变，则仅是戏曲史家的需求而非一般人的。至若久经失传而仅散见于某某类书中的作品，其失传之故也或正因其本无流传价值而即逐渐归于淘汰，其所以应行辑存亦只是为能供某种专门学人之用，对于一般读者，其价值却绝不应依此以为断。而就文库目录中之杂剧、传奇、传奇文、平话集、小说、变文、弹词、宝卷、诸宫调等类所开列者看来，却是凡为今世所存以及近年来新出现者，几已全盘收录于内。若谓这只是为要“谋刊其全”，我们要问谋刊其全的道理何在；若谓这都是不得不读的第一流的名著，则试问中国的文学研究者，即抛开造诣未深者不论，专家之中有谁曾全部读过这些作品？而于其身心之修养，艺术的成就又有何害？固然，郑先生在这几方面的搜罗之富，知识之博，是久著专家之称的，但既是在谋大家之购读的便利，则应以一般人的好尚和需求为依归，不应专以“偏锋求胜”，更万不应因某部门是自身的擅长而即夸大了某部门作品之价值也。

所偏重的既已失当，全部的均衡自亦随之而失掉。于是在“中国之部”第四类的散文部分，我们又看到过分无当的疏漏。散文起自老子的《道德经》，迄于清代散文选。其春秋战国部分为《道德经》、《论语》、《孟子》、《庄子》、《韩非子》、《战国策》，却偏偏缺少了为后代散文作家所极力追摹的《春秋左氏传》。两汉部分仅有贾谊、枚乘、司马相如三人的集子，及《论衡》与两汉散文选，而西汉末

的扬雄、东汉末的蔡邕诸人专集不与。魏晋南北朝部分，仅有《洛阳伽蓝记》、《佛国记》、《文心雕龙》、《水经注》、《颜氏家训》及六朝散文选，其时正为文章家最盛且多之时，既摈《文选》与《六朝文絜》等不收，而除散文选外之五部书中，北朝人的作品占去三部，既无一魏晋人的著作，而南朝宋、齐、梁各代大家的专集也全没有。在唐仅有《大唐西域记》及唐文选；在宋仅有《朱子语类》、《通志略》及宋文选，选本方面既不取《文苑英华》、《唐文粹》、《宋文鉴》等，而历来奉为散文大家的韩愈以下诸家文集也均从阙。明代仅有《阳明集要》、《汤若士尺牍》、《徐霞客游记》、《陶庵梦忆》及明文选，既不取黄梨洲的《明文海》，而于代表复古派的前后七子，承续唐宋韩欧文派的唐顺之、归有光，代表革新派的公安、竟陵诸家，以及鼎革之际的钱谦益、侯方域诸人文集也都不取。清代只有《浮生六记》、汪中《述学》及清代散文选，桐城、阳湖的古文，洪亮吉以下诸人的骈俪，以及后期的梁任公诸人的文集又都没有。唐宋人文集之所以不收，在目录后附有一条说明道："比较易得而又非十分重要的作品，或不必全数载入的著作，像许多唐宋人的文集……等皆暂不收入。"这里所举的理由我们自不能满意，此容于下段叙论，而对于唐以前和宋以后的文集之所以不收，则并此不满人意的说明也没有，我们真无从知道此种疏漏的用意。这部《世界文库》之所以编纂，无疑的是想使它成为一部完整而且能够独立的丛书，使任一爱好文学或研究文学的人，可不读此外的任何书籍，单将此文库阅读一过，即能得到他所需要的知识和修养。果其如此，则一切所谓正统派的作品也必须还给它一个公允的评价，不应因其曾列正统而即抹杀其价值，正如变文、传奇等作之不应因其曾被忽视而即过分抬高其价值一般。否则，一个人已经读过了五六百种的中外古今的文学名著，而竟还不知道韩、柳、欧、苏……等人的文章为何物，岂非笑话！

如以为取舍的标准全以易见与罕见为断，这当然也不失其为标准之一，但中国历代作家的专集大抵包括其诗文全部而言，则其诗与文之流行的程度必相等，何以这文库既选有了自曹子建、嵇康、阮

籍诸人而下，直至唐的韩愈、宋的苏轼、明的李卓吾、清的龚自珍、黄遵宪等数十人的诗集，而其文集反一概从阙呢？若为他们各人的文章之重要性都远逊于他们各人的诗，怕在郑先生是未必肯这样说的。

更显得不伦不类的，是《左》、《史》、《汉》等既一并不见收于文库之内，而独独在目录中散文类内列一《通志略》，倘说这是因其较近于文化史之故，则此风之开，原在《史记》，至少须先采取《史记》中之各“书”方可，而此则未曾；如以为《通志略》中的文采特好，那又只好算郑先生独具只眼了。

过去之断代或分类的诗文总集，大都已有人辑过，如严可均的《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丁福保的《全汉三国晋南北朝诗》，张溥的《汉魏六朝百三家集》，以及清代官辑的《全唐诗》、《全唐文》等。如其真要为文学研究者谋便利，这些既成的工作是必须接受的，而且既要收唐宋的传奇平话，元明的散曲杂剧之全部，为了保持分量上的均衡也必须如此。各书如尚未尽善或互有重复，尽可再加订补或删削，舍此而另创花样，却是费力而绝难讨好的事。文库中于此均所不取，而于各朝列一散文选，迄今所出各册中，尚未见此种文选露面，不知选者何人并如何选法？对于一作家或一时代文风及思想之理解，常须对其人与其时之文学作品作极广泛的披览，诗文选本全是由编选者凭了个人的好恶加以取舍而成的，多不能投别人之好应别人之需，文库中所以不收已有的选本如《昭明文选》之类者或即因此，但将来之绝不能有尽满人意的选本之出现，也正可因此而断言，则这各代的散文选之类，有谁肯以郑先生的见解为见解而乐于接受呢？

二　外国之部

最聪明的出版事业经营者，在欲攫取大量的主顾以达到自己营利的目的时，他不应忘记这件事的先决条件是在读者的财力与时间之节省。也就是，首先须顾到此时此地的急切需求是什么。中国翻

译界在过去不曾作过有系统的介绍工作，是事实；但中国之已经有了几十年的翻译历史，而且终还有几部颇可信靠的重要译品，也同样是事实。于今要对外国名著作大规模翻译的计划，则对中国翻译界已有的成绩首须加以统计，加以审查，藉知已经译出的文学书籍共已若干，并其中原作之重要者若干，译品之可读者又若干，庶免枉费不必费的气力。一种作品之有二种以上的译本，在外国固属常有的事，然亦必其确有“后出转精”之把握方可，否则也甚无谓。据这文库中“外国之部”所开列的书目看来，其中之已有中文译本者至少当有六十几种之多。且其中又尽多并非非有不可的作品，如罗曼·罗兰的《悲多芬传》，屠格涅夫的散文诗等。有的且更是久经公认的名译，如赵元任译的《阿丽斯漫游奇境记》以及《新约》、《旧约》等。前者原属可有可无，自不必一译再译，以世界之大，作家之多，作品之富，何患选不出更好的著作来作代替品呢？后者则译品之权威久著，倘无能够译得更好些的把握，则重译重印又只是使读者空在时间和金钱双方加重负担而已。与其如此，倒无宁节省些有用精力，尽先译几部确属第一流的著作，而在中国则虽已闻名尚未识面的，如已经陆续刊载于文库中的《死魂灵》与《吉诃德先生》等作。若必求文库之能完备、独立，对其已有可读之译本而不能收入文库之内的，则可附著其原作及译品之名于目录之内，并附一提要式的介绍以便予读者一正当之指引，其已有二种以上的译本如福禄贝尔的《波娃利夫人》等，并可作一番仔细的审查工作而于提要中附评其优劣。当然，这是最费编辑人的精神气力的工作，然而只有如此才真是便利于读者的工作。

既想抹杀中国数十年来的翻译历史而从头另起炉灶，既想将东西各国的第一流的名著一齐网罗于内，则必于鉴别其是否为第一流是否重要的名著之时，先立定几项较具体的条件以为选择的准据方可。依我所能想出的仅有下列几种方法，而按之《世界文库》的实际，却不幸而无一相符：

一、以作品为主，顺了文学史的顺序，依时代之划分而选定足以代表各时代的作品。如是则不论其为有名之作或无名之作，凡其

在文学史上占有重要位置者均尽量收录，对于著名的大作家，也只取其富有时代意义与价值的作品，其不合此种规定者从略。——文库中于中世纪的欧洲，列入了 Nibelungen Lied，却没有产地虽不同而性质略相似的 Beowulf，Chanson de Roland 等；于文艺复兴的前驱作家，只收入了但丁的《神曲》，而 Boccaccio 和 Petrarca 二人的著作竟无一见于著录；于东方的日本，也缺少了奈良朝的《古事记》、《万叶集》，及稍后的《源氏物语》等。可知其去取标准绝不与此条相合。

二、以作家为主，将见于文学史中的重要作家，依其重要性之大小而选定若干人，将各人的作品作全部或大部分的迻译，借以深切明了各作家的作风、思想等等。如是则只求某些作家的作品之备，而对无名作家之作可一概从略。——文库中于希腊列举了将近二十位作家，其中如 Aischulos，Sophocles，和 Euripides 等人的作品均收录四种，这似是要谋作全集式的介绍了，然而于荷马则仅列其 Iliad 而无 Odyssey；于中世纪的但丁仅列其《神曲》，于英国则漏去 Spenser，而 Milton 则又只取其 Paradise Regained，而反无 Paradise Lost。知其去取标准，亦不与此条合。

三、依了文学范畴中所包有的类别，如在"中国之部"之分为诗歌、戏曲、小说、散文等类者然，也把外国名著为之分类部居，于每一类中亦只选其重要作家、重要作品。——文库中之绝未采用此种选法是一望可知的，且其中也绝不见寓有此种用意，例如诗歌、戏曲、小说，在英、德、法是各擅所长的，而长篇巨著则又须推俄国居首席，而这文库目录中所开列的，英国之诗不加多，俄国的长篇小说更仅一二见，全不足以见其表率群伦的地位。

四，以各种文艺思潮为主，就所谓古典派、浪漫派、写实派及自然派等作品，无论其为诗歌、小说、戏曲或论文等，凡足以作为各派的典型或可以说明各种运动之趋向的，悉加罗致。而对于游离于主潮之外者均从略。——文库中对于各派的理论著述概不见收，既没有 Brandes 的《十九世纪之文艺主潮》，也没有 Victor Hugo 那附了实际是浪漫运动宣言的长篇序文的 Cromwell 等，于英国的漫

浪派诗人漏掉了 Keats，于其中之所谓湖上诗人者也仅见 Wordsworth。没有 Les Misérables，没有《波娃利夫人》，于是而缺少了最足为法国浪漫派和写实派中的纪念碑式的作品。可知其也未采用此种办法。

另外的一种选法，则是以中国人的立场作出发点，将外国文学之与中国文学血缘关系较多者，予以较多之注意，凡其不然者则列为次要。如是则最须注意的便是我们东邻的文学，因为我们的文学革命运动虽是造端于欧美的留学生，但取作文艺创作的具体榜样的却首先是日本作家的作品，其后文学理论之大部分也都由那里转来。其次应注意俄国，再次则及于西欧的与美国的。——文库中的选法显然又与此不同，对于日本的作品，仅仅在目录的尾巴上附有二种，一为短篇小说，一为近代散文，而二者且犹都在候选，迄今尚无一篇译文登载过。

别人代拟的标准，自不能强郑先生以必从，那么，我们不妨更退一步，且就目录中所列举之作家与作品中去求一条例吧，而到底又苦于求它不出。既说凡不能收入本文库的名著的译本，要一概重译，何以荷马的 Odyssey，Milton 的 Paradise Lost 等竟无资格加入？屠格涅夫之所以成为世界作家者，以其有六名著故，文库中将其六大名著一概不取，而反取其最早年的《猎人日记》和最晚年的散文诗，谁能从这两部作品里认取屠格涅夫的面貌呢？对于托尔斯泰几部长篇的评价，固多有不同，但最足以见其思想的当是《战争与和平》，而最足以见其晚年的艺术主张的，是《复活》，舍此二者不取而独取其 Anna Karanina 亦最可訾议。罗曼·罗兰的 Jean Christophe 是他的思想、学力和艺术天才三者最大的结集，其所以被认为伟大的作家，所赖于这部著作者特多，文库中的漏略似亦不当，如所重在取其传记文学，则他所作的伟人传记也非常之多，更绝无理由必选其篇幅无多，在中国且已有两种译本的《悲多芬传》。然而郑先生又竟全然如此选定了。

在“编例”中首先说凡是文学名著，无论古代现代，都要包罗于文库之内，这当然是应当的。但于此更应有所偏重的，则是：代

表美国文学在世界文学中取得了较高的位置者，不能不数及战后的诸作家，这般作家也大多为中国的读者所知名，因而他们的作品也应该略多介绍一些；至于新俄诸作家，更曾为我们的理论家和创作家们所摹拟过，追踪过，作品却很少搬运过来，于今自应行格外注意。而这些却全被摈于文库之外，在其它的国家中反而有不少战后作家的作品。——这是在断限方面我们也颇觉其无当的。

我不是说郑先生不曾感觉到有发生以上诸问题的可能，其中尽多有为郑先生在“缘起”中所道及的问题和作品，而在目录中反忽略了或漏掉了的，然即此反更足见这目录编制得够如何草率。取其所万不必取，而漏其所绝不应漏，所谓有系统有计划者，不知果何所指也。

三 总括的估价

现在再就几件更具体的事实加以考察：

选择之漫无标准，挂漏之过分失当，也许是受了主观力量的限制而不得不然的吧？许是明知其缺陷太多，而唯求其最易实现，所以如此的吧？其实也是不然的。这须从两方面看：第一、郑先生知道《世界文库》的工作，绝不是一二年或三五人之时、力所能成就的，于是而约集了百数十位编辑委员共同负责。这百数十位委员们倘真能同负编辑的责任，大家各尽所能，一部分从事于中国旧籍之整理，一部分从事于外国名著之介绍，则在工作能力方面所受的限制必不会很多很大，而文库的目录，也大可以不必过于顾虑迁就，尽可编制得更精当完善一些。然而这文库中所开列的各书，却是无异一张空头支票，待整理的无人整理，待翻译的无人翻译。于是，第二，到这里我们便看清这事件的内幕了，所谓编辑委员者其实是不编不辑，而且多半是与《世界文库》不发生任何实际的关系的。就目录中所开列的中国旧籍看，所注明的整理者始终不外郑先生一人，就外国名著看，也仅有很少的几种注明了译者的姓名。再就已出的几册看，虽也确有人供给了译品，我们却觉得那并不是在《世界文

库》的计划之下而作出的工作，其能登入《世界文库》之内只是由于偶然机缘勉强凑合而来。《死魂灵》已成为译文丛书之一而全部与读者相见，司汤达的小说又跟了李健吾的退伍而中止，选定的书无人译，而译来的多为目录所未选，这些，已足够说明《世界文库》的全部责任还只系属于郑先生一人之身，其他的人手均为临时被拉来虚张声势，“帮忙”“撑台”的，本非负责之人，自好随意而进退。但我们还不曾忘却郑先生的话：这样浩瀚的工作绝非三五人之力所能成就的，现在以更少的人手来主持，其前途果将如何呢？

在“编例”里郑先生又曾说，整理旧籍，除加标点符号并附校勘记以外，新序和必要的注释也是不能免除的，而且在新的序里，对于所介绍的名著要有一种新的看法。这意见，我们也非常赞同，如不能翻陈出新，则整理的工作无疑的要失去其大部分的意义。但事实又是：现在已经出了六册，旧籍已有了不少的种类，而所谓整理的工作却仍唯限于标点和附以校勘记二事，不唯必要的新注释始终未加，而新序也很少见，其在前后附有郑先生的文字的，计有裴铏的传奇、王右丞集、刘知远传、投笔记、南唐二主词、娇红传、中山狼传、王梵志诗、尊前集、孟浩然集、云谣集杂曲子、及权子等种，但都不过寥寥数语，只对版本或作者身世等事稍加叙述，而于各书内容，却全未给予一种新的看法、新的阐释，然则这些已经印出的究竟算已经整理竣事没有呢？

最后，是印行方式的问题。集合某种性质的书籍若干种而总括于某种文库的名义之下发行，在外国是有不少的前例可援的，但将原可整本发行的书籍一一为之拆散，而将性质、作风、思想、故事等等全不相同的东西，各取其中的一片段而汇为杂志方式发行，这却是“有之，自《世界文库》始”，而最大的问题也就正从这里发生。前代的读书人曾教我们一项最要紧的读书方法，便是：一书未曾读完，切莫再读它书，这教条在现今也还是无法推翻的。而这《世界文库》，在每月所发行的一册中，包有四五十万字的内容，而这内容的种类却至少为十四五种之多，枝枝节节，杂然并陈，挨次读去，到头也终无一完整的印象可以得到，即偶有一次可以登完的短篇，其

前后各篇作者既非一人，时代与地域之相去每甚远，因而在此篇所得的印象，迨读至次篇即被混淆，而本来只需几日便可读毕的书籍，且又多为必须于同一时间内继续读毕的书籍，又均被肢解而散见于无数册中，使读者毫无理由地忽作忽辍，每是前节已全忘却而后节方珊珊来迟，使兴趣与记忆力两者均苦于无法作此长久的持续，有比这更浪费精力的事吗？杂志在近代之特别发达是在其能迅速地供给些应时的读物，对于长篇论著之分期登载法原是不足为训的，而何况在事实上杂志的编辑者对所载长稿尚竭力避免其时期之过分拖长，而今反将已有定本的书籍采取了杂志的方式印行，是一件最不合理的事。译稿之不能一蹴可成，固亦意中事，但如真有严密的计划，则译稿之可以定期而成，却也并非难事，如是则尽可"以类相从"，汇合性质相同之短篇为若干总集，而长篇则均以整本印行之，交替发行，藉免偏枯单调诸弊，岂不是最方便而且最容易办到的吗？而今则有了单本发行而又另加头尾的《死魂灵》，实无异宣布《世界文库》之魂灵已经"脱壳"而出，而《吉诃德先生》与《金瓶梅词话》之始终见首不见尾，至少还须连续登载二年之久，读者却早已不胜其期待之劳而深为厌倦了。关于《世界文库》的前途，任何读者皆不能不为它捏一把汗吧。

（原载《国闻周报》第十三卷一期，1936年1月1日）

评《先秦诸子系年》

（据钱先生说，此书本名《先秦诸子系年》，后被商务印书馆的编辑部于《系年》二字下误加“考辨”二字。）

一　泛论

现代中国的史学家，在大体上是可以分作三个系统的。一派是绝对的信古家，相信一切旧有的传统的记载，终日憧憬于唐尧、虞舜的垂拱和揖让的盛景。一派是绝对的疑古家，意欲推翻一切古史的记载，以为那只是些传说乃至神话的堆积，应彻底加以肃清。另一派是考古家，对于古史的真伪，要凭了地下发掘得来的材料而加以判定。于这三者之中，本书的著者钱先生并不隶属于任何一派，他信古，但他确定所谓唐虞盛世只是出于儒家的理想，而不是历史上的真实事件；他疑古，但他承认远古史的传说也自有其来历，因而并不否定唐尧、虞舜等之确有其人；而对禅让之说给予以新的阐释；他考古，但他平素的致力所在大抵还限于书本子方面，异乎考古家们之专用甲骨钟鼎等实物作材料。

上述三派的治史态度虽完全不同，但他们之间实有共同的一点，即大都在围绕着春秋以前的古史兜圈子。其中原因，也许可以分作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因为上古史既为中国史的开端，欲探究中国的历史自不能不从比较原始处着手。另一方面，上古史的文献记载较少，问题稍加安排，理出一个头绪，便可自建一说，自名一家，何

况甲骨、钟鼎之学乃是一门新起的学问，新奇可喜而也易于做出前所未有的成果，于是乃有很多人乐于从事于此了。

自春秋降而为战国，历史又展开了另一副局面，问题是错综纷纭，不似前此之便于董理了。而在史事的记载方面，既不包括在"《诗》亡然后《春秋》作"的时期之内，而晋之《乘》、楚之《梼杌》，以及一切列国间的史书，都一并遭了秦火，诸子的著作虽多有流布下来的，但其间高谈阔论多而道及其时其地之现实情况者少，且复异说庞杂，是非千百，俱不足以作信史观，战国一代的史迹，坐此而最难着手，遂使在博学如顾亭林，也不能不深致其"史文阙佚，考古者为之茫昧"的慨叹。现在的史家，对此太费力而未必能讨好的工作，自都不缺乏一份避而远之的乖巧，一般人的研究工作，遂又大多以秦汉史而上接春秋，战国史便成为夹缝中的牺牲者而少人问闻。其谈及战国诸子的，也都只注重于各人的思想或学说方面，不是严格的历史工作。而钱先生却人弃我取，以前后十几年的时光，继续贯注其精力于战国史的全面的研究探讨，其结果，是完成了现在出版的这部伟著《先秦诸子系年》。

倘使战国史在整部中国历史上并不占有重要地位，则一般人的疏忽是有理由的，而钱先生的精力也不免有些浪费，但中国社会性质之发生巨大变化，集权政体之肇造，政治上、经济上、思想学术上的许多剧变，都发生在这一期间，因而战国一代实是全部中国史上一个最重要的"转型期"。

倘使《竹书纪年》、《战国策》和《史记》三书中对于战国时代的记载大体上都完整而且可靠，则钱先生的精力也仍然可说是有些浪费了的。但《竹书纪年》只到魏襄王时为止，下去战国之终结为期尚远，且记事范围偏于三晋，不足备研究战国一代的全史之用，何况经后人伪窜之后，今本古本，是非混淆，至今还有若干待理的问题。《战国策》只是战国末年至秦汉之交的游说之士所杂凑成编的，多有缺乏时代观念和地理常识的话，信史的成分还在其小说的成分之下。《史记》所记战国时事，因其时正在秦火之后，列国史籍只余《秦纪》一种，而《竹书纪年》尚未出土，故其所据为原料的仅《秦

纪》与《战国策》二种，另外只能再加以所得诸传闻之词。《战国策》多谬误，秦的参与战国国际间的活动，为期甚晚，故从上两书中，史迁自身也不能明悉当时各国的国情和国际的形势，因即于世家、列传中包有了不少的冲突矛盾之点，其仿效古代谱牒的办法，创为年表、月表等而应用于史书之内，深具比较年代学的观念，为近世西洋新史学家所仅能及，这是史迁最有功于史学之处，因也大为《史通》所赞许，然而因其对于纷乱的战国史并未具备清楚的概念，故虽有好的表现方法，而对其中的矛盾冲突之处并不能因是而解除，且反因《六国年表》等而加大了其矛盾冲突的程度和数量。

利用诸子的书籍，利用一切后代人考订工作中有关战国史事的材料，对《竹书纪年》、《战国策》、《史记》三书的记事，条分缕析以判别其为真为伪，为是为非，并明其所以真、所以伪、所以是、所以非的原故，而对其所忽略了的问题则加以钩稽抉剔，使晦者显而沈者著，使战国史实的真面貌能从种种雾障中解脱显露出来，这是着手于战国史的最首要的工作，而这部《诸子系年》即正是汇集了这类工作的一大结集。

二　解题

以本书的内容来与本书的题名相比对，我们觉得这书名并不显得十分适切。它给人以较狭隘的暗示。而其中所考订、所辨析、所涉及的问题，如前所说，并不仅限于先秦诸子，乃是通战国及其前后共约二百年的时光中所有的重要史实而加以论述的。如果定名为《战国史考异》，或许更为切当一些吧，然是那又不免掩没了以诸子行迹及学术流变作为纲领的那特色了。

全书在形式上共分为截然不同的两部分。前一部分是用文字写成的百六十余篇的考和辨，后一部分则完全是旁行斜上的通表和附表。而前部的考辨，又依学术上的萌生、酝酿、壮盛和归宿四期而分为四卷。四卷中的标题，几乎什九是与诸子有关的，凡诸子之已为前人所详者，则为之辨伪发覆，其为前人的记载所湮没了的，则

为之捃逸彰幽，搜罗踪迹，推求年岁，用诸子的书，还考诸子的事，而又用诸子的事，旁证战国的史。今分别各卷，依照著者于自序中所说的话，作提要如下：

考辨第一卷，以孔门的事迹为最多，也间及于与这一期的史事有关的人们，如孙武、阳货，以及造竹刑的邓析等。这时期，学术已由贵族的专利品变而为士庶人的共有物，自由讲学的风气已开，而儒家首起，故定为先秦学术的萌茁期。因为孔门的行事，前人的论列已经很详，所以在这一卷中，只是备采了已有的诸说，折衷去取，择善而从，其中著者自己的意见较不多。

考辨第二卷，多为孔门的后辈与继起的墨家的问题。另外也旁及魏文侯、鲁缪公的礼贤，三晋始侯，田和始立，老子之人与书等有关世局及学风诸事。儒家之分而为兵农、刑法，墨家之起而与儒家相抗，以及诸侯的养士之风，和士人的游谈之习，都发生在这一时期，故定名为先秦学术的酝酿期。但与这一时期关系最重大的人物，其事迹多为旧来史籍所失载，或载而不得其真，如关于墨子，关于吴起，关于老子等人的问题，莫不皆然。但这些问题若不得适当的处理，则这期的史实也便无从梳理，因而在这一卷中，在缉逸证堕、钩沈索隐的工作上，著者实用了最大的精力。

考辨第三卷，起商鞅入秦，终屈原沉湘，中间所涉及的问题和人物均特多。时事则魏攻邯郸，逢泽之会，马陵之战，徐州相王，齐人两次伐燕，五国相王等等；人物则商君、孟子、申不害、杨朱、子莫、白圭、屈原、庄周、惠施、匡章、苏秦、荀卿、张仪、淳于髡、宋钘、尹文等等；而又兼及于齐国稷下先生的制度等等。这时期，儒墨已衍化而为百家，横议群起，异说纷呈，故定名为先秦学术的烂漫磅礴期。

考辨第四卷，自春申君、平原君而下，对慎到、田骈、接子、公孙龙、邹衍、魏牟、虞卿、孔穿、陈仲子、鲁仲连、李斯、韩非、庞煖、剧辛、鹖冠子、吕不韦等人，均一一加以考论。这时期的学术，因经过上一期的分化漫衍，又逐渐在互相影响互相摄取之下而大都精深化、系统化，向心的表现代替了前期的离心的趋势，一方面有

邹衍的糅合儒、道而为一的阴阳学说，一方面有吕不韦收揽各派一炉共冶的企图，这都足以见学术上自然的趋向所在。而在政治方面，荀卿以来的儒术统制思想，到韩非、李斯二人便变成了摧毁一切学术的思想的法令，在与统一的政局相互作用之下，于是而演成焚书坑儒的事实，所谓战国各家的思想便随了战国的命运而一并告终，因名此期为先秦学术的归宿期，而考辨至此也便告了终结。

后一部分的表，计为通表四种，附表三种：

通表第一，起周灵王二十一年，迄周敬王四十一年，凡七十二年，其时代与考辨第一卷正相应，也可说是将《史记·十二诸侯年表》的最后一段改排而成的，二者格式也全同，只不过这里所列载的是鲁、齐、卫、宋、郑、陈、蔡、楚、吴九国的事情，晋、秦、曹、燕四国是被删去了。

通表第二，起周敬王四十二年，迄周烈王五年，时代与考辨第二卷正相应，也可说是将《史记·六国表》的上半段改排而成，唯其所列载的国家，较《六国表》增多了鲁、宋、晋、越，而删去了秦和燕。

通表第三，起周烈王六年，迄周赧王十四年，时代与考辨第三卷正相应，也可说是将《六国表》的中段改排而成，唯较《六国表》增多了宋国，并删燕而附于齐，增越而附于楚。

通表第四，起周赧王十五年，迄秦二世三年，时代与考辨第四卷正相应，也正是将《六国表》的末段改排而成，所列载的国家也与《六国表》全相同。

附表第一为《列国世次年数异同表》，依考辨所得的结果，将秦、魏、韩、赵、楚、燕、田齐、齐、晋、鲁、宋、郑、越十三国国君世系及其在位年数，分列于内，而首系之以周王的世系及在位年数。

附表第二为《战国初中晚三期列国国势盛衰转移表》，每期都扼要列举其大势，以表明前后各期中各国的盛衰和国际局面的变换，并以明先秦诸子学术思想之所以演变的背景。

附表第三为《诸子生卒年世先后一览表》，诸子的生卒年岁，虽均已见之于考辨，列之于通表，但考辨则因事裁篇，通表则人事参

差；年代既多，头绪仍繁，故又特行提出，制为简表，以便稽览。

三 略评

在这部书出版之后，因其内容所包罗的问题之宏富，无疑地将引起史学界的一番讨论。更因为在这一百六十余篇的考和辨中，有时候著者是在细心地考证，而有时候却只是凭了大胆的假设。考证的精微处自会折服人们的心和口，而其假设下得太大胆了的时候，也自不免令人发生疑心而对其结论难即接受。但著者是一位最谨严的史学家，他能始终穷究着全部史实的演化线索而去处理某一特定的重大或细小的问题。在这里，我们试略举几例来说。

孔子诛少正卯一事，历来的怀疑者很是不少，然而其中有的人仅用一句“古者刑不上大夫”的话而推出否定的结论，有的人仅以子产之不能诛公孙黑为例，而证明得君不及子产的孔子，当更不能有诛大夫的事。他们的最大的前提，都是相信了《史记》中少正卯为鲁大夫的记载而来。但《荀子》书中的少正卯，却仅是一位鲁之闻人，则《史记》中为鲁大夫之说未必有据，那么，以为司寇的孔子而杀一没有职位的在野士人，是否可能呢？以上两种驳语至此便将全然失效。著者于此，却从历史上证明了诛士之意至赵威谷方有，诛士之行至齐闵王时方有，到荀卿方盛唱诛士的议论。是则孔子时之绝不会有诛少正卯的事情发生，初不必因少正卯之身为大夫方然，因而这里的结论虽也和以前的梁玉绳、崔东壁诸人相同，而其所以得此结论的方法则高出乎梁、崔诸人之上而倍觉稳妥了。

另一例证是卷三中的《苏秦考》一篇。这篇的文字很长，而其关系于战国史实的也最大，著者于此也是用了最谨严的方法，依据战国各期的世局，推求纵横学说的背景，以判定苏秦、张仪的各种故事是否真如《战国策》和《史记》所说。对于苏、张的说词，过去也常有人怀疑过，如全谢山氏即于《经史问答》中谓为多出于不知地理者之妄说，但他们仅是从整个的合纵连横故事中，摘取了一枝一节而加以考论，对于故事的本身，却并不怀疑其为全然是妄诞

不经之谈。著者首以称王的先后证明了战国初期的强国为数不止于六，而国际间霸权之转移，乃是由梁的独霸而渐至齐梁的分霸；秦之称王乃在其既得河西地后，而其得与齐梁三分霸权，乃在惠施、张仪相继在梁用事而秦之反间术得售之后，至是时，梁韩二国的太子入朝于秦，梁韩的势力方折而居于秦人之次。但其时齐国的声威尚远出秦国之上，则在史迁所定苏秦的年代以内，绝无六国合纵摈秦的必要，亦且绝无六国合纵摈秦的可能。次之，著者又从燕、赵二国的历史着眼，说明在苏秦时候，燕与秦还如风马牛之不相及，自无事乎摈秦，亦不得而事秦；赵的国境在其时也还不曾与秦接攘，且其时赵之国势仅能自保，尚不暇与东方各国争雄长，其逐渐强大乃在赵武灵王之后，而上距苏秦之死已很久，则《史记》中合纵之议起于燕、合纵主盟在于赵等说，又完全与史实相背谬。于是而苏秦合纵及其佩六国相印之说，便被彻底推翻。继此，著者又考明了张仪的活动，最初是为秦而离间魏齐之相亲，后来是为秦而离间楚齐之相亲，当时秦的外交策略，尚在力谋折齐之羽翼，散齐的朋党，其形势犹是齐为长而秦居亚，于是时而欲使关东诸侯连横西朝，在秦国既未必有此野心，在关东诸侯也绝对不肯如此。于是而张仪连横之说也一并被彻底推翻了。但纵横之说，虽不会倡之于苏秦、张仪及其同时代的任何人，而在战国一代却未必即绝无此说绝无此事，于是著者也对此说产生的背景与其产生的最可能的年代，大体推定为赵国奉阳君李兑以后的事。对于著者的后一推论且不说，苏秦、张仪之不曾有过合纵连横的事实，经过了这番严格的史的考察之后，将是所谓“铁案如山摇不动的”结论了。而这篇文字的本身，也实即全部战国史的简短写照。

在全部考辨中，文章最长，曲折最多，而所下的假设也最为大胆的，是卷二中的《老子辨》。其中大多是依据了文字上音形的通转和意义的互训等事，而断定了《庄子》书中所说孔子所见的老聃，即老耽，也即是《庄子》书《山木篇》所说往吊孔子于陈蔡的太公任，也即是《庄子·外物篇》中的老莱子，也即是《论语》中所记骂孔子的荷蒸丈夫，也即是《吕氏春秋》中的线耳、离耳，而这离耳也

即是后来伪称老子姓李名耳的来源。著者更用同样的方法证明了《韩非子》、《吕氏春秋》、《淮南子》等书中的詹何，即是《庄子》中的公子任；而《庄子·天下篇》及其他先秦诸子所道及的关尹，也即是《史记·孟荀列传》中的环渊，也即是《列仙传》、《集仙录》中的涓子，而关令尹却是后来人的误称。于此之外，著者又考定了还有一个既非老聃，也非詹何，而却被后来人混作詹何、混作老聃的周太史儋。以种种故事上的异同，学说上的异同，记载上的异同，作成了上述的假定之后，著者更总括说：

> 今综上所陈，则战国言老子、大略可指者，凡得三人。一曰老莱子，即《论语》荷蓧丈夫，为孔子南游所值。二曰太史儋，其人在周烈王时，为周室史官，西入秦见秦献公。三曰詹何，为楚人，与环渊、公子牟、宋玉等并世。自以老莱子误太史儋，然后孔子所值之丈人，遂一变而为王室之史官。自以环渊误关令尹，然后太史儋出关入秦，遂有人强之著书。……今分别条理，则孔子所见者，乃南方芸草之老人，神其事者由庄周。出关游秦者，乃周室史官儋，而神其事者属秦人。著书谈道，列名百家者，乃楚人詹何，而神其事者则为晚周之俗说。其混而为一人，合而为一传，则始《史记》。

证据来得如是其纡曲，结论下得如是其爽快，读者至此当会感觉到著者的立说也不免于有些虚玄吧，然而九原不可复起，直接的材料又少到极度，则老子的问题几乎是个永难解决的问题，因而近年来虽有多少位大师参与这问题的争论，而结果依然各是其所是，谁都不肯舍己以从人。而在各人所举的证据中，也并没有较此更足以餍服人心的。我没有那份学力和资格来证说著者的结论最近定论，但经著者大量地利用了发生这传说和故事的背景，而又细密地搜辑了有关这传说和故事的文献之后，其结论虽终不免于过分大胆之嫌，而在许多人的许多种假定之中，这却还是危险性最少的一个。

由上所举，当可以见出著者的考辨，一切都是握紧了历史的演

化线索，贯串了战国全代的史实而与诸子的书相互证发的。全书中都是应用了这种方法，上举仅是二三例证而已。

经过著者这样一番裒辑理董之后，列国的世系，诸子的年世，学术的演变，各国与国际间前后形势之转移，在旧史中之向为昏昏者，全得而有了一个昭然的端绪和清晰的面目。《竹书纪年》、《战国策》和《史记》中的情伪既已毕露，于是凡关于战国时代的世家、列传、表、志等，无一不可据此重作。而到此，则我前面所说应将《诸子系年》当作战国史的考异看，是并不具有丝毫夸大的意味的了。

著者在本书之外，还有两种预备要做的工作，一为《战国诸子通论》，另一为欲重作一部编年体或纪传体的《战国史》，现在，于《诸子系年》一书中既已作完了一切最基本最繁难的工作，则这计划的实现似乎并不是一件难事。于此，我们但愿著者能将《诸子通论》而尤其是《战国通史》早日完成。

从内容转到本书的编制方面，我们却觉得有一个极大的不妥善处。

这书的编制，是将考辨列作前部，而通表、附表等一并列作后部，其所以如此排比，许是如著者在通表例言中所说，是“考辨详其立说之根据，通表著其结论之梗概”的缘故。另外也或许因为既定名为《诸子系年》，而通表、附表所列载的事又多超轶于这书名所能包括的范围之外的缘故。但在如此编制之下，这部书便成了一部颇不易读的书，且也最容易发生著者所说“有使人读而生厌，不终卷而废”的事件，因为“考辨百六十余篇，因事命题，因题裁篇”，各篇间既少连系衔接之迹，读者依次披览，自不免多生“莫明所以”之感。且著者也曾说过：“通表为纲，而考辨为之目，通表如经，而考辨为之纬。”那么，将为“纲”为“经”的通表放置在书的前部，方觉合理，而何以将为“目”为“纬”的与之倒置了呢？倘因此乃依著作时程序的先后而出此，则读者领悟的进程每不与一书的作者同其步调。倘将现在的次第倒转过来，则正如《资治通鉴》前面之有“通鉴目录”者然，单是读过了这几种通表和附表，已足给读者

一个战国史的简明轮廓了，而对于著者之何以不依旧文，何以得此结论，读者可“按图索骥”，去向考辨中一一寻求其解答，如是则读者既不会感觉到考辨之文的纷杂而少所统摄，而著者于考辨中的用意及著力所在，也自易于寻绎了。但在书已成册的今日，这意见似乎已无所用之，那么，我只好向读者建议，在翻读这本书的时候，倘亦感觉到从头读起之过于吃力，则请先从下部的通表、附表读起。

他如本书最前面的目次，乃是只关系于考辨部分的，并非全书的总目，自不应装置于著者的自序之前，但这许是出于书店方面的不察，应向书店方面要求订正，无与于著者的事了。

（原载《国闻周报》第十三卷十三期，1936年4月6日）

评韩侍桁译《十九世纪之文学主潮》

开门见山：这不是一本好的译品。

所以不好，是由于译者在译述时工作的草率，态度苟且，不真诚，而另外，也许还有一个对于英译本所理解的程度如何的问题。

从“译者序”中，我们知道韩先生自从离开学校之后，就总是把一部英译的《十九世纪文学之主潮》带在身边，打算一有机会便把它译成中文，介绍给国人。然而竟寻不到一个肯有勇气出这部大书的书店，于是六七年过去了，他只能从其中节译出几篇可以独立的文章，在不时髦的杂志上发表，而又得不到少许同情的反响或鼓助。后来竟使他自己有时且都不能不断念地想，也许这部书是中国人所不需要的了。

对于韩先生所自述在译述过程中所受的冷遇，我们自然相信是确有其事，但如因此而推想到这部书不为中国人所需要，却未必是的。勃兰兑斯的书，于1872年陆续出版之后，立即风行于全欧，大部分国家全都陆续有了这书的译本，在所有的批评文学中，它变作了经典作品之一。时至现在，它的权威性固因有了新兴的文艺批评的理论而稍见减褪，但他的那种比较研究的方法，那种从人生的各方面，从社会生活的各方面去探讨一种作品的内涵，估量一个作家的价值的这见地，即在现在也还有许多可以取法之处的。而他那种能深入于一部作品的底蕴当中而阐发其根本涵义的本领，对于只能着眼于作品之表象的我们的一群皮相的批评家们，更可以认作绝好

的榜样，如果不说是一种对症之药的话。

无奈是，厚厚的六大册，单是在分量上也就实在惊人，中国的书商，都在急急于营取目前的小利，对于这样的大书固然全都没有印行的勇气，即使单就要从事于译述的人说，倘不是对于西欧的文学，尤其是十八九两世纪的，有着极端丰富的知识，对于勃兰兑斯用他的博识卓见叙述并批判了若干作家作品和思潮而成的这部伟著，将是无能为力的。人们之所以不敢对这书作译述的尝试者，想是因此；而韩先生的译述工作之所以得不到同情的反响和鼓助者，也未始不是因为人们对韩先生之能否克服一切困难而胜任愉快颇存着一种疑虑之故。现在韩先生已经得到了“不必挂念着生活，安下心来从事翻译这部书的机会了”，而就已经出版的第一册看来，韩先生在过去所遭受的冷遇却是算不得不公平的。

这中文译本所根据的，是英国 William Heinemann 所出版的英译本，同时也还参照了吹田顺助的日译本。原作者的序言，在日译本中竟较英译本加多了四分之三的篇幅，译者便从日译本中照样译出，这是使得中译本特别可以称许之处，因为，在我们所能找到的英译和德译本中，是都缺少着这大半篇很长而且很重要的文字的。

可惜的是，除了原序特别完备之外，在这二百多页的中译本中竟再没有什么值得恭维之处。对于译述这部大书所应具备的理解和所应准备的工夫，在译者似乎都不曾预备得充足。最奇怪的是，在《译者序》里边，对于他所据以译述的英译本，竟说是“译者不明”，韩先生把这六大册的英译带在身边已有若干年，打算译为中文介绍给国人也已有六七年的时光了，不知何以还好意思说出这样的话来。在随便一本图书目录里边，在随便一家图书馆的卡片内，只要其中收有这一部书在内，它的译者便一定著录在上边的。不能因为在书的本身找不见译者的名字，便向人说“译者不明”。那么，让我来告诉韩先生吧：

第一册——Diana White 和 Mary Morison 合译，1901 年出版。

第二册——译者同上，1902 年出版。

第三册——Mary Morison 译，1903 年出版。

第四册——译者同上，1905 年出版。

第五册——译者与第一、二册同，1904 年出版。

第六册——译者与第三、四册同，1905 年出版。

在译述时所采用的，是直译抑是意译的方法，在《译者序》里我们找不到关于此事的声明，也许译者认为强行区分意译和直译的办法是无谓的，而且在读者读过译文之后，对于译者所采用的究为何种方法，自然便会知道，因而是不须声明的。但现在我是把这第一册中译本从头到尾读过了，而且还不只一遍，对于译者所用的方法，我却疑心是既非直译，也非意译，而是在二者之外的另一种“曲译法”。单说是“曲译”，并不便是带有挖苦意味的一种贬辞，只要能以曲笔传神，倒不见得一定要“硬译”或“死译”的。例如本册第八章中的一句，在英译本中如：

> He was not even a great general, for at Marengo he had lost his head……

韩先生译如：“他（拿坡伦）甚至不能算是一个伟大的将军，因为在摩朗沟，他已经狼狈起来了”，这最后一句的译法自然胜于直译为“他已经掉了他的脑袋”，因为，谁都知道，拿坡伦是困死在圣海伦岛上，而不是在摩朗沟的战场上被人斫了头的。

然而在全书中，这样的办法并不多见，在此外的各处所，我们只能看到韩先生对英文原意的有意或无意的扭曲，而且扭曲的程度也都非常大，有时竟扭到正与原意相背谬的那方面去，使得“正言若反”。

惭愧，我没有将英译本和这中译本一行行一页页地校对一遍，我只是将中译本翻读着，重温着读英译本时的旧印象，只有在感觉前后的印象太剌谬不合的时候，方取来英译本一加查对，然而这已经供给了我足够用的材料，作为在此举例之用的了：

本册第十一章，在英译本中的题目是“Attack Upon National and Protestant Prejudices”，是指斯台尔夫人对于英法等国人之狭隘

的国族观念和新教的偏颇的见解的攻击而说的，全章的文字都是以此作为出发点的，不知韩先生怎么别有会心，竟把 National 一字硬译作“国际的”，于是中文本中的题目便成了“对国际的与新教的偏见之斗争”了。于是在全章之中，所有的 Nation 字样，都译作了国际，Colouring of Nationality 译作了“国际的色彩”，National Pivot 成了“国际的枢轴”，National God 也成了“国际之神”了。从这些字样看来，19 世纪初年英法等国的士绅和统治者竟是最先有国际思想的人物，而斯台尔夫人竟成了反国际思想的一员健将了。一个已经译过许多篇文章，而现在且敢于译述这样一部大书的人，说是连 Nation 的涵义都不知道，则恐不但韩先生不能心服，在我，也觉得有些冤屈了韩先生的，那么，这里的解释便只有一个：故意的歪曲。听说韩先生早已归附于民族主义文学的旗帜之下了，那么，在译述的过程中，遇到不合脾胃的地方来一两下曲笔，原也是本分以内的事。

然而，有许多用不着这样煞费苦心的地方，却也被译者（劳您驾！）把原意转换了。如第七章中的一节，有一句论及伏尔泰的，说：

> Voltaire had not only criticised, he had been forced by the evils of the times and by his unruly wit into an attitude of aggression. (p. 72)

这意思很明白，是说伏尔泰对于一切不但都曾加以批判过，而为当时的坏的世风和他自己的横逸的才智的驱使，简直是取了挑战的态度。而在韩先生的译文中，开头便译成了“伏尔泰不只是被批评的”了。

在第八章中的一节，有这样的话：

> In the present case the revolt is a spirited, desperate attempt to hold fast one of the gains of the Revolution at the moment when it is being wrested away by the reaction. (p. 103)

意思是，在现今这情况之下，反抗的事件，是当革命的收获之一将要被反动的势力所夺走的时候，想要紧紧把握住它的一种活跃的然而无望的企图。

韩先生的译文是：在如今的场合，这种反抗是革命的获得，而更因为是在反动势力所要夺取的瞬间，所以它是必要坚固把持住的一种精神的而绝望的试图（P123）。——这与英文中的意思相去有多少远，这译文的本身是否能够讲得通，怕只有天知道了。

在第九章的一节里，有这样的一句：

> Two young men, De la Barre and Ètalonde, were accused in 1765 of having passed a church procession without taking off their hats, which was a true accusation, and of having thrown a crucifix into the water, which was a false one. (p. 118)

意思是，两个年轻人，De la Barre 和 Ètalonde 在 1765 年被人控告当行经教会的瞻礼队的时候他们没有脱帽，这罪状是真的，但又被控告把--个十字架投掷到水里去，这却是诬罔的了。

韩先生的译文是：两个青年，杜·拉·巴尔与蔼达龙德被控当教会仪式行过的时候他们没有脱帽，这控告是真的，但是控告他们把基督之磔丢在水里，这事便是虚造的了（P. 40）。——将 Church procession 译为教会仪式已觉不妥，而将 Crucifix 译为“基督之磔”，更离奇得厉害，什么是“基督之磔”呢？

在第十一章的一节中，有这样的几句：

> A sensible people like the English cultivate and appreciate practical business qualities; an emotional people like the Germans cultivate and love music; a witty people like the French cultivate conversation—that is to say, the best in them is brought out in intercourse, in converse with others; an imagi-

> native people like the Italians improvise—that is to say, rise naturally from their ordinary feelings into poetry. (p. 147)

意思是，一种像英国人那样的聪敏的民族，精练了在实际业务中的种种特质而且能赏识它；一种像德国人那样的多情善感的民族，精练了音乐而且爱好它；一种像法国人那样的机警的民族，专精于谈话——就是说，他们的内在的精华全都倾泻在与人的交往和彼此的闲谈当中；一种像意大利人那样的幻想的民族，因物起兴——就是说，从他们的普通的情感出发可以很自然地进入诗歌的境界。

作为这一段文字中的动词的，是 cultivate，是 appreciate，是 love，是 improvise，而这其中的 like 却只是当作前置词用的，韩先生却把这词类颠倒了一下，把 like 都派作了动词，而把 cultivate 和 improvise 等字，又一齐派作居于宾位的名词了，于是在中文译本中便出现了这样一段绝妙好辞：

> 一种理智的民族，是喜欢英国人的教养而鉴赏那种实际的事物的特质；一种情感的民族，是喜欢德国人的教养而爱好音乐；一种机智的民族，是喜欢法国人的高尚的谈话——也便是，在与旁人交接与谈话之间最好发挥他们的机智；一种幻想的民族，是喜欢意大利人的即兴诗——也便是，自然地由他们的普通的情感表现成诗。

像这样的例子，还可以举出很多很多，但现在只能举到这里为止，如果有人肯再仔细地将中、英两译本相互对校一下，我相信在中译本的每一页中都不乏谬误的例证或则大有商酌余地的地方。但只就上举的几端看来，韩先生是否具有配译这部大书的程度与资格，当已十分了然了。

关于译述外国书籍所应采用的方法的问题，不知已经有过几多次的争论了，最先是直译和意译的问题，后来，字样稍变，换成了“信”和“顺”的问题，至此而有了赵景深先生的提议，他主张宁可

以不"信"，不可以使中文不顺，于是他将 Milky Way 译作了牛奶路，先作了实行他的主张的榜样，然而结果却还是被人们将这样的"顺"的译品列入于最下乘。现在韩先生贡献了一种"曲译"的方法，对原文既极尽歪曲之能事而丢开了"信"，而在中文方面，却也盘曲得有许多处使人无从索解。上举的几段中译文几乎全可再移到这里来作例，而另外，也还有不少，如：

"贯穿这全社会的轻蔑的阶段"（57 页）。

"全是希望而没有希望的实现"（79 页）。

"她衒学地看重一切琐事"（107 页）。

"使她的眼睛对着自然的优美张开了眼"（146 页）。

"所以带了道德的严峻的痕印，而那又必永久保持着不可"（168 页）。

"它使我想起了我的父亲喉咙响着临死的时候的情形"（206 页）。

这些，是既不合于英文中原来的语气，而在中文上也实在不顺，较之赵景深求顺不求信的译法，岂不更要落了下乘吗？

如果单是由于能力方面的来不及而制造出这样一种恶劣的译品，则事虽难恕，而其情终有可原的；现在呢，却于此之外又加上了一份苟且草率的态度，这态度表现得最明白的，是在书中所译的人名、地名、书名等等的紊乱。在这里，几乎每一个人每一本书每一个地方，都要努力予以一个或几个以上的化名，例如：

1. 同是一个 Aladdin，有时译为"阿拉丁"（原著者序，10 页），有时又译为"阿达林"（212 页）。

2. 同是一个 Alps，有时译为"亚尔普斯"（23、155 页等处），有时译为"亚尔帕"（60、62、162 页等处）。

3. 同是一个 Bonaparte，有时改译为"拿坡伦"（113 页等处），有时则直译为"勃那巴特"（14 页等处）。

4. 同是一个 Benjamin Constant，有时译为"班甲曼·康斯坦"（77、86 页等处），有时又颠倒为"康斯坦·班甲曼"（227 页）。

5. 同是一个 Copenhagen，有时译为"柯盘哈根"（译者序及原

著者序各处)，有时译为“柯本哈根”(221 页)。

6. 同是一个 Michael Angelo，有时译为“米凯朗盖罗”(原著者序 11 页)，有时译为“米凯·朗介楼”(170、172 页等处)，而有时又是“米凯郎介楼”了 (177 页)。

7. 同是一个 Taine，有时译为“泰纳”(译者序 5、6 页) 有时又译为“泰诺”(186 页)。

8. 同是一个 Prometheus，有时译作“普罗梅托意斯”(原著者序 9、10 页)，有时又译作“普罗米修士”(98 页)。

9. 同是一个 Troy，有时译作“特罗义”(201 页)，有时又译作“特洛意”(212 页)。

10. 同是一个 Vesuvius，有时译为“威苏乌”(62 页)，有时译作“威苏威斯”(145 页)，有时又译作“威苏乌斯”(155、156 页等处)。

这里所举的只是一小部分，由这译名的紊乱，知道译者虽然已经“不必挂念着生活”，已经有“安下心来从事翻译这部书的机会”，而对于翻译工作之如何进行却还是不知门径的。他不知利用索引的方法，在译述的时候将所遇到的专名随时记下以便以后再遇到这同一名称时可以取用，而全书译成后更有一完备的索引附在书后。现在却这样随时随地地乱译一阵，到六大本一齐译成之后，我怕书中所常见的人名，书名，地名，将都会有十个以上的中文名字呢。

以上所指责的，似乎太偏向琐细处着眼了，然而全册的译文到处既都充满了这样的谬误之点，则由小也正可以见大。近来，一般人对于新出译品的评论，似乎都不再斤斤于译文与原文的对比，而只从大处着眼，估量被译的那书的价值如何，这原因，当然是因为一般译品的水平线的提高，粗制滥造的译品已经较前大见减少了。但在这种情形之下，却也未始不有人想占取一些便宜，拿出了恶劣的译品而希图在批评方面作一个漏网之鱼。我怀疑，以韩先生的本领而胆敢从事于这部伟大的《十九世纪文学之主潮》的译述，未必不是这风气鼓起了他的勇气的。于是，作了一番实事求是的探讨，如上。

(原载《国闻周报》第十三卷二十六期，1936 年 7 月)

评周谷城著《中国通史》

在去年一年内，我们的出版界印行了四种中国通史：一为吕思勉著，二为周谷城著，均开明书店出版，三为钱穆著，四为陈恭禄著，均商务印书馆出版。就中，吕著的一种在过去均曾分章印行过，或可不必作为新书，其余三种，则以钱著的《国史大纲》为最好，以陈恭禄的《中国史》为最坏，在洋洋四五十万言的一巨册中，竟至于无一字之可取，此当另为专文论列之；而介乎二者之间，上方钱著虽不足，下视陈书则胜过千万倍的，是现在所要评论的周谷城先生的这部《中国通史》。

历史是一种综合的学问，例如人类学、考古学、文字学、语言学、社会学等等，莫不是研究历史的人们的辅助科学之一，而且莫不是极重要的一种，然而不论其如何重要，辅助终于还是辅助，构成一本历史著作的主要因素，却并不在此而乃是另外的几种东西，我是说：一历史事实，二著者对于这些史事的观点和解释法，三著者用以叙述这些史事的文章。就应用这种区分，以下，对于周先生这部书我们也要从三种角度上予以考查而试加批判。

一 从义理方面观察

这里所用“义理”二字，却是包括周先生对于史学的主张理论，对于史事的看法及解释等事。因为“史观”的涵义较狭隘，周先生且于导论中力言“史观非历史”，所以才改用了这样的两个字。析言

之“义”者“义法”，“理”者“理论”。

周先生把中国历史的全部进程分作五篇叙述，在五篇之前，首冠以导论一篇，曰历史完形论，内分三段，每段又各分数节。第一段为“历史完形之基本理论”，下分四节：首为“史料史观非历史”，其言有曰：

> 蔡元培先生云：“史学本是史料学”，这话于史学有益，但不正确。……谓“史学本是史料学”，同时自不能不承认史料就等于历史。其实史料只可视为寻找历史之指路碑，只可视为历史之代表或片段的痕迹，却并不是历史之自身。
>
> 其次，史观也不是历史之自身。史观云云，只可视为对历史的看法。……本着这等看法从史料当中去寻找历史是可以的，若谓这等看法就是历史之自身却大不可。

这些话语，在我们看来几乎完全是无的放矢。蔡先生之所谓“史学本是史料学”，他的意思乃是说：史学者乃是研究如何搜集史料，如何鉴定史料，如何排比史料，以至于如何解释，如何贯串，如何批判史料等事，一切既均不轶出于与抉择史料及驾驭史料诸方法相关的问题，则隐括之而谓为“史学本是史料学”，有何不可呢？他没有说“历史本即是史料”的，何得曲解为“承认史料就等于历史”呢？我想，在周先生的脑子里，对于“史学”之与“历史”的区别，必尚不甚了了，因而于开宗明义之处便首先有了纠缠不清的问题了。

至于“史观也不是历史之自身”一问题，正与前一问题相同，即如创造唯物史观的马克思以及信仰唯物史观的马列主义者们，他们何尝不是就全部人类的活动史中摘取有关阶级斗争的事实以证实其理论，又何尝有一人说过“史观即是历史”的话呢？若说凡据一偏之见而写成的历史，等于戴着有色眼镜所见的自然现象一般，既不能得见客观之实，因亦不足以为征信的良史，则至少还可以说是针对一部分固执成见的人们而发。若周先生所云，则其“假想敌人”怕

只是子虚先生、亡是翁之流吧。

此下三节为“过去活动为历史”、“历史自身之存在”、“历史自身之完整”，陈义均不甚高，后面再为论述。

第二段为“破坏完形之各体史书”，下分三节，一为“历史记录之发展”，自殷墟出土的甲骨文字说起，历述其后陆续而有的各体史书，迄于夏曾佑、章嵚诸人的新体历史教科书为止。二为“两种体裁之批评”，对于过去所有的纪传、编年二体史书，因其“破坏历史自身之完整”，故均致不满。三为“纪事本末之优劣”，谓此体虽有其长处，而各篇之间无联系，一篇之内少分析，且亦未能表现人类过去之活动，因而“终于未能成为科学的史书”。

第三段为“维护完形之通史释义”，下分三节，一为“专史之和非通史”，谓中国过去之所目为通史的书如《通鉴》，专讲典章制度的书如《通典》、《文献通考》，以及总合上两体裁二为一，如郑樵的《通志》等，俱不足以当通史之称。二为“通史对象为活动”，谓“我们则直以为拿活动之自身作叙述之对象的为通史”。三为“维护完形之通史”，举出了“欲维护历史完形所不可忽略的几个条件：（一）选材以历史自身为标准。（二）行文以说明史事为标准。（三）标题以符合内容为标准。

“完形”这词头，著者当是从心理学界中近今所产生的“完形派心理学”那里借用来的。周先生在这篇导论中，把我们旧日所有各种类的史书都加以检讨，觉得无一种可以当其意者，主要原因，是为旧日史书所用的那体裁，尤以夏曾佑、章嵚等人编历史教科书所用的“事情纵剖，依门类二分，如理乱兴衰，社会生活，学术思想等；时间横断，依朝代而分，如汉唐宋明等。纵横两种界线交织于同一书本之中，俨然坐标”的那办法，把“动的历史化成静的史料；只见历史之完形化为史料之分类排比。致读者只看见条理系统井然的史料，看不见活跃而完整的人类活动”。而总之则是过去一切种类的史书，莫不是足以“破坏历史自身之完整的”。于是也出而创为“完形”之论以谋救此大弊，不但写了“导论”以发其凡，跟着便是近百万言的著述以备其例。

然而我却被著者给陷入五里雾中了。将这“导论”一再翻读，近百万言的全书也彻头彻尾精读一过了，而雾层愈来愈厚，我也就愈陷愈深。最为大惑不解的：第一，所有纪传及编年体的史书既被著者认为是“只以静止为对象，而不以活动为对象”的（导言首段，“过去活动为历史”节），而著者于编著此书时之所由取材者却大半为正史及《通鉴》等书，著者果具何等“嘘枯吹生”、“化腐朽为神奇”的魅力，而使一些已经肢残首阙的史事，且又原是些静止而不活动的物事，一着著者之手，一被著者引用，即都成了“完形的”和“流动的”呢？第二，著者这部书，当是最与著者所标榜的这番大议论相符合的，也即是说，其中标题立目，以及划分章节等事，当不为再用“事情纵剖，时间横断”的方法，如旧日之史书以及教科书那样的吧，而事实上并不如此。全书共为五篇，每篇各分四五章乃至十余章不等，每章之下又分段，每段之下更分节，在此，我们不能备举其目，今且但举其一篇中各章的标题于下，以见一般（章下所分之段，段下所分之节，俱从略）：

第四篇　封建势力持续时代（自北宋初至鸦片之战，即自公元九六〇年到一八四〇年）

种族战争愈演愈烈

第一章　宋帝国之建立

第二章　辽夏之进逼与宋室之图强

第三章　金对宋之大压迫

第四章　种族战争中之民众生活

第五章　宋对金之妥协策

第六章　蒙古势力之大发展

第七章　由蒙古统治之瓦解到大明帝国之树立

第八章　再由社会冲突转入种族战争

第九章　满洲族之树立大清帝国

第十章　巩固统治的理学

第十一章　各种反抗运动

试就这些标题来看，与前此所已经出版的各种通史教本相较，除了“封建势力”云云为一般课本所少用外，其余实并无任何不同之处，然则这岂不也是“俨如坐标”吗？究竟有哪一点是其较它书独为“完形”之处呢？第三，以历史为记述先民之种种活动者，本无不可，此之所谓“活动”，其所包括的方面实甚多，然而异哉著者之所谓“活动”也！其言曰：

> 盖过去最重要或最激烈之活动常在朝代与朝代之交。其时旧朝将瓦解，新朝未树立；统治权力，一时动摇，被压迫阶级乘机起而活跃，于是构成剧变，构成最激烈的活动。但这种活动是后来的统治者所厌闻的。于是编著史书的人常把这种活动故意挤到极不重要的地位，或以一二篇逆臣列传或流贼列传了事。……所以过去的史书大抵只详述已经成立了的朝代，而略述朝与朝之交的剧烈变乱情形；换言之，惯以静止为叙述的对象，不以活动为叙述的对象。（导论首段“过去活动为历史”节）

照此所说，则只有各朝代兴亡之交的纷乱现象，焚掠劫杀等事实才算得是“人类的活动”，而其它如社会之逐步演进，经济之随时发展，政治制度之因革损益，以及民族之斗争，土地之拓殖，文化之发扬等等，举被摈于“活动”之外，而且为“静止”的事件，这未免离奇得有些过分。每一种社会制度之所以形成，必有需要此种制度的社会背景，或为因应此种新体制而起的社会变迁。因而一种制度之形成，不论其为政治上的，经济上的，或商业上文化上的，莫不是其时代人群活动之总量的最具体的表现。而著者对此乃反有意地予以忽视，于全书中用最大的力量，以最多的篇幅，叙述朝代与朝代之间的动乱。例如东汉一代，于叙述了光武削平各地的民乱即位为帝之后，接下去便以“东汉统治之动摇”、“民乱蔓延，群雄割据”而过渡到三国之鼎立，在这兴亡之间的近二百年的长时期内，反

似无任何一种“活动”者然。

每次大的动乱之所以造成，也和一种社会制度之所以产生一样，背后必有促成此种动乱的原因存在。这原因，著者于每次动乱中，均有所列举并详为说明。如于秦之并吞六国，谓为“得力于富商大贾”（页二二二），又谓“商人在秦统一六国之时代，其势力已发展到了最高度。秦之统一，纵不能说完全得力于商人；但商人在此统一过程中实表现了惊人的势力”（页二一六）。于刘项之起而灭秦，则谓刘邦是代表地主阶级的，故收拾人心而终于得了天下；项羽是代表残余贵族的，故专重在报复而于入关后焚烧屠戮，遂使秦人大失所望而不能收拾残局（页二三三）。于西汉末年的动乱，则谓系由于武帝之对外用兵，使中产之家无以聊生；下层农民，在土地私有制下，因土地兼并的结果，也早已没有立锥之地。“政府对此严重的社会问题不起而解决，贫民便起而暴动。新莽时代，正是社会问题极严重之时；王莽执政，力谋解决；绿林赤眉，直接暴动；都无结果。经过大动乱之后，光武代表地主，起而收拾残局，又开始制造下一期的动乱”（页三〇六）。于东汉末年的动乱，则谓因“光武领导地主阶级建立起东汉的统治；……地主与农民仍对立着”。直到外戚、宦官和名士间相互冲突起来，使东汉的统治势力动摇，失业农民乃又乘机暴动起来（页三二九）。并把当时的地主阶级分为两等，其依附宦官以求进者为“地主阶级中之恶浊者流”，其欲对宦官加以制裁者，为“地主阶级中之清白的一流”（页三三六——七）。后来是董卓代表了地主阶级的要求，“一面镇压民乱，一面削除宦官，很有建立地主阶级新政权之趋势”（页三四四）。然而董卓因为“一则废少帝，立陈留王一事，其行为太过操切，为地主阶级自身所不能容。二则经济困难，新政府无法支持，加以反对者之打击，遂致完全失败”（页三四七）。“一时割剧之局，竟由官僚地主武人所造成”（页三四八）。后来在长期混战之中，大吞小，强并弱，“结果形成三个较大之集团，曰魏蜀吴三国”（页三五一）。（以下从略）

很显然，著者对于各次动乱所要给予的，乃完全是一种所谓“物观”的解释。

通史的重要条件之一，是对于过去的一切史实能观其会通，因所谓历史这东西，素即被人目为一个“不断的洪流”，其每一事件都必有其来源去脉。然而最足以见其会通之窍要的，则是新制度与旧制度的兴革之交，此民族与彼民族的接触之际，以及胜朝与新朝的嬗递之时，因而，对于著者之着重朝代与朝代间的动乱，如不是太过分偏重而至于认为唯此方是先民之活动的话，我们是并不以为不应当的。而为了认取并理解这些动乱之局所具有的历史意义，则在某种一贯的见地之下而予以说明，也诚为必须。然而如上所举，就著者所下的各项解说而论，我们却嫌其太牵强，太机械，太粗疏。多少微妙的个中真象，由于著者的理解不足因而都被曲解误解，甚而至于和“物观”背道而驰了。

秦在战国时代所以较六国为独强，以及其后所以能吞并六国而成为统一的帝国者，主要原因还是得力于其进步的农业经济。关中之地，自周以来即为农业极发达之处，《史记·货殖传》说：

> 关中自汧雍以东，至河华膏壤，沃野千里。自虞夏之贡，以为上田。而公刘适邠，太王王季在歧，武王治镐，故其民有先王之遗风，好稼穑，殖五谷。

基于这样进步的农业，经济上先已占了优势。商鞅以政治的力量，废井田，开阡陌，助长了农业经济的发展，且根据其所定新的田制而施行新的军制，“令民为什伍而相收司连坐”，于是依佃租制为生的自由农民得以离开耕地而致力于战斗，在军事上又占了优势。又自商鞅变法之后，乃陆续登用三晋的功利主义的政治家，而政治的改造乃亦着六国之先鞭，首先从贵族执政之羁绊中解脱开来，故在政治上亦占了优势。是凭藉了上述种种，秦才得以并六国而走上统一之途的。吕不韦虽以东方都会中一商人，而作了秦的相国，而其在秦国所起的作用，仍和其他的三晋游士之仕于秦者如商鞅、张仪、范雎、蔡泽等相同，并非于此外而更有发挥其富商大贾的作用之处。且始皇一朝，所用丞相多矣，如昌平君，如王绾，如李斯，均

于秦的统一有极重要之关系，而他们中实无一为商贾出身者，何得即以吕不韦、嫪毐二人之故，而谓秦的统一得力于商人者为最大呢？

大一统的局面，集权的中央政府，既都是首次出现，旧的势力一时难得廓清，则新政局必不免遇到阻力，起些波折，故秦汉之间的动乱，实都是对这创建的统一之局的一种反动，陈胜、吴广、项羽、刘邦，不论各个人的出身如何不同，其所以都能号召得广大的群众者，实即是由于其时的反动倾向犹大之故。若必以贵族及地主阶级区别项、刘，则代刘运筹于帷幄之中的张良亦本是残余贵族，及至汉的天下既定之后，君臣之间均意欲分封六国之后而恢复秦朝统一以前的局面，其思想行径更有何异于残余贵族之处呢？而独排众议，否决了这分封六国之后的主张者，却又偏是残余贵族张良，如是则知时势所趋，代秦而兴者终还不能不依照秦皇所走的方向而迈往，即使楚胜汉败，也必不会违此潮流，而汉之欲封六国后人，倒几几乎又成了这潮流中的一次逆转。且如范增所说："沛公居山东时，贪于财货，好美姬。"则知一切奸淫劫掠的事，刘邦与项羽也无殊。然则著者之谓项羽为代表贵族，并强指刘邦为代表地主阶级，亦似是而实非也。

唯物论者虽则把作为诸生产关系之总和的"经济"认为是社会结构之最基层，而对其所谓上层结构之政治、法律、文化等等，也并不估低其作用，经济之决定力固大，而政治、法律以及一时之意识形态也常不免生些反作用于经济。王莽之篡及其对于社会问题之谋予解决，正须利用此点才可充分予以解说。阴阳家的五德终始之说，在西汉儒生的思想中占有极大势力，他们主张天人须相应，四时相循相成者退，则到一朝的王德既衰之时，便应有新的帝王起而受命。自西汉昭帝、宣帝以来，眭弘、盖宽饶等人即有汉朝应让位之议，二人虽以此招致杀身之祸，而其后谷永乃至汉之宗室刘向仍大倡汉德已衰及天命不私一姓之说，知其时已成极普遍之信仰。王莽以外戚居宰辅，又恰为一代的儒士所推尊，遂乃夤缘此种时会，先之以居摄，继之以受禅。因其为标准的儒生，故不但遵循着儒家的这套政治理论而取得大位，且更进而欲实现自武帝时董仲舒等人以

来所抱持的理想，以谋解决社会上的兼并之弊及贫富不均的现象等。又因其一切俱出于书生之见，故迂阔荒唐之处太多，而对于实行的办法太少讲求，结果乃至一败涂地，而社会问题反更因此一番纷扰而更加重（此段参用钱穆先生说）。著者所述种种，均嫌未能得其要领。

东汉重文治，重用经生，凡公卿的进用大体均遵循着同一步骤，即由经生而为博士，由博士而为州郡牧守，嗣即由州郡而入为卿相。及至东汉之末，虽还不似六朝时代门阀世族之甚，然而经生多是世守之业，故实际上握政权者乃亦是豪族巨室。袁绍一家之四世三公便是极好的例证。这样的世家大族，都有极多的门生故吏以为之附庸，而这些门生故吏便包庇地方田赋，鱼肉小民。外戚或宦官之把持政柄，自为大族世家所不能容，外戚因无一定的社会地位，其势力多半随帝王之生死以为消长，反对之者亦遂容易生效。而宦官势力之坐大，则是因为当外戚专权之时，一般幼弱的皇帝们心非所甘而又莫可奈何，遂即与日常随侍在侧的宦官们相固结而恃以为自身之臂助。当此三种势力的冲突到了最尖锐化的时候，董卓膺外戚与大族之请而入朝，以其军事势力将宦官一律铲除。其时外戚的势力也因何进之为宦官所杀而消灭。然而董卓既是个粗暴的武人，善后政策、济时方略，全都拿不出来，因而终不为大族所拥戴，故其兴也倏焉，其亡也忽焉。从此以后，新的外戚势力未曾养成，而宦官与大族之争乃由曹操与袁绍作为代表人物而较前更扩大更剧烈化。曹操于取得中央政柄之后，舍经典而重词章；讲申韩之学而实行法治，政尚苛猛；对豪强之兼并，更极力压抑；用人之标准亦惟重才干而不论品德（参看《三国魏志》正文及裴注所载建安九年击败袁绍后所下令，及建安十九、二十二年访求遗佚诸诏令）。这一切均是力反东汉末年之政，并力谋铲除豪家大族的势力的。后来司马氏乃又极力利用大族对曹魏诸项政策的反动，除烦苛，尚宽仁，重倡东汉末年的仁孝礼法诸说以收拾人心，结果亦遂被拥为大族的代表人物而至于取曹氏之统而代之。这是由于宦官、外戚、大族的三角斗争而连带引起的社会变化，从这些变化的发展中才能确切认识因各

个人社会地位之不同而发生的迥异的作用。著者于此等处全然缺乏理解，只把董卓强派作地主阶级的代表，而又无以自圆其说，这次动乱的个中真象遂亦全被掩没了（此段参用陈寅恪先生说）。

由上面所举的各例中，已可看出著者是如何机械地牵强地使用了“地主阶级”等名词，于此我们还可再举其关于唐宋两代选举制度的几段以为例：

> 唐时的科举制取魏晋以降的九品中正制而代之，于集权专制政治之发展有极大的助力。在九品中正制下，衡量人材的中正之官，全系士族或封建地主；政府的权力因之未能完全集中。唐代的科举制把衡量人材之权完全集中在政府，政府的权力固加大了，而封建地主的势力亦比例的遭受了削弱。……盖在科举制下，庶人有自由参与考试之权，不似往日之完全受制于九品中正或封建地主（页五五四——五）。

按：以上是说唐代科举制度的作用。以下则是宋代的。

> 地主阶级，在宋之统治上有极大的意义。他们固然是统治的支柱，同时所谓党派之争，新旧之争，也都是他们造成的（页六三五）。
>
> 挤入政界，更似乎是地主阶级之必然的出路。不过人人要挤入政界，政界又哪能容得下呢？于是有种种限制之法，如考试如学校等等是也。但限制同时也就是拉拢；因凭着科举与学校等，毕竟可以把地主阶级中之所谓优秀子弟，拉到统治方面去哩（页六三七）。
>
> 〔科举，〕细分之可得三类：第一，由地方依定期考出若干人，送到中央礼部覆试的，叫做贡举。……地主阶级，便这样出身，而得到一种插入统治机关握政治实权的资格。贡举的机会，大抵三年之内有一次（页六三八——九）。
>
> 第二类的制举，……亦名特科。……可以说是贡举的一种

> 补充。盖恐贡举三年一行，对于地主阶级中之优秀分子，或仍有遗漏，故特设制举，以为补助（页六四〇）。
>
> 第三类特奏名。……特奏名之设，在拉拢地主阶级以巩固统治的一点看去，是极有意义的。……一望即知为立国之初，巩固统治的一种好办法（页六四一）。
>
> 科举之制，是地主阶级爬到统治集团里，实行主持政事的一个法门（页同上）。

宋代的科举制度本全是承袭了唐代之旧而略加增损改易者，唐宋两代的社会形式无何不同，虽宋代中央政府之集权较唐代为更进一步，而科举制度对于中央集权所能发生的功用却与唐无异。今于唐之创行此制则谓为便利了庶人，削弱了地主的势力；于宋之因仍此制，则谓为拉拢地主阶级以巩固统治，且是“地主阶级爬到统治集团里，实行主持政事的一个法门”，已似与地主以外的庶人毫不相干。同一种科举制度，对同一种地主阶级，何以前后有如此不同的妙用呢？若说这种种作用确是与选举制度以俱有的，然则不于初创此制时为之说明，而乃指为宋代之选举所独具，则岂不又正是“因移易了地位，彼此间必然不可移易的关系打断了；以致显不出历史自身之完整性”（页三一，“行文以说明史事为标准”节）了吗？

以上所征引的各事，虽对于著者所给予的说明嫌其牵强机械，但著者若始终依此一贯的见地以为解释史事的据点，则不论如何也还不失为一种说明。却不料著者有时又不惜自己打自己的嘴巴，而有如下的妙文：

> 地主佃客相反相成——自土地私有制成立以后，贫富便开始分化起来。私有制之畸形的发展，自两汉三国至于南北朝既未间断过，贫富分化的情形，也随着没有间断。结果贫富对立，成为社会的两层。此两层的利益，本是相反的；但在阶级意识不甚明显，统治者又能勉强维持其统治之时，利益相反的两层，竟合作而互相依靠，富者尝招纳贫者，为之生产；贫者尝投奔

富者，以图托命。贫者藉富者之保护，富者藉贫者的劳力；相反的两层，竟是相成的。

两层封建次序维系得十分稳妥（页四四九）。然则阶级意识是发生于什么时候的呢？著者也告诉我们了。

> 贫富两极，经济地位，虽不相同；然在资本主义社会尚未出现之时，阶级意识，不甚明显；贫富两极，竟能结合，构成经济单位。贫者在这种单位里面，与富者合作，而得生存。上面所谓“相反相成”，意即如此。

推是言也，实际乃无异于说：在鸦片战争之前，即资本主义在中国尚未萌芽的时代，贫农之对于地主阶级，因其阶级意识之不明显，乃能“相反相成”而共同构成一个经济单位，更推而言之，则将说：即使在统治者不能勉强维持其统治之时，其起而作反抗运动的人，无论是贫农或地主，也绝不会就能认识了自身及其所代表的群众们所隶属的社会阶层。如是则既不会提出专代表某一阶层之利益者要求，也不会定出专维护某一阶层之利益的政令。也即是：任何统治者或反抗运动的成功及失败，断不能向阶级意识中寻求其所以成功或失败的答案，然则著者一切“地主阶级”、“阶级对立”云云的说明，岂不已全然自行推翻了吗？

二 从取材方面观察

凡抱持一种狭隘的历史观的人，莫不强史以就我，对于所有与自己的理论不相符合的材料则必视若无睹，因而一般标榜唯物论的人们，常是成了最为唯心论者，肆臆而言，驾空立说。著者对此诸项毛病概所未有，广泛地向浩瀚的史书乃至近人所整理所发见的新史料中去搜寻材料，而且大都是著者亲自钩稽提炼而来，不似一般束书不观的著作家们，唯肆稗转鬻贩，驯至于失其本真。单就这一

点说，著者的功力之勤已足够使我佩服。然而全书近百万言，为体既大，也就难免仍有可以指议之处。

一部廿四史从何处说起，这是一般历史家所常说的。然而现在所谓通史，起码就先已包括这部廿四史于内，而因近代考古学的考索，把我们的历史在纵的方面上推了若干年；更因近代史学家把史学的范围推广到正史所不曾包括的诸多方面去，于是在横的方面也几乎有“日辟国百里”之势。一部新的通史势不能不把这些一并容纳于内，如是则在处理这些浩瀚无涯的史料之时，极需编撰人用最经济的方法，以期达到“取精用宏”的目标方可。著者则似乎不曾十分注意及此，于是在二三三页“刘项争先入关”条内“刘邦代表地主阶级，重在收拾人心，所以到咸阳后并无骚扰，除封存秦之实物以外，随即还军霸上，并召诸县父老豪杰”云云之下，既已引了《史记》所载刘邦约法三章的全文；至二四七页“汉之刑法制”条下，说用法太严为秦朝亡国之一因，“汉高祖以得地主阶级之拥护而完成统治，便首先纠正了秦的这个错误。其入关告谕曰”之下，又照样把这约法三章的全文抄了一遍。在后一段内，若能遥承二三三页之引文，则一言即可了事，其效果也绝不曾稍减，而著者乃两处重见，于其出典，一则作《史记·高祖本纪》，一则作《史记·秦始皇本纪》，反使人易生疑心而不敢遽加信任了。然此犹可欺瞒未曾读过《史记》的人，使其误信《始皇本纪》中或果亦有此段记事也。汉哀帝时，师丹曾建议限民田，抑兼并的办法，见载于《汉书·食货志》中，著者也于第二篇第五章“限民以名田”节及第二篇第一章“内部之阶级对立”节内两度引用，而文字乃亦有异同。“限民以名田”（页二五八）节所引为：

> 师丹之言曰：“古之帝王，莫不设井田，然后治乃可平。孝文皇帝承亡周乱秦之后，天下空虚，故务劝农桑，帅以节俭，民始充实，未有兼并之害，故不以奴隶及民田为限。今累世承平，豪富吏民赀数巨万，而贫弱愈困。盖君子为政，贵因循而重改革。然所以有为者，将以救急也亦未可详，宜略为限。”（《汉

书·食货志》)

“内部之阶级对立”(页二九一)节内所引则为:

哀帝即位,师丹辅政。建言:“古之圣王,莫不设井田,然后治乃可平。孝文皇帝承亡周乱秦兵革之后,天下空虚,故务劝农桑,帅以节俭,民始充实,未有兼并之害,故不为民田及奴婢之限(这是贫富对立的正常时候)。今累世承平,豪富吏民赀数巨万,而贫弱愈困(这是贫富对立非常时候)。盖君子为政,贵因循而重改作。然所以有改的作者,将以救急也;亦未可详,宜略为限。”(《汉书·食货志》)

这样的一段短文,一经著者两次引用,其字句之间便有六七处歧互不合。因为此项差异,首先将使人疑及著者必非从原书引来,而其征信之作用亦必坐此而大为减杀,真是费力而不讨好的事。然即使不至如此,又何必重重复复地引用而不嫌其累赘呢。其它引文重叠者尚多,如《晋书·冉闵载记》中所记杀胡羯事,既见于第三篇第三章“由后赵到前燕”(页三七七)条内,又重见于同篇第四章“由相残到相容”(页四一四)节内,等等,兹不备举。

对师丹建言一段,不但文字生出歧异,著者所加的标点,前后也大不相同,这事实上便说明了著者对其所引用的文字有时也还缺乏精确不移的理解。因而标点错误之处,书中也时时有之。例如所引《新唐书·百官志》之文:

中书省……凡王言之制有七:一曰册书;立皇后,皇太子,封诸王,临轩册命则用之。二曰制书;……三曰慰劳制书;……四曰发敕;……五曰敕旨;……六曰论事敕;……七曰敕牒;……临轩册命,则读册若命;于朝,则宣授而已;册太子,则授玺绶。

门下省……下之通上,其制有六:一曰奏抄;……二曰奏

弹；三曰露布；四曰议；五曰表；六曰状。自露布以上，乃审；其余，覆奏画；制可，而授尚书省（页五三六）。

刑部郎中员外郎，掌律法按覆大理，及天下奏谳（页五四〇）。

前段中后数语的句读应是“临轩册命则读册，若命于朝，则宣授而已”。中段中后数语的句读应是“其余，覆奏，画制可而授尚书省”。后段数语的句读应是“刑部郎中员外郎，掌律法，按覆大理及天下奏谳”。

又如第四篇第二章“旧党末（？）落新党报复”节内引《宋史·徽宗纪》云：

崇宁二年（公元一一〇三年）九月，诏宗室不得与元祐奸党子孙为婚姻。……诏上书邪等人知县以上资序，并与外祠选人，不得改官及为县令。

案所谓“外祠”者指“在外宫观岳祠”而言，乃宋代用以差因事责降之臣僚者。所谓“选人”指承直郎、儒林郎、文林郎、从事郎、从政郎、修职郎、迪功郎七阶而言，乃用举考及功赏迁擢，非所以处责降官者也。是则上段引文后数语之句读应为：

诏上书邪等人：知县以上资序并与外祠；选人不得改官及为县令。

标点之正确与否，看来固是小事，然如太不经意而错误迭出，将使读者根本对于著者理解史籍的能力起了疑心，则实不免因小失大，所关也就不甚微渺了。

次之，我们要看著者的取材是否完全妥当。首先则为著者是否能分别各项史料的真伪一问题，而与这问题关系最为紧要的则以古代史为特甚。著者认为夏代是“中国历史的序幕”，而殷商一代则已

"由序幕转入正幕"。我们现时的考古工作，仅仅因殷墟之发现而能证明《史记·殷本纪》所载各史实之大体可信，夏代的都邑及器物，则至今尚无一事可以指实，亦仅由殷墟出土各物中所表现的殷商文化之高而可以推知夏代之必然存在，并可想见其时文化之必已甚高。如是则谓为"中国历史的序幕"原无不可。然而著者却于利用近人的考古成绩之外，引用《孟子·滕文公》篇"当尧之时，天下犹未平，洪水横流，氾滥于天下"等语，以证明中国古代之确有水患（页五〇）；引《尽心》篇"舜之居深山之中，与木石居，与鹿豕游"等语以断定舜之所以山居，即因其时水患甚大之故（页五二）；引《滕文公下》"禹掘地而注之海，驱蛇龙而放之菹。水由地中行"等语，以及《尚书·禹贡》、《益稷》各篇中的话以说明禹治水时的情况（页五五）。于夏后启之伐有扈氏，则录《尚书·甘誓》的全文；于汤之伐夏则录《尚书·汤誓》篇的全文，以及《孟子·滕文公下》等篇中"东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等语。今按：《尚书》中的史料价值，以《盘庚》及《周诰》中的大部份为最高。著者所引的《益稷》、《禹贡》、《汤誓》诸篇，虽不似伪古文诸篇之绝对可疑，而其为后来人据古代传说以写成者则无问题，至今且犹有人认《禹贡》为成于汉人之手，然则其可信的成分究至如何程度，实尚有待于考订；至于孟子之对于古史则更是信口雌黄，随意捏造，如非另有别项材料可以证成之者，则冒然依信必为所欺。不知著者何竟如此轻信。余如相信毛序中"鸿雁，美宣王也"的话，遂即引用鸿雁诗之全文以为周宣王"对内安集离散，抚恤鳏寡"的证明，也同样有违"考信"的态度。

于记载战国的史事时，著者大段大段地采用《战国策》中的文字。而不知《战国策》一书实为秦汉间人所作的游说教本，当其伪造之时，作伪者对于战国时代的实际情形已多所隔膜，故若将其所述人物、地理及国际情势等事细加考核，其不能符合者实较能够符合者为多。自清代全谢山以来对此书之考订文字已有很多，钱穆先生在其《先秦诸子系年》中也很扼要地指明其中违误之处多所，著者对此似乎毫未加以注意。最可怪的是，在第二篇第四章中，有

“所谓合纵与连横”一段，其下分为四节，第二节曰“士之政治活动”，结末有云：

> 若苏秦之合纵运动与张仪之连横运动那才是最伟大的运动。（原注：钱穆谓合纵与连横非苏张所首倡。说见《先秦诸子系年》考辨九五）

于是第三节为“合纵运动举例”，引《国策》中《魏策》、《赵策》之文，说明苏秦游说之辞的内容有特别值得注意的几点：一为恐吓，二为利诱，三为夸大，四为熟计。“苏秦以这许多方式，游说燕、赵、韩、魏、楚、齐，大得成功，六国皆赞成从约”。且谓“苏秦把从约造成，秦与六国之关系为之一转，六国内部，大概也真得到一时的团结”。然而在此节的结尾处却又说：“凡上所述苏秦合纵运动未必完全可靠；但当时士人的政治活动，却可于此略窥一斑。”下即接第四节“连横运动举例”，亦用《国策》中《魏策》之文以分析其说辞的内容，及其竭力与苏秦的合从之计相对抗的种种。其结语则为：“张仪游说各国，无往不利，连横之局，本可大告成功。可惜游说六国之后，归报于秦时，局势大变。……六国诸侯……于是相率背弃连横，复与秦抗。以上所述张仪连横运动也未必完全可靠；然我们于此却可略窥当时士人的一般政治活动。”

《先秦诸子系年》第九十五篇“苏秦考”，乃全书中一篇很重要的文章。据周先生的附注看，似亦参考过了，然而那篇文字最重要的几点乃是依据当时的国际形势及其所载苏张到各国后所游说的人物及说辞中所列举的时事，以判定这所谓合纵连横的故事，乃全出后人牵合异时异人之事而伪造者，故其考证后的结论乃坚决地说：

> 自苏秦未死之前，固绝无六国合纵摈秦之必需，亦绝无六国合纵摈秦之可能。即据今《史记》各世家、年表所记，又绝无六国合纵摈秦之痕迹也。
>
> ……终张仪之世，亦绝无六国相率事秦之痕迹。则所谓苏

秦、张仪一纵一横，其说皆子虚乌有，由后之好事者附会为之也。

经过一番周详通贯的考论，钱先生得出了这样的结论，而《战国策》、《史记》中所记苏张之种种活动和议论，什九已全被否定。我们若无法再提出更强有力的反证，则势不得不完全接受钱先生的结论。然而著者则依违于其间，既用《国策》、《史记》而详记苏张之生平及活动，把合纵连横二事均写得“像煞有介事”，而于两节末尾则又故为含混之词，以为均未必完全可靠，可藉窥其时士人活动情形之一般。此种态度，实为史学家所绝不应有。若对钱说不予承认，则必须辨难而推翻之；若以为无法不予承认，则周先生对此事的叙述及所引例证便也绝对无法成立，又何能用以代表当时士人的政治活动呢？而由此诸端，我们倒可知道著者之取材于“中外专家所整理所发见之各种新史料”并未能“尽量利用”也。

此外著者对于史料之取舍不当，挂漏可议之处也还多有。例如：就其为动乱之局而言，三国时代与五胡十六国时代是相似的，就其关系的轻重及时间的久暂而言，则三国中之蜀汉当较五胡中之石勒为重要，然而在这部通史当中，所给予蜀国的篇幅反不如给予石勒的多。就蜀汉之政治方面军事方面论，诸葛亮是一个何等重要的人物，而著者对于他的活动却一字没有提及。更就五胡所建的各国而论，苻坚的前秦较石勒的前赵自亦重要无数倍，而作为苻秦重臣的王猛，其政治的和军事的策略自亦为当时全局之所系，著者乃亦并无一字提及其人。而于辅助石勒的张宾却几乎用了一页的篇幅叙述他——把《晋书·载记》中的《张宾传》一字不遗地抄用了来——其它诸如此类的轻重失当之处还很多，于此也无法一一备举了。

诏令制敕之类，为反映一个时代的政治趋向、社会动态等等较直接的史料，故其价值常被人估计得很高。然而其中也有极大的区别在。如曹丕逼迫汉献帝禅位与他，为欲掩饰其篡夺之迹乃亦代作了禅位册文，自此之后晋、宋、齐、梁以下以至于赵匡胤之夺取后周的大位，莫不袭用这套把戏。此所谓“自曹马以降，上出禅书，下

陈让表，徒有其文，竟无其事”者也。倘使这些人的逼篡行为还有可疑，则这些禅让册文可作考论时之重要文献；若其事已为“愚智共了，无俟商榷”，则这些史料对我们便全无价值。它如刘备、孙权等之偏据一方而称孤道寡，其告天等文之徒为具文亦视此相类。然而著者却把这类东西大量地抄入书内，如：

三五三页，载汉献帝禅位于曹丕册文。
三五四页，载刘备称帝告天文。
三五五页，载魏策封孙权为吴王文。
三五六页，载孙权称帝告天文。
三五七页，载吴蜀联盟抗魏誓约。
三五八页，载蜀后王降魏表文。

著者既不能“化腐臭为神奇”而使这些具文发生妙用，而使之占去了无数的大好篇幅，非惟可惜，亦且惹厌。

余如第三篇第四章述拓跋魏易复姓为单姓事，而将《魏书·官氏志》所载百余族姓一并抄列文内；同篇第八章述西方僧侣之东来，而根据蒋维乔的《中国佛教史》将汉至南北朝之来华僧侣六十余人之姓名国籍及来华时代抄列文内。这些，均非通史之所应致详，而亦连篇累牍，不厌备悉，真刘子玄所谓“乃类俗之文案孔目，药草经方，烦碎之至，孰过于此”者矣。

三　从行文方面观察

我们心目中所时常想望的一部中国史，其所应具备的条件是：除了必须叙事精审解释确当之外，其在文字方面也必须锤炼得可读：畅茂条达而不至拖沓；简练扼要而不至晦涩才行。因而我们对于著者的下项主张：

一本史书之中，每一段事实，尚为读完了其前一段之后所

> 不可不知的，则文字虽拙劣，读来仍有先得我心之感而发生趣味。倘后事不关于前事，突然而起，则文字虽美仍将是干燥无味的（导论页三一）。

便不甚同意，就全书看来，著者自然还在努力使其文字优美，而按之我们的标准却觉得还有几点可议：小处的“发言失中，加字不惬”，如本欲谓周穆王之征犬戎为不必须的征讨，而乃作“莫须有之征讨”，此真所谓“莫须有三字何以服天下”了。然且略去此等枝节之处，而就其关系较大的地方一论。

就前面所论著者取材方面的诸事看，便可知道著者太不爱惜篇幅，多少无谓的材料都被著者抄取了来。而就著者的行文看，却有较此更不经济的所在。

为了“无征不信”，著者在叙述任何一段史事之时必就旧的史籍或近人的考证文字中摘录一段以为佐证。著者于“弁言”中说：“唯摘录原文，始终只作证明之用。至于史事之联贯，编者仍有说明；与寻常仅录史料而无说明者不同。”于是著者行文的通例便是“三段写法”：“一先由著者述该段史事之大体。二引用旧籍或新的考证文字以为证明。三著者对所引用的史料加以复述或总括以为联贯。”而在这项通例之下却又不知浪费了多少笔墨。全书中既无处不然，故例证实不胜其举，为节省此文之篇幅，且举其最简短之一处以为例：第四篇第一章“五代之兵燹”段内，大段录用《廿二史劄记》中的文字以说明五代时将校拥立皇帝，士兵拥立将校的事，其中有一节专为说明此等事实的原因，如下：

> 将校图升迁，士兵图劫掠。然则将校拥立皇帝，士兵拥立藩帅，其用意究竟在何处呢？曰：将校的用意，在乎自己升官，如拿拥立做条件，向被拥立者要挟威逼他们，叫他们于做了皇帝之时，一定要与以优越之待遇。士兵的用意，在乎乘机劫掠。他们拥立藩帅之时，首先要求被拥立者准他们肆行劫掠若干时日。关于这点，赵翼也明确的说明云：

乃其所以好为拥立者亦自有故。拥立藩帅，则主帅德之畏之；旬犒月宴，若奉骄子。虽有犯法，亦不敢问，如魏博牙兵是也。拥立天子，则将校皆得超迁，军士又得赏赐、剽掠。如明宗之立，赵在礼即授沧州节度使，皇甫晖亦擢陈州刺史。杨思权叛降废帝于凤翔时，先谓废帝曰："望殿下定东师后与臣一镇，勿置在防御、团练之列。"乃怀中出一纸，废帝即书可邠宁节度使。后果与尹晖皆授节镇。同时立功之相里金、王建立亦擢节度使。周祖即位，亦以佐命之王峻为枢密使，郭崇为节度使。此将校之所以利于拥立也（同上——评者案：此承前面引用之赵翼《廿二史劄记》"五代诸帝多由军士拥立"条而言）。

将校之拥立皇帝，有上列这等好处。至于军士，则直接拥立将校之时有好处，曰多得一次行劫之机会。间接拥立皇帝之时亦有好处，曰多得一次行劫之机会（页六二一）。

单是开首的"将校图升迁，士兵图劫掠"二句，我们已觉其足够，著者乃如此其不惮烦劳，是惟恐我们之不懂呢，还是计字致酬的稿费制度使之然呢？

除了这种"三段写法"为极端浪费笔墨而书，著者对于一些毫不需说明的史实也均予以极浮泛的解说。也举一例为证：

何谓宦者。宦官就是宦者，又称宦人，又称阉人。实际上是服务于宫庭里的一种用人。因为在最高统治者的宫庭里服务，于是无论其职掌如何卑下，也都各有一个官衔。其来历很长远，其名称也很无一定。《周礼》中有所谓"阉人"，据说是掌守王宫中门之禁的。又有所谓"寺人"，据说是掌王宫之内人及女宫之戒命的。（以下述至秦汉之中常侍、黄门令、小黄门等凡数百言，从略）

宦者既是宫庭中之用人，则为保持宫庭生活的清闲自在计，最好以不男不女之人充之，于是用残酷的方法，所谓"腐刑"者，使男子在生理上发生变化，成为一种无性欲之人。这种人可称

为刑余之人。腐刑的方法，大概在秦以前就晓得运用。吕不韦推荐一男子名嫪毒者于秦始皇的母亲，为避免人们的指责起见，曾假称是受过腐刑的。这事在第二节第四章讲商人助长帝国时便已述及。我们生理解剖的经验，不知为何在这样早的时代，就获得了。获得了这种经验，便可以改变人之生理，于是宦者或阉人，随着宫庭生活之需要，而特别发达。彼辈在宫庭中做用人，竟以熟悉政情之故，可以左右天下大事（页三三〇）。

这是第二篇第二章中讲东汉末年宦官打击外戚时著者所插入的两段。不知著者在写这书时究竟是以何等读者为其假想的读众。若说是中小学的学生，则他们万无阅读此近百万言的巨著的可能；若说为大学生及其同等学力的人，则他们既已由小学而初中，由初中而高中，其中国史亦已一而再，再而三地讲过，难道对于“宦官”一词，非著者如此叮咛再四便无法懂得吗？非然者，难道著者认为在其“完形的历史史论”中，这一大段废话却是绝不可少的足以“表示历史之完形的一环”吗？

至此，著者行文之芜累已经可以概见了。世有刘子玄其人乎，倘能本其“点烦”之论，挥其如椽之笔，对著者这两册近百万言的大书加以刊削，也许其中的过半以上是全应加以删除的吧。

（原载《中国青年》第七卷二、三期合刊，
1942年9月1日）

傅乐焕氏关于宋辽金史之巨著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研究员傅乐焕氏，努力于宋辽金各代史实之研究，已逾十载，成稿盈箧，见者叹佩。向曾致力斯学之金毓黻氏，近特与傅氏结为忘年之交，时向傅氏质疑问难，故金氏近时有所论著，每津津乐道傅氏之名，谓其之功力识断俱难及也。唯以抗战期内印刷困难，傅氏所有著作均未刊行，近方出其《辽代四时捺钵考》五篇及《宋辽交聘使表稿》刊布于《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十本第二、三两份中，两文皆博极载籍，穷源竟委，对契丹之典制风习、宋辽之邦交礼仪，考证极尽详赡。其它成稿倘能继此两文而刊布，则其贡献更将什百倍于今日，谨拭目待之。

（原载《读书通讯》第六十期，1943年2月）

《齐白石年谱》跋

对于艺术部门当中的绘画和印章之学，我全然不懂。然而对于一个由木工出身、一跃而为近代艺术界的巨擘，在绘画和治印方面又都别开生面，有其特殊造诣的白石老人，他的艰苦的出身，和他由学习历练以至巍然自成一家的种种经过，我却是一向就感着极大的兴趣，而且怀着极高的敬意的。又因为我在近十年内，连续写成了几本古代人的传记，对于传记文学我也有极浓厚的兴致，很想进而就近代或现代的重要人物当中，选定几人作为我写作传记的对象，例如胡适之先生和白石老人便全是我的目标人物之一。

三十五年夏，适之先生由美返国，我也从四川复员来平，不久我便听说适之先生有试作齐白石先生年谱的计划，又听说白石老人亲自把手边积存的传记材料送交适之先生参考。三十六年的夏天，适之先生利用了那些材料，编成一本简单的年谱，题作“齐白石自述编年”。三十七年六月，适之先生将稿本送交黎劭西先生，请他再作一番订补充实的工作。黎先生补充完了之后，适之先生又把稿本交与我看，希望我对这本传记能提供一点意见或材料。我翻读适之先生的序文，在其所列白石老人交来的资料当中，只见有《白石诗草自叙》，不见有《白石诗草》之名，后经询问，才知道因为白石老人手边已无此书，而且也没有记起曾经印过这本书，所以在送资料给适之先生时把这书漏掉了。

在《白石诗草》当中，凡可以作传记材料的，我都已摘出补入这本年谱中了。此外应作的工作，便是向白石朋辈的著作中去搜辑

一些有关白石生平的资料了。于是我借来了王闿运的《湘绮楼日记》和《湘绮楼全集》，姚华的《弗堂类藁》，罗正钧的《劬盦文稿》，瞿鸿机的《诗选遗墨》，易顺鼎的《琴志楼丛书》，陈师曾、罗瘿公和八指头陀等人的遗诗。我遍加翻阅，结果却只有在《湘绮楼日记》中检获了有关于白石老人的三数事，在其余若干种内，偶尔有涉及白石之处，也只是一两首题画诗之类，与白石的生平无关，所以一概没有采用。此外，我所想到的还有樊樊山的诗文。自从光绪三十年樊山、白石识面以后，两人便极相投契，因而在这年之后的樊山的诗文中，必有不少与白石相关涉的。可惜现今有印本流传的全是樊山中年以前的作品，他的晚期作品全未辑印，所以，我虽多方访求，终竟毫无所得。

白石老人的朋友和门生，现时住在北平的也还不少，如陈半丁、徐悲鸿、王雪涛诸人，也应当去向他们采访一些白石的事迹，无奈现时的北平，出门访人也大非易事，这事只有期待于将来了。

有关于白石老人的个性和好尚等等的材料，在《白石诗草》中也还可以钩稽一些出来，惟因无法划定其年代和时限，所以不能编入年谱正文之中，今一并抄录于后，就作为本文和本书的一个结尾吧。

余十年以来，喜观宋人诗，爱其轻朗闲淡，性所近也。然作诗不多，断句残联，约三百余句。丙辰秋为人窃去，因悼之以诗。（卷一，《悼诗》自序。）

余生平多病，皆由感受东风之故。每值百草萌动时，头颅作痛。今浅草竞萌，余病益苦。休问旧时宾客，先此聊告诸君。（卷一，《东风寄京师诸友》诗自序。）

绝后空前释阿长，一生得力隐清湘。胸中山水奇天下，删去临摹手一双。（卷二，《题大涤子画》。）

余性嗜蔬笋，席上有蔬菜，其味有所喜者，虽鸡鱼不下箸矣。（卷三，《饱菜》诗自序。）

下笔谁教泣鬼神，二千余载只斯僧。焚香愿下师生拜，昨

夜挥毫梦见君。（卷三，《题大涤子画像》诗。）

青鬓乌丝未唤翁，年年佳日喜秋风。自注：余不乐过春日。（卷四，《看菊，怀沁园师故宅》。）

吾画不为宗派拘束，无心沽名，自娱而已。人欲骂之，我未听也。（卷四，诗题。）

长恨清湘不见余，是仙是怪是神狐。有时亦作皮毛客，无奈同侪不肯呼。（卷四，《释瑞光临大涤子山水画幅求题》。）

山外楼台云外峰，匠家千古此雷同。卅年删尽雷同法，赢得同侪骂此翁。（卷五，《画山水题句》。）

余平生工致画未足畅机，不愿再为，作诗以告知好：从今不作簪花笑，夸誉秋来过耳风。一点不教心痛快，九泉羞煞老萍翁。（卷六）

题某生印存（自注：古今人于刻石只能蚀削，无知刻者。余故题此印存，以告世之来者）：做摹蚀削可愁人，与世相违我辈能。快剑断蛟成死物，昆刀截玉露泥痕。（自注：世间事贵痛快，何况篆刻风雅事也。）维阳伪造与人殊，鼓鼎盘壶印玺俱。笑杀冶工三万辈，汉秦以下士人愚。（自注：维阳铸工笑中外收藏秦汉铸印者太愚。）（卷七）

皮毛袭取即工夫，习气文人未易除。不用人间偷窃法，大江南北只今无。（卷七，《梦大涤子》。）

天津美术馆来函征诗文，略以古今可师不可师者以示来者：轻描澹写倚门儿，工匠天然胜画师。昔者倘存吾欲杀，是谁曾画武梁祠。（自注：武梁祠画像古拙绝伦，后人愈出愈纤巧。）迈古超时具别肠，诗书兼擅妙诸王。逋亡乱世成三绝，千古无惭一阿长。青藤雪个远凡胎，老缶衰年别有才。我欲九原为走狗，三家门上转轮来。（自注：郑板桥有印文曰："徐青藤门下走狗郑燮。"）（卷八）

自嘲（自注：吴缶庐尝与吾之友人语曰："小技人拾者则易，创造者则难。欲自立成家，至少苦辛半世，拾者至多半年可得皮毛也。"）：造物经营太苦辛，被人拾去不须论。一笑长安能事辈，不为私淑即门生。（自注：旧京篆刻得时名者，非吾门生即吾私淑，不学吾者不成技。）（卷八）

答徐悲鸿并题画寄江南：少年为写山水照，自娱岂欲世人

称。我法何辞万口骂，江南倾胆独徐君。谓我心手出异怪，鬼神使之非人能。最怜一口反万众，使我衰颜满汗淋。

雕虫岂易世都知，百载公论自有期。我到九原无愧色。诗名未播画名低。（卷八）

民国三十八年一月十二日广铭写于北平东厂胡同一号

（原载胡适等编《齐白石年谱》，商务印书馆，1949年3月）

关于《齐白石年谱》的编写及其它

一

我是一个缺乏艺术才能的人，连毛笔字都一直练不好，自然更谈不到绘画、雕刻等事了。然而对于能写一笔好字、能画几笔好画的人，对于其字、其画、其人，我却都非常欣赏，而且怀有极大的敬意。

我在三十年代之初来北平读书，从好几位师友的口中，经常听到有关齐白石的一些故事，在我的脑子里，对齐白石这位大画家已经印下了深刻的印象。

抗日战争期间，我到了昆明，和陈寅恪先生住在一幢楼里，在一个桌上用餐。寅恪先生的令兄陈衡恪（字师曾）则是齐白石的一位交谊至深的画友。陈师曾虽在二十年代已经去世，但陈寅恪先生却通过他而得知齐白石成名成家的许多经历。因此，他常常在饭桌上谈到白石翁其人其事。例如说，白石翁青少年期间作木工时，得到了一部《芥子园画谱》，他竟把这部画谱全部刻在他的木工活上。寅恪先生说，有了这样的基本功，他的绘画自然可以随心所欲，工笔写意无施不宜了。这就更加深了我对白石翁的仰慕之忱。然而直到抗日战争胜利之时，我一直还不曾与白石翁见过面。

齐白石有一个名叫杨秀珍的女弟子，是我前妻窦珍茹的中学同学。我妻带着两个孩子到重庆去找我，杨秀珍转托她从四川为齐白

石买一些保健药品，例如“冬虫夏草”之类。抗日战争胜利后，我于1946年5月先由重庆复旦大学飞回北平，到北大任教，行前便从四川买了冬虫夏草，来平后即亲自送去白石翁家，从而第一次得与他见面。白石翁是一个洁身自好，一介不以与人，也一介不以取于人的人。他要把药费付我，我没有接受，并表示希望他能为我画一幅画，刻两颗图章。当时他屋里正挂了为别人新画成的雄鸡小鸡相偕在鸡冠花旁的画幅，雄鸡姿态英健，小鸡五只，各自觅食，亦生动可爱。我便请他照样重画一幅。他约我几天后去取，届时我便去他家连同图章一并取来。

二

1946年8月，胡适由美回国任北京大学校长。他与齐白石那时似还并不相识。然而因他名气大，齐白石很向往胡能为他写一篇传记，以传名后世。当时白石翁的护士名叫夏文珠，她和胡适一位族弟的夫人是好友，便作了牵线人，通过胡的族弟把齐的意图告诉了胡，随后又一齐陪同齐白石到东厂胡同胡的寓所访问了胡适。因为作传的事已经得到胡的允诺，所以这次齐去访胡，便带去了他平素述写的有关自身的一些传记资料，并带去了几幅他平时最得意的画，我记得似有一幅陶渊明行吟图，确属精品。他们这次的会面我不在场。其后不久，齐白石在西长安街路北一家饭店请客，主客是胡适，同时被邀请的有胡的族弟，有陈半丁，有别有怀抱而拜齐白石为师的姜文锦，我也是“敬陪末座”的一人。这次宴会是为了把写传的事进一步确定下来。我记得，当送上一盘红烧肉时，白石翁便说道，他最不喜欢吃用白糖烧过的红烧肉。饭后，我与陈半丁一同搭乘胡适的汽车回家，陈在途中对白石翁的绘画颇多挑剔之词，对于白石翁的印章，则说其所刻颇多破体。听了他的话，我立即产生了一个感觉：此公的风格似乎不高。

胡适在那时是个忙人。因此，尽管任务已经应承下来，而且礼物已经收下，酒席也已经吃过，而齐白石的传记他却迟迟未能动笔。

直到1947年，他才把齐白石送交给他的那一批传记资料翻阅了一遍，写出了初稿，定名为《白石自述编年》。在编写这部初稿的过程当中，胡适觉察到，白石翁自写的那些传记资料，相互间有抵牾不合因而须加考订之处。而其中最主要的一事，就是艾青同志所发表的《忆白石老人》的文章中所谈及的，齐白石因相信算命先生说他七十五岁那年将会“美中不足”的话，便使用了“瞒天过海”的办法，把年龄从七十四岁跳过了七十五、六两年，直接到达七十七岁了。胡适对此事虽进行了一番调查，却终于未能得到明确答案，后来是又请黎锦熙相助查访，才知是齐白石本人所玩弄的一个花招。胡适对得到这一答案非常高兴，说白石老人的戏法虽能够“瞒天”，却瞒不过历史考证方法。所以就在《齐白石年谱》的序文中对此事做了详细的叙述。

黎锦熙与齐白石同为湘潭人。齐白石三十岁后，曾有一段时间在黎锦熙家作木工，兼为他家绘画祖宗影像。那时黎锦熙刚上学受启蒙教育，每天上学和下学，全都是由齐白石接送。齐白石与黎锦熙的父亲黎松庵是作诗和刻印的朋友，白石年长于黎松庵八岁，长于黎锦熙二十八岁。他们真可算是世交。黎锦熙自“五四”前即来北京定居，齐白石则在1917—1919诸年内，有时住北京，有时又返湘潭家中。及1920年，白石年五十八岁，才在北京定居下来。从此两人的来往又较频繁。所以，知道齐白石的生平和湘潭境内齐白石交游诸人情况的，当然非黎锦熙莫属了。胡适在写定初稿之后，便把它转交黎锦熙，要他帮助解决其中的疑问，补充其中的不足。当时黎住西城辟才胡同，与齐白石所住的跨车胡同相去甚近，黎便经常到齐家去问长问短。有时还请齐的子女帮同解答，终于使“瞒天过海”一类的问题得到了明确解决。而黎锦熙自1903年在湘潭家中时即开始写日记，以后一直不曾间断，从中又正可找到有关齐白石的大量资料。只是，黎锦熙是一个推行国语注音字母运动的积极分子，为了以身作则，从1922年起，他的日记便改用注音符号书写，到1927年又改用译音符号的国语新字书写，不论注音符号或译音符号，人名地名既不似外国字之有“大写”，也不及汉字中人名地名之

醒目易于发见，这就使得他本人也都懒得再去寻行数字地去仔细查找有关齐白石的资料了。然而，即使如此，黎锦熙也为这本年谱增加了很多内容，较胡的初稿几乎增加了一倍的样子。

三

在把《白石自述编年》初稿交由黎锦熙增补期内，我也有时与黎相晤，听他叙述齐白石的一些往事，或者述说他所遭遇到的一些困难。到黎已增补过后，我看到他和胡适全都不曾查看过与齐白石过从较多的他的师友们的诗文笔记之类的东西，遂向胡提出，他要我放手去搜集，去补充。我便找了王闿运的《湘绮楼日记》、姚茫父的《弗堂类稿》等书来一一翻阅，实际所得并不很多。我也间或到白石翁家中去调查访问，但他却要我先提供一点线索供他思考，否则便无从谈起。而对我来说，这却又成了一大难题。我对他的生平和交游，不但不似黎锦熙所知那样多，甚至简直是一无所知。因而提不出任何线索。有一次他向我谈及他 1917 年来北京住郭葆荪家时，当时樊樊山等人与政府中人来往颇多，他们在官场中的一些纠葛，有时也不免把白石老人裹在里面。他指名道姓地举述一些事例，但他不许我记录，说这些事，不能写进《年谱》中去。现在事隔几十年，我已完全记不起他所说的那些事了。又有一次他向我提到清末民初以及更后的一些画家，他说当时在上海的有任阜长、李梅厂、吴昌硕、赵之谦等人，这都得算是他的前一辈人物，另有陈师曾、王梦白、陈半丁、姚茫父等人，则是他的同辈，而王雪涛等则是他的晚辈了。另有张竖白一人，则是他旅游两广时的居停主人之一。他还顺手写了这些人的名字。

齐白石的成名，当然因为他是一个天才的艺术家之故，但当时一些名人和高官对他特加赏识，都竭力为他扬名邀誉，也大有关系。但他本人，却是“平生以见贵人为苦事”的。他之所以不许我把他和某些官宦人物的过从写入《年谱》，正说明他不是以与他们相来往为荣，而是以为那是些并不光彩的事。《年谱》于光绪二十九年

(1903）记他自西安来北京时的一段《自记》说："春三月，〔夏〕午诒请尽画师职（按：上年冬，白石翁应夏午诒之聘，至西安教夏的姬人姚无双绘事），同上京师。〔樊〕樊山曰：'吾五月相继至〔京师〕。〔慈禧〕太后爱画，吾当荐君'。"但到了五月初间，他听说樊樊山已由西安起程赴京，便坚决把"画师之职"辞掉，以免樊到京后果真把他推荐于西太后，而南返家乡去了。这与上述一事也正可互相印证。

徐悲鸿先生与白石翁交谊极深，他为白石画的像就悬挂在白石的画室中。我曾在访问白石翁时与他相遇。在订补《年谱》时，也曾想去访问他和王雪涛等人，但当时解放军正在包围北平城而迫使傅作义起义，城中秩序很乱，结果便全未去找。

当我和我的前妻、长女把《年谱》订补、清抄完毕之时，胡适已从北京逃往南京。所以他在《序文》中交代说：在 1949 年的开始，"恭三夫妇和他们的大女儿可因分工合作，抄成这一部年谱的定本，辽远的寄给我。"他在收到这份书稿，改写了他的《序文》，并向顾一樵和汪亚尘的夫人收集了几幅白石翁的画后，即交上海商务印书馆去排印。并与之约定，著作人只要印本一百册，不要稿费。商务很快就把书印好，胡适就近拿去五十册，由北平的商务分馆送交五十本与我。我与黎锦熙各留五册，另外四十册我便都送与白石翁了。

四

新中国建立后，直到白石翁逝世之时，我进城去看望他的次数极为有限。因此，李锐同志在纪念齐的文章中虽提议我把白石翁最后几年的生活情况等等补入《年谱》之中，事实上却决非我的能力之所能及。但这一提议却也给予我以启发：我想，最好能有人把近几月来见于全国各报刊的纪念齐白石一百二十岁诞辰的文章，以及前若干年各报刊所刊出的有关白石翁的文章（抗日战争期内熊佛西即曾在后方的杂志上发表过忆念白石老人的文章），连同这本《年谱》，定名为《齐白石的生平及其为人》，一齐辑印出来，使与《齐

白石美术选集》一同行世，倒也是一桩极有价值的工作。

胡适在1948年12月15日仓皇离开北平，他的文稿书物全未带走，后来即由北京大学图书馆派人去点收，其书籍现已编目上架，供北大师生阅览，其日记及书信等，似已在1954年开展批判胡适的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时被有关机关提走，中华书局近年出版的《胡适往来书信集》即是从那批资料中选取编印的。齐白石交与胡适的那批自传资料，当然不可能被胡适带走，据我猜想，这批东西可能现时还保存在北大图书馆中。若能找到，把它们一并收辑到上述那本《齐白石的生平及其为人》当中，也同样是一桩很有意义的事。

在《齐白石年谱》中也还有需要补充和改正的几处：

1. 胡适在序文中叙说他察觉到齐白石所自述的年岁前后不相符合之后，“只好托人去婉转探问他结婚时是和陈夫人同岁，还是比陈夫人小两岁。”这里的“小两岁”，应是“大两岁”之误，应改正。

2. 齐白石生于同治二年癸亥十一月二十二日。同治二年是公元1863年，但这年的十一月二十二日却恰恰是公元1864年的1月1日。因此，齐白石的诞辰，不应说在1863年，而应确定为1864年的元旦。

3. 齐白石的长女菊如，是光绪九年（1888年）九月生的，是他的原配陈夫人所生的第一个孩子。当时他们夫妻同为二十一岁。但到陈夫人于1940年逝世后，白石翁在《祭陈夫人文》中却有一段说道：在她“二十岁时（按即1887年）长女菊如在孕，一日无柴为炊，〔吾妻〕手把厨刀，……自砍松枝。时孕将产生，身重，难于上山，兼以两手行。”这当然是“因为老年人记忆旧事，总不免有小错误”而致然的。试想，1888年农历九月才降生的孩子，怎能在上一年就“孕将产生，身重难于上山”了呢？是则这段文字必须移至其长女菊如诞生的那年才行。但说来也很可笑，这两段文字，经胡适从《祭陈夫人文》中引录了来，又经黎锦熙和我再三阅读过，还经我前妻与我长女清抄核对过，竟无一人发现其有背常理。是在出版之后，我送了一册给友人王重民，他指出此条向我质询，这才知道分系于两年是安排错了。

4. 艾青同志的《忆白石老人》一文中，谈到白石老人又恳托他为他写传记的事，有人认为，这是因白石翁不满于《年谱》中揭穿了“瞒天过海”事件之故。但我则怀疑，这或许是因为《年谱》中载入了王闿运《日记》中说白石“文尚成章，诗则似薛蟠体”这一刻薄评语之故。齐白石拜王闿运为师，终身敬礼不衰，直到齐白石逝世前，其画室中仍悬挂着王闿运为他写的“寄萍堂”横幅。《年谱》于这条引文后，虽已由胡适加了按语，指明“此话颇近于刻薄”，但现在看来，似乎还应该附加几句，说明在王闿运后来的诗文中，再也不见对齐白石作这类不尊重的语言了。

1984 年 4 月写于北京大学

（原载《书林》1984 年第 6 期）

评向达教授著《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

一、从《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以外的一些论著看向达教授对于唐代中西交通史实基本知识之不足

向达教授，在近二十多年来，以研究中西交通史、特别是隋唐时期中西交通史的专家而著称于史学界。然而，我近中把他在这一方面的论著稍微作了一番检查，竟尔发现，有关唐代中西交通方面的某些最基本、最关键性的问题，他竟是没有搞清楚的。

在隋朝统一了中国之后，隋炀帝等人就打算进一步向西域发展，以便控制通向中、西亚的交通要道。当时，由陆路通往中、西亚和印度，凡有三途：一是北道，是由敦煌取道于伊吾（今哈密）而西去，即近代称作天山北路者是；二是中道：是由敦煌取道于高昌（今吐鲁番）而西去，即近代称作天山南路的北道者是；三是南道，即经由鄯善、于阗等地，越葱岭而往印度，即近代称作天山南路的南道者是。隋炀帝于609年亲自领兵到青海去打败了吐谷浑，西域的高昌、伊吾等二十七国虽都表示归附，隋朝虽也在西域设置了鄯善和且末二郡，然而这些小国却依然是西域地区的一些独立小王国。这时的高昌是在麴姓王朝的统治之下。到唐太宗时，西域的焉耆诸国与唐帝国的交通，时常受到高昌统治者的阻挠；伊吾内附于唐，高

昌便和西突厥联兵去打击伊吾。因此种种，到640年，唐太宗便派遣侯君集、薛万均为正副行军总管，领兵去打高昌，消灭了麴姓政权，并于其地设置了“安西都护府”，藉以统摄西域诸地，且作为防制西突厥的军事据点。

所以，不论就当时中西交通形势的变化来说，或是就唐帝国版图的扩张来说，高昌的灭亡既是一件极关重要的事件，因而640年也应算是一个极关重要的年代。

然而，这样一个关键性的问题，竟是向达教授所不清楚的。

在《光明日报·史学》双周刊的创刊号（1953年4月4日刊出）上，向氏有一篇《评介范文澜同志中国近代史》的短文。文中摘引了范书353页追述回纥历史的一句：“第八世纪，回纥（唐时住吐鲁番一带）奉‘摩尼教’为国教。”以为“此处恐有一点误会”，误会何在呢？原来向氏认为：“第八世纪回纥犹在中国北部，其时吐鲁番名为高昌，统治者为麴氏，信佛教，尚未改信摩尼教。”

作为独立王国的高昌，作为高昌统治者的麴氏，在640年就已退出历史舞台，而向达教授竟要延长其寿命到第八世纪，这表明，这位隋唐时代中西交通史的专家，关于这一方面的基本知识是很不够用的。

更可笑的是：向氏的这篇短评刊出之后，陈援庵先生立即写信给他，指出了他的错误，向达教授便在《史学》双周刊第二期上写了一段更正的文字，说道：

> 我说第八世纪高昌的统治者为麴氏，这是错了。高昌麴氏于唐太宗贞观十四年（640）为侯君集所灭，改其地为庭州，隶属于安西四镇。麴文泰后人虽至武后时封爵始绝，麴氏一族虽其后还有留居于高昌的，但是第八世纪统治高昌的，已经是唐朝而非麴氏了。

在这三句话里，只有承认错误的第一句话没有问题。第三句完全无意义。第二句中则又包括了两个错误：一、唐在高昌王城所设置的

州名叫西州，不叫庭州；庭州乃是设置在原属西突厥的浮图城（今乌鲁木齐东北之吉木萨尔）的州名，乃是在贞观二十二年（648）西突厥阿史那贺鲁率众内附之后才设置的，其地南至西州界尚有四百五十里呢。二、唐朝的军事力量在640年才开始进入西域，所谓安西四镇者在这时还都不曾设置（关于这一问题，留待下文详说），如何能说把高昌故地或庭州隶属于安西四镇呢？对于这样一些属于常识范围内的事件，任何一个从事于中国历史的研究者都是不应当搞错的，向达教授是以隋唐时期的中西交通史“专门名家”的人，而竟把上述一系列的事件都搞错，这就尤其令人不能原谅了。

也许，向达教授还可以推托道，上述的两篇短文并不是他的精心结撰之作，不应当据此而对他的学问和知识水平遽作判断，那么，我们再来看看他所精心结撰的《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究竟如何吧。

二、从《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论文中的一段文字看向氏对唐代中西交通史实基本知识之不足

在《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的第二节，即《流寓长安之西域人》一节中，向达教授有一段文字说道：

> 唐自太宗以后，吐蕃势盛，高宗乾封、咸亨之际，西域四镇沦陷，河陇一带遂没于吐蕃。至今所得敦煌石室遗书，卷末书大蕃岁月者不一而足，当即此一时期之所书也。中国与西域之交通，因四镇陷蕃而中断，于是安西、北庭奏事及西域使人在长安者归路既绝，遂流寓其间，仰给于鸿胪礼宾。（1957年三联书店版第6页）

在“敦煌遗书”云云句下，作者还作了一条附注，说道：

> 北京图书馆藏位字七九号《贞观氏族志》残卷，卷末有

“大蕃岁次丙辰后三月庚子朔十六日乙酉鲁国唐氏比茖悟真记”一行。据余所考，大蕃岁次丙辰后三月，盖即唐文宗开成元年(836)之四月也。（原书第28页）

把前面所引的一段正文和一条附注合并来看，向氏的意思当然是说，西域的安西四镇在唐高宗时被吐蕃攻占，从此以后，直到唐文宗时，西域地方一直是控制在吐蕃手中。既然这是向达教授自己写成的两段文字，这便又暴露了他对于这一段史实之缺乏应有的系统知识，因为，这里的一些极关重要的关键性问题的先后次第，又被窜乱得一塌糊涂了。今分述如下：

第一，“高宗乾封、咸亨之际”这句话的本身便有问题。因为，唐高宗用乾封作年号共两年，即公元的666年和667年；用咸亨作年号共四年，即自公元670年到673年；这两个年号并不紧相连接，其间还有用总章作年号的两年，即公元的668年和669年。今不确指为总章某年，而笼统地称作“乾封、咸亨之际”，是不对的。

第二，不论在乾封年中、总章年中或咸亨年中，吐蕃都不曾把西域的安西四镇攻下过。据《唐会要》和新、旧《唐书·高宗本纪》、《地理志》以及《资治通鉴》诸书所载，咸亨元年（670）西域地区内所曾被吐蕃一度攻下的，只是若干蕃州及安西都护府所辖拨换城等地，然而不久其地即为唐军所收复。唐廷后来感觉到对于安西四镇的控制鞭长莫及，遂有废罢西域四镇的措施。上举诸书在咸亨元年记述“吐蕃陷安西”之下，或作“罢四镇”，或作“废四镇”，在崔融写给武则天的“请不拔四镇”的奏议当中则又把这事称为“拔四镇”，拔字的意义在此当与罢字大致相近，当是指从四镇撤退驻军说的。总之，在旧来的史册当中，绝无作“四镇陷没”者，有之，则自向达教授的《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始。

第三，关于安西四镇的设置年代问题，在旧史的记载中的确是有一些矛盾和混乱的。例如：

龟兹都督府的设置，《新唐书·地理志》以为是在贞观二十年(646)，《旧唐书·地理志》则以为是在贞观二十二年（648)，《唐会

要》不著建府年。

毗沙（于阗）都督府的设置，《唐会要》和新旧《唐书·地理志》均以为是在高宗上元二年（675），《旧书·本纪》且于是年正月详述以于阗为毗沙都督府的经过。

焉耆都督府的设置，《新唐书·地理志》以为是在贞观十八年（644），《旧志》则以为贞观十八年乃是焉耆臣属于唐帝国之年，于其地设都督府则为上元中（675）事，《唐会要》不著建府年。

疏勒都督府的设置，《新唐书·地理志》以为是在贞观九年（635），《旧志》则以为贞观九年疏勒方遣使朝贡，于其地设都督府也是上元中（675）事。《唐会要》不著建府年。

以新旧《唐书》的不同记载与当时的其他史事相比证，可以看出，《新志》所载四镇都督府的建置年代实不如《旧志》之较为可信。但即使全从《新志》之说，在咸亨元年（670）也还只设置了三镇，于阗一镇尚未设置，自不应先已有了安西四镇之称；于阗一镇既然是在上元二年（675）才设置的，则四镇之废罢也断不应在其设置之前。想来，《会要》诸书之所以都在"咸亨元年吐蕃陷安西"记事之下继即有"罢四镇"之文者，乃属于旧日史家的所谓"牵连书之"之体，两事未必紧相承接，其间甚至可以有五、七年的间隔。试看崔融的《请不拔四镇议》，其中就不是把这两件事拉扯在一起的。因而，我们若推断唐高宗时在上元二年之后罢四镇，是不会错误的。

对于这一问题，我们在此不再深论，因为，向达教授书中的错误，并不是发生在旧史记载彼此纷歧之处，而恰恰是发生在旧有记载完全一致的地方：旧史一律说安西都护府所辖之一部为吐蕃攻下，其事是在咸亨元年，而向氏却偏要说西域四镇在这时便已"沦陷"了。

第四，唐高宗时安西四镇之全部落入吐蕃手中，倒也是确曾有过的事。在崔融的《请不拔四镇议》中就曾追述到这一事：

> 高宗务在安人，命有司拔四镇，其后吐蕃果骄，大入西域，焉耆以西，所在城堡无不降下，遂长驱而东，逾高昌壁，历车师庭，侵常乐界，当莫贺延碛，以临我敦煌。

这事件究竟发生在哪一年呢？崔融的《奏议》、《唐会要》和新旧《唐书》当中对此都无明确的记载，还需要我们作一番考索的工作。《旧唐书·吐蕃传》中，于仪凤三年（678）叙述吐蕃盛况时说道：

> 时吐蕃尽收羊同、党项及诸羌之地，东与凉、松、茂、嶲等州相接，南至婆罗门，西又攻陷龟兹、疏勒等四镇，北抵突厥，地方万余里，自汉魏以来，西戎之盛未之有也。

《新唐书·吐蕃传》也在记述“乃高选尚书左仆射刘仁轨为洮河镇守使，久之无功”句下，接叙“吐蕃与西突厥连兵攻安西，复命中书令李敬玄为洮河道行军大总管”等事。今查刘仁轨之为洮河镇守使，其事在上元三年（后改仪凤元年，676）；李敬玄之为洮河道行军大总管，其事在仪凤三年（678）。把新旧两书的记载合并来看，则知吐蕃之攻占安西四镇，必在上元三年之后，仪凤三年之前，亦即必为仪凤二年（677）内事（《新纪》载“是岁吐蕃寇安西”，新旧两纪均载是岁“十二月召募关内、河东勇敢以讨吐蕃”，必与四镇失陷事密切相关）。晚于向氏所举四镇失陷之岁将及十年。

第五，向达教授说，由于西域四镇的“沦陷”，“河陇一带遂没于吐蕃”，据其文义推寻，当是说，河陇一带之“没于吐蕃”也是在唐高宗的“乾封、咸亨之际”。这也是一个很严重的错误。

从唐高宗时起，到唐玄宗晚年止，唐与吐蕃军事斗争的主要场所有两处：一为青海，二为西域。当日的河西和陇右地区，有时虽也为战火所殃及，却始终是唐王朝供应上述两个战场的军队和物资的基地。当武则天在位期内，便已在甘、凉诸州配置了重兵，聚积了大量米粟；到唐玄宗时，河西、陇右更都设置了节度使，征募山东的丁男为戍卒，调集关东的缯布为军资，开屯田，置监牧，烽戍逻卒，万里相望。正是抵御吐蕃的重要军事据点，何曾有一日落入吐蕃手中呢？

755 年，安史乱起，“潼关失守，河洛阻兵，于是尽征河、陇、朔

方之将镇兵入靖国难"，而驻守西北边防的重要将领如高仙芝、封常清、哥舒翰等人也都调往东方战场上去，西北边防顿形空虚。是在这一时期之后，吐蕃的军事力量才得以伸入河西、陇右地区之内的。晚于向氏所举"河陇一带没于吐蕃"之岁九十多年（下文还要说及此事）。

第六，不但河、陇一带在高宗在位期内不曾"没于吐蕃"，就是在677年被吐蕃攻占了的安西四镇，到692年（武则天的长寿元年）也由唐的武威军总管王孝杰率兵去收复回来了，并从内地发汉兵三万人前往西域驻守。之后，唐廷臣僚中便有两种不同的意见：狄仁杰主张不要再在四镇驻兵设防，以免派兵运饷的劳费；崔融则以为如不确保四镇，便会再蹈高宗朝废罢四镇的覆辙，若使吐蕃再控制了西域，则河西一带也将陷入危境。武则天同意了后一种意见。到唐玄宗即位之后，为求减轻河、陇一带人民对西域四镇的人力和物资的供应负担，便下诏给四镇，令其对于过往于四镇的中、西亚各国的商人们课取税赋，使四镇各得以征课所得供本镇将兵的生活费用。第八世纪中叶唐王朝先后对中亚各国所进行的一连串的军事行动，以及747年高仙芝度越葱岭去打败小勃律国的事件，不论这几次战争的性质各如何，却全都是凭藉西域四镇作为向外活动的军事基地的。而唐代前期中西陆路交通之频繁，中国与中、西亚各国文化与物资交流之空前繁盛，也全是由于唐王朝长期地确保了西域这一交通要道之故。

向达教授既然认为从"乾封、咸亨之际"西域四镇即已被吐蕃所占有，而且一直再没有回到唐王朝的手中，这便表明了，他对上述一系列的具有关键性的历史事件确是不甚明白的。在此我不禁要问：倘使从七世纪的六十年代以来西域即为吐蕃长期占领，然则当时唐与西方国家的交通竟是如何进行的呢？

第七，《资治通鉴》在唐德宗贞元三年（787）有一段记事说：

> 初，河陇既没于吐蕃，自天宝以来，安西、北庭奏事及西域使人在长安者，归路既绝，人马皆仰给于鸿胪礼宾，委府、县

供之，于度支受直。

向氏在其论文第二节的附注中也引录了这段记事，但在正文内，他却把这段文字改头换面，改变成如下的几句：

> 中国与西域之交通，因四镇陷蕃而中断，于是安西、北庭奏事及西域使人在长安者归路既绝，遂流寓其间，皆仰给于鸿胪礼宾。

这里所改动的文字并不太多，只是把“河陇没于吐蕃”改作“四镇陷蕃”，又删掉“自天宝以来”五字，使其直承上文“乾封、咸亨之际，西域四镇沦陷”一句，然而，就在这寥寥无几的改动当中，却又造成了很大的错误了。

西域的四镇，在武则天的长寿元年由王孝杰收复之后，直到安史叛乱之时，唐的驻兵还在西域坚守。后至德宗贞元六年（790），吐蕃与沙陀、葛逻禄等部共同攻占了北庭都护府，安西由是遂被隔绝，莫知存亡，而西州犹为唐固守（见《通鉴》卷二三三，贞元六年记事）。即使安西四镇在790年之后不久即全被吐蕃攻占，晚于向达教授所举“四镇陷蕃”之岁，也已一百二十多年了。

在安史乱起之后，唐在西域的军队虽未撤退，但原驻河西、陇右的精锐部队却一齐调到东方战场去应战了，那里所留的军事力量既很单弱，吐蕃便乘此机会向河西、陇右地区进攻，到代宗的广德元年（763），吐蕃攻占了兰、廓、河、鄯、洮、岷、秦、成、渭等州，于是自凤翔以西，邠州以北，整个陇右之地非复唐王朝之所有了。此后，河西诸州也相继陷蕃。

据上述各事先后节次推算，河陇一带之“没于吐蕃”早于“西域四镇之沦陷”，并不是由于“西域四镇沦陷”，河陇一带才“没于吐蕃”的。其“没于吐蕃”的时间是在第八世纪后半的唐代宗、德宗时期内，更不是在第七世纪六十年代的“乾封、咸亨之际”。

河西、陇右是安西、北庭以及所有西域和中、西亚各国的商人

使者往来于长安的必由之路。安史作乱期内，安西、北庭尚为唐军所固守，所以还照旧常常派人经由河西、陇右而到唐廷奏事，中、西亚各国的商人也还照旧通过安西、北庭，经由河西、陇右而东来。但到763年以后河、陇一带全为吐蕃所攻占，有些已经到达长安的商人和使者便不可能再取道于河陇而西归，所以在上引《通鉴》贞元三年的一段记事中，说西域的人在长安者因河陇之“没”而断绝了“归路”。今向达教授改作“安西、北庭奏事及西域使人在长安者”因“四镇陷蕃”而致“归路绝”，这除了表明向达教授对于这一时期的历史事变缺乏必要的知识，如我在上文所已经证明者外，并且还表明了向达教授对于历史地理的知识也是颇有些混乱的。因为，说四镇已被吐蕃占领，便无异于说安西已被吐蕃占领，安西若已归吐蕃，何得更派遣使人到长安去奏事呢？而且，安西都护府治，最初设在高昌故地，后来移往龟兹故国，其地西至疏勒，南至于阗各有一二千里路，则疏勒、于阗二镇绝非安西、北庭使人商贾往来长安所经行之地，何得说因“四镇陷蕃”而致“安西、北庭奏事及西域使人在长安者”中断了“归路”呢？

1957年10月25日，写于北大。

（原载《历史研究》1957年第11期）

十年来的中国史研究概述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已经十周年了，在这举世欢腾的伟大节日，我们以极其愉快的心情回顾了十年来的中国史研究，并且提出一些个人的粗浅看法，希望同志们指正。

正像哲学社会科学其他部门一样，在党的领导下，十年来的中国史研究取得了巨大辉煌的成就，出现了百家争鸣的繁荣局面，使史学界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这种变化，主要是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历史科学方向

解放以前，在党领导下的长期革命斗争中，我国已经产生了一批优秀的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学者，他们在极端艰苦的条件下从事研究和著述，为了传播革命思想和维护马克思主义史学，跟敌人进行了长期的斗争。但是，由于反动统治的摧残和迫害，科学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史学观点虽然在青年当中传播很广，但是支配当时历史学研究的还是各式各样的反动的地主、资产阶级的唯心史观。这些地主、资产阶级史学家虽然也写了一些著作，但由于观点反动，方法陈腐，留下来的正像列宁所指出的一样：“马克思以前的‘社会学’和历史学，至多是搜集了片断的未加分析的事实，描述了历史过程的个别方面。”（《列宁全集》第二十一卷，39 页）。

解放以后，党广泛地向全国人民进行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

教育，大量地出版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和毛泽东同志的著作，在史学工作者中开展了自觉的思想改造运动，学习苏联在历史科学研究中的成就，组织了对胡适等资产阶级“学者”的反动史观的批判，使得在解放初期，历史工作者初步站在工人阶级立场，学习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观点和方法来研究历史。他们开始把人类社会的历史当作有规律的统一发展过程来研究，开始重视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对历史发展所起的决定作用，开始注意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和阶级斗争对推动历史发展所起的作用。这样，我国历史学界的面貌才发生了根本变化，我国的历史学研究才真正走上科学的道路。

马克思主义的发展，是一个战斗发展的过程。我国历史学面貌的根本改变，同样也经历了艰苦的斗争过程。郭沫若同志在1951年7月中国史学会成立大会上曾总结解放初期史学界的初步转变主要表现为：（1）大多数的历史研究者已经逐渐从旧的唯心史观转向为新的唯物史观，（2）从个人兴趣出发的闭门研究逐步转向为集体研究，（3）从“名山事业”的研究态度逐步转向为“为人民服务”的研究态度，（4）从贵古贱今的偏向逐步转向到注重近代史的研究，（5）从大民族主义逐步转换到注重研究少数民族的历史，（6）从欧美中心的思想逐步转向为开始注重研究亚洲历史（见1951年9月29日《进步日报》，史学周刊第38期）。郭沫若同志所总结的这六点，概括了我国旧史学朝着新的、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转向的总趋势，但正如郭沫若同志在1958年6月又补充说明的，“照今天的情况看来，史学界的转向速度并不那么快”而“当时为了鼓励大家，所说的多少是出于自己的期待”（见1958年6月11日《人民日报》，郭沫若：《关于厚今薄古问题》）。在我国建国第十周年的今天，情况已经彻底改变，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在战斗中已经牢固地占领了我国的历史科学阵地，反动的资产阶级历史观已经从根本上破产，今后在历史研究和讨论中，虽然还会暴露出资产阶级观点或其残余，但是在群众讨论和自我批判中将不断地被肃清。我们今天已经有着不少数量的比较成熟的或基本上是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写成的史学论文和专著，这些都说明我国历史学界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水平和科学水

平，十年来有着不断的提高。今天新型的又红又专的历史科学工作队伍已经形成并在逐渐壮大，成百成千的新生力量正在迅速成长，相当一部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已经转到或者靠拢到工人阶级队伍这边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历史科学方向，是我国史学界面貌的最重要和根本性的变化。

（2）遵循着厚今薄古、古为今用的方针

早在1941年，毛泽东同志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一文中，就指示我们，应该特别重视我国近百年历史的研究。解放后，在党和毛泽东同志的号召之下，史学界才开始重视近代史的研究，相当多的力量投入了这个研究领域。中国科学院首先设立的历史研究所是中国近代史研究所，各高等学校也设立了近代史教研室，解放以前从未开设过的中国现代史也开始讲授，大量的近代史资料在整理、刊印，报刊上也经常刊出近代现代史方面的研究论文。虽然如此，厚古薄今的资产阶级学风和习惯在史学界还残存下来，在有些人当中，迷恋古代、烦琐主义的作风还很严重。1958年3月陈伯达同志进一步倡导的“厚今薄古，边干边学”的方针，在我国史学界引起普遍的响应，这对于把“三代”当作象牙之塔的资产阶级学者，不啻是一个当头棒喝，厚古薄今的资产阶级学术倾向受到了进一步的批判。经过广泛讨论后，陈伯达同志在《批判的继承和新的探索》一文中，对这一方针又作了进一步的分析。

对于党所倡导的“厚今薄古”方针，并不能理解为可以轻视古代的历史或用粗暴的态度对待历史遗产。毛泽东同志反复教导我们不要割断历史，指出今天的中国是历史中国的一个发展，对于古代文化遗产，我们应当给以总结、继承。但是问题在于如何继承。毛泽东同志教导说，继承历史遗产“这对于指导当前的伟大运动，是有重要的帮助的”（《毛泽东选集》第二卷，522页），可见其目的是为了有助于解决现实的问题，使历史经验为革命实际服务。马克思主义者是要用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创造性地、批判地继承祖国的历史遗产和吸取世界文化成果，并依靠新时代所提供给我们的日益众多的新材料，经过周密的、系统的研究，提出新的问题，作出新的

概括，探索和揭露前人不能发现的世界和社会的秘密。

“厚今薄古”与“厚古薄今”两种思想的对立，是历史科学中两条路线斗争的具体表现。厚今薄古方针的进一步明确和贯彻，实质上是我国史学界的又一次深刻革命，通过这次讨论，进一步批判了资产阶级史学观点，为历史科学的跃进创造了条件，使我国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发展又前进了一步。

（3）进行了关于各族人民历史的研究

我们伟大的祖国是长期以来形成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但是在解放以前，我国的史学著作中没有或很少反映出这一特点。当时所写的一些中国史实际上只是汉族的历史。很多历史著作宣传一种反动的大民族主义的观点，抹煞国内各少数民族在历史创造中所起的作用。解放以后，在党的领导下，我们对少数民族的社会调查和历史调查进行了艰巨的工作。很多民族史工作者，在各少数民族地区，进行了为期数年的调查研究，认真地搜集和整理了淹没多年的民族史资料，为我们研究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农奴制社会形态提供极丰富的材料。这不仅大大丰富我们的历史知识，帮助我们在研究汉族历史的问题上开辟新的境界，使我们研究全部汉族历史的工作更容易进行，甚至能够使唯物史观的内容得到某些新的补充，丰富和发展历史唯物主义。正如陈伯达同志所指出的“有可能使人们在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之后，写一部或几部人类社会发展史的新续编”。

（4）注意到进行社会历史调查的新途径

在联系实际、厚今薄古的方针指引下，我们在历史学的研究中，不仅注意到用考古发掘资料来补充文献资料的不足，而且注意到进行社会历史调查，给研究提供更广泛的资料和新的论据。解放后广东省文史研究馆进行过关于广东人民在三元里抗英斗争的访问调查。广西省“太平天国文史调查团”对太平天国起义进行了访问调查，江苏省文物局在苏州等地进行了关于明清时代资本主义萌芽的调查，文化工作者在党的领导下进行过关于宋景诗起义的历史调查等等，对有关方面的历史研究提供了很好的材料。在1958年大跃进

中，高等学校历史系的师生到工厂、矿山、农村、部队等单位参加劳动锻炼，在这些单位党组织领导下和工人、农民、战士一起写出了厂矿史、人民公社史、连队史，劳动人民阶级斗争和生产斗争的历史，给历史研究提供新的线索，提供许多活生生的丰富具体的材料。对于在群众中普及革命历史教育也起着重要作用，使史学能更好地直接为社会主义建设、为广大劳动人民服务。

以上这几个方面，是我们所认识到的解放以来我国历史研究面貌的根本变化，由于这些变化，十年来的史学园地中已经出现了迅速发展的繁荣景象。

（二）

在中国史的研究上，史学界十年来在党的领导下展开了热烈的学术讨论。

在学术问题上，在人民内部，党一贯主张进行实事求是的独立思考和自由讨论，因为只有这样，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才能更深刻地被学术界所掌握，学术文化才能愈来愈繁盛，科学水平也才能愈来愈提高。1956年春，党和毛主席又明确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一促进社会主义文化繁荣的方针，更大大推进了自由讨论的风气。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正确指导下，历史科学上许多带根本性的重大问题，正在通过集体研究和讨论，逐步获得解决。

在解放后的头几年中，历史学界就进行了对岳飞等历史人物评价问题的讨论，进行了对电影《武训传》的批判和讨论。那时，不少的史学工作者开始从实验主义和其他形形色色的唯心主义的历史观中解放出来。他们努力学习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论，并且运用这种理论，参加了历史问题的讨论。通过这些讨论，大家不但对这些历史问题获得了正确的理解，而且对于个人和人民群众的历史地位问题，对于阶级观点和历史观点问题，大大加深了认识。

中国古代史的分期问题，主要是奴隶社会何时崩溃和封建社会何时取得支配地位的问题，在解放前就曾经引起我国进步史学家的

注意，进行过许多科学研究，展开了长期的学术争论。这一问题，也是解放十年以来史学界争论最热烈的问题之一，十年中发表的关于这一问题的论文共约二百篇之多。范文澜、吕振羽、翦伯赞等同志主张中国封建社会起于西周，郭沫若等同志主张起于春秋战国之际，还有其他的同志主张中国封建社会起于秦汉乃至更晚的历史时期。这些不同意见的焦点集中在以下的问题上：生产力的性质、直接生产者的身分、土地所有制、地租形态、专制国家的历史作用等等。近年来，一部分学者提出农村公社问题，并把它用于古史分期问题的研究上。运用我国少数民族的历史和现状的调查材料来研究汉族历史，已经为史学家所注意。少数民族历史研究的开展，会大大地帮助古史分期问题的研究。

中国近代史的分期问题，从 1954 年胡绳同志首先提出后，在前几年中也展开了讨论。通过讨论，史学界对于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发展演变的特点和它的阶段性，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意见已经逐渐接近。目前高等学校中国近代史教学大纲所采用的三分法或四分法，反映了史学家对中国近代史的看法基本上是一致的。

从《红楼梦》的历史背景的讨论中引导出来的中国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的讨论，是从 1955 年开始的。通过对明末清初社会经济的发展以及由此而引起的社会阶级变化的研究和讨论，绝大多数史学家都同意资本主义因素在那时和以后已经萌芽和逐渐滋长。但是，资本主义萌芽可以追溯到什么时候，明末和清代资本主义因素发展到了什么程度，资本主义因素和封建主义的斗争和消长过程到底怎样，像这些问题，史学界意见分歧还比较大。多数史学家认为直到鸦片战争以前，中国资本主义因素的滋长还是很微弱，还只是“孕育”在封建社会之中。个别史学家认为明清之际，甚至在更早的时期，资本主义已有了相当大的发展。把当时的社会仿佛说成是资本主义社会，这也引起大家的讨论和批评。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的讨论进行得很热烈。发表了的论文已经有几十篇，部分经济学家和文学家都参加了这场争论。

中国历史上经常发生的大规模的农民战争，是推动社会发展的

伟大动力。每一次农民战争对历史所起的推进作用，农民战争爆发的历史规律性，农民战争在封建社会的不同阶段所起的不同作用等等，这些都是史学界非常注意并且争论很多的问题。关于汉民族的形成问题，范文澜同志首先提出了意见。他认为秦汉以来汉族就基本上具有了民族的条件，而汉民族的形成对于国家长期统一的维持具有很大的作用。有些同志则认为民族只能在资本主义上升的时候才能形成，因此秦汉以来的汉族仍然只能称作部族。近年以来，汉民族形成问题的研究逐渐深入，而且对我国少数民族历史和社会发展的研究，也提到史学家的研究计划中去了。关于中国历代土地制度，特别是封建土地所有制的讨论，十年以来一直非常热烈。这里包括均田制的内容、意义以及实行情况的争论，国有土地制在封建土地所有制中所占的比重及其作用的争论，唐宋田庄（庄园）的性质的争论，以及小自耕农身份问题的争论，等等。

以上的问题，都是中国历史中的最重要的问题。这些问题一个又一个地被提出来，一个又一个地展开了日益深入的研究和热烈的讨论，这对于提高中国历史科学水平，带动中国历史的全面研究，起着巨大的作用。

1959 年春天，郭沫若、翦伯赞等同志提出了为曹操翻案的问题，立即引起了全国范围的广泛而热烈的争论。许多史学家、文学家、戏剧家、大学生、中学生、机关干部和其他人士都发表了论文和意见，许多高等学校、科学机关和学术团体都组织了座谈会。短短的几个月中，有的刊物刊登的关于曹操的论文多到数十篇，光明日报“史学”专刊收到的来稿就达到五六百篇之多。这次讨论，参加的人数之多，情况的热烈，都可以说是空前的，很明显，这种情况充分地反映了我国学术的繁荣气象。这次讨论从评价曹操的历史地位开始，逐步深入到黄巾起义的作用、汉魏之际的社会经济状况、历史上的民族关系的处理等问题。还提出了文学艺术上的一些问题，如像历史真实性与艺术真实性问题等等。这次对于曹操问题的讨论，不但对更加活跃学术空气，提高学术水平，起了一定的作用，而且还形成为在广大人民中的一次很好的历史唯物主义教育和历史知识教

育。很多人在这次讨论中学习了用马克思列宁主义评论历史人物的方法。

在许多带有根本性的历史问题的探讨中，督促着史学家们努力学习和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因而大大地提高了历史学界的理论水平，同时，由于这种争论是在广大的群众中进行，许多青年也参加了这些讨论，因而史学界中的新生力量也不断涌现和成长。“百家争鸣”是党对学术讨论的长期的方针，它将引导历史工作者不断地胜利前进。

（三）

十年来中国史研究的丰硕成果，我们分作以下几个方面来叙述：

（1）专题论文和专著，通史和断代史

属于这类性质的著作，首先应当举出的，是在上述重大历史问题讨论过程中，所发表的大量论文，这些论文已经先后汇集起来编成或正在编为各种问题的讨论集。例如，关于中国奴隶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分期问题的讨论集，关于中国近代史分期问题的讨论集，关于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的讨论集，关于汉民族形成问题的讨论集，关于封建社会土地所有制的讨论集，关于如何评价曹操的讨论集，关于如何评价历代农民起义的作用问题的讨论集，以及对资产阶级史学家唯心史观的批判集，等等。

通史方面的重要著作，已出版的有范文澜同志的《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一卷和第二卷，有吕振羽同志的《简明中国通史》修订本。在中国科学院院长郭沫若同志领导下正在编写中的一部《中国通史》，现在初稿已经接近完成。断代史的著作，从上古直到明清，几乎各个朝代都已有专著出版了，有的还不只一种。已出版的近代史方面的著作，有范文澜同志的《中国近代史》（上册）第九版修订本，有胡绳同志的《帝国主义与中国政治》的修订本，有黎澍同志的《辛亥革命前后的中国政治》，有研究太平天国史事的论文集多册，有《太平天国文物图录》三巨册，有研究戊戌变法的论文集。帝国

主义侵华史，美帝国主义侵华史，英国侵略我西藏地方的历史，全已有专著出版。此外，关于中国近代的经济史、思想史、文学史、以及近代历史人物的传记等等，也都有不少重要的论文和著作问世了。现代史方面，特别值得提出来的是胡乔木同志的《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一书，另外还出版了很多中国现代革命史的著作。近两年来陆续出版的《红旗飘飘》、《星火燎原》等，其中所收集的文章，全都是亲身参加历次革命战争的老同志的回忆录，为党史和现代史的研究提供了丰富的线索，篇篇都是很好的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素材。

另外，某一专家把关于某些性质相同的论文汇成专集出版的，有郭沫若同志的《奴隶制时代》，翦伯赞同志的《历史问题论丛》，唐长孺同志的《魏晋南北朝史论丛》正续集等。关于某一专题的专著，例如对于中国货币史的研究，关于北魏隋唐的均田制，关于唐代的府兵制，关于王安石的变法等，已经出版的也很多。历史人物的传记，也出版了一些。

地方史的编写，各省市近几年来也都已把它放在工作日程之内，有的且已完成了某些部分。例如湖南省志已在陆续出版，北京史和其他很多省市的史志则正在编写修改中。

在1958年的大跃进中，其些高等学校师生在劳动锻炼中所编写的厂矿史、人民公社史，已经出版的有北京大学历史系学生所写的《清河制呢厂五十年》和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学生所写的《门头沟煤矿史》等。

在中外关系方面，例如中苏的友好关系史，中朝的友好关系史，中印的文化关系史，以及中国与亚洲其它国家的友好关系史，也都有论著印行出来了。

（2）期刊

解放前，专门刊登历史论文的期刊是很少的，而这些为数不多的期刊，且多为当时一些学阀如胡适、傅斯年等人所把持，内容方面都充斥着烦琐的考据和唯心主义的货色。解放后，随着我国文化教育事业的飞跃发展，不但在综合大学和高等师范院校中都出版了综合性的人文科学学报，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并且主编了专门性

历史刊物——《历史研究》，有的大学在人文科学学报之外还出版了“史学集刊”，河南、安徽、湖南、山东、广东、河北等地的历史研究机构还出版有《史学月刊》、《史学通讯》、《历史资料》等期刊，《光明日报》则出有“史学”专刊。为了帮助中小学历史教员的进修并提高中小学的历史教学水平，有天津出版的《历史教学》和上海出版的《历史教学问题》。以研究当前民族政策和民族问题为主的《民族研究》，它同时也负担着介绍与阐述国内少数民族历史的重要任务。北京出版的《新建设》和上海出版的《学术月刊》都是综合性学术刊物，每期都刊载一定数量的史学论文。在考古学方面，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出版了《考古学报》和《考古》月刊。文化部文物局所编印的《文物》月刊，其中也以大量篇幅刊登考古工作方面的一些新的成就。十年以来，在这些刊物上曾经进行过许多次关于中国历史的重要问题的讨论，曾经刊出了许多篇极有价值的史学论文，不但在数量上，而且是在质量上，都远非解放以前所能比拟。

（3） 古籍整理

我国拥有“浩如烟海”的古典文献，其中保存着极其丰富的史料。为了有选择地接受古代文化遗产的精华，并且为了使广大的读者能够阅读古籍，解放以来，我们在古典历史文献的整理、注释、校勘、今译和标点断句等方面做了很多工作。在校订和注释方面，已经出版的有《管子集校》、《盐铁论校注》、《论衡集释》、《洛阳伽蓝记校注》和《梦溪笔谈校证》等。这些书的校订和注释，不但批判地吸取了前代人已有的研究成果，而且都有创造性的解说和论断。在标点断句方面，已经出版的有《资治通鉴》和《续资治通鉴》，有三百年来不曾印过的明代的编年史书——《国榷》。标点本的《史记》已经出版，《三国志》即将续出，二十四史中的其余各史的标点本也将在四、五年内陆续出齐。这些史籍的整理出版，无疑地将替我国的历史研究创造更好的条件。

（4） 资料的编纂

研究历史必须要占有大量的资料，并用马克思主义观点驾驭这些资料。但是在解放前，旧中国史学界的学阀们，对于历史资料只

想进行垄断，绝不愿意让其他研究者能有接触到大量资料特别是珍贵资料的机会。因而，在那时候，对于史料的编辑、流布等工作做得很少。解放以后，在党的领导和支持之下，中国史学会首先就编印了大型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先后刊出了十种，约一千五百万字，受到了国内外历史学者极大的重视与欢迎。中国科学院历史三所从 1954 年即创办了《近代史资料》杂志，自 1959 年起改为专辑，已出版的有《五四运动》、《太平天国资料》等专辑。历史三所还着手翻译各国档案中有关中国近代史的资料，已经出版了部分“红档”。史料价值较高的近代人的奏议、文集、书牍、日记和专著等，已由各方面分工整理。历史三所整理出版的有《锡良遗稿》、《刘坤一遗集》，其他方面已整理出版的有曾国藩未刊信稿等。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辑的《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中国近代手工业史资料》，姚洛等同志编辑的《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以及海关总署编译的《帝国主义与中国海关》，也都是大型的资料汇编。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已经着手整理从 1730（雍正八年）到 1911 年（宣统三年）清朝军机处录付的奏折和谕旨，当中有重要史料价值的部分，正在陆续分类印行，已出版有《清代地震档案史料》、《戊戌变法档案史料》、《义和团档案史料》等，其他如《鸦片战争档案史料》、《宋景诗档案史料》等都可在年内出版。此外，已出版的专题性质的资料丛刊还有《十九世纪美国侵华档案史料选辑》和南开大学历史系编印的《清实录经济资料辑要》等。数十年前的报刊如《民报》、《新青年》和在艰苦情况下保存下来的党的报刊如《向导》、《布尔塞维克》和《解放日报》等都已影印出版，为研究者提供了极其重要的史料。人民出版社已经印行了《中国现代史资料丛刊》十多种，北京大学等五院校合组的中国现代史资料编委会所陆续编印的重要资料也已有十多种了。

古代史方面的资料，已出版的有《历代食货志汇编》，民族学院编注的《历代各民族传记汇编》，正在编印中的有元、明、清和近代史料笔记丛刊，其中有很多是从未刊印过的手稿。唐宋元明诸代都编辑了大型的类书，其中也都保存了大量的史料，但由于卷帙浩繁，

过去的印数都极少，有的且从未刊印过，在今天当然无法满足我们史学工作者的需求，因此，从今年开始，我们有计划地选择了一些大型类书，陆续影印出版。已出版的有《艺文类聚》和《太平广记》，即将出版的有《册府元龟》和《太平御览》，残存的七百多卷《永乐大典》也将在今年印出一部分，到明年全部印齐。

我们对于历史资料的大规模编纂工作，目前还仅只是一个开端，肯定地说，不需要多少年，我们所整理、编纂的资料，其数量和质量都将使过去任何时代望尘莫及，新中国的史学家们也将不断地作出远远超过任何历史时代的卓越的研究成绩来。

（四）

短短的十年，我国史学界关于中国史的研究已经取得前所未有的辉煌成就。这些成就的取得是与党对历史科学的正确领导，有马克思主义思想的指导分不开的。由于党的亲切关怀，由于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对一切反动腐朽的地主阶级、资产阶级唯心史观斗争的胜利，中国史研究中才可能出现活跃热烈的学术争鸣，才可能有如此众多的研究成果，一支又红又专的历史科学工作者队伍才可能逐渐成长、壮大。当然，对于历史科学工作者来说，我们作得还很不够，研究工作还是落后于祖国一日千里的革命和建设实际，还不能满足党和人民对我们的迫切期望。我们大家一定要鼓足干劲，力争上游，要争取在今后实现更大的跃进，作出更好的成绩来向党、向祖国献礼。

（与田余庆、陈庆华、张寄谦合写，
原载《光明日报·史学》一七二期，1959年10月29日）

剥掉罗思鼎“史学权威”的画皮

——驳斥《论北宋时期爱国主义和卖国主义的斗争》的胡说八道

经过揭发，大家都已周知，罗思鼎的《论北宋时期爱国主义和卖国主义的斗争》一文，是在接受了文痞姚文元下达的一道密令之后炮制出来的。姚文元的密令是：“关于王安石变法，请再组织一篇讲王安石变法的重要目的是为了对付异族侵略”，“法家爱国，儒家卖国。宋亡于地主阶级中尊孔派。”而在罗思鼎的这篇黑文出笼之后，却又被姚文元搁置了三四个月，才又和另一篇由罗思鼎捉刀代笔，借风庆轮远航事而大骂现代的“满脑子崇洋媚外”、“投降卖国”的“地主买办资产阶级”的黑文，以及同是出于这伙黑帮之手而署名池恒和宫效闻的两篇黑文，一并在同一期《红旗》上刊出，妄图借此而杜撰出一个从古到今，凡儒家皆卖国的所谓规律。当他们实在在北宋以前的历史上找不出一个典型的卖国主义的儒家时，就把一顶儒家的帽子戴到五代后晋石敬瑭的头上，真可谓异想天开。然而这也是完全符合“四人帮”和他们的御用文人的反动思维逻辑的。因为，正像毛主席所指出的：“世界上只有唯心论和形而上学最省力，因为它可以由人们瞎说一气，不要根据客观实际，也不受客观实际检查的。”① “四人帮”及其御用文人梁效、罗思鼎之流，形而上学猖獗，唯心主义泛滥，“他们用以想事的方法是主观主义的和形而上学

---

① 毛泽东《驳“舆论一律”》，《毛泽东选集》第五卷159页。

的方法。”他们总是在想，只要他们随心所欲地把历史上确实出卖过国家的主权、土地和人民的人称为儒家，然后就可以反转过来，再把他们随心所欲地称之为“现代大儒”的诬陷为卖国主义者。当这篇黑文和另外几篇黑文在同一期《红旗》上发表之后，罗思鼎不是曾洋洋得意地说什么“这一回，我们十八般武器都打到一块”了吗，这十八般武器当中，最重要的一种，就是他们的“古为帮用”的影射史学！

罗思鼎在这篇黑文中的另一段昏话，还表现了他在理论上的荒谬透顶。为了要说明王安石是一个进步政治家，他竟写道：王安石“敢于批判儒家思想，从客观上揭露了反动封建统治集团内部的黑暗和封建生产关系的腐朽没落”。

在一八四〇年鸦片战争以前，中国的社会还是完全的封建社会，尽管封建社会内的商品经济的发展，已经孕育着资本主义的萌芽，在外国资本主义入侵以前，它却一直还没有起到改变社会经济形态的作用。这是毛主席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这一光辉论著中早已明确指出的。王安石生活在北宋中叶，亦即十一世纪的中叶，是生活在“完全的封建社会”时期内的一个人，而他还曾置身于北宋最高统治集团内达八九年之久。像他这样的人，不论从其所处阶级地位或从其所处历史时期来说，他怎么可能揭露封建统治的反动性和封建生产关系的腐朽没落呢？按照罗思鼎的这种谬论，王安石只应被称为“四人帮”所谓的“资产阶级民主派”的先行者，怎么还能算做“中小地主阶级的政治代表”呢？这十足说明，罗思鼎对于社会发展史的基本常识竟然一无所知，是连一星半点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也没有的。

关于“四人帮”的御用文人罗思鼎、梁效之流炮制的反党黑文，从去年以来在全国各种报刊上已刊出许多篇文章，对他们的影射史学在政治上的反动性和理论上的荒唐悠谬痛加批判、驳斥，我们暂时只说上面已经说过的这些，而不再充分展开评论。在下文，我们是要着重地就罗思鼎在《论北宋时期爱国主义和卖国主义的斗争》这篇黑文中，所暴露出来的他对于历史基本知识的贫乏、无知，作一

些具体的揭露和批驳，彻底剥掉他身上所披的那个“史学权威”的外衣，彻底清除他所造成的迷惑作用和恶劣影响。

王安石的爱国主义具体体现在什么地方

王安石能否算作一个爱国的人呢？这是在从北宋以来的封建士大夫们当中就有不同意见的。因为，王安石写过咏王昭君的两首《明妃曲》，在其第一首中有“君不见咫尺长门闭阿娇，人生失意无南北”句，在其第二首中，又有“汉恩自浅胡自深，人生乐在相知心”句。此后遂有不少人认为，王安石不严格划分汉和胡、南和北的界限，表明他的民族立场大有问题。而南宋的反变法人物范冲更在宋高宗赵构面前说道：“且如诗人多作《明妃曲》，以失身胡虏为无穷之恨。……安石为《明妃曲》，则曰：‘汉恩自浅胡自深，人生乐在相知心。’然则刘豫不是罪过；汉恩自浅而胡恩深也。今之背君父之恩、投拜而为盗贼者，皆合于安石之意，此所谓坏天下人心术。孟子曰：‘无父无君，是禽兽也。’以胡虏有恩而遂忘君父，非禽兽而何！”[1] 这可算是深文周纳达于极致。蔡上翔在《王荆公年谱考略》当中费了无数笔墨，要为王安石所遭受的这一诬枉进行辩白，只因他没有能举述王安石在政治上的一些具体举措作为立论的根据，所以到头来还不能证实王安石确是一个具有坚定的民族立场和爱国主义思想的人。

论证王安石是一个爱国主义者，只能以他的政治实践，特别是他执政当权期内，在对待辽和西夏问题上的一些主张和实际举措为立论根据，才具有最强的说服力。而关于王安石在这方面的一些言论和行事，在宋人所编写的一些史籍当中是有大量的记载的。

王安石之所以要变法革新，是为求得富国强兵的效果，而其所以要国富兵强，则是为要制服、吞并辽和西夏，不但彻底改变北宋政权长期以来“外则不能无惧于夷狄”的屈辱处境，而且是要依照

---

① 见李壁《王荆公诗笺注·〈明妃曲〉注》。

汉唐两代的幅员规模，由北宋政权再一次实现统一全中国的大业，让北宋的皇帝也能像秦始皇那样，"振长策而御宇内"。今姑举出他当面向宋神宗赵顼说的一段话为例：

> 陛下富有天下，若以道御之，即何患吞服契丹（即辽）不得？若陛下处心自以为契丹不可吞服，西夏又不可吞服，只与彼日夕计较边上百十骑人马往来，三二十里地界相侵，恐徒烦劳圣虑，未足以安中国也。[1]

为了实现"吞服"契丹和西夏，王安石且已制订了一个宏伟的战略计划，那就是：为要最终吞服契丹，先须"断契丹之右臂"，即吞服西夏；而为要吞服西夏，又先须"断西夏之右臂"，即先须吞服居处在西夏南边河湟地区的吐蕃族的一些独立部落。而在王安石当政期间，也已开始把这一战略计划付诸实施，派遣王韶去进军河湟地区，并已卓有成效地把河湟地区全部收复了。

上述种种（当然不只上述种种）才是王安石的爱国主义思想最真切的体现，是论述王安石的爱国主义思想主张时，必须紧紧把握住的中心环节。

守旧派的投降卖国行径主要是哪些

司马光、富弼、文彦博这一伙守旧派人物，则不但对辽政权的军事力量怕得要命，对西夏也竟怕得要命。因此，对于王安石和革新派人物依其宏伟的战略计划而采取的每一个重要步骤，他们都极力进行破坏和阻挠。例如：

——王安石"因戎狄骄傲，侵据汉唐故地，有征伐开拓之志，故置保甲"[2]，司马光则说，实行保甲法，乃是"驱民为盗"，"教民为

---

1 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三五，熙宁五年七月戊子记事。

2 王称《东都事略·王安石传》。

盗”，“纵民为盗”，因此，万万推行不得。[1]

——当革新派为加强对契丹的防御力量而在河北沿边各州郡“修完器甲，简练卒伍，增筑城垒，积聚刍粮”，并首先在这地区设置三十六将，实行“将兵法”时，韩琦、富弼竟不约而同地齐声反对，以为这是“造衅背盟”，授契丹以入侵的口实，因而都主张赶快把防御工事和将兵法废罢，实际就是要自行解除武装以释敌人之疑。[2]

——当富弼听说王安石向宋神宗陈述了他的宏伟战略计划，并听说宋神宗“决为亲征之谋”时，竟至使得不但他本人，而且使得守旧派的所有人全都“益更忧惧，心陨胆落”，认为这也是万万不能采取的一着。对契丹只能“纳污含垢（即忍辱含羞），且求安静。”[3]

——当司马光知道王韶已率兵去进取河湟地区的吐蕃部落，以实现其先“断西夏右臂”，然后就要去进取西夏的战略决策时，他马上又上疏反对说，今“大兴师众”去对付那个“小族”、“小种”（指河湟吐蕃部落），“胜之不武，不胜为笑”；至于出师深入进讨西夏，那更是“轻动大众，横挑猛敌，此臣之所大惧也！”[4]

——在王安石第二次罢相之后的第五年，宋神宗曾因闻知西夏的最高统治集团发生内讧，而发动了五路出兵进攻西夏的战争。就这次战争的全局说来，由于在部署和指挥上都存在着致命弱点，确是造成了很严重的失败结局；然而在这次战争当中，鄜延路的宋军（由沈括、种谔负责）却也先后在几次战役中取得过一些胜利，夺占了一些极关重要的军事据点，即米脂、浮图、吴堡、义合四寨；而环庆路宋军，则在开战之前就从西夏手中夺占了安疆寨，熙河路宋军则在战争初期攻占了兰州。到宋神宗逝世，司马光、文彦博重新

---

① 司马光《乞罢保甲状》。

② 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三五，熙宁五年七月戊子记事。

③ 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三五，熙宁五年七月戊子记事。

④ 司马光《谏西征疏》。

上台之后，却要把北宋花了极大代价才夺占到的这些军寨和兰州州城，一律自动归还西夏。理由是，这些军寨和城镇，均近于西夏的腹心之地，西夏失掉它们之后，经常担心北宋把它们用作进攻西夏的前进基地，因而“不敢安居”，“日夜不忘”，“是以必欲得之，不肯弃舍”，说不定到哪一天就要乘隙前来攻取；以致他们这伙人每一想到，就“终夕寒心”。所以他们主张把这些军寨城镇一并主动退还西夏。[1] 后来虽经许多人坚决反对，据理力争，却终于还是把米脂、浮图、葭芦、安疆四寨退还给西夏了。

上述种种（事实上还远远不止这种种），是关于北宋守旧派人物屈己事敌、卖国投降行径的最真切的罪证。是揭发批判北宋的守旧派的卖国辱国罪行时最要害问题之所在。

罗思鼎所举述的王安石的爱国言行尽属虚构

然而，罗思鼎的题为《论北宋时期爱国主义和卖国主义的斗争》一文，却全不触及上述两派人的那些爱国或卖国的行事，而却捕风捉影地随意编造了一些事件，说北宋的某某人通过某一事件表明他是如何如何地爱国，某某人又通过某一事件表明他是如何如何地卖国，而他所举述的这些事件，又全都是属于子虚乌有的。罗思鼎的这篇文章，彻底暴露了罗思鼎们出于其反动政治目的的需要，对于北宋的一些历史事件和历史问题不管知与不知，对于他所看到的某些资料也根本不管懂与不懂，便去捕风捉影，妄作解人，瞎说一气，自欺欺人。且先来看看他是通过什么事例来说明王安石是一个爱国主义者的：

一、罗思鼎说：王安石“愤怒地指出，宋王朝‘称契丹为叔父，更岁与数十万钱帛，此乃臣之所耻’！宋王朝‘称契丹为叔父’，这是宋真宗时期大地主阶级屈辱投降政策的产物。1004 年寇准领导的宋军，在抗辽战争中取得了辉煌的胜利，但大地主投降派却迫不及

---

① 司马光《论西夏札子》。

待地签订了屈辱的'澶渊之盟'，规定每年向辽统治集团交纳大量财物，并规定宋王朝称辽太后为叔母"。

这真是要"以其昏昏，使人昭昭"了。罗思鼎从什么书上看到，在"澶渊盟约"当中，规定"称契丹为叔父"，并规定宋王朝"称辽太后为叔母"呢？而且，既然"称契丹〔主〕为叔父"，又根据哪样伦常辈份的顺序，而"称辽太后为叔母"呢？难道契丹主把自己的老婆称作"太后"吗？说穿了，这些笑柄之所以发生，根源在于罗思鼎对宋代历史缺乏起码的常识。稍有常识的人都知道：在1004年所订立的"澶渊之盟"中，宋与辽定为兄弟之国，以宋为兄，以辽为弟。当时北宋在位皇帝为真宗赵恒，辽的在位皇帝为圣宗耶律隆绪。到王安石执政当权之日，宋的皇帝是神宗赵顼，是赵恒的曾孙，而辽的皇帝则是道宗耶律洪基，是耶律隆绪的孙子，所以赵顼须称耶律洪基为叔父，称其母为叔祖母。所以王安石这次与赵顼的对话，其原话本是："今乃称契丹〔主〕母为叔祖母，契丹〔主〕为叔父，更岁与数十万钱帛，此乃臣之所耻！"就因为罗思鼎缺少这点基本常识，对叔祖母、叔父等等关系无从索解，因而就干脆把第一句话删掉，而在澶渊之盟已经订立近千年之后，还要强加一条背情背理的补充规定进去，适以自行暴露其陋劣无知而已。

二、罗思鼎说："变法期间，在王安石主持下，宋王朝任用了法家沈括和名将王韶、宗谔负责抗击西夏的武装侵略，率军收复了河湟地区长期失陷的大片领土。"（罗思鼎在下文还又重复一次说："王安石变法期间，宋王朝抵抗西夏的武装侵略，取得了很大胜利，收复了大片失地。"）

这一段，字数不多，问题却很不少。第一，在王安石主持变法期内，西夏不曾对北宋进行过"武装侵略"，因而根本不发生派什么人去抗击的问题。第二，北宋王朝任用沈括和种（罗思鼎们注意：不是"宗"）谔作鄜延路的军事负责人，作为向西夏五路进军的一路，其时已在王安石第二次罢相六年之后了。第三，王韶之向河湟地区进军，的确是在王安石的大力主张和支持之下，才得以顺利进行并取得胜利的，但那时的河湟地区并非为西夏所占有，而是被吐蕃族

的一些互不统属的部落分别占据着的。攻占河湟只是为了断西夏的右臂，作为进攻西夏的序幕则可，说这是“抗击西夏的武装侵略”，可就大错特错了。

三、罗思鼎说：“王安石变法后不久，辽反动统治集团害怕北宋变法成功后‘中国安强，有窥幽燕之计’，企图趁宋‘未强之时，先扰中国’，派兵进行武装威胁。王安石面对这种侵略战争，坚决主张抵抗，认为‘契丹四分五裂之国，岂能大举以为我害？’他看穿了契丹贵族集团色厉内荏，外强中干的本质，认为如果对他们‘示弱太甚’，一味退让妥协，只会助长他们的侵略野心。他根据宋朝变法后的人力物力，准备恢复被辽长期侵占的幽燕之地。”

这段文字当中的引文，罗思鼎所注出处大多是李焘的《续资治通鉴长编》某某卷，实际上，有大量证据足以证明，他从来没有翻看过李焘的书，而只是从别人的著作中辗转抄袭了来的。因此，他对于王安石讲这些话的背景全都茫然无知，从而对于王安石这些话语的涵义就更无从知晓了。今按，在王安石变法期内，辽的统治集团根本没有“派兵进行武装威胁”之事，因而王安石也一直没有“面对这种侵略战争”，“坚决主张抵抗”。至于所谓“准备恢复被辽长期侵占的幽燕之地”一句，也只是罗思鼎的梦呓语，王安石从来就没有这样说过。因为王安石富国强兵的终极目标，是想“调一（即统一）宇内”，是要“吞服”西夏和契丹，他是不把恢复幽燕之地放在话下的。

罗思鼎所引用的王安石的那些话语，是在什么背景下和什么场合中说出的呢？

第一，在熙宁五年（1072）的秋冬，正当北宋出兵河湟并取得胜利之际，契丹统治者却做出姿态，要把原在拒马河以北的口铺（即哨所）移置于拒马河南，亦即北宋的边境之内。宋神宗对此深为忧虑，多次与大臣讨论如何应付。王安石始终以为，当前只应把力量集中使用在制服河湟以及进一步进军西夏的问题上，应以对西夏的军事胜利来制止契丹制造衅端，亦即使其不敢移置口铺；并争取时间，大修攻守之备，以准备向契丹进军。根据王安石的估计，契

丹在目前也未必敢启衅移置口铺。当揣度契丹何以要作此姿态时，王安石举述了几种可能的因由，其中之一就是："或是见陛下即位以来，经略边事，以为更数十年之后，中国安强，有窥幽燕之计，即契丹无以枝梧，不如及未强之时先扰中国。"[①] 这里哪有什么"派兵进行武装威胁"的事件，王安石又何曾面对着"这种侵略战争"而提出坚决抵抗的主张呢？这事件发展到最后，只证明是北宋统治集团的自相惊扰，正象王安石所揣测的那样，契丹并没有真向北宋境内移置口铺。

第二，到熙宁七年（1074），契丹又一次进行挑衅，这回是说，北宋在北部边境上所修建的营垒铺屋，侵入了契丹所属的蔚、应、朔三州界内，因而双方的边界应当重新确定一下。当宋神宗又为此而再三与大臣商讨对策时，王安石依然认为契丹不敢与北宋为敌，因而主张，万勿在交涉过程中暴露惊惶情状，也不要向对方示弱、示怯。是在这一场合，王安石说道："凡卑而骄之，能而示之不能者，将以致敌也；今未欲致敌，岂宜卑而骄之，示以不能？且契丹四分五裂之国，岂能大举以为我害？"[②] 这里仍然是既没有"面对侵略战争"，也没有"坚决主张抵抗"的事。

综上所述，我们只能得出这样一个结论：罗思鼎所举述的王安石的爱国主义的主张及其实践，其中并无一事是可信的，属实的。

罗思鼎所说守旧派的卖国罪行也纯属瞎说

我们再来看看，罗思鼎究竟是通过一些什么事例来论证守旧派人物投降卖国的罪行的：

一、罗思鼎说：司马光等守旧派人物，"他们走上卖国主义的道路是奉行孔孟之道的必然结果。尊孔必然卖国，这是一条历史的规律。反动的孔孟之道，是为没落阶级服务的，是中国历史上一切反

---

① 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三八。

② 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六二。

动派对内进行反革命统治、对外实行卖国主义的理论根据。”

我们在前面已经说过，罗思鼎和梁效们所说的这样“一条历史的规律”，是他们的形而上学猖獗和唯心主义泛滥滋生出来的一个产物，是他们臆造出来的。说司马光等守旧派人物都信奉孔孟之道，这些当然并无问题；但是，认为“尊孔必然卖国”，那就大有问题了。我们且不必论述唐代的陆贽、韩愈和宋代的宗泽、文天祥等儒家人物是否有卖国主义罪行，单就被罗思鼎举述为北宋爱国主义的典型人物王安石来说，尽管王安石在变法期内的言论举措，大都是以古代法家为借鉴，并以法家思想作指导的，但在另一方面，他所受孔孟思想的影响也极深重，所以，实际上，他是一个不但尊孔而且尊孟的人。王安石的好友之一曾巩不是曾经说过，王安石对历史上的人物几乎尽加非议，所不非议的，只有黄帝和孔子二人吗？[①] 王安石的《奉酬〔欧阳〕永叔见赠》诗中，不是有“他日若能窥孟子，终身何敢望韩公”的句子吗？而且，在王安石的文章中，特别是在他的《三圣人》、《命解》、《夫子贤于尧舜》、《行述》等文中，他的尊孔观点更是“溢于言表”的。若按照罗思鼎捏造的什么“尊孔必然卖国”的规律来说，王安石岂不也是一个卖国主义者吗？到此，梁效和罗思鼎们所捏造的规律就只能宣告破产了。（罗思鼎在另一黑文中，说王安石的“三不足”之说，是针对着孔丘的“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而提出来的，这也纯属胡说，我们另有文章加以批驳。）

二、罗思鼎说：“以司马光为代表的儒家之徒，在辽举兵入侵的面前，则采取了投降卖国的政策。有一次，宋神宗问范纯仁能否带兵出征，范纯仁吓黄了脸，急忙说：‘臣儒家，未尝学兵法’。”

我们在前面也已说过，在王安石变法期间，辽的统治者并无“举兵入侵”的事，因而在王安石也就用不着“坚决主张抗敌”。至于范纯仁和宋神宗的那段对话，首先是见于曾肇所撰范纯仁的《墓志铭》，其后，李焘的《续资治通鉴长编》、朱熹的《三朝名臣言行

---

① 见李壁《王荆公诗笺注·〈韩子〉注》。

录》以至《宋史·范纯仁传》均曾照抄此段，这些书也迄今全在，罗思鼎却懵然不知，而向清人毕沅的《续通鉴》中辗转乞讨。这表明，罗思鼎对于引用史料的一些最基本的原则和方法也是一窍不通的。这且放过不说；单就他对这段史料的理解来说吧：《续通鉴》于宋神宗熙宁七年（1074）十月末载，北宋王朝派遣范纯仁去做庆州的知州，“纯仁过阙入对，帝曰：‘卿父（按即范仲淹）在庆著威名，卿今继之，可谓世职。卿随侍既久，兵法必精，边事必熟。’纯仁度必有以开边之说误帝者，对曰：‘臣儒家，未尝学兵法。’”在这段记载当中，哪儿有“宋神宗问范纯仁能否带兵出征”的意思呢？哪儿有“范纯仁吓黄了脸，急忙说”的描述呢？北宋时的庆州，就是现今甘肃省的庆阳县，是和西夏搭界的地方，如果确是在“辽举兵入侵的事实面前”而要使范纯仁“带兵出征”，何以要派遣他到远离辽境的这个地方去呢？罗思鼎在这段文字中所暴露的，就不只是历史知识的贫乏，他的地理知识也实在少得太可怜了！

三、罗思鼎说：“他们（按指以司马光为首的守旧派）把坚决主张抗敌的王安石看成是眼中钉、肉中刺，倾巢而出围攻之。他们否定抗敌的必要性，胡说什么：‘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强天下’。王安石针锋相对地回答：‘方其能刚强，必不至柔弱’，只有国家强盛，坚持反侵略斗争，才能不受欺凌。”

如我们在上文所说，在王安石变法期内，辽王朝向北宋进行挑衅，事诚有之，但“派兵进行武装威胁”、进行“侵略战争”，以及“王安石坚决主张抵抗”的事，则全是罗思鼎无中生有地捏造出来的。因此，罗思鼎所说守旧派倾巢出而围攻坚决主张对辽抗战的王安石一事，也完全是罗思鼎根据“四人帮”的反动政治需要，凭靠他的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想事方法而捏造出来的。他所引用的守旧派与王安石的那些对话，乃是在1072年宋神宗和执政大臣们商讨在河东路（今山西省）推行保甲制度时的发言。王安石之所以推行保甲法，目的是在于强兵，而守旧派的文彦博却跳出来说：“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强天下。”然后王安石就加以驳斥说：“以兵强天下者非有道也；然有道者固能柔能刚，能弱能强。方其能刚强，则兵必不

弱。‘张皇六师’，固先王之所务也。”这次的讨论即以王安石的这段话作了结束，结果是依照王安石的意见，把保甲法也推行到河东路。[1] 罗思鼎说这是因为王安石坚决主张抗辽，而引起守旧派对他进行围攻，这岂不又是信口胡诌吗？

四、罗思鼎说：“在司马光的带头下，顽固派发出了一片‘弃地’的嚷嚷声，……把变法期间收复的一大部分土地，特别是陕北的米脂等四个边防军事要塞拱手送给了西夏的反动政权，结果‘四海吞声，虏计得行，边防受害’，种下了北宋王朝迅速灭亡的祸根。”

这一段话的问题是：第一，在司马光等守旧派人物重新掌权之后，经他们拱手送与西夏的，实际上只是米脂等四个军寨（其中的安疆寨不在今陕北，罗思鼎说四个军寨都在陕北也是错误的），罗思鼎却嫌他们所送太少，而说什么“把变法期间收复的一大部分土地”都“拱手送给了西夏”，究竟这是指哪些土地呢？唯一的可能是指王韶所收复的河湟地区。殊不知，如我们已在上文所说，河湟地区本非西夏所占有，王韶乃是从一些吐蕃部落手中攻取来的，守旧派并没有把这一地区送与西夏。第二，罗思鼎所说把一些土地和军事要塞送还给西夏的“结果”，更使人莫名其妙。因为，他在“结果”二字之下所引用的三个四字句，乃是宋哲宗亲政之后，于绍圣元年（1094）六月戊午，为了宣布元祐党人司马光等的罪状而下的一道诏书中语，在此三句之前，本还有“十年同恶”一句，是总括司马光为首的守旧派人物在执政当权的十个年头内倒行逆施的各种行径而加以申斥，决不是专指责其弃地罪行的。罗思鼎从蔡上翔的《王荆公年谱考略》获见此诏，却又没有理解这一诏令的大旨所在，任意删去其中的“十年同恶”一语，而移用为弃地的“结果”，这就弄得驴唇不对马嘴了。第三，北宋之亡，是在女真族首领建立了金政权、灭掉了辽政权之后，女真贵族大举南侵，使民族矛盾激剧上升，腐朽昏庸的北宋政权根本无力进行抵抗，以致终于被女真入侵军所灭掉。这与守旧派之弃地与西夏一事并无任何关联，而罗思鼎

---

① 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三六。

竟说因此“种下了北宋王朝迅速灭亡的祸根”，这只能叫做不知所云。

五、罗思鼎说：“北宋王朝灭亡前夕，金统治者大兵压境，大地主顽固派却还在热衷于‘讲孔孟之正道，察安石旧说之不当者’。鼓吹尊孔反法，实行反攻倒算。正如当时的民谣所描绘的，‘不管太原，却管太学。不管防秋（罗注：‘秋’指金兵在秋天的进犯），却管《春秋》。不管炮石，却管安石。不管肃王（罗注：灭宋的金右副元帅斡离不的封号），却管舒王（罗注：王安石死后封号）’。这首民谣，活活刻画出这一小撮顽固派尊儒反法，投降卖国的嘴脸。”

这一段的主要内容，在于他所征引的那几句“民谣”（其实这不会是民谣），而就在寥寥数句的引文和罗思鼎所作的注释上，又彻底暴露出罗思鼎不学无术的真实面目。首先，罗思鼎在文后自注说，这首民谣是从清人李塨的《阅史郄视》卷三抄引来的。大概他是要借此炫耀自己的博学和能够有所发现吧，结果却是适得相反。因为，这几句“民谣”既是北宋末年所流行，而清人李塨又明明说他的这本书是他“阅史”时的一些杂记和感想，则其必有前代人的比较原始的记载可知，而这段记载在李塨看过之后依然没有失传，它还很完整地保存在迄今尚流传甚广的一种史书——南宋徐梦莘编辑的《三朝北盟会编》第五十一卷当中。倘若罗思鼎只从李塨书中摘录其论点，当然无可非议；问题是，他把李塨书当作原始资料，并矜为创获，这说明，他是根本不知天壤间还有《三朝北盟会编》一书之存在的。而他竟还大谈什么宋代历史和宋辽、宋金的战争，使尽全身解数，为“四人帮”的篡党夺权效劳，殊不知以此讨取“四人帮”的宠幸固极容易，因为他们全帮都不学无术；若妄图以此来吓唬群众，那就欺人太甚，要受到群众的迎头痛击了！

其次，这首所谓民谣里的“不管肃王”一句，其中的肃王，指的是宋徽宗的第五子赵枢，他在当时是被派往金的军营中作人质的，本说在双方讲和之后，金方就把他放还，后来金方却不肯履行这一诺言，不再放他回宋了。罗思鼎竟把这个肃王注释为灭宋的金军右副元帅斡离不，真不愧为“四人帮”的御用文人！而且，就在李塨的《阅史郄视》所摘录的这一“民谣”当中，本也还有“不管二太

子，却管立太子"两句，此中的二太子，才是指金方的右副元帅斡离不而言，罗思鼎之所以删掉这两句，大概又是因为实在不知道要把二太子注释为什么人了。

综上所述，我们又只能得出这样一个结论：罗思鼎所举述的守旧派人物的卖国降敌罪行，全都是生拉硬扯地拼凑起来的，不但没有击中要害，而且是错误百出的。

还在本世纪四十年代的初期，毛主席就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中，举出一副替没有科学态度的人画像的对子："墙上芦苇，头重脚轻根底浅；山间竹笋，嘴尖皮厚腹中空。"接着又告诫我们说："对于没有科学态度的人"，"对于徒有虚名没有实学的人，你们看，像不像?""马克思列宁主义是科学，科学是老老实实的学问，任何一点调皮都是不行的。我们还是老实一点吧！"

毛主席的这些教导，是在整风运动期间对党内同志提出的。"四人帮"及其御用文人们，当然是不肯听从的，不只不肯听从，且对之敌视和违抗。罗思鼎们不论对于历史和现实，不仅不采取老实的科学态度，而是更为恶劣，任其唯心主义泛滥再泛滥，形而上学猖獗再猖獗，居心叵测地在历史学领域制造大混乱，伪造，瞎扯，比附，影射，古为"帮"用，为其反革命需要效劳，到头来无非彻底暴露他们只是根底浅、腹中空的一小撮文化界的小丑罢了。

鲁迅先生在四十多年前也曾痛斥过，"上海之所谓'文人'，有些真是坏到出于意料之外，即人面狗心，恐亦不至于此，而居然摇笔作文，大发议论，不以为耻"。[1] 罗思鼎为虎作伥，恶毒攻击周总理，这暴露了他们的人面狗心；摇笔作文，胡说八道，自以为人莫予毒，这又暴露了他们的恬不知耻。这就正好证明，他就正是鲁迅先生所痛斥的那样一个地地道道的"上海之所谓'文人'"！然而，倘不如此，又怎能和北京的"梁效"南北呼应，交相媲丑呢?!

（原载《北京大学学报》1978年第1期）

① 鲁迅《致曹靖华》（1935年5月22日），《鲁迅书信集》下卷815页。

从一篇黑文看罗思鼎们对宋史和王安石变法的懵懂无知

——对《从王安石变法看儒法论战的演变——读〈王荆公年谱考略〉》一文的批判

当祸国殃民的“四人帮”飞扬跋扈，胡作非为，不可一世，并且篡夺了几个最主要报刊的领导权的时候，在1974年第二期《红旗》上刊出了罗思鼎的《从王安石变法看儒法论战的演变——读〈王荆公年谱考略〉》这篇黑文。因为这篇黑文是经文痞姚文元动笔修改过的，所以《人民日报》于二月五日抢先转载了它，不但放在头版头条的显赫地位，而且用了通栏的大字标题。这种做法，开前所未有之先例，也是“四人帮”在北京的御用写作班子“梁效”先后炮制的黑文从未受到过的宠幸。可见罗思鼎的这篇黑文受到“四人帮”的何等重视。

“四人帮”在当时已经篡夺了科学、教育、文化各部门的领导权，他们强迫命令全国高等院校的文科，都编写《儒法斗争史概况》一类的小册子，妄图制造一种谬论，把“儒法斗争”作为推动历史发展的动力。而在已经编成出版的这类小册子当中，凡涉及儒法斗争历史演变，以及有关宋代历史和王安石评价的问题，几乎都是依照这篇黑文的腔调写作的。这又可见，罗思鼎的这篇黑文，在那一时期内所起的恶劣影响有多么大。

然而，在“四人帮”被粉碎以后，他们的南北御用写作班子所炮制的黑文，绝大多数都已受到痛斥和批判，唯独罗思鼎的这篇黑

文，至今，已经是 1978 年的夏季了，还无人对之进行全面批判，还没有受到应受的口诛笔伐。这就是促使我写这篇文章的原因。

我写这篇文章的目的是：

第一，揭露其政治上的反动性，亦即他们以批林之名，使用指桑骂槐手法，对我们敬爱的周总理进行恶毒的影射攻击。

第二，揭露其对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歪曲篡改，和他们对于中国封建社会历史发展的基本知识的贫乏。

第三，揭露其对于宋代历史和王安石变法历史的基本知识的缺乏，以及他们虽然用《读〈王荆公年谱考略〉》作为副标题，实际上，他们对于蔡上翔和他的这一著作也都缺乏最基本的知识。

一

罗思鼎的这篇黑文，是在“四人帮”假借“批林批孔”的名义，不批林，假批孔，而去另搞一套所谓“批周公”的阴谋诡计的初期，即 1974 年初出笼的。当其时，康立（罗思鼎的另一笔名）的《读〈盐铁论〉札记》之类的所谓“批宰相”的文章已经先后抛出了几篇。我在此所指的这篇黑文，从其正副标题看来，虽都象似要赞扬曾经做过八九年宰相的王安石的，然而实际上，他们却仍然是拐弯抹角、生拉硬扯地，要达到他们“批宰相”、“批周公”的罪恶目的。

这篇黑文在开头处，首先从卖国贼林彪引用邵伯温伪造的那篇《辨奸论》说起，说《辨奸论》“胡诌一通‘见微而知著，月晕而风，础润而雨’的鬼话，目的是为了攻击王安石是‘阴贼险狠，与人异趣’的大奸大恶”，说林彪“以《辨奸论》为理论根据，捕风捉影地罗列一堆现象，大谈‘政变’经，用什么‘见微而知著’来反对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妄图为其篡党夺权的阴谋服务”，还说什么“林彪欣赏《辨奸论》，就是刻骨仇恨在毛主席领导下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批判修正主义、批判孔孟之道的中国革命人民，这种仇恨是地、富、反、坏、右对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阶级仇恨”等等。到文章的结尾处，罗思鼎又做了一番交代说，他之所以指出林彪用《辨奸论》作

为理论根据,"是为了揭露和批判林彪这个政治骗子怎样利用历史上的反动思想和反动学派向无产阶级进攻,以便更好地同他们作斗争"。

《辨奸论》之所以是一篇恶劣文章,在于它是用影射手法,用大量的诬陷不实之辞,对王安石进行人身攻击。可以说,它是我国历史上出现较早的,兼有影射史学和阴谋文艺两种性质的一篇黑文,实际上是"四人帮"御用写作班子罗思鼎、梁效之流所极力模仿的黑样板之一;何以他们竟又如此这般地责骂这篇文章呢?更何况《辨奸论》的要害所在,是我在上边指出的那些;其开头处的"见微知著,月晕而风,础润而雨"诸句,则全是既与该文主旨不甚相干,也不能说有什么错误的一些话语。因为,所谓"见微知著",只不过是"由小见大"的同义语,并不寓有任何微妙意义在内;"月晕而风,础润而雨",则更是人们在长时期观察自然现象所概括出来的两句话,《辨奸论》说这是"人人知之"的,也完全合乎事实。总之,这几句话,和该文主要部分所罗列的那些诬陷不实之词,用来影射攻击王安石的那些话语,毫无内在的、必然的联系。

罗思鼎们偏偏把《辨奸论》中那些带有实质性、要害性的段落撇开不管,而独独把"见微知著"等无关主旨的几句话引用了来,运用他们的异常猖獗的形而上学,硬说这几句话是林彪的政变经的理论根据,是林贼用来"反对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反动世界观的根源,是林彪"妄图为其篡党篡政的阴谋服务"的主要武器。这是不是因为罗思鼎们根本没有读懂《辨奸论》,没有理解到该文的主旨所在,要害所在,因而没有抓到点子上,错把"见微知著"等语当作它的贯串全文的中心思想了呢?当然不是。罗思鼎们阅读古书、理解古文的本领诚然是非常低能的,但《辨奸论》是他们搞影射史学和阴谋文艺的黑样板,他们口诵心维,心领神会,是揣摩有素的。因此,他们之所以如此做,是纯然别有居心的。

他们的居心,是假借批林为名,而把毒箭射向我们敬爱的周总理。

在罗思鼎这篇黑文炮制和出笼以前的一些时候,为了处理发生

在天安门广场的某一事件，周总理曾亲往现场，并向有关的负责同志叮嘱说，要注意观察苗头和动向，要懂得“风起于青苹之末”和“月晕知风，础润知雨”的道理。周总理的这些话，和《辨奸论》中的“见微知著”等语，字面上既多相同，意义上也无差异。然而就其所针对的事体而言，却和《辨奸论》绝然不同。罗思鼎们却因为看到字面上的偶合，就如获至宝一般，把《辨奸论》中的这几句无限上纲，装扮成一副批判林贼的假象，把暗箭射向周总理。他们本是妄图以此为“四人帮”的篡党夺权的阴谋服务，却不料到头来只促使他们的主子和他们这一伙御用文人们同归于尽！

二

（一）

“四人帮”的御用文人们所炮制的任何文章，无不具有反党、反社会主义、反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这样一个共性，而在罗思鼎的《从王安石变法看儒法论战的演变——读〈王荆公年谱考略〉》这篇黑文中所涉及的理论问题，则主要在于，北宋王朝究竟处在中国封建社会的什么阶段，以及根据什么标志判断它是属于这一阶段的问题。

罗思鼎这篇黑文的思维逻辑是非常混乱的，是毫无条理的，他对于有关上述这一理论问题的论述更是如此。今略举几条他的胡说于下。

在这篇黑文中有一段昏话说：

> 宋朝的社会危机，是由封建制度本身所决定的。王安石由于其地主阶级的局限性，幻想在不根本触动封建制度的基础上，作些修修补补，走改良的道路，这只能是一条走不通的死路。

在这里，第一句话的意思，大概是说，不从根本上推翻封建制度，北

宋的社会危机便无法解决。以下诸句，则全是对这一主句的引伸。罗思鼎所说“封建制度的基础”，当然是指其经济基础而言。什么是经济基础？从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看来，唯一正确的答案是：经济基础是生产关系的总和。王安石在他实行变法的时期内，对当时生产关系中的一些最为陈旧、腐朽部分是做了一些变革的，不然又怎么称得起是一个“改革家”呢？若按照罗思鼎的意见，王安石应当把封建的生产关系从根本上加以推翻，那么，罗思鼎就必须回答一个问题：当时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是否已经发生了质的变化，它是否已经提出了要求，非把封建的生产关系从根本上加以改变不可呢？罗思鼎对此倘不能做出肯定的答复，那么，要求王安石不走改良道路而走革命道路，把封建制度去从根本上加以推翻，这究竟是要求他用哪样的新的生产关系去适应哪样的新的生产力呢？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指出：“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所以人类始终只提出自己能够解决的任务，因为只要仔细考察就可以发现，任务本身，只有在解决它的物质条件已经存在或者至少是在形成过程中的时候，才会产生。”北宋时期，在封建社会的胎胞里还没有孕育着资本主义的萌芽，因而也不可能发生摧毁封建社会经济结构的社会革命。假如北宋王朝在后来不是被女真贵族的南侵军所推翻，而是被农民起义所推翻，而在改朝换代之后，也仍然是像毛主席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中所指出的：“封建的经济关系和封建的政治制度，基本上依然继续下来。”因此，希图“十一世纪时的改革家”王安石从根本上去改变封建制度，这只能算是患了“形而上学猖獗”病症而又对社会历史发展一窍不通的罗思鼎们唱出的一支狂想曲罢了。

罗思鼎的这篇黑文中另有一段昏话说：

> 清代李慈铭说：“自宋王安石变法，驯致大乱，后世以为大戒。少有更张，则群起而非之曰：‘又一王安石也。’由是相率

为循默，不敢少出意见。”李慈铭的立场是反动的，但他认为自王安石变法失败以后，封建社会越来越趋于凝固和僵化，（按：李慈铭的话中何曾有此涵义？）这个意见却是不错的。蔡上翔在《考略》中就清楚地指出了这一点。[注] 随着封建社会的没落，地主阶级一天天走向下坡路，孔子的地位也被封建统治者越抬越高。在这个过程中，反动的程朱理学由于继承和发展了孔学的反动思想，在大地主阶级的支持下，成了封建社会后期的反动统治思想。

针对着这段昏话，我们不能不向罗思鼎提出质问：第一，中国的封建社会，到北宋时期已经进入没落阶段了吗？倘若真已进入没落阶段，则王安石在其时推行新法，企图借此来挽救封建社会的垂危命运，这和你们所认为的孔丘在春秋时期到处奔走呼号，企图挽救奴隶制社会的垂危命运，应是属于逆历史潮流而行的同样性质的事件，没有什么进步意义之可言，还有什么值得肯定之处呢？第二，把从北宋以来划作封建社会的后期，当然可以作为中国封建社会分期的一种意见，但后期与没落期终于还不能等同起来。正如一个人在五十岁后虽可算作后半生，但有人却在五十六十乃至七十岁以后照样地精力十分充沛。而且，罗思鼎事实上是把“没落”作为“崩溃”的同义语使用的（见下文），那末，何以在封建社会既已没落崩溃之后，又出现了一个长达六七百年的（从王安石变法失败，到鸦片战争）封建社会后期呢？第三，不论蔡上翔或李慈铭，全都是封建文人学者，对于社会发展史是不可能具有任何常识的，然而罗思鼎竟然把他们的话奉为经典，作为根据，来论证中国的封建社会到王安石变法失败以后“越来越趋于凝固和僵化”。这只能说明，罗思鼎们只是封建时代的文人学者的虔诚信徒，还披什么马克思主义者的外衣，装扮什么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学家呢！

罗思鼎的这篇黑文中，还有一段文字，从朱熹收录在《五朝名臣言行录》和《三朝名臣言行录》中的，在王安石变法之初就极力加以反对的，吕诲、文彦博、司马光等人的言论，一直叙说到明代

的周德恭和清代的钱大昕的“咬牙切齿地攻击王安石”，从而又做出一个概括说：

> 这种极端嫉视和害怕任何改革的心理，说明封建社会已经走向衰落和崩溃了。

罗思鼎在这里所概括出来的这一结论，和前一段昏话所表述的意思完全相同，也就是说，在王安石开始变法之日，已经是中国的“封建社会走向衰落和崩溃”之时。尽管在前一段中所用的字眼儿是“没落”，而在这一段中所用的是“衰落和崩溃”，其所赋与的涵义则是不会两样的。因此，我们对前段昏话所提出的第一、第二两个质问，对这段昏话也同样适用，毋庸更加重复。在这里，我只就罗思鼎之所以得出这个结论的根据方面另行提出一个质问：自从进入封建社会以后，从秦汉以至隋唐，哪一个朝代不曾发生过革新派与保守派的斗争呢？即使把秦代儒生反对秦始皇、李斯等人的改革措施作为奴隶主们的一次复辟活动，撇开不说；在汉武帝死去数年之后，在公元前 81 年汉廷所召开的盐铁会议上，贤良、文学们对盐铁官营的反对，岂不也表明了他们“极端嫉视和害怕任何改革的心理”吗？然则能否因此就可做出判断说，这事已足可“说明封建社会已经走向衰落和崩溃了”呢？根据地主阶级中某一部分人所表现出的反对政治改革的言论，而断言封建社会的衰落和崩溃，除了表明罗思鼎们的头脑中形而上学猖獗、唯心主义横行以外，还能说明什么呢？

任何一个具有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知识的人都会知道，判断封建社会是上升或是衰落的标志，是当时的生产关系是否能和当时的生产力水平相适应，也就是，在那种生产关系的母胎之内，生产力是否还有发展余地。如果生产关系已成为当时生产力的一种桎梏，只能使它受到束缚而不再使它能稍有发展的时候，这才是这一社会形态，或者缩小范围来说，就是封建社会和封建制度，面临着它的崩溃时期。

毛主席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中早经指出：“中国自从脱

离奴隶制度进到封建制度以后，其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就长期地陷在发展迟缓的状态中。”这里所说的“长期”，一定也是把宋辽对立和宋金对立的时期都包括在内的。也就是说，就北宋时期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来说，全都是还在迟缓地发展着的。单就农业和手工业的生产力水平来说，还都是在逐渐提高的，虽则是异常缓慢。在王安石变法过程中，把封建生产关系中某些最陈腐落后的环节稍加改革，就使得当时的社会生产发展的迟滞进程稍得加速，这一方面说明王安石的变法起了进步作用，应该予以肯定；另一方面也说明在当时封建生产关系胎胞内，生产力还有发展余地。因此，说北宋时期也属于毛主席所说的中国封建社会发展迟缓的时期之内，我想是不会有任何问题的。也就是说，罗思鼎们把北宋时期说成是中国的封建社会已经进入没落、衰亡或崩溃的时期，是绝对错误的。

（二）

罗思鼎们既然不能正确判断北宋时期究竟属于中国封建社会的哪一个阶段，这就决定了他们对王安石的变法决不可能作出正确的评价。与此密切相关的，是“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这个所谓“三不足精神”的问题。

“三不足精神”，尽管是先从守旧派司马光等人概括出来而加以传播的，但它一方面的确是政治革新家王安石的一个传神写照，另一方面也的确是王安石变法革新时候的精神支柱。王安石所制定推行的新法，几乎可以说，全都是这个“三不足精神”的具体体现。所以，如果不把“三不足精神”和王安石的变法实践联系起来加以论述，那就会使“三不足精神”只成为一种不着实际的空谈。然而，罗思鼎们在其黑文中谈论“三不足精神”的一段，却还不只是使“三不足”落为空谈，他们甚至连这三句话的涵义也竟没有弄懂。请看他们胡说些什么吧：

特别值得指出的是，王安石提出了“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天象的变异不值得害怕，旧的传统不能

> 作为依据，流言蜚语用不着去顾虑”）这三句话，和孔子所鼓吹的“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对天命要畏敬，对王公大人要畏敬，对圣人的言论要畏敬”）直接相对立。这一下，在当时死水一潭的思想界掀起了轩然大波，遭到了死守儒家反动传统的大地主阶级顽固派的坚决反对。

在这段文字里，罗思鼎们不但扣紧了“儒法论战”的大标题，而且把王安石简直打扮成一个反孔反儒的急先锋。却不料，这只充分暴露了他们的无知无识，无理取闹和恬不知耻，此外再也不能说明任何其他问题。因为：

第一，罗思鼎们阅读古代汉语的能力实在低劣得可怜。他们把三不足的原话译为现代汉语，只有“天变不足畏”一句，单从字面上看来，可以勉强说没有译错。“祖宗不足法”一句，在其他史籍中也有作“祖宗之法不足守”的，足证“祖宗”二字只是指北宋王朝的乃祖乃宗而言，译作“旧的传统”，口径的大小未免差距太大。“人言不足恤”一句中的“人言”二字，在《司马光文集》策问题目下的自注中作“流俗”，合此二者来看，足证“人言”即指“流俗人之言”，亦即指守旧派人物的言论。因为，在很多场合，王安石正是把司马光、富弼等人叫做“流俗”；而守旧派的人物，也正是都说王安石把他们的言论“一切诋为流俗浮论”的；罗思鼎们把这一词译作“流言蜚语”，这与原意相去，可谓谬以千里。

第二，罗思鼎们以为王安石的“三不足”是针对着孔丘的“三畏”而发，这既表明他们根本不懂王安石的“三不足”，也表明他们根本不懂孔丘所说的“三畏”，以致生拉硬扯地把他们说成针锋相对的几件物事。

王安石所说不足畏的天变，是指日蚀、彗星、山崩、地震等一些与天命无关的自然界中发生的异常现象，他认为这些异常现象，只要人们聚精会神地去钻研，也照样可以把它们的变化规律探索出来（见《礼乐论》），因而不足畏忌。王安石只是说，这些现象的出现，是与“天命”不相干的，不是由于老天爷看到某些政治举措的好或

坏而特地使自然界发生这样一些变化以表示奖惩的。换句话说，王安石只是不承认儒家的那一套天人感应之说，却决不是不承认“天命”的存在。王安石在一道《策问》题目中曾对汉儒的天人感应之说和他们对《洪范》的解释提出反问说：

> 《洪范》之陈五事，……如其休咎之效，则予疑焉。……必如《传》云：“人君行然，天则顺（按即反应）之以然”，其固然耶？“僭常旸若，狂常雨若”，使“狂”且“僭”，则天如何其顺之也？尧汤水旱，奚尤以取之耶？

大意是说：汉儒对《洪范》所作的“善行招福，恶行招灾”的解释是大有问题的。如果承认他们所说的，人君的行为过于僭越了就常招致旱灾，过于狂妄了就常招致水灾，那么，假如一个人君兼有狂、僭这两种失德，天将如何作出反应呢？尧汤皆古先圣王，然而尧有九年之水灾，汤有七年之旱灾，尧汤究竟犯了什么罪行而使得老天爷制造这样严重灾祸来惩罚他们呢？

这段话，阐明他的反对“天人感应”的观点，天变不足畏的观点，是十分明确、十分尖锐的。然而却决不能因此就说他否认“命”或“天命”的存在。他在《对难》一文中就曾说过如下一些话：

> 所谓命者，盖以谓命之于天云尔。……
>
> 圣贤之所以尊进，命也；不肖之所以诛，命也。昔孔子怀九官（按指舜所委任的禹、益、契、皋陶、稷等九人）二伯（按指周成王尊信的周公、召公）之德，困于乱世，脱身于干戈者屡矣，遑遑于天下之诸侯，求有所用，而卒死于旅人也。然则九官、二伯虽曰圣贤，其尊进者亦命也。盗跖之罪浮于四凶（按指舜所诛杀的鲧、共工、三苗、驩兜）、二叔（按指周初的管蔡），竟以寿死，然则四凶、二叔虽曰不肖，其诛者亦命也。是以圣人不言命，教人以尽乎人事而已。呜呼，又岂唯贵、贱、祸、福哉，凡人之圣、贤、不肖，莫非命矣。

从这段文章中，我们可知：1）王安石是承认有命的，而“所谓命者”就是“命之于天”，因而在他看来，命和天命是一件事。2）他认为，不但人的贵贱祸福是有命的，连人的圣贤和不肖，也是有命的。3）他对于孔子的尊重，在此文中（在其他文中也无不如此）是表现得极为突出的。因而，象罗思鼎们所说，王安石是用“天变不足畏”针对着孔老二的“畏天命”而加以痛斥，这完全是驴唇不对马嘴的瞎说。

王安石虽然不否认“命”即“天命”的存在，但他强调说“圣人不言命（其根据当即《论语》上的“子罕言命”），教人以尽乎人事”，这和《荀子·天论》中所表述的思想见解是大致一样的。然而仅仅这一点，也已经完全可以把他和当时的那些守旧派人物大大区别开来了。

至于罗思鼎说王安石的“祖宗不足法”是针对着孔丘的“畏大人”而发，“人言不足恤”是针对着孔丘的“畏圣人之言”而发，那就更是郢书燕说，若风马牛之不相及，用不着我们再加以批驳，我们也不屑于再加以批驳了。

三

（一）

罗思鼎的这篇黑文的副标题是《读〈王荆公年谱考略〉》，通观他的这篇黑文，从头到尾，也确实是以蔡上翔的这本书作为唯一依据的。然而这也暴露了罗思鼎们的浅陋和愚昧。

第一，时至今日，而还只是依靠蔡上翔的《王荆公年谱考略》而侈谈北宋和王安石变法时期的历史，象梁启超写《王荆公》时那样，这就首先暴露了罗思鼎们不学无术到了何等程度。

第二，想依靠蔡上翔的这本著作而谈论北宋时期的“儒法论战”，这就更加暴露了罗思鼎对于蔡上翔其人既缺乏起码的了解，对

《王荆公年谱考略》一书也是压根儿就没有读懂的。

《王荆公年谱考略》是蔡上翔用了后半生许多年的时间精力编写起来的，直到他八十八岁的那年（1804）才完稿刊印。在写作过程当中，蔡上翔征文考献，力求广博，参考了大量的宋元人文集、笔记和官史、野史等，为王安石因变法革新而在生前、身后所受到的一些诬蔑、谤伤，做了不少的辨解和洗雪。在十八世纪后半期和十九世纪初年，能写成这样一部书问世，应当说是难能可贵的。但是，从《永乐大典》辑出的南宋李焘所著《续资治通鉴长编》一书，到1819年，亦即蔡上翔逝世九年之后，才有木活字版排印本行世，为蔡氏生前所不及见。所以，他虽然知道《长编》一书并未亡佚，在《王荆公年谱考略》中，他虽然也把《长编》看做与《邵氏闻见录》同类的造谣造谤的坏书，实际上他与《长编》却并无一面之缘，未能取作参考，未能从中取用任何一条史料。而这就使得他在论述王安石变法时期的言论举措时，不能不受到极大的限制。举例来说：李焘虽自称"耻读王氏（指王安石）书"，但他修撰《长编》时，却规定了一个"宁失之繁，毋失之略"的原则，对于当时各家的不同记载兼收并用，既大量采用了旧派人物如司马光的《涑水记闻》等书中的记载，也大量采用了新派人物如王安石的《熙宁奏对日录》等书中的记载。因此，宋神宗和王安石的无数次对话，在变法过程中新旧两派人物的争论，每种新法创行的用意，以及王安石的政治思想等等，在《长编》中都记述得最为详尽，这是其他任何史籍都不能与它相比的。唯其如此，蔡上翔之未得目睹此书，就使得《王荆公年谱考略》不得不患有严重的先天不足的症候。

其次，蔡上翔虽然一心要替王安石和他的变法做辩护士，但他对于旧派人物如韩琦、富弼、欧阳修、司马光、苏轼等人却更是素所崇敬的，因而，他在这本《年谱考略》当中所要极力论证的是，王安石并不是一个坏人，而是和上述旧派人物一样的一个正人君子，是一个真正的儒家人物。总之，蔡上翔是要把变法派和守旧派之间的纷争和分歧一笔抹煞，甚至连新旧派人物间的不同政见，蔡上翔也认为，即使有一些，区别也并不很大。

罗思鼎们对于上述诸事是一无所知的。因此，他们在这篇黑文中对蔡上翔其人其书竟还说长道短，信口雌黄，到头来也不过只是表演了一出瞎子断扁式的闹剧。

（二）

罗思鼎在这篇文章的最前一段说道：《王荆公年谱考略》的最主要的价值在于："这是一本为王安石及其变法辩护的著作。它驳斥了宋朝以来道学家对王安石的攻击，为研究王安石变法过程中儒法论战，提供了许多有价值的史料。"

这几句话，无一句不错。若说它还有什么可取之处的话，那就在于它彻底暴露了罗思鼎和文痞姚文元之流的历史知识是如何的贫乏：

1）道学家一词，是到南宋期内才出现和使用的，是用来指程颢、程颐、朱熹、陆九渊和他们的门徒的。在二程生前，特别是在王安石变法期内，道学家一词还没有产生。而王安石受到守旧派人物的攻击，却是从他做了参知政事，开始制定新法之日就已开始了的。首先对他进行攻击，而且攻击得非常恶毒的，是吕诲、富弼、韩琦、司马光、文彦博等人，而这些人从来都未被人称做道学家。既是如此，那么，说蔡上翔的这本书"驳斥了宋朝以来道学家对王安石的攻击"，分明是瞎说八道。

2）如果罗思鼎们把司马光、苏轼等人包括在道学家之内，则说蔡上翔对他们反对王安石的言论都做了驳斥，也是大谬不然的。蔡上翔本人尽管是立志要为王安石辩护的，但在他的心目中，对旧派的韩琦、欧阳修、司马光、苏轼等人先已有了一个定见，以为他们全都是应受尊崇的贤人君子，是真儒者，然后才论证王安石是和他们同样的一个贤人君子和真正的儒者。因而，凡是那些守旧派们和王安石之间的一些互相诋毁的言论，蔡上翔一律断定是伪作。甚至对王安石的《熙宁奏对日录》，因其不能与儒家思想相吻合，也被他断定为元祐党人的造谤之作。这又怎能说蔡书已把反王安石的言论都驳斥了呢？例如：

王安石在推行青苗法时，遭受到韩琦、欧阳修的上章论劾，司马光也写了一封《与王介甫书》劝其停罢。蔡上翔在《考略》卷十六胪列了这些文字之后说道：

> 及观司马原书（按指《与王介甫书》），至三千三百余言之多，中间杂引经传及汉唐遗文已居四之一。使介甫如为未读书、不识字之人，虽诵之奚益？介甫犹为有知识人也，又焉用此喋喋为？意此必非君实之言。元祐党人惯造伪书，增添改窜，徒形丑恶，是亦《辨奸》诸文之类也。……末云："介甫其受而听之，与罪而绝之，或诟詈而辱之，与言于上而逐之，无不可者。"是何言也！故曰：此必非君实之言。

蔡上翔在这里是把司马光的《与王介甫书》认作出于元祐党人的伪造，而且竟把它与《辨奸论》同等看待，可是并没有加以驳斥。此段之后紧接着又云：

> 外有〔王安石〕《与曾公立书》，专辨青苗取息，亦言之成理，然见其利不见其害，则韩欧二公之言不可废也。

在这里，蔡上翔是认为王安石的《答曾公立书》有片面性，不及韩琦、欧阳修反青苗法的言论完善。在引录了王安石的《答曾公立书》全文之后，蔡上翔又说道：

> 王荆公新法，其尤为天下后世口实者，无如青苗法也。……以天下之大，行之，则必有抑配之患与积压之患。是故当时抑配有禁矣，而官吏以尽数俵钱为功，虽欲不抑配不可得也。灾伤则有下料送纳之条矣，而年岁丰凶不常，凶之数尤多于丰之数，则虽欲不至于累年积压不能也。是二者之患，则惟韩魏公、欧阳公及苏子由皆言之详矣，而公犹不听，以至一切鄙之为流俗，则虽谓公之执拗宜也。

在这里，蔡上翔仍然认为，青苗法是不可能行得通的，王安石不肯听从反对派的意见，正表明了他的执拗，这只是申张旧派人的意见，对新法则不曾作任何辩护。

在《年谱考略》卷首，蔡上翔在其《自序》中也已说道：

> 当熙宁新法初行，在朝议论蜂起，其事实在新法，犹为有可指数者。及乎元祐诸臣秉政，不惟新法尽变，而党祸蔓延，尤在范〔祖禹〕吕〔大防〕诸人初修《神宗实录》。其时邵氏《闻见录》、司马温公《璅语》、《涑水记闻》、魏道辅《东轩笔录》已纷纷尽出，则皆阴挟翰墨以餍其忿好之私者为之也。……
>
> 若苏子瞻作《温国行状》（按即司马光的《行状》），至九千四百余言，而诋安石者居其半，无论古无此体，即子瞻安得有如是之文？

在这段文字里，蔡上翔不但断定《涑水纪闻》非司马光所作，而且连苏轼为司马光作的《行状》，只因其中“诋安石者居其半”，也断为伪造。可是也并没有加以驳斥和辨解。

《考略》卷二十一，在引录了《王平甫（安国）墓志》后，蔡上翔所做的一段议论的最末尾说：

> 自放郑声、哭影堂、发私书皆出于《涑水记闻》、《邵氏闻见录》、《东轩笔录》，无识者又从而乐道之，而不知皆为无稽之言而已矣。

在这里，蔡上翔仍然是不承认《涑水记闻》为出自司马光之手的。

王安石的《熙宁奏对日录》，是王安石在进行变法期内所写的日记，其中所载各项新法之创制及推行过程极详尽，所记他和宋神宗的历次对话以及和守旧派人物的辩论语言也极详尽。单从其议论丰采而言，也正像朱熹在《读两陈谏议遗墨》一文中所说：

> 而其词锋笔势，纵横捭阖，又非安石之口不能言，非安石之手不能书也。以为蔡卞撰造之言，固无是理。况其见诸行事，深切著明者，又以相为表里，亦不待晚年怼笔有所增加而后为可罪也。

这可见，《熙宁奏对日录》为王安石亲笔所写，是确凿无疑的。然而只因其中有斥责富弼、韩琦、欧阳修等人的话，蔡上翔竟以为这些条必定是元祐初年修《神宗实录》的守旧派人物所伪造。他在《考略》卷廿五的《实录考（上）》说道：

> 安石推尊韩、富、欧阳以及吕公著，生死未之有易，载于《临川集》详矣。而世传史载安石谓："〔欧阳〕修附丽韩琦，以琦为社稷臣，如此人，在一郡则坏一郡，在朝廷则坏朝廷。"又比富弼为"象恭滔天"。使安石果有是言，虽谓之病狂丧心可也。及阅王明清《玉照新志》，则知元祐初修《〔神宗〕实录》，所为韩、富、欧阳传，皆采之司马《涑水记闻》，而是时安石《日录》未出，则凡后来杨中立入于《〈日录〉辩》者，犹是元祐初成之新史，而非安石之《日录》也。（《考略》卷十七，于引录王安石《祭欧阳文忠公文》后，蔡上翔也说："'在一国则乱一国'诸语，皆范冲等造谤所为。"）

今按，杨时的《〈日录〉辩》是在南宋高宗绍兴三年（1133）写成的，当其时，不但曾布重修的《神宗实录》早已成书，王安石的《日录》也早已传布于世，怎么能说杨时作《〈日录〉辩》时所依据的只是"元祐初成之新史，而非安石之《日录》"呢！这可见，在蔡上翔看来，韩、富、欧阳等人都是德隆望重的名贤，是不能容许任何人加以斥责的，否则就要被他说成是"丧心病狂"的人。因而他要替王安石百般回护，只承认王安石推尊韩、富、欧阳的一面，不承认他确曾说过攻击他们的话，以至不承认《〈日录〉辩》中所

“辩”的那些话，认为那些话全不出于王安石之《日录》。这哪里是“为王安石及其变法辩护”呢？这不过充分表明，蔡上翔为要调和王安石与守旧派之间的矛盾，他是宁愿抹煞许多真实记录，而决不是对罗思鼎们的所谓“儒法论战”提供什么“有价值的史料”。

3）所谓“儒法论战”，只应是属于学术思想领域内的事，是两个不同学术流派间关于学术思想的论战。王安石的变法，虽则可以说基本上是在法家思想的指导下进行的，但就王安石的整个思想体系来看，他所受儒家思想的影响却极深极重，在他的诗文当中，对孔丘、孟轲更都推崇备至，因而把他简单地叫做法家是很不恰当的。旧派人物的拼命反对新法，乃是为了企图永远保持大地主阶层所享有的特殊权益，是发生在封建统治阶级内部的，关于权力和财产再分配等问题的一场政治斗争，绝对不是局限在学术思想领域内的一场争论。而罗思鼎们竟把王安石变法的整个过程概括为一场什么“儒法论战”，这不仍然是瞎说八道吗？

4）蔡上翔在编写这本《考略》时，虽然在征文考献方面，已尽可能地求其广博，然而这也只能说他“搜集”了许多有价值的史料，而不是“提供”了许多有价值的史料。即单从搜集史料来说，如我在上面所已经指出的，那部记载变法过程最详备的《续资治通鉴长编》他却偏偏没有机会看到，致使他对王安石的变法不能具有更深更透的理解。这就表明，他在搜集史料方面还存在着严重的缺陷，哪里还谈得上“提供了许多有价值的史料”呢？

就因为没有见到《长编》，蔡上翔在替王安石所受到的诽谤诬蔑进行辩解时，不免也有陷于束手无策的困境中的时候。

蔡上翔在《考略》当中，对于邵伯温的《闻见录》一书是随处加以驳斥的，特别是对于影射攻击王安石的那篇《辨奸论》，以及关于王雱死后，王安石在钟山独坐，“恍惚见雱荷枷杻”的记载，都作了有力的驳斥。然而在《闻见录》中还为王安石虚构了一条极严重的卖国罪行，说在熙宁七年（1074）辽的统治者向北宋王朝提出重划地界交涉时，韩琦、富弼、文彦博皆主“不与”之论，王安石却在熙宁八年（1075）第二次入相之后，以为“将欲取之，必固与

之”，“以笔画其地”，把辽人所争的代州以北的东西五百里之地，一举而弃之与辽。邵伯温还在这条捏造的记事之后附有一段议论，说什么“祖宗故地，孰敢以尺土不入王会图哉！荆公轻以畀邻国，又建‘以与为取’之论，使帝忽韩富二公之言不用。……荆公之罪，可胜数哉！”

在邵伯温对王安石所制造的许多条诬陷不实之辞当中，这一条实其中最为恶毒的。此说一出，在其后成书的《九朝编年备要》以及各种《续通鉴》或《续通鉴纲目》之类，无不加以沿用。对于立志“为王安石及其变法辩护”的蔡上翔来说，这自然也是最应大力加以驳斥的事。然而翻捡《考略》全书，却无一字及于此事，既不引录邵伯温的诬蔑之文，更无一语稍加驳斥。原因所在，当系由于蔡上翔找不到进行驳斥的史料依据，对于邵伯温的这条无耻捏造只好加以回避、视若无睹了。而其实，这次交涉的全部过程，都原原本本地记载在《长编》当中，而《长编》中的记载，据李焘的自注所说，却又都是以王安石的《熙宁奏对日录》为依据的。总括《长编》所记，从熙宁八年的二月到七月，王安石每次与宋神宗谈及此事，都是首先分析辽方的实力并不足畏，因而主张要据理与辽力争，而不要向辽示弱示怯，因为：“示弱太甚，召兵之道也”，“示以惮事之形，乃所以速寇也。”总之，对于辽方的挑衅行为，即其所提出的要重定地界的事，是无论如何不能让步，不能迁就屈从的。只因宋神宗在办理这次交涉的过程中，一直是顾虑重重，深恐如不允其所求，辽人又将以兵戎来临，王安石的多次谏争终也无济于事。最后宋神宗还是派遣韩缜去按照辽方的要求，与辽人重新划定了代北的地界。

尽管《长编》在记载这次交涉的结尾部分，仍然把邵伯温这段无耻谰言塞进了附注当中，借以证明“割地实王安石之谋”。在李焘，也许是企图以这几句强词夺理的话语，来否定出自王安石《日录》中的那些最确凿的第一手资据，然而，恰恰相反，《日录》中的那些真切记录，却正是足以使邵伯温所捏造的诬罔之词彻底暴露其原形的。

蔡上翔因为不曾见过《长编》，对于宋辽间这次地界交涉的全过

程无从知晓，因而面对着邵伯温捏造的这一谣言竟至束手无策，不能有一句驳斥的话，以至采取了避而不谈的办法。但避而不谈，实即等于承认了邵伯温所造的谣言。罗思鼎们难道也能把这事叫做“为王安石辩护”吗？

（三）

罗思鼎对于蔡上翔其人其书的无知，还表现在他的如下一段话上：

> 清代乾嘉学派中的不少人，刚跳出了宋代理学的圈子，又陷进了汉儒烦琐考据的泥坑。蔡上翔同样也不例外。他在《考略》一书中肯定了王安石变法，同时却又想竭力证明王安石的思想是合乎“真孔孟之道”的。

罗思鼎在这段话里，把蔡上翔列作乾嘉学派中的一人，说他也“陷进了烦琐考证的泥坑”。事实却并不是这样，罗思鼎的这个判断是完全错误的。

在《考略》的《附录》中，附录了汪世樟和蔡上翔的两封通信。汪世樟在嘉庆元年（1796）八月初四日给蔡上翔的信中，有一段恭维蔡上翔的话，说道：“窃惟先生之学，与年增长，所见者大，所志者远，然而难为今之人言也。数十年来，考据饾饤之学盛兴于世，往往掇拾注疏及说部中剩语，自夸博物；夫鲁鱼亥豕，审别固宜，然谓通儒必知此则可，谓知此即为通儒则未必可。樟赋性愚劣，窃不愿为流俗人附和。”这是对乾嘉学派的考据之学深致其不满的。蔡上翔在回信中，一则申述他撰述《考略》的宗旨所在，二则对于当时最盛行的考据之学也表明他的看法。回信有云：

> 唐自昌黎韩氏，于文有起衰之功，而生同时则有柳子厚；欧阳修崛起于宋，一时若王介甫、曾子固、苏明允、子瞻父子亦相继并兴，不可谓非天之有意于斯文也。自是六七百年，中间

才大而学博者不可胜数，而其文终不能与诸君子相后先。则以学术至宋南渡后，一切议论源流本末，分门异户，其势有难以复合，尤非言说所能尽。……

愚窃不自量，所为《王荆公年谱》一书，亦以公道德、文章、经济、节义本为宇宙不常有之人，而遗世污蔑，实起于挟私好胜之徒，辗转造作语言，出于无稽者什八九，思欲扫除浮说，以警雷同，使公道以明，人心以正，而学术有归，亦为荆公身后不可少之书。……

来谕又谓："近日考据饾饤之学盛行于世，不足为通儒。"足下所见及此，古人不难到。到古人未必不有得于今，况古所称富贵而名磨灭者众也。……昌黎所谓"毋慕乎速成，毋诱于势利"是也。

从蔡上翔的这些话中可以看出，他对于韩、柳、欧、苏等所谓唐宋八大文学家者，是五体投地地佩服景仰的，他要借《王荆公年谱考略》一书而使"公道以明，人心以正，而学术有归"，这也的确表明了他是属于"文以载道"派的一个人物。在光绪《抚州府志》中，也正是把蔡上翔列在《文苑传》中，而且说他从早岁为文，就"欲陵轹古人。登第（按蔡是乾隆二十六年即1761年进士及第的）后，益沉潜于唐宋大家之文而得其意"。这完全符合实际。

在《王荆公年谱考略》一书当中，随处都可看到蔡上翔对于"洛学"（亦即程朱的义理之学）深致其不满，当然不能把他归入义理学家的队伍中去。他在回答汪世樟的信中，对于汪世樟贬责考据学家的议论深表赞同，大加推崇，这说明他是绝对不想置身于其间的。而罗思鼎竟说"蔡上翔同样也不例外"地"陷进了汉儒烦琐考据的泥坑"。虽仅寥寥数语，却又一次彻底暴露出来：罗思鼎不但对于蔡上翔其人和他所著《王荆公年谱考略》这本书的完全无知，对于考据之学究竟是怎样的一门学问，也是完全无知的。

〔**注**〕蔡上翔生于1717年（康熙五十六年），卒于1810年（嘉庆十五年）；

李慈铭生于1829年（道光九年），卒于1894年（光绪二十年）。李慈铭生时，蔡上翔去世已廿年。罗思鼎因对此无知，在此竟把蔡李两人的先后顺序颠倒过来。这就又使许多天真的读者上当受骗，深受其害。姑举一例为证：

在罗思鼎这篇黑文出笼，各地报刊又大都转载之后，王安石的故乡江西抚州的文化站，随即编写了一本《王安石的故事》，其最后一节的标题是《蔡上翔著〈考略〉辩诬护法》，内容是依据罗思鼎的这篇黑文而编造了一个故事，说当蔡上翔开始编写《王荆公年谱考略》时，有一个老儒前来劝阻，向蔡上翔说道：

> "……王安石的确是一个十恶不赦的罪人。……就连我们本朝的李慈铭先生也认为：宋朝王安石变法，驯致大乱，后世以为'大戒'啊！"

这一事例充分说明，"四人帮"的御用文人罗思鼎、梁效之流，他们的黑文所造成的恶劣影响，是广泛地扩散到各个方面的。在深入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中，对其御用文人炮制的黑文，当大力廓清其在政治上、思想上所散布的烈性毒素而还行有余力时，对他们在历史事实以及单纯知识性的问题上所制造的无数混乱，也确有附带地加以澄清的必要。

（原载《社会科学战线》1979年第1期）

北京大学历史系求实学社社刊序

看到历史系中国史专业部分同学编辑的这本习作集，我感到由衷的高兴。高兴的原因在于：

第一，这本习作集中所收各文的作者，大都是踏进史学门槛不久的青少年，他们进入这一学术领域之后，就大步迈进，短期内就取得这样一些成绩，实在是难能可贵的。

第二，从所收各文的题目和内容，我还看出，他们敢于突破多年来存在着的一些清规戒律，敢于从错综复杂的人类社会历史现象当中，不拘一格，选取一个研究课题。只有这样，才可使我们的史学领域中也能百花齐放，而不至使人感到愈来愈枯燥贫乏。

第三，所收各文的体裁虽不全相同，但全都是力求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根据一定的史料，进行探讨。这也体现了“实事求是”的原则和精神。

我希望求实学社的同学们和历史系的全体同学们，全都遵循着这种求实的道路，笃实践履，把学习推向更深更广的境界，打下一个深厚坚实的业务基础，继续不断地做出一些更好的成果，树立起一个健康而朴实的文风和学风。

1980 年 4 月 28 日

（原载《北京大学历史系求实学社社刊》第 1 期）

《刘子健博士颂寿纪念宋史研究论集》前言

在王安石写给曾巩的一封信中说："读经而已，则不足以知经。"把这句话扩而充之，我们可以说，一个研究中国历史的人，对于其他国家的历史如果知之甚少，甚或茫然无所知晓，则他对于中国历史上的各种现象和各种问题的分析、概括和评论，由于缺乏比较，受到局限，必然难以作出适当而确切的表述。而子健先生则熟悉东西方的多种文字，并攻治过东西方许多国家的历史，所以他的视野广阔，思路开廓。在这样的基础上，他对于中国历史特别是宋代历史的研究，不论就其取材的广博，见地的精到和剖析的透辟来说，都是超出侪辈，而卓然自成一家的。

历史学是一种综合科学，也如王安石在给曾巩的信中所说，他对于"百家诸子之书，至于《难经》、《素问》、《本草》、诸小说，无所不读，农夫、女工，无所不问，然后于经为能知其大体而无疑"。把这句话也扩而充之，我们又可以说，一个研究历史的人，既需要使假设和验证相应合，也需要把宏观与微观相结合，更需要和一些相邻学科相联系。前代的学者曾经有人强调研究历史必须旁通文字、训诂、音韵等，过去，我在讲课中，也曾把地理、职官、年代、目录作为研究历史的四把钥匙，向学生提出过，后来且曾一度为此受到批判。其实，认真说来，仅仅藉助于我所列举的四把钥匙，以及前代学者所提的文字、训诂等，作为现代的史学工作者的研究工具，也还是远远不够的。例如考古学、政治学、社会学、人类学、民族

学、民俗学、心理学等，无不与历史科学的研究有极其密切的关联，在这些学科方面的造诣之深与浅，知识面的广与狭，对于一个史学家的论著质量之高与低、精到与粗浅，关系也极要切。从我和子健先生接触的过程中，从他多次回国时所作的学术报告中，我深切地感受到，他是极为注意上述诸学科对治史者的重要性的。对于青年史学工作者，他更是谆谆劝导他们向这一广阔领域求索助益。这又可见子健先生本人在其研究历史的过程当中，在这些学科方面都有其深造自得之处，从而当他发为文章之时，便无处不明显地体现着他的这种触类旁通的本领。

还有应该看重提及的一事是：从本世纪的五十年代之初，直到七十年代之末，在这将近三十年的时间内，所谓欧风美雨也者，全已极难吹洒到中国大陆上来。我们只是闭目塞听，两耳不闻域外事，两眼不触域外光。其结果是，在我们的史学界，也不免出现了大量孤陋寡闻的人。而据我所知，久居国外的历史学家，第一个回到大陆，把欧美历史学界的各种流派、各种思潮，向我们作了简要介绍的，也正是子健先生。这使我们，特别是我们的青年史学工作者，大有顿开茅塞之感，髣髴呼吸到清新的空气，既活跃了他们的思路，也激发了他们的志趣。这实在是一桩使我们十分受益的事。

根据我的了解，子健先生的为学如其为人，为人如其为学，都可用笃厚朴实四字加以概括。因此，他能使得一切受他沾溉的后辈，都具有春风化雨的感觉。能使得与他过从较多的朋辈，都具有亲切得益的感受。能使得与他同辈和年岁稍长于他的同道们，也都和青年、中年的同道们一样，为他的这种笃厚朴实的作风所感染，突破了国家、民族、宗教的界限而与他结成知交。正因为他具有偌大的凝聚力量，所以才使得东西方的老年、中年和青年的宋史研究工作者，都乐于荟萃其各自的力作于这一本论文集当中，作为祝贺子健先生古稀寿辰的献礼。

我也忝为子健先生的知交之一，今又承蒙日本诸位专家学者之嘱，为这一部具有极高质量的祝寿论文集写这一篇前言，也感到是一件无限荣幸的事。谨在此祝福子健先生老而益壮，健康长寿，在

宋史的研究方面继续作出更多的贡献。

一九八八年秋，北京

（原载《刘子健博士颂寿纪念宋史研究论集》，
日本同朋舍，1989 年）

祝贺《文献》季刊创刊十周年

《文献》是我最爱读的刊物之一。在它的每一期内，必能发现我所爱读的几篇文章。在目前，在我国学术界有许许多多人叫喊我们的传统文化遭逢到挑战（这其实是好事）乃至危机厄运的时候，《文献》的坚定不移地刊行，实际上是在狂风险浪当中起着砥柱中流的作用。

任何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文化，都是属于全人类的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一个组成部分，也就是说，在全人类的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当中，各都有其独特的贡献。中国的文化，历史悠久，源远流长，不论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方面，都有难以枚举的创造、发现和发明。其中的许多项目，在历史的行进和人类的交往与斗争过程当中，其沾溉幅度，便逐渐超越了国界和民族界限，而为更广大的人群所享用。西方的学者中曾有人说，现代欧洲的科学技术，至少有一半以上都应当追溯其渊源于古代中国，而不幸这样的光荣历史却不为现代中国学人所深知。

总之，在我们的传统文化当中，是存在着很多需要我们去发掘、探索、研究、继承和发扬的事物，即属于光辉灿烂的部分；但同时也还存在着陈腐的、迷信的、含有毒素或有害物质，阻碍人类社会前进的东西，即属于糟粕的部分。

为了振兴我们的文化，使之现代化，我们既需要批判地继承我们传统文化中的精华，也需要批判地汲取域外文化中的所有富有积极因素的成分，把二者加以有机地结合，才能收取到最良好的效益

(其实，我们的传统文化，也是一个多元的有机结合体)。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和西学为体中学为用之说，是讲不通也行不通的；全盘西化之说更是讲不通也行不通的。

古代以至近现代历史文物资料的遗存，全都是某一个历史时期的文化以及信息的载体，为了批判地继承我们的传统文化，便不能不就这些载体进行个体的深入细致的研究，区别其孰为精英、孰为糟粕，以便于决定取舍从违。而《文献》杂志所已经负荷起来的，正是这一使命。在此，我祝贺它已经取得的成绩，并断言它在今后必能在振兴我们的文化事业上作出更大的贡献。

(原载《文献》1989年第4期)

对《〈山堂考索〉中保留的〈长编〉佚文》的一点意见

《宋史研究通讯》1989年第2期载有汤开建、陈文源两同志的《〈山堂考索〉中保留的〈长编〉佚文》一文，对于清人辑录的《长编》进行拾遗补阙的工作，自是一件好事。但我读过之后，觉得他们对于从《山堂考索》中引录的《长编》佚文的标点断句，错误实在太多。在以《宋史研究通讯》为名的刊物刊出，对读者势必发生一些不良影响。今举《通讯》第3页第二栏第二条（即引自《山堂考索后集》卷十七页604之一条）为例。此条录文及原来之标点断句照抄如下：

> 熙宁元年八月初，御史张唐英乞两府两制奏，弟侄并受职官。大卿监亦罢奏，子京官，谏官吴申乞内自后妃，外自宰相并罢，奏荐十年致仕遗表，许奏一人，两府奏子孙终身无过五人，两制三人、卿监二人、郎中一人。郎官员外郎庞元英乞诸司副使带提点刑狱及阁门都事合久，此带职员外郎两遇郊任子，其余悉罢。谏官吴充乞裁定妃嫔、外戚遇圣节，奏亲属恩数诏两制同定。

如果除去此段末尾的句号不算（因为任何人到此都会划句号），全段共用了18个标点，而其中有12个是用错了的，恰为三分之二。试问，这段文字经过这样标点之后，有谁能读得懂、讲得通呢（包

括汤、陈两同志在内)? 此段的正确标点断句应是:

> 熙宁元年八月。初,御史张唐英乞两府两制奏弟侄,并受职官;大卿监亦罢奏子京官。谏官吴申乞内自后妃、外自宰相,并罢奏荐十年;致仕遗表许奏一人;两府奏子孙,终身无过五人;两制三人;卿监二人;郎中一人。都(《山堂考索》原误作“郎”,据《长编纪事本末》改正)官员外郎庞元英乞诸司副使带提点刑狱及阁门都事人,合比带职员外郎(“人合”二字,《考索》原误作“合人”,今依文意迳改。上举汤、陈引文,误“人”为“久”,误“比”为“此”,亦太粗率),两遇郊任子。其余悉罢。谏官吴充乞裁定妃嫔、外戚遇圣节奏亲属恩数。诏两制同定。

再举第4页第二栏第三条(即引自《考索后集》卷一六页597之一条)为例。此条之录文及原来之标点断句照抄如下:

> 熙宁二年,诏:自今文武朝官乞致仕,历任有功绩,治状显著者,给外任俸钱衣,赐京官班行,准此。其虽无功绩,治状历任无公私罪事明理重及无赃罪者减半。

这短短的一段,标点断句的错误也十分严重。今为改正如下:

> 熙宁二年。诏:自今文武朝官乞致仕,历任有功绩、治状显著者,给外任俸钱、衣赐,京官、班行准此。其虽无功绩、治状,历任无公私罪、事明理重,及无赃罪者,减半。

汤、陈两同志从《山堂考索》中所抄引的《长编》佚文尚有很多条目,在那些条目中,标点断句的错误虽不似上举两条之严重,但或多或少,在大多数的条目中总都是有的。这表明了汤、

陈两同志对研治学问的工作是不够认真的，在今后是应当力加改正的。

1989 年 12 月 7 日

（原载《宋史研究通讯》1990 年第 1 期）

对申采湜教授论文的评议

一

申采湜教授《宋代建立官僚制的社会因素》一文，阐述了宋代官僚制产生的背景，剖析了五代、宋初文臣官僚的构成（诸如籍贯、家世、出仕途径与阅历等情形）以及两个历史时期之间的密切关联，明确地论证了“宋代的中央集权的文臣官僚体制并不是在宋太祖赵匡胤统治集团的文治主义政策下突然形成的，而是在五代节度使体制下已经开始出现了”，“是五代逐渐萌发的新枝在宋初开花所结的果。”

唐代开元、天宝年间到北宋初期，是中国中古史从前期向后期转变的关键时期，而转变的完成和制度化是在北宋。

中国历史上的官僚制度，不仅是政治体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对于社会、经济和文化等各个方面有着巨大的影响。官僚制度方面的变化，是晚唐至宋初总体性转变的重要内容之一。

宋代的文官体制，早已引起不少研究者的注意。近年来，这方面的研究不断深入，领域不断拓展。但是，在认识宋代官僚制的渊源方面，仍然存在着明显的缺憾。特别是对于承前启后的五代，研究者头脑中几乎是一片茫然。即便有人追溯宋代官僚制产生之背景，也不过上溯至周世宗时期，而很少充分地比较研究从唐末、五代到宋代的历史进程。

王赓武教授《五代时期北方的权力结构》(《The Structure of Power in North China during the Five Dynasties》)一书，在一定程度上填补了这段空白——尽管该书所取的视角与我们目前所要讨论的题目有所不同。

就宋代官僚制的建立而言，仅做静止状态下的勾画绝对不够，还需要在历史发展的长期曲折过程中寻找其形成脉络，从而真正准确、深刻地加以认识。宋代富有特色的官僚制度之建立，很难仅仅归结为宋太祖、太宗等一二代帝王及其谋臣的精明措置。在他们之前，晚唐、五代的精英人物们，已经在重建中央集权的官僚体制方面做过无数尝试。正是各种经验教训的积累，使得调整变革的思路渐渐明晰。因此，我们不能将王朝之废兴视为研究问题之界限。这正如王赓武教授所说，中国历史上很多重大的课题，往往被传统的以王朝为单位的研究方式遮蔽模糊了。

从这个意义上讲，申采湜教授所选择的研究课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申教授目前的研究，正是从五代时期入手的。文中广泛征引了新旧《五代史》、《宋史》、《皇宋十朝纲要》等史籍中的大量资料，逐一分析了宋太祖、太宗时期包括宰相、参知政事、枢密使、枢密副使、三司使、学士、舍人、御史中丞在内的"高位官僚"的籍贯、家世背景、出仕途径和任官阅历，指出：宋初官僚的大部分是在五代经历过官僚生活的官人，其中高位官僚的多数是北方人。所以，"应当认为宋朝是从时空和社会方面直接承接了五代。""宋代的政治、社会和文化的历史性新发展的根基，并不是在宋代才开始形成的，而是在五代就开始形成了。"

这个结论是令人信服的。它突破了历来研究者们注重唐宋而忽略五代的局限性，也纠正了部分学者认为宋代文臣官僚体制与五代武人支配体制互不相干的错误见解，会给读者以新的启示。

如申教授所说，宋初的高位官僚在当时的政治舞台上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他们不但驾驭了宋代的社会变革时期的政局，构筑了士大夫官僚社会的基础，还确立了宋代的文臣官僚体制，成为宋初变革时期的政治和社会的先导。"正因为如此，对这批人物进行具体

切实的分析，对于帮助理解宋初官僚政治体制的实质，无疑很有必要。

二

在拜读了申教授的大作之后，我们也有一些想法，希望提出来与大家讨论。

官僚制，作为特定社会历史条件的产物，是由复杂的、相互制约又相互作用的多方面因素构成的综合体。研究特定时期的官僚制，既需要分析官僚（特别是对于"国政"起着重要作用的"高位官僚"）的构成情形，又需要把握该制度的运作方式以及特有的设官分职方式。非如此，不足以全面认识其性质与特征。

宋代的官僚制，是唐代后期以来旧制度与新事机矛盾运动的产物，也是围绕用人权问题展开的一系列政治斗争的产生。它是中央集权的政治体制的组成部分，直接地服务于这一体制。就其设官分职方式来讲，它是以官、职、差遣的既相联系又相分离为特征的。这一特征的形成，既有其久远的历史渊源，又经历了一个复杂的中央与地方政治关系演变的过程。在认识宋代建立官僚制的社会因素时，应该进一步拓宽研究的视野，把这一问题置于更为广阔的、多层面的历史背景下去考察。

在探讨宋初"学士"等高位官僚的仕宦经历时，申教授谈到，"一般来讲进士科应试成绩优秀者的初任官职是将作监丞或通判，应试成绩为中等者的初任官职是大理评事或知县。"太宗时期，"学士的初任官职往往是将作监丞或通判……他们的主要经历大同小异，都担任过著作佐郎、著作郎、直史馆、左右拾遗、同知贡举、左右司谏、知制诰中的某一官职，在这个基础上加官晋级。"

如前所述，宋代实行"官"（本官、正官）与"差遣"相分离的设官分职制度。这正如《宋史·职官志》总序部分所说：

台省寺监官，无定员，无专职，悉皆出入分涖庶务。故三

省六曹二十四司类以他官主判，虽有正官，非别敕不治本司事，事之所寄，十亡二三……其官人受授之别，则有官、有职、有差遣。官以寓禄秩、叙位著，职以待文学之选，而别为差遣以治内外之事。

唐代以来的职事官阶秩，即宋代所谓“官”，如将作监丞、大理评事、著作佐郎之类，与一定的品阶对应，主要用以标志官员的身份、地位，而通判、知县之类的“差遣”，则是官员担任的实际职务。这一制度，经过晚唐、五代以来的长期酝酿，到宋太宗时期已经基本成型。因此，在讲到宋代文臣官僚的升进问题时，有必要将官秩的升进与职任的升进加以区别。

另外，关于“形势户”的问题，对其确切含义，目前学术界虽然有着不同看法，但对形势户在宋代的存在，却是没有疑问的。申教授论文的第二部分曾经谈到“代替唐朝贵族势力的形势户在唐末和五代已经开始扎根”，但在文章的结尾却转而说“在形势户和门阀已经消失的宋代”云云，这两种说法似乎不很一致，而后者显得有些突兀费解。

总地讲，申教授的大作在许多方面给我们以有益的启发。我们热切地期望着与申教授及宋史学界诸同仁们进一步深入交流。

（原载《中国史研究的成果与展望》，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

杨若薇《契丹王朝政治军事制度研究》序言

契丹贵族耶律阿保机于公元 916 年建立了契丹政权，与先后出现在长城以南的五代十国对峙。耶律德光于公元 947 年因援助石敬瑭建立后晋政权之故，而据有了燕云十六州之地，其实力之强大，为当时并存的其他割据政权之所不能及。北宋建国并相继灭掉了华中、华南和河东地区（今山西省）的诸割据政权之后，虽也曾几次主动或被动地出兵与契丹进行较量，但大都遭到失败，只有 1004 年的澶渊之盟，可以算打了一个平局。这说明，在当时中国境土上的诸割据政权当中，仍以契丹最为强大。

在甘州（今甘肃省张掖）建立牙帐的回鹘，在西州（今新疆吐鲁番）建立政权的回鹘，以及在葱岭以西建立政权的回鹘黑汗王朝，即使在北宋政权建立之后，也基本上都是亲附于契丹政权的，其与北宋的关系则较疏。

因此，在唐王朝衰亡之后，被中亚、西亚以至更西的诸国人作为中国的代表称谓的，不是五代十国和北宋的任何一个朝代，而是契丹。这个称谓至少持续了有数百年之久。中亚和西亚的伊斯兰教各国学人，在十三世纪末叶所撰写的兵书当中，还把由中国传去的火药和火器称作“契丹花”、“契丹火箭”、“契丹火轮”等。直到今天，苏联俄罗斯民族的语言和文字当中，也依旧是以契丹来称呼中国的。这些都是最好的证明。

所以，契丹族所建立的国家，如果不与西辽合并计算，其国祚

虽仅延续了二百余年，但从其对中国历史以及亚洲历史所起的作用、所做的贡献来看，却都是值得大书特书的。

尽管建立后晋政权的石敬瑭对契丹的耶律德光自称为儿皇帝，一直受到人们的唾骂，但从澶渊之盟以来，北宋即与契丹正式定为兄弟之国。元朝的史官们，在经过反复商讨之后，最终还是把辽、宋、金三朝的历史各自为书，平等对待，均列于正史之中。明代的柯维骐，在其所撰《宋史新编》中，虽曾荒诞迂腐地企图把辽金作为两宋的附庸；王洙在其所撰《宋史质》中，则更为悖谬地根本不承认有辽金元三朝的存在；但他们的这种谬论既得不到同代人和后代人的赞同，他们的这两部著作也就理所当然地得不到后代治史者的重视。

可惜的是，以如此重要的一个朝代，在它灭亡之后，后人却未能撰写一部能与它的历史地位相称的史书。元朝的史官们把辽、宋、金三朝的历史各自为书、平等对待的做法固然极为正确，然而当其修史之时，上距辽朝之亡已经二百二十余年，参预修史的史官们，对于辽朝的典章制度、部族离合、部伍编制，大都已甚茫然，而辽朝臣僚们所撰写的史志文本，在经过许多次事变之后，又鲜有遗存。事出无奈，他们便只能凭借仅有的不论出自辽人或宋人的，以及由当时书坊抄撮而成的（例如《契丹国志》）一些记载，依傍拼合，仍难凑成部帙，遂乃不惜把同一事件、同一建置，稍稍更易其名称，而使之在《纪》、《志》、《表》、《传》之中重见叠出，以充篇幅。例如，在《太宗纪》中载有“诏以于谐里河、胪朐河之近地给赐南院欧堇突吕、乙斯勃、北院温纳何剌三石烈人为农田”，而于《食货志》（卷五九）则又载“诏以谐里河、胪朐河近地赐南院欧堇突吕、乙斯勃、北院温纳河剌三石烈人以事耕种”。其实，于谐里河即谐里河；南院之欧堇突吕、乙斯勃，即《营卫志》（卷三三）五院部中之欧昆、亦习本；北院之温纳何（河）剌，即《营卫志》（卷三三）六院部中之斡纳阿剌。若谓这样的一些失误无关宏旨，则《营卫志》中的“斡鲁朵”与《兵卫志》中的“宫卫”，前者只是把契丹语音写为他字，后者则是把它意译为汉文语词，半斤

八两，毫无区别，然而因用字不同，竟在两《志》中各占用了不少篇幅，对于辽朝所特有的这一制度，反而会使读史者更难于理解其真实情况。更如《兵卫志》（卷三五）首条所叙述的“御帐亲军”，第三条所叙述的“大首领部族军”，其内容全都是从《契丹国志》辗转摘抄宋臣宋琪（一个由辽归宋的人）写给宋太宗的《平燕蓟十策》而成的，对原文稍加改易，便产生了种种谬误（我曾有文专论其事）。这说明《辽史》的纂修者们是如何地昧于有辽一代的重大史事了。

清代的厉鹗曾撰写了一部《辽史拾遗》，从本世纪的三十年代以来，也曾有几位学者撰写了对于《辽史》的考正或校证之类的书册，然而大都仅仅校勘其字句的异同、违失和脱误，而极少涉及朝章政典一类的大问题。在有关辽代文献资料的搜集、整理方面，近年虽也有人在清人王仁俊《辽文萃》的基础上，又增益了一部分新出现的碑志之类而辑成一本总集印行，然而疏漏舛误既多（例如，王仁俊因避清帝名讳而改动的文字，也照抄了来），而标点断句方面的错误更多到不可胜数。对于《辽史》研究者说来，这实在是非徒无益而又害之的！

在东北三省和蒙古地区沦为半殖民地，且曾一度沦为日本的殖民地的时期之内，追随在日本侵略军的脚步之后，日本的一些历史工作者也得以因势利便，在契丹旧境进行了一些考古发掘，追寻和察访了一些文物遗存，相继刊布了一些有关契丹史实的论著。我们在解放了东北三省以及全中国之后，虽也在契丹故地进行了一些调查察访工作，对于一些新出土的文物，虽也进行了整理研究，但总的说来，在量的方面还为数较少，在质的方面也还不曾突出地超越了前人。这说明，我们的史学界在契丹史研究方面的力量还是如何的薄弱，我们还应以如何的快速步伐急起直追。

前年由北京大学授予博士学位的杨若薇同志，因为是生长在辽宁省的，有较便利的条件，所以，从读大学本科时就对契丹族和契丹王朝的历史开始发生了兴趣。十多年来，她朝于斯，夕于斯，孜孜不倦地从事于这一学科的钻研。在北京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的时期

之内，她集中精力攻治契丹王朝政治和军事制度方面的一些问题。她在治学方面给予我的印象，是长于读书得间，亦即善于发现问题。而她还富于初生之犊不畏虎的精神，勇于去开拓前人不曾垦辟过的领域，也敢于对前此似乎已成定论的问题，或者已由富有权威性的学者所做出的结论提出怀疑。例如，已故中央民族学院傅乐焕教授生前曾写过一篇《辽史复文举例》。但他在这篇文章中，只举述了刘晟、萧惠等几个人的事迹的重复，鸭子河与混同江名称的重复等，而对于契丹王朝所建置的特有制度方面却也不曾涉及。杨若薇同志则把“复文”用作检核全部《辽史》的权衡，首先用以检核《辽史》的各《志》，于是而写出了《斡鲁朵内官制考实》、《对〈辽史·百官志〉“殿前都点检司”及“宿卫司”的考察》、《〈辽史·百官志〉所记载的北面官》等篇论文。对于契丹王朝所建置的诸部族乣，日本的箭内亘、羽田亨、藤田丰八，中国的王国维、陈寅恪、邵循正等史学家们，都曾进行过讨论，各执一词，莫衷一是。所以直到目前，依然有人就此问题不厌其烦地进行磋商，有的人甚至以为乣字乃是契丹字混入汉字中的，其为说可谓愈出愈奇。我则一向以为，在契丹王朝期内，其所建置的某部族乣，实际上也就是某部族军，因而在其时，并无“乣军”这一名称，只有到金朝和蒙元，才把契丹王朝统治时所建置的各个部族乣，合并称为“乣军”。杨若薇同志很同意我的这一论点，她便极其勤奋地披阅了大量史籍，钩稽了大量资料，证明了这一论点确能成立，于是而写成了《契丹王朝“乣”之探讨及部族戍边制度》一文，进一步做出了雄辩有力的论证，得到了许多辽史研究者的赞同；辽金元史的专家杨志玖教授看到这篇论文之后，更大加赞赏说，这真是所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的成功之作。另外，对于目前正在讨论的，契丹王朝在中京建成之后，是否即由上京迁都中京的问题，她也写了论文，提出了自己的意见。

上述种种，都说明杨若薇同志在思考问题的深度和广度方面，在进行纵的和横的联系方面，都有其特长和独到之处，也说明我对她的治学精神所得的印象是经得起考验的。故当她的这本著作即

将付印之际，我很高兴地为她写了这篇序文。

1988年5月9日

写于北京大学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

（原载《契丹王朝政治军事制度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2月）

邓小南《宋代文官选任制度诸层面》序言

宋代的职官制度，就其部门与层次来说是错综复杂的，就其相互间的关系来说，又是胶葛混淆的。因此，它自来被宋史的研究者们视为畏途，望望然去之，避之唯恐不远。然而照实说来，在宋史研究领域里，它却是一个最具关键性的问题。我们似乎可以说，对于宋代职官制度了解的多少，是会在质的方面，决定一个宋史研究者研究成果的水平高低的，尽管其研究课题有这样那样的不同。我的朋友当中就曾有人说："职官制度方面的事，即使你不去管它，它也要来管你，不管你研究的是哪一类问题。"这些话，都是正得我心之所同然的。

在宋代职官制度中，其最为通常出现的，关系到绝大多数官员的升迁、黜降事件的，一个是有关铨选的问题，另一个则是有关磨勘的问题。前一个，虽是从前代沿袭而来的一种制度，到宋代却又具有了与前代大不相同的一些特点；后一个，虽也是属于前代已有的考核制度之一种，但不仅这一名称为宋朝所首创，其所实施的种种细则，也是前代所不曾有过的。因此，我们似又不妨说，对于铨选、磨勘等问题如缺乏清晰的概念和透彻的理解，对于宋代的职官制度也就会随时随地遇到一些扞格难通之处，从而也就无法真正领悟。

《宋史》把章惇列入《奸臣传》中，但在章惇的传中，却插入了如下几句话：

> 惇敏识加人数等，穷凶稔恶，不肯以官爵私所亲。四子连登科，独季子援尝为校书郎，余皆随牒东铨，仕州县，迄无显者。

李纲的《梁谿全集》卷一六〇也有《书章子厚事》一文，文中有一段说道：

> 方子厚当轴，士大夫喜抵呵其失；然自今观之，爱惜名器，坚守法度，诸子虽擢第，仕不过管库、州县。岂不贤哉！

以上两段引文所反映的是，在宋代的大小官僚们的仕宦进程中，有的人可以利用其既得的特权，可以令其子弟不依铨选的固定程序而快速晋升；而被一般人认作并非善类的章惇，却独能奉公守法，令其子弟均按部就班地听候铨叙机构的注拟。

伴随着科举制度的盛行，在唐代即已有了《循资格》的死板规定，作为入仕人群升迁调补的准则和限制；到宋代，科举之盛更远非唐代之所能比，官僚群体之员额也几乎是年有所益，月有所增，于是待次待阙于铨部者纷纷扰扰，于是铨部在极端正常的情况（即非徇私枉法时）下也只能做到“资深者序进，格到者次迁”的地步，自无法使得非常之才得以尽快地脱颖而出。这对于造成宋代吏治之因循保守，显得奄奄无生气，不能不是一个重要原因。

倘若不深入理解铨选在宋代职官制度中所占有的地位，就连章惇所具有的那一独特的美德也无法领会，更何论于对宋代的官制以至对宋代政治历史的研究呢？

《宋史》的《范仲淹传》，于记叙其在庆历三四年（1043—1044）内推行了一些新政，后因遇到很大阻力以致不能不离开参知政事的职位时，对范仲淹所推行的新政作了一段总的评述说：

> 仲淹以天下为己任，裁削幸滥，考覆官吏，日夜谋虑兴致

> 太平。然更张无渐，规摹阔大，论者以为不可行。及按察使出，多所举劾，人心不悦。自任子之恩薄，磨勘之法密，侥幸者不便，于是谤毁稍行，而朋党之论浸闻上矣。

《宋史》的《苏轼传》载有苏轼于王安石罢相退居金陵之时，在由黄州去常州的途中特地与王安石会晤时的一段谈话，其最末一事为：

> 安石又曰："人须是知行一不义、杀一不辜、得天下弗为，乃可。"
>
> 轼戏曰："今之君子，争减半年磨勘，虽杀人亦为之。"
>
> 安石笑而不言。（按：《宋史》此段当抄自邵伯温《闻见录》。）

上面的两段引文，一则反映出，对于磨勘法之改进和加密，竟可以使一个参知政事因而去职，足证磨勘法在官员群体中的牵动面如何之广；二则反映出，官员群体中人，为企图把磨勘提前半年进行，竟至可以不择手段地去谋求。这就又都反映出，磨勘问题关系到一个官员的仕宦进程，是如何重要的一个问题。

总括上面的一些论述，我们说，铨选与磨勘二者，乃是宋代职官制度中极为关键的事，是研究宋代职官制度史者不可不首先董理清楚的问题，自然是没有任何过分之处的。

在五十年代中期，为了培养学生"向科学进军"的本领，我曾参照清代乾嘉学者的意见而向学生提出研治史学的四把钥匙，即职官制度、历史地理、年代学和目录学四者。当时的学生正热衷于讨论"理论挂帅"、"以论带史"和"论史结合"等等的问题，大都把我的意见认为是"老生常谈"，是陈旧过时的方法论，因此，它所起的引导作用实极微末。然而，到1958年的教育革命期内，北大历史系的一部分学生为批判我的学术思想，贴出了铺天盖地的大字报，绝大部分是以我所提出的治史的四把钥匙作为批判对象的。有的大字报上还突出地画出了一把金黄色的钥匙，用以象征马列主义，并向

我质问道，为什么竟把这一把最灵验的钥匙撇开不谈？当时我心想，倘若我真地把马列主义降低到与年代学、职官制度、历史地理、目录学诸门类同等的水平，那岂不将构成更严重的错误吗？只因当时我并没有进行答辩的资格，所以就默尔而息了。事后，虽经学术界的领导人物郭沫若、胡乔木分别在报刊上或会议上为我所提出的四把钥匙进行了平反，然而年轻人真肯使用这四把钥匙（或者其中的任何一把）去研治史学者，却依然是为数寥寥。

在真肯使用四把钥匙治学的青年学子当中，邓小南竟也是厕身其中的一人。照实说，她并不是在我的指引之下，而是在陈寅恪先生的及门弟子王永兴教授的加意指引之下而掌握了这一治学途径的。王永兴教授所开课程是隋唐五代史，隋唐的职官制度、隋唐职官制度中的铨选制度，属于王教授的重点讲授内容之一，使听课者均深受其益，而小南则又把她所传承于王先生者推衍到宋代职官制度和铨选制度的研究，终日甘居于寂寞之滨，孜孜矻矻地乐此不疲。她以“水滴石穿”的功力，努力去攻克宋史研究中的这一坚硬堡垒。其研究成果则是目前要奉献于专家学者面前的这本《宋代文官选任制度诸层面》。

这本书中的一些篇章，已曾在国内各地的期刊上刊出过，也大都受到一些专家学者的注意和品评。有的人说，她的这些文章，反映了她的基本功底的深厚扎实、逻辑思维的周密谨严，诠释精当，剖析和论述也都层次井然；有的人则说她的选题难度大，而她却能够开掘得很深，阐释得很透，随时随地都能提出自己独到的见解，使读之者不至产生“陈旧”、“平庸”和“似曾相识”的感觉；有的人又说，对于北宋前期官、职、差遣的分离问题进行探讨分析的文章并非太少，其中有些或则就事论事，或则蹈故袭陈，而她的论文却出手不凡，将官与差遣分离的历史过程追本溯源，爬梳得一清二楚，犁然有当；有的人则更说，特别难能可贵的是，她把官制史的研究放在广泛的政治、社会和历史的联系中进行，这是就制度论制度者永难望其项背的。这些话，虽大都出之于同行同道的史学研究者之口、之手、之文，似乎不免有内台喝彩之嫌，但实事求是地加以衡

量，我却也觉得这些话是符合实际的，并没有揄扬过分或失实之处，用特摘述于此，以代替我要说的一些内举不避亲的话语。

我还想说一些离题稍远的话。如今的世道，大家，特别是不少的青年人，都成了急功近利主义者，都急于求得声名和财富。这种歪风邪气，不幸竟也污染到学术研究的领域，更不幸是竟也污染到宋史的研究领域中来。这对我们的学术研究事业，是非徒无益而又害之的。我们应当奋力改变这种状况，应当树立一种笃实的学术风气，应当对于正在走着淳朴务实道路的青年学子和学女，尽可能给予鼓励和扶持，使其辛勤笔耕的成果不至湮没无闻，使一些不仅能弄清史实而且有独到见地的著作能够一批批涌现出来。此事看似微末，然而我国学术事业的振兴，再缩小范围来说，我国宋代史事研究的振兴，实利赖之。爰藉这本小书印行的机会，对于在学术界较有影响的老辈学者和操文衡、主编政的先生们提出这一呼吁。

1991年5月20日于北京大学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

（原载《文献》1991年第3期）

我的期望

——《北大史学》代发刊词

《北大史学》问世了。

北京大学的史学系，已有九十年历史。多年来，系里的同仁每每希望能办一个治史的园地，以便随时刊布同仁们对于史事的意见，探索和考订某些史实的确切情况和深层内涵；既可以相互鞭策促进，又可以反映我系的教学与研究水准，还可以与国内外同行切磋砥砺。文革前，在翦伯赞先生主持下，曾办过《北大史学论丛》，可惜在十年内乱期间被迫停刊。现在，《北大史学》又开始办起来了。我对此感到欣慰，更希望这个园地能扎扎实实办下去，越办越好。

当前，改革大潮正全面冲击着我们这个社会。这冲击，有美好的机会，也有严峻的挑战。对于史学来讲，在一段时间里，恐怕挑战是十分严峻的。但是，从另一面看，在一定意义上，《北大史学》的创办，正是我系同仁对这一挑战的积极回应。

直面挑战，抓住机会，使北大的史学和中国的史学，破浪而起，相连不断地走向更高的层次。我以为，这正是我们老中青三代史学工作者的历史责任。

责无旁贷，我们要努力。

（原载《北大史学》第1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6月）

致吴海发同志的一封信
——《指南录》校注本代序

吴海发同志：

寄来的信和文章都已拜读过了。对《指南录后序》写作年代的考订，我以为是正确的。只是文字嫌过长一些。我也动笔删去了一些，但仍嫌过长。因这一问题毕竟是一个小问题，而考证文章最好能写得简炼一些。所以，我现在把它寄还给你。第一，请不要付之一炬，因任何人写文章，总都需要一个逐步提高的过程；第二，请你自己再把它进行几次（不是一次）修改。以最后做到精炼而不冗长为止。

《指南录》似并无人作注，至少在我还不曾听说过。所以，你的试作好。不论所作成果如何，自己在注释过程当中必会受到一些训练和好处的。

文山年谱，我只见过许浩基（吴兴人）编写的一本，是1927年由商务印书馆代印的。杨德恩编写的一本，我是否曾看见过，现在已无任何印象。近几十年内似也未再见此人的任何作品。可能已不在人间了。专此奉复，顺致

敬礼！

邓广铭　于北京大学历史系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原载吴海发校注《指南录》，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3年6月）

我对束著《朱子大传》的评价

朱熹是中国十二世纪内一个最渊博的学者，是集当时儒家学派传统文化之大成的一个学者，是两宋理学家中的一位大宗师。他对儒家传统文化造诣之高深，在宋以前的儒家无人能与之比拟，在宋以后的元明清诸代儒家也无人能与之比拟。他一生的著述和言论（此仅指见于其门人所编写的《语录》中而言），其内容既包罗万象，其义蕴更深远精微。因此，要想总括他的一生而为之写一部配称“传神写照”的传记，是一件极不容易的事。过去虽已有不少人为他编写了年谱、学案和传记之类的书册，却无一种能令人读来十分满意。而苏州大学教授束景南同志新近出版的《朱子大传》，却真正是一部难得的能令广大读者满意的好书。

说《朱子大传》是一部难得的好书，其根据和理由有如下几点：

一、朱熹的学问包罗万象，集儒学传统文化之大成，《朱子大传》的作者对于朱熹的学问却也全部跟踪进行了穷源竟委的研究，理解深透，了如指掌，故他能在表述之际，信手拈取，灵活运用，由此及彼，由表及里，随时会使读者有“溥博渊泉而时出之”的感觉。

二、朱熹是一位道学家，是理学家的大宗师，但《大传》的作者并不为过去已有的一些观点所拘束，而是把朱熹作为一个被特定的社会历史背景所孕育成功的一个人，把他作为被特定的文化氛围所造就出来的一个人。《大传》作者是通过其所表述的传主而勾画出了那个时代的特征，烘托出了那个文化发展阶段的一般的与特殊的风貌。

三、从《朱子大传》全书的篇章序列，可以从宏观上看出朱熹

本人前后思想发展的历程，变化的脉络，以及他出入二氏百家而最终成为理学大宗师的路径；而以每一章作为一个横剖面，却又正可从微观上看清朱熹生平每个阶段所达到的具体境界。条理井然，眉目清晰，就中随时可以发见作者的深造自得之处。而第十章的“丁酉年：生平学问的第一次总结”，第十七章“己酉年：生平学问的第二次总结”，和第二十三章“守吾太玄：生平学问的第三次总结”，全都是从朱熹的学术思想发展历程中抓出其具有阶段性和关键性的问题而予以概括和推阐，分析透辟，使朱熹的思路转变和心态变化都跃然纸上，极为精辟。

四、朱熹的一生是并不平凡的一生：他讲学，与他同时的学者，既有与他志同道合的人，也有与他的学术观点大不相同并与他展开学术论战的人；他从政，既有他的政友，也有他的政敌（且是操持政柄，能对他进行迫害的政敌）。对于与朱熹同时的这些学术思想界和对他大有影响的政治方面的人物，也全部出现在这本《朱子大传》当中，而且对他们大都作了公允恰当的评述。因而这本《大传》实际上又可作为反映南宋历史的一个侧面即文化史的著作来读。它会使读者随时随地受到启发，感到受益。

《朱子大传》作者的抱负，是要使他的这一著作“能成为一个面向世界的了解中国传统文化的‘历史窗口’”，读完他的这一巨著，我觉得他的抱负已经完全实现了。

再说几句题外话：八十年代前期，美国夏威夷大学召开了一次“朱熹国际学术研讨会”，大陆某君被邀请出席，为增重此君的学术地位，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将其新脱稿的《朱熹思想研究》特急印出，使他带着赴会，赠与到会学者。殊不料此书内容极为糟糕：他引用《论语》及《朱子语类》，竟有许多处断错了句！以此劣滥作品分送国内外斯道专家，实在为大陆学术界出丑丢脸。所以，亟应将《朱子大传》大力予以表扬，使其广为流布，使国内外学者得知，大陆的学术界毕竟还有高明学者。并藉以涤除掉那本《朱熹思想研究》所造成的污垢与耻辱！

（原载《书城》1994年第3期）

胡著《说儒》与
郭著《驳说儒》平议

胡适先生于1934年发表了一篇《说儒》，是在他的《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卷）的基础上，又结合了一些新的资料新的见解，而写成的一篇专题论文。因为这是把《中国哲学史大纲》讲述儒家的部分加以改造和提高的，所以文章的局面广阔，见解比较开朗、新颖，能够推陈出新，旁通曲汇，成为当时很受学术界重视的一篇论著。到抗日战争前夕，即1937年5月，郭沫若先生当时还在日本，针对着《说儒》，他写了一篇《借问胡适》，即后来改题为《驳说儒》那一篇。在抗日战争初期，胡先生即奉国民党政府之命到欧美去作外交人员，后即出任驻美大使，到1946年7月才又回国任北京大学校长。直到1949年胡氏离大陆去台湾之日为止，他大概一直未看到郭氏的驳文，所以也并没有答辩文章。我现在只想以门外汉（因为我从来不曾研究过先秦的学术史和思想史）和旁观者的立场，对两文作一番平实的评论。（冯友兰在其《说儒墨》文中也对《说儒》有所驳难，此不议及。）

一　《说儒》的几个主要论点

第一，殷的贵族所信奉的是祖先教，祭先公先王的礼很隆重。殷人还相信占卜，每逢出兵征伐或举行大礼仪，必先进行占卜，到后来也兼用筮法算卦。因而社会上便应此需要而产生了一批一批的具

有这类专门知识、技能的祝、宗、卜、史等等。周之灭殷，是以一个文化水平较低的民族而征服了一个文化水平较高的民族，所以还得“因于殷礼”，每次行礼，都还得用“殷士”作相礼的人。《诗·大雅·文王在上》篇所说：“殷士肤敏，裸将于京，厥作裸将，常服黼冔”，即描绘“殷士”穿戴着传承已久的衣冠，而助周的贵族行礼，等于后代西晋灭亡后被俘虏的皇帝的青衣行酒，既要忍辱，还要表现得积极，于是这班殷士便只能以柔道自处。儒的古训为柔，这班奉行柔道的殷士遂也逐渐被称为儒。《周易·需卦》所描述的一些动作，实际上就是“儒”的动作。还引用《左传》所载宋国三朝元老正考父的“三命兹益恭”和他鼎上的铭词为例，证明孔子的先人早就是奉行柔道的。

第二，正如《以赛亚书》所载希伯来人亡国后，在犹太民族中流行着预言（悬记），说以后必有复兴民族国家的圣人出现，后来果然出了一个耶稣那样，殷亡之后，殷民族中也出现了一首《天命玄鸟》的预言诗，说“武丁孙子”中，必会出现一个战无不胜的“武王”，能够“肇域彼四海”。同时还流行着“五百年必有王者兴”的预言，在宋襄公要使此预言成为现实而失败之后，东方诸国的民间，甚至包括鲁的贵族臧孙纥、孟懿子诸人，遂都寄其希望于孔丘身上，认为圣人之后必有达人，其将在孔丘乎。而孔丘也经常意识到自己是一个殷人，要在政治上有所作为，经常跃跃欲试要学周公，要在东方重建一个周。最终虽抱着“天下其孰能宗予”的遗憾死去，而经他改造过的“仁以为己任”、“士不可以不弘毅”的新儒家学派却“声名洋溢乎中国”。在宗教上、学术上实现了那一预言。

第三，胡著《中国哲学史大纲》中，本以为“三年之丧”是儒家所创，并非古礼，并学《墨子·非儒篇》中的话、《论语》记宰我反对三年之丧的话和《孟子》中滕人反对三年之丧的话为证。但《说儒》改变了这一说，专引用《论语》中孔子回答子张问“高宗谅阴，三年不言，何谓也”的一段话，断言三年之丧乃是本诸殷人的传统礼俗，并对过去一直无法解释清楚的“三年之丧天下之通丧也”一句话也作出了解释。（全用傅斯年先生《周东封与殷遗民》文

中之说。)

二 《驳说儒》一文中的几个主要论点

第一，三年丧制是儒家的特征，《中国哲学史大纲》中的旧说原本不误。根据《殷墟书契》前编所载甲骨卜辞，可以查知殷王（帝乙）二祀、三祀都有自行贞卜、自行主祭的记载，怎么能说“君子三年不为礼、乐”和三年不言呢。

第二，对谅阴的新解释：阴即瘖，口不能言为瘖；“谅”为真正。此与“宅忧”、“倚庐”全无关。武丁时的卜辞“每多‘今夕王言’，或‘今夕王迺言’，往时不明其意者，今已涣然冰释”。

第三，《易》的卦爻辞乃楚人馯臂子弓（《荀子·非十二子篇》称之为孔子以后唯一的圣人）所作，孔子死后才出现。孔子与《周易》无任何关系。《需》卦既系后出，当非描绘最初期“儒”的形象和举动。

第四，《左传》昭公七年所载《正考父鼎铭》乃系西汉末年刘歆所伪造，“《史记·孔子世家》中的关于正考父的那一段，明明也是经过刘歆窜改的”。那文字的前半是剽窃《庄子·列御寇篇》的一节，后半则是摹仿《檀弓》（下）所载张老的话：“美哉轮焉，美哉奂焉！歌于斯，哭于斯，聚国族于斯。”

第五，《诗·商颂·玄鸟》并非预言诗，其中为过去人都解释不通的几句，应改为如下的分节和断句：

> 商之先后，受命不殆，在武丁孙子，武丁孙子。(之部)
> 武王靡不胜，龙旂十乘，大糦是承。(蒸部)

“武王”就是上面“古帝命武汤，正域彼四方”句中的“武汤”。

第六，“中国文化导源于殷人……春秋时代……接着便有一个灿烂的文化期开花，而儒开其先。这是正确的史实。这种见解我在十年前早就提倡着，而且不断地在证明着。《说儒》的出发点本就是这

儿，虽然胡适对于我没有片言只字的提及。但是从这儿机械式的抽绎出这样一个观念：儒是殷民族的奴性的宗教，得到孔子这位大圣人才把它‘改变到刚毅进取的儒’，更从而牵强附会地去找寻些莫须有的根据；这却不敢说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这段话，等于说，凡是《说儒》中正确的地方，都是从郭氏的文章中抄袭来的；凡非从郭文中抄袭来的，全都是不正确的。

三　我对于胡郭两文的持平之论

因为郭沫若先生在《驳说儒》中所提出的问题眉目清楚，我在此，也就以《驳说儒》一文的顺序为顺序，对两文进行评议。

第一，三年丧制为儒家所创立、所提倡，这本是在《说儒》一文发表之前，为中国学人所公认的。只有汪中在《述学》一书中曾提出过“三年之丧为殷制”之说。胡先生在写作《说儒》之前，并没有看到汪中之说，而是看到了傅斯年先生的《周东封与殷遗民》一文，同意傅文所说齐、鲁、宋、卫等东方诸国，原皆殷商故土，故除统治阶级奉行周礼外，其民间则仍奉行殷之故俗，其中包括三年之丧。认为以此为据，即可以把孔子所说“三年之丧天下之通丧也”的话讲通了，于是，把孔子答子张所问“高宗谅阴，三年不言”的那段话，引作最强有力的证据，论证三年之丧乃殷人传统的丧制。郭氏从甲骨卜辞中找出了殷王帝乙于即位后的第二年、第三年皆亲自主祭、亲自贞卜的记载，证明“君薨，百官总己以听于冢宰三年”之说是不能成立的。我认为，我们必须承认，郭氏此说，是证据确凿，辨析极为精辟的。

然而，我们在此还必须弄清楚，被郭氏所驳倒的，乃是孔夫子，而非胡博士。因为，孔子本即是根据他对“谅阴”和“三年不言”的那种错误理解而建立了“儒”的学说中的核心之一，他并且十分自信地为三年丧制提出理论根据：“子生三年然后免于父母之怀”，任何人都曾获得“三年之爱于其父母”。经他大力宣传之后，到孟子，到后代儒生，无不力主奉行此种丧制。所以，胡先生把影响了中国

上层社会两千多年的这一理论作为《说儒》的一个主要内容，是没有犯甚么错误的。

第二，郭氏对“谅阴”所作的新解释，他既在武丁时期的甲骨文中找到了“今夕王言”、“今夕王迺言”，我认为也是可以接受的。董作宾氏于1942年也写了一篇《从高宗谅阴说到武丁父子的健康》一文，说卜辞中有武丁两次卜舌疾的记载，谓舌疾也可能造成失音症，补充郭说。

第三，《说儒》部分地采用了章太炎的《原儒》中的论点，对《易·需卦》的卦爻辞解释为状述“儒”的“柔”道行动，郭氏则以为《周易》的成书不会在孔子以前，孔子不曾得见《周易》，《周易》乃战国初期楚人馯背子弓所作。其立说的根据则是因《益》卦中两见“中行告公”字样，《泰》、《复》、《夬》诸卦也有“中行”出现，他断言此“中行”必即指晋的中行氏荀林父而言。我以为这个断语纯属武断。因为《周易》是一部筮书，是巫史（算卦专业者）根据某卦某爻的象数以断吉凶的一些零星记录，有些关系到可以广泛适用的记录便成为保留项目，到了某个时期（当然不会只是“殷之末世、周之盛德之时”，不会只是“文王与纣之事”），有人把记录在某卦某爻下的辞句，加以补充与编订而成书的。所以，《周易》的卦爻词，既非一个时期所写定，更非出于一人之手。甚至在成为定本之前，其卦爻辞也并不固定，有被随时抽换的可能。试看，卦爻辞中所涉及的事件，既有殷商先祖王亥丧羊、丧牛于易的故事（《大壮》、《旅》），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既济》）和“帝乙归妹”于文王（《泰》），“箕子之明夷”（《明夷》），也有涉及西周的记录，时间跨度很长，不但不可能出于一人之手，而且，也不可能是出于同一时期的众人之手。把“中行”即指定为春秋后期晋国的中行氏荀林父，只属于郭氏的一家之言，还未为学术界所公认，据此而即断言《周易》成书在孔子身后，为孔子所不及见，是完全缺乏说服力的。至于把《需》卦认作都是状述初期的儒的动作形态的，我也觉得其说颇可商榷，但这一问题却不能用孔子不及见《周易》一说来解决。

第四，对于《左传》和《史记》所载正考父的鼎铭，郭先生以为都是出于刘歆的伪造，这是牵涉到从西汉以来的经学上今古文两派的问题。今古文的经学之争，开始于西汉哀帝建平元年（公元前6年）刘歆之请建立《左氏春秋》、《毛诗》、《逸礼》、《古文尚书》皆列于学官，当时已列学官的今文经生谓歆“改乱旧章，非毁先帝所立”，哀帝则谓“歆意欲广道术”，“何以为非毁？”所请虽未得遂，然自此迄于东汉，不但无人谓古文经为刘歆伪造，东汉的许多著名学者且皆习古文经，并未出现今古文互相抵排之事。又，建平元年王莽因得罪哀帝祖母及其母，罢大司马，赋闲家居，与刘歆之请立古文经并无关系。从十九世纪中叶以来，今文学家的议论风靡一世，他们认为，出现于西汉晚期的古文经典全都是刘歆伪造的，而其伪造的目的，则是为助王莽篡汉。到1930年，钱穆先生在《燕京学报》上发表了《刘向刘歆父子年谱》，考定了刘歆校中秘书的年代及其建议把诸古文经立于学官的时间，并考定了那时候的王莽正因罪罢官，刘歆绝对不可能预测到他有篡汉的可能；以刘歆校中秘书的时间计量，他也决不可能伪造偌大数量的古文经典（遍伪群经）。而且，在刘歆作此建议之前，他所提及的古文经，早已各都有其专力攻治的名家了。于是而今文家所制造的迷雾被一举廓清。胡适先生前此本也是相信今文家之说的，读了钱先生的文章之后，见解大有改变。郭沫若先生把《左传》、《史记》两书对正考父鼎铭的记载认为皆出刘歆之手，而且指实铭词乃系摹拟《檀弓》（下）张老的话作成的，且以为鼎不能用于煮粥，这番议论，只不过表明了郭先生所受今文家的毒害甚深，而且专门咬文嚼字，不免“以文害辞，以辞害志”。

第五，《商颂》中之《天命玄鸟》篇，郭氏断言其并非预言诗，我认为这是比较合理的。因为，胡先生把“武丁孙子”句下的“武王”，说作“悬想人物”确实有些牵强；而把“大糦”改为“大艱（艰）”也实在毫无根据。今按，《商颂》的写作时代及其作者，虽是一个比较复杂的问题，但商人自称其国都为商不为殷，而《商颂》中殷商错出；卜辞称汤为太乙不称汤，而《商颂》则称汤、武汤或武王；知其非殷商时人所作。西周时人均不称荆蛮为楚，而《商颂》则

有“挞彼殷武，奋伐荆楚”句，知其非西周时人所作。据此，则《商颂》必周东迁后之作品，作于宋人。但其所颂对象则为汤及武丁等殷商诸王，其人、地名称之与商代或西周人之称呼不同，则是因写作者所处时代致然。据此说来，则知古文中的毛诗之说固不可信，今文中的韩诗之说也同样是不可尽信的。然如郭氏之必依韩诗之说，指实《商颂》为正考父所作，那就必然也要连带地承认韩诗所言“《商颂》章句亦美〔宋〕襄公”之说，然而《商颂》诸诗实无一首符合春秋时宋襄公为宋君时之情况者，特别是其中的“昔有成汤，自彼氐羌，莫敢不来享，莫敢不来王，曰商是常”诸语，怎能是反映宋襄公时的宋国呢？郭氏偏要以《商颂》“格调雄壮，音韵洪朗”来反证正考父绝非“三命兹益恭”的那种懦弱谦逊人物，岂不牵强得太过分了吗！至于他把毛诗序及《国语·鲁语》中正考父得《商颂》于周太师之说加以否定，以为那“同是经过刘歆玩过把戏的东西”，这就更是因为没有受过“钱说”的洗礼而做的无稽之谈了。更何况，郭氏把“在武丁孙子，武丁孙子”标点为连缀句，而把“武王靡不胜”作为另一节的首句，姑不论在《雅》、《颂》中并无这种文句结构格式，即令承认这一标点办法不误，而郭氏既相信韩诗，则这其中的“武丁孙子”也还是要落实到宋襄公身上。《说儒》把宋襄公等人认为符合《玄鸟》诗所“悬想”的人物；《驳说儒》则把《玄鸟》作为赞美宋襄公的诗篇，这岂不是殊途而同归了吗？如此则郭之与胡是其失唯均的。

第六，若以为《说儒》的出发点是袭用郭氏的成说而加以抄撮发挥的，我却敢于斩钉截铁地断言其为诬辞。一则如我在上文所说，《说儒》乃是在胡先生的《中国哲学史大纲》的基础上，因又陆续受到了章太炎《原儒》、基督教的《圣经》（《以赛亚书》）、傅斯年先生的《周东封与殷遗民》诸著作的启发而写成的；二则据我所知，胡先生对郭先生的文章是不甚重视的，郭文经他过目的极少极少，何能受其影响呢？

四 几句结束语

第一，胡先生的《说儒》，对先秦典籍中的有关记载，穷搜博采，又结合现代人的一些创见（可惜并不包括郭先生的创见），确应算他的一篇力作。但《说儒》却并非在胡先生素所标榜的“拿证据来”、“有一分证据说一分话”那些原则下写成的，而大多是用“疏通证明”的办法把资料加以宛转解说之后才使用的，这样的证据就往往不够过硬，就不具备十足的说服力了。

第二，郭沫若先生指出其中三年之丧为殷制之说与殷的史实不符，这是很对的。但郭氏所驳倒的，乃是孔子的言论，并且是孔子据以建立儒家学派的重要主张之一，《说儒》据孔子的那些话进行阐述是正确的。郭的驳难，并不能降低《说儒》的声价。

第三，三年之丧为孔孟所极力提倡（《孟子·万章篇（上）》竟断言舜禹之时已实行三年丧制），历代学者将信将疑，至《说儒》则断然接受而不疑。郭沫若先生从甲骨文中找到王二祀、王三祀亲自主祭、贞卜的记载，使殷人行三年丧制之说被彻底否定。这实在是郭氏《驳说儒》一文的绝大贡献。所以，他的此文并不因没有驳倒《说儒》而失去其理应享有的声价。

于是乎我要说，《说儒》与《驳说儒》两文虽各有瑕疵可指，然而两文以其各有创见创获，它们是各有千秋的。

（原载《胡适与现代中国文化转型》，
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4 年）

论《四库全书存目丛书》不宜印行

从去年以来，我屡次听到有人要辑印《四库存目丛书》的消息，听到后我总一笑置之，以为不会成为事实，因为，它的工作量太大，而且毫无意义。不料在今年5月16日的报纸上却看到了该丛书已在开始编纂的消息。这一消息一开头便告诉人们说，《四库存目丛书》，乃是“被人们誉为全世界最后一笔、最大一宗文化遗产”，读后更使我不胜诧异：《四库全书》的编纂乃是从清朝乾隆三十七年到四十七年（1772～1782）内的事，从其最后一年计算起，到今天已相距二百一十余年，在此二百多年内，不仅在中国因中外文化交流日渐通畅之故，因互相碰撞与交融而产生出大量论著成为我们的文化遗产，而欧美各国在此期内，其文化的繁荣昌盛，可以作为人类文化遗产的成果之多，也都出现了空前的局势。怎么可以把《四库存目丛书》称作“全世界最后一笔、最大一宗文化遗产”呢?!

消息还透露了辑印《四库存目丛书》的原因：《四库全书》把“大量的不适合清王朝统治需要和价值标准的历代典籍摒弃在外，或予禁毁，或列为存目”，“由于清末以来的兵火之灾，存目之书亡失严重”，“三成以上已成孤本”，所以现在要亟亟进行辑印，亦即进行抢救。对于所申述的这一辑印理由，我也觉得费解：为什么凡“不适合于清王朝统治需要和价值标准”的古代典籍，就正是符合于我们社会主义新中国的需要而应该加以印行和抢救的呢？我们的时代意识和思潮，早已超越了太平天国革命和辛亥革命时期的那种狭隘民族主义思想了。更何况，凡真正不利于清朝统治的，在纂修《四

库全书》时全已明令加以禁毁，哪有让它保留在《存目》中的呢？因而，把被禁被毁的书置之不顾而专向《存目》书中去找不利清王朝统治的典籍，这简直是缘木求鱼；说清修《四库》时把不利于清王朝统治的书籍列入《存目》，这更完全是闭眼瞎说。

据我看来，当时被列入《四库全书》中的书大致可分以下三类：

第一类是为了避免重复而把一些书列入存目中的。——当编纂《四库全书》时，是以行政命令方式由政府机构向各地藏书之家广行征辑的，采进之书自多有互相重复者，其完全一模一样者自不加收录，亦不须“存目”，其大部分重复或编辑次第有所不同、注释论述抄说雷同者，则在馆臣此次衡量之后，只将某种或某几种加以收录，而将其余的列入《存目》。如南宋李石的《方舟易学》二卷，因其全书亦载入李石的《方舟集》中，故《经部》不再收入其书，而仅附其书名于《存目》中。又如对唐代大诗人杜甫的诗集，在《四库·集部·别集类》中，收录了从宋人郭知达编撰的《九家集注杜诗》至清初仇兆鳌的《杜诗评注》，共五种一百二十三卷；而从伪称元虞集所撰《杜律注》至清人浦起龙的《读杜心解》共十六种二百三十四卷，则或以其“割裂失伦”，或以其有似注《四书》的高头讲章，便一律置于《存目》之中而不予收录。再如对宋人李纲的诗文集，在《别集》中收录了《梁谿集》一百八十卷、《附录》六卷，其中包括了《表章奏札》，所以就把世间原已单行的《李忠定奏议》六十九卷和《附录》九卷列于《诏令奏议类》的《存目》中，而把其《建炎时政记》三卷列入《杂史类存目》中，把《李忠定集选》四十四卷列入《别集类存目》中。再如宋代大儒朱熹的诗文集，在《别集类》中收录了编纂比较完整的《晦庵集》一百卷、《续集》五卷、《别集》七卷，而把宋人所编《朱子大同集》十三卷、明人所编《晦庵文抄续集》四卷、清人所编《朱子文集大全类编》一百一十卷一并列置《别集存目》中，并把《朱子奏议》十五卷列置《诏令奏议类存目》中。如此等类的例证繁多，难再列举。

上举诸事例只是要说明，清代四库馆臣之所以把为数繁多的书籍列置《存目》之中而不予收录，原因极为简单：为求避免浪费人

力和物力，与不利于清王朝统治及其价值观念是全无干涉的。那么，我不禁要问，在我们要致力于新中国文化建设事业时，竟能允许把人力物力浪费在印行这些书籍上面吗?！印了又有谁肯买呢?

第二类是被《四库全书》纂修人员判定为伪冒品类的书籍，在书的卷首写出判词，而将该书列置于《存目》之中——《四库》馆臣对旧籍真伪的鉴定虽未必有百分之百的准确性，但至少总有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是准确的。例如，认为《美芹十论》非辛弃疾所作而列置于《奏议类存目》之中，就是弄错了的；然而把冒称辛弃疾撰写的《南渡录》二卷、《窃愤录》一卷列入《杂史类存目》之中，把冒称辛弃疾编撰的《蕊阁集》一卷列置《别集类存目》之中，却完全确当。另如列置《礼类存目》中的元邱葵撰《周礼补亡》六卷，明何乔新撰《周礼集注》七卷，明舒芬撰《周礼定本》四卷，明陈深撰《周礼训隽》二十卷，均属于妄称《周礼》中《冬官》不亡之一派，乃皆割裂原文，肆行补缀，以强合其说者，其为谬妄，不待深辩，故一律淘汰，置之《存目》之中。另如《杂史类存目》开端所列之《左逸》及《短长》各一卷，谓原皆竹简漆书古文，而《四库》纂修者为时代所局限，不及见居延、云梦及银雀山出土之竹简木牍，乃断言“竹简漆书，岂能阅二千年而不毁，其伪殊不足辨也”，因而置之《存目》之中，此则诚为失误；但同卷所载《（金人）南迁录》，所述金朝皇帝之序列既极乖舛，年号亦与《金史》不合，如金章宗后不载卫绍王事，而谓磁王、德宗相继为帝，又较《金史》多出一代。遂断言其为伪书而置诸《存目》，此则确然无可疑者。再如《子部·儒家类》虽收录了魏王肃注的《孔子家语》十卷，却在《提要》中指明其非《汉书·艺文志》所载之书，乃王肃自取先秦之书割裂而为之者，故正文及注释皆出王肃之手。特以其流传已久，且“遗文轶事多出于其中”，故仍予收录；但明何孟远之《孔子家语注》八卷，清姜兆锡之《家语正义》十卷，则一律列置《存目》之中而不予收录了。在《四库存目》当中，似此类假冒伪劣作品尚多，例如列入《小说家存目》中的宋王铚冒柳宗元之名而写的《龙城录》等无法备举，它们也全非本身具有价值、因触犯清朝

的忌讳而被排斥者。当我们应集中人力物力建设新中国的两个文明之际，有什么理由要把已感紧张的人力物力再浪费在印行这类假冒伪劣的古籍之上呢?!

第三类是因不符合于四库纂修人员的价值观念而被列入《存目》中的，此类书籍在《存目》中所占比例应最高。只是，我们总不能说，凡不符合于清代学者的价值观念的，就都是能符合于我们今天的价值观念的。当然了，像《史部·别史类存目》中所载明人李贽《藏书》六十八卷，《提要》中说它“狂悖乖谬，非圣无法，排击孔子，别立褒贬，……故特存其目以深暴其罪焉。”这与我们今天对此书的看法自大不相同。但像这样的例子实在为数极少，而且在“批林批孔”期内已将《藏书》大量印行，迄今也必还大量存世，无须重印。然在这同一卷中所载明王洙所撰《宋史质》一百卷，《提要》评述略谓：“其书大旨欲以明继宋，非惟辽金两朝皆列于外国，即元一代年号，亦尽削之，而于宋益王之末即以明太祖之高祖追称德祖元皇帝者承宋统，……且于瀛国公降元以后，岁岁书帝在某地云云，……荒唐悖谬，缕指难穷。自有史籍以来，未有丧心病狂如此者。”此书之下又载明柯维骐《宋史新编》二百卷，《提要》评述略谓：“辽起滑盐，金兴肃慎，元人〔以宋辽金〕三史并修，诚定论也，而维骐强授蜀汉，增以景炎、祥兴，又以辽金二朝置之外国，……大纲之谬如是，则区区补苴之功其亦不足道也已。”前段《提要》对王书虽不免诟骂过甚，然合此两段《提要》看来，其对此二书的评价却全是我们可以接受的，亦即在价值观念上还是有某些相同或相通之处的。而在全部《四库存目》的书籍当中，属于这类情况的却也是占有很大比例的。也就是说，凡被四库馆臣列入存目的书，在今天重新估价，其大多数也是应当弃而不收，而不是大多数还都有印行的价值的。

我们常常提到所谓国粹和国渣的问题，当我们正致力于弘扬传统文化的当今，更需要把国粹和国渣严格地加以区别。正如有些人家常常在倾倒垃圾时间或夹杂有金银珠宝那样，被四库馆臣弃掷到《四库存目》的大量古籍，由于他们所受时代局限、知识水平和视野

的局限，绝不能排除其中必还有某些值得加以印行、整理、研究的东西，但为数必然有限，我们绝不能因为要拯救这为数有限的可以保存的古书，而把《存目》中的全部加以印行，使文化“沉渣”全部“泛起”，那却是纯粹的浪费，是只会对当前弘扬传统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文化的工作起负面效应的。这不但是在当今我们社会经济的发展还远未富足的情况下之所不应为，即使到我们社会的物质生产已经十分丰富之日，也是不应当这样浪费的。

对于《四库存目》中那些确有刊布、流传、供今人和后人研究参考的价值的，在经过有关各方面的专家学者（至少得超越纂修《四库全书》的那班学者的水平）的认真审查鉴别和认定，并重新为每一书写一篇“平反提要”，说明四库馆臣原来对此书评价之谬误，是非之有失公正，刊诸卷端，以使读者得一新的估价，以革除其从《四库存目》原附《提要》中所得之贬斥印象，然后集拢来编为《四库全书存目选本丛书》，这倒是唯一可行之法。（撰写《提要》当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如为畏难而不新作《提要》，以至仍用四库馆臣原作之《提要》，那可就要成为天下之大笑谈了：怎么能把原是意在“废黜”的话语再抄袭来作“复辟”之用呢？）

（原载《光明日报》1994 年 7 月 29 日）

再谈《四库全书存目丛书》

我们的国学之应当加以继承和弘扬这自然是毫无疑义的。但是，在我们的国学这一学术领域之内，既包括了光辉灿烂的精华，也存在着大量腐朽陋劣的渣滓，这二者的界限，是每一个有志继承和弘扬国学的人所必须随时随地加以区分的。所应继承和弘扬的，只是其中的优秀精粹部分，而对其陈腐陋劣部分则必须剔除摈弃。这才符合于批判地继承的原则。

被四库馆臣摈弃于存目中的书籍，品类繁杂，有为了避免与《四库全书》已经著录之书相重复而只保存其书名，有限于编修人的知识水平及见闻之狭隘而误加摈斥的，有因不合于编书人的口味与价值观而被列置存目中的，但也确有很大一部分是属于庸滥伪劣货色而理应加以弃掷的。四库馆臣对古籍所作的评价固不是完全可以信据的，但《四库提要》（包括其对存目中书所作的《提要》）则大都是编书人参考和总结了前代学人对某些书的评价而作成的，所以鲁迅先生也说它“其实是现有的较好的书籍之批评，但须注意其批评是‘钦定’的”。因此，对于《四库提要》，我们也是应当批判地加以继承，亦即对其意见有弃有取，而不应一概抹煞而不予考虑的。

我是执持着如上所述的一些意见，对正着手编印的《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写出了文章，以为只应编《四库存目选本丛书》，而不必印行《四库全书存目丛书》的。

在为出这套丛书而刊出的历次的广告中都宣称，之所以要急急地编印这套丛书，是因为据调查，存目中书已经亡佚了三分之一，对

尚未亡失的那三分之二自应赶紧进行抢救。针对这一理由，我在前文中反驳说，存目中书，如李石的《方舟易说》、李纲、朱熹等人的奏议，都是因为已经收录到他们的文集中了，为避免重复，故仅存其目。它们既全无亡失之虞，当此建设社会主义新文化而深感人力物力紧张之际，此类书自也不宜列入丛书之内，以免使毫无意义的浪费挤占建设新文化的有生力量。但杨素娥的《论〈四库全书存目丛书〉亟宜印行——兼答邓广铭先生》（以下简称《兼答》）置这些道理于不顾，也不再持抢救之说，却别生枝节，扯到版本校勘问题上去了，说什么不同的版本“在古籍整理上存在校勘价值”，版本是古籍价值的重要组成部分，（广铭按：此句文义不通！）对待古代文化遗产，决不可采用一种图书，一个版本。于此，我不禁要问：1.印《存目丛书》的目的，究竟是为抢救可能亡失的古籍呢，还是要提供一些不同版本供校勘之用呢？2.《易说》与李纲、朱熹的奏章之存在单行本已各有数百年，从未有人指明它们与诸人文集中所载有任何歧异之处，何乃凭空设此假想以浪费当前的人力物力呢？

我在前文中还说，四库馆臣对古籍真伪的鉴定虽不完全确切，但被他们定为伪冒作品而列入存目中的，总有百分之九十五是准确可以信据的，例如元明人补缀而成的《周礼·冬官》、南宋人伪造的《金人南迁录》等即是。而凡此类伪书，自不宜编入丛书内而再为印行。《兼答》对此具体问题回避不谈，却把问题架空，大谈“书籍的价值，真伪并非唯一的标准”，伪书中也有颇有价值的，举出“《本草》虽假名神农，《素问》虽假名黄帝，在医学上自有用，而有甚高之价值”。其意似谓，既然《本草》、《素问》是伪冒之作而有甚高之价值，则其他伪冒之作也便都是“有甚高之价值”的了，这就把去伪存真的原则一笔勾销了，把是非的界限完全混淆了，而对于实质性的问题却完全未能解决。在此我只得再次提出，《周礼全书》中的《冬官》篇，南宋人伪造的《金人南迁录》，果真都具有很高的价值，可以与《本草》、《素问》等量齐观吗？如曰不然，有什么理由再为印行流布呢？

根据四库馆臣的价值判断而列入存目的书籍，其中必有许多很

不恰当的，但决非全部都不恰当。因此，我在前文中举出了明人李贽的《藏书》、《续藏书》等作为评价不恰当的例证，举出王洙《宋史质》、柯维骐《宋史新编》作为评价允当的例证，以为这两种宋史内容的荒唐悠谬，在我们也是不能容忍的。对于我的这番话，《兼答》回答说："有的书即使今天看来价值不大，随着学术的发展和某些研究领域的开拓，也许变得价值很大；我们这一代学者认为无价值，也许后代学者认为有价值。像《存目丛书》包括如此浩瀚的典籍，牵涉到各种学科，决不是一二个学者短时间内能识别鉴定其价值的。"对于这段话稍加思考，便可知道它的主要用意，是要全盘否定我们经常所倡导的要用辩证的和唯物的思想方法和观点重新估价一切的那一主张。它认为，一切是非好坏美恶的评价，只能待诸不可知的遥远的将来的学者。因此，重新写作《提要》的事，还只能等待此丛书印出之后的广大读者去作。然而这却大大违反了编印任何丛书的惯例，读者是不会同意这种作法的。

又想到一个极易识别其为香花或毒草的例子。《四库提要·子部·数术类》列入存目的第一种书，是"旧题麻衣道者撰"的《正易心法》，其书一卷，四十二章，章四句，句四言，实即目前流窜各城市卖卜看相的流氓骗子们大都人手一编的《麻衣相法》。《提要》说此书问世之初就遭受到朱熹的抨击，并即依据朱说而判定此书之既伪且妄，故仅存其目。试想，它既不是"养在深闺人未识"的秘笈，其价值的高低，难道也必需大量印行出来，等待后人去作出判断吗？

在《兼答》中既然大谈其校勘学版本学的重要性，按理说在编印这部《存目丛书》的过程中，至少总也应当稍稍注意到这两个方面的问题吧，按之实际却又大谬不然。这部丛书的第二册，目前已经作为样书印了出来，印制的水平如何呢？宿白先生在《建议改出〈四库存目选粹丛书〉》一文（见《光明日报》9月9日《读书与出版》）已经对之作出了总的评价，其中最使人感到惊诧的是，编辑人不但对这一册中所收《易序丛书》中，有许多篇页的顺序在影制过程中被搞得颠倒错乱，在制版付印之前竟也没有稍加检校，把它们一一理顺。把一本古人本来文从理顺的著述弄得这样颠三倒四，令

人不堪卒读，这将何以对古人，何以对读者，更将如何传诸将来的学者使其对此书的质量作出评定呢？

宿白先生只在文章中揭明了《易序丛书》有许多篇页的错乱，而没有举出那些被割裂窜乱的文句。为使读者更能加深其印象，今特将其中被割裂的一段文字例举于下。

《易序丛书》中包括《筮宗》一种，《筮宗》的卷首为著作人赵汝楳自写《筮宗序》，序文中有如下一段：

> ……汝楳承先君子训，且俾博考先传，亲得其说，作《筮宗》。宗，聚也，筮之学聚此编也。抑尝谓，太极未判则为阴为阳不可训，判则阴阳著矣。
>
> ……

在四库所收录的《易筮》中，这段文字本是前后相接，文义原是相联属的，而在《存目丛书》影印本的2～203的下栏前页，只到“作《筮宗》，宗，聚也”诸字为止，其“筮之学聚此编也”云云以下的一大段却全被误印在2～205下栏的后页去了，中间插入了文义不相连贯的文字达几页之多。而被错误插入的几页，其次序也并不是前后互相衔接的。页次之出现颠倒错乱情况，当由影制过程中不曾加意排列所致。这一道最简单的工序都不肯认真负责地去做，以致造成如此劣滥的出版物，还侈谈什么校勘学、版本学呢？

我的前文的标题虽为《论〈四库全书存目丛书〉不宜印行》，而文章的最后归结点，却是主张改出《四库存目选本丛书》。并且提议：1. 由编委们分门别类地、认真负责地从存目书中选取一些确为四库馆臣错评了的优秀典籍，而且是目前社会上确已罕见传本的，集中重为印行；2. 对所有入选之书，必须为之撰作一篇新的《提要》，对原《提要》加以辨析纠正，使读者得到新的认识。宿白先生文章中的建议，和我的上述意见大致相同。《兼答》对我们的这一意见却断然地全部予以否定：一则说社会上还在流传的书也应重印以供学者校勘之用，再则说编辑部仅有一二位学者，无法对偌大数量的存目

书审定其价值之高低，三则说《提要》必须在书籍印出之后，待后来的学人去写。既然如此，我们似也不必再以万不可能之事强求诸这“一二个”负责编辑这部丛书的“学者”，否则，我势必自行讨取一个“不可与言而与之言”的“失言”之咎了。

（原载《光明日报》1994 年 12 月 9 日）

向文科研究生推荐一本必读书

每逢年轻人或各种报刊的编辑先生们要我自述一段治学经验一类的问题时，我往往感到十分困窘，原因是，自我跻身于攻治史学的行列，迄今虽已超越了半个世纪，而全部历程几乎都是稀松平常，没有什么“过五关斩六将”之类的奇行壮举可供后生借鉴，所以觉得都不值得讲说。在我读过了老友季羡林先生的《留德十年》之后，却如获至宝一般，觉得不止在治学上，而且在为人上，全都可以作一般青年学人（姑且把范围缩小在研治人文科学的硕士生和博士生的群体之内）学习的榜样，因而不免袭用借花献佛的办法，把季先生的这本书推荐给一切真正有志向学的青年友人。

季羡林先生是久已享誉于海内外的专家学者、作家和翻译家。他对我国学术、文化方面所做出的贡献是举世的学人难以企及的。例如，他对于中印文化交流与中国佛教发展史迹上的一些论著，对印度名著史诗巨作《罗摩衍那》的翻译，对于《大唐西域记》的校注及其所作十多万字的《校注前言》，就都是举世学人之所不敢为或不能为的。而他还在行有余力之时写出了无数篇抒情散文，沾溉读者。特别令人仰慕钦佩的，是他不论在忧患当中（例如十年浩劫期内）或比较安乐期内（例如在浩劫之前和之后），无时无刻不在朝乾夕惕，自强不息。如他自己所说：“我现在就不敢放松一分一秒。如果稍有放松，静夜自思就感到十分痛苦，好像犯了什么罪，好像在慢性自杀。”即便在十年浩劫当中，他被勒令去学生宿舍值班，掌管传呼电话、收发信件等等杂务，而他却仍然藏藏掩掩地把卷帙浩瀚的《罗

摩衍那》一节节地抄在纸条上，一行一行地进行翻译，使这一巨大翻译工程终于完成。这种坚韧不拔的精神力量，不正是所谓“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吗？

浩劫过后，情况虽大有改变，然而就作为专家学者的季先生来说，却仍然日益增添着一些另外的“干扰”：他在校内校外以至国内国外的兼职多达半百以上，繁忙的行政事务，众多的会议程序，接待外宾，出国访问，以及诸如此类的许多活动。尽管一个学者决不应只作一个高居于象牙塔中的人物，尽管在上述各种活动中也包括了各种各样的学术活动成分，对人对己未尝不都有一些益处，然却毕竟是以脱离自己的既定安排之时为多，使自己不能沉潜于专业钻研之时为多，尽管他在胶胶扰扰的纷忙中照样作出了丰硕成果，巨大贡献；但我们试来设想，假如没有这般冗杂事务占去了他大量的时间，他是否会要作出更丰硕的成果、更巨大的贡献来呢？

然而在上述各种变幻无常的情况下，季先生所作出的成绩和贡献，终究是值得人们赞叹的。人们不能不惊异他的学殖和精力之过绝侪辈，出众超凡。

若问：季先生何以能有如此卓越的成就？我的答复是：这正是我之所以要把他的新著《留德十年》向文科的研究生们推荐的原因所在。

道理原也十分简单：只有根深，才能叶茂。只有茁壮的枝干，才能开出鲜艳的花朵。尽管在留德之前，季羡林先生在清华大学的毕业生中，其业务已经崭露头角，出人头地，然而如果没有留德十年的这段既冷静扎实而又艰苦卓绝的治学历程，他的成就及其所做出的贡献，必然是会依循着别样的途径，而与目前大不相同的。所以，他留德的十年，对于他生活道路是起了关键性的作用；而他的《留德十年》这本新著，也便成了认识他、理解他、进而向他学习的一本必读之书。这并不是专要为季先生的成就和贡献寻根，更不是奉劝大家必去外国留学（当然也不反对），其实际目的是为青年一辈的茁壮成长找一个最可靠的楷模。

我常有一种谬论，认为人之一生，不论治学或治事或从事于各

种行业，大致总要依靠三种要素（或叫条件）：一为资质（或禀赋）；二为自己的努力；三为机遇。在读过《留德十年》之后，我才知道这样说是不够全面的。因为，季先生的一生，就只是凭靠了前二者，特别是他自己的努力，而都不见有什么机遇的作用存乎其间，如果说有，那也只是因为他自身努力而把机遇引致了来，却不是他本人通过任何方式去营求来的。如果把他被清华大学派送留德也算是一种机遇，那岂不正是因为他在清华读书时学习成绩之突出而理所应得的一个结果吗？

不营求机遇并不是无所追求，这是全然不同的两码事。季羡林先生不但一直有所追求，而且是在一直执著地追求。在他生活的每一阶段，都有他所追求的目标。然而万变不离其宗，他所执著追求的全只限于文化上和学术上的问题。他之所以享有大名，乃是一个最合乎"实至名归"的逻辑的必然结果。

请看，当他抵达柏林之初，虽还没有探索到自己的学术上的安身立命之所，然而他立即到柏林大学去修习德文课程，决不使一日一时的大好光阴虚度。到他抵达哥廷根之后，他立即感到洋溢这个城市的全都是文化学术气氛，仿佛自己已经进入了一个学术乐园和文化净土。对自己所要走的道路虽还有一个短暂时期的迷茫，然而终于选定梵文作为他毕生攻治的对象。因为他早就想对中印文化的关系进行透彻的研究，而梵文则是深入研究印度文化最最需要的语文工具。梵文这个语种，语法规则烦琐，形态变化丰富，不但与汉语截然相反，而且是现在世界上已知的语言中的语法最复杂的古代语言。在既已选定了这一攻治对象之后，他就一步一个脚印地以坚韧不拔的精神学习下去。可以想象，在他的学习历程当中，是充满了攻坚战的许多情景的，是充满了过五关斩六将的精彩场面的，然而他都不声不响地把一些难关克服了，把一道一道的龙门跳过了。马克思所说："在科学上没有平坦的大道，只有不畏劳苦沿着陡峭山路攀登的人，才有希望达到光辉的顶点。"在季羡林先生的身上，不正可以找到最典型的例证吗！

季先生于1935年去德国时，本是以交换学者的身份去那里学习

的，原定期限为两年。然而1937年夏日寇侵华战争全面展开，使他无法回国，所以他延长了学习年限，攻读博士学位。与此同时，德国法西斯头子希特勒也开始对其邻国进行侵略，到1939年9月英法与德正式宣战。战争持续了三四年后，德军在前线上已出现颓势，而在其国内，居民生活的物资供应日益艰困，英美飞机的轰炸也日益加多加强。遂致身居哥廷根的季先生大受“洋罪”：一方面处于惊恐气氛之下，另一方面则又深深陷入饥饿地狱之中。尽管如此，他却依然坚持他的读书作业等学术活动，并且还随时随地发现与他处在同样情况之下，而却比他更加临危不惧的人而大加叹服，把他们大笔特写地记载下来。我现在只把其中的三人摘述于下：

一个是西克教授，是教季先生梵文和吐火罗文的老师，是一位年届古稀的老人。季先生在《留德十年》中有一段写道：

> 等到美国兵攻入哥廷根以后，炮声一停，我就到西克先生家去看他。他的住房附近落了一颗炸弹，是美军从城东向城西放的。他的夫人告诉我，炮弹爆炸时，他正伏案读有关吐火罗文的书籍，窗子上的玻璃全被炸碎，玻璃片落满了一桌子，他奇迹般地竟然没有受任何一点伤。我听了以后，真不禁后怕起来了。然而对这一位把研究吐火罗文置于性命之上的老人，我的崇敬之情在内心里像大海波涛一样汹涌澎湃起来。西克先生的个人成就，德国学者的辉煌成就，难道是没有原因的吗？从这一件小事中我们可以学习多少东西呢？（P. 100）

另一位是普兰特尔教授。《留德十年》有一段写道：

> 我还在哗啦声（按：英机向哥廷根投掷气爆弹，用以震碎玻璃，故到处有清扫碎玻璃片的哗啦哗啦声）中，沿街前进，走到兵营操场附近，从远处看到一个老头，弯腰屈背，仔细看什么。他手里没有拿着笤帚之类的东西，不像是扫玻璃的。走到跟前，我才认清，原来是德国飞机制造之父、蜚声世界的流体

力学权威普兰特尔教授。……他告诉我，他正在看操场周围的一段短墙，看炸弹引起的气流是怎样摧毁这一段短墙的。他嘴里自言自语："这真是难得的机会！我的流体力学试验室里是无论如何也装配不起来的。"我陡然一惊，立刻又肃然起敬。面对这样一位抵死忠于科学研究的老教授，我还能说些什么呢？

紧接在这一段之下，又记述了一位不知姓名的教授"为科学而舍命的一桩事"：

我听说，在南慕尼黑城，在一天夜里，盟军大批飞机飞临城市上空，来"铺地毯"（按：即排成行列的飞机遍地投弹，不留空隙）。正在轰炸高峰时，全城到处起火，人们都纷纷从楼上往楼下地下室或防空洞里逃窜，急急如漏网之鱼。然而独有一个老头却反其道而行之，他是从楼下往楼顶上跑，也是健步如飞，急不可待。他是一位地球物理学教授。他认为，这是极其难得的做实验的机会，在实验室里无论如何也不会有这样的现场：全城震声冲天，地动山摇。头上飞机仍在盘旋，随时可能有炸弹掉在他的头上。然而，他全然不顾，宁愿为科学而舍命。对这样的学者，我又有什么话好说呢？（P. 76）

我在前面已经说季羡林先生的"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的治学精神了，我希望正在攻读文科研究生的青年同志们，从上引的三段记述和赞佩声中，都能更真切地体认出季先生的这种精神。

《留德十年》全书的行文，淳朴平实，也正如季先生的为人一样。其中既无张扬，也无炫耀，而且更无说教。然而对读者却极富感染力。即如我是一个不曾到过德国的人，而在读过此书之后，不但对于一些经常与季先生互相过从的人们，也有似我自己的朋友一样的亲切之感，对于哥廷根这一城市，我也同样产生了景慕欣羡，有似我的第二故乡一样。

孟子说："闻伯夷之风者，顽夫廉、懦夫有立志"，对于不顾不

懦的人所能起的积极作用自更不用说了。我向文科研究生们推荐《留德十年》，也正在期待着他们在阅读后能收取到这样的效果。

（原载《光明日报》1994年12月31日）

《细说中国历史丛书》序言

人们大概都知道，苏轼在《东坡志林》中，载有“涂巷中小儿薄劣，其家所厌苦，辄与钱令聚坐听说古话。至说三国事，闻刘玄德败，颦蹙，有出涕者，闻曹操败，即喜，唱快。”大概也都知道，南宋诗人陆游有一首诗说道：“斜阳古柳赵家庄，负鼓盲翁正作场。身后是非谁管得，满村听说蔡中郎。”“说蔡中郎”，当然就是说三国史当中的一个片段。

南宋晚年吴自牧的《梦粱录》则记有“讲史书者，谓讲说通鉴、汉唐历代书史文传、兴废争战之事”（耐得翁《都城纪胜》所载略同）。这里所说的“通鉴”，绝不是指司马光的《资治通鉴》或朱熹的《通鉴纲目》而言，而是略似“通史”之意，与下文之“汉唐历代”是一样的意思。

举述以上三事，我是想用来说明，到了宋代，一般社会人群的文化水平，在当时商品经济日益发展的自然形势走向的推动下，也正企求逐步提高，故不论城市的市肆、涂巷，或是百姓聚居的村落，都有以讲说史事为专业的人（包括盲人）。但是，这些以讲说史书为业的人，全都是并不真正读过史书的人，他们只是在从某些读书人闻知某一阶段的历史（大都是战乱最多的时期）的粗略梗概之后，再加以演义和穿插，增加一些热闹的、传奇的场面，写成文本，口耳相传。有许多盲人也成为这类传承人物的一个组成部分，藉以用为谋生的一种技艺。这许多讲史的文本，经过长时期和千百人（包括一些真正读过史书的人）的充实修改，最后便结集为《三国志演

义》、《五代史平话》、《水浒传》等书，成为现今多数人喜读的古典小说。

在《三国志演义》等书已经广为流行之后，在各大城市以及乡村市镇的市场或庙会上，一直还有人在继续讲说三国的群雄和梁山泊英雄好汉的故事，也仍然能吸引一些听众，这说明，由并不阅读史书的人向社会人群讲说历史故事的风习，继续了千百年之久而并未改变。

可是，在抗日战争期内，在当时作为临时首都，并成为人文荟萃之地的重庆，却有一位真正的历史学家，挺身而出，要向这个山城的社会人群，讲说真正的历史事实。他找定了一个可以容纳大量听众的会场，作为他演说的固定场地，按一定的日期和一定的时间，到那里进行演讲，听众则须买票入场。这真称得起是一支异军突起，然而这支突起的异军，一上阵却收到了横扫千军的效果。前一期的讲题是“说三国”，后一期的讲题是“说武则天”，听众与日俱增，在重庆这个山城，确实引起了一大阵轰动。我当时身居北碚的复旦大学，距重庆百多华里，竟也经常有为这番讲史的叫好声传来耳边，经常为这一轰动效应所震动。

若问：主讲人何以具有如此这般的魅力？何以能使他的讲史引起如此这般的轰动？我的答复是：因为他是洞晓古今中外的历史学家黎东方教授。那时他的正式职务，是在国民政府教育部主持史地教育委员会，并在中央大学历史系兼任教职。

黎东方教授所讲说的三国史或武则天的历史，全都大异于从宋代以来，出现在城市或村镇中那些说书人和讲史人所讲说的内容，他既不虚构任何一个人物，也不虚构任何一桩事件，以增其传奇性质，藉以吸引听众；他只是广泛地从各种体裁的史册当中，取精用宏地加以搜集，加以贯串，然后做出他的讲词。照这样做，按常理而论，则他的讲说，较之那班职业的说书、讲史人，便应显得枯燥乏味，难以引发听众的兴趣，然而他竟能以突起的异军，横扫一切职业的说书、讲史人员，其根本原因乃在于：他既已把所要说的史事熟蕴于胸中，按需而取，左右逢原，而通过他的逸趣横生的词锋加以表述，

既显示出踏踏实实，决不浮泛；所表述的史事，又都生动活泼，引人入胜，则其取得那样的成功，岂不正是所谓“事有必至，理有固然”的吗？

在重庆演说上述两段历史，引起了一大阵轰动之后，黎东方教授又飞往昆明，把这两段历史又全都重讲一番，其所引致的盛况，一如在重庆讲说时。他是否又到另外的地方讲述过，我却记不起来了。但单就渝、昆两地来说，只因黎教授的讲演而接受到真正的历史教育的，正不知已有若干千百人次了。

黎东方教授于1949年离开大陆之后，经常往返于台湾与美国。但不论何时何地，他一直还在操其旧业，或则是执教于某一大学或学院，担任某种历史课程，或则是在某个研究机构专心致志于某一历史课题的研究。总之，他是无往而不是以历史学科这一领域作为他的安身立命之地的。

在黎东方教授离开大陆，直到目前的这四十多年内，我虽然也曾接到过他的来信，当他于八十年代末来北京探视朋友时，虽也曾有过短暂的晤谈，而对他在此四十多年的生活情况，除上面所概述的诸事而外，却并不详知，只是在进入九十年代以来，我从台湾刊行的几种杂志上，特别是从《传记文学》所刊载的书刊报道上面，才得知悉，这四十多年，乃是黎东方教授在历史学的论著方面最为丰收的时期。他既在各种报刊上发表了不计其数的史学论文，更先后出版了《细说先秦史》、《细说三国》、《细说元朝》、《细说明朝》、《细说清朝》，一直细说到民国的肇造。

在知道这一系列的《细说》已经刊行之后，自然就以不得拜读而深感遗憾。却不料于今年四月内，忽然接得黎先生的来信，告知上海人民出版社已经决定，要把这几种《细说》，一律改作简体字横排本，在大陆发行。接着他把这几种《细说》全部寄来，嘱我写一篇序文，向对他必然感到陌生的大陆读者略作一番简要介绍。这使我得遂拜读多本《细说》之愿，极所快幸，撰作序文之嘱，也自当黾勉从事，以期不负老友的厚望。

经上海人民出版社告知，现决定先将《细说元朝》以下诸册在

沪改版印行，而《细说先秦史》和《细说三国》二书，则因其前后不能互相衔接，暂不印行。我觉得这样做也很合适。黎东方教授在撰写这几本书时，由于不可避免地要受到时间和空间的局限与制约，其观点，其议论，也必然有为大陆读者所不能认同和理解之处，出版社对此自亦须做一些适当的删改，想来黎先生对此必也同意。

对于要改版重印的这几本《细说》，我本来是要一一细读的，奈因已届风烛残年，精力衰惫，反应迟钝，事事力不从心，故只能采取诸葛亮读书的方法，“观其大略”，而做不到像徐庶、孟建那样的“务于精熟”。然而，就在这样地读过之后，我也觉察到这几本《细说》所共同具有的几种特色。

在这里，我要重点突出地指出，这几本《细说》确实都是深入浅出的，切合于大众阅读的通俗性历史读物。说“深入”，是我认定这四本《细说》，全都是在黎东方教授对各个朝代的历史事实与现象，透过其表面而洞察其底蕴，并探明其彼此间的相互关系，有了融会贯通的理解，然后才笔之于书的。还必须说明，以上云云，乃全是出于他的素养，绝不是临阵磨枪，寻撥捃摭而得来的，所以才能那样地左右逢原，曲汇旁通。这样深厚的功底，如我在上文所说，在抗日战争期内，在重庆讲说三国和武则天的历史时，早已显示出来，无非，那时期是他用语言表述出来，而近今则是用文字表述出来而已。且让我在此举例为证：

作者的《细说元朝》的《自序》，开头便交代说：“元朝的历史最难读，也最难写，最难细说。”这几句话，简单明了，却是每一个研治中国通史的人所都体会到的真正甘苦。这本《细说》的第一节《源远流长》，共占用了二十来页的篇幅，成为不但在这一本，而是在各本《细说》中最长的一篇。每一个体会到上述的真正甘苦的人，在读过这一节之后，必然会感觉到，它绝非是等闲之辈，即一般编写《中国通史》的人所能写得出来的。它的写成，乃是作者为了考明蒙古族的族源，不但取证于正史中的《魏书》、《北史》、《旧五代史》、《辽史》、《宋史》、《金史》和《元史》、《新元史》，还取证于杂史中的《黑鞑事略》、明初所译《元朝秘史》和现代学者改译的《蒙

古秘史》，以及波斯人所著《史集》，还参考了王国维和法国伯希和(Paul Pelliot)诸人的论文，用宏而取精，最后则折衷于作者自己，而定其取舍从违。因此，作者对过去长久莫衷一是的问题所作出的判断，对读者都是具有较强的说服力的。而作者把见于《辽史》中的"谟葛失"这一似是人名的三个字，断定为："谟葛"是"蒙兀"与"萌古"的异写，"失"与《旧唐书·突厥传》的"设"相同，意思是"君长"。我认为这更是作者发前人之所未发的一个创见，而这个创见是极其正确的。

再从《细说清史》中摘取一事为例。

清朝入关后的第一位皇帝是顺治，即位时年方六岁。他的父亲皇太极，是在1643年，年仅五十二岁的时候，无疾而终的。在顺治即位后，即由皇太极之弟多尔衮为摄政王。当时顺治的母亲年方三十一岁，比多尔衮小一岁。从此便流传了皇太后下嫁摄政王多尔衮之说，而且在清朝统治的二百六十多年内，这一传说一直非常盛行。我的一位老师孟森先生，是研究明清史的专家，他曾就此事写过长篇考证文章，认为此说在中国找不到史料根据，在朝鲜当时的国史中（因为清朝与朝鲜的关系十分密切）也找不到史料根据，因而断言此事必非实有。黎教授在《细说清史》的多尔衮自称皇父节内，对此事却只作了如下的一段叙述：

> 他有没有在皇太极死后，与皇太极的寡妇，顺治皇帝的母亲，孝庄文皇后，正式结婚？有关的官方材料，早已被乾隆一代的君臣销毁干净。今天我们仍能依据的蛛丝马迹，仅有张煌言的几句宫词："上寿称为合卺樽，慈宁宫里烂盈门。春官昨进新仪注，大礼恭逢太后婚。"张煌言虽是清朝的敌人，但为人正派，非一般捕风捉影，恶意中伤的造谣专家可比。
>
> 另一件足以令人奇怪的事是：在多尔衮死后，皇太后被迁出皇宫，到多尔衮的睿亲王府去住。

要言不繁，却抓住了问题的实质，富有说服力，再去翻看孟森

先生的长篇考据文章，便觉得他是囿于伦理道德观念，文虽长却终于不得要领了。

以上所举两个例证，全都显示了作者的深厚学养和探索精神，再经他用干净利落、明白晓畅的文字加以表述，使得具有初中以上文化水平的人都能够读懂，而且都能读得饶有兴趣，所以就使这几本《细说》成为标准的深入浅出的通俗历史读物了。

为了提高我们全体人民的文化素质，为了培养我们全民的爱国主义的情操，特别是对于当代的一般青少年来说，提供给他们一些通俗易懂的历史读物，不但是十分必要，而且是十分迫切的。然而令人非常痛惜的是，在我们的耳所闻、目所见的某些场合，却大都错把通俗与流俗、庸俗、鄙俗搅绕在一起而不加区分。这种误解所造成的误区，似乎还正在日益扩大。于是有人就用“戏说”二字做保护伞，在这一伞下肆无忌惮地胡编乱造。有人则索性连“戏说”二字也不要，却要以“气死历史学家”为目标，编造了一个“影视历史剧本”，说秦始皇和高渐离乃是由同一个女人的乳汁哺育成人的。尽管人们都知道，不能把搬上舞台的任何剧种中的所谓历史剧本作为历史课本看待，例如京剧中的《空城计》或昆曲中的《十五贯》等等，然而那些剧本的价值所在，原不是为了传授历史知识，而是要使观众和读者能从它感受到一种艺术的享受，审美情感的满足。另如相声中的《关公大战秦琼》的段子，是有意地把历史事实加以颠倒的，然而并没有一个听众，包括所有的历史学家，对此提出过批评，因为在听取这段相声之后，人们只满足于对其含有的幽默情趣的欣赏，倘把这一被颠倒的史实再颠倒过来，这番情趣便也将随之消失，那就不成其为一段艺术创作了。总之，我所提及的这种种，虽全不是忠实于历史事实的一些艺术架构，却全不像出现在当前的那些胡编乱造的所谓作品那样，它们虽具有不同的形式，却似乎抱有同一个目的：“要气死历史学家。”而除此以外，便只能是使非“历史学家”的观众与读者感到恶心和无聊罢了，岂有它哉！如上所说的，当有不少人正在以极不负责的态度，以这样那样的花招，极力要把通俗的历史引入误区之际，上海人民出版社肯把黎东方教授所

著《细说》诸书推出，使喜爱历史的读者不至再为类似“戏说”等类的作品所误、而且能够读到较之《二十四史通俗演义》更贴近历史真实的、深入浅出的真正历史通俗读物，这的确是一件值得人们拍手称快的事。

既然已决定把这套丛书定名为《细说中国历史丛书》，而先把《细说元朝》等先行出版，上海人民出版社和广大读者（包括我），当然就盼望黎教授能在登上九五之尊的高龄之前，再发挥余热，把先秦史以下的秦与两汉的历史，把三国史以下的两晋南北朝隋唐五代辽宋金史，也全都细说一番。我与黎公为同年好友，明年均为九十周岁，但据我所闻知，他之精力充沛，依稀当年，远非我之朽钝之所可比拟，以我之朽钝，尚在以“学不厌而教不倦”自勉，则以精力充沛之黎公，倚其长才而抒其素蕴，假以三至五年的时光，其能毕其全功当是可以断言的。

为了在另一个意义上的求全责备，也为了能使这套丛书“后出转精”，我以为，似乎应当在此先就这几本准备改版印行的《细说》中所存在的一些未能尽如人意之处，略陈一点鄙见。

如我在上文所说，从总体上看来，这几本《细说》，全都是黎东方教授总结了古今中外的历史学家对各时期的历史的学术研究成果，加以融会贯通而撰作出来的，都足以证明他的学术根柢之深厚广博，然而就每一本《细说》的目次组织来看，则不分章节，不分层次，从始到终，每个题目全都平等排列，这就使读者很难分清主次关系，并且会觉得相邻诸目的连贯性也不甚分明了。如果把全部《细说》，都分为篇、卷、章、节等高低不同的层次，则读者单从目录上也可以先获得一个主次分明的印象，读过每一册，自然更会获得累累乎如贯珠的一系列真正历史知识了。

当今之世，地球虽已缩小，人类虽已进入信息时代，然而要想与客居美国的黎教授，商榷对即将印行的诸册《细说》的目次，全部进行改变，恐仍非短时期内之所能办。因此，我与上海人民出版社的朋友们，只希望在补写另外诸册时，能把篇卷章节的层次划分清楚，顺便也把已经印行的这几本区分章节，改从一律，使此全部《细

说》丛书都以崭新面貌出现在读者面前，则其嘉惠后学，必更将深远而不可限量了。

1996 年 7 月 10 日写于北京大学朗润园第十公寓

（原载《细说中国历史》丛书，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 年）

未刊稿

《宋人文集篇目分类索引》序言

我现在怀着十分兴奋和愉悦的心情，把《宋人文集篇目分类索引》的第一册，奉献给所有需要检索这部工具书的国内外的同志们和朋友们。我之所以感到兴奋和愉悦，是因为，这部工具书是在经过了几度的崎岖艰难的历程之后，才终于得到了与世人见面的机会的。

与宋以前的几个朝代相比较，两宋的商品经济又有了长足的发展。造纸术和雕板印刷术的普遍流行，也都为隋唐五代时期之所不能及。这些条件的备具，促使两宋学术文化事业的发展，也远非前此的任何朝代之所能比拟。因而，两宋学人属于经史子集诸部的传证和著述，以及这许多文献之遗存至于今日者，真可称为卷帙浩繁，汗牛充栏。这对于后代从事于宋史研究者说来，自然可以提供极丰富的文献资料。例如，单就集部中现尚可见的宋人的别集和总集来说，就还有四百六七十种之多。文集中所包含的，不但奏章、制诰等文与当时的政治事件直接相关，即大量的行状、墓志或关于某些建筑物的修建的记叙文字，也大都对于史事的考订大有裨补。可是，卷帙既极繁富，则要想查知某一军政大事是否曾为某人所论奏，或某一人物的生平是否曾有人为之撰写，便不是一件顷刻可办的事。因而《宋人文集篇目分类索引》的编纂，对于研治宋史者说来，乃成为一桩亟需的工作。

所万万料想不到的是，正像这部《索引》内容之丛杂一样，在

编纂这部《索引》的进程当中，也竟是经历了不少曲折和坎坷的。

最初从事于这部《索引》（当时叫做《引得》）的编纂的，是旧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的引得编纂处，是由聂崇岐教授主持其事的。录制卡片的工作刚进行了一大半，而日寇侵华事作，工作遂停顿。及太平洋战争爆发，日寇占领了燕园，所已经录制的卡片，全被日寇恣意散乱，有的还被弃掷。这是这部《索引》所遭受的第一次灾难。

一九六二年，我和聂崇岐教授商定，再在他的协助之下，把《宋人文集篇目分类索引》重新做起，同时还得到了中华书局总编辑金灿然同志的概允，由中华书局提供编纂费用和工作场所，由我组织人力投入这一工作。不幸工作尚未开始，聂崇岐教授便突然病逝，以致这项工作的规划和设计，全落在我这个毫无经验的人的身上。然而不论如何，这桩工作毕竟在一九六二年的夏季开始了。当时参加录制卡片的人员先后共有十一二人，而一切具体工作的安排则由何聪同志负其责。经过将近三年的时间，卡片的录制和分类已全部完成，其中的传记部分且已打出了校样。但是，相隔不久，史无前例的浩劫便突然袭来，这部在胚胎阶段中的《宋人文集篇目分类索引》，随之而成了“破四旧”的勇士们要破的对象之一。于是，不但在大字报中声讨金灿然同志与反动学术权威（指我）狼狈为奸，浪费了人民的财富两万余元，而且已经录制并分类排列的卡片又一次被打乱以至弃掷，使得数年之功毁于一旦。这是这部《索引》所遭受的第二次灾难。在十年浩动当中，这虽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劫，然而在我和其他十几位付出了辛勤劳动的同志们，却不能不感到辛酸和痛惜。

一九八三年，美国亚利桑那大学的田浩教授来北京大学进行研究宋史的工作。有一天，他向我借阅《宋人文集篇目分类索引》，我将上述情况告诉了他。他热情主动地提出，他可代向美国哈佛大学的哈佛燕京学社重新联系此事。结果，该学社果然应允支付编纂费用，我们遂又于一九八四年的秋季开始了这部《索引》的第三次编纂工作。一年以后，哈佛燕京学社因故不再继续支付费用，但我们却决定一不做，二不休，便改用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

员会的资助，把这一工作坚持进行下去。现在已经清钞编排完毕，可以交付排印的，则是全书三册中的第一册。

这次的编纂工作，虽然名义上仍由我主持，但一切具体工作的安排，却全由张希清同志负其责。先后参与录制和排比卡片工作的，计有郧天民、王幼忻、张光则、曲鸿、胡玉昆、陈荷、潘惠人、董静娴、郑坤常、定士安、蒋清兰等同志。在进行工作的过程中，这些同志一直都是严肃认真、一丝不苟的。而在关于《索引》中大小类目的区分和各题目下所附说明，还有关于引用书目的序列方面，对于《四库全书总目·集部·别集类》中原定序列多所订正，这种种，都经张希清同志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集合上述诸因素，就使得这次所编成的这部《索引》的质量，较之前两次便又有了很大的提高。这也是我感到值得欣慰的一事。

尽管如此，由于我们的经验不足，考虑欠周，以及版本、目录诸方面的知识的局限，出现在这部《索引》中的失误之处必定还很不少，竭诚希望能得到专家学者以及使用这部《索引》的同志们的指正。

当今中华书局的负责同志，仍和已故的金灿然同志那样，慨然允诺印行这部《索引》，我们参加编纂的诸人对此都表示由衷的感谢！

一九八六年七月三十日

（未刊稿）

《牧野》创刊号题辞

我们常四顾茫然。如置身无边的荒野中，只听得狗在嗥，狼在叫，鬼在号咷，有时也可以听到几声人的呼喊，却每是在被狗群狼群和魔鬼的群所围困所吞噬着的时候。多么样的荒凉，多么样的凄惨啊！于是感到了孤立无援的惊悚。

怎么样才可以冲破这恐怖的，浊重的氛围呢？

我们时常为这问题所困惑，却总不敢挺身而出，承当这冲围的责任，因为自己觉察到，能力是太有限了。作不出"战士的热烈的叫喊"，因而也做不成"浊世的决堤的狂涛"。但这怵目惊心的惨剧又实在看不惯，有时便也忘记了自身力量的微弱，感到兴奋，想要振作。这样，偶尔地，由于一个人的提议，经过三数人的赞同和磋商，便有了这小小的刊物的诞生。

人手，虽然少，却还是乌合，没有长期的准备，也缺少具体的计划，尤其是，如上所说，自己便已觉察到力量的绵薄，雄伟的企图是没有的，浮夸的标榜叫嚣也相戒弗为。所具有的决心，只想诚恳地从事于各人能作的工作，将各人在这人生的途程中所体验到感受到的一切，真诚地表曝出来，无论是社会的一角的解剖，是自身的衷情的诉说，是被噬时的绝叫或反噬时的怒吼，都按期汇集起来，呈供大家。内容的庞杂是将不免的，思想上原即不想定于一尊，然而庞杂中也期其能略有一致的倾向。在艰苦中奋斗着挣扎着的青年同辈，如能因此而不至感到绝对的空漠

虚无，能觉到尚有在同路上喘息奔波的旅伴，我们也将作为莫大的欣幸了。

（原载《牧野》创刊号，1933年1月1日）

无声的青年界

看过鲁迅先生的《无声的中国》一文后，脑子里老是忘不掉这个问题，所联想到的，是这无声的青年界。

据说疑古玄同先生因李守常先生的被害，所受刺激特大，从那时便立志不再作些兴风作浪的文章。这事情是否确实，不得而知，即使的确，在一个饱经风霜历尽世故的老人，是无怪其然的，而且疑古先生也已经说过很多很多的话了。若在青年，便不应当这样，不应当终日三缄其口，学作金人。因为，所谓青年者，是血气方刚，刚刚涸迹于扰攘的社会中，还未曾碰壁过，也不怕去碰壁的。因其刚置身社会中，故对于人事的各方面，倘不是感到新奇，便要觉得过不惯或简直就格格不相入。在这时候，也唯有在这时候，想说的话才格外的多。照道理讲，不该是这样的吗？事实却偏不如此。在五四运动时期，尤其在七八年前的北平，青年界似曾很是热闹过，前一时期的表现是在《新青年》和《新潮》上面，后一时期，则是《语丝》和《现代评论》正在交锋，《京报》副刊上所讨论的问题也特别多，其时的青年是的确显得活跃而且有生气的。过此而往即不常听到什么呼声了。只将过去的光荣，供作了偶尔追念时的佳话。刊物，有是有的，数量也并不是很少，而大半却是缺乏了充实的内容，没有一点生气。看过之后什么印象也留不下，徒使人悔恨浪费了时间。说是注重思想问题的，所做到的仅是成功了一架留声机，响亮倒也有时响亮，却只是机械地制造出来的，不是真的声音。文学上所表现的，则仍是脱不开某种旧的窠臼。如果不写着“我梦着我在

做梦”，则写些“我的心铅一般灰暗，铁一般沉重……”等等的话，这实已成为极滥的滥调，所谓老调子已经唱完，任何作者都不应再照样制作，它并不能再给予人以真实的印象，于是这声音也等于无声。

到现今，好像“阿Q的时代业已死去”这意见已成定案，这也就是说，现在的中国，已经走过了《呐喊》中所表现的那时代而踏入另一新的时代了。如果真是这样也是好的。但是，就在这新的时代中吃人的惨剧还在连演不已。而其伎俩，较之产生《狂人日记》的时代又已更巧妙更残酷了许多；充满了社会的各个角落的，也仍多阿Q相的人物和阿Q式的动作（如必谓阿Q时代确已死去，则我将称这时代为阿Q的儿子的时代），这不是应该暴露，更应该加以最恶毒、最恶毒的诅咒的吗？但我们的四周却终于寂然无声，新时代的呐喊者呢？

当然，这沉默也有许多的客观的原因在，而其中之一，我是可以设想出来的。几年来统治者的屠杀，使得每一个具有泼刺的生命力的青年，都在在有失掉生命的危险，为了写一篇小说甚至为了读某一篇小说而致杀身之祸的，不知已有多少，其结果，使得本不会明哲保身的青年也觉得不必作这样的无谓的牺牲，因而，不但爽直的话无人肯说，连诗情，也完全被杀尽了。一部分人已日益萎靡起来，低着头，缩着心，踌躇颓丧地过度着无聊赖的岁月，生活中没有半点波浪，没有半点精彩，提起笔时，除了呻吟能更有什么可写呢？另一部分则伤心于舞文弄墨之只足贾祸，便愤慨地抛弃了这生涯而走向更为实际的行动方面去，忙于袭击便不再吆喝了。

但是，如上所述的迫害，只不过是青年界无声的原因之一，而如上所述的两种青年也仅占全部青年中的少数。大部分的知识青年，是一方面不能忘情于社会上的种种切切，一方面为要有体系地洞悉这社会的各方面，又不能完全废弃了书斋的生活。而从连续不断地有着被残害的青年这事实看来，则威武所不能屈的人正还多着。而终于还是无声者，就有点奇怪。

一位朋友曾经向人表白过，他之所以不肯说话者，是由于他

"物观透了"之故。对于一切事情和一切人物，自己都已有了一定的尺度去度量，凡如此如此者为对，凡如彼如彼者均错。是非昭然，原不须用言语分说。我承认，多多少少，这总是青年界沉默起来的一种原因。然而，每一个人，对其自己的思想，莫不欲有多数的共鸣者或者大体一致的同路人，尤其是这所谓物观者，正是一般人应该做到尚未做到的事，那么为什么不将自己所已形成的是非的界限，使着了墨色，以便大众的认取呢？再说到文学方面，也许又有问题在：生活是这般的矛盾，有时想对了"时代的巨灵"——机械，喊一声亲爱的小母亲，有时则为了与一夭好的少女邂逅相遇，而愿写几首充满了"姑娘姑娘"的恋歌，这又怎么办呢？这的确是使人踌躇的问题。然而我想，倘能如实地将这矛盾表现出来，也就是一桩很值得做的事了。我们所处的这时代，原即是处处满含了矛盾的，我们也只有从种种矛盾当中去观察，去把握这时代的姿态，因而，这也就不足为虑。

且怀了坚决的自信，在感到如鲠在喉不吐不快的时候，就从各人的心的深处，发出些真实的粗壮的声音，打破这岑寂的僵局，这是我们在目前所应当做的事。只要大家同时振一振臂，外来的迫害也将无所施其技的。

1933年1月15日

（原载《牧野》第3期，1933年1月21日）

我吁请废除国定本教科书

在长时期的抗战之后，为要谋求国家的兴复，以及着眼于建国的百年大计，几乎无人不认识了教育工作的重要性，于是，在各地的报章杂志上，在时贤的论文谈话中，对于改善教育的事，已经提供了不少的珍贵意见。但他们所论列的，大都集中于如何培植优良的师资或如何充实学校的设备方面，很少人，甚至几乎可以说是没有人，曾一提及教科用书的问题。间有提及的，也只是为了各地方所供应的教科书数量太少，致使进到学校的学生并不能每人都有书读。这仍然不是我所认为严重的问题。目今教科书的最大问题，不在乎“量”的短缺，而在乎“质”的糟糕。

我们的社会环境，既然不能使我们的同胞有随时随地接受教育的机会，因而我们的教育工作的进行，便只有仰赖于大中小学，而尤其是中小学校所关为巨。

我们的中小学校，不必说抗战之后的今日，即在抗战之前的“太平盛世”，也几乎全都是因陋就简，没有良好的设备的，因而我们的中小学校的教育工作，便只有仰赖于教“书”的“人”和所用的“书”。若和欧美各国的学校相比，或则和理想中的设备完善的学校相比，教科用书在教学工作当中的比重自然要相对地加大。因此，教科书的好或坏，其影响所及，至少要和师资的好或坏所发生的作用相等。是则岂可置而不论。

从我国开办新式的学校开始，直到民国三十一年为止，中小学的教科用书，都是由各地的书局自行请人编辑，编定后经教育部加

以审查，认为合格的便任由各级学校自由选用。在抗战期内，我们的教育当局却忽然要厉行“书同文”的政策，特别设置机构，从事于“国定本教科书”的编辑。在民国三十二年度开始之际，已编成小学和初中各年级的国语、常识、公民、历史、地理等课本，遂即下令各地的中小学校一律采用，不得再任意选用前此各书局所编印的课本。我所说的最严重的问题，就正是指着这几种“国定本教科书”而言。

凡是官家设置机构修纂成功的书籍，总不会作到令人满意的程度的，这在我们的历史上可以找出不少的例证出来。然而，内容之荒唐悠谬，像这几种“国定本教科书”一样的，却还未之前见。

先从表面的几件事情说起：在抗战期内，我们的造纸工业和印刷工业等等无不受到极大限制，对于教科书的形式装璜等等，我们自然不能加以苛求，然而，每课书的文字，以及为了提高兴趣、帮助理解而必不可少的插图，尽可能以求其清晰醒目，正确无误，却是不难做到的事。而这些“国定本教科书”，自从初版起，便已像放映过几十年的电影拷贝，文字是模模糊糊，插图是漆黑一团。更其使人难以原恕的，是连篇累牍的错字，和离奇差谬的插图：例如杜如晦误作杜如晤，李思训误作李思纯，宋度宗误作宋庆宗；而初小常识第六册第一页的插图，竟至把大麦和小麦一齐种在水田里边！高小历史夏禹治水的插图，也令人越看越不得其解。

再就编制说，初级小学的国语和常识合为一书，如果能把两种教材作一番恰当的配合与混合，自然未尝不好，然而这国定本却依然严格地划明了这两者的界限，常识一律是采用表解的形式，叙述说明之处极感不足，极不便于理解，从而也就极不便于记诵。例如初小第六册中的一课常识，是把九一八以来日本屡次对我无理寻衅的事件，诸如藏本事件，丰台事件等等列出，所列共有十余起，事由和经过却全未列出。这些事件如须一一讲明，则姑不论教员觅取参考资料的困难，即使能够一一查出，则单是讲解的工夫，每一件事便须占用十数分钟，试问这一课书要占用多少时间？这令教者如何教，学者如何学呢？此外，公民课本中则充满了专门的术语，地

理历史课本中则充满了地名、人名，中国帝王的年号，西元前后的数目等等，翻开书只见满篇的直杠子，使中小学生读起来，简直像念咒语，说拗口令一般，这又如何能引起学生们的兴趣，使他们能够理解容受呢？初中国文的编辑，更似乎全不把部颁的课程标准放在考虑之列，于是而白话文和文言文的比例数，以及记叙文、议论文、抒情文等等的比例数，便全与部颁标准不符，自身所立的法度先由自身加以破坏，这已经令人觉得有些离奇，再看那些入选的现代作品，却又似乎专以作者是否党国元老以及是否现时的军政首长作为铨衡的标准，最负时誉的作家的作品极少见，高官大吏以至武装同志如张发奎将军的文章却占了很大的数量，是他们的文章的价值跟随他们的官阶而提高加重了呢，是我们的所谓文人学士以及作家们的作品全较这般党国要人的作品远为逊色呢？我们对此颇感到无从索解。

我在前面批评这一套国定本教科书，以为其荒唐悠谬的程度为前所未见，如果其中所有的缺点仅如此上所举述的，则恐有人会以为我的评语失之太苛了吧，因此，我要再补举几个更明显的例证，以充分证实吾说。

一、罗盘针是利用磁性决定方位的一种器具，其发明当然是在已经发现了磁性作用之后，而在国定本高小历史当中，既说黄帝利用罗盘针作指南车，却紧接着又说磁的作用发现于战国时代，请问这是何种逻辑，何种顺序？

二、西汉末年刘向、刘歆父子相继校雠中秘书，每校完一种便作成一篇类似“提要”的文字，论其指归，辨其讹谬，后来将这些文字分类编次汇辑起来，是为“七略”，其书略似清代的《四库全书总目》。而国定本初中历史叙述此事，却说：“武帝时，……经书散亡脱漏的很多，经过刘向、刘歆父子的校理，将芜杂的书籍整理而为七略，于是先秦的遗书始渐复旧观。”

三、历代皇帝之被称为某帝某宗，如汉高帝、唐太宗等都是在其本人死后由后人追加的称谓。而在国定本初中历史“三国的鼎立”一课中，却有一段妙文说“曹操死，子丕篡汉，称魏文帝。翌

年，刘备也自立为蜀汉昭烈帝。……魏明帝太和三年，孙权始自立为吴大帝。”把死后的年号错当作生前自定的尊称了。

四、西晋永嘉乱后，北方陷于胡人之手，元帝重建政权于建康。这时代，就南方说则是东晋，就北方说则是五胡乱华的时代。东晋立国百年之后，刘裕篡位，改国号为宋，不久北方也为拓跋魏所统一，遂入于南北朝对峙之局。国定本初中历史叙述此事却说道：“西晋被迫迁都建康，史称东晋，从此南北形成对峙的形势，凡一百七十年，史称南北朝时代。”这是把东晋的一百零三年竟也包括在南北朝的一百七十年之内了。

五、契丹民族崛兴于唐末，在五代石晋时，耶律德光曾一度率兵入汴，其势力已达于极盛。其时北宋还未建国，而国定本初中历史当中却一则说“两宋时，有几个新的部族兴起：契丹起于北，西夏兴于西。……”再则说“至宋，北方又有新兴的分子契丹、女真、蒙古先后崛起。”三则说“辽夏乘宋代国势衰弱，先后入主中原。”四则说“自宋以来，北方和东北方又有几个新兴的宗族，如契丹、女真、蒙古等。”

六、寇准是宋真宗时对辽战役中的主角，李纲和宗泽则是靖康、建炎间对金战役中的主角，他们对于外族都是主战的强硬派，其主政当权的年代，先后却相隔一百一十年左右。而在国定本初中历史中，却又有一段妙文说道：“譬如在宋辽战役中，寇准、李纲、宗泽都能坚守和议，刚正不阿。”这寥寥数语中包含了多少错误，而又是多么严重的错误啊！

七、两宋的理学家，对于性气的问题，是认为“性即气，气即性”的，虽也分别为“天命之性”和“气质之性”，而且说“气有善有不善，性则无不善”，又说“性出于天，才出于气，……才则有善与不善，性则无不善”，却绝没有气质之性皆恶之说。而国定本的初中历史却说道：“两宋理学家的主张，人是由气理两种东西所造成，气表现于人的方面就是物欲，理表现在人的方面就是道。”这正是所谓差之毫厘，谬以千里。

例子姑且举到这里为止。而诸如此类的错误，在这套国定本教

科书中却是俯拾即是的。因此，我认为我们的中小学校，断断乎不应该再把这套教科书继续使用下去，以免误尽天下苍生。而最首要的一个步骤，便是应该由教育部先来一个贤明的措施，立即解除对于教科书的禁令，再恢复抗战以前的办法，任凭各地的书局自行请人编辑各级学校的用书，经由教育部加以审查，认为合格的便听任各级学校自由采用。如果现时能赶速公布此项办法，各地书局可立即着手编印，到下学年开始的时候，当是可以有新书出来供用的。各书局中多有富于编制课本的经验的人，而又处于比赛竞争的状态之下，在新课本的外表和内容方面，我们都希望其能有“一新耳目”的表现。即或不能如此，而拿抗战前各家所出课本加以增删，使能适于目前之用，则既易奏功，也终较这套国定本好得多多。

（原载北京《经世日报》，1946年10月27日）

我对于国定本教科书的控诉

自从国定本中小学教科书编行以来，每一个在中小学教书的人，每一个有子女在中小学读书的人，几乎全都知道这一套教科书的拙劣荒谬，而为之疾首蹙额。各地的报章杂志在过去也曾收到不少批评这一套教科书的文字，而由于通不过书报检查机关，所以全都无法刊布出来。到今天，全国人士都已注意到制宪和行宪的问题，国民党也在口口声声说要还政于民了，而对于教科书的禁令却不但不明令开放，根据报纸所载，教育部且正在增加负责印行这套教科书的书局，由七家改为十一家，并且由国家贷以巨款，使得再接再厉，要把这一套教科书无限期地采用下去。这便等于说，即使在“还政于民”之后，我们的教育家和各学术部门的专家们也还不能有编印课本的自由，而在全国各地中小学教书和读书的人，自然更不能有选择课本（也即是传布知识和接受知识）的自由。

在兵荒马乱的抗战期内，政府的教育当局却特别设置了机构，聘请了专任人员，来从事于这一套国定本教科书的编制，其用意所在，不必讳言，是认为前此各书店中所编印的课本，虽都已经过教育部的审定，其党化的程度却终嫌不够充分，因而特地编定这一套，加强其党的色调，使全国的中小学生的头脑，普遍地受一番国民党的理论的洗礼，庶可收取万姓万民一心一德的良好后果。

教育当局这种用意的善恶是非，我们姑置不论，就这一套教科书的实质而论，要希望它能够达成上述的任务，却正是所谓南辕而北辙的。

从满清末年开办学堂起始，各地的书店便在陆续地编印各种教科用书，其后每修正一次课程标准，各书局跟着便有一套新的课本问世。到抗战军兴之日为止，各书局所出的各种课本，虽还不能令人满意，却大致是逐渐在改善，在进步中的。不料一到这套国定本教科书的编印，却造成了一次急转直下的逆流。我们真万万没有想到：在新式学校已经开办了五十年的今日，在各种课本的编辑上也已有了四五十年的历史和经验的今日，轮到我们的子侄一代人去念的，竟是这样一套荒唐差谬，绝后空前的坏教科书！

以中国之大，士庶之多，尽管说我们的学术水准还无法与欧美的国家相比拟，但专就编辑中小学教科书而言，能够胜任愉快的总还不乏其人，是政府不用他们呢，是他们不为政府所用呢？总之是，就这套教科书的内容看来，凡能胜任的必都未曾参与这次的编辑工作，而凡被延揽了来参加了这项编辑工作的，必尽数是些一窍不通的人！

这事情的作用和影响是非同小可的，因而我不能不对之发生一种杞忧。但我的一切话语却全没有说得过分或有所诬枉。现在且就我手头所有的几册国定的国语课本和历史课本中举述几事作为例证。

一个负责编撰国语课本的人，我们固不一定要求其有如何深邃的国学基础或文学修养，但最低限度却应当具有文从字顺的本领和合于逻辑的思路。而这套国定本小学国语的内容，却确实连这两个起码的条件都没有做到。在高小第三册中，竟至有“甲午之战，我国战败，人心奋励”等类万难讲得通的文句。又在题目是“坝工”的一课中，第一段说世间最有益于人类的工程，并不是铁路、公路、桥梁之类，而是堵截水流的“坝工”，这道理已不免有点儿离奇了，而第二段讲说坝的效用，却说：“巨大的坝，不仅可以拦阻洪水，调节水量，灌溉田地，而且还能用来发电，供给电力，直接有益于工业制造，成为近代文明的主要动力。”坝竟是近代文明的主要动力，真不知是如何说起的！

历史课本的编撰者，似乎也偏偏是些最缺乏历史知识的人，因

而差谬可笑的地方便不知其数。例如：南北朝中的南朝，本是指宋、齐、梁、陈四代而言，而国定初中历史却误以为自晋元帝建国于江左之日起便已经是南北朝对立的时代了。又如宗泽和李纲，本是北宋末南宋初力主对金作战的人，而这课本却一则误以他们是和寇准同为真宗时代对辽问题的决策人，二则更误把他们和寇准一同称为“坚守和议”的人！又如讲“元明的社会”一课，既说元人在“入主中国以后”才知道“保护农业”，而紧跟着的一句却又是“于是从太祖以来就提倡农业”，依这几句的逻辑顺序推论，岂不等于说元人在成吉思汗以前便已入主中国了吗？

政府现时所规定的教育政策，不论其是否能满人意，总还不至居心要“贼夫人之子”吧，然而竟编撰了这样一套荒谬的课本，且逼令中小学非采用不可，则不论其居心果如何，事实上岂不是不至“误尽天下苍生”不止吗？

世间固也不乏小事糊涂，大事不糊涂，如吕端之流的人物，然而要想在这一套国定课本的编撰者当中发现这样的人，却真是忧忧乎难哉。就这套课本的大纲领，大关键去看，凡是大原则、大前提、大节目所系之处，几乎无一不错；即或幸而不错，当其运用之时也必定违牾颠倒，悖戾不合。也姑举几事为例。

初中国文课本中所选录的近代和现代的作品，很明显的是以尽量选取国民党中达官贵人的文章为原则的，因此，有很多在现代文坛上极有声誉的作家，其作品全都未被收进，而收进了的，却是上自主席院长，以及某部某会的首长，以至于张治中、张发奎、翁照垣诸将军的文札公告和某种纪念节日的讲演词或纪念论文之类。这些人物，固然未必不是上马可以杀贼，下马可以草檄的文武全才，然而他们却大都是一身而兼数要职的人，簿书旁午，政躬少暇，一切文章遂多由幕僚或部属代为捉刀，捉刀的人“应制”为文，既无真知和灼见，更少热诚和灵感，敷衍成篇，聊以塞责，因而这类的文章是一些道地的党八股和抗战八股，似乎是“文章病院”中的好主顾，既不能引起读者的美感、灵感和欣赏文艺的兴趣，也无法使其藉此学取一些写作的技巧，滥调陈言，味同嚼蜡，使一般初中学生

终日诵习些这等文字，势将使其思路日益窘涩，观念日益模糊，性灵日益汩没，流弊之大，何堪设想？

有一位担任中学国文课程的朋友告诉我说，在采用国定国文课本之后，他要学生去精读每篇课文，有一次便有一群学生提出抗议说，文章的好坏是要以官阶的高低去判别的，这国文课本中作者的名单便可证明这一点，只要学取这些人物的榜样，努力于将来做得高官，便自然有文章被人选为教材，正不必认真费力的去诵读这些已经入选的要人的作品。这实在是一种可怕的想头，却也确实是这课本的编选原则所应行负责的。

为加强课本内容的党化成分，既已把别党派以至无党派的自由主义者的文字加以摈斥，而和国民党的元老新贵并列于这课本之内的，却又有素与国民党站在敌对地位的梁启超，以及国家主义派主要分子王光祈和常乃悳诸人。梁氏在近代文学史上占有重要位置，以文存人，固无所不可。王、常诸作也被兼容并包于内，便令人不可索解。有多少更有代表性的人物，有多少更富于代表性的作品，全被弃置不问，何必特别垂青于他们的文章而取来凑数呢？

国定历史的“编辑要旨”当中，有一条说：“本书立论，大体以传统之历史观念为依归。”这等于向大家明白宣告说，中山先生在民生主义当中所提出的民生史观，是不被这课本的编者考虑接受，采取来作为说明中国历史发展的依据的。但既以传统的史观为依归，则内容便应与各书店前此所出历史课本无大异同，又何必一律禁止其发行而强令各校采用这国定本呢？

事实上，由于编者连最起码的史学修养也并未具备，遂致对于所谓“传统的历史观念”者也并不知其为何物。充满于这套课本中的种种议论，固未能建立一新的体系，却也与旧的传统观念不合，进退失据，一无是处。

在我们的传统的历史观念当中，有颇为重要的一项，是所谓夷夏之防。这观念表现在实际的行动方面，便是近代之所谓民族革命运动。太平天国和中山先生所领导的“驱除鞑虏，恢复中华”的运动，更是最显著的事例。因而，自民国肇造以来，所有的历史课本

当中，对于在满清统治期内汉族所受的迫害压榨，以及由此而逼成的汉族对于满族的仇恨心情，无不给以重要的篇章。必如此，然后才可以见出历次民族革命运动爆发的必然性。而在这国定本历史当中，却只见其对于满清帝室及其所施行的各种政策的称颂赞扬，其仇视汉人以及无理压抑汉人的野蛮行为，却几乎是不见一点踪影。从而对于太平天国便只能描绘成一次毫无来由的兴兵构乱的事件，而且诋之为迷信，为无组织。这简直是满清遗老遗少的观点，不论按之革新的历史观念或传统的历史观念，是全都无法讲通的。

把这历史课本的编者称为满清的遗老遗少，是并未说得过分的。满清乾隆一代曾把辽金元诸代的官名人名等，胡乱改动过很多，如建立西辽的“耶律大石”被改为“耶律达什”，元代的丞相“脱脱”被改为“托克托”之类。近数十年来编撰历史的人，凡非自居于满清的遗老遗少之列者，全已恢复了旧的称谓，而在国定本中却还在惟恭惟谨地遵奉着满清的勅令，依然把“耶律大石”写作“耶律达什”，把“脱脱”写作“托克托”，这非遗老遗少的行径而何？

彰善瘅恶，即采取历代史实之善足为法恶足为戒者，一齐着之于篇，以资读书论世者之借镜，这也是我国的传统的史法之一。在这国定本历史的“编辑要旨”中，另有一条说道：“本书内容，以民族主义为中心，特别说明国史上光荣事迹，以激发学生爱国心。”其内容之违反民族主义，已略如上述，而其所谓“特别说明国史上光荣事迹”者，却又是把所有的历史事实均予以光荣的解释，似乎在我国五千年的历史当中竟没有一个不好的人做过一件不好的事。于是历代的专制帝王，在此都被无条件的恭维歌颂，特别是对于专制魔王秦始皇为然。焚书坑儒的事件，已经被人痛骂了两千年，而这国定历史却认为这是我国的无上光荣事件，且以为秦代藉此一着，居然能使得“思想统一，而政治也大为稳定”了。遂更进而称颂秦始皇说：“始皇在短促十数年间，古法的流弊无不革除，后世的治术都已创导；奠定民族大一统的基础，树立二千年来中国文化的规模。他对于国家的贡献真不少哩！”这是在专制政体时代犹且无人敢于出口的谬论，在民主思潮成为时代主潮的今日，却公然以之向学童灌输，

这十足证明，在编撰者当中必有企图传布法西斯的毒素者！

我们的历史，是一部汉民族自相斫杀加各民族互相斫杀的历史。对这等事实，我们无法一概抹煞，也无法一律曲解为“光荣事迹”。因而，对于汉武帝之征伐匈奴，我们可以批判其为黩武主义和侵略主义，对于异民族之侵略汉族甚至征服了汉族的事实，更不能完全放弃了民族主义的立场而使其事迹“光荣”化。然而蒙古人之入主中国，一向被认为汉民族的奇耻大辱的一件事，却也被国定本历史认作无上光荣的事件之一，以为从中国被蒙古征服之后，“举朝鲜以西，地中海以东，贝加尔湖以南，安南以北，都行我国的政教，受我国文化的浸润。这种泱泱大国的作风，真是振（震?）铄古今中外了！”我们只知道蒙古铁骑所至之处，其文化莫不受到浩劫，而这里却偏说蒙古人替我们推行了政教和文化，殊不知“光荣事迹”并不是可以这样捏造得成的。汉族被蒙古铁骑蹂躏践踏了，竟能使这课本的编撰者如此“大喜过望”，竟至捏造这许多“光荣事迹”去加在征服者的身上，即知所谓“本书内容以民族主义为中心”者，只是企图蒙蔽上司及世人耳目的一句话罢了。

总上所述，当已足以证明，在一切课本当中，再没有比这套国定课本编得更坏、违反三民主义的程度更甚的了。所以我说，若企图以这套课本去加深教育工作上的党化程度，那正是所谓南辕而北辙。以内容这样糟糕的课本而名之曰国定课本，更实在丢尽了国家的颜面！

为此，我在此大声疾呼，这套课本应该立即废除不用！我愿每一个中小学校的教师，每一个中小学生的家长，起而响应我这呼吁，支持我这提议，使得我们的教育当局尽速采行一种贤明的措施，废罢前此的禁令，让各书局能够有编印课本的自由，使我们的孩子们能够得救！

（原载天津《大公报》，1947年2月2日）

揭发“国定错误”
废除“国定课本”

看报纸，知道教育部对于中小学的课程标准又有所修正了，这使我立刻联想到：在课程标准更改之后，现时中小学所用的课本，特别是那一些包含了无数“国定错误”的国定课本，是否即将从此废掉不用了呢？如果是的，我在此先要向今后的中小学生们祝福了。

在一年半之前，那时整个华北所用的这套国定本教科书，和抗战时期在后方所用的，不论外形或内容，还都一模一样，其中的一些荒谬绝伦的错误，早经我们在三十四年改正过的，竟一点没有纠正，我感到大惑不解，遂为文加以指实，并要求教育部来一个贤明的措施，把这套教科书明令废止不用。可惜人微言轻，至今并未生效。

目前，北平市各中小学所用的国定课本，虽然是“已修订本”和“未修订本”参差并用（例如高小地理第三册，便是未经修订的，里边还大讲其“南满铁路”），然而总是“修订本”占多数，其中且已有“第二次修订本”和“修订标准本”了。而在各册历史的底封面所列“校订者”名单中，我的名字也都列处在内。这样便发生了以下的三个问题：一、我既是校订人之一，还有资格挑剔这套课本的毛病吗？二、这套课本既经一再修订，难道其中还会有严重的错误吗？三、只要这套课本勉强可用，又何必一定以打倒为快呢？

我对三个问题的答案是：一、我虽是校订人之一，却并不因此而失掉批评这套课本的资格。二、这套课本虽经一再修正，其中最

严重的错误却并没有能够根治。三、因此我还要继续努力，希望教育部能尽速把这套课本废掉。

以下，我要对这三项答案提供一些论据，而首先必须一述我参与修订这套课本的经过。

在三十四年春夏之交，那时这一套初中和小学的国定课本，大致都已印行，而国立编译馆馆长陈可忠先生对之却甚为不满，邀集了金兆梓、罗根泽、程璟诸先生和我，希望将这套课本加以审查，渐谋改善。当时各人所表示的意见大致可分为三种：在陈可忠先生看来，这套课本尽管编得不好，但如不惜一而再、再而三地修改，则终会成为一部合于理想的教科用书的。在陆殿扬先生，因为这套课本实际乃是在他的主持和指导之下编定的，敝帚自珍，便屡次强调各地方中小学校需求课本之急迫，尽速赶印尚怕供应不及，似可不必咬文嚼字，多事挑剔。而我们被邀集的几个人，对于这套课本，则视同患了不治之症的病人一般，单凭我们的能力，实在难以从事根本的治疗，至少，如期其健壮康强如常人，还不是短期内可以奏功的事。然而，为了陈先生的一番热诚，也为了这套课本既是教育部唯一准许采用的，实在有误尽天下苍生的危险，自亦不应坐视不救，于是金兆梓先生便提出了一项折衷的意见，把修改的工作暂先限于一个极小的范围，只治“硬伤”，不管他病，庶几课本中最荒谬可笑的错误可得去除，而这次修改的时限也可以不致拖得太久。各方面都同意了这种办法，我们便依此原则进行校订的工作。

我们所说的“硬伤”是：例如初小国（语）常（识）第六册第一课的插图，竟尔把大麦和小麦全都种在水田里；高小国语第三册第二十课，说张謇“因家境贫寒，跟吴长庆东征朝鲜，在疆场上转战多年，很有功迹，平定了朝鲜”；初中历史第三册讲两汉学术的一课，又竟说刘向、刘歆父子校中秘书时，“将芜杂的书籍整理而为七略，于是先秦的遗书始渐复旧观”。诸如此类，皆属之。

除掉“硬伤”之外，各种课本还都有一些极严重的问题。就编制方面说，例如初小的国语、常识既合为一书，其中却又极严格地划分了二者的界限，凡属“常识”的课文，一律采用表解的形式，文

义不连贯，说明不充分，极不便于理解，因而也极不便于记诵。又如初中的国文，只是大量选取一些党国要人和军政首长的宣言、文告和讲演稿之类，不但不合于部颁课程标准中所定记叙文、议论文、抒情文等等的比例数，就文论文，其中也很有一些作得非常庸俗，遣词立意两无可取的。此外，公民课本则充满了专门的术语，史地课本则充满了人名、地名、帝王年号和西历纪年的数码等等，展卷只见遍处都是直杠子，使一般中小学生读之，像咒语，像拗口令，而课文又作得那样的呆板、拙劣、拖沓，这都十足表现编辑人对于各该科目实无半点素养，未曾“深入”，所以也就不能“浅出”。另如编辑宗旨之不妥当，历史见解之不妥当（如高小历史第三册第四课，竟说在五口通商以前，我国的社会组织和道德风尚等等全已尽美尽善，五口通商后乃一天天趋于败坏了），这些病症全不是短期内所能改正得了的。而且凡经我们提出的，陆殿扬先生无不坚持己见，斤斤相争，我们遂也只好置诸“硬伤”之外，存而不论了。

因此，尽管是经我们校订过、改正过的课本，而对于各课本的内容，其取材、其编制、其宗旨、其文字，却依旧不是我们所能完全同意、敢于具名负责的。所以当时我们就曾提议，在校订后的各本上不要把我们的名字列入。却不料，在这些“修订本”、“第二次修订本”和“修订标准本”内，我们的名字被列入了，而我们所作的改正文字却并未全部采用。姑举在我记忆中最清楚的两事来说：

1. 高小历史第二册第十一课，“罗盘针的发明”一节说：“罗盘针是利用磁针决定方位的一种器具，黄帝作指南车，大约就是利用罗盘针。战国时候确已发现磁的作用。”试问：磁的作用既然确是战国时候才发现的，何以在黄帝时候就有罗盘针可利用呢？真所谓“语无伦次”。校订时我便把黄帝用罗盘针删去。而在今日的修订本中并未照删。

2. 在初中历史第三册，有讲宋代学术和文艺的一课，其“理学的内容”一节中有几句说，两宋的理学家们以为，“人的气质是由气和理两种东西所造成，气表现于人的方面就是物欲，理表现于人的方面就是道。人必须克制物欲以合于道，使理得主宰气，达到至善

的境界”。这全是胡说八道。宋儒只说过“性即气，气即性”、“性出于天，才出于气”、“气有善有不善”、“理在气中”、“有是理即有是气”一类的话，何曾说过“气是物欲”的话来？我在校订时，曾依据《宋元学案》所述濂洛关闽诸家性理之学的要旨，将此段全行改过，而在现今的订正本中，那几句胡说八道的话却并未易一字。

如前所述，我们对这套国定课本的校订工作，为了时间、参考书和一些别的限制与顾虑，只有须行改正而未曾予以改正的，却绝没有不应改正而被我们妄为改正了的。而我们这一点点贡献，却还得不到陆殿扬先生的谅解，而至于废弃不用，这真使我们百思不得其解。然而，就因为受到陆先生这种深拒固闭的态度，这套国定课本更永世不会有改善到差强人意的希望了。单就我们所说的“硬伤”而论，在这号称“修订本”、“标准本”当中就是多得难以计数。今姑举十事为证：

1. 北平西郊的万寿山和昆明湖，均为颐和园当中的景物之一，而在国定课本中却说“颐和园面对着昆明湖，背靠着万寿山”，是把这一湖一山全“定”在颐和园的外面了（国常七，页三二）。

2. 民国二十年的九月十八日，日寇攻占沈阳，第二年一月廿八又在上海发动战争，嗣后以几年的功夫继续侵占东北四省，组成伪满洲国。在国定本中，却把日人占领东四省、组织伪国等事，不但“定”在一二八事件之前，而且简直列作九一八事件中的一个项目了（国常七，第七课）。

3. 民国十四年发生于上海的五卅惨案，虽是肇因于日商纱厂的劳资纠纷，然就五月三十那天的惨案而言，则开枪杀人的乃是英租界的巡捕，而在国定本中所定的却是：“日人在上海杀戮工人，造成五卅惨案”，列为“日本侵略我国的暴行”之一了（国常七，第七课）。

4. 满清自入关至逊国（1644——1911），共二百六十七年，而国定本却定为“清朝二百九十年”（高小历史一，第一课）。

5. 赵匡胤没能削平十国中的北汉，也没能从契丹手中收复燕云，而国定本却说“赵匡胤削平十国，统一海内，中国又告统一”了

(初中历史二，五十九课)。

6. 契丹在唐代势已渐盛，五代时更曾立晋灭晋，横行中国，而国定本却说"至宋，北边又有新兴的分子契丹，建国曰辽"。(初中历史一，第六课)。

7. 司马炎于西元265年篡魏，改国号为晋，到280年灭孙吴，而国定本却颠之倒之，说"司马炎篡魏灭吴"，才"改国号曰晋"的(高小历史一，第十八课)。

8. 三国时代的凉州，约在今武威一带，其辖区为今甘肃省内的一部分；益州为今成都，其辖区为今四川省内的一部分。而国定本却说"凉州略当今甘肃省"、"益州为今四川省"(初中历史二，四十二课)。

9. 匈奴冒顿单于围汉高祖于平城之白登，《汉书》注说"白登在平城东南，去平城十余里"，而国定本却说"平城一名白登"(高小历史一，第十六课)。

10. 战国末年，韩国派水工郑国为间于秦，劝其开修沟渠，藉此疲劳秦人，使其无力东伐。开渠的工程作到中途，秦国发觉了韩人的用意，要杀掉郑国，郑国说："臣为韩延数年之命，然渠成亦秦万世之利也。"这几句话，出现在国定本中的却变为"当初我在韩国，修筑水渠，仅使韩国命运延续数年而已，现在我在秦国工作，将使秦国永远可以富强"。(高小国语二，第十五课。)敢问：这段翻译和原意有一点符合之处吗？这样程度的人配编教科书吗？

这样的错误，在号称"修正本"和"标准本"中俯拾即是。人皆有是非羞恶之心，以这样千疮百孔、遍体鳞伤的课本而竟称为"国定"，不将丢尽中国读书人的颜面吗？人皆有怵惕恻隐之心，以这样误谬妄诞的知识，向学童脑海中灌注，不感觉伤天害理吗？

当国家开始行宪之日，我们应当努力造成一个咸与维新的局面，免再遭受"国犹斯也，民犹斯也；总而言之，统而言之"的讥诮，替教育部设计一个一新世人耳目的工作，最好尽速解除对于教科书的禁令，莫再专让一批人垄断把持，贻误后生，而授权给各地的文化

界和出版界，让他们奋勇争先，替中小学生们分别编辑几套新颖完善的课本出来。

（原载天津《大公报》，1948 年 10 月 17 日）

“铜活字”和“瓢活字”的问题

——对于《史学周刊》所载张秀民君《中朝两国对于活字印刷术的贡献》一文的商榷

今年二月二十二日天津《大公报》史学周刊第一〇七期载有张秀民同志的《中朝两国对于活字印刷术的贡献》一文，并附有“铜活字本御试策”等插图两幅。文中论及活字板的分类，以为在非金属的活字可以分为“泥、木、瓢等三种”，并说“瓢活字”是朝鲜人的创造发明，是“利用大葫芦的表皮刻成的单字”，且又于括弧内举出证物，“听说北京大学图书馆去年曾从北京琉璃厂书肆中买到一部朝鲜瓢活字本《论语》”。

对于“瓢活字”的这种解释，我以为是并不正确的。试想，除掉梨枣等质料坚硬的木头而外，一般的杨柳等木材尚不能用以刻字，大葫芦质松且脆，如何能够刻镂笔划繁复的文字呢？又如何能够经受得住刷印时候的压力而不至一个个粉身碎骨呢？这明明是讲不通、自然更是行不通的一件事。

然而“瓢活字”却不但确有其物，北京大学图书馆之曾购得一部朝鲜瓢活字本《论语》，在我也曾听说是确有其事，然则这又应当如何解释呢？解释是有的，而且，据我所知，这一解释在现今已几乎为一般人所公认了，那就是，所谓“瓢活字”者只是朝鲜人所刻木活字之一种。这批活字是朝鲜的朴姓人家所刻，而朴字在朝鲜某些地方的读音很与“瓢”字相近似，其后展转相传，遂将本来的“朴活字”改写为“瓢活字”了。听说日本人中也有人为文主张此说，

我觉得这一说法是相当合理的。

泥、木、瓢等类的非金属活字问题，并不是张同志文章的重点所在，其重点之一，则是要证明铜活字本《御试策》（现存北京图书馆）应是1333年后、1367年前、即元顺帝时代中国人最早利用铜活字印成的一本小册子。他的理由是，在这本仅仅六十叶的小册子中收有元代欧阳玄、罗谦等十三人的殿试策各一篇，就中罗谦等四人举进士的年份最晚，是在1333年，遂据以推定这本书印成的时代最早也应在这年之后。而到1367年“蒙古政权被推翻后，这类考试卷子已不时髦，明朝人再不会用它当标准读物了”，自然也就不会再有人印行这类的书，遂又据以推定这本书印成的时代最晚也应在1367年前。

这本《御试策》是用高丽纸印行的，所以一般人都认为这书是朝鲜的铜活字本，而不是中国书坊所印，张同志却独以此种意见为不然，并且说道：“这类纸近于棉麻，在宋元板中也常见到，与洁白、厚实、坚韧的高丽纸不同。而且这类书高丽也似乎没有翻印的必要，所以仍应确断为元朝的铜活字本。可能是元朝书坊所印，卖给举子们，藉以获取利润的。……因为它是十四世纪的活字印刷品，比较欧洲人谷腾堡用金属活字印的第一部拉丁文四十二行本《圣经》约早一百年，……它把我们铜活字的历史提早了约一百五十年。”

张同志在这段话中所举出的证据和理由都是不够坚强和充分的，因而还是令人难以信从的。

首先，他说《御试策》所用的纸“近于棉麻”，却不能确说其必是棉麻，这已经就极含混；而又说这种纸“与洁白、厚实、坚韧的高丽纸不同”。殊不知高丽纸的“洁白、厚实、坚韧”的程度也是古今并不尽同的，这就必须从其制造技术的发展上去着眼才行。现尚可以看到的十五世纪内朝鲜所印的书籍，包括张同志所曾看到的“丙辰铅印本《通鉴纲目》”残页在内，所用纸张就正是一些“近于棉麻”的、不甚洁白、厚实、坚韧的高丽纸。所以根据这一理由是不能证明《御试策》并非朝鲜所印的。

其次，他说“这类书籍高丽也似乎没有翻印的必要”，既有“似

乎"二字，便表明在张同志自己必还对这项理由缺乏信心。其实，在南宋亡国二百余年之后，朝鲜还用"乙亥字"印行《圣宋名贤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在元朝亡国很久以后，朝鲜也还印行蒙古语读本（《老乞大》），因而对于《御试策》这类书籍，我们也不能说在元亡之后的朝鲜就"没有翻印的必要"。

我的意见以为，这本铜活字印本《御试策》，毫无问题，是朝鲜的印本。对于版本一道，我完全是门外汉，对于高丽和朝鲜各朝所刻所印的书籍，更是一无所知，但近中曾蒙友人举示"朝鲜古活字版拾页"一册，亟取张文附图中《御试策》之一页以相比对，见其与"十页"中所收"甲寅字"印本及"乙亥字"印本中字体不只是"近似"，简直是一模一样。这两种字既都是当时名家所书，根据这种一模一样的情况，可知其间必有源流关系，而不是出于偶同或巧合的。张同志似乎是一个精于版本的人，对于高丽朝鲜印本的所见所闻也似乎很为广博，不知何以对这等极易判断的事情反而纠缠不清。甲寅字之铸造在 1434 年，乙亥字的铸造在 1455 年，则此《御试策》的印行无论如何不能早于十五世纪的中叶。

张同志想判断此一铜活字印本小册为元代末年中国书坊所印，其用意是想藉此"把我们铜活字的历史提早约一百五十年"，所以虽然他所举出的证据和理由大都不能成立，而其用意却是很好的。因此，我愿向他提供另--与铜活字历史有关的一段资料，如果对这段资料能够作出很明确的解说，也许张同志的目的仍然是可以达到的。

在黄溍的《金华黄先生文集》卷四十一，有一篇《荣禄大夫大司空大都大庆寿禅寺主持长老佛心普慧大禅师北溪延公塔铭》，其中有云：

〔元〕英宗皇帝以禅师先朝旧德，每入见，必赐坐，访以道要。命于永福寺与诸尊宿校勘三岁（按"岁"字应是"藏"字之误），将镂铜为板以传后，因屑金书藏经。虑前贤撰集之书或有伪滥，复命之删定焉。

对于这段文字当中的“将镂铜为板以传后”这一句话的解释是很有一些困难的。若照字面文义解释下去，本也容易，那就是：先用木材刻成单字，再以“翻砂”办法而镕铜铸字。这样当然也只能铸为一个个独立的活字，而不可能铸为包括大段文字的大型铜板（若就大型铜板加以镂刻自然更不可能）。就这一解释更可进一步而作出推论：既然对于大量的佛教经典有利用铜活字造版印行之意，则其时利用铜活字印书必已是一种“行之有效”的办法了。元英宗是在1320年即位的，1323年即为人所杀。如果上面的解释果能成立的话，则活字铜板印刷术至晚在十四世纪初年便已开始了。这较之张文所推论的年代岂不更要提前三五十年吗？

可是，上面的这种解说虽然似乎可通，问题却是在于：（一）文中所说的“将镂铜为板以传后”和“因屑金书藏经”应当是两回事，似乎不应把“屑金书藏经”理解为就是“镂铜为板”，若果如此，那末，究竟在元英宗时曾否果将藏经用铜板或铜活字板印行过呢？（二）照前面的推论，是认为在元英宗时既然有利用铜板或铜活字板印行藏经的意念，则不论此次之果曾镂铜印行与否，却仍可反映出一件事实，即当时必已有了利用铜板或铜活字印行书籍的事情了。然而据我们今天所知，不论国内国外所保留下来的中国古代印本书籍，却全不足以证明十四世纪初年中国确已有此事实或任何接近于此等事实的迹象；而在黄溍的这段文字以外，据我们今天所知，在其同时或稍前稍后的任何别的书籍和资料当中，也还没有找到足与黄溍此文互相印证的记载出来——有此两点，则前面对于黄溍在《北溪延公塔铭》中那段文字的解说岂不又大有问题吗？

印刷术的创造发明，以及在十九世纪以前有关印刷术的每一次巨大的改进工作，都是中国古代劳动人民智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杰出成就，是我们古代劳动人民在生产斗争方面的几次具有巨大意义的胜利，因而对于铜活字的最初制造和使用的历史，的确是我们应该加以研究和探索的。对于黄溍之文，疑莫能明，曾与三数友人讨论过，也未能得出确当的结论，故再在这里提出，愿斯道专家予以确解，或在此外提示一些更好更多的有关史料，则我们祖先究竟早

在什么时候就已对印刷术又作了这样一次巨大的贡献（制造铜活字），其历史也可不至长此被埋没下去了。

（原载《光明日报·史学》第九期，1953年7月25日）

《后汉书》问题及其它

11 月 6 日“今日谈”栏刊出《北大图书馆没有〈后汉书〉》一文，对事情发生的时间交待不够清楚，报社为进一步弄清事实真象，寻根问底的结果，此事竟与我有牵连，因此，我有责任说几句话，希望对这一问题能有所澄清。

那是在 1977 年，我在北大图书馆门前与一位青年相遇，他说刚去馆内借《后汉书》，却没有借到。借书台的同志不是说此书都已借出，只是说没有此书。这位青年估计，大概是索书条上写的简体字，取书人与繁体书名对不起来，故致于此。北大图书馆怎能没有此书呢！我当即向他说，原因倘真在于此，下次就填繁体字好了。此后我未再遇此人，不知究竟怎样了。那时浩劫刚停，后遗症还在剧烈流行，发生上述事情是不为奇的。

作为十年浩劫的后遗症，我还常把另外几件事与此事并提。也是 1977 或 1978 年，考古专业一位宁夏籍的回民学生，要写一篇有关宁夏历史的文章，他想尽方法竟未能在北大图书馆借得所要的书，只好从宁夏的图书馆借调了来，而北大图书馆是绝对不会没有此书的。与此同时，还有一位学生要借《续通鉴长编纪事本末》，也遍查未得，只好把我的借去。事过许久，才由郭松年副馆长亲去书库找了出来。这些事，全属十年动乱的后果，除可作为整改和彻底否定“文革”时的反面教材外，现在图书馆的负责人和工作人员自然不应承担任何责任。

三十年代初，我肄业北大。当时，凡价值稍贵的书我都无力购

买，主要靠向北大和北京（当时称北平）两家图书馆借阅。我觉得我从图书馆所受的教益，至少可与课堂上所受到的相等同。这两家图书馆尽量为读者提供方便条件，成千上万的读者在那里得到帮助而得以成长壮大。这使我认识到图书馆在教育事业上的重要性。从这一观点着眼，我觉得目前图书馆（也包括北大）未能起到所应起的作用，单就北大图书馆来说，其藏书之多，无疑为全国各高校之冠，然而这一优势并未充分发挥出来。例如馆中所有的各地的地方志，在十年动乱期内，不知从哪里来的一道乱命，竟一齐装箱运至内地存藏起来。这批地方志前几年虽已运回北大，却又归于善本室，一般大学生和研究生非经教师特许证明，便无法接触。这对科研工作只能起妨碍作用而不是起推动作用。我曾多次向前后各任图书馆负责同志建议，把“解放”地方志放在改革的首位。因近数月我多不在校内，不知到底已被采纳与否。

我一向对图书馆事业给予极高估价和期望，因而也经常对图书馆工作“说三道四”，也许早已越过了诤友的界限，这是应请北大图书馆的负责同志们海涵曲宥的。

（原载《人民日报》1984年12月7日）

胡适在北京大学

（一）胡适为什么把北京大学视同母校

在唐德刚先生关于胡适先生的杂忆中，似乎曾说："胡适之先生是把北京大学和美国的哥伦比亚大学都看做他的母校。"胡先生的博士学位是从哥伦比亚大学得来的，哥伦比亚当然是他的母校。但他在出国留学以前，是在上海的中国公学读书的，与北京大学一直没有关系，为什么他也把北大看成他的母校，根据我所得的传闻，大概与以下诸事有关：

第一，他到北大做教授，是于1917年暑假后，由当时的北大校长蔡孑民先生请来的。那时候，蔡先生虽然提出了兼容并包的办学方针，实际上弥漫在北京大学师生间的学术气氛仍然是以保守势力占优势。对于从外国回来的留学生，特别是对于提倡白话文、年方二十六岁的胡适先生是抱着极大的怀疑态度，甚至根本是瞧不起的。例如当时讲授中国古代文学史和文字、音韵等课程的刘师培和黄季刚等人在教员休息室内造成一种气氛，总是对新派的学人和学说都极尽非笑和轻蔑之能事。胡先生的白话诗中有两句是"两个黄蝴蝶，双双飞上天"，因此黄季刚等人就把胡戏称为"黄蝴蝶"。据说当年刘半农先生之所以去法国专攻音韵学，就是因为受不了这种精神上的压力之故。而胡先生呢，则自强不息，在他所担任的中国哲学史这一课堂上，能够吸引大量的具有深厚旧学根底的学生去选听这门

课程，造成了能够与旧派人物相抗衡（如果不说压倒的话）的气势。

其次，我还听说这样一个故事：在当时的北大校刊上登了一篇署名毛准（即毛子水）的文章，是从文字学、音韵学等方面解释《诗经》当中的某一篇。这篇文章深受胡先生的赞赏，胡先生打听作者是什么人。后来才知道作者是一个学生，而且是数学系的学生。这使胡先生感到十分惊诧："北京大学的一个数学系学生竟能写出这样的文章，北京大学真当得起是藏龙卧虎之地！"这对于胡先生本人也起了很大的鞭策作用。可惜毛子水先生已不幸于不久前逝世了，否则的话，倒可以向他去对证对证了。

附带说一件事，毛先生因为得到了胡先生的赏识，此后，便经常出入于胡先生家，后来他到德国留学，学习地理，回国后又到北大任教，并兼任图书馆长。这时胡先生正做文学院长，他仍然经常是胡先生家的座上客，以至有人把毛先生戏称为"胡宅行走"。

就是因为诸如此类的一些事情，所以，胡先生自己感觉到北大对他个人的学术成长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因此，尽管他出国以前，不曾在北大读过一天书，但是，他总把北大视同他的母校。

（二）胡适和傅斯年的关系

傅斯年先生在北京大学原是国文部的学生，他对于文史哲各方面的典籍是具有深厚根底的，本来是黄季刚先生的得意门生。其人才华横溢，学识渊博，对于留美归来的胡适先生居然讲授中国古代哲学史的课程，在他，本来也是以轻蔑的眼光看待的。还因为他是国文部而不是哲学部的学生，所以不去听胡适的课。但和他同住在北大西斋的一间宿舍的哲学部学生顾颉刚也是一个国学根底很深的人，两人因有共同语言，平时关系很好。顾颉刚在听了多次胡先生的哲学史大纲课程之后，感到非常受益，非常满意。因此，他就拉了傅斯年先生也去听课。同样是在听了几次讲课之后，他同样感到非常受益，非常满意。于是后来逐渐拳拳服膺于胡先生和陈独秀先生等新派人物的主张。在这之前，陈、胡也早已知道傅是黄季刚的

得意门生。有一次国文部的学生上书给文科学长陈独秀，要驱逐一位教师，文章写得很好。学生说是傅斯年所写，陈独秀则认为一定是另有教授在背后为捉刀人。因此，把傅叫来，当面命题，令其应试。傅把文章写成之后，深得陈的赏识。陈知道傅确是一个名副其实的高材生。然而当傅从黄门转到胡和他的门下时，陈和胡却很有疑虑，认为很可能是黄季刚派他来搜罗新派人物的缺失，作为攻击靶子的。经过缜密的观察，才深信傅的这一转变确实是出于思想的转变。据说黄季刚也向人宣告：傅斯年背叛了我。再以后，傅斯年和罗家伦就成为学生中新派的代表人物，由他们主编的《新潮》杂志（主要作者是学生）得到了鲁迅和周作人等人的支持，与陈独秀主编的《新青年》（主要作者是当时的教师）成为五四时期传播新思潮的最风行的刊物。

从此以后，胡、傅二人之间逐渐地突破了师生的关系而成为交谊至深的师友关系。

到了三十年代初期，胡适、傅斯年、翁文灏、丁文江、蒋廷黻诸先生共同编刊了《独立评论》，印刷、出版、发行等费用全由他们个人出资支付。他们在这个刊物上随时发表各自对于某些学术问题和政治问题的意见。例如，当时的国民党要员提倡读经，而胡、傅先后在《独立评论》上发表文章，大力表示反对读经。但他们这几个人的政见也并不完全相同，一般说来，胡先生和傅先生的主张是要争取欧美式的民主，而丁文江和蒋廷黻两人则倾向于专制和独裁。记得丁文江在该刊上发表过《假如我是蒋介石》和《假如我是张学良》，似曾都成为当时很引人注意的文章。丁文江于 1936 年 1 月在长沙逝世后，《独立评论》社的同仁为他编刊了纪念专号。该刊也曾发表过触犯政治当局的言论，以致曾经一度遭受过查封，但不久问题也就顺利解决了。因为实际上该刊的主编是胡先生，他从来对于政治是不发表过于激烈的言论的。

抗日战争爆发之后，胡先生做了驻美大使，他在美国的一些外交活动，很受到蒋介石政府许多上层人物的不满。后来。蒋介石便派了宋子文去美国做特使，致使大使的职权被剥夺了大半。这时候，

傅斯年先生是国民参政会的参政员，他经常在参政会上“放大炮”：时而弹劾孔祥熙，时而又和蒋介石的嫡系人物展开论辩。而对于胡先生的声誉他却一直备加维护，绝不许别人作任何带有贬义的评论。他向人宣称：别人都不配斥责胡适之，只有我一个人有此资格。其实，他对胡先生也从无贬抑之词。

抗日战争胜利之后，宋子文任行政院长，把原任北大校长的蒋梦麟也拉进行政院去。教育部公布胡先生继任北大校长。胡当时虽早已卸任驻美大使，但仍留居美国纽约搞学术研究。所以教育部在公布胡任北大校长的同时，也公布了傅做代理校长。傅也乐于代理此职。他当时向人表示，只有他做代理校长，等到胡回国之日，才能顺利地把校长职务交与胡先生。倘是别人，就怕要在代理期间另作策划，由代理而转成正式校长，使胡无法接任。傅在代理期间，关于聘请教员，特别是文科各系教员的事，有时并不与胡相商，即自作主张，事后，胡也从无异议。从《胡适往来书信集》看来，当时傅反对罗常培再任北大中文系主任，而胡后来果然就自己兼了中文系主任。所谓“心有灵犀一点通”者，用在他们两人身上，大概再切合不过了。

（三）胡适任北大文学院长时期的几项改革

胡先生于1930年由上海中国公学回到北大，他在中国公学的得意门生吴晗也要跟随他到北大来。当时北大的规定是不论任何系的转学生都必须先参加新生的入学考试，考取后再考一次插班的课程。吴晗的新生入学考试未能及格，因此转学北大的计划未能实现，这使得胡先生甚为恼火，成为他后来对招生办法进行改革的原因之一。他所改革的办法是：第一，对转学生只应考他插班的课程，而不应当先通过新生入学考试。第二，新生的入学考试，文理科的科目应有所区别。他所规定的文科新生入学考试的科目是：英文占百分之四十的比分，国文占百分之三十的比分，史地占百分之二十的比分，数学占百分之十的比分。其中如有一门得了零分，其他各门无论考

得多好，也不予录取。这里附带说一个故事：大约在1934年，沈从文的妻妹张充和当时被人称为张四小姐的，投考北大，国文试卷得了100分，这份试卷的书法也非常好，英文和史地的分数也都及格，但她的数学试卷却是零分。注册科的工作人员在统计了分数之后，把这一情况向胡汇报，胡对于张充和的才华素有所知，便想出了一种变通办法，即把她录取为试读生。到读完一年之后，张的各科考试成绩都较好，就转为正式生了。

他的另一项改革是规定文科诸系的新生都必须修习科学概论、哲学概论和中国通史。负责组织这三门公共必修课的系主任，都须先做一番通盘考虑，定出全年的教学计划，然后按照每次的课题邀请著名学者来校讲授。例如中国通史的安排，第一次讲史学研究方法导论，是邀请傅斯年先生讲授的；第二次讲中国的考古学，是邀请李济先生讲授的。对于科学概论，也是分学科邀请著名教授来校讲授。例如，请丁文江先生讲地质学的方法导论，请江泽涵先生讲数学的方法导论，请曾昭抡先生讲化学的方法导论，请汪敬熙先生讲心理学方法导论等。哲学概论则由张颐、贺麟、金岳霖诸先生讲授。

胡先生本人则从未担任这三种课程当中的任何一种。几月前，看到钱伟长先生有文章说，胡适、钱穆两位先生曾在北大同时讲授中国通史，一个在上午讲，一个在下午讲，后来胡因为比不过钱穆先生，因此就全归钱先生一人讲授了。此话与事实颇有出入。大家分担中国通史的这一做法只实行了一年。后来就改由钱穆先生一人担任了，这确是事实。其所以如此，是因为每次邀请一位学者来校讲授一个专题，组织工作十分费力，所以就把钱先生的其他课程负担减轻，要他一人独自承担了。钱穆先生的名著《国史大纲》就是以当时的讲义为基础修订而成的。

（四）担任北大校长时期的胡适

胡适先生于1946年7月初回国，7月底飞回北平。在他就职的

欢迎会上，清华等校的代表也参加了。冯友兰先生在发言时说："胡先生出任北大校长，是一件应乎天而顺乎人的事，就全国范围来讲，再没有比胡先生更合适的人选了。"这话在当时是很有代表性的。胡先生在致辞中曾说到："我在抗日战争期间，对于国家的贡献，实甚微末，虽然做了几年的驻美大使，但是没有替国家借过一文钱，买过一支枪，甚感惭愧。"在这种谦逊的措词背后，未尝不寓有自负清高之感。

胡先生对于北大文科各系的学风也有他的不满之处。例如他兼任了中文系主任之后，他曾向人表示，他很想把中文系某些教师的繁琐考证风气加以扭转，使他们能做到他所主张的"大处着眼，小处下手"。当史学系主任姚从吾出任河南大学校长之后，他也想要把史学系主任兼起来，以便对史学的研究方法有所改进。但是他又想已经兼了中文系主任，不宜再兼一个主任，所以后来就由秘书长郑天挺兼任了，而他自己则在史学系开设了史学方法论这一课程，想在学生中间养成一种他所认为正确的学风。在这期间，他还想到抗日战争以前北大史学系的主任陈受颐（他的英文很好，抗日战争期间，经胡先生介绍，在美国一个大学任教），他很担心陈氏日后怕要转入美国籍，便极力请他回国看看，意思是仍要留他做史学系主任。但陈回来看到国内情况并不稳定，于是只在北平住了一个短暂时期，就又回美国去了。后来，胡先生一直摆脱不掉许多政治活动，他能够上课的时间越来越少，所以，不论在中文系或历史系，他都没有能够起到他所要起的作用。

他任校长后，碰到的第一次学潮就是因为北大先修班的一位女生被美国大兵污辱而引起的抗暴运动。在北平的大学生为此举行第一次大游行时，胡先生刚从南京回到北平，他这时一方面尽力安抚学生，劝说他们不要上街示威游行；另一方面，也作为受害女学生的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庭，控诉美国大兵的野蛮行径。后来由司法部门应美方要求把这一案件转移到美国去审理。胡先生当时曾向人说，这将是对美国司法部门的一次考验。但事实上，美国那个大兵后来被判定为"无罪释放"，胡先生也莫可奈何了。

在胡先生任北大校长期内，南京政府统治下的局势动荡不安，各地的学生运动风起云涌。胡先生出任北大校长以后，他认为凭藉他自身的威望，可以起到坐镇北方教育界的作用。每当北大或北平的其他高校学生因从事学运而被捕时，他无不竭力加以营救。就他的立场来说，他当然不是为了要维护革命势力，而只是反对国民党政府的这种高压政策，认为这样做会适得其反，更要激起学生的愤怒，惹出更大的乱子。但是，蒋介石对于这一点并不理解，所以前后有几次要把胡先生拉到南京去做官。例如，有一次是要他去做南京政府委员。在南京的傅斯年先生就写信给胡先生，力主他应断然拒绝。蒋介石当时还辗转示意给胡先生：如不去南京做官，也可以出面组党，或者主办一个政论刊物。胡先生则既不去南京做官，也不组党，也不办刊物。前两事似乎都无须解释。他对后一件事情曾向人说：过去我主办《独立评论》是由我和傅孟真（即傅斯年）、丁文江等人合力出资编刊的。现在物价大涨，我自己决无这种财力，但如向政府要钱，那我就无法独立发表意见了。他当时还曾向人表示，他既已做了北大的校长，就希望能够做它个十年八年，以求能做一些成绩出来，否则既对不起北大，也对不起自己。

胡先生既然打算在北京大学校长任上干它个十年八年，既然一心一意要把北大办成具有国际地位的大学，所以在 1947 年，他就发表了一个“十年教育计划”，向政府建议在五年之内集中财力发展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央大学、浙江大学和武汉大学。他认为这五个大学在设备和师资队伍方面都有较好的基础，集中力量来办理，收效当能较快。这当时惹起了五校以外的许多校长的反对，因此这项建议也未能实现。还有一件未能实现的事：当胡先生还未回国就任校长之前，任北大理学院长的饶毓泰就与他函商，一定要把钱学森和郭永怀从美国请来北大任教，以便使北大在物理学、力学方面能有突出的发展。但因为二人当时难于离美，未能实现。在胡就任校长之后，与他的上述建议相先后，胡先生还曾向当时的国防部长白崇禧、参谋总长陈诚写信，建议在北京大学集中全国第一流的物理学者，使他们能专心研究最新的物理学理论和实验，并训练青年学

者，把北大作为原子物理的研究中心，以为国家将来国防工业之用。他所开列的名单如下：钱三强和他的夫人何泽慧女士、胡宁、袁家骝和他的夫人吴健雄女士、张文裕、张宝燧、吴大猷、马仕俊。他认为以上九人可谓极全国之选，并都已答应到北大来，有的且已接受了聘书。其所以必须把他们集中到北大，是为了不致分散各地，以便发挥最大的优势，收得最大的成效。在信的最后，他并且说，此议倘能得到两位先生的同意和赞助，那就可以断言，我们在四五年内一定可以做出满意的成绩。不幸的是，胡先生之出任北大校长，真所谓"受任于败军之际，奉命于危难之间"，当时的南京政府军政大员对于北平之能否保守得住，都已经失掉信心，怎还肯来赞助这一计划使之实现呢？

胡先生在担任北大校长期间，曾屡次向人表示说：蔡孑民任北大校长期内，修建了一座红楼；蒋梦麟任北大校长期内，修建了一座图书馆；我在做校长期内，总也应当为北大修建一座值得永远纪念的建筑物，我是想能修建一座礼堂。后来他就正式向总务负责人提出，而且与建筑学家梁思成几次商洽此事。梁回复他说：如果想修建一个容纳千人以上的礼堂，那就和一般小型礼堂大不相同，必须设法多造出入口，以便一旦发生事故时，能在一二分钟内把礼堂内的人员全部疏散。无奈那位总务先生是一位顾虑很多的人，他暗自思忖，如果真修成一座大礼堂，各校的学生们要借用这个礼堂作为经常开会的地方，那将如何是好。所以他对胡的这一意图采取敷衍态度和拖延做法，既不反对，也不认真筹措，以致到 1948 年冬，胡离开北平之日为止，这个礼堂仍然是个空中楼阁。

（原载《燕都》1990 年第 1 期）

漫谈我和胡适之先生的关系

一　从我初闻胡适之名到我对他有初步认识

我真正作胡适之先生的学生，亲自听他讲课，亲受他耳提面命的学业指导，已经是本世纪三十年代初期的事了。可是，正当“五·四运动”搞得热火朝天时，处在穷乡僻壤的我所读书的那个村塾，居然也听到了有关那次运动的一些传闻，当然都是经过扭曲和丑化，作为笑谈而传来的。其中最突出的，则是胡适提倡白话文，在大学的讲堂里大讲《水浒传》的怪事。因为在我们的县城里，每年的四月和九月，都要举行一整月的贸易集市，在这集市的某个角落，有时便有人专用最下流的话（即北京旧日之所谓荤话）讲说《水浒》故事。于是认为胡适的讲说《水浒》也一定是同样使用那样的下流语言的。

这就是我第一次听到的几位塾师对于白话文的介绍和评价，也是我第一次听到的几位塾师对于胡适先生其人的介绍和评价。

到我进入县城内的高等小学二年级时，一位教我们班级国文的老师，是在山东第一师范学校毕业不久的，他从济南买来一部《胡适文存》，我当时怀著十分好奇的心理，也把这四本书相继向他借来阅读。但这位老师并不赞成白话文，因此，当我阅读这部书时，我并没有得到他的应有的指导。我自己，则因在村塾中读过《四书》、《五经》，一直在学写文言文，进入高等小学后，每次作文几乎都被

评为第一名，有时还被同学抄出作为范文去高声诵读，这都使我这个十三、四岁的不曾见过世面的幼童，终日飘飘然得意扬扬，自封为写文言文的能手，不愿放弃自己的这一“优势”而再去学写什么白话文。因此，在读过了《胡适文存》的《文学改良刍议》、《建设的文学革命论》等等文章之后，在我的思想上竟没有引起波动，只不过从这些讨论文学革命的文章当中，知道了参加这一运动的一些人物，例如钱玄同、周作人、陈独秀等人的名字。这部书中最使我感兴趣的，却是第四册中的《诗三百篇言字解》以及《吾我篇》、《尔汝篇》等文，这就是因为我在村塾中读过《四书》、《五经》之故。

1923年我考入山东第一师范学校(校址在济南)，那是在山东的一所先进于新文化运动的学校，当时的校长也是一个投身于新文化运动的人。他聘请教员的一个原则是：国文教员一定要北大毕业的，教育学教员一定要东南大学毕业的，英文教员一定要上海或江浙等地的教会大学毕业的。尽管在各科的教员当中仍不免有头脑冬烘的人物，但弥漫于全校的学术气氛，却基本上是比较新鲜活泼的，不再像我所肄业过的那个村塾和那个县立高等小学一样了。这时我们的国文教员所编选的国文教材当中，有从《胡适文存》选来的关于文学革命的文章，和《我对于丧礼的改革》等文，到《胡适文存》第二集出版之后，我们的校长在“周会”上竟向全校同学建议：凡个人的财力能办到的，希望都能购买一部阅读。在北京和上海的各种报刊上，我也经常留心阅读胡先生随时发表的文章。到了这一时期，我才对于胡先生其人其学有了一些初步的认识和理解。记得有一次上国文课时，老师居然向我们提出了一个问题：当今世界第一流的人物是什么人？我们有些人便提出胡适，还有人提出陈独秀、郭沫若，还有人提出什么人我就记不得了，总之都是我们在当时的报刊上接触得最多的文化学术界的知名人物。最后这位教师说，当今第一流的人物是孙中山和列宁，学术文化界的有名人物都应当屈居于他们之下。尽管如此，我们这班青年学子对于胡适之先生的崇仰心情却藉此足可证明了。

二 胡先生对北大招生办法的改革使我得以考进北大

当我进入后期师范（相当于高级中学）一年级时，山东第一师范那位热心于新文化运动的校长被统治山东的军阀张宗昌以“倾向赤化”的罪名撤职了。新换来了一个头脑顽固守旧的人，他到任不久就更换了许多教员，这当然为我们极大多数学生所不能容忍。经过长时期的酝酿，到 1927 年的秋冬之际，全校各个年级的学生一致罢课，要驱逐这位顽固校长。结果是张宗昌派了教育厅的人到学校镇压，把各个年级的代表一律开除了，我也是其中的一人。

师范学校的功课只为培养小学教师而设，不利于投考高等院校；而一个被开除的师范生，想去做一个高等小学的教师又并非易事，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恰值国民党的北伐军打到了山东，于是我进入国民党的机关工作了一段时间，积攒了一点钱，于 1930 年秋转来北平，在北大旁听预科的英文、国文等课程，意图提高自己课业的水平，投考北大。因为在这时候，我已经是一个醉心于北京大学的人，觉得只有考进北大才能找到我自己的安身立命之地。

然而在 1931 年暑假参加北大的入学考试却未被录取，后来我便考入了辅仁大学，主要是为求提高自己的英语水平，所以考入的是辅仁大学的英文系，准备第二年再报考北大。

自从我来到北平之后，在旁听北大预科功课的同时，我也旁听了胡先生讲授的中国古代哲学史的秦汉魏晋南北朝阶段。进入辅仁大学，在课外也仍在继续阅读新出版的胡先生的著作，例如《四十自述》、《白话文学史》等等。这一年，适值辅仁大学校长陈垣先生休假，由沈兼士先生代理校长。1932 年春间，沈代校长请周作人到辅仁作专题讲座，题目是“中国新文学的源流”，是为中文系开设的，但我也跑去旁听了，而且也认真作了记录。把六次讲演的记录稿加以整理，又经周作人本人作了一次校改，这就是同年夏间出版的《中国新文学源流》一书。这一讲题的主旨，是要说明“五・四运

动”前后的新文学运动，是应当把其渊源上溯到明代末年的公安派的袁中郎等人的。在讲演的过程中，自然随时都要涉及胡先生的议论和主张，这就使得我对胡先生更有了较多的了解。

当旁听胡先生讲授中国哲学史，讲到西汉经生们的今文、古文两派的争论时，他曾称赞了钱穆先生发表在《燕京学报》上的《刘向刘歆父子年谱》一文，说这篇文章改变了他原有的对于今古文问题的看法。我此前本已阅读过钱文，因其与我旧来所读康有为的《新学伪经考》的论点针锋相对而说服力又特别强，读后感到受益甚大，因而在听了这次讲课之后，也更感到胡先生的意见的开朗、公允和精到。

就当时我的心态来说，我是一个身在辅仁、心想北大的人。我随时都注意收集有关北大的信息。信息中有，胡适先生对北大招考新生的办法提出了改革建议：考文科的，只考英文、国文、史地、数学四门，不再多考自然科学方面的功课；而计分方法则改为：英文占百分之四十，国文百分之三十，史地百分之二十，数学百分之十。信息中还有：本年对文科新生的考试，不论中文或外文，都要偏重于知识方面的问题而不再像过去那样只考一篇作文了事。这等于为我投考北大的准备工作指明了方向。至少，因在计分的办法中数学所占比重最小，这就使我不致再因自己的数学根柢较差而过分担心了。到我参加考试的时候，国文、英文果然全都不再作文，国文题中首先是要求把杜甫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译为白话散文，其余则是一些知识性的问题，例如何谓《三通》及其作者为谁之类。英文试题则包括造句、填空白、把一大段英文著作译为汉语等。史地试题包括古今中外，是些什么问题，大多已经忘记，其中却有迄今记忆犹新的一道，那就是“试论述西汉以来经学上的今古文学之争”。当我看到这道题时真是大喜过望，答卷大概也作得比较圆满，至少是把康有为、钱穆两家的论点都加以举述，把胡先生对这一问题的意见也写进去了。总的说来，我对于这次考试的“自我感觉良好”，到了发榜时，我也果然榜上有名了。

自“五·四运动”以来，胡先生的名字和北京大学几乎是不可

分的；而我之所以能考入北大，和胡先生对于北大新生入学考试的改革，以及我在这次考试前的三数年内阅读胡先生的著作和旁听他的中国哲学史的课程也几乎都是不可分的。因此，我自认为，当我还并没有资格做他的及门弟子之前，他的春风化雨，已经大量地吹洒在我的身心上了。

三　从我到北大史学系肄业到毕业后留校任职

1. 我在史学系前三年内与胡先生的关系还较少

在二十年代的后期，即从国民党的军队占领了华北地区，把北京改名北平之后，北京原有的各高等院校曾一度一律归并为北平大学，而原来的北京大学也被改为北平大学的北大学院，后经北京大学学生从事于复校运动，才又把北大学院从北平大学独立出来，由蒋梦麟任北大校长，胡先生也辞掉上海中国公学的校长，而到北平任北大文学院长。北大文学院各系师资阵容的加强，课业肄习办法的调整，对于各种专家学人的广泛延揽，都是胡先生到任之后倾其全力所取得的一些成绩。例如他规定，文学院各系新生，全须把中国通史、西洋通史、哲学概论和科学概论作为必修的课程。而这四门课程除了西洋通史是由一位先生讲授了一学年之外，其余三门则都是每一次邀请一位专家讲授一个专题。迄今我还能记得起来的，中国通史的导论是由傅斯年先生讲的，中国的考古学是由李济先生讲的，中国的度量衡制度是由马衡先生讲的。尽管各个讲题之间未必有内部或外部的联系，各个讲课者也并不互相为谋，然而“诸子百家”杂然并陈，对于每一个真正用心听课的人来说，总是会在或此或彼的课程当中受到一些启发和教益的。

三十年代初期的北京大学，不但曾一度经受过北平大学的践踏，在北伐军攻占华北之前，张作霖在北京做了几年安国军大元帅，用刘哲作北京大学的校长，北大原有的一些知名教授都纷纷南下，刘

哲便聘用了一些思想陈腐顽固的老头子来校授课，闹出了种种笑话。刘哲还把几所私立大学（例如朝阳大学）并入北大，致使北大不论教师或学生的质量全部大幅度下降。当北大并入北平大学期内，主持校政的人虽都已被更换，但其他方面则极少改进。因此，到胡先生作了文学院长之后，不但就招生制度方面进行了改革，还就师资队伍方面作了大刀阔斧的更动。记得在1932年夏，在我已被北大录取之后，我因《中国新文学的源流》的出版事宜到苦雨斋去商谈什么，适逢有一北大教授也在那里，当他们谈到文、史、哲诸系的某些人时，总听到周作人的口中不断地说："也被'舌旁辛'（辞字的简写）了。"单就史学系来说，原来的系主任朱希祖因讲授中国近代史而抄袭了一个高中课本作教材，惹得学生群起反对，便新聘一位欧洲中古史的专家陈受颐教授任系主任。明清史专家孟森、秦汉史专家钱穆诸先生也都先后应聘而来。另外，那时中央研究院的历史语言研究所正设在北海的静心斋，于是那里的所长傅斯年、研究员李济、梁思永、董作宾诸先生都是北大史学系的兼职教授。清华大学的陈寅恪、蒋廷黻、雷海宗，燕京大学的顾颉刚、辅仁大学校长陈垣诸先生也全都到北大史学系兼课。硕学弘儒咸集于斯，遂使北大史学系达到了空前的盛况。这种盛况的形成，当然得由胡先生居其首功。而我之考入北大史学系肄业，却极荣幸地正逢此盛。

我在北大的第一年，没有与胡先生亲自晤谈过，到第二年的下学期，史学系二年级的同学组成了级友会，在开成立会时，把系主任陈受颐和孟森、钱穆诸位专任教授都请来了。孟森先生讲话时说，大学里到今还并没有一部可用的中国通史教材，勗勉我们要朝着这一方向努力。受到他这番话的启发，又觉得北大的史学系正在经受了许多年的践踏摧残之后而重新振作之时，教授阵容整齐，与历史语言研究所的关系又特别密切，散会后我便与同班同学傅乐焕商量，最好就仿照英国剑桥大学编撰上古、中古、近现代《世界史》的办法，由胡先生振臂一呼，以北大史学系的教师与历史语言研究所历史组的研究人员为核心，邀请全国的中国史专家，各分专题，通力协作，写一部大型的中国通史出来，岂非大好事体。我二人随即致

函胡先生，陈述了这一意见。其后的一个星期天，我二人又同去拜访了胡先生，询问他此事是否可行。胡先生对此事的看法，不像我们这两个年轻人那样简单幼稚，大概他根本就觉得这件事是不具备可行性的，然而他并不向我们当面泼冷水，他只向我们说："待与史语所的傅先生商量一下，看他的意见如何。"其后，他大概也并没有真正向傅先生商量过，这件事就此宣告结束了。

史学系我们这个年级的同学的业务水平是比较整齐的，有几人还常写一些书评或古籍评介之类的文章，向平津等地的报刊（例如《大公报》的《图书副刊》）投稿。由于投出的文稿往往都被压置很久方能刊出，在进入三年级后，我同另外三数同学便立意由我们自己主编一个类似《图书副刊》样的刊物。我们几人联名写信给天津的《益世报》总编辑，居然很快得到了回信，表示可以考虑，但必须有北大文史哲诸系的教授参加才可。于是我们首先到北大图书馆找毛子水馆长，请他担任主编，并请他去邀请胡先生、傅先生，我们则又分别去邀请了史学系的陈受颐、孟森、顾颉刚、钱穆、姚从吾诸先生，以及中文系、外文系的罗常培、周作人、顾随诸先生。在编委会第一次开会时，胡先生就出席了，而且就编辑这个刊物的主旨提了一些意见。取名为《读书周刊》是报社的意见，刊头则是胡先生所写。从此以后，为了编稿等事，我虽然也间或有到文学院长办公室去找胡先生的事，然而次数也并不太多，因为我们担任执行编辑的同学三人，是按月轮流负责的。

2. 胡先生是我写毕业论文的导师

进入第四年级，要选定题目写作毕业论文。我当时正阅读了从英、德、法等国翻译过来的几本传记作品，自己也很想为某一历史人物写一本传记，但具体对象则还难匆遽选定。正在此时，文科各系的课程指导书发下了，从中看到了胡先生开设了一门"传记文学习作"的课程，其中所列举的十数人，似乎唐、宋、明、清各代的都有（现已记不清了），而宋代的则有欧阳修和陈亮。陈亮是被列作南宋的"浙东学派"中人，是一个有志于"推倒一世之智勇，开拓

万古之心胸”的人，是一个终生奔走呼号，要抗击金人、收复失地、雪洗民族耻辱的人，又是我所早就关注、同情和景仰的一个人，于是而毫不迟疑地把他选定为对象，要为他写一本传记，于是胡先生自然而然地成了我写毕业论文的导师。

我为陈亮写传，主要是述写他由于在科场的不得意，未能进入仕途，一直溷迹于最下层的知识分子群中，得不到社会人群的尊重，以致他的人生历程，总是崎岖坎坷，随时会无端地受到侮辱和诬枉，甚至两次关进监牢，受到狱卒的欺凌，濒临着生命的危险；但在另一方面，我却也著力述写他的不屈不挠的韧性和毅力，卓荦英勇、坚定不移的高尚志趣和奋斗精神。对于陈亮的思想，我在论文中却没有著力加以剖析和阐发。对于他与朱熹的有关王霸义利的争论，我也只是把他们的持续争辩的三年中的来往书信的顺序略加考订，依其先后次第加以胪列，于中间稍稍作了一些说明。对于他的那篇一直遭受物议的宋光宗绍熙四年（1193）大魁前的殿试对策，我则以一般举子们应试时的心态替他作了一番解释（在今天看来，并没有说到点子上）。全篇论文共写了十二万余字，在1936年的春假以后就送交胡先生去评阅了。

完全出乎我意料的是，我的这篇论文竟得到了胡先生的很好的评价。他在论文的最前面给予了九十五分，而在论文的最后面又写了批语说道：“这是一篇可读的新传记。”“写朱陈争辨王霸义利一章，曲尽双方思致，条理脉络都极清晰。”也指出了一些不足之处，例如：“写《三国纪年》的一章太简略，应再予补充。”“陈同甫与辛稼轩交情甚笃，过从亦多，文中很少说及，应予补述。”等等。（这是根据我的记忆写出的，与原文字句必间有出入。批语原件在“文化大革命”中已成劫灰了。）

“平生不解藏人善”，这是人所共知的胡先生所具有的美德之一，而在1936年暑期前，在他审阅我的论文的这一短暂时期内，他竟“逢人满口说”邓生，这却真使我感到“受宠若惊”。当时每天都有很多教授先生到文学院长办公室去找胡先生谈论有关课业或学术研究上的问题，其中即有许多人从胡先生口中知道我写了一篇较好的

毕业论文。例如在清华大学担任西洋近代史的刘崇宏先生，也在北大兼课，在我选修他的这一课程时与他相识，这年暑假前在沙滩红楼门外与他相遇，他便向我说道："听说你的毕业论文写得很好，希望能尽快出版，以便拜读。"

可是傅斯年先生却不完全同意胡先生的评语。他在胡先生家中翻阅了我的论文的一部分，后来告诉傅乐焕说："他（指我）的文字虽写得不错，可简直是海派作风！"（他的这种印象大概不久就又淡忘了。在抗日战争期间，我把这本传记交重庆一家出版社印行，傅先生看了之后，不但没有再提海派之说，而且，因他当时正受张自忠将军家属的请托，打算为张写传，还约我到他动笔时与他一同撰写呢。可惜他以后一直未能动笔。）

胡先生当时还兼任北大文科研究所的所长。在我毕业之后，他便留我在文研所中，以一半时间和罗尔纲一起整理北大所藏历代石刻拓片，还用一半时间校点整理钱穆先生为编写《国史大纲》而搜集的一些资料。

四　我编写《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笺注》所得到的胡先生的鼓励和帮助

如果我们说，陈亮一生所交接的最为知己的朋友，一个是吕东莱（祖谦），一个是辛稼轩（弃疾），这大概是可以得到公认的。吕东莱虽然只活到四十五岁（1137——1181）即去世，但关于他的生平的记载并不少，他与陈亮的关系我也尽量写入《陈亮传》中了。有关辛稼轩及其与陈亮的交往和友情，当我写《陈亮传》时只曾阅读了《宋史·辛弃疾传》以及清人辛启泰和近人陈思、梁启超等人所编写的《稼轩年谱》，和梁启勋所编撰的《稼轩词疏证》，而从中所搜辑到的可用的材料实在有限，从而也觉察到这几本年谱和词注都编写得过于粗疏，有必要加以订正和充实。看到胡先生对我的论文的批语，要我把辛陈的关系再大加补充之后，在我毕业后便又把辛稼轩的生平及其著述作为我的研究课题，凡在正式工作之外的时间，

以及星期日或学校放假之日，我即去搜讨有关这一课题的资料。当时因读到了吴廷燮的《北宋经抚》与《南宋制抚》两本年表，深受启发，便仿照他编书的办法，先就我所知道的，辛稼轩曾经仕宦或居住过的地方的方志，以及其地其时传世的（特别是他生前友好的）文集笔记之类的文献资料去查找，例如《嘉定镇江志》、《至顺镇江志》、《淳熙三山志》以及南宋金华学者吕祖谦的《东莱吕太史文集》、镇江学者刘宰的《漫塘文集》等等。在并不太长的时期内，我居然查找到上述诸家年谱词注中所不曾使用过，而又颇能解决问题的一些资料，例如关于稼轩在各地居官的久暂，以及他的夫人和夫人的家世等等。恰在这时，即1937年的春季，管理由美国退还的庚子赔款的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登出了"启事"，说凡从事于自然科学或社会科学的研究人员都可写明研究课题，向该会申请研究资助费用。由于胡先生是该会的董事之一，而且是该会学术审查委员会的负责人，我在看到报上的"启事"之后，便跑去他的家中，向他问道：

"我有没有申请这种研究资助费用的资格？"

他回答说：

"你当然可以申请。你们二十几岁的人研究学问，是理应受到鼓励的；到三十岁以后的学者，进行研究那是他应尽的职责，是不论受不受鼓励也必须进行的。"

说了这几句后，胡先生才问我说：

"你要研究什么问题？"

我说：

"我打算编一本新的《辛稼轩年谱》和一本新的《稼轩词笺注》。"

胡先生听了我这个计划后，不禁略带惊讶神情地说道：

"哎呀，这都是梁任公弟兄们作过的题目，他们印出的《年谱》和《稼轩词疏证》尽管都不能令人满意，但梁任公是大名鼎鼎的学者，你却是初出茅庐的人，我们那个审查委员会的人，在文史方面的真正内行也并不多，因此，你要申请这个研究项目，首先应写一篇批评梁氏兄弟的那两种著作的文章，使我们会中的人都知道你能

够写出胜过他们的著作，可能容易通过一些。”

我随即告诉胡先生说，我已经写了这样一篇文章，并已投寄到《国闻周报》的编辑部去了。胡先生说：“那就要他们快些发表吧。能够在你填写申请表时附上那篇文章才好。”

我的文章果然不久就在《国闻周报》上刊出。当时胡先生因患阑尾炎正住在协和医院，我把《周报》送上，他看过后说：“写得很好。”清华研究院的导师陈寅恪先生与我不相识，看了那篇文章之后，屡次向人询问文章的作者是什么人，后经傅斯年先生告诉他说，作者是他的学生，是去年刚在北大史学系毕业的。陈先生当即又向傅先生说了一些赞许我的文章的话。傅先生不久就把这番谈话转告于我。陈先生的话，在胡傅两先生听来都是“一言九鼎”的，而胡傅又都是“中基会”的学术审查委员，在了解到上述诸情况之后，我暗自测度，这回的申请必然是大有希望了。

“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把申请研究资助费的合格人员名单在报纸上披露时，我的名字果然在内，在名字之下，也列出了我要进行研究的课题。而且该会还规定，从本年七月一日起，虽然编制和职称还保留在原工作单位，却不得再从原单位领取薪给，也不得再承担原单位的工作，而只能从该会支用这项资助金，并专力从事这项研究课题了。

在我的研究计划披露于报端之后，竟发生了一件不曾预料到的事情。那年五月末一个星期一的下午，胡先生打电话给我，要我到他的办公室去。见面后，他告诉我说，昨天，由顾随先生带领了一位名叫郑骞的中学教员去看他，郑是1930年毕业于燕京大学中文系的，随身还带了一大包稿件。郑君自谓，他之所以来看胡先生，和他之所以携带来那一大包稿件，都是因为他在报上看到了我的研究辛稼轩的计划的缘故。当他在燕京大学中文系四年级时，他的毕业论文就是关于辛稼轩的，而其导师，则是梁任公的另一弟弟梁启雄。在燕大毕业后，他一直还继续这一研究工作，到此时已有七年之久。今天携带来的，就是这七年的研究成果：一本《辛稼轩年谱》和一部《稼轩词新注》。希望胡先生为他审查一下，如果认为可以，就请

胡先生推荐到商务印书馆去印行，邓先生也就可以不再进行这一研究课题了。

说完了郑骞到胡宅的这次会面谈话过程之后，胡先生就又向我说：

> 他研究辛稼轩既已有七年之久，而且稿子写了这样一大抱（胡先生作手势比划了一下），我想，他搜集的材料必已比较完备，看来你的研究课题大概得改换一个了。
>
> 他要下一星期天再来我家，听取我看后的意见，但我本周内实在来不及为他看这一大部稿子，你能不能代替我看一遍呢？

听完胡先生这番话后，我心里实在有些着慌，特别是因为这将影响到我改换研究课题的事，所以我也确实急欲看到郑的全稿。我当即向胡先生表示愿意为他服务。胡先生又叮嘱我必须在本星期六把此稿送还给他，而且必须明确提出对这部书稿的意见。然后，我就随同胡先生到他的家中，把全部稿子取回到北大图书馆胡先生的那间研究室中（当时这间研究室归我借用）。

在写了《总评〈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疏证〉》那篇文章之后，我又陆续搜集到了有关辛稼轩的许多资料。与已有的研究辛稼轩的论著相较，我自认又有了不少“创获”。当翻阅郑骞的这厚厚的好几本稿件时，我就首先向其中寻找是否也已有了这些“创获”。查找的结果竟发现，他仅仅在词的注释方面较《疏证》增加了许多条目，而有关辛稼轩家世、生平及其交游诸方面，则除已照抄了我在《总评》一文中所举出的一些资料而外，又只是把旧有的几种《年谱》和《疏证》中的材料加以总合，我的“创获”在他的稿子中竟一无所有。

初步审阅的结果，使我暗自断言，这位郑君和他的这部新著，对我向“中基会”申请资助的科研项目，将不会构成使我改换研究课题的威胁，心情便安定下来，这才按稿本的先后顺序一页一页地翻阅下去，并随手作了札记：凡他所未能解决而为我所已经解决了的问题，都一一指明，并把我所依据的资料列举出来，以求征信。用

了四天时间，我果然依照胡先生所限定的时限把全稿看完，于星期六下午连同我的札记一并送到胡先生家中，其时正值胡先生外出，便留在那里。

第二天中午，郑骞持胡先生的名片到我住的宿舍找我。胡先生在名片的正反面写了几句话，大致如下：

恭三兄：

今天郑骞先生来谈，我把你的阅读札记交与他看，他看后要带走，我因未得你同意，很踌躇，经他再三要求，我终于很惶悚的交给他了。今介绍他去访你，请面洽。（原文必较此简洁，但“惶悚”云云句，却确为原文所有。）

（在此先让我插说一段题外话：胡先生这段话写得十分客气，在当时我自然很加意地把这张名片保存起来。但抗日战争期内，我离开北平，南去云南，所有书物，部分被带走，部分被卖掉，部分存放在友人家中，再也没有想到这张名片的下落。抗战胜利后回北大任教，一直也未再查找它。不料到十年浩劫中，红卫兵来我家抄家时，竟猛格丁地从一个小书箱中把它翻腾出来，立即向我高声斥问道：“你和胡适是什么关系？”我答说：“师生关系。”“师生关系怎么和你称兄道弟？分明是胡说！低头认罪！认真交代！”大肆咆哮了一阵，又口称“以后再来和你算账！”然后才又拿着这张名片离去。以后虽未再与我算这一笔帐，但名片却从此不见了。）

郑骞于那个星期天的下午到北大宿舍找我未遇，便把胡先生的名片留下，并留条给我，写明他的居址，要我再去访他，我于次日下午找到他家访他，他向我谈的主要话题是：他致力于辛稼轩的研究已达七八年之久，他必须把这一部年谱和词注搞好搞完，因此，他希望我放弃这一工作，改换研究课题。还说，我在翻看他的稿件时所写的札记中所举示的资料，他一定都补充到稿本中去，而且要一一注明是我所检获的。（看来，他大概以为，有关辛稼轩的材料，已被我搜罗穷尽，而且已经在札记中完全告诉了他，他也不必再去翻

阅别的书册了。)我因不知胡先生对他如何表示的,所以只向他说道:“我是研究历史的,研究稼轩词不免有点‘客串’味道,我可以再去与胡先生商谈,看可否把这一研究课题改换一下。”因郑已向我说明,我的札记还得留在他处供他参考,所以在谈过这些话后我便告辞了。

第二天,我又去看胡先生,首先把昨天与郑会面时的谈话告诉了他,他继即向我说道:

> 你还是按照你的原定研究计划去做,不必考虑郑骞的那些提议。因为,此人甚陋。当我把你的札记交给他看后,他竟问我:“邓先生是在哪里看到的这些书?”我答说:“他是去年刚在北大毕业的,自己必不会有多少藏书,他看到的这些书,若非从北大图书馆借阅的,便是从北平图书馆借阅的。”他既能提出这样的问题,怎能写得出好的成品来?我当面就已告诉了他:“今天衡量对辛稼轩的研究成果,唯一的标准就是看掌握资料的多少。从他的这篇札记看来,他搜集到的资料已经比你多得多,因此,你的这部稿子还请你带回去大力加以充实才行。”既然如此,你自然仍应照原定计划进行。(这里只是根据记忆记其大意。)

通过这段小插曲的全过程,可以说明,胡先生对于我这次代替他做的这桩工作是感到满意的,这不但使我感到高兴,也等于受到了胡先生的一次更大的鼓励。

可惜的是,在这年的七月初胡先生就飞往南方去参加庐山会议,而日寇于七月七日就在庐沟桥发动了大规模的侵华战争。在庐山会议结束之后不久,胡先生即奉命出访欧美各国,宣传抗日战争的正义性,并为抗日战争谋取各国的精神的与物质的支援。再以后即做了驻美大使。当我实际著手编写《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编年笺注》之时,却自始至终没有能得到他的随时的指导。

五 胡先生任北京大学校长期内

我在1943年秋——1946年夏，在重庆远郊北碚复旦大学的史地系任教，是由傅斯年先生介绍去的。到1945年8月，抗日战争胜利之后，重庆国民政府的教育部任命胡适先生为北京大学校长，在他没有回国之前，由傅斯年先生为代理校长。胡傅二人的关系，本系师生，后来却几乎成了莫逆之交。因此，傅在代理校长期内，凡关于北大复员复校之后的一切用人行政诸大端，他完全可以以己意作出决定。从1945年冬到1946年5月初这段时间内，除飞昆明留住短期外，他经常是居住在重庆上清寺聚兴村中央研究院的办事处内。我每遇假期也常到重庆去看他。每次见到他后，他总是要我帮他写些信件，大多是延聘某人任某系教师或谢绝某人自荐要做北大教师一类的信件。我本人也是在此期内被他约定于1946年暑假后回北大史学系任教的。

傅先生于1946年5月4日飞北平，我因复旦大学全校课程均提前于四月内结束（也是为复员故），所以傅先生在飞北平前也为我订了飞机票。我是5月8日飞抵北平的。次日我到北大校长室去看傅先生，他一见我面即说道："你来得真好，就来帮我做些事吧，我一个人实在忙不过来。"说着他就招呼工友，要他在校长办公桌旁另加一套桌椅，并把我安排在那里。傅先生之所以没有人帮他做事，是因他所定用人标准太严格：凡在伪北大工作过的人，他一概不用。他曾半开玩笑式地向我说："凡是向人鞠躬时弯腰弯得露出后脑勺的人，一定是受过日本人训练的人，绝不可用。"而当时由陈雪屏、郑天挺二人负责，把北平原有的伪高等院校合并而成的北平临时大学，其办公处的工作人员，却多半是从各个伪校的旧人中留用的，所以傅先生的办公室里一个也不肯调用。

1946年五六两月，我还算是复旦大学的教授，还从那里支取薪给，须到七月我才能转为北大的教授。所以，当时我在北大校长办公室帮傅先生做些事，一无任何名义，二无分文薪给，纯粹是"义

务劳动”。但日子稍久之后，学校的工作人员却都认定我是校长办公室的秘书，而且常常以此名义称呼我了。

傅先生当时还曾向我说明，要我在校长室帮他做些事，只属于临时抓差性质，一俟有了合适的人，就会把我放了。但是他一直并没有物色另外的人。到这年的七月，胡适先生已经回国，但还停留在南京、上海等地而没有回到北平，这时傅先生却又向我说道：“你既已帮我许久，胡先生到校伊始，你总不应立即放开这一工作而不再帮他。”当时校长办公室工作人员的班子并没有建立起来，所以事实上我也确实难以离开。因此，到胡先生于七月下旬到校之后，其时我虽已是北大史学系的一名教学人员，薪给已从北大支取，却依然是在校长办公室里做一名既无任何名义、也无分文补贴的义务帮忙人员。

胡先生到校之后，校长办公室的工作人员稍稍有所增加，例如有了专职英文秘书，有了抄写公函的和英文打字人员等。我的工作，一则是替他接见日有多起的来访的陌生客人，二则是替他回覆日有多起的外来信件。学校的行政会议和校务会议之类我则概不参加，因为我除了史学系教学任务之外，是再没有任何正式职称的。

对于相知的亲朋来信，胡先生大都是亲自写回信的，我所替他答覆的，则多是一些陌生人为慕名而写来的信件。因为是陌生人，他们对于胡先生的字迹辨认不清楚，于是竟致又发生了小小插曲。

胡先生虽不以书法家著称，但他的字却是写得清秀俊逸的。他自己说，少年时曾一度摹写过虞世南的《孔子庙堂碑》，这从他中晚年的手书中，的确还能察看到虞体的一些痕迹出来。我的字却是从在村塾“写仿”（即描红模子）时起，便被塾师断言我一生不会写得出一手好字。我成年后虽然常常怨恨那位塾师过早地作出那样的判断，但我的手笔却又一直不能为我争气，确实写不好，远远不能与胡先生的字相比拟。然而当我帮助胡先生答覆一些陌生人的来信时（信的最末都由胡先生亲自签名），在收信人中不但有不懂书法的人，且竟有根本不能辨别书法好坏的人，因而就有人（还不只一人）再写回信给胡先生，说绝对没有料想到竟是胡先生亲笔写了一封回信

给他，他一定要把这封回信珍重收藏起来。我与胡先生在接到这种来信的当时，当然都只一笑置之（我当然也不免有些暗自高兴）。过了些时，胡先生却又向我说，为什么会有人把我们两人的字分不清楚，经他考虑的结果是，原因必在于我们两人所用的毛笔都是“鸡狼毫小楷笔”之故。实际上，不论有多少人对我的字与胡先生的字分辨不清，我的字之无法与胡先生的字相比，我自己却是心中有数的。

1946年9月，《大公报》的负责人亲自与胡先生联系，请他为《大公报》主编一个“文史周刊”，并在下一月的“双十节”后就开始出版，其目的大概是要藉此加强与北方的文史哲各界学者的联系。自从开始集稿之日起，我就又很自然地成了这个刊物的执行编辑。在最初，胡先生过问此刊物的事还比较多些，到后来，因为校内校外都有更多的事需要他去照管，对刊物的事就管得少些了。在负责编辑这个刊物的过程当中，我也发生了几次处理失当之处。例如，胡先生有一次同时交了他的两篇稿子给我，一篇是与在天津的卢慎之讨论关于《水经注》的校勘问题的一封信，另一篇则是他读《三国志》的一篇笔记：《曹魏的校事制》。我决定要把这两篇文章在同一期上刊出，但其先后顺序如何安排呢？我当时认为，讨论《水经注》的通信所涉及的问题层面较为窄小，而曹魏的校事制度则是一个不曾经人谈论过的历史事件，于是就把后者编排为第一篇，把前者编排为第二篇。不料刊出之后，胡先生首先就向我表示了不满，他说，写给卢慎之的信，所讨论的是有关治学方法的问题，而《曹魏的校事制》则只是一段笔记，没有重要的意义。这对我自然是一次经验教训，却不幸此事并非到此为止，而是还发生了更坏的后果：在上海的几位进步学者看到这一期《文史周刊》之后，立即集矢于它，大致的意思是说：由胡适主编的刊物，而竟把他自己写的《曹魏的校事制》作为头条刊出，这分明是要为蒋介石的特务政治寻找历史根据，是有意作政治帮凶。对胡先生来说，这真是一场诬枉之灾，而这场灾难却全然是由我为他招惹了来的。这使我感受到多么深重的内疚，然而又毫无办法使那些进步学者不再以此为口实。

顺便在此插说一段闲话：

北大从昆明复员到北平之后，仍由毛子水先生担任图书馆馆长之职。毛先生对于上海的一些左派文人和他们所编印的报刊是都持有很深的成见的，因此北大图书馆所订这类报刊比较少。有一天中午将近下班时，我随同胡先生经过图书馆旁，见有一大群学生正在图书馆门前包围着毛先生交涉什么事，近前询问，方知是要求图书馆多订一些上海出版的进步的报纸杂志，而毛馆长则坚决不肯，胡先生便从旁劝解说："毛公啊，你就答应他们的要求，去照订那些报刊不就了事了吗？"话刚说完，毛先生就又质问胡先生说："究竟你是图书馆长，我是图书馆长？"胡先生既未对此质问生气，也未对他再作回答，便只口称"好，好"而离去了。从这一事也可看到胡先生对于上海的左派学人对他的攻击是采取犯而不校的态度的。

然而在《文史周刊》上毕竟曾刊出过几篇有损于左派学者的声誉或足以招致他们不满的文章，例如，在一篇《评萧伯赞的〈杜甫研究〉》中，揭发出这篇名为"研究"的文章中的许多硬伤；在一篇评郭沫若《十批判书》的文章中，对郭也颇有不敬之处，等等。尽管这些文章都是作者主动投寄了来而非由胡先生约写的，但总不免使上海的一些左派文化界人士认为是他有意这样做的，从而也就不免在上海的文化界形成一种舆论，对上海的《大公报》编辑部形成一种压力，于是，《文史周刊》只刊行了一年左右的时间，便又由《大公报》的负责人向胡提出，于1947年底把《文史周刊》停办了。

身任北京大学校长的胡先生，他不但立志要把北大办好，也不但以华北地区教育界的重镇自任，而是放眼于全中国的高等教育事业，是以振兴中国的高等教育为己任的。但当时国民党和国民政府的最高当权者蒋介石对此却是很不理解的。为求取得美国更多的军事和经济的援助以制伏共产党，蒋介石一心要把胡适之拉进他的政府当中，以便顺应形势的需要，能随时随地接受他的指令而为他服务。因此，他忽而要胡兼任国府委员，忽而要请胡任考试院长。胡先生这时虽是一个立意支持蒋、立意支持国民政府的人，但他也明明知道蒋介石的国民党和国民政府的腐败黑暗的内幕情况，不愿陷

入其中，所以每一次都是以“置身政府之外，反而可以随时为政府说些公道话，进入政府便失掉这个条件了”等类话语作为回绝的理由而得以摆脱掉。在这样的态度之下，胡先生对于蒋家王朝当然是能帮忙时且帮忙，能捧场时且捧场的。他回国后在这方面的第一次表现，就是在1946年11月到南京去参加制定所谓宪法的国民代表大会。当人们知道他要出席这次会议的时候，教授中则有周炳琳、钱端升等人或写信或亲自去胡宅加以劝阻，住在沙滩附近的学生也有百来人于他将南下的前一晚上，群集胡宅院内，要求他不要前去，但一切都未生效，第二天他还是飞到南京去了。

胡先生藉此次参与制定宪法的机会，联系了关心教育的二百多名代表，联名提出，应把发展教育文化事业列作宪法的专章。而在会外接见新闻记者时，他也把发展教育事业极力强调，以为：“教育的功能，就国内而言，在于灌输人民以知识，增加社会的生产力；就对外而言，在于促进彼此的认识与了解，亦即巩固世界和平的基础。”这在当时，实为难得听到的高论，而在这次接见记者时，他还谈到民国以来，民主政治之所以未得实现，都是由于受到袁世凯为首的北洋军阀的阻挠，不然的话，“中国早已训练出多少政治人才来了。”这些话是否特意说给蒋介石听的呢？

1946年12月24日晚，北大先修班的一位女生要到北京饭店参加圣诞节前夕的晚会，走到东单广场却被一个美国海军陆战队的士兵强奸了。事发之后，北大师生义愤激昂，北平各高等院校的师生也义愤激昂。北大校方急电胡校长促其返校，胡校长遂于12月30日乘机返回。而当他乘车行经市区之时，市区的主要街道上正充满了各高校的反抗美军暴行的游行示威队伍。游行队伍所拿的小旗和所喊的口号，一是严厉惩办这次罪行的犯人，二是美军撤出中国。

胡校长返北平的当天下午，即在家中接见了新闻记者，首先说明他自己对于美国兵的这次强奸北大女生事件的愤慨心情与北大和各校的师生完全相同，继即说，这次的不幸事件乃是一个法律问题，而美军是否应当撤出中国则是政治问题与外交问题，不应并为一谈。意即游行示威人群提出的第二个口号是不合适的。

对于北大的学生，他也发表讲话，以为对付美国兵的这一犯罪行为，游行示威是可以的，但长期罢课却使学业受到损失，是不适宜的。但在劝说无效时，他也就听之任之。

后来这一受害女生的家长也被召来北平，在双方会同商定之后，胡先生决定当美国在北平所设军人法庭对此案进行审讯时，他要亲自出庭作证。后来虽经南京的外交部长王世杰来电劝阻，他却终于出席作证，而且使得法庭不能不宣判这名士兵为有罪。胡先生知道不这样做是不足以稍稍平息民愤的。

从北平各校学生罢课游行，到各地学生陆续起而响应，形成一个全国规模的抗暴运动，先后大概共有一个多月的时间方平息下来。

胡先生在北大校长任上，先后共不过两年半的时间，在这一时期之内，各地的学潮此起彼伏，相连不断，又大都彼此相互配合，相互支援。我现在很难说清究竟曾发生过多少次。胡先生对于这类事件总是采用疏导的办法进行处理，不动感情，不动声色，而是一切凭靠理性，沉着镇定地去处理。每遇这类事端发生，他总是力劝学生不要离开学校，不要上街游行，因为一去游行，是否要发生意外，那是上帝也不能保证的。到劝说无效之时，他从来都没有说过带有威胁性、恐吓性的话来加以制止。对于北平的高级军政当局，例如北平行辕的主任和北平市长等人，他也使用各种方法劝告他们对学生采取疏导办法而不要采用武力镇压办法。对于军警之进驻学校以维持秩序，他更极力反对，他认为那样做不但不能维持秩序，反而要使秩序大乱而不可收拾了。他还有一次特地到北平行辕去演讲，专门讲述青年运动有其合理性而不应加以制止。

有一次，据说是共产党设在北平一个地下机关被破获，因而北大和其他高校共有多名学生被捕，被捕后都被关进特种刑事法庭，于是外间便有许多传言，大都是说这些学生在那里受到了酷刑拷打，难得生还。北大的学生代表经常要求校长去设法保释。保释当然无法做到，于是胡先生便与军政当局交涉，一定要允许他到特种刑庭去亲自看望这些学生的真实情况，后来果然允许他去了，却又只是让他在院内走了一遭，隔着玻璃看了看关在各屋的那些学生。他终于

得以证明，这些学生并没有一个人的身体被打坏的。汹汹的传闻从此才稍微停息下去。

胡先生之所以采取上述种种做法，其目的是要把大事化小，使事态都消失在萌芽状态，使北京大学能够经常成为一传授学术、研究学术的地方,并对其他学校以至外地的高等院校起一些示范作用。

然而当时的统治阶级，除了正式的军政机关和官员之外，还有一个在暗地里活动的特务系统。特务系统魔爪伸入全国各主要城市的主要部门，包括各地的大学在内，他们横行霸道，无法无天，是各地的军政机关无法加以控制的。平素安定无事之日，他们也经常混入学校，对他们所认为的进步学生的行动加以监视，有时就进行绑架。每逢学潮发生，更是他们藉故逞凶、滋生事端的好机会。有一次，我记不起是为了劝阻学生上街游行还是为了劝说学生不要罢课，北平市长何思源和北大胡校长均乘汽车到了北大的西斋（学生宿舍之一），方在与聚拢在一起的一群学生讲话之际，在一排房子的房顶上却突然传来一声枪声，何听到后立即问胡听到枪声没有，胡也已听到，却回答说没听到，但二人立即离开西斋分别回各自的办公室去。而在回校路上，却有人跳上胡的汽车，坐在司机之旁。胡问他是何人，答说“自己人，不用问了。”胡这才知道特务人员之肆无忌惮到何等地步。而其实，西斋的枪声也是由特务分子放射出来要制造事端的，而何胡两人都认为是企图上街游行的学生所为，胡之所以佯称没有听到，就是意图为学生掩饰这一行为的。

总之，胡先生所能做到的，只是通过正式渠道，向北平的军政当局交涉，力争在学生游行示威之时，不要出动军警进行镇压，而出自特务系统的任意肆虐，胡作非为，那却不但是他这位校长无法可施，就连北平行辕的高层人员和北平市的市长也是无法加以控制的。胡先生对此当然也有一些朦胧的感觉，所以他总是力劝学生不要上街游行，说要上街之后，那是连上帝也不能保证他们的安全的。

自从 1946 年 10 月北大开学上课以来，上课、备课和指导毕业班学生撰写论文，成了我的主要任务，我只在每星期一、三、五这

三天的上午到校长办公室去做些事，仍然是替胡先生接见来访的客人，答覆一些信件，选定《文史周刊》的来稿等类工作，不但不参与学校行政的任何事务，即在发生了学潮一类的突出事件时，我也依然置身事外。即如因美国士兵奸污了北大女生而激起的抗暴运动中，南京政府各部门与胡先生通讯使用的密电码，一律都保存在当时的北大训导长陈雪屏手中，由陈直接译出交与胡先生。因此，人们又逐渐地认为我是胡校长的学术秘书。实际上，如果真以学术秘书应具备的条件加以衡量，我也是完全不合格的。且不说我的外文、外国历史以及学术文化情况知识之浅陋，即单就中国的历史、哲学史、文学史、学术史的知识而言，我也无一样能配作胡先生的助手，更谈不到在某一学科方面作胡先生的继承人。尤其可笑的是，胡先生是以新的方法研究《红楼梦》的祖师爷，其研究成果的某些部分迄今尚极少人能够超越过去。而我自己则对《红楼梦》一直未能熟读。几乎可以算做一个“红盲”。例如，专心致力于《红楼梦》研究的周汝昌，于1947年的某日来胡先生家谈论有关《红楼梦》的一些问题，其时我也正在胡家（是我与周第一次见面），待他们谈及主题之后，我只能做一个旁听者而不能置一词，嗣因旁听也没有引起我的兴致，便藉故离开了。又如，当其时我虽已为辛稼轩编撰了一本年谱，为稼轩词编撰了一本《编年笺注》，然而对于稼轩词我能够背诵得出来的，却远不如胡先生那样多。再如，有一次在校长室闲谈时，胡先生因临时有所感触而联想起杜甫的《春望》一诗，便从“国破山河在”背诵起，一气背诵到“家书抵万金”，对最后两句却背不出来了，转而问我，我在苦思半晌之后才回答说：“白发搔更短，浑欲不胜簪。”他却立刻纠正我说：“你是个北方人，总把入声字读做平声，这里是‘白头搔更短’，如作‘白发’，便难以读出口来了。”足证他也先已把这两句记起了。

当胡先生把他写成的《齐白石年谱》初稿拿交我看时，我说内容似乎太简略了，胡先生便要我放手加以补充。我首先找了与齐白石有些过从关系的人（如王闿运、樊增祥等）的诗文集查阅，但所得仍极有限，于是亲自跑到跨车胡同白石老人家中去进行访问。不

料说明来意后，白石老人却向我说道：

> 我今年已经八十多岁了，一生的事，你叫我从哪里说起呢？你必须就某件事提一个头儿，我才可以把此事的原委述说给你，否则岂不无从谈起吗？

我与白石老人虽在此前已经有过一些接触，对于他的出身和为人虽然也曾片片段段地略有所闻，然而基本上我对他还只能算是素昧平生的，因此我很难提出与他有关的任何事件的端绪请他作出原原本本的回答。我对他的访问从此也就再没有继续进行。

访问白石老人之未获成果，不唯使我对《齐白石年谱》未能添写进大量的补充材料，而影响所及，还使我放弃了另一桩原在计划中的工作。

自我读过胡先生的许多著作，特别是读过他的《四十自述》以来，我就时常萌生一个念头，以为胡先生既然是在中国近代史上，特别是在近现代文化、学术、思想史上，是那样重要的一个人物，如果我能为他写一本较详细的传记，那是多么有意义、有价值的工作呀。可是，如我在前段中所说，当我愈来愈认识到胡先生乃是一位世界性的人物，是一个精通多种学科的博学卓识人物，是一个不但善开风气而且善为师表的人物，是一个对一代的文风、学风和做人的价值观念起了很大移转导向作用的人物，我既不能跟踪探索他所精通的各门学科的内涵，也并不知道他从幼年到晚年的亲朋、师友和广大门徒的互相过从与互相影响的踪迹，这已经使我产生了退缩之想，及至因非此道中人而招致访问白石翁的毫无效果之后，我更感到，我不但缺乏为胡先生写一本记述其全部历史的本领，即使单写一个局部，不论是时间上某一段落或学术活动的某一方面，我也都不会写得成功的。既然如此，我就只有完全放弃这一写作计划了。

六 凭靠印象为胡先生写一小照

但是，对胡先生，我有一个最简单而又最深刻的印象，我自以为在客观上也必定是一个非常正确的印象，那就是，从他成为知名学者以来（虽然他最后的十四年我未与他相见），不论在任何时候，任何场合，他从来都没有忘怀过一个学者应有的责任感，亦即他所应该负荷的职责；他也从来都没有改变过学者的本色，因而他也一贯地具有一个大学者的风度和魅力。

诚然，胡先生自1927年由美国回国任北京大学教授以来，就一直是一个不能忘情于政治的人，他不但关心国内的政治变化和军事斗争，而且也关心国际的政治变化和军事斗争，他还常常口诵杜甫的“不眠忧战伐，无力正乾坤”等诗句来藉以抒发自己心情的郁闷和忧虑，而且他还的确做了好几年的外交官（驻美大使）。但除了他在驻美大使任上，为了救亡图存，他是全力以赴外，在其他的任何时候他都不曾把学术事业和研究工作束之高阁的。例如在他做北大校长期内，尽管不断地发生学潮，使他不能不付出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去处理有关学潮的事体，然而一回到他的书斋当中，他如不是拿起书本来忘情一切地进行钻研，便是执笔伸纸，写信或写文章，申述或与人探讨一些有关学术文化方面的问题。过去已曾有人称他为读书救国论者，我认为，不论这一称呼所寓有的褒义和贬义孰多孰少，却似乎是符合实际的。他以此义奉劝一般青年学子，他自己也是这样身体力行的。即使他在奉命出任美国大使的时候，为了势须彻底改变其学术生涯，实在使他感到一种万般无奈的情怀。所以，他在赴任之前的1938年七月底，曾写信给傅斯年先生说：

> 万不得已，我只得牺牲一两年的学术生涯，勉力为之。至战事一了，仍回学校去。……
>
> 国事至此，除苦撑待变一途，别无他法。

而在同年的10月31日，即在其向美国总统递交了国书、正式开始其外交活动三天之后，他又在寄与他的在美好友陈光甫的照片上题诗说：

> 偶有几茎白发，心情微近中年。
> 做了过河卒子，只能拼命向前。

在这一封信和一首短诗的简短语言当中，他的万般无奈的情怀，岂不已经表达得溢于言表了吗？

我在此且再叙述一段并非不相干、不必要的插曲：

胡先生对他自题小照这首小诗，大概是很满意的（是因为它言简意赅地表达了自己当时那种复杂心态之故吧），所以，在此后，当他写信给他的亲友时，他常常在信中写上这首小诗，在某些热闹场合有人请他题纪念册时，他也是常常把这首小诗写上。然而，他一概不再注明此诗作于何时何地。于是乎，又惹出了问题。

1947年3月，胡先生在南京参加了修订宪法的国民代表大会，散会之后，有些新闻记者要胡先生题写纪念册，胡先生又是题写了那首小诗，而且也没有注明那首小诗为何时所作。其后不久，有的不明底细的记者，认为此诗为胡先生的新作，便在报纸上登了出来（在此以前此诗从未发表过）。胡先生看到之后，便于飞返北平之后，立即写了一段声明，说明此诗为何年何月何地所作，寄与成舍我，要他在《世界日报》上刊出。这一声明是他亲自写好后由我发出的。却不料这个声明虽然登出而并未生效。在上海的左派文人，由郭沫若首先发难，不进行任何调查研究，而硬说此诗为胡的新作，说胡的此诗是“干脆承认做了黑棋一边的‘卒子’”，并且说，胡的此诗“虽然不那么悲壮，但总要显得老实一点——我想，倒不如把‘拼’字改为‘奉’字”。因此郭沫若就发表了一篇《替胡适改诗》的短文。我们现在平心静气地评判一下，通过郭氏这篇短文所暴露的，究竟是那首小诗的作者的丑恶嘴脸呢，还是这篇短文的作者的曲意深文以相诬呢？然而这篇短文在当时却有不少人起而和之。

在1948年春召开所谓“实行宪政、选举总统”的“国民代表大会”的前夕，蒋介石在明里暗里都用力制造一种气氛和圈套，说他自己不要作总统，应由胡先生作总统。他把这一意见既在报纸上公开宣扬，又托人去向胡先生再三“恳切致意”。胡先生虽有一短暂时刻确实意有所动，但到头来还是坚决谢绝，而蒋介石将此议案提交国民党的中常会时，也遭到绝大多数人的否决。到胡先生回到北京之后，有一次向在场的几个人（其中有毛子水）谈及此事时，他半开玩笑式地说道：

> 如果把我选为总统，我想倒也不错。因为一切有关国家的军政外交等大事，都由他蒋介石去作主办理，当总统的有什么事可管？到那时，我安坐在总统府里，外边门警森严，连毛子水再也不能随意进来，我倒又可以在那里大校其《水经注》了。（此仅据我记忆中的大致语意）

这番话虽然出之以玩笑形式，但到1948年11月，蒋介石又特派陶希圣到北平强拉胡去南京作行政院长时，其时解放军已经胜利地结束了淮海战役和辽沈战役，胡对南京政权之势必崩溃虽已有所觉察，而坚不肯去，但他不去的理由之一，仍是在于“我现在满地的书籍都没有收拾，我根本不能动”。与他提出的其他理由（例如他有心脏病，他一离开北大，北大便垮）相比，这虽是最不重要的一个，但也确实表明，他在任何时候的行动，也不能不有书籍相伴随的。

就在这个11月内，解放军即已从张家口和山海关向平津地区进军。在北平的形势已岌岌可危之时，也发生了北大是否南迁的问题。身任北大校长的胡先生，这时仍镇静自如的宣称北大绝不南迁，南迁怎么还能称作北京大学？他并向人宣告，自己绝没有作离开北平的任何准备。而事实也确是如此。

平津地区的战局几乎每天都有急剧的变化，到12月初，解放军已经包围了北平，清华大学和燕京大学都已处于解放军的控制区内。

12月13日，南京政府的教育部致电北大校长胡适，说将于次日派专机到北平接他，并要他邀同清华教授陈寅恪一起南下。这时，胡先生日前经常向人宣告的“华北丢不了”“北平丢不了”的信念不但已经动摇，而且已经完全消失了，于是决定乘机南下。然而在缺乏任何思想准备和物质准备的情况下，他除了把一些借阅的书籍归还给图书馆和几位友人之外，除了收拾一下在他手边的一些手稿和参考书（几乎都是有关《水经注》的赵戴公案的）之外，他再也来不及到书斋中去翻箱开橱，去选择应该随身带走一些什么书籍稿件了，所以他在行前对我深有遗憾地说道：“我应该随身带走的最重要的东西，是有关中国中古哲学史的稿件和用书，因其全部都不在手边，所以全部无法带走，能带走的只是有关《水经注》的一些东西，它们实际上并不像哲学史手稿那样重要。”

通过以上一些繁琐叙述，我只是想论证一个事实，即：从“五四运动”以来，一直作为我国学术界、文化界、思想界领导人物之一的胡适之先生，尽管他也经常关注着国家大事以至世界大事，并且还作过几年外交官，甚至还因此而遭受一些人的嬉笑怒骂，而他始终把学术文化工作视同他的本职工作，始终不失其学者本色。所以，虽然不能说他是“无终食之间”忘怀于学术研究的，然而说他“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说他是一个“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人，却都是完全符合实情的。

附说一九四八年冬我自己的行止

胡先生抵达南京之日，傅斯年先生已由南京的教育部委派为台湾大学校长，他极想拉一批北大的教授去台大任教，以加强该校的师资力量。据我推测，大概是因此之故，便于胡先生南下之后，接连以胡先生的名义或教育部长朱家骅的名义打电报给北大秘书长郑天挺，指明要邀请某些人尽快搭乘飞机南下，或由郑与傅作义交涉派飞机运送。被点了名的人愿应邀南下者甚少。我也是被点名的一人。当郑秘书长问我是否有意南下时，我回答他说：

如果单纯就我与胡傅两先生的关系来说，我自然应当应命前去，但目前的事并不那样单纯。胡傅两先生事实上是要为蒋介石殉葬去的。他们对蒋介石及其政府的关系都很深厚，都有义务那样做，我对蒋介石和国民政府并无任何关系，因而不能跟随他们采取同样行动。

说了这番话后，我就又开玩笑说：

清朝的两广总督叶名琛被英人俘虏之后，不是曾有人撰写过一副对联，说他"不战不和不守，不死不降不走"吗，目前的形势是，国民党的军队在各个战场上几乎都是"不战不和不守"的，我则要占用那下一联的六个字，即采取"不死、不降、不走"的对策了。

接着就有在场的人质问说：

绝不为蒋介石和国民党去殉节，绝不能跟随蒋介石和国民党而去台湾，这自然容易理解，但如果不肯对共产党表示降服，那岂不仍是要为蒋介石和国民党表忠心，守贞节吗？这岂不与"不死、不走"自相矛盾吗？

我回答说：

我只是借用现成的一个故事中的一段话，它当然不能完全切合现实。试想，现在大家所担心的，是共产党到北平后肯不肯再让我们留在北大的教学位子上，亦即是否让我们吃新朝周粟的问题，怎还能主动表示"不食周粟"？那将到那儿去找个首阳山采薇而食呢？

我们（不只我）那时根本无法测知共产党对旧知识分子将实行“包下来”的政策，所以有这样的一番对话。虽然是笑谈，却也确实含有一个极不踏实的心境。然而就在这番谈话之后，我就斩断了离开北平的念头，从此就与我的老师胡傅两公告别了。（只有到文化大革命的时候，一些红卫兵才又质问我说：“为什么一九四八年不随同胡适去台湾，是不是要潜伏在大陆以便为国民党作一些特务活动?”此是后话，不再在此唠叨了。）

一九九〇年五月二十九日完稿
于北京大学之朗润园第十公寓

（原载《回忆胡适之先生文集》第二集，
纽约天外出版社，1997 年 5 月）

我与胡适

我与胡适先生的关系,得从我所受新文化运动的影响开始说起。我十四五岁上高等小学时，从一个教员那里看到《胡适文存》，这是我第一次知道胡先生的名字。那时学校里没一个人对新文化运动有所理解，我对这方面的内容也很茫然，所欣赏的只是《文存》中的《尔汝考》、《诗三百篇言字解》等。直到 1923 年我考入济南的山东第一师范，才对新文化运动稍微知道一些。第一师范不是山东的最高学府，但它在参加新文化运动方面却走在全省前面。那时，翻译过易卜生戏剧的北京大学毕业生潘家洵在那里教英文，郭绍虞也一度教过国文。更重要的，是我们的校长王祝晨，他在我进校时已编辑出版了一本新文化运动论文集。王祝晨很重视教员的质量，他邀请教员的原则，凡英文教员总是要请上海或南方某大学毕业的，教教育的是东南大学毕业的，而哲学、国文一类的教员则一定是北大毕业生。王祝晨还不断聘请北大教授讲演。胡适在我入校的前一年曾来讲过学制改革问题，我没赶上。不过，我听过周作人、沈尹默、王星拱的讲演。因此，我一入这所学校就受到了北京大学的影响。

当然，社会上的各种思想在学校里也有反映。比如我们班的国文教员时雾云就是梁漱溟的崇拜者，他让我们念《东西文化及其哲学》，还说梁怎么怎么深沉，说这种功夫很难做到。于是以李广田为首的一些人受他影响，要做梁的信徒，每晚烧香，静坐，搞禅宗那一套。另外还有一派，以臧克家为代表。臧的家里有人在外地读书或工作，能了解些外边的情况，在他周围集合了一些喜欢文学的同

学。

上述两派我都没参加，因为我跟不上，入不了流。但是，我参加了“书报介绍社”，这对我一生影响很大。书报介绍社主要是售书，但出售的都是新文化方面的书刊，如北边的新潮社、北新书局、未名社，南方的创造社、光华书局出的书，我们都卖。我自己每天或隔一天利用业余时间在校门口卖书两点钟。这样，我就了解了不少新文化方面的情况，可谓得风气之先吧。一次，我在新创刊的《语丝》上看到孙伏园的文章说到鲁迅，说他在绍兴上学时有个化学老师，因为忘记带什么东西，离开课堂一会，走时叮咛同学不要乱动东西，可有人还是动了，结果引起实验用具爆炸。孙伏园说这位教师就是无人不知的鲁迅先生。我看了很奇怪，“无人不知”，怎么我就不知道？于是，我就有意找鲁迅的文章看。《胡适文存》第二集也是这个时候出版的，王校长还要求我们能买的都买一部。那时，我对新文化运动中一些人物的派系的分歧还区别不出来，但对新文化运动、对胡先生的了解，则从这里开始了，并且对北大特别崇拜，特别向往。

1926 年秋天，我读后期师范一年级第一学期时，山东督办张宗昌把王祝晨校长撤了，换了一位冬烘先生作校长，他找了些清末举人当国文教员，第二年秋同学们为此举行罢课。我那时是最高年级的级长，当教育厅长王寿彭委派来查学潮的人找各年级的代表谈话时，问为什么罢课。我说我们只是要求换校长，虽然罢了课，但还是维持着秩序。这人立刻拍着桌子说：你们还要公开造反怎么的！接着说，你们现在，第一，复课，第二是听候处分。处分的结果就是开除二十多人，我是第一名。这样，我就离开了山东第一师范。

第一师范是培养小学教员的，所学功课不利于升学，所以直到 1930 年冬天我才到北京准备考北大，但 1931 年没有考取，我便考入了辅仁大学。那年，辅仁大学请周作人作学术报告，每周一次，共六次，每次我都做有记录。六次讲完后，我把记录送给周先生看过之后，经杨晦先生把它交与人文书店出版了，书名为《中国新文学的源流》。周先生曾告诉我，他把出版的第一本送给了胡适之。

其时，已任北大文学院长的胡先生对改革新生考试制度有一个新建议，据说与吴晗转学北大没成功有关。过去北大的制度是想转学得先随同参加新生入学考试，合格后再参加转学考试。胡先生认为既然是转学生，单考转学的课程就行了，同时他还主张文科、理科在入学考试时应有所偏重。我记得他当时新定考试的成绩是：英文占全部分数的百分之四十，国文占三十，史地占二十，数学占十，但四门中有一门是零分就不考虑了。正是由于这种改革，我才得于1932年考入北大。

入北大前，我就旁听了胡先生讲的“中国哲学史”中古这一段，我对他讲课的印象，第一是条理井然，第二是有充分准备。入北大后，胡先生还讲这部分，所以我前三年没有选他的课。到第四年，提倡写传记的胡先生开“传记文学习作”，我因想写南宋思想家陈亮的传，就选了这门课。选这门课的都是毕业班的学生或研究生，共十二三人。胡先生平常不上课，想上课时就出个布告，课上讲的大多是较大的问题，如怎样收集材料等。他曾告诉我们要会剪裁，说美国做衣服的店铺里最要紧的是剪裁师，一剪子下来就是多少套衣服。他说：你拿到了料子，就等于拿到了人物传记的资料，但你不会剪裁就不行。这里讲的是方法上的问题，对我很有启发。这期间，我与胡先生私人接触还不多，不过师生间关系很融洽，如八月节他请我们到他米粮库四号的家里吃月饼，是他夫人做的馅，送到点心铺去做皮。

陈亮的材料比较少，但我从1935年动手，到1936年就写出了大约十二三万字。胡先生看后吃了一惊，给我打了95分。他还给了一个很好的批语，第一句是“这是一本可读的新传记”。胡先生对我说：陈亮与辛稼轩是很好的朋友，而你对辛稼轩反映的不够。其实，我也看过梁启超写的《辛稼轩年谱》等，但都不能解决问题。然而我本是想借胡先生这个东风，经他之手把我的书介绍给商务印书馆出版的，所以他指出的问题我就非重视不可。不管怎么说，正是因为这篇论文，在我毕业后，胡先生把我留在了北京大学。

留在北大后，有件事使我与胡先生的关系有了进一步发展。那

时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出了个通告，说除了继续资助原有机关外，也补助社会科学研究。胡先生是中基会秘书长，我便去征求他的意见。胡先生曾说一个人三十岁以前作学问应当受鼓励，三十岁以后作学问是本分，因此鼓励我申请。接着，他问我想搞什么题目，我说想搞《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笺注》。胡先生说这件事梁启超兄弟做过，并举出了梁氏昆仲所写的那两部书。实际上，梁启超的《辛稼轩年谱》是他逝世前住医院时写的，故参考书用的不多，同时他只写到1200年就绝笔了，后面还有八年没写。至于《稼轩词疏证》,则是梁启勋用了他哥哥的材料写成的。由于梁氏兄弟的名气大，所以胡先生说：你得写篇文章，表明你的本事能超过梁任公兄弟才行。按照这个建议，我写了《〈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疏证〉总辩正》，刊在《大公报》社所编刊的《国闻周报》上。胡先生看了说写得很好，还告诉我陈寅恪先生看后还到处问作者是谁，是傅斯年告诉他作者是我们学校刚毕业的一个学生。

1937年春，中基会批准了我的申请。这时，有位郑先生，是1930年燕京大学的毕业生，他的毕业论文是写辛稼轩词注和年谱，导师是梁任公的另一个弟弟梁启雄。直到1937年，这人还在搞它。他看了报上的消息，就拿了七八本稿子来拜访胡先生，说他对辛稼轩已经做了这样多工作，请胡先生审查一下，如果行，希望替他介绍出版。这已是六月的事了，胡先生正急着去出席庐山会议，他要我帮助他看。胡先生说：这个人做这个题目已整整七年了，又送了那么多材料给我看，估计你的题目要改了。

我当时心里也有些慌，于是拿了稿子先看自己拿手的部分。结果看一条他没有，再看一条他还是没有，我踏实了。然后，再从第一页看到最后一页。对每条我有材料而他没有的，我都做了笔记。我的结论是，他用的都是梁任公等人的材料，没有自己创获的东西。后来胡先生对那人说：这稿子是我的一个学生邓某人看的，他虽然还没有开始这个工作，但从他阅读你书的笔记中看得出他已掌握了许多材料。胡先生还说：现在搞辛稼轩的传记，好坏的标准就看谁的材料多。那人听了这话，就要求看我的笔记。胡先生说：你们都搞

同一个题目，我怎么能没得到他同意就给你看呢？那人又提出要见我，胡先生就在他的名片上写了几句，抬头称我为兄（这张名片一直不知道放在什么地方，而且早就忘了。不料文化大革命第一次抄我家时就把它抄出来了，这成了我的罪状）。那人找到我，劈头就说：我希望你不要做这个工作，我已经搞了七年，要完成这桩事，你在报上的文章，和写进笔记中的材料，我用时都注明白，但是你不要做了。我说：这事我做不了主，要问胡先生，因为这事是中基会批准的，要改也得通过中基会。

事后，我征求胡先生的意见。他说：你照做，这个人甚陋，我给他看你的笔记，他随便翻了一下，就问这些书是在哪儿看到的。我告诉他邓从北大刚毕业，他家里不会有藏书，他看的书不是北大图书馆就是北平图书馆的。胡先生还说：你开出了书名，他还不知道到哪儿去看，你看他陋不陋？你做你的，我看他做不出什么好东西来。通过这件事，胡先生知道我能够胜任这项工作。不久，抗战就爆发了，胡先生到美国作大使，我除了去昆明前给他写过一封信外，抗战时期没有与他再有联系。

胡先生是 1945 年抗战胜利后被任命为北京大学校长的，回国前由傅斯年先生代理校长。傅先生对我的业务很关心，1938 年我没有完成中基会的资助项目，是他批准我延长一年。1939 年暑假，也是他叫我到昆明的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去作助教，后来还要我跟史语所一起搬到四川李庄。正因为我到了李庄，才能利用史语所的图书写些东西，其中《宋史职官志考正》由陈寅恪先生作序，给了我很高的评价。1943 年，傅先生又介绍我到重庆北碚的复旦大学。1945 年秋季，他又叫我回北大，我回北平的机票都是他事先办好的。

1946 年 5 月 7 日，我到北平，第二天进校长办公室时，傅先生一见我就说：你来的正好，这里一个帮我的人也没有。说罢立刻叫工友搬张桌子放在他的办公室。这样，我就尽义务帮忙，人家都称我是校长秘书，其实我并不是。7 月上旬，胡适先生从美国回来，傅先生去上海迎接他前对我说：你在这儿帮了我的忙，胡先生来了你就退了，怕不好说。我立刻表示愿意继续帮忙，这样，我还是没有名义的

校长室秘书。胡先生在北平一直住在东厂胡同一号，我也和他住在一个大院内。

那年9月，《大公报》要胡先生主编《文史周刊》，胡先生找郑天挺、唐兰、张政烺、周祖谟和我，在大厅里谈这件事。因为我在校长室帮忙，就推我具体主持此事，以后我在校长室的主要工作就是编这个周刊。我不是校长秘书，所以行政上的事我都未参加。编《文史周刊》时，一次胡先生交来他的两篇稿子。一篇是从《三国志》勾稽出来一些材料写成的论述曹魏"校事"制度（即特务制度）的，另一篇是与卢慎之讨论《水经注》的通信（即《论杨守敬判断〈水经注〉案的谬误——答卢慎之先生》)。我想，"校事"制度是新提出来的，而与卢的通信说的是赵戴公案，因此我把"校事"制度的文章编在前面。报纸出来后，胡先生说不应这样处理，他认为与卢慎之的信是讲方法论问题，而"校事"制度不过是一段笔记。这件事本来不大，没想到上海进步作家看到"校事"制度的文章后抓住辫子了，说胡先生为蒋介石搞特务政治造舆论。这条"罪状"，说来也是我给胡先生弄来的，他自己本来就认为那只是篇札记。

我在校长室的工作主要是给胡先生帮忙。有些人来拜访，我替他接见；同时也替他写了许多回信，这些信都是他自己签名的。有些事真奇怪，我没有学过胡先生的字，可有人接到回信后大吃一惊，说想不到你（胡适）能亲笔给我写回信。胡先生也曾说我的字有点像他的，为什么像，他说大概是用的都是同样的毛笔吧。这样，我一直跟着胡先生，直到1948年12月他离开北平。

关于离开北平一事，胡先生本来没有走的意思。他曾反对迁校，认为我们学校是因为在北平才叫北京大学，离开了北平还能叫北京大学吗？这时他说：我做的是北京大学校长，离开北平还能叫北京大学校长？至于说胡适是因为战犯名单上有他才走的，这是没有根据的传言。当时还有些传言，说共产党要他做北平图书馆的馆长，他听了表示怀疑，说：共产党能让我做图书馆长吗？

1948年12月14日，教育部长朱家骅从南京来电报，说派了专机到南苑接他，要他邀请清华大学教授陈寅恪全家一同南来。他接

到电报立刻给清华打电话，那边说陈先生已经进了城，去哪儿不知道。吃中午饭时，胡先生问我能不能找到陈先生，我估计陈先生是一家人进城，只能住在他大嫂家。午饭后，我先到黄米胡同找到俞大缜，问明陈先生大嫂的住处，到那里果然找到了陈先生。当时，陈先生说11月陈雪屏就叫他走，他说他不能坐国民党的飞机走，现在跟着胡先生走，心安理得。陈先生还说：我就走，等我睡了午觉后就搬到东厂胡同去。我回来说了这情况，胡先生有点着急，因为不知道陈先生要睡到什么时候，而这时专机已经到南苑机场了。哪知说这话时，陈先生一家就来了。于是，马上就走，可是城门紧闭，车子到了宣武门出不去。胡先生给傅作义打电话，办公室和家里都找不着，只好折回东厂胡同。当晚，胡先生跟傅作义联系上，傅说：你们明天到中南海司令部来换我的车子，否则你们的车出城后也回不来。当时，胡先生说：明天要走不了就不走了。胡先生的稿子有些就放在他住的那间房子里，他对我说他最主要的稿子是《中国哲学史大纲》中卷，可这稿却放在书库里，仓卒间找不出来，所以能带走的只有有关《水经注》的稿子，这说明他事先绝对没有走的准备。

第二天、胡、陈二先生到傅作义那儿换了汽车出城，当天飞到南京。陈先生后来在上海见到谢国桢说：我这次走，多亏了邓恭三。原因是，陈先生当时也没想走，临行前还表示他这次离开北平很苦恼，说：胡先生跟政治联系太密切，我跟政治又没有什么关系，我就是不愿意我的女儿跟搞学生运动的人搅在一起。

胡先生离开北平前，齐白石曾拿了他的一些材料和画来，要胡先生给他作传。胡先生写了一个非常简单的稿子，我觉得与齐白石来往的人很多，应当再找些材料，他就让我去找。我除了找黎锦熙外(齐在湖南湘潭时曾在黎锦熙家里做木匠)，自己也补了一些材料。其中一条可能齐白石看了很不高兴，这就是齐曾拜王闿运为老师，王说齐白石的画还可以，诗则是薛蟠体。这条材料是我从《王湘绮日记》中抄下来的，胡先生认为这个评价很不公道，并在这条引文后明白表示了这一意见，但齐白石对王湘绮是崇拜的不得了的，他屋子里就永远挂着王写的一条横幅。从王的笔下接受到这样一句苛薄

评语，他总会觉得不光彩的。

这部稿子到胡先生走时刚刚完成，我的夫人和大女儿两个人赶着抄，但抄好时胡先生已到了南京。我把稿子寄去，胡先生在南京找了几幅汪亚尘所存白石老人的画配在里面，一起交给商务印书馆，很快就印了出来，这就是《齐白石年谱》，署名是胡先生、黎锦熙和我。书出版后，胡先生向商务印书馆说不要稿费，只要一百本书。他自己留下五十本，给我寄了五十本让我酌情处理。我留下五本，其余都送给了齐白石。我与胡先生的关系，到此就完全结束了。

胡先生这个人在我看来，是个纯粹的学者，他绝对不是搞政治的人，因为他不会讲一句假话。比如开国民大会要选总统时，事先蒋介石放出空气说总统要给一个国际知名的学者，这等于暗示要由胡先生做。当时周炳琳与多少人都竭力劝胡先生不要去参加国民大会，学生们也到东厂胡同一号劝阻，可胡先生就是不答应。当时历史系的一个学生代表转到我的屋子，说：胡先生太奇怪了，一点不说敷衍的话，他只说电报都发出去了，亲戚朋友明天都要去接他，所以不能改变。他就是这么一个不会说假话的人。

胡先生一生选择的方向就是作学问。台湾出版的王世杰日记，记载说蒋介石让他告诉胡，让胡当总统，胡先生一直未予考虑。国民大会开完后，胡先生回来跟我们开玩笑说：蒋介石如一定让我作总统的话，我就去做好了，反正国家大事有他蒋介石管，与我有什么关系。到那时，我到南京，把总统府大门一关，还作我的《水经注》考证，总统府门禁森严，我更可以安心搞学问。这说明他满脑子想的是搞他的学问。胡先生任驻美大使也是万不得已，他给夫人写信，说这次是违背了自己的初衷，为的是救国家，但回国后还是要回到教师的岗位上。

胡先生一生忠于学术，说他与共产党争青年，没这么回事，他就是希望青年人在学问上有所成就。说他引导青年脱离革命，其实也没有这个动机。陈源等人都不同意他整理国故，认为以他的身份，应当领导学生干些大事。胡先生不以为然，他总说易卜生的一句话："最要紧的事情，就是把你自己铸造成器。"他对谁是共产党谁是国

民党也不考虑，1932 年千家驹毕业后是胡先生介绍他到陶孟和的社会研究所去，陶先生说千家驹是共产党啊，胡先生说：你管他是不是共产党，你就看他在你这里做工作行不行。后来千家驹说他在思想上与胡适完全是两回事，但在学问上则佩服两个人，一个是鲁迅，一个就是胡适。

胡先生本人博学于文，他不但关心中国的人文科学的发展，也很关心中国自然科学事业的发展。他当北大校长，一心想让北大的学术跟上世界的学术，他建议把搞核物理研究的人才集中到北大。在全国，他主张重点发展五个大学，可见他关心的不只是北大，也关心全国的大学，他所关心的是全中国的科学事业。他死的那天，主持中央研究院招待留美院士酒会，席上谈到有四代人，胡先生是第一代，饶毓泰、吴健雄第二代，吴大猷第三代，杨振宁、李政道第四代，当时他很高兴，结果一高兴就送了命了，这说明他很关心科学，很想使中国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都现代化。

胡先生过去说“全盘西化”，后来因这个名词不恰当改成“充分世界化”，今天看来，用最确切的话来表述他的用意，就是现代化。胡先生影响最大的是什么，他自己没有总结过，我想大概就是这个。有人说，胡适既然整理国故，怎么能同意全盘西化？我认为：整理国故，就是要使国故现代化。《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卷就是使国故现代化的尝试。白话文运动实际上就是使书面文字现代化，而它在我国学术文化方面所起的积极作用，是没法用数字来计算的，中国文化的提高，接受外来文化，都是通过白话文的翻译进行的，整理中国传统文化的有用部分，也用的是白话文。不论是宏扬传统文化，还是接受外来文化，白话文都提供了最便利的工具。这个作用没有法子用什么东西来衡量。

胡先生也有偏激的地方，如在批判中国文化本位问题上他就有偏见，说这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翻版。他说：要保留中国文化中值得保留的东西，不就是“中学为体”嘛？要吸收外来文化中值得吸收的部分，不就是“西学为用”嘛？其实，我们今天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对传统的文化有选择有批判

的接受。我觉得中国文化的最正当的出路，就是对中国文化批判地继承，对外来文化批判地吸取。胡先生是把提倡中国本位文化这件事与何键在湖南提倡读经联系在一起，才深恶痛绝的。

在一般青年人中，表面上看胡先生的影响在逐渐变小。从他到北大任教，直到二十年代，胡先生是在北大最大的三院大礼堂上课，三十年代就改在稍小点的二院礼堂上课，而到抗战前夕，则改在更小的红楼大教室上课，这就是因为上课的人越来越少的缘故。尽管如此，我认为胡先生的影响或作用，不能专在有形的方面作估计，有些不是能用计量学计算出来的。

（闻黎明根据 1994 年 6 月 16 日录音整理）

（原载《胡适研究丛刊》第一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年）

回忆我的老师傅斯年先生

我是山东临邑县人。民国初年，临邑县和傅斯年先生的家乡聊城县同属山东省东临道。我在家乡读私塾的时候，就听有人说，聊城有个傅斯年，是黄河流域第一才子。傅先生旧学功底深厚，在北京大学是拔尖的学生，而且和罗家伦等人主编过《新潮》刊物，所以在我们那偏僻的乡村里都有不少人知道他的名字，我也很崇拜他。可是听了他在北大讲的第一堂课，我却有些失望了。

我到北京大学读书的第一年，正赶上胡适先生做文学院长，他聘请了各方面的专家来教《中国通史》课。当时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所址在北海静心斋，离北大不远。史语所里出名的学者很多，于是就请李济先生讲了考古部分。商周史也请史语所的人来讲。北大历史系主任陈受颐第一堂课就请来了傅先生，想让他讲个商周史的开场白，但陈先生没把话说明白，傅先生以为是来和北大历史系的同学们随便座谈，所以没做任何准备，来到一看，北大二院大礼堂里坐满了人。他说，“没想到这么多人来听课”。那堂课他讲得杂乱无章。

我和傅先生同宗的侄子傅乐焕是同班同学。乐焕当时就住在傅先生家里，生活和学业都得到傅先生不少帮助（他解放后在中央民族学院作教授，文化大革命中自杀了）。我下课后对乐焕说：“傅先生大名鼎鼎，可是文章写得不多，课讲得也不怎么样，正可谓‘盛名之下，其实难副’啊！”乐焕也不反驳我。后来我又去听傅先生别的课，才知道他的学问之大，一般人是赶不上的，他是通人。我们

有些人佩服他的学问，经常听他的课。他给我们讲过《历史研究法》，原打算写一本书，但是只写了前边几章就搁笔了，原因是行政事务太多。他没做过官，但很关心政治，看看他写给胡适的信就知道了（参见《胡适往来书信选》）。外面事务太多，没时间写文章，没时间准备课程，所以讲起课来往往没条理。

傅先生国学的功底很好，但全力提倡新文化，因此为了是否读经问题和孟森先生有过辩论。记得我们同班的几个人，我，傅乐焕，还有一个姓张的同学，曾经给天津《益世报》编过《读书周刊》。孟先生见了说：你们这个《周刊》编得很好，这表明你们的学问都不错，在我教过的学生中，数你们这个班水平最高。可惜你们写的都是白话文。白话文是"慈善事业"，是写给不懂文言文的人看的，写给学者看为什么用白话？文言变成白话，加上标点符号，那韵味就变了！后来傅先生写文章，反对学生读经，孟先生主张读经，他们有过争论。

傅先生所以在北大兼课，主要是想为史语所选拔人才。当时史语所人才济济，像陈寅恪、徐中舒、董作宾、郭宝钧、李济等等，但总要培养些青年学者做接班人。所以，傅斯年、董作宾、李济、梁思永诸先生都在北大讲课，想发现选拔人才。后来，北大毕业生到史语所去的很多，我的同学中就有胡厚宣、张政烺、傅乐焕、王崇武等人。傅先生也曾提出让我去，但我因为和胡适先生早已约好，让我毕业后留在北大工作，而且我的家眷在北平，妻子在这里教小学。史语所当时已迁南京，我不愿离开北平南下。尽管傅先生说到南京帮助我内人找工作不会有困难，但我还是没有去。

我的毕业论文是胡适先生指导的，题目是《陈亮传》。陈亮和辛弃疾（辛稼轩）是好朋友，我查了所有研究辛稼轩的文章，包括梁任公的著作。这些文章都没有反映他们交往的情况，没有弄清楚他们的关系。我的论文胡先生给打了95分，评语里说陈亮和辛稼轩的交往方面材料不充实。我毕业以后在北大作助教，业余时间就搞辛稼轩，而且向中华教育基金会申请研究费用。胡先生说，梁任公兄弟都研究过辛稼轩，这个题目不好搞，你得先写出文章，说明你掌

握的材料比梁任公多，有超过他的地方，基金会才有可能批准你的申请。于是我就写了一篇文章，在一个刊物上发表了。胡先生、傅先生都说文章写得好，就是因为这篇文章，我和陈寅恪先生结成了师弟子的关系。陈先生当时在清华任教，并不认识我，他曾在北大兼课，但我在北大读书时他正好没到这里上课。陈先生看了我的那篇文章，认为写得不错，于是到处打听此文的作者。后来问到了傅先生，傅先生向他作了介绍。事后傅先生把这件事告诉了我。当时，我就断定，我的申请一定能被批准，因为胡、傅两位先生都很尊重陈先生，很推崇他的学问，他们都是基金会的会员，而胡先生又主持此事。后来我的申请果然被批准了。我写成了《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编年笺注》两本书，解放后都出版了。傅先生移居南京后，还给我写过不少信，对于写这两本书给予指导。我还记得他在一封信中反对写注，说在这方面投入很大精力，不值得。

抗日战争开始后，史语所南迁，北大也南迁，因为迁徙的最终地点定不下来，所以当时北大当局规定，只有教授、副教授可以去，讲师、助教不去。我留在北京，每天到北京图书馆善本书阅览室去看书。那时，北大已被日本人接管，我不愿再到北大图书馆去，而北京图书馆是用美国退还的庚子赔款修建的，日本没有对美国开战，所以没有接管北京图书馆。到了 1939 年，我接到了傅先生的一封信，通知我到昆明去。我到了昆明，傅先生安排我到北大文科研究所去作高级助教。原来在北大未南迁前，是胡先生任文学院长兼文科研究所所长，到了昆明，由傅先生做所长，郑天挺先生任副所长，陈寅恪先生也在那里任研究生导师。1940 年冬，昆明常有敌机轰炸，傅先生决定把史语所迁往四川，说要迁到一个在地图上找不到名字的地方，免得敌机再来骚扰，最终选定了四川南溪县李庄。他一定要我跟着去。此后我就在历史语言研究所进行研究，在李庄住了两年。不过，我的编制还是在北大文科研究所，薪金是由中英庚款支付的。当然，我也很愿意跟傅先生去，除了想求得他指导外，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北大、南开、武汉大学南迁，都没有带图书资料去，后方南迁的，只有史语所带了个图书馆，大家都要利用它的图书资料。

有了这个便利条件，我就在那里完成了一系列关于宋史的论文、著作。

我是单身一人到昆明、四川去的，家眷仍留在北平。当时通信条件极差，一封信几个月都寄不到北平。傅先生考虑到我的个人生活问题，便于1943年介绍我去复旦大学。他给我写了封介绍信，大意是说：邓广铭无论教学还是研究方面，能力都很强，若是在北大、清华定可聘为副教授。当时北大比起复旦来名声大得多。傅先生说这话的意思是，到复旦去，起码要聘我做副教授。我到了复旦大学，校方真的聘我做了副教授，我教书教得还不坏，第二年，他们就请我做了教授。当时复旦大学在北碚，我经常到重庆看望傅先生。

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教育部宣布胡适先生为北大校长，当时胡先生在美未归，暂由傅先生代理。傅先生一再发表声明：凡做了伪北大教员的，复员后的北京大学一概不聘用。这样一来，伪北大就有不少人写信给傅先生，为自己辩解。周作人、容庚在报纸上发表了公开信，除为自己辩解外，还含沙射影地攻击傅先生。当时我正好在傅先生那里，他便让我代写一封公开信回敬，我说："这件事我可做不了！"这件事后来如何收场的，我现在已记不起来了。我每次去看望傅先生，他都要交给我许多事做，主要任务是让我代他写信，所以我替他写过不少信。

1946年5月4日，傅先生由重庆乘飞机去北平。没走以前，他便聘定我到北大教书，并说："你到北大教书，必须降级使用，只能当副教授，不能当教授。你们那一届的同学，外文系毕业的现在还当教师，理科的大多数没当上副教授，你去当教授不合适。"我说："当什么都可以，我不在乎。"于是傅先生便给我预购了飞机票。5月7日，我到了北京，8日便去学校看他，他见了我，什么话也没说，便让工友搬了张桌子来，道："我现在忙乱得很，没有人帮忙，你来了正好帮我的忙。"从此我就当了校长室不挂名的秘书。我虽然到了北大，但五六两个月的薪金还是由复旦发给的，傅先生说："既然复旦给了你薪金，那么这两个月北大就只管你饭吃，不能再给薪水。"不管对谁，他都是秉公办事的。这年的7月，胡先生来到了北平，10

月，傅先生离开了北平去了南京。在胡先生到校以前，傅先生就对我说："我代理校长，你帮了不少忙，胡先生回来当校长，你还得帮他的忙，不能马上丢开校长办公室的工作不做。"其实当时傅先生只聘我任教职，并没有让我承担行政上的职务，胡先生来了，我不能推辞，只好继续干。这年4月傅先生离开北平，从此以后，我们再也没有见面。

他1949年初去台湾，做了台湾大学校长。此后便经常以朱家骅的名义给北大郑天挺先生打电报。号召北大教授到台湾大学去任教，有时也指名道姓，说要某某人去。记得点过张政烺先生的名，也点过我的名。当时郑先生问我去不去，我说："要论和傅先生的师生关系，我应该响应他的号召，到台湾去。不过，傅先生与蒋介石关系密切，所以跟他去，我与蒋介石没有什么关系，不愿跟他到那孤岛上去。"我还和别人开玩笑说："如今国民党的军队是不战、不和、不守，我的态度是不死、不降、不走。"我没做过蒋介石的官，和国民党没任何关系，用不着为他们尽节殉死；我和共产党没仇恨，我在大学教书，人民政府是否让我继续教下去，当然还很难说，但这并不是一个投降不投降的问题；我不跟傅先生去，也不跟国民党走，决意留在北京大学。

后来胡夫人江冬秀的一个堂弟由美国回国，顺便取道台湾看望适之先生夫妇，见到了傅先生。傅先生对他说："我在北京有些书没运出来，你回去告诉邓广铭，这些书全部送给他。"江先生回国后，不敢说曾去过台湾，当然也不敢说这件事。后来他私下告诉了我，我说："我怎么敢要他的书呢？他的书只能由科学院没收或如何处理。"

1950年底，傅先生去世了。次年春，我们得知这个消息，都有说不出的悲痛。陈寅恪先生当即写了一首诗《读傅青主〈霜红龛集〉有感》，寄给我和乐焕等几个人看。我们看了之后就知道，这是陈先生借咏傅山其人来悼念傅先生的。

傅先生是通才。他和陈寅恪先生一样，出国读书不是为了拿学位，他去过欧洲好几个国家，进过几个大学，读了七八年，没有一个学位。他不是出国留学，而是"游学"，哪里有著名学者，就到哪

里去听课。傅先生之所以到英国去听实验心理学、人类学，是因为伦敦大学以这两门学科而闻名于世界，傅先生写给适之先生的信里提到过这个问题。

傅先生聪明，有才华，有能力，可以说是绝顶聪明而又才华横溢。傅先生原来是胡先生的学生。后来成了好朋友，胡先生的事傅先生都能替他作主。抗战期间我在复旦大学时，就常常听人讲，傅先生说"谁都没有资格骂胡适之，只有我可以骂，只有我才有资格骂。"记得傅先生代理北大校长时曾对我说：胡先生是"性善"主义者，有时不能听他的，如果事事都按他说的办，非把学校办糟不可！胡先生也承认，傅先生旧学根底比他好，才气比他高，办事能力比他强。记得从前还流传过这样一个有趣的故事：说俞大维这个人很聪明，本来也搞文史，也颇有成就，自和傅先生结交后，便忽然弃文学理，是什么原因呢？他说："搞文史的人当中出了个傅胖子，我们便永远没有出头之日了！"

有人说胡先生"誉满天下，谤满天下"，傅先生也是如此。不了解他的人，往往产生一些误会。有人曾说：中央研究院各所所长都是大学问家，傅斯年有什么学问？他怎么当上了历史语言研究所所长？凡是真正了解傅先生的人都知道，他的学问渊博得很，成就是多方面的，影响是深远的；他对中国的历史学、考古学、语言学所作的贡献是很大的。傅先生做事，做学问，气魄大得很，眼光也远得很。可以说，中国没有个傅孟真，就没有二三十年代的安阳殷墟发掘；没有当初的殷墟发掘，今天的考古学就完全是另一个样子了。要知道，当初搞殷墟发掘是不容易的，一方面是田野考古的人才缺乏，另一方面是河南人不让挖，挖出的东西不让外运。傅先生很有办法，他在考古组中大量起用河南人，像董作宾、郭宝钧、尹达、石璋如，还有一些都是河南人，这就缓和了考古组和地方势力间的矛盾。河南士绅不让把挖出的甲骨、器物运走，傅先生便多方设法，和南京政府交涉，和交通部交涉。有时天黑了再装汽车，当晚就运出河南境。在语言学研究方面，傅先生贡献也很大，史语所聘请的语言学家赵元任、李方桂，不仅在国内是著名学者，而且在国际上名

气也很大，能把他们聘了来，也是不容易的。傅先生在历史学方面的成就大家都知道，用不着多说。不过，有些人总以为傅先生本身的著作还不够多，除《性命古训辨证》外，都是些零碎的文章。但是，我们不能用著作多少来衡量一个人在学术上的贡献。即如傅先生关于中国古代史的文章，几乎每一篇都有其特殊的贡献，都具有开创性的意见和里程碑性的意义。

（根据谈话记录整理）

（原载《傅斯年》，山东人民出版社，1991 年 8 月）

怀念我的恩师傅斯年先生

一

自从进入北京大学史学系读书以来，在对我的治学道路和涉世行己等方面，给予我的指导和教益最为深切的，先后有傅斯年、胡适、陈寅恪三位先生，他们确实都是我的恩师，而在他们三位之中，对于我的栽培、陶冶，付出了更多的心力的，则是傅斯年先生。从1946年以后，由于国内形势的变化，我与傅先生虽未再相见，但在他担任了台湾大学校长之后，北大的数学系教授江泽涵先生由美返国、绕道台湾探亲时，傅先生还托他传话给我，说要把他遗留在北平的书籍全部赠送与我，（此乃因傅先生昧于大陆情况之故，当时他已成一个被声讨的人物，其遗存物只应被公家没收，他本人已无权提出处理意见了），可见，他对我还在念念不忘之中。到1951年1月内，我闻悉傅先生逝世的消息之后，顾不得我应与他划清界线的大道理，不禁在家中失声恸哭起来。后几天，我就接到了陈寅恪先生《读〈霜红龛集·望海诗〉感题其后》一诗，知其为悼念傅先生而作，而我却没有敢写追悼傅先生的文字。

今距傅先生的逝世已经四十六年，而今年又正是傅先生的百岁诞辰，台湾大学历史系的友人逯耀东教授来信告知：要编印一本纪念论文集，并嘱我也写一短文附入。我因不曾写过悼念傅先生的文章，长期以来一直引为内疚，所以现在极愿遵命赶写一篇。

为了写这篇短文，我把在傅先生逝世以后，海峡两岸的学人所写的纪念文字和论述傅先生生平学行的文章，包括不久前才刊出的杜正胜先生的《从疑古到重建——傅斯年的史学革命及其与胡适、顾颉刚的关系》，尽可能搜集来进行阅读。阅读之后，觉得其中有许多篇，例如胡适先生的、李济先生的、程沧波先生的，写得既富情感，也举述了许多前此不为人知的一些事迹，读后十分感动，也十分受益，觉得我前此对傅先生的生平及其为学为人，所知实在太少。然而也正因如此，我自己却又觉得很难再找到下笔的余地了。踌躇再三，我决定只就我昔年受业于傅先生的过程中，和其后帮他做些杂事的过程中，对他在治学、治史、治事等方面的方法、议论、态度等等，以及我所获得的一些感受、体会和启发，拉杂的加以胪陈，以期能与已有的文章互相印证，或稍作补充。但愿不至与已有的文章出现过多的重复之处就好了。

二

当"五四运动"和新文化运动在北京轰轰烈烈开展和进行时，作为这一运动的先锋人物的傅斯年先生的声名也随之而震烁一时。那时候，我还正在一个极闭塞、僻陋的村塾中读四书五经，听塾师讲说高头讲章。尽管如此，我也竟从一位外村来访的塾师口中听到了傅斯年的名字，而且说他是北京大学最杰出的学生，是山东人，是黄河流域的第一才子。从这时起，傅先生的名字便深深印在我的脑海当中。可是在此以后，傅先生到英国和德国读书去了，也没有再在国内的报刊上发表文章，因此当我在济南山东第一师范读书期内，是没有读到过傅先生的任何文章的。

1930 年，北京大学刚从作为北平大学的一个学院而独立出来，蒋梦麟重回北大任校长，胡适任文学院长，我于 1931 年夏报考北大未被录取，所以考入一家私立的教会学校辅仁大学。而在这时却又听说，北京大学历史系主任朱希祖先生因采用了某高中教师所编中国近代史作教材，受到了学生的攻击，因而去职，而由傅先生暂代

系主任之职务，这自然更加大了我要考进北大历史系的吸引力。于是，在1932年我又一次报考北大，而这一次，我终于被北大所录取，得以成为北大史学系的学生了。

那时候的课程设置，把中国通史规定为文学院各系新生的共同必修课程。1932～1933年学生的中国通史课程，在胡适院长的设计之下，是由历史系的主持人，先把全年的课时，依时代顺序分别安排为若干个专题讲授，然后再由历史系主任按每次的专题，邀请在北京的专家来校讲课（据闻此事亦出于傅先生的主张）。其时，北大史学系的系主任，已改由一位擅长于欧洲中古史的陈受颐先生担任。傅先生虽是蒋梦麟校长所依靠的振兴北大的两位重要人物之一（另一位是胡适先生），而他却只是在北大作兼任教授，其正式职务乃是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的所长（当时该所设在北海的静心斋）。中国通史第一讲定名为“导论”，是要说明设置这一课程的宗旨以及概述一下研究中国历史的主要方法之类的一些问题，陈受颐决定请傅斯年先生主讲，这本应是非常合适的人选，但因陈先生并未向傅先生做详细的说明，只说某日某时要请他到校向新生谈谈有关学习中国通史的一些问题，傅先生则理解为只是与史学系的新生开一次座谈会，只须即席发言即可，不须作何准备，因而也就没有作讲课的准备。及至被邀请到北大二院大讲堂的讲台之后，他看到教室里已满满地坐有二百多学生，他既感到大非意料所及，匆忙间真不知从何处讲起为好。在此两小时的课时内，他虽然也论述了有关研究中国历史的许多问题，然而既极散漫又少条理。刚进入北大的新生们，大多是抱着很高的期望值来听课，遂在下课之后，不免议论纷纷，表示有些失望，我当时似乎也曾向人说到：“真正是大名之下，其实难副呀。”

是在我进入第二、第三、第四各年级之后，修习的课程较多，对于一些课程的彼此之间能有所比较，然后对傅先生的学问和识见才具有了较多较深的了解和认识。例如：在我们的必修课程当中有先秦史和秦汉史，是由同一位先生讲授的，他的讲授，虽也有其精彩独到之处，然而他的材料的来源，总是从书本到书本，从正史到杂

史，等等。然而傅先生在其所开设的先秦史和秦汉史的专题讲授两门课程中，却不但显示了他对古今中外学术的融会贯通，而且显示了他对中外有关文献资料与新旧出土的多种考古资料的融会贯通。他所谈及的课题，既多是开创性的，在旧有的史学论著中不曾有人谈及的，且多是具有纲领性的，其中包涵了极丰富的内容，都可以分别展开作为个体研究的子目。虽然也有人认为他的讲课头绪纷繁，忽此忽彼，有似脱缰之马，难以跟踪（无法记笔记），然而这却正是其他教授不可企及之处。唯其是开创性的新意之多，通过傅先生的讲述，就不但使得“周虽旧邦，其命维新”，而是把由夏朝以至春秋战国，全都重塑在一个崭新的氛围和场景之上了。如他所号召的那样，他真正做到了“承受了现代研究学问的最适当的方法，开辟了这些方面的新世界”。杜正胜先生在其大作《从疑古到重建》中，曾有一段文字说，傅先生在北京大学读书时，“不是历史系科班生，赴欧游学也不学历史。以一个历史圈外人而能给近代中国的史学带来震撼性的革命，未免令人啧啧称奇”。这是我第一次看到把傅先生称为“给近代中国史学带来震撼性的革命”的人，然而，为傅先生做出这样的评价和定位，我以为是非常恰当，不可移易的。

三

傅先生在北大史学系担任了一次“史学方法导论”的课程，他所讲授的内容，只有极少的一部分写成讲义印发给学生，绝大部分都只是口头讲述过而没有写成文本。但不论已经写出或未曾写出的，其内容却与别一教授所讲大不相同。在他讲过一次之后，恰好又有一位留学德国十多年的先生返国到校，“史学方法导论”便改由他来担任。他完全依靠德国一位历史学者所印行的一本《历史研究法》，把它译为汉语，然后照本宣科。傅先生所讲授的“史学方法导论”却绝不如此，他提出的一些治史方法，全是他自己在治学、治史实践中体会得来的，而绝非从某本出版品中照抄来的。他在德国有三年之久，他的好友陈寅恪先生于时也正在德国，二人且经常就学术问

题切磋。当傅先生回国之初，有时自称是"中国的朗克学派"，其在史学研究方法方面，必然也受到德国史学家的一些影响；然而傅先生在回国后发表的部分文章当中，在北大史学系"史学方法导论"的课堂上，所再三再四提出的"史学即是史料学"这个命题，和他所经常放在嘴边的"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动脚找东西"，都只是傅先生的一家之言，在古今中外的历史学界再也找不到第二家的。然而傅先生还不止是在文章中，在北大的课堂上，经常提出这一命题，高唱这一口号，而且还把他所领导的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作为贯彻、实践这一主题和口号的基地。以下试举例证说明：

例证之一：他千方百计、卑躬折节地排除了河南地方的阻挠而完成了史语所考古组对安阳殷墟的十五次发掘（后因日寇侵华战争而停止），所取得的丰硕成果引起了国际学术界的瞩目，推动了殷商史的研究、古文字学的研究、古代社会研究等方面的进步，这是他厉行寻找新史料所取得的伟大成绩之一。

例证之二：明清两朝都把其重要政治事件的档案原件贮存在内阁大库中，到 1921 年主管这批档案的历史博物馆的负责人，只因缺乏经费，便把这批档案材料装入八千多麻袋中，出售于一家纸店拟作还魂纸，幸而被罗振玉赎买回来，其后又转卖于李盛铎。到史语所正在筹措成立之日，却又有日本满铁公司要向李盛铎购买这批档案的传闻，傅先生又急谋抢救，先后与中山大学当局及胡适、陈寅恪两先生相商，嗣即致函中央研究院院长蔡元培先生，终于筹得款项，将其购得，归史语所进行整理。在史语所迁往台湾之前，已先后从这批档案中整理出来大批案卷，辑印为《明清史料》一至四编，共四十册。其中关于明末农民起义的资料、满族兴起初期与明朝斗争的史料以及洪承畴、郑成功、李定国等人的史料，都极为丰富且极有价值，这对明朝后期和清朝前期历史的研究，自必会发生显著的作用。试想当年若非傅先生积极策划把这批资料抢先购买，而听任日本满铁公司买去，则今日我们的史学界缺少这批宝贵的原始资料固为极大憾事，而我国家偌大一宗文化遗产竟拱手奉献给正在谋划侵吞我国家的寇雠，那就不仅是我们史学界、学术界的一桩绝大

耻辱了！

例证之三：1930年，由中外学者组成的西北科学考察团，在今甘肃与内蒙接境的额济纳河流域的居延海发现了万余枚汉代简牍，运北平后归北大文科研究所收藏，由劳榦、余逊、沈仲章负责保管整理，及日寇接管北大之后，沈仲章冒生命危险由北大文研所移至校外一民居存放，后又历经艰险移至天津，急急电告在长沙的傅斯年先生。傅请徐森玉亲自去天津与沈相会，要他负责把这两箱汉简运往香港。其后，果然又在诸多艰难情况下运抵香港，由沈把木简拍照、剪贴、编号、排比。当我于1939年秋经香港去昆明时，把这批照片带交傅先生。后即交劳榦全部加以考释，在四川李庄石印出版。就在沈仲章把这批汉简从北大文研所运出数月之后，周作人出任伪北大文学院长，日本人向他追问汉简下落，周作人向我查询，我答以："一无所知。"可见，若非沈仲章以超人的机智和胆量，及时把这批汉简转移出去，则这些国宝定会被周作人之流拱手送给日本人。

上面关于发掘和使用新史料的叙说，也许显得过于烦琐了，但我这样做的用意，是想藉此说明傅斯年先生通过诸如此类的举措，从本世纪二十年代后半期直到五十年代终了，在中国历史学领域开创了一个崭新的文风。他是批判地继承了中国从清初的顾亭林、黄梨洲、乾嘉学派、以至清末民初的章太炎各流派的造诣和成果，又批判地吸取了欧洲一些科学家、思想家和历史学者治学、治史的主张和方法，不只是加以贯通，而且有所超越，形成了他的治学、治史的一系列方法和主张，寻找新史料，扩大史料的范围，扩充研究历史的工具，则是其最核心的一个问题。对上述三种史料的发掘、抢救，既体现了傅先生扩充史料范围的主张，更体现了为实现他的"要把科学的东方学建立在中国"那一志愿的努力。而这个志愿，却正是他要把中国文、史思想等方面的研究攀登到国际领先地位的一个弘伟豪迈的志愿，远非一般拘文陋儒涉想之所能企及。试就安阳殷墟的发掘来说，若照今日最盛行的议论来说，那只是史学研究初级的、低层次的工作，从而认为"史学就是史料学"一说之不可取，

岂不是将成为一种笑谈吗！至于有人认为傅先生之所以极力倡导"史学就是史料学"，其意盖在于排斥唯物主义的历史理论，这也是不符合实际的。因为他在《史料与史学》的发刊词中已作了明确的表态，说道："本所同仁之治史学，不以空论为学问，亦不以'史观'为急图，乃纯就史料以探史实也。"而在《史学方法导论》的开宗明义处也声明说："史学的工作是整理史料，不是作艺术的建设，不是作疏通的事业，不是去扶持或推翻这个运动或那个主义。"这些话，说的都很清楚。不以史观为"急图"，当然就是说，史语所的同仁只努力要把从殷墟挖掘出来的各种物品依次予以整理、分类、考释、说明，进而探明史事原委。在此以后，则不论信奉历史唯物论或者抱持其他史观者，全可以加以利用，作出关于殷商史的著述。

四

我向傅先生当面请教学术史上的问题，是在读二年级时到中文系旁听傅先生讲授中国古代文学史的课程。那一课时所讲，正是关于西汉后期学者们对于从鲁恭王府新发现的几种古文经是否应立学官问题的争论。那时钱穆先生已在《燕京学报》上刊出了他的《刘向刘歆父子年谱》，是专为解决这一问题的，我读过后很佩服，而傅先生讲的却与钱文不完全吻合。下课以后，我便依据钱文的意见向傅先生提了一些问题。傅先生又把他的意见作了一些申述，意思是让我不要专信钱先生的一家之言。傅先生回家后向我的同班同学傅乐焕（傅先生的远房侄子，当时住傅先生家中）说及此事，仍以为我不应专主钱说。其后，在一次听他讲课后，又曾向他表示，最好把他在课堂所讲全部写为讲义，印发给我们，这样既可以解决前人未曾解决的问题，也可以提出一些前人未曾提出的问题。他答覆我说：他目前事情实在太忙，不能专门为了你们的方便再来做编写讲稿的事情。通过多次听傅先生讲课和多次与他接触，愈来愈感到傅先生学问的博大精深，才华的超逸绝伦。

1935 年春我读三年级时，和同班同学傅乐焕、张公量要为天津

《益世报》编一种副刊，名叫《读书周刊》。该报主编表示，必须有一些教授参加编委方可。于是我们便邀请了胡适、傅斯年、钱穆、孟森、罗常培等先生作编委，并由毛子水先生（当时北大图书馆馆长）任主编。从此以后，我与傅先生的接触才略多了一些，而且从毛子水先生的口中才知道蒋梦麟回北大做校长以后，在重建北大的许多重大问题上，例如聘请教授、添置重大教学仪器设备等，傅先生与胡适先生实是两位最起作用的人物。

傅先生到北大兼课，其主要目的当然是为了传授他的学业，培养诱掖后生学子；然他让李济、董作宾、梁思永诸人都到北大兼课，则显然还有另一用意，那就是要选拔一些有培养前途的人进史语所各组做低级研究人员。在我们这年级毕业时，中文系和历史系就有五六人被选中，我也忝居其一。只因胡适先生指导我的毕业论文，对我写的《陈亮传》比较满意，已表示要我留校作助教，所以当傅先生要我去史语所时，我即据实以告，并说我的妻子在北平做小学教员，就不想再去南京了（史语所当时已迁南京）。傅先生说，到南京找一小学教员当，想也容易。但最后还是允许我留在北大文科研究所任职了。

陈亮与辛稼轩是好友，两人的事亦有许多互相牵连之处。当我写作《陈亮传》时，找来梁启超所作《辛稼轩年谱》和梁启勋所作《稼轩词疏证》参考，却全都不能解决问题，于是我就想自己另作一本《稼轩年谱》和《稼轩词注》。适逢当时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在报纸上发布通告，号召从事于自然科学或社会科学的研究人员可以向该会申报课题申请资助费用。胡适先生是该会的秘书长，傅先生则是该会的学术评议委员。我于见报之后，去胡先生家询问我是否可以申请，胡先生问知我要写作《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注》，便向我说，梁氏弟兄既已写了年谱和词注，而梁启超又是大名鼎鼎的人物，你如想另作，必须对他们的成品写一书评，说明你掌握了更多的材料，能作出更好的成果出来才行。我照此办理，写成一篇《〈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疏证〉总辨正》，在《国闻周报》上刊出。胡、傅两先生看到此文之后，都以为写得不错，而在清华大学

任导师的陈寅恪先生，当时与我尚不相识，竟也对此文大加称许，并且屡次向人询问作者为谁。直至问及傅先生，方知我是刚从北大毕业的，是傅先生的学生。此后，我所申请的项目果然得到批准。

傅先生的民族意识极为强烈，陈亮和辛稼轩都是他素所景仰的人，他所能背诵的稼轩词也很多。当我准备开始我的研究项目时，他在南京几次写信给我，要我不要把注释搞得过于繁琐，千万不应做成仇兆鳌《杜诗详注》那样，并且劝我把书名定为《笺证》，而不要定为《笺注》，而且不必勉强为之编年。我拿傅先生的信去与胡先生商谈，他却说此事可以完全由我自己决定，傅先生的意见可以参考，却不必完全遵守。其后，我虽对稼轩词进行了系年，也未把书名写为《笺证》，但对典故的注释我却尽量简略，只是把与各词本事有关的人、地、背景等尽量加以考索。及《年谱》与词的《笺注》完成之后，我拿全稿赴昆明，傅先生稍稍翻阅一下，便写信向香港的商务印书馆推荐。不幸在排完版且已付型之后，太平洋战争爆发，香港为日寇攻占，以致未能印行。到抗日战争胜利后，经胡先生催问，而以纸张缺乏之故，只能先把《年谱》印出，但其时傅先生已去美国就医，我寄奉与他的书未必能够看到；到《辛词编年笺注》初稿出版之日，则已是先生逝世六七年之后了！

五

在抗日战争前，北大文科研究所是由胡适先生做主任的，到北大南迁，与清华、南开合组为西南联大之后，三校原创立的研究所却还都分别存在。北大文科研究所设在昆明云南大学近邻的靛花巷内，改由傅斯年先生兼任所长，陈寅恪先生也被聘为导师，汤用彤、罗常培等先生也住在那里。我于1939年完成了我的研究项目，于8月末奉傅先生之召，经上海、香港、海防、河内，于10月上旬抵昆明北大文研所供职。职称为高级助教，月薪为一百五十元。这时我才与陈寅恪先生初次晤面，但既一同住在靛花巷一栋小楼上，一日三餐也在同一餐桌上，陈先生所讲授的隋唐五代史与佛典翻译文学，

我也每次都去旁听，陈先生每次外出购物访友，我也都陪同前去。实际上等于做了陈先生的助教。傅先生和史语所的同仁全住在昆明郊区的龙头村，并不经常住在靛花巷内。但他每次进城，必到我的房间巡视，查问我这些天读了什么书，做了什么事，其时《宋会要辑稿》在上海大东书局印行未久（每部二百册，共印了二百部，定价每部二百元），上海沦陷之后，日本人多有争购此书者，北图留在上海者遂决定将大东所存之书全部寄往昆明，并言明对史语所及北大文研所之购买者给予七五折之优待。傅先生以我致力宋史，嘱我乘机购买一部，我却以为，即使是优惠价格，也须用去我一月的全部薪水，因而颇为犹豫。傅先生遂决定由公家垫借书款，然后由我分半年偿还。在当时的昆明，实在是无书可读，在买到此书之后，我倒真正可以寝馈其中了。

到了 1940 年夏，日寇飞机对昆明的轰炸十分频繁，其时陈寅恪先生为准备去英国讲学已赴香港。傅先生则为求免于日寇不停息的空袭威胁，想把史语所的全部人员和书籍搬迁到更偏僻的地方，便派人去四川调查访求，要找一个在地图上不见其名字的地方，其后落实到南溪县的李庄，于是从这年的 11 月便开始搬迁。傅先生表示，要我也随同史语所迁往四川李庄，他向我说："史语所搬走之后，你留在昆明更无书可读，有何意义？"实际的情况也确实如此，当时由各地迁往抗战后方的一些大学，一律都没有把图书随校搬迁，北大、清华、南开以及南京、武汉等校，无不如此，而独独史语所的全部图书，更不用说那些属于国宝性质的——从安阳殷墟发掘所得的全部文物和从李盛铎手中买得的内阁大库档案材料了，由于傅先生对历史资料的高度重视，由于他在运筹、调度、组织等方面之特殊才能，竟能通过百般周折而随人员把它们完整无缺地搬迁到昆明，成为抗战大后方唯一完善的图书资料宝库。而现在傅先生又设法把它迁往四川李庄，则我留在昆明，确实将无书可读、无事可做了。因此，我便毫不迟疑地决定随同史语所迁往李庄。大概是第三批搬运书物的车辆就由我与历史组的陈槃一同作押运人员，在抵达泸州之后，溯江而上，抵于李庄了。

李庄是一个滨江的小市镇，而史语所选定的所址则还在距李庄三华里的山坳中，名叫板栗坳，是张姓人家的几所宅院。在安顿妥当之后，我被指定在田扁上的一所宅院居住，图书馆也设在这一宅内，使我得到从未有过的方便，可以专心致志、恣意披览和搜讨。所以，我虽然在那里只居住两年半的时间，而在此期间内，却能就《宋史》的《职官》、《刑法》等志做了一番考证，写成了初稿，还就王钦若、刘恕等十数人的传做了考证，还写了《评周谷城著〈中国通史〉》、《〈宋史·职官志〉抉原匡谬》等文，在重庆印行的几种刊物上刊出。

我的妻女当时还留在北平，亟须把她们接出，而李庄这地方实在太偏远了，要看重庆的报纸都得在五六天之后，与北平的人来往函件自更煞费时日。我的长兄因在家乡（山东临邑）参加敌后抗日的游击战争，于1941年秋为境内通敌的盗匪所杀害，在家乡的老母的生活也需要照料。因此，到1942年我便商得傅先生的同意，准备到重庆找一工作，以便把妻女设法迎接出来。在准备离开李庄之际，我便把《〈宋史·职官志〉考正》的初稿再作了一番整理，并写了《序》和《凡例》，送请傅先生审阅。《考正》的正文繁琐细碎，他实无暇全看，但看了《序》和《凡例》都觉得满意，当即向我说，要把这两篇小文收入《史语所集刊》第十本中刊出（当时正与重庆的商务印书馆谈妥，要恢复《史语所集刊》的印行，先生并嘱我，如此后能在重庆工作，《集刊》第十本的校勘工作由我负责）。及我到了重庆之后，又接先生来函，已决定把《〈宋史·职官志〉考正》的全文收入《集刊》第十本中印行了。这对我实在是一次极大的鼓励。稍迟，当时移居桂林的陈寅恪先生也写来一篇对我极加称许的《〈宋史·职官志考正〉序》，但未来得及编入《集刊》第十本中。

1941年日寇突袭美国珍珠港之后，日寇日趋灭亡的形势已出现，然而，国内的战局却还在日益困难，陈寅恪先生赴英讲学之约已绝无可能实现，而在香港沦入日寇手中之后，他因多次受到日寇以及北平、南京两伪政权中附逆的民族败类如钱稻孙等的逼胁，遂急遽逃至广西桂林。傅先生当时是想把陈先生请到李庄这个僻静的

地点来的，他不但自己写信给陈先生，也叫我写信给陈先生，说明此意，陈先生也回信给我，说有很多可能是要来李庄的。但后来成都的燕京大学也发出邀请，那里的生活条件自然远非李庄所能比，陈先生便到成都去了。

在此我要附说另一件未能实现的事。当史语所的全班人员和全部文物图书都已搬运到李庄的时候，"五四"前后在北大任文科学长的陈独秀在长期坐牢得释之后，在四十年代前期也正居住在四川江津一个邓姓人家，主要是为了就医治病，但还经常地关心时事，有时还发表政论、骂一通斯大林之类的文章。大概是在 1942 年内，在劝请陈寅恪先生移居李庄的同时，也派了语言组的丁声树先生前往江津，企图把陈独秀也请到李庄，在那里安心地搞他的文字学。可能因陈独秀并不甘心置身于寂寞之滨，重度一番学者生涯，以至邀请者虚此一行。此后也就无人再谈论此事了。然而我们不妨设想一下，假如这两位陈先生都能命驾到李庄，并在那里收徒授业，则当日的李庄小镇岂不更要平添一幅富有传奇性的景观了吗？

六

我离开李庄去重庆时，傅先生写了一封信给朱家骅，要我持信去见他。朱与我相见后，要派我到甘肃的天水去做一所国立中学的校长，我未同意。遂又经一友人介绍，到一家名叫"中国文化服务社"的出版社任编审，主要是主编一种名为《读书通讯》的刊物，另外还拉了钱穆先生的《刘向刘歆父子年谱》、徐炳昶先生的《中国古史的传说时代》，劳榦先生的《秦汉史》等书，在该社作为专书出版。该社社长刘百闵，也是国民参政会的委员之一，他对傅先生也很敬重。他曾对我说，傅先生每次在会上发言，都精彩动听，只是他每每出口成章，随口引用古书语言，恐怕有很多参政员未必听得懂。他特别托我向傅先生要了一部《性命古训辨证》阅读。

傅先生和我自己都不认为"中国文化服务社"是我可以久留之地，当他一次与国民党中宣部的正副部长张道藩、程沧波会面时，又

谈及我的工作问题，他们二人都表示可以介绍我到复旦大学去教书。傅先生遂又亲自写了一封信给他们两人，介绍了我的一些情况，说我不论在教学或在学术研究方面，能力都很强，若在北大、清华可聘做副教授等等。我持函去中宣部，张道藩正外出，与程沧波晤谈之后，程未再自己写信，即把傅先生的原信转寄复旦大学的章益校长。大概是1943年的五六月间，复旦大学即来函，聘我为该校史地系副教授，7月初我即到校报到了。后经复旦的一位资深教授告知，章校长是陈立夫派系中人，而傅先生则是朱家骅派系中人，两派虽形同仇敌，但章校长却深知傅先生为朱派中最有学问、最有本领的人，所以傅的推荐信最起作用。假如由张道藩或程沧波直接推荐，倒反而可能办不成。

1944年春，美国政府拨出一笔专款，作为救济中国的文化教育之用。西南联大的教授会表示，绝不接受这种嗟来之食，而其他文教机关则均无此表示。复旦大学则经校务会议决定，凡正教授均可领取此项补助，凡副教授均不能领取。我是副教授，当然不能领取。及傅先生知道这一情况之后，遂即致函主管这笔资金的机关，特别为我申请了一份。

1942年春在重庆举行了一次全国历史学家的会议，后方各大学的知名历史学教授大多出席了，傅先生是会议的主持人之一。（我那时还未到复旦史地系教书，当然没有出席这次会议的资格。）在会议结束后，当时国民党内主持文化活动的潘公展，宴请了全体出席会议的人员，要请他们为他（潘）所主持的胜利出版社拟定编印的历代著名人物的传记各承担一种。在我的师友中，我得知姚从吾应允撰写一本《岳飞》，吴晗应允撰写一本《明太祖》。出版社的计划是要在1944年底把这套丛书全部印出的。但姚从吾先生当时不但在西南联大教课，还是西南联大三民主义青年团的负责人，无暇顾及撰写书稿的事。因而到1944年春，他把此情况通知出版社，出版社便乘傅先生又去重庆开会的机会再去找他，请他代为指定另外的人撰写此书。傅先生因对我写的《陈亮传》还留有印象，当即回答说："到复旦大学去找邓广铭写。"当该出版社的总编辑印维廉到复旦找

我，说明来意之后，我当即把这一任务应承下来。但迁往重庆北碚的复旦大学，也与其他内迁大学一样，沪上原校图书全部未能随校迁来，北碚复旦图书馆藏书实在不多。我便又通函征得傅先生的同意，于这年暑假再回李庄，去搜集有关岳飞的资料。在李庄共住了3个月，回校后就利用这些资料于1945年初把《岳飞》写成，向出版社交了稿。到侵华日寇宣布无条件投降之日，恰恰是这本《岳飞》印成发行之时，此事使我既感高兴，又感荣幸，且将永记不忘。

重返李庄搜集岳飞资料时，我在1936年完成的那篇毕业论文《陈亮传》，直到这时才得在重庆的独立出版社排印出书，我随身带了一本送与傅先生。此书的初稿，在我毕业前夕傅先生就曾在胡先生处翻阅过。但事隔七八年，翻看时的印象可能已经淡忘，在看了这次的印本之后，他却向我谈了述写陈亮状元及第那一章，大意似说，我对当时那班参加进士考试的举子们的思想情况，未免有些鄙薄得过分了。但他对陈亮这位一生奔走呼号、力主抗金的爱国志士，对于我所撰写的这本《陈亮传》，基本上还是加以肯定的。

傅先生对我在复旦的教学情况也很关心，当我向他汇报说，我担任的中国通史课程，暑假前只讲完唐代，傅先生听后说，既然是通史，就不应只讲到唐代。在这个暑假之前，当傅先生又去重庆的日子里，在抗日战争中为国捐躯的张自忠将军的胞弟，经人介绍拜访了傅先生，要求傅先生能为张自忠将军写一篇传记，以表彰他的忠勇节烈。此事当亦傅先生之极所愿为，故亦应承下来。在看过我的《陈亮传》印本之后，他又联想到此事，便提到要我帮他一起撰写，我当然也很愿意参与此事，所以也毫不迟疑地答应下来。傅先生随即向我说道，比较难于处理的是张自忠由天津到北平，宋哲元让位给他，和他几乎陷入日寇的虎口，以后如何机智地从北平逃出诸事。傅先生说，是否可以参考关公为曹操所擒，困居曹营且为之立功诸事，但也觉得并不切合。在此次的谈话中，终未想出适当的处理办法，我就告辞了，且后来也仍然没有商谈何时动笔写作的事。

傅先生是一个对“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的人（也许把“家事”改换为“学术界的事”更恰当些），即使在李庄家中闲居之

日，他也是终日考虑这样那样的问题，他的脑子无时能感到轻松和消闲。1945 年夏，日寇投降，他从此就更成了大忙人，为张自忠写传的事，遂致再也无暇顾及了。

七

我在八十年代看到傅先生于 1945 年 8 月 17 日写给蒋介石的那封信之前，完全不知道在抗日战争胜利之后，蒋介石原是想以傅先生任北大校长的。在看过此信之后，对蒋介石当时之舍胡而取傅的原因，也仍然感到莫名其妙。从 1945 年的秋冬，到 1946 年的 10 月傅先生离开北平为止，在此期间内，我与先生相见的机会颇为不少，他对我却从无一言谈及此事。他向我虽曾说过他为何肯做代理校长的事，说其中的原因之一是，假如别人代理，可能就要设法“转正”，不再让胡先生来就任了。

傅先生做了北大代理校长之后做的最重要的一件事，是飞昆明处理因国民党军队杀害西南联大学生而引发的一次学潮。在由昆明回到重庆之后，又发表了一次引起轰动的言论，则是：凡是在伪北大任职的教职员，北大复员后，一律不予聘用。在重庆的教育界、学术界，对傅先生的这一主张只不过略有纷纭意见，而在北平伪教育部和伪北大那班伪员们，闻悉之后却大为骚动不安，由周作人、容庚领头纠集了一些人，也写了一封公开信，对傅先生的不用从伪人员的主张大肆攻击。他们还把这一公开信专函抄寄傅先生，署名的却没有容庚以下诸人，只是周作人一个人。我当时也正从北碚到重庆看望傅先生，傅先生立即把此信转与我看，并要我代他写一回信给周。我看了周的来件后，觉得非常奇怪：他对自己置身汉奸群丑之间达八年之久，在信中并无丝毫忏悔和自怨自艾的表示，而竟然理直气壮地对傅先生无理取闹，甚至向傅先生发狂言说，你今日以我为伪，安知今后不有人以你为伪等等，实在是无耻之尤。傅先生当即痛斥他说，今后即使真有以我为“伪”的，那也是属于国内党派斗争的问题，却决不会说我作汉奸；而你周作人之为大汉奸，却

是已经刻在耻辱柱上，永世无法改变了。对于写回信给周作人一事，我却表示无力承担，因为不在沦陷区，对周作人做汉奸期内背叛国家民族的具体罪行，我都不甚了然，无法加以揭露和声讨。周作人的此信后来似乎在重庆的一家报刊上刊出了，至于是否有答复文件，以及如何答复的，我现在都完全记不起来了。此后不久，南京政府把周作人押解到南京去受审，容庚等人大都离北平另谋出路。到傅先生 1946 年 5 月抵达北平之日，一些伪员们已作鸟兽散，不能再兴风作浪了。

傅先生在由昆明回到重庆后，就住在重庆，再没有回到李庄去。他这一时期的主要工作是为北大各院各系聘请主要的负责人、主要的教授。这时候，国民政府的教育部已经决定把抗日战争前原有的北平大学撤销，把该校原设的工、农、医三院并归北大，这样就使原仅文、理、法三院的北京大学，扩大为六个学院了。当时即使文、理、法三院的教学人员也都不齐全，所以，傅先生在那一时期便全力延聘一些知名人士到北大各学院任教学职务。我当时每到傅先生处，他都要我替他写一些信件，也全都是属于这类事体的。有一次，傅先生向我说道："各学院的主要教授，最好能在胡先生到校以前尽量聘定，因为胡先生是一位性善主义者，对人没有严格要求，教授若全由他请，那可能会弄得很糟糕的。"当时，朱光潜教授已确定重回北大任英语系主任，他向傅先生推荐杨人楩教授到北大史学系教西洋史，说他教学很行，可是不容易伺候。傅先生对朱说："只有北大伺候得了的人到别校未必伺候的了，绝不会有在别校伺候得了的人到北大反而伺候不了的。"所以就把杨聘来北大任教了。他向我说，决定要我回北大史学系任教，也与此事相先后。

复旦大学为迁返上海作准备，全校的课程都在 1946 年 4 月下旬结束，我把学生的考卷评阅完毕之后，就去重庆看傅先生，他当时已决定于 5 月 4 日飞北平，并即嘱北大驻渝办事人员为我准备飞北平的机票。我是 5 月 7 日到北平的，5 月 8 日我到北大校长办公室去看傅先生，傅先生见我后说："你来了，很好，我现在实在忙得很，你来了正好帮我的忙。"遂立即招呼工友搬一张桌子到校长办公室

来，作为我的办公桌。从此以后，各个办公室的人员便都称我为"邓秘书"，其实，傅先生只是聘我回北大史学系教书，并未要我兼作办公人员，然而我从此即成为一个冒名的"校长室秘书"了。

傅先生到北平后，所抓紧进行的主要工作，一为各学院的校舍和教职员、男女学生的宿舍，二为办学的经费，三为继续聘请教学人员。对校舍、宿舍等事，大概都是与南京政府派来处理敌伪逆产的人员去交涉，而且大都是由他本人或已经来平主管总务的人员去交涉，我所知情形不多。但我似乎觉察到在抗日战争以前，北京大学与清华大学不同，对教职员是不提供宿舍的，全都由他们在各街巷租房居住，因此，负责总务的人对争取教职员宿舍一事并不积极，认为如由校方提供，以后的麻烦必难以应付。但傅先生看到抗战期内大家流离失所的情况，认定教职员的宿舍也非由校方全部提供不可，所以，他为了此事所操的心、所费的劳力也特别多。

北京大学由三个学院扩大为六个学院，此事自然在抗日战争后的重建时期为代理校长的傅先生增加了不少麻烦，但在当时，傅先生也必为此而极感高兴。就在1946年的五六月内，在二十年代的后期曾任北平大学校长的李书华先生，到傅先生家中拜访，谈话之间傅先生向李书华说："当年你们想把北大吞并到北平大学去，没有成功；今天，你们所设的工、农、医三学院却都归并到北大来了。"当时有人闻知此事，以为傅先生不免有些自鸣得意，我却以为这必是因为，当北平大学创建之初，竟把北京大学撤销，裁并为北平大学所属的"北大学院"，后经北大师生的复校运动，虽终于又在1929年恢复了北京大学，但直到抗日战争胜利之后，傅先生胸中余恨必犹未全消之故。傅先生北大意识之强烈，于此也可见一斑。

对于筹措经费的事，傅先生主要是仰仗当时任教育部长的朱家骅。傅先生回国之初，即为任中山大学副校长的朱家骅延聘为中山大学文学院长和中文、历史两系的主任，在共事的过程中，两人成为莫逆之交，终生未变。我曾不止一次替傅先生写信给朱，每次皆由先生口授，有一次似乎还有比较急躁的话，说如果不蒙以大力解决此事，则弟实无法再留此撑持这一局面云云。朱之对傅，基本上

是言听计从的，所以友情能永恒维持，且愈来愈显深厚。朱氏为官场中人，凡其属于纯政客性质的行为，亦即要搞些不太磊落正大的举动时，他也从来不敢去干求傅先生参与。例如他要向蒋介石献九鼎时，他只敢求顾颉刚先生去撰作铭词（据闻，顾先生也是请别人代做的），却决不敢干求傅先生作。在朱氏的友人当中，傅先生既直，且谅，且多闻，真乃孔子所谓“益者三友”，而绝非与之同流合污的人。在此，我想附说一段闲话。《胡适日记》曾载，当傅先生在胡先生家与丁文江先生初次相见时，胡先生介绍说：“这就是你当年立志要杀的那个丁文江。”二人相识不久就成了在学术事业上协力奋进的挚友。但在胡先生说过这句介绍词，在丁先生别去之后，傅先生却对胡先生说：“你这玩笑开得太大了！”按实说来，胡先生所开的这个太大的玩笑，还有另一半并未涉及。据毛子水先生亲口告我，傅先生留学德国时，在其所发牢骚话中，他立志要杀的是两个人，一为丁文江，另一个则是朱家骅。这大概是因为傅先生当时对此二人全不相识，也全存在一些误解之故。后来的事实却证明，倘无朱氏的大力相助，傅先生在回国初年，在其才能、智力、学术思想的发挥等方面，可能完全是另一种情况的。

傅先生的朋友，有许多人都称赞傅先生在办研究所和办大学时的要东西、要材料和要经费的本领，这在他做代理校长期内也都有具体体现。单就其筹措经费一事来说，我在上文虽说他主要是依靠教育部长朱家骅，这从行政体制上说当然是最正常的办法，但在此以外，他也仍然采用一些非常规的办法。例如1946年6月蒋介石来北平，有一天约傅先生与他同游文丞相祠，傅先生即乘机向蒋陈说了北大目前所遭遇的某几项重大财政难关。蒋要他写一书面报告，以便批示照办。傅先生返校的当晚，通知我去办理此事。当由傅先生口授拟定的初稿进行誊清时，我刚写了开头的“主席钧鉴”四字，傅先生觉得写得不好，便请当时在场的汪敬熙先生写，汪不肯，傅先生便自己执笔誊写，但在写了开头四字后仍觉得很不满意，最后仍是由我把全文誊清，第二天送往蒋介石的寓所，由他亲自写出批示，终于使北大度过了一次大的财政难关。

傅先生在1946年来北平后，把他的全副身心都扑在北京大学的复员和重建的事业上，在操心和劳力中会使他感到疲累，但同时也会使他感到慰藉。因为这毕竟是为全国的最高学府，为全国文化事业的振兴而倾注他的心血，但也因此我虽在此期间内经常侍从在他的身边，却再也不能如当年在课堂上听他讲课那样，或像他在李庄家居时那样，得以随时听到他在学术上的一些卓见，以及在治学方面受他的亲切指导了。尽管如此，我却从他处理学校行政的方面，从他处事接物的方面，看到一个伟大学人恢宏的风度、弘通的见地、敏锐的思想、笃实的践履，无一不是足以为人师表。

清初的顾亭林曾为学人定出一个客观的标准和要求，叫做“博学于文，行己有耻”。他当时所说的“文”，无非指中国历代的典籍与文献。而在今天，则对这个“文”字的内涵和外延全须加以深进和展拓。例如既须包括一些外国语文，还须包括一些近代新兴起的学问之类。但是，即使对这个“文”字赋予最近代和最高境界的解释，傅先生对“博学于文”一语也是当之无愧的。而傅先生的不满五十五岁的一生，有一些极重要的段落皆处在与文化界或政治上、社会上的腐朽、邪恶、反动势力的斗争之中，其高风亮节，证明了他真正具备了“出淤泥而不染”的操守，称其为“行己有耻”岂不还是属于比较低调的评价吗。

（原载《台大历史学报》第二十期，1996年11月）

在纪念陈寅恪教授国际学术讨论会闭幕式上的发言

陈寅恪先生是我的恩师，我却是他的一个不成材的学生。在陈先生的高足面前，我从来不敢自称是陈先生的弟子，为的是深恐他们认为我有辱于同门。

下面，我只想举述几件事，说明我对寅恪先生的学旨、行谊的认识和理解。

一事：我在北京大学历史系读书时，陈先生没有在北大兼课，但我在考入北京大学之前，因为读到了陈先生的《王观堂先生挽词》，对陈先生就已满怀崇敬之意了。陈先生在那篇《挽词》前写有长篇序言，其中有一段说：

> 夫纲纪本理想抽象之物，然不能不有所依托以为具体表现之用。其所依托以表现者，实为有形之社会制度，而经济制度尤其最要者。故所依托者不变易，则依托者亦得因以保存。吾国古来未尝有悖三纲、违六纪、无父无君之说，如释迦牟尼外来之教者矣，然佛教流传播衍盛昌于中土，而中土历世遗留纲纪之说曾不因之以动摇者，其说所依托之社会经济制度未尝根本变迁，故犹能藉之以为寄命之地也。近数十年来，自道光之际迄乎今日，社会经济之制度，以外族之侵迫，致剧疾之变迁，纲纪之说无所凭依，不待外来学说之掊击而已销沉沦变于不知觉之间。虽有人焉，强聒而力持，亦终归于不可救疗之局。盖

今日之赤县神州，值数千年未有之巨劫奇变，劫尽变穷，则此文化精神所凝聚之人，安得不与之共命而同尽？此观堂先生所以不得不死，遂为天下后世所极哀而深惜者也。至于流俗恩怨荣辱、委琐龌龊之说，皆不足置辨，故亦不之及也。

我是在1930年读到这篇《挽词》的。当其时，对于唯物史观我只一知半解，但我认为陈先生的这番议论，既贯穿着辩证的思维逻辑，也是一种朴素的唯物主义的观点。

二事：1933年，陈先生在为冯友兰著《中国哲学史》下册所作的《审查报告》中，有一段自述的文字，说道：

寅恪平生为不古不今之学，思想囿于咸丰、同治之世，议论近乎曾湘乡、张南皮之间。

近四五十年内，凡论述陈先生的思想见解者，大都就把这几句自述作为陈先生的最确切的自我写照。既然自称"近乎曾湘乡、张南皮"，于是而就断定陈先生是一个主张"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人。我对于这样的论断却觉得稍有难安之处。因为，我在前段文字中所引录的《王观堂先生挽词》的《序》中的那段话，乃是陈先生自抒胸臆的真知灼见，而所表述的那些思想，岂是咸丰、同治之世所能有的？所发抒的那些议论，又岂是湘乡、南皮二人之所能想象的呢？

又如陈先生在《清华大学王观堂先生纪念碑铭》中也有一段文字说：

士之读书治学，盖将以脱心志于俗谛之桎梏，真理因得以发扬。思想而不自由，毋宁死耳，斯古今仁圣所同殉之精义，夫岂庸鄙之敢望。先生以一死见其独立自由之意志，非所论于一人之恩怨，一姓之兴亡……来世不可知者也，先生之著述或有时而不章，先生之学说或有时而可商，惟此独立之精神，自由

之思想，历千万祀，与天壤而同久，共三光而永光。

再如那同一篇对冯著哲学史的《审查报告》中，也还有如下一段文章：

> 窃疑中国自今日以后……其真能于思想上自成系统，有所创获者，必须一方面吸收输入外来之学说，一方面不忘本来民族之地位。此二种相反而适相成之态度，乃道教之真精神，新儒家之旧途径，而二千年吾民族与他民族思想接触史之所昭示者也。

上引两段文字中所表述的思想、议论，当然也都不是咸、同之世和曾、张二人之所能具有的，自然也更难与“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之说强相牵附了。

然则陈先生何以有那样的几句自述呢？

我以为陈先生的那几句自述，实际上只是一种托词。理由何在呢？

吴宓先生的《空轩诗话》中曾说，他在1919年始识陈先生于美国的哈佛大学，“当时即惊其博学而服其卓识……谓合中西新旧各种学问而统论之，吾必以寅恪为全中国最博学之人。”这里所用的“博学卓识”四字，确系至当不易之论。尽管如此，陈先生却一直“卑以自牧”，不但从不炫耀卖弄，也从来不以开风气、使用新方法的先进人物自居。他不趋时，不傲物，所以宁肯退居于咸、同之世，宁肯自比于曾、张之伦。所以我认为他的那几句自述只是一种托词。我的这种解释容有不够谛当之处，但有一点是可以断言的：如果真有人在研究陈先生的思想及其学行时，只根据这几句自述而专向咸丰、同治之世和湘乡、南皮之间去追寻探索其踪迹与着落，那将会是南辕而北辙的。

三事：1936年冬，我写了一篇《〈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疏证〉总辨正》，在1937年春的一期《国闻周报》上刊出后，得到陈

先生的好评。当时陈先生不知我为何许人，后从胡适之和傅斯年两先生处，知道我在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工作。我那时正在申请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的科学研究补助费，研究课题是辛稼轩的生平和对于他的长短句的注释。胡、傅两先生都是该基金会的负责人，他们对陈先生都极敬重，听了陈先生对我那篇文章的评论，“一言九鼎”，遂使我的申请得以顺利批准，这说明，在我未得与陈先生见面之前，就已开始受到他的栽培了。

抗日战争期内，北大、清华和南开大学在昆明组成西南联大，陈先生兼任北大文科研究所的导师，与研究生和其他导师同住昆明青云街靛花巷内（陈先生称之为青园学舍）。1939年夏，英国牛津大学聘请陈先生任汉学教授，遂于暑假赴香港，本拟偕全家去英国，值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又于10月内返回昆明。这时我刚到昆明不久，也住在靛花巷内。陈先生返昆明后竟先到我的住房中与我相谈，仍然对我评《辛稼轩年谱》的那篇文章奖勉了几句。直到1942年我写成了《宋史职官志考正》之后，请他写一序言，他在序言中既重复了这些奖勉的话，并进而纵论中国文化的变迁，以为“华夏民族之文化，历数千年之演进，造极于赵宋之世”。鼓励我专心致力于宋史的研究。我在此后的治史方向，基本上就是依照陈先生的指引的。

我在此后一年多的时间内，与陈先生同桌共餐，朝夕得以聆听他的教言。他当时在联大历史系讲授“隋唐制度渊源论”和“魏晋南北朝史”，我都去旁听。虽然因为我的根柢太差，对陈先生所讲授的未必能有深切的体会，但反思在那一年多的时间之内，我在治学的方法方面所受到的教益，较之在北大读书四年之所得，或许可以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

四事：“惟此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历千万祀，与天壤而同久，共三光而永光。”这是陈先生用以称述王国维先生的话，实际上，这“独立之精神”和“自由之思想”也是陈先生涉世行己的信条，今但举一事为例。

1940年中央研究院院长蔡元培先生逝世。院长的继任人选成为当时的一大问题。蒋介石不知出于何种用心，表示愿意由顾孟余继

其任。但顾孟余在二三十年代内大多从事于政治活动，与学术界的关系已极疏淡，所以得不到人们的赞成。另外也有人有这样那样的考虑，或则要推选翁文灏，或则要推选朱家骅或王世杰。陈先生的意见却是：如果找一个搞文科的人继任，则应为胡适之。他说，胡适之对于中国的几部古典小说的研究和考证的文章，在国外的学术界是很有影响的。如果找一个搞理科的，则应找李四光，因为，李在地质学理论方面的造诣，在中国无人能比，翁文灏只是偏重在地质调查方面。胡适之和李四光，都是国民党政府所不感兴趣的人物。新中国建立以后，李四光对新中国的建设所作出的贡献，更足以证明陈先生的眼力是如何之高。

陈先生是中央研究院评议会的成员之一，评议会举行会议时总要请他出席。但正如徐庶进曹营一样，在会上他总是一言不发的。他曾说，在任何一次评议会的记录本上，决不会找得到他的一次发言。所以，在推选新院长的那次评议会上，陈先生大概并不曾把他的推选胡或李的意见提出，因为他会知道，一切都已由幕后活动作出决定，提出来也不会起任何作用的。

这次的评议会是在重庆举行的。会议期间蒋介石曾宴请参加会议的全部人员。此为陈先生第一次（大概也是最后一次）与蒋见面。"见面胜似闻名"，通过这次接触，陈先生深觉蒋介石其人是不足有为的，遂在他所作的《庚辰暮春重庆夜归作》一诗中写有"食蛤那知天下事，看花愁近最高楼"一联以志所感。他对国民党政府的态度，藉此也可略窥一斑了。

五事：抗日战争胜利后，陈先生回到北平，仍在清华任教。到1948年平津战役前夕，南京国民党政府派遣其青年部长陈雪屏（曾在西南联大任教，与寅恪先生相识）专机飞北平迎接陈先生南下，陈先生坚决拒绝。

1948年12月初，解放军占领了北平近郊，清华大学已经宣告解放。12月13日，南京政府的教育部致电北大校长胡适，说第二天将派专机到南苑机场迎接，并请他邀陈寅恪先生一家同行。胡电清华问讯陈先生的情况，清华告以陈先生已经进城，但不知他住在哪里。

14 日午间，胡到我家，问我能找到陈先生否，我答以可能找得到。随即到俞大缜教授处问明陈先生的大嫂（陈师曾先生遗孀）的住处（现已忘记，仿佛是东四北礼士胡同某号），我估计陈先生一家必在那里。到那里果然看到了陈先生，我把事情原委说了之后，便问他是否肯与胡同走。他答说："走。前许多天，陈雪屏曾专机来接我。他是国民党的官僚，坐的是国民党的飞机，我决不跟他走！现在跟胡先生一起走，我心安理得。"（按：到北平迎接胡的专机乃是由教育部派出的，而胡适又毕竟不是国民党官僚。于此也可看出陈先生总是要尽可能与国民党保持距离。）他本说，稍事午休即雇车前去东厂胡同胡宅，要我先回胡宅复命。我到胡家，胡即告以专机已到机场，深恐陈先生到迟了便赶不及了。不料说话间陈先生的全家便已到来。胡陈两家立即乘北大汽车出发。不料到宣武门时，城门紧闭，守门军队不肯放行。胡用电话与傅作义联系，亦未找到傅的所在。遂又原车返回东厂胡同。

这天晚上，陈先生全家都宿于东厂胡同，准备明早再走。我去与陈先生话别，他向我说："其实，胡先生因政治上的关系，是非走不可的；我则原可不走。但是，听说在共产党统治区大家一律吃小米，要我也吃小米可受不了。而且，我身体多病，离开美国药也不行。所以我也得走。"

胡在晚间与傅作义通了电话，约定明早到中南海他的司令部换乘他们的汽车，又经傅下命令给宣武门的守卫部队，遂得抵达南苑机场而飞往南京。

陈先生在南京稍停即去上海，在上海也停留不久，即于 1949 年 1 月中旬搭船转往广州岭南大学任教。因为，1948 年夏，陈先生夫妇因年来都多病，医生曾劝说他"宜往南方暖和之地"，他已与岭南大学校长陈序经联系过，陈序经聘他为岭大教授，只是由于他还依恋北方，所以未即成行。

在广州解放之前，迁往台湾的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所长傅斯年曾多次电催陈先生去台湾，陈先生坚决不去（此条系据蒋天

枢《陈寅恪先生编年事辑》转引陈先生在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的《第七次交代底稿》)。

（原载《纪念陈寅恪教授国际学术讨论会文集》，
中山大学出版社，1989年）

翦伯赞同志和《中国史纲要》

面对着桌上摆着的人民出版社准备重印的《中国史纲要》的清样，我们不禁怀着满腔悲愤回忆起《纲要》的主编，十年前被林彪、“四人帮”迫害致死的我国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翦伯赞同志和《纲要》十几年来的遭遇。

早在1966年3月，林彪、“四人帮”的喽罗戚本禹便在报刊上第一次公开点名批判了翦伯赞同志和《中国史纲要》。从此，横祸飞来。一位早在大革命时期就和中国共产党有接触、抗日战争前夕参加中国共产党的老革命同志，一位用唯物史观研究中国历史作出卓越贡献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竟被诬蔑为“国民党反共老手”、“盘踞史学阵地的资产阶级权威”。而自出版后受到史学界好评和鼓励的《中国史纲要》一书，也被诬蔑为三年困难时期为了配合国内外反动派反华大合唱而出笼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大毒草、资产阶级向无产阶级进攻的一支毒箭，十余年中屡遭批判。参加编写《纲要》的执笔人，也不同程度地受到株连。

一

《纲要》是根据1961年4月高等学校文科教材会议决议，委托北大历史系编写的高等学校历史系教材。这部书还有许多缺点、错误，还需要进一步修改。但是，通过完成这项任务，我们对翦伯赞同志加深了认识和敬佩。

《纲要》的编成和全国史学界的支持与鼓励是分不开的。它吸取了解放以来北京大学历史系和全国史学界中国史教学和科研的成果。解放以后，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史教研室所面临的任务是艰巨的。在教学与科研中究竟如何把封建的资产阶级的史学体系改造为马克思主义的史学体系；如何把以帝王将相为主体、不能揭示历史客观规律的历史唯心主义史学，逐步彻底改造成为以人民群众为主体、以阶级斗争为历史发展红线的历史唯物主义史学；以及对于有着两千多年传统的中国旧史学如何吸取其精华而排除其糟粕等等；都是需要解决的任务。具体说来便是尽快地编出一部适合高等学校历史系教学使用的中国通史教材。担任着北京大学历史系系主任的翦伯赞同志，为解决这些任务作了很大的努力。由于校内外工作繁重，他没有担负中国古代史的教学，但在重大的学术讨论中，他经常提出重要意见。在他的领导下，1958 年以前，中国通史各段讲义都已经修改了几遍，为后来《纲要》的编写打下了较好的基础。

《纲要》曾被林彪、"四人帮"攻击为专家路线的产物，翦伯赞同志也被诬蔑为"以资产阶级老爷式的态度"敌视群众运动的大学阀。事实是怎样呢？1960 年，在毛主席教育革命路线指引下，我系组织了师生讨论中国通史大纲、编写草稿。这样一场对中国历史，从发展线索到对重大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的评价都进行一番重新考虑的大讨论，对于开阔思路大有好处。但经过多次实践证明，所谓"用任务带教学"的教学方式，毕竟不是成功的经验，翦伯赞同志对这种作法尖锐地、坦率地提出了批评意见，是作为一个共产党员对党的事业忠诚负责的表现。与此同时，翦伯赞同志对于这样仓促编成的相当粗糙又长达二十余万字的草稿，作了认真的批阅，至今残存的部分草稿上密密麻麻地留下了翦伯赞同志的毛笔批注。他的重要著作《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的初步构思，一部分就是源于对这份草稿的批注。没有高度负责的政治责任感，没有对青年学生、青年教师的关怀，没有对群众运动的满腔热忱，是不可能这样做的。

历史科学领域中有许多重大课题需要集体协作才能完成。由于

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使我国在社会科学领域中包括中国历史某些方面的研究也相当落后。为了加速弥补这段差距，为了加速培养史学工作者队伍，今后在历史科学研究中，除个人钻研外，各种不同形式的集体协作将成为重要形式之一。但是，解放二十多年以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告诉我们，要成功地集体编好一部书，起码要有三个条件：（1）一位有较高理论水平和较深学术造诣并敢于承担责任的专家担任主编；（2）若干学有专长的专家和学术骨干参加编写；（3）大家有接近的学术观点。如果说这就是专家路线的话，我们认为这正是应该肯定的经验。我们需要无产阶级的专家，尊重学有专长的专家。翦伯赞同志在这个时期曾经写过一篇《跋〈宋司马光通鉴稿〉》一文，从评论司马光手书《通鉴》残稿出发，赞扬了一个封建史学家司马光主持集体编写《资治通鉴》的负责认真精神。他呼吁集体编书要有一些具有专门研究而又是志同道合的朋友，呼吁编好每一部书要有一个司马光。他说：“如果要使集体写作的书变成一个完整的连针线的痕迹都看不出来的锦绣文章”，而不是一床“百衲被”，“那主编就必须对全书的体例以及各段落之间的联结、贯通负起责任”。《中国史纲要》一书远非锦绣文章，但翦伯赞同志在主持该书的编写工作中，确实起了他所要求于主编的那些作用。

作为主编，翦伯赞同志首先重视的是保证《纲要》的理论水平，把历史唯物主义理论融会贯通于复杂矛盾的历史史实中；完整地、正确地阐明历史的发展进程。《纲要》之所以遭到林彪、“四人帮”的攻击，是由于《纲要》没有像他们那样摆开理论家的架势，大段摘引马列和毛主席的语录。历史已经证明，他们这一伙政治骗子言必称马列的目的，只不过是把马列主义的词句变为标签，把马列的语录变为贩卖影射史学黑货的保护伞，以便于在“最最高举”的假象和外衣下，干篡党夺权的阴谋勾当。几十年来，无论在任何条件下，翦伯赞同志都没有放松过对马列著作的认真、刻苦学习，一本本用毛边纸抄录的经典著作摘录，记录着翦伯赞同志学习马列的艰苦历程。马列主义不是教条，马列主义者不应该成为字句的奴隶。正是出于对马列主义理论的维护，翦伯赞同志强烈地批评了六十年代滋

长起来的一股躺在马列主义著作上咀嚼现成答案的懒汉作风，分析任何具体的历史问题“都要找一句经典著作来保镖”。在编写《纲要》过程中，他一再强调要力图作到观点与史料的统一，不要在“以论带史”的口号下变为“以论代史”。

为了使得大家对于历史发展中的重要理论问题（如阶级关系、民族关系、人民群众与个别历史人物关系、理论和史实的关系等）都有共同的认识，翦伯赞同志针对当时史学研究中“片面性、抽象性、简单化、绝对化、现代化”的倾向（这种倾向也反映在北大历史系某些课程的教学中以及《纲要》的某些部分的草稿中），他写了《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一文，为执笔人编写《纲要》作参考。对于翦伯赞同志的观点，也不能说大家都完全一致同意。何况原则问题上的一致并不等于对具体问题看法上必然相同。历史问题是错综复杂的，从不同的角度分析同一历史事件（或历史人物）就会有不同的看法。翦伯赞同志虽然主张主编有最后裁决权，但在讨论《纲要》初稿过程中，遇到不同意见，他从不轻易使用裁决权，而是耐心地听取大家意见，尊重少数同志的意见，充分发扬民主，鼓励百家争鸣，在各种意见互相修正补充后，得到比较正确的一致看法。

翦伯赞同志虽然对中国通史比较熟悉，但从不以博古通今的专家自居，在讨论前总是努力作好准备。他经年为哮喘病所折磨，但他仍深夜不眠，尽量查阅有关史籍，以便主持好讨论会。为了编好《纲要》，他中辍了毕生致力的先秦和秦汉史专著《中国史纲》的修改工作。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分期问题上，当时各高等学校教学和史学界的出版物已几乎一致地采用了郭沫若同志主张的春秋战国之交的观点。《纲要》作为高校教材，翦伯赞同志也曾主张统一地采用战国封建论。但在有关同志的关怀和同志们的支持下，为了更有利于百家争鸣，《纲要》决定采用翦伯赞同志历来主张的西周封建论的观点。这部分草稿并由他亲自执笔编写，然而尚未脱稿付印，就横遭林彪、“四人帮”摧残，翦伯赞同志心愿未酬就抱恨逝世，致使《纲要》只出版了第二、三、四册。

二

戚本禹以史学革命的“旗手”自居，最早刮起扣帽子、打棍子之风：政治上，将人一棍子打死；学术上，将对方彻底否定，剥夺不同观点者的发言权。翦伯赞同志被宣判为在史学领域两条路线斗争中“坚持历史唯心主义、坚持资产阶级、封建阶级史学方向”的“挂帅人物”；《中国史纲要》被宣判为是“反对史学革命逆流”中，在宣扬翦伯赞观点、“宣扬‘让步政策’方面更有所发展”的产物。他在诬陷翦伯赞同志的同时，也企图把《纲要》打成封建史学、资产阶级史学的黑标本。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林彪、“四人帮”一伙所加给《纲要》的第一条罪状是歪曲和诬蔑农民革命，宣扬阶级调和。

他们说《纲要》追随翦伯赞《初步意见》中的观点，否认农民和地主之间的矛盾是封建社会自始至终的矛盾，把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当作主要矛盾，把阶级矛盾摆在从属地位。

这真是弥天大谎。翻开翦伯赞同志的《初步意见》正文，第一句话便是：“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是历史的动力，在写历史的时候，忽略了这一点就会犯原则性的错误”，又说“在阶级社会，基本矛盾永远是敌对阶级间的矛盾”。为了深入地分析历史现象，翦伯赞同志又进一步分析了基本矛盾和主要矛盾的关系，指出主要矛盾与基本矛盾不同，“主要矛盾不完全是敌对阶级间的矛盾，它有时是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有时是民族间的矛盾。不要把任何历史时期的主要矛盾都说成是敌对阶级间的矛盾”。翦伯赞同志的分析完全符合毛主席在《矛盾论》一文中关于主要矛盾的论述，完全符合历史发展的客观实际。

毛主席以近代中国社会矛盾为例，指出基本矛盾即自始至终贯穿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矛盾，包括帝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封建主义与人民大众这两大矛盾。但在不同时期，主要矛盾不同，阶级

矛盾并不是在每段时期都占据主要矛盾的地位。例如，当帝国主义向中国发动侵略战争时，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便成为主要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便下降到从属地位，国内各阶级（包括反动统治阶级在内）除少数叛国分子外，都能暂时地参加反对外来侵略的联盟。在鸦片战争、义和团运动、抗日战争时期都有这种情况。正是由于主要矛盾的变化才显示了历史发展的阶段性。

封建中国是地主阶级对农民政治上压迫最深、经济上剥削最残酷的国家之一，因此也是世界各国农民起义规模最大、次数最频繁的国家。但就在这样的封建社会里，农民与地主阶级这一基本矛盾也有相对下降到从属地位，而统治集团内部矛盾相对上升为社会主要矛盾的时候。这种例子俯拾皆是。例如西汉的七国之变，西晋的八王之乱，都是统治阶级内部矛盾，但一段时期内都上升为当时社会历史的主要矛盾。再如《纲要》中说：三国时期蜀国益州绵竹黄巾被镇压下去后，“益州地区也和中原一样，地主阶级各个集团之间的矛盾就逐渐上升起来”（第二册，15 页），难道这不正是说明主要矛盾和基本矛盾关系的历史实例吗？然而这一例证却反而被曲解为否定封建社会主要矛盾的例子了！

他们说《纲要》把农民诬蔑为地主阶级争权夺利的“同盟军”，鼓吹阶级调和，便于进行反革命复辟活动。

这是一顶吓人的帽子，《纲要》白纸黑字俱在，读者自可分析。地主和农民是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是敌对关系。但，义愤不能代替历史分析。当地主阶级各集团内部矛盾上升时，农民有无可能被卷入这场矛盾之中呢？农民有无可能被地主阶级集团所利用，作为争权夺利的工具呢？无产阶级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阶级，然而当它还是自在阶级、还没有形成独立政治力量时，它还是作为资产阶级的追随者而参加政治活动，更何况封建社会的农民。农民是封建社会的基本阶级，农民战争不断地推动着封建社会的进步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但农民毕竟不是新的生产力的代表。因此“总是在革命中或革命后被地主和贵族利用了去，作为改朝换代的工具”。指明这一点是按照历史的本来面目阐明历史唯物主义原理，既非“诬蔑

农民革命”，也非宣扬“阶级调和”。

他们“批判”《纲要》诬蔑农民起义的领袖，因为《纲要》说李自成“立志要推翻明朝，以成帝王之业”，有帝王思想；并说“均田”口号是混进农民起义队伍的地主分子李岩提出的（第三册，243页），贬低了李自成的形象，渲染了地主知识分子的作用。

翦伯赞同志在《初步意见》中曾说“农民战争的领袖人物，应该肯定，但不要把他们理想化、现代化”，“由于历史的局限性，他们是有缺点的”，不要“把他们说得和现代无产阶级的革命领袖一样”。在林彪、“四人帮”的乱棒下，翦伯赞同志所担忧的历史领域中的这种错误倾向不但没有得到制止，而且进一步按照江青的“三突出”模式，把农民起义领袖理想化、现代化，甚至描绘成同无产阶级领袖一样。这种恶劣学风，泛滥了十几年，流毒匪浅。

农民是封建社会中伟大的革命动力。然而由于其阶级局限，他们虽然反对封建压迫、剥削，但他们提不出彻底消灭封建压迫、剥削的方案，他们反对皇帝，但他们通过农民战争自己建立起来的农民政权，除了皇帝体制以外还找不到其他楷模。即使历史上不曾发生过李自成打进北京在明朝太和宝殿登基的事实，也不能把李自成说成是封建社会中没有皇权思想的农民起义领袖。这是贬低了李自成的形象么？没有。农民领袖敢于率领群众赤手空拳、揭竿而起，推翻封建皇朝，就是叱咤风云的伟大人物，何况他们身上的缺点，除个人因素外，主要是历史和阶级局限带来的呢？

“李岩教自成”“为均田免粮之说”（查继佐：《罪惟录·李自成传》）是历史事实。地主阶级知识分子背叛地主阶级投身农民革命，为革命出谋献策，对他们作应有的肯定，就是丧失阶级立场吗？应该正视这样的事实：农民战争中领袖人物，纯粹农民出身的占少数。刘大年同志曾根据可寻的历史资料查考了太平天国领袖人物的出身，统计出太平天国领袖人物占首位的是农村知识分子，真正的贫雇农占第三位，只有百分之十四。并列举了自秦汉至明末各次农民战争的主要领袖，大多不是农民出身。对农民战争中领袖人物的评价，如果搞唯成分论，就会障碍我们正确地运用马列主义的望远镜和显微

镜。

林彪、“四人帮”一伙所加给《纲要》的第二条罪状，是吹捧剥削阶级的“让步政策”。戚本禹并且把翦伯赞同志说成是宣扬“统治阶级以‘让步政策’推动了历史的发展”的鼻祖，批判《纲要》是“在宣扬‘让步政策’方面更有所发展”的应声虫。

众所周知，史学界首先提出“让步”的观点，也就是认为农民战争给封建统治者以沉重打击，迫使他们要做些让步，使农民得稍为“休养生息”，成为社会生产力更往前发展的一个出发点等等看法，是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一年前后延安的理论工作者为了学习毛主席的《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而提出的（见许立群《中国史话》）。其中包括有假马克思主义政治骗子陈伯达在内。但我们认为，以历史史实阐明毛主席著作中的论断，提出某种说法，对于任何人都不能构成反党、反马克思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罪行。“让步政策”是一个学术问题，不应与政治立场混淆起来，应该允许百家争鸣，允许保留各自的观点。翦伯赞同志在一九五一年发表的《论中国古代农民战争》一文中沿用了延安理论工作者的论点，并为许多史学工作者所采纳。

翦伯赞同志多次和同志们说过，让步观点不是他提出来的。他十分反对那种把中国封建社会的发展说成是：农民战争——统治阶级让步——农民战争……的循环论。一九六〇年他审阅通史草稿隋唐部分时，就在批注中反对大讲唐太宗的“让步政策”。他在《初步意见》中明确反对在每次农民战争之后照例写上一节封建统治阶级的让步。他认为封建统治阶级为了维护统治，有时被迫对农民作出一定程度的让步，但不是对每一次农民战争都让步，“让不让，让多少，这要决定于阶级对抗的形势，决定于农民战争带来的阶级力量的对比的变化”。一九六六年春他还向某杂志来访的编辑同志声明：“谁是‘让步政策论’者？反正我没有提出过这个问题”，“一些历史书上这么讲，动机还是好的，是想说明农民战争是推动封建社会前进的动力，不然，农民战争的作用就没有了”，“把唐太宗的‘让步政策’讲的那么多，我过去就不赞成这个讲法”。

封建社会中，农民战争是社会发展的动力，这是大家公认的客观规律，但具体来说，农民战争究竟怎样推动历史的发展，还是摆在我们面前有待深刻阐明的重要理论问题。

剥削阶级的本质是要尽量地榨取被剥削者的膏脂。但用什么手段达到这个目的以维持其长期统治，并非一成不变。他们早就积累了大量的反动统治经验，两手政策是古今中外反动统治者共同使用的手段。只是各个国家根据不同的历史条件有着不同的变化而已。否则就无从解释今天世界上已发展到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最后阶段的一些欧美国家，仍能用“福利国家”等措施继续维持其统治。中国是几千年来依靠对亿万小农进行超经济剥削来供养全国地主阶级骄奢淫逸生活的国家。中国的封建统治者都曾从类似“暴秦两世而亡”的历史经验总结出类似“水能载舟，亦能覆舟”的历史教训。类似被一些人批判过的“让步政策论”的情况，历史上不曾存在过，更绝不应加以美化讴歌。在一次大的农民战争之后，血淋淋地反攻倒算是有的，但也不能认为在任何情况下，封建统治者就从来没有做过任何“让步”。更不要一看到使用了“让步”字眼，便把美化帝王将相的帽子扣过来。

文化革命前夕，翦伯赞同志写过不少重新评价历史人物的“翻案”文章，都曾遭到林彪、“四人帮”一伙的攻击批判。实则有的批判，其矛头所指，决不仅限于针对翦伯赞同志。抗日战争时期，翦伯赞同志在重庆是直接在周总理领导下和蒋介石国民党反动派进行斗争的，他对周总理有着深厚的感情。六十年代初期，翦伯赞同志听到周总理说过，王昭君是个应肯定的人物，是对发展民族大家庭有贡献的人物；并建议有的同志写一个王昭君的剧，以促进我国各民族的团结和文化交流。他便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写了《从西汉的和亲政策说到昭君出塞》(见1961年2月5日《光明日报》)。而这篇文章却遭到林彪、“四人帮”一伙的猛烈攻击，说是什么出卖祖国、出卖民族，向赫鲁晓夫献媚等等。名为批判翦伯赞同志，实则矛头指向敬爱的周总理。

在英明领袖华主席和党中央的领导下，使翦伯赞同志以及《中

国史纲要》遭受摧残的总根子已经被拔掉。翦伯赞同志十余载的沉冤已得到昭雪,《中国史纲要》四册也已补齐即将重新出版。这部书是文化大革命前六十年代初期的水平，还没有吸取近十几年来史学界新的研究成果，许多缺点、错误还有待同志们进一步指出，以便修订。在史学领域新的长征路上，我们倍加怀念曾为此书的编写付出过辛勤劳动而由于林彪、“四人帮”的迫害过早地离开我们的同志：主编翦伯赞和执笔人邵循正、汪篯同志。让我们用新的研究成果回答同志们的关怀和期望吧。

（与陈庆华、张寄谦、张传玺合作，
原载《北京大学学报》1978 年第 3 期）

要翻历史千年案

——翦伯赞同志在史学战线上的战斗

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翦伯赞同志在史学战线上战斗了近四十年。早在1947年12月，柳亚子先生在《赠伯赞五十初度》诗中说："要翻历史千年案，先破农民十面枷。"[①] 这个语意双关的诗句，形象地说出了翦伯赞同志在政治和史学上的远大抱负。

民主革命时期，翦伯赞同志在政治上一直站在革命斗争的最前列，为党做了许多工作。在史学战线上，他同其他马克思主义史学家一起，给予封建的、资产阶级的旧史学以严厉的批判，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新史学。

1947年1月，郭沫若同志在《新缪司九神礼赞》一文中说："我们还有的朋友值得赞叹。在古代研究方面的杜守素、翦伯赞、侯外庐，我们不能忘记。"[②] 这是对翦老和他的战友们捍卫马克思主义新史学功绩的赞扬。

解放后，套在劳动人民颈上的千年大枷已被解除，翦伯赞同志自此全力以赴地从事于史学工作。他在党的领导下，和郭沫若、范文澜等老战友一起，团结广大史学工作者，继续深入批判、涤荡旧史学，为马克思主义新史学的发展，为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

① 《柳亚子诗词选》第166页。

② 《天地玄黄》第512页。

可是正在这时，林彪、陈伯达、“四人帮”利用文化大革命的时机，疯狂破坏党的各项政策，阴谋残酷迫害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和革命老干部。翦伯赞同志在他们长期残酷地迫害之下不幸逝世。

一

翦伯赞同志（1898—1968），湖南桃源人，维吾尔族，他本来不是学习、研究历史的。中年踏上史学战线，是当时中国的政治形势造成的，对他本人来说，则是革命的需要。

翦伯赞同志在青年时代，曾考入政法专门学校，因受“实业救国”思想的影响，一度立志研究经济，于1916年至1920年，转学就读于武昌商业专门学校；1924年夏，又远涉重洋，到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专攻经济，想实现这一“理想”。可是资产阶级经济学未能给他提供救国之道。1925年冬他毅然回国。这时，各地仍是军阀横行，政治黑暗。他先到上海，再到北京，莫说实现救国“理想”，就是连个勉强糊口的工作也找不到。“实业救国”在他的思想上已经动摇。

1926年3月，北京的段祺瑞政府勾结帝国主义，出卖民族权利。共产党人李大钊同志领导市民和青年学生，集会抗议，并游行请愿。翦伯赞同志也积极参加了这一斗争。请愿群众遭到反动军队的枪杀，死难者四十七人，受伤者一百五十余人，翦伯赞同志的帽子也被子弹打穿。这就是震惊中外的“三·一八”惨案。血的教训使翦伯赞同志最后放弃了“实业救国”这一幻想，南到长沙，于这年冬天参加了国民革命军，走上革命的道路，次年1月，他奉命北上从事秘密工作。自4月至7月，蒋介石和汪精卫相继背叛革命，翦伯赞同志又一再遭到反动派的追捕，不得不“亡命”于上海、天津、北京之间。正是由于党的指引，他才于黑夜中看到光明，找到斗争的方向，于是他拿起笔做刀枪，开始踏进尚为封建主义、资产阶级独霸的史学领域。

这时的史学领域也由于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的失败而动荡起

来。一批包括托派在内的反动知识分子否定中国依然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反对进行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为了批判这些反动谬论，阐明当时中国社会的性质，探索中国社会的发展过程，以明确革命方向，在共产党领导和影响下的革命知识分子对那批反动知识分子展开了关于中国社会性质和社会历史问题的论战。翦伯赞同志作为一个新兵而杀向史学战线。他先后发表了《中国农村社会之本质及其史的发展阶段之划分》[①] 和《前封建时期之中国农村社会》上、中、下[②] 等若干篇论文，对反动派的错误观点进行了有力的批判。

1931 年"九·一八"事变，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了我国的东北三省。欧洲的德、意法西斯日益猖獗。翦伯赞同志面对着这样的形势，他以惊人的魄力，多方面作战。除继续参加"中国社会史论战"外，又于 1932 年连续发表了《世界资本主义高度发展中日本帝国主义者的暴行》[③]、《走到反帝国主义的最前列》[④] 等文章，还出版了长达二十万字的专著《最近之世界资本主义经济》[⑤]。这些文章和著作摆事实，讲道理，揭露批判了日本帝国主义的反动本质及其侵略我国的滔天罪行。他还写文章揭露批判墨索里尼和希特勒等法西斯头子，又翻译发表了斯大林同志关于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文章[⑥] 和许多暴露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危机的文章。

翦伯赞同志自 1935 年起，重点研究历史哲学，他于 1937 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把史学研究和革命斗争结合起来的自觉性与主动性更加明显。1938 年在蒋管区的长沙出版的《历史哲学教程》一

---

① 北平《三民半月刊》第五卷第六期，1930 年 11 月 16 日出版。

② 同上刊第五卷第七、八、十一期，分别于 1930 年 12 月 1 日、16 日及 1931 年 2 月 1 日出版。

③ 天津《丰台旬刊》第一卷第一期，1932 年 2 月 27 日出版。

④ 同上刊第一卷第三期，1932 年 3 月 17 日出版，原题《踏进反帝国主义的最后阶段》，后改此题。

⑤ 北平北平书店 1932 年 8 月出版。

⑥ 翻译了斯大林同志的《大转变的一年》、《论消灭富农阶级的政策问题》等九篇文章，用《苏俄集体农场》的书名于 1934 年 1 月由上海太平洋书店出版。

书就是他这一时期的主要研究成果。这本书比较全面系统地阐述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批判了汉奸陶希圣、托派李季和佐野袈裟美（日本人）、买办文人胡适等的反动历史观，阐明了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及进行新的民族民主革命的必要。

翦伯赞同志把研究的重点转移到中国古代史上来，是在1940年2月他到重庆以后。当时的重庆，是国民党反动派的心脏地区，尤其是在这年10月，蒋介石发动了第二次反共高潮，到处是一片白色恐怖。周总理为了保存干部，根据党中央的指示，部署在重庆的党员和文化界进步人士，一部分转移到解放区或香港；大部分据守重庆，但要“闭门”读书，要“勤业、勤学、勤交友”，即开展业务活动，深入学术研究，做好统一战线工作，为迎接新的战斗做好准备。翦伯赞同志在周总理的直接领导下，从事冯玉祥[①]、覃振[②]及学术界的统战工作[③]；也到一些高等学校或文化单位做学术讲演。但主要研究还是放在中国古代史上。他从1942年夏开始撰写《中国史纲》第一卷（史前史和殷周史），半年脱稿，共二十五万字。又着手写第二卷（秦和两汉），一年脱稿，共四十七万字。两书分别于1943年和46年出版。《中国史纲》和范文澜同志在延安主编的《中国通史简编》，同为我国最早的观点基本正确的中国通史，两书南北呼应，在进步的学术界发生了极好的影响。1942年11月19日，郭沫若同志给翦伯赞同志信说：“您的《中国史纲》将要脱稿，这断然是1942年的一

① 冯玉祥，字焕章，安徽巢县人。旧军人，后任国民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副委员长。九一八事变后，反对蒋介石的反共和对日妥协的政策，采取与共产党合作的立场，是我党的重要统战对象。

② 覃振，字理鸣，湖南桃源人，早年在日本参加同盟会。1931年后，历任国民党中央政府立法院院长、司法院副院长，与蒋介石有严重矛盾，同情中国共产党，是我党的重要统战对象。

③ 翦伯赞同志在重庆时，参加了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大学教授联谊会”和“中国学术工作者协会”，并任这两个组织的理事，按照党的指示，进行争取知识分子和革命文化活动。

大事件，为兄贺，亦为同人贺。”[①] 这也说明了此书的重要性。在此期间，他还发表论文六十余篇，如《论明代倭寇及御倭战争》[②]、《桃花扇底看南朝》[③]《评实验主义的中国历史观》[④] 等，强烈谴责了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的野蛮侵略，揭露批判了国民党反动政府的黑暗腐朽及其“消极抗日，积极反共”的反动政策，也点名批判了“文化班头”胡适的历史唯心主义。《南宋初年黄河南北的义军考》[⑤] 等文，主要是为颂扬坚持敌后抗战的人民子弟兵八路军和新四军而撰写的。

解放战争时期，翦伯赞同志起初在上海，1947 年 10 月又转移到香港。由于全国形势的急剧发展变化，国民党反动派在进行疯狂的垂死挣扎，紧密配合解放战争而开展的民主运动和学生运动波澜壮阔，翦伯赞同志的工作更异常紧张。但是他对古代史的研究并没有因此而中断，而是“古为今用”，继续撰写《中国史纲》第三卷（魏晋南北朝史），并发表了五十余篇论文，配合正面战场，进行战斗。其中的《孙皓的末日》、《评南北朝的幻想》和《末代皇帝的下场——逃跑、投降、自杀、被俘》[⑥] 等文章，观点鲜明，文笔生动，史料具体，起了很好的宣传鼓动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翦伯赞同志任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兼系主任，组织了多种与史学有关的工作和会议，并到有关单位乃

---

① 《郭沫若同志给翦伯赞同志的信和诗·六》，见《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78 年第三期。这里指《中国史纲》第一卷。

② 见重庆《中苏文化》（半月刊）第六卷第六期，1940 年 7 月 30 日出版。收入《中国史论集》第一辑。

③ 见重庆《群众》半月刊第九卷第七期，1944 年 4 月 15 日出版，署名商辛，收入《中国史论集》第二辑。

④ 见重庆《读书月报》第二卷第三期，1940 年 5 月 1 日出版。原题《中国历史科学的实验主义》，收入《中国史论集》第一辑，改用此题。

⑤ 见重庆《中苏文化》第八卷第五期，1941 年 5 月 20 日出版，收入《中国史论集》第一辑。

⑥ 分别见 1948 年 9 月 17 日、11 月 12 日香港《文汇报》，依次署名陈思遗、太史简、翦伯赞。

至内蒙古、广西等民族地区和天津、上海、南京、苏州、扬州等城市进行与史学有关的访问或讲演活动，还三次出国到荷兰、法国、日本，参加国际学术活动。翦伯赞同志在中国史学会工作期间，组织编纂了卷帙庞大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共十一个专题，约两千万字。其中的《戊戌政变》和《义和团》两个专题就是由他亲自主编的。他还与其他同志合编了《历代各族传记会编》、《中外历史年表》、《中国历史概要》等书。

1961 年，翦伯赞同志受全国高等学校文科教材编选计划会议的委托，主编通用教材《中国史纲要》。为了编好这部书，他虚心向有集体编书经验的同志请教，也曾向主编《资治通鉴》的古代史学家司马光请教。他对邀请编写人员，拟定“指导思想”和“编写计划”，制定“编写提纲”等工作，都亲自动手，并与有关同志一再商定。在讨论和审阅书稿时，对涉及理论问题和重要史料的运用或取舍时，他更经常和同志们反复讨论，处理十分慎重。在一些草稿上的批语，能够集中整理成《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①]一文，亦足见其严肃认真的精神。

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宣传，坚决维护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原则，翦伯赞同志认为这是一个革命的史学工作者的基本的和首要的任务。他在解放初期发表的《论中国古代的封建社会》和《论中国古代的农民战争》等文章，都是为了阐述毛主席的名著《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的有关论述而撰写的[②]。从 1959 年至 1962 年，他连续发表的《关于打破王朝体系问题》[③]、《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目前史学研究中存在的几个问题》[④]等文章，则着重于阐明历史唯物主义的某些基本观点，批判、纠正在史学领域一度刮起的各种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极左之风。

---

① 见《光明日报》1961 年 12 月 22 日。

② 参看《历史问题论丛·后记》(增订本)。

③ 见《历史问题论丛》(增订本)。

④ 见《江海学刊》1962 年 6 月号。

文化大革命前夕，翦伯赞同志已遭到林彪、陈伯达、“四人帮”的点名批判，将进一步遭到迫害的趋势已很明显；可是他仍忠于职守，坚持原则，诵习马列，伏案编书。他曾对来访的《新建设》杂志编辑说：“我总希望史学界能在党的领导下团结起来，在毛泽东思想指导下写出几部好的中国历史。而不要搞得剑拔弩张，以致不敢写文章。即使有错误，也要采取商量的态度，顶多说‘值得商榷’，用不着扣帽子。谁能百分之百的正确呢。”文痞姚文元的《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一发表，吴晗同志的“莫须有”的罪状，自天而降。翦伯赞同志两次主持历史系全体教师对此文进行了讨论，实际是对姚的批判。他还对来访记者和其他同志仗义执言，公开为吴晗同志辩诬。他气忿地说：“如果整吴晗同志，所有进步学者都会寒心。”这充分表现了他坚持原则、临危不惧的高贵品质。

二

翦伯赞同志阅读马列主义原著，开始于在美国留学的时候。当时他对资产阶级学者们的说教已感到索然寡味，为了寻找真理，他首先读到了恩格斯的《反杜林论》，这部书理论的明确和批判的凌厉，使他在读过很久之后，心情一直不能平息。他后来读完马、恩合著的《共产党宣言》，在“日记”上写道：“这是黑暗世界中的一个窗户，从这里，我看见了光明，看见了真理，看见了人类的希望。”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失败后，翦伯赞同志走上了文化斗争的战场，马列主义真正成为他的行动的指南和斗争的武器。《历史哲学教程》一书就是他当时学习马列主义的一些心得。

翦伯赞同志对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是系统全面阅读的。读时多在书上随手批注或划记号，以便于再次查阅。重点学习的著作则反复阅读，还做专题性的笔记，如摘录有关土地制度、农民战争、民族问题、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等论述。从他发表的文章或专著来看，引用马列的语句并不很多，有些甚至没有引用。这是因为，他主张“要把史料溶解在理论之中，或者说把理论体现在史料之中，使

观点与材料统一，让读者自己从史实的叙述和分析中看出理论”①。

翦伯赞同志对于北京大学和历史系师生学习马列主义的问题十分关心。1963 年春，他在中共北京大学党委扩大会上，以《巩固地确立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在教学与科学研究中的指导地位》为题，发表讲演。他首先肯定了“解放后十几年来，我校在马列主义理论教学上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同时也指出“有少数的同志对于马列主义理论学习有些放松，甚至有忽视马列主义理论的倾向”②。他对于这些同志的思想问题进行了细致的分析，并广征博引，循循善诱地介绍了学好马列主义的态度和方法。

1958 年春，政治骗子陈伯达在中国科学院和北京大学做“报告”，歪曲、割裂党的“厚今薄古、古为今用、推陈出新”的文化方针，在学术界刮起了一阵主观主义、教条主义、虚无主义和浮夸、浮躁的极左歪风。在史学领域出现了“以论带史”这一口号，致使历史教学和研究发生了严重的抽象化、简单化、公式化、绝对化、现代化的倾向，极大地损害了人们对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的学习和运用，当然对整个中国史乃至世界史的研究也有极大的破坏。

为了反对这种错误倾向，郭沫若同志于 1959 年 3 月，以答《新建设》编辑部问的形式，发表了《关于目前历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③ 一文；范文澜同志于 1961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历史学会和北京历史学会联合举行的纪念巴黎公社九十周年学术讨论会上，发表了以《反对放空炮》为题的讲话④。翦伯赞同志不仅发表了前面讲到的《初步意见》等一系列文章，还先后在北京、呼和浩特、苏州、上海、南京、扬州、南宁、桂林等地的高等学校和学术单位，发表讲演，开座谈会，慷慨激昂地说明了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之必要，狠狠批判了极左思潮。他还公开提出：“在

① 《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见《光明日报》1961 年 12 月 22 日。

② 翦伯赞：《巩固地确立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在教学与科学研究中的指导地位》，《北京大学》（校刊）第四四一期，1963 年 3 月 13 日出版。

③ 见《新建设》1959 年 4 月号，收入《文史论集》。

④ 此讲话以同题发表于《历史研究》1961 年第三期。

真理的问题上，不能让步。”正是由于几老带头反对极左之风，在社会上发生了极好的影响，因而使文化革命以前史学界所遭受的破坏减轻了一些。可是正因为如此，林彪、陈伯达、“四人帮”对翦伯赞同志恨之入骨，把他定为“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利用文化大革命之机，把他置于死地。当然对翦伯赞同志来说，为真理而死，虽死犹生。

三

翦伯赞同志认真读书、重视史料收集的精神也是值得学习的。他在中学时代就用红笔圈读《资治通鉴》。自踏上史学战线后，他虽要天天与特务、叛徒周旋，可是却更加勤奋读书，收集资料。他为撰写《中国史纲》第一卷，除经史子集一般文献外，还手抄甲骨文、金文、考古资料、民俗学资料十余大本。

解放以后，在相当长的时间中，有不少从事历史科学工作的人认为，重视史料是资产阶级历史学家的研究方法，这些人是不要史料的。也有些人本来是重视史料的，但由于害怕戴“史料即史学”的帽子，也不敢搞史料。这种不良风气极大地妨碍了历史科学的发展。翦伯赞同志再三强调：这种偏向必须纠正。他明确地指出：“史料不是资产阶级的专利品，任何阶级研究历史都要占有史料。我们和资产阶级的区别，不是谁要史料，谁不要史料，即不是史料占有问题，而是站在什么立场，用什么观点、方法来分析史料的问题。”[①] 我们在参加编写《中国史纲要》时，他也一再叮嘱我们：“历史是具体性的科学，论证历史，不要从概念出发，必须从具体的史实出发，从具体史实的科学分析中引出结论。”“每一个论点，都要有论据。不要写空话。”[②]

翦伯赞同志曾几次发起组织历史资料的编纂工作，如组织《近

---

① 《目前史学研究中存在的几个问题》，《江海学刊》1962 年 6 月号。

② 《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见《光明日报》1961 年 12 月 22 日。

代史资料丛刊》和《历代各族传记会编》的编纂。他在主持高校历史教材编审组和民族历史研究指导委员会工作时，主编或组织编辑了《中国通史参考资料》、《历史文选》、“史学名著选”以及各种民族史资料。他还与文物出版社有关同志合编了一部“秦汉考古资料汇编”，内容包括了自解放以来有关秦汉的全部考古发掘报告、简报或报导等原始资料。这项工作已做了大半，可惜由于文化大革命而中断。

翦伯赞同志曾“八读《汉书》”，这是北大历史系当时的师生所共知的。他为了修改旧稿《中国史纲》第三卷，摘抄了“魏晋南北朝史料”十一大本，约一百万字，分别条目，装订成册。他在撰写《中国史纲要》的两周部分时，把《诗经》、《左传》等文献资料和金文资料按内容分类辑出。同一类材料，他又逐条审查，用红笔标出要点。这些都是为了方便研究和使用。例如他在土地制度资料上，用红笔批有“取田”、“假田”、“赐田”、“争田”、“受田”、“归田”、“为之田”、“与之田”等字样。在民族资料上，用红笔批有“蛮夷猾夏”、“鲁取根牟”、“淮夷病杞”、“群舒叛楚”、“杞用夷礼”、“被发野祭”等字样。翦伯赞同志写一般论文，也尽可能多地占有资料。如在撰写《从西汉和亲政策说到昭君出塞》一文时，他查阅了正史、方志、汉简、敦煌资料、乐府诗、元明杂剧、考古资料等有关材料，并做了大量的笔记，还为王昭君写了一个详细的“年谱”，以备写文章时使用。

翦伯赞同志很重视文章的写作，从思想性到艺术性，都很讲究。他曾说：“文章要剪裁，删除繁芜无用的辞句。句子要锤炼，去掉不必要的字眼。不论是文章的剪裁或句子的锤炼，都不要为了美词而害意。”[①] 重视文章的写作，从他踏进文化领域就有这样的特点。后来长期的写作生活，更加强了他在这方面的修养，使他的文章十分出色。柳亚子在《赠伯赞五十初度》诗中说：“翦生才调太遮奢，问是文家是质家？”在《李陈招谯即席赋呈》诗中说：“大师浪漫吾何

① 《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见《光明日报》1961年12月22日。

愧？洗眼行看翦老文。"[①] 可见这位才气豪华的名士对于翦伯赞同志的文章是赞叹不已的。

翦伯赞同志在解放以后写文章，更力求史料准确，观点鲜明，文字生动。他在撰写《写在〈史学周刊〉一百期之后》一篇短文时，提纲列了七条，纲下有目，五易其稿，其实全文只有一千余字。他写的《内蒙访古》，推敲了再推敲，润色了再润色。此文是作为一篇史学文章发表的，但却被文学家周立波同志收入《1959—1961 年散文特写选》中，赢得了"史诗"之誉。

翦伯赞同志离开我们已经十年了。今天，全国人民正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的领导下，为加速实现四个现代化而奋斗。史学界也在搞规划，搞科研，大踏步前进。在这样的大好形势下，我们多么怀念翦伯赞同志。我们一定要学习翦老彻底革命、临危不惧的精神，学习他刻苦钻研、实事求是的态度，认真贯彻党的双百方针，充分发扬学术民主，培养良好的学风，在党的领导下，为批判资产阶级、修正主义，发展我国的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学贡献自己的力量。

（与张传玺合作，原载《历史教学》1979 年第 8 期）

① 此诗，柳亚子先生于 1947 年 12 月作于香港。李、陈当为李济深和陈劭先两先生。

在翦伯赞同志学术纪念会上的讲话

解放前，我就同翦老认识了，但来往不多。解放后，而且是院系调整以后，他当了北大历史系的系主任，才经常接触。我觉得他当系主任有几件事值得我们学习，值得我们纪念。

第一件事：团结原清华、燕京、北大三校的历史系的教师，倡导良好的史学风气。翦老是在院系调整后任历史系的系主任的。调整后的北京大学历史系，是由原北大、清华、燕京三校的历史系合并而成的。这三所学校，过去都是老子天下第一，没有一个不是如此，门户之见甚深，谁也不服谁。三校虽是“分久必合”，但这是很不容易合得拢的。而翦老在这方面做的工作，却非常之好。他能巧妙地将三校的历史系的教师团结起来，使他们通力合作，消除门户之见。他对待三校的人，没有厚此薄彼的偏见，这给我们的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带来了很大的便利。所以，从那时起，我很佩服翦老的领导艺术。原三校的历史系教师，在业务上都有相当高的水平。当时翦老提出，要在北大历史系树立起一种良好的学风，这是他的雄心壮志。他说，我们不要搞宗派，但搞一个学派还是应当的。他所要树立的良好学风，就是要把马列主义理论同中国历史的实际恰当地结合起来的学风；他所要建立的学派，就是以保持这样一种优良学风为特点的学派。对于中年以上的教师，他知道他们都掌握了一定的史料，便劝说他们要特别重视理论的学习。他常向他们说，史料好比一堆铜钱，理论则好比串钱用的绳索，必须运用马列主义把漫无统纪的史料贯穿起来，才能使之形成系统，才能用来阐明历史

问题的实质和真象。对于学生，他一方面引导他们学习马列主义，另一方面还劝说他们去广泛地阅读史料，要他们运用马列主义去研究这些史料。他力图使北京大学历史系，在全国史学界当中，首先树立起这样一种学风、首先形成这样一个学派。他一再说，这不是搞宗派。但是，当时遇到的阻力很大，翦老这一愿望实际上没有能够很好地实现。这也是怪我们当时那些作教员的有些不争气吧。

1961 年，周扬同志领导文科的教材建设，在会上，谈到中国通史教材的编写问题。当时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在郭老主持下搞了一部《中国史稿》，但它不是准备作大学的教材用的，是供一般干部阅读的。北大历史系师生结合，从 1960 年开始也打算编一部中国通史，可是师生之间关于社会分期问题争论很大，闹得不可开交，以致无法进行下去。到了开文科教材编选会议的时候，翦老主动提出要把编写《中国通史》教材的任务承担起来，由北京大学历史系的教师承担起来。他主动承当主编，而且后来他也确实起到了主编的作用。他写文章，论述司马光怎么主持编纂《资治通鉴》，就是表明他要真正尽到主编的责任。翦老为了尽到主编的责任，特意躲到苏州去，在那里进行讨论、修改、定稿。在北京不行，从早到晚，整天有人找他，不能集中时间和精力。其所以要编这部书（即后来出版的《中国史纲要》），就是为着要树立一个好的榜样，要真正做到理论联系历史实际，树立一种好的学风和文风。不是引几句马克思怎么说，列宁怎么说，作“镶边”之用，不是这样，而是要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贯穿进去。当然，我们这些执笔的，在编写中没有真正达到翦老的要求。可是“文化大革命”一起来，把这部书当作“大毒草”，在报上公开批判时，我们所有参加编写的人也只好跟着批，并把“罪状”推到翦老一人身上，苦思苦想，找出些理由来，其中有一条，就是说翦老不许把马、恩、列、斯和毛主席的话写进书里。有没有这个话呢？有这个话。不过，翦老是说，你们不要说马、恩、列、斯怎么论怎么说，你只要在论述历史当中贯穿着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就行了，确实是这么说的。可是我们在大字报中，宣布翦伯赞的“罪状”，这就是一条。

翦老在历史系，不但能把所有的教员团结起来，使其发挥各自所长，而且努力倡导一种好的学风。他有这种责任感，有这个责任心，要使北京大学在史学界当中，树立一种好的学风，树立一个好的榜样。这是他作历史系主任所值得纪念的。三校合并，是个散摊子，各不相下，我不佩服你，你也不佩服我。用他的领导艺术，使原三校的人都能很好地发挥作用。翦老作系主任，不是做维持会长，而是创办事业。他是在难度很高的情况下，在"三雄"不能并立的情况下来到历史系的。在翦老的领导下，"三雄"并立了。

第二件事：不懈地宣传历史唯物论，勇敢地捍卫马克思主义史学阵地。翦老的胸怀很广阔，他关心的不仅是北大历史系。他对于整个史学界的方向道路都很关注。他在捍卫马克思主义史学方面作出了很大的努力，当史学界出现背离马克思主义的情况时，他就勇敢地站出来说话。我们党从三中全会到"十二大"，其中重要事件之一，就是肃清极"左"思想的影响。三中全会提出解放思想。解放思想就是要从极"左"思想的束缚之下解放出来。直到"十二大"，还提出要肃清极"左"的余毒。政治路线、组织路线、思想路线从此都逐渐走上了正确的方向。历史学界过去有没有极"左"思想支配，有没有极"左"思潮的余毒需要肃清？这是我们应当很好考虑的。我认为，从解放以来，忽而偏"左"，忽而偏右的情况是经常发生的。而每一次发生的时候，翦老总是挺身而出。写文章、作报告，奔走呼号。解放初，出现过光谈阶级观点，不谈历史主义的情况。阶级观点决定一切，在许多问题上说不通。翦老对此写了提倡历史主义的文章。后来又有一个口号叫"以论带史"。这个口号正确不正确，本来就值得研究。但是后来又发展到把带动的"带"变成了代替的"代"，成了"以论代史"，光讲理论，不讲史实。翦老对此很气愤，他说，写文章满篇都是引用马克思、列宁、毛主席的话，就是没有作者自己的话，那你这篇文章应当还给马克思，还给毛主席，怎么能算是你张三李四写的？翦老对这样的学风、这样的文风是非常厌恶的。因此，他到处讲话、作报告，反对"以论代史"的口号。他为此而走遍长城内外、大江南北。"以论代史"是一种极"左"的口

号，反对这一口号，就是捍卫最正确的马克思主义史学路线。这说明，翦老对中国史学界树立起真正的马克思主义学风、保持马克思主义的正确方向，是有强烈的责任感的。在当时，真正表示了自己的责任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的，一个是翦老、一个是范老、一个是周扬同志，就这三位。他们力图要纠正史学界这些歪风邪气。翦老的许多报告现在还能找到。范老写文章，反对放空炮。他送给史学工作者，特别是不能坐下来读书的那些青年史学工作者一副对联。对联说："板凳甘坐十年冷，文章不写一字空。"一句空话也不要写。搞历史，如果避开中国的史料，尽说些空话怎么行呢？尽管你引用了大段大段的语录，如果不同中国的实际相结合，那不过是空洞的、抽象的马克思主义，这是毛主席的话。你要有史料，就得甘心情愿地坐十年冷板凳。当时，还有一种风气，不许学生念书，一念书就说是走"白专道路"。周扬同志在一些讲话中曾提出："白专道路"这个提法是错误的。本来，"白"与"红"是政治上的概念、政治上的用语，如"白匪"、"白俄"、"白色恐怖"等等。怎么能把专家与这些概念相提并论呢？当然，我们提倡专家要又红又专，但他现在专了，只是红的不够，你就说他是"白"，就是反革命，怎么能这样说？所以说，周扬同志、范文澜同志、翦伯赞同志是真正有责任感的，就是要使史学界真正沿着马克思主义的正确方向发展。当然周扬同志的话不光是对史学界讲的。后来在"文化大革命"中，批判周扬同志这些讲话，编成"黑话集"。因为他反对提"白专"，所以就说他的话是"黑话"。翦老在"文革"开始时挨批斗，说他反对马克思主义，主要也是因为他提倡历史主义，反对"以论代史"。现在看来，他们当时的那种精神是很可贵的，那正是坚持和捍卫了马克思主义最正确的史学方向。翦老被迫害致死，还有别的原因，说他解放前为刘少奇与蒋介石"挂勾"搭过桥。说句笑话，如果刘少奇真要与蒋介石"挂勾"，还用得着他翦伯赞去搭桥吗？

翦老的骨气、高风亮节也是值得我们敬佩的。"文革"前夕，江青、姚文元一伙发难，批判吴晗同志的《海瑞罢官》。老实说，我们这些人在当时想顶也没有顶住，不批不行呀！可翦老则不是，他始

终没有说一句话。刚才有人提到科学的良心，翦老就是有科学的良心。当然不能说我们这些人没有科学的良心，但我们在当时没有顶住，他确实顶得住，而他在精神上所遭受的折磨，我们则没法与他相比。不管极“左”思潮来自哪里，也不管它势头有多大，他总是抗得住。这一点尤其可贵，值得我们永远尊敬。

他是历史系的主任，他就先要把历史系办好。他是全国史学界的领导人物，他就想把全国史学界的方向道路问题、学风问题掌握好。这是他的责任心。在培养人的问题上也是如此。解放以来，虽然也培养了不少又红又专的历史学者，出版了一些有水平的历史论著，但是，我们今天无论是哪方面的人才都还不够用。比如：有的地方新设立了大学，需要历史方面的师资，可真能胜任者不够用；现在提出整理古籍，真正能从事这项工作的人才不够用；有的出版社聘请编辑，真正能胜任者不够用；编大百科全书，需要人写历史部分的辞条，能写的人也不够用。之所以发生这种现象，就是因为过去“左”倾思想在起支配作用，总是说不要走白专道路，结果害了很多很多的人，尤其是现在的中、青年。当然在坐的学生不包括在内，现在没有人给你们戴“白专”的帽子，可五十年代我们的学生、六十年代我们的学生则不是如此。七十年代发展到极端，学生进校后，首先是批判“背着红口袋来装知识”，首先是批判这个。

今天，我们纪念翦老，首先要学习他那种倡导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的精神；学习他捍卫马克思主义史学理论的责任心，努力使全国史学界的教学和研究工作走上正确的轨道。这是我们应当继承发扬的，只有这样，才能告慰于安息在九泉之下的翦老，才能不辜负党和人民对于我们的期望。

（原载《翦伯赞学术纪念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 年）

《翦伯赞史学论文选集》序言

1979年4月，“四人帮”已打倒两年半了，翦伯赞同志的十年沉冤也已昭雪。冰冻消释，大地回春。我们为了纪念翦老在史学战线上的光辉业绩，缅怀他疾恶如仇、坚贞不屈的高尚品德，决定编本《选集》，聊表告慰之意。

翦老本来是一位经济学家，青年时代，曾参加过北伐战争。他之踏上史学战线，是在大革命失败以后。他的第一篇重要史学论文《中国农村社会之本质及其史的发展阶段之划分》，发表于1930年11月16日的北平《三民半月刊》。这是他为参加中国社会性质和社会历史问题的论战而撰写的。此后，他在中国革命的各个时期，一直战斗在思想理论战线的最前列，所发表的论文约有三百余篇。属于抗战以前的有三十余篇，抗日战争时期的有一百余篇，解放战争时期的有七十余篇，解放后的有一百余篇。其中以史学论文为最多。他的绝笔之作是《“清官”问题不可轻视》，发表于1966年2月22日《北京日报》。这是他在“文化大革命”已开始发动的严重时刻给予极左路线的批判。

翦老的论文很多，有些论文发表的时间已很久，所载报纸杂志也不易找到。经我们与人民出版社协商决定，抗战以前的暂不收编，此后三个时期的共编三本。编选工作是首先从解放后的部分着手的，1979年9月编成，次年2月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当时我们在“编选说明”中说：“翦伯赞同志在解放前所写的历史论文，我们准备编为续编，继续出版。”现在“解放前”的也已编完。全书排列次序：抗

日战争时期的一本为第一辑，解放战争时期的一本为第二辑，解放后的一本为第三辑。

第一辑收论文二十八篇，是以翦老原编《中国史论集》一、二两辑为基础编成。《史论集》第一辑由重庆文风书局于1943年12月出版，原有论文二十篇，本《选集》收其中的十五篇；《史论集》第二辑由上海国际文化服务社于1947年5月出版，原收论文十八篇，本《选集》收其中的十二篇；又增收《我所知道的董维键博士》一篇。按性质，把论文分为三组：第一组为关于历史观和方法论方面的，共两篇；第二组为关于某些历史问题的，共二十四篇；第三组为怀旧、杂论等，共两篇。

第二辑收论文四十篇，有四篇收自《中国史论集》第二辑，其中的《论司马迁的历史学》一篇虽发表于1945年6月，但因为文章的性质关系，还因为发表的时间已接近抗战胜利，故收入本辑。其他三篇和新收入的三十六篇均发表于1946年至1948年之间。论文分为四组：第一组为关于历史观和政治思潮方面的，共六篇；第二组为关于古文献和史料学方面的，共六篇；第三组为关于某些历史问题的的，共二十一篇；第四组为书信、怀旧、杂论等，共七篇。

第三辑收论文三十九篇，是以翦老原编《历史问题论丛》增订本为基础编成的。增订本由人民出版社于1962年2月出版，原有论文三十三篇，本《选集》收其中的三十篇，又增补了1961年冬季以后所写的九篇。增订本论文原分为三组，本《选集》仍旧。增补的九篇按其性质分别插入有关组中。今第一组为关于历史观和方法论的，共十三篇；第二组为关于某些历史问题的，共十九篇；第三组为关于历史与历史剧的，共七篇。

翦老的论文有三大特点：一为观点鲜明，二为“古为今用”，三为文笔生动。观点鲜明是以丰富的资料和透彻的说理为基础的。这一特点在翦老的各种内容的论文中都很突出。例如1940年5月1日他发表的《评实验主义的中国历史观》一文，就是一篇观点鲜明、论据扎实、战斗力很强的代表性著作，对当时由国民党所把持的反动学术营垒是当头一棒，对中国的整个学术界发生了很好的影响。所

谓"古为今用"，亦即"历史研究必须为政治服务"的意思。翦老的论文所以多有这样的特点，是和他是一位革命者分不开的。例如，他写于抗日战争时期的论文，偏重于民族战争和封建政治方面。是借写民族战争来总结经验教训，鼓吹民族抗战，歌颂民族英雄；借写封建政治来批判黑暗统治、裙带关系，揭露妥协投降，鞭笞汉奸、卖国贼。写于解放战争时期的论文，偏重于士大夫和太学生的政治抗争和人民革命运动。宣传革命必胜，反动统治必败，"南北朝"的幻想必然破灭，第三条路线是行不通的。这些文章纵论古今，说理透彻，令人折服。翦老的文笔之生动，是众人皆知的。1942 年 2 月，在他所著《中国史纲》第一卷将要脱稿时，郭沫若同志就写信给他说："我们极欢迎您写好后到赖家桥来为我们朗读。"赖家桥在重庆的歌乐山，为郭老领导的文化工作委员会驻地。《史纲》可以"朗读"，就因为写的具体生动。

整理翦老的论文，我们遵循四条基本原则：一、理论、观点和文风一律不动；二、所用资料都认真核对；三、根据横排要求重新标点；四、改正原本中的错讹衍漏。此外，还根据需要，为有些文章加了注释。

可是，有一个问题需要提出，就是在第一辑中有不少文章用历史上的民族斗争比附或影射抗日战争及有关的问题。这一情况的出现，是和宣传全面抗战的需要，文章需在国民党统治的心脏重庆发表，以及当时有关民族问题的认识水平分不开的。翦老的文章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必然有其时代的印记。我们的态度是对这些情况不作改动。如确有改动必要的，则在不影响文章原意的前提下，只更换其个别词语。我们相信广大读者是能理解这一点的。

参加整理论文的同志如下：

第一辑　张传玺、田珏、韩恒煜、马植杰、吴宗国、李培浩、杨振红、张海青

第二辑　张传玺、田珏、韩恒煜、马植杰、何瑞田、刘华祝、胡志宏、岳庆平、张怡青

第三辑　周一良、田余庆、张传玺

郝斌、杨济安、张寄谦参加了第三辑的讨论。

这项工作是由一良同志和我主持的，具体工作则由张传玺同志负责。

一九八六年三月三日

（原载《翦伯赞史学论文选集》第一辑，
人民出版社，1990年12月）

在“文革”中被迫害致死的翦伯赞

一、1929 至 1948 期内的翦伯赞

从 1966 到 1976 年的十年内，在中国大陆卷起的一次大台风、大浪潮，即所谓的“文化大革命”，是全人类历史上（特别是文化史上）一次空前的大闹剧、大悲剧、大惨剧。目前被人们称之为“十年浩劫”。这次浩劫，使得两千多年来一直被人咒骂的秦始皇的焚书坑儒，为之黯然失色，秦始皇如果地下有知，也必定要大喊“自愧弗如”！就在这次空前浩劫当中，一个素以马列主义历史学家著称的、身为共产党员的翦伯赞，连同他的夫人戴淑婉，一个从来不参加政治活动的家庭妇女，竟以莫须有的罪名，双双被迫害致死了！

翦伯赞是湖南省桃源县人，和国民党的元老覃振是小同乡。他们两人是在 1929 年才相互认识的，相识之后关系即十分密切（因为翦伯赞在 1926 年即已加入了国民党）。这时候的覃振，正在北走北平参加以阎锡山、汪精卫为首的“扩大会议”的反对蒋介石的活动，然而不久即告失败。此后不久，又南下广州参加了广东军阀陈济棠所发动的反蒋活动，然而同样不久即告失败。在覃振跑北跑南的全部过程中，翦伯赞都是他的随员，随同他一起参加的。与此同时，上海的神州国光社刊行的《读书杂志》正在开展关于中国社会发展史的讨论，翦伯赞也写了文章，提出自己的看法。

在反蒋的政治活动连遭失败之后，翦伯赞蛰居于天津、北平等

地，和他的同乡旧友谌小岑、吕振羽共同编印过《丰台》杂志，由于刊出的多是反蒋的言论，不久即被迫停刊。还和吕振羽共同撰写和编译了用马列主义观点论述世界政治经济形势的一些论文和专著。

1933年，覃振又改变了他的反蒋立场而归附于蒋政权之下，做了国民政府的司法院副院长，翦伯赞便也到南京去做了覃振的秘书，且于1934年随同覃振以考察司法的名义有达半年之久的欧美之行。在出国考察的以前和以后，他依然不断地写些有关历史和时事的文章，在南京和上海的一些左派的刊物上发表，因而逐渐成为较有名气的左派的文化人了。

当翦伯赞做了覃振的秘书而移居南京之后，谌小岑也受他在天津北洋大学的同学，其时正任浙江省建设厅长的曾养甫的邀请，到杭州浙赣铁路理事会任职。其后曾养甫调任铁道部政务次长，谌小岑也随同他到铁道部做了一个科的科长，说明他是很得曾养甫的信任的。而曾养甫又是宋子文、陈立夫所共同亲信的一个人。

1935年11月上旬的一天，谌小岑来到翦伯赞家，说是受曾养甫的委托（当然还暗示曾的背后还有更高级的人物在发纵指使），要设法打通与共产党的关系。

曾养甫之所以把这一重要任务交付给谌小岑，是因谌在五四运动时与周恩来同是天津觉悟社的社员，一同参加过当时的爱国运动，也许这一层旧关系还可以利用。谌小岑在接受到这一任务之后之所以首先去找翦伯赞，则是因为自己与周恩来的那层旧关系已绝对无法利用，而翦伯赞的朋友当中，却说不定有可以为此事牵线搭桥的人。翦伯赞这时的确还不是共产党员，但有一位与他很要好的同乡先辈，这时却正因为暴露了共产党员的身分而被关在南京卫戍司令部的监狱中。其人名叫董维健，曾在美国获得英美文学博士学位，曾做过湖南省的教育厅长。当翦伯赞听了谌小岑说明来意之后，首先就提议最好把董维健释放出来，由他承担这一奔走联系的任务。在取得曾养甫的同意后，谌与翦一同去狱中探视了董，董也表示愿意承担此事。但经曾养甫向陈立夫请示时，陈立夫却不肯把董释放

（据说是因董维健不肯把陈立夫著的《唯生论》译为英文之故）。

董维健不能出狱，翦伯赞即又提议写信把吕振羽邀往南京，他虽知道那时的吕振羽也还不是共产党员，但吕在北平所交往的朋友和青年当中，却有不少左派人士，其中必有共产党员，可以承担“打通与共产党的关系”的任务。吕振羽应邀到南京，最初一段时期就住在翦伯赞的家里。通过吕的联系，共产党方面果然由充任北平地下市委的周小舟作为代表，到南京去与曾养甫进行谈判，在周的背后更高级的指导者，则是中共北方局的负责人刘少奇（当时化名为陶尚行）。在此以后，周旋于国共双方谈判的中间人物，便转移为吕振羽、谌小岑二人，翦伯赞则已是一个局外人了。其实，直到西安事变为止，这一断断续续的谈判，也并未收取到任何实效。（看官朋友：切不要以为我是叨叨唠唠地说一些与翦伯赞并无紧要关系的事体，绝非如此。致翦伯赞于死的那个莫须有的罪状，正是从这里引发出来的。这事且待后面详说。）

是在作为牵线搭桥人的过程中，吕振羽才于1936年经周小舟介绍，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的。而到1937年，吕振羽则又介绍翦伯赞成了共产党员。而这已经是抗日战争前夕的事了。

抗日战争开始之后，翦伯赞回到湖南，出版了他所著的《历史哲学教程》，并即在由北平迁往长沙的民国大学讲授历史哲学的课程。还和吕振羽、谭丕模等人共同创建了中苏文化协会的湖南分会。由于长沙的大火和战局的发展，翦伯赞于1940年初春转移重庆，定居在重庆郊区的歇马场。

虽然是住在郊区，但这时的翦伯赞，既担任了中苏文化协会的理事兼《中苏文化》杂志的副主编，还担任了冯玉祥的历史教师，还经常应邀到陶行知创办的育才学校和郭沫若主持的文化工作委员会作一些学术讲演，成为在重庆的学术文化界一名很活跃的人物。但他的主要精力是放在学术研究特别是对中国历史的研究方面。在1943年内即先后出版了《中国史纲》第一卷和《中国史论集》第一辑两书。他还不断发表一些富有战斗性的文章，例如为了批判胡适而写的《评实验主义的历史观》和为了纪念明朝灭亡三百周年，继

郭沫若的《甲申三百年祭》而写的《桃花扇底看南明》。

最令人难解的一件事是，在此期内，翦伯赞还在《群众》周刊（新华日报社编印）上发表过一篇《杜甫研究》，真正是一篇粗制滥造的文章，对杜诗的误解以及这样那样的硬伤，不胜枚举。我是五十年代以后才和翦伯赞相熟的，我知道他能写很好的文章，旧诗也写得不错，不应当写出那样拙劣的文章。然而这篇文章出自他手，用他的名字刊出，却又千真万确。刊出之后，读者大哗，有人便写了文章，对其中的失误逐一揭露出来，很迅速地在陶百川编的《中央周刊》上刊出，到抗日战争胜利之后，该文作者又重新加以改动，寄与《大公报》的《文史周刊》（胡适主编）再次刊出。翦伯赞对于这篇批评文章，始终保持缄默，不作答辩。看来，它对翦在学术文化界的声誉和地位，是起了一些不好的影响的。

在重庆期内，翦伯赞一直继续保持着与覃振的关系，也一直继续保持着与一些左派的民主人士的关系。所以，当抗日战争胜利后，毛泽东应蒋介石的邀请到重庆进行国共谈判期间，覃振设家宴宴请毛泽东、周恩来、叶剑英等人时，他是应邀作陪的人员之一，而在他的长子结婚时，他邀请了冯玉祥主持婚礼，并邀请了周恩来、王若飞、郭沫若、柳亚子、陶行知等人前往参加，使这次婚礼具有了浓重的政治色彩。

1946 年夏，翦伯赞由重庆返回上海，任大孚出版公司的总编辑，出版了《中国史纲》第二卷和《中国史论集》第二辑。针对着北平的一些注重考证、提倡脱离现实、专心读书的老年历史学家，他连续在报刊上发表文章，进行批判。例如在 1947 年 2 月的《文汇报》上登出的《正在泛滥之史学的反动倾向》等篇。他还在大夏大学兼课，讲授“史学方法论”的课程。但到 1947 年冬，他因一切活动都受到国民政府的监视和干扰，等于失掉了自由，便又由上海转移到香港。在香港呆了整整一年，在那里的达德学院讲授中国历史，为那里的《文汇报》主编《史地周刊》。于 1948 年冬又与郭沫若、马叙伦、侯外庐等人同乘轮船北上，在山东烟台登陆，辗转到河北省的阜平县等地。到 1949 年 2 月 1 日，跟随解放军一同到达北平。

二、翦伯赞在北京的头十五年（1949—1963）

1949 年春随同解放军而先后到达北平的作家、学者以及各种各样的文化人，不计其数。其中大部分是共产党员，但也有许多人并未入党，只能算是“民主人士”。

翦伯赞虽在 1937 年在南京时就已加入了共产党，但他不只在国民党的统治区域内不曾公开其党员身分，在他来到北平之后，依然在继续隐瞒着。是在 1961 年被委任为北京大学的副校长之日才公开宣告了他的共产党员身分的。为什么如此呢？据说是为了使他便于向党外的文人学者做工作之故。

1943 至 1946 年，我在重庆北碚复旦大学史地系任教，其间，翦伯赞曾应周谷城之邀到复旦史地系作过一次学术讲演，讲演完毕后，他与周谷城在北碚街上散步时，我曾与邂逅相遇，虽经周谷城作了介绍，我估计他是不会留有任何印象的。

当共产党进入北平之后，对原在北平各高等院校和中小学任教的人，一律“包了下来”，实行了“团结、使用、改造”的政策，所以，这一大批人除在北平解放之初，心情“惶惶不可终日”（担心失业）外，过了不久，大家的情绪就都安定下来，要在共产党的政权之下继续工作。

当时北京大学史学系的专任教员，并没有任何人随同胡适校长逃离北平，亦即全班人马都留在北平。计为郑天挺、向达、杨人楩、朱庆永、张政烺、余逊、邓广铭、胡钟达、汪篯、杨翼骧十来人。当我们开始学习马列主义时，自然会遇到不易理解的问题，于是，就由系主任郑天挺去联系，要邀请几位新到北平的马列主义历史学家来校与我们座谈一次，以求对我们有所启发。座谈会开成了，时间就是 1949 年春季的某一日，地点是北京大学的孑民纪念堂，应邀而来的，记得是郭沫若、翦伯赞、杜国庠、侯外庐四人（范文澜似是因有公务未来），北大史学系的上述十人则全体出席了。我与郭沫若在重庆时就有过一些来往，与其余三人，则都算是初次相见，但相

互也只是寒暄了很少的几句话。

按正常的情况说来，所谓的座谈会，大都是被邀请的客座人员畅谈，而处于主位的人员则只是洗耳恭听。这次的座谈会，既然是为了讨教而请来了几位先进于马列的学者，自然更应如此。实际上却又大谬不然。

居于主位的我们这十人中，老、中、青三者俱全。其中的两位年轻人，对于马列主义的理论是颇有一些自负的。对于这几位被邀请来的学者的著作也都读过一些，却又都有一些不以为然之处。于是乎，在座谈开始，在应当由我们提出问题向来宾请教的这道程序上，轮到我们的一位年轻同事提问时，他却针对着什么是奴隶制社会的问题，引述了许多西洋史（因为他是教西洋史的）上的情况，旁若无人地侃侃而谈，剌剌不休，髣髴他是被指定的主要发言人一样，更髣髴是他认定在场的人，谁都不懂得什么是奴隶社会一样。我当时出于礼貌的考虑，颇有坐立不安之感。但是，系主任既不肯加以制止，我也莫可奈何。他的发言足足占去了八九十分钟，等他的发言结束之后，座谈的时间已所余无几，被邀请来的几位大概也有些莫名所以，于是都没有再讲很多的话，这次座谈会便宣告结束了。

后来我才陆陆续续得知，对这次会最感愤怒的是翦伯赞。他在散会之后，便对郭、侯诸人说："这简直是一次鸿门宴！"（这比喻似乎夸张得太过分，但他却确实是这样说的。）而且，不知是什么原故，翦伯赞竟认定向达是这次鸿门宴的幕后策划者，这真是天大的冤枉。直到 1957 年，在批判向达“右派言论”的大会上，翦伯赞还重提了这一旧案，也仍然使用了鸿门宴这一比喻。

翦伯赞是以研究中国历史著称的。然而，可能是因他在四十年代内，屡屡向北平各大学的史学家主动挑战之故，也可能出于另外的原因，他于转来北平之后，只被燕京大学的社会学系聘为教授，而并未进入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燕京大学和辅仁大学的历史学系任教。

翦伯赞在当时的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中还兼任委员之职。因此，他虽定居在燕东园的一幢上下两层的小楼中，而有统战部为他

配备的专用小轿车的方便，他到市区内从事各种活动的时间，较之在燕京大学的时间大概是还要多一些的。

翦伯赞在社会系开设了《中国社会发展史》的课程，因为他已经出版了《中国史纲》第一、二两卷，所以这个课程实际上就是依照五种社会经济形态的分期方法而进行讲授的中国通史，因是在社会系开设的，所以采取了这一名称。又因为这样的讲授方法在燕京大学是前所未闻的，前来听课的就不限于社会系的学生和部分教师，历史系的学生和部分教师也都来旁听，以致在讲课的教室里出现了空前盛况。翦伯赞有时也邀请一些新来北京的学者如徐特立等人，占用他讲课的时间和教室，进行一些专题演讲。

翦伯赞在燕京大学未担任任何行政职务，但因他是以民主人士身分进入燕京的，又身任政务院文教委员，在1951年开始的“三反五反”和政治思想改造学习运动当中，以及后来燕京大学之由私立改为国立，并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一齐进行了“院系调整”，翦伯赞所起的作用和影响都是应当给予充分估计的。

不知是否出于要解散旧日形成的派系的考虑，在院系调整过程中，北大史学系资格最老的郑天挺教授，清华历史系资格最老的雷海宗教授，都被“调整”到天津的南开大学去了。于是，而由旧燕大、清华、北大三校合并而成的北京大学历史系，其系主任一职，自然是非翦伯赞莫属了。

翦伯赞担任北大历史系主任之初，曾经向人表示说：这是一个难进行领导的烂摊子。因为，一批人是胡适的旧部，一批人是蒋廷黻的旧部，而另一批人则是洪煨莲（业）的旧部，他们怎肯听受我的领导呢？他的这番话，只反映他有此担心和过虑，并不反映当时的真实情况。因为，在院系调整之前，他虽只是社会学系的教授，但通过他所领导的政治学习和“三反运动”，燕大历史系的中青年教师早已和他同心协力地把少数崇美思想严重的教授“批倒批臭”，北大、清华两校历史系未被调离的教员，一方面是早就有企盼解放军早日到来的人；一方面有些人曾经有过一段惶惶然唯恐失业的经验；另一方面则又都经过了一年以上的政治学习和思想改造，已经没有人

还保留有抗拒新的校系两级领导人的意识了。而且，当时的教育部和其他有关部委的领导人以至北京大学的党政领导，与翦伯赞的关系都较密切，都很信任，历史系的党总支书记也和他配合得很好。因此，翦伯赞对北大历史系的领导工作是进行得非常顺利的。他对于三校旧人不易领导的那种担心，也因此日益淡化了。

当然，这并不是说，不论在任何场合或任何事情上，在他与历史系的同事之间，都没有发生过不同的意见。倘若那样，那倒反而是很不正常的现象了。即如，在1952年秋季，在调整后的北京大学开学之初，在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商讨如何编写教材讲稿的一次会上，翦伯赞根据他编写《中国史纲》的框架模式，主张在述写任何一个时代或朝代时，先写出它的经济基础，然后再述写上层建筑方面的政治、军事、科技、文化等等；我则以为，应当把政治、经济、军事等等糅合在一起，进行综合性的讲述。并且说，如不以政治、军事一类事件为线索，就先凭空地讲述一些经济现象及其发展，那就会使得条理脉络不够清楚；而且，我们不是都承认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吗，是不应把它们分割开来讲述的。翦说，不先讲述经济基础而先讲其它，那是唯心史观而不是唯物史观的讲述方法。与会的人大都严于翦伯赞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的声威，不肯轻易发言，有一位便出面提出一种调和折衷办法，说：讲述公共课的中国通史(即对历史系以外各系讲授的)，可以采用我的办法，在本系讲授，则应采用翦老所提出的办法。这当然毫无道理，不能说服我。最后我便搬出了苏联人民教育委员会关于怎样讲授历史的一个决议（据说是由史达林亲自定稿的)，其中明明写道，不要把历史讲成抽象的社会发展史，而是要严格依照历史的年代顺序，讲授一些历史事实、历史现象、历史问题、历史人物等等。他们显然不是要把经济与政治割裂开的。那时候，“苏联老大哥”的权威毕竟还是高于翦伯赞的权威，这场争论就因此而告结束了。奇怪的是，苏联的关于历史教学的这一决议早已译为中文，不知何以与会的人(包括翦伯赞在内)竟至无人读到。

翦伯赞和北大历史系的教师，不论对老、中、青哪一代人，基

本上都能和平共处。对于老年的，他向他们交谈时总是说：你们掌握的史料多，好比积攒了许多钱，只是零散地堆在那里，缺乏一个钱串子（理论）把它们贯穿起来；我是搞理论的，却没有掌握你们那样多的史料，正像只有钱串子而没有钱。咱们互相取长补短，正可以相辅相成。对于青年教师，他既引导他们认真学习马列主义，也鼓励他们去广泛地搜集资料。在他的这种态度和作风带动之下，到1957年的反右运动开始之时，历史系已经培养出不少的青年优秀人才，也已刊布了大量的科学研究的成果。

中国共产党办教育的原则是，教育要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因而在1952年院系调整后相继发生的批胡风、批胡适，特别是1957年的"反右派"斗争，任何一个高等院校全不能置身事外，北大历史系在每次运动中都有受伤害的以至被迫害致死的人。然而每次运动都是由系的党总支领导和掌握的，翦伯赞从不在其中兴风作浪，有时还能起一些缓解和保护作用。只有在"反右"期内，翦伯赞几乎成了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的人物，当然就无法保护其他的人了。

从1959——1961年，天灾人祸接踵而来，使得中国经济陷入极严峻的情况中，其间虽还有庐山会议批判彭德怀以及在党内发动的反右倾运动，但为时较短，其后的政治运动便不得不被迫停息。这时担任共产党中央宣传部副部长的周扬便乘机出面发动编写文史哲各科的通用教材，而翦伯赞则是他所倚靠的编写历史教材的主要领导人员之一。因而在此以后，一直到"文化大革命"前的这段时期，便成了翦伯赞的学术活动到达高峰的时期。

文科教材编选会议上所交付给北京大学历史系的任务，是编写一部为全国高校历史系教学之用的中国通史（后来出版时定名为《中国史纲要》）。初稿写出之后，由翦伯赞率领各部分的执笔人到苏州的一家旅社（为避免在京的杂事干扰）去进行讨论。讨论会自始至终，翦伯赞每次都聚精会神地参加，而且随时都很坦诚地表示自己的意见。在讨论的过程中，有的篇卷被大部分否定，决定令执笔人回校重写。例如先秦史的部分和隋唐史的部分均是；有的就在讨论会上对文字加以增删，而基本上肯定下来，例如我所述写的宋辽

金史部分和许大龄述写的元明清史部分。后来《中国史纲要》出书时之所以不是依照时代先后的序列出版的，其原因即在于此。

《中国史纲要》最先出版的是第三册（原名中册），内容即宋辽金史和元明清史。封面上只写了翦伯赞主编五个字，书内也没有交代这两部分的执笔人。出版了后，深受周扬、范文澜、侯外庐、吴晗等人所称赞。这使得翦伯赞的史学权威的地位更得到巩固和提高，而他与我的个人关系也较前更好了一些。在“文化大革命”中曾有人写大字报说，翦伯赞这时期之所以与我要好，乃是要拉拢我去打击另一教授之故。这完全是一种不明真象的错误分析。

在1959年，翦伯赞还曾与郭沫若在《光明日报》的《史学》专刊上共同开展了如何评价曹操的讨论。由于曹操是一个妇孺皆知的人物，参加讨论的人遍及于各行各界，全国的绝大部分省市几乎都有讨论稿件寄往报社。百家争鸣的气氛空前活跃。后来因陈伯达出面制止所谓“翻案风”，讨论便被窒息了。

继此之后，翦伯赞还连续发表了许多篇重要文章。例如，在接受了主编《中国史纲要》的任务之后，他立志要学取司马光编写《资治通鉴》时的榜样，一方面考虑如何发挥北大历史系几位中老年教师之所长，如司马光之于刘恕、范祖禹诸人那样，另一方面则考虑在发挥集体优势的同时，如何发挥作为主编人的他自己的作用。他为此而先后写了《学习司马光编〈通鉴〉的精神》和《为〈通鉴〉编写工作问题释疑》两文。

参考《资治通鉴》的编纂方法，这只能解决《中国史纲要》的编撰问题的一部分，而更加重要的一个问题，则是如何把历史唯物主义融会贯通于这部书中，在五十年代的史学理论领域内，曾经出现过各种各样的主张。例如，有理论挂帅说，有以论带史说，有以阶级斗争为红线说，有厚今薄古说，有打破王朝体系说，五花八门，莫衷一是。翦伯赞郑重其事地与执笔诸人经常讨论如何稳妥地处理这一问题，他归纳综合了这些意见，逐步加以充实完善，在六十年代初期，连续发表了《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关于史与论的结合问题》、《目前史学研究中存在的几个问题》等文。各文

的内容既明确地针砭了时论中的偏颇和谬误，也为《中国史纲要》以及一切有关中国史的撰写制订了准则。

通过与翦伯赞在上述十多年内共同进行一些学术活动，我深切体认到，他虽只是北京大学的历史系主任，他所经常关注的却是全国史学界的学风和文风。他的思想见解，明智通达，从不作迂腐拘墟之论。例如，他本人属维吾尔族，但他极力反对狭隘的地方民族主义，同时他也反对大汉族主义以及中华民族同出一源说。他主张学术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却又决不主张为政府随时制订的政策服务。他承认大规模的农民起义有推动历史发展的作用，但又不认为历史的发展仅仅是农民起义才能推动。他还认为阶级观点与历史主义相辅相成，二者是缺一不可的。这都证明他的思维方法是不偏不激的。

三、从厄运的无端袭来到翦伯赞在文化大革命期内的丧生

进入六十年代之后，中国大陆上的历史学理论领域，曾经着实混乱过一阵，其离奇古怪之最甚者当推对于清官的批判：说什么贪官是赤裸裸的进行搜括，恶迹昭彰，人人都能察觉；清官呢，“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不易为人所察觉，最富有欺骗性。因此，清官之可恶更甚于贪官。六十年代初期，此说确曾甚嚣尘上，然而翦伯赞和吴晗等人则都是极不赞成此说的。

继此而起的，则是对“让步政策论”的批判。自从毛泽东提出“只有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才是推动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之说以后，一时被捧为理论权威的陈伯达便又为之作出一个补充命题，以为：在农民起义推翻了旧王朝建立了新王朝之后，鉴于旧王朝因残酷的压迫和剥削而招致祸乱，便不得不轻徭薄赋，与民休息，因此才又获得经济的复苏。此即所谓让步政策。此说既是理论权威提出的，此后凡谈论农民起义的作用的，便大都借重于它，甚至有人还把让步政策的前因后果简单化为一个公式，以为这就是人类历史发

展的固定轨迹。只有翦伯赞，在前所提及的他撰写的《初步意见》一文中，对于“让步政策说”却不肯无条件接受。他说：“不能一见农民起义就大谈让步政策。让不让，让多少，要依战斗双方阶级力量的对比而定。”因他持这样的态度，在1963年冬《光明日报》的“史学”专刊（此专刊由我与北大历史系另外三人任执行编辑，翦伯赞、范文澜均系主编）上，刊出了孙达人的批判让步政策的文章。此文深为当时的最高领导所欣赏，并即暗示对“让步政策论”开展讨论（实即批判），而且他忘记了谁是这一说的首创人，竟把它的创造发明权归诸翦伯赞，希望把批判的矛头逐渐集中于他身上。于是而《史学》专刊上刊出的孙达人的文章，等于翦伯赞自己引火烧身，这在他自己也是莫名其妙的。就在这年的春节我去他家拜节时，他就神态颓丧地向我说道：“听说‘让步政策论’也是我最先提出的了！”我虽是《史学》专刊的执行编辑之一，而且已刊出好几期讨论文字，实际上也是听到他的这句话后，才了解到一点内幕情况的。好在参加讨论的人也无人知此底细，所以这把火到底也没有形成熊熊之势。

“树欲静而风不止”，用这句话来概括五、六十年代中国大陆上政治以及学术文化方面的局势，我以为是再恰当不过了。要求得到一个安定静寂的环境，以便能专心致志进行思考和钻研的，当然莫过于学术文化界的知识分子群了，然而当时的最高领导却接二连三地在呼风唤雨，有意识地要使这班知识分子群永无宁日。更加要命的是，他又总是把学术与政治紧密联系在一起的，于是，当他实际上是要掀起一场政治大风浪时，却先从批判吴晗的《海瑞罢官》拉开了序幕。

根据传闻，最高领导毛泽东有一次去看湘剧《生死牌》，剧中称颂了海瑞居官断狱的公明正直，他在看罢戏后，便向陪同他看戏的人说，像海瑞这样的好人好官，在今天也还需要，应当提倡。其后他又把《明史·海瑞传》翻读了一遍，对于海瑞敢于在写给嘉靖皇帝的奏疏中，直陈所见，甚至连当时讽刺赋敛过重的民谣“嘉靖嘉靖，家家皆净”也写了进去，特别赞赏。这些消息被吴晗闻悉了后，由于自己是研究明史的，便决定加强对海瑞的研究，以求能遵照毛

泽东的意旨写一些表扬海瑞的文章出来。其后不久，吴晗便接连发表了《海瑞骂皇帝》、《清官海瑞》等文，全取材于《明史·海瑞传》，也全是毛泽东谈论过的一些事。

1959年，吴晗又写成了一篇《论海瑞》的长篇论文，依然是表述海瑞直言敢谏的特性。但是就在这年夏季，在党政要人举行的庐山会议上，国防部长彭德怀上了一封万言书，指陈“人民公社”、“大跃进”等所谓“三面红旗”为全国人民所造成的灾难。他原以为这是取法于鲠直敢言的海瑞，会得到毛泽东赞赏的。却不料毛泽东看后大怒，以致把原定议程推翻，改为批斗彭德怀的专题会议，说彭德怀是假海瑞，是一个右派海瑞。这一信息的传播，使得吴晗在发表他的《论海瑞》时，为了“联系现实”和“为政治服务”，在文章的开篇处便也加上一段批彭的帽子，说他的文章所赞扬的是“敢说真话”的真海瑞，而不是像彭德怀那样的假海瑞。由此可见，吴晗笔下的海瑞，都是体会着毛泽东的旨意而述写的。

吴晗成了研究海瑞的专家，人们都希望吴晗能奉献出有关海瑞的更多的作品；毛泽东是因看湘剧《生死牌》而开始赞扬海瑞的，人们便希望吴晗也能编写以海瑞为主角的京剧出来。吴晗从来不曾写过任何种类的剧本，对京剧也不内行，然而在许多友人以及京剧界的老作家和名演员们的鼓励之下，他竟然满口答应了下来。从1959年秋到1960年冬，经过吴晗与上述一班人往返商榷，七次大改，终于使京剧《海瑞罢官》脱稿而且搬上舞台了。主要剧情是：海瑞刚到一地做官，便察访民间疾苦，平反冤狱，逼令官僚恶霸地主把霸占的民田退还原主，并斩杀了恶迹最著的徐瑛，得罪了其父大官僚徐阶，遂被迫交了官印，罢官而去。

《海瑞罢官》演出之后，吴晗的亲朋好友和京剧界知名人士以及扮演海瑞的著名京剧演员马连良，都写了捧场文章在报上刊出，甚至毛泽东也大加称赞，还特地请了马连良到中南海他的家中共餐。煞是热闹了一大阵子。

然而，当“树欲静而风不止”的年代，树越大，越有被摧折、拔倒的可能。吴晗仅仅是北京市的一个副市长，仅仅是在史学界略有

名气的一个人，于"大"何有？不料他却正撞在风口浪尖上，因而首先就由他的"在劫难逃"，引起了人类历史上一场空前的"十年浩劫"，这就得说到江青其人了。

自从1949年江青以第一夫人的地位而进入中南海以来，她虽已日渐失宠，但她依然能与康生狼狈为奸，能利用浸润之谮，肤受之愬的办法而兴大风，作大浪。例如五十年代中期所谓"潘杨事件"，收拾上海副市长潘汉年、公安局长杨帆（原名石蕴华，在北京大学中文系读书时，与我同年级，且相熟）的大冤案，就是由她和康生合伙阴谋诬陷的。到1962年，江青走出了中南海，因她自负精通京戏(她曾于1929年在赵太侔主办的山东实验剧院京戏班学习过)，便被指派负责进行改革京戏的工作。出乎她的意料的是，她所提出的一些改革意见，却大多遭受到北京市长彭真和中共中央宣传部周扬等人的合力抵制。这就激怒了江青。也就埋伏下火种。既然《海瑞罢官》是当时最受称赞的京剧剧本，既然吴晗是当时最受称赞的京剧作家，正在满怀醋意和忮心，又负有寻衅纵火使命的江青，自然要以吴晗和这个剧本作为导火的引线了。

彭真和周扬是具有能够左右北京文坛论坛的实力人物，这使得江青在北京竟找不到一个肯首先发难写批判文章的人，而不得不到上海去找张春桥、姚文元去写。其结果，就是1965年11月10日上海《文汇报》刊出的姚文元的《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文章的主旨是说，吴晗在剧本中要官僚地主把霸占的民田退还原主，称扬海瑞能平反冤狱，都是在煽动破坏人民公社的集体所有制，为资产阶级已经煽起的翻案风助威的，这二者正是当前资产阶级反对无产阶级专政的斗争焦点。

文章刊出后，《文汇报》的驻京记者很快就到北大历史系找翦伯赞和其他几个教授收集反应。翦伯赞直截了当地说，文章内容牵强附会，姚的态度极其粗暴，完全是对吴晗的诬蔑和陷害，身为首都副市长的吴晗，一向是反对国民党政府和蒋介石的，怎会写剧本来反党反社会主义呢？

在北京的各报还都不肯转载姚文元的文章时，在《文汇报》刊

出姚文仅仅十天之后，上海已把姚文印为单行本了。这表明，姚文的发表，在江青以外还有更大的来头。也因此，《北京日报》和《人民日报》在硬挺了二十来天之后，也不得不于11月底相继把姚文刊出了。《北京日报》在姚文后附加按语说，学术界、文艺界对《海瑞罢官》有不同意见，从而展开讨论，是符合百家争鸣方针的，是应当继续开展下去的。据说这段按语是由彭真定稿的。《人民日报》也在姚文后附加按语说，对《海瑞罢官》的评论，是牵涉到如何对待历史人物和历史剧，用什么观点和什么艺术形式加以表述的问题，容许有批评的自由，也容许有反批评的自由，双方都要实事求是，以理服人。据说这段按语是由周恩来定稿的。两篇按语分别由两位高级政治领导人定稿，文意又都企图把讨论范围指引到学术或文艺问题之内，这反映出，他们都已预感到，这把火看来势必蔓延，而他们则要尽一切可能防止其蔓延。

火烧吴晗本是作为粉碎北京市政府的导火线，彭真本即是预定要烧毁的重要人物，然而直到1966年春，彭真对此却还无所察觉，还在以消防队员自居。事证之一，是由他作主，把北京大学的历史系师生于1966年2月1日搬迁到信息闭塞的昌平县郊区，原因就是，深恐历史系的学生们留在市区之内，容易为江青等人的阴谋所驱使，会助长和加强火势之故。事证之二，也发生在同年2月上旬，以彭真为首的中央文化革命五人小组，提出了《关于当前学术讨论的汇报提纲》(即二月提纲)，认定关于《海瑞罢官》的讨论只是学术讨论的性质，只应通过百家争鸣而辨明是非，坚持实事求是，以理服人，不要像学阀一样地武断和以势压人。《提纲》由彭真亲自飞武汉送毛泽东审阅。然而毛泽东不但不采纳《提纲》中的意见，在此以后反而发出了一道指示，说《海瑞罢官》的要害在于“罢官”，说吴晗是藉此影射一九五九年在庐山会议上彭德怀罢免了国防部长的事，是替彭德怀鸣不平的。这一下，批吴晗的调门就大大升级在姚文元之上。再也不能在学术范围内绕圈子了。而康生、江青一伙，也紧锣密鼓地发射连珠炮，叫喊要揪出“三家村”的后台，矛头已直指彭真了。

紧接着，报纸上出现了“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文章，毛泽东亲自制定了《五·一六通知》，示意要在全国发动一次大规模政治运动。6月1日，《人民日报》刊出了北京大学哲学系聂元梓等七人署名（实际上也是由康生、江青授意的）的大字报“陆平彭珮云宋硕要干什么?”并在后面加了按语，吹捧为第一张马列主义大字报，据闻也出自康生等手笔。集合这种种或明或暗的因素在一起，一场空前浩劫的所谓文化大革命，便首先在首善之区展开了。

翦伯赞就是在这场大火已经燎原两年半的时间之后，丧身于其中的。

如前所述，当姚文元的批判文章刚刚见报时，翦伯赞曾向来访记者发表谈话，大力驳斥姚文，对吴晗极力维护。后来，历史系的教师组织了一次讨论《海瑞罢官》的座谈会，本打算把记录稿交《光明日报》发表，但翦伯赞看过之后，以为发言的调门对吴晗颇为不利，没有同意拿出发表。但到1966年3月下旬，《红旗》杂志上刊出了戚本禹等人的《翦伯赞同志的历史观应当批判》，4月下旬的《人民日报》上又刊出了《翦伯赞同志的反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点》的资料摘录，这使翦伯赞惊讶地觉察到，原来他也已被编排在应该加以横扫的牛鬼蛇神之列了。

6月1日开始了“文化大革命”，北京大学历史系最先被揪出批斗的就是翦伯赞。罪名并没有公布，似乎根本就不须公布，反正是和陆平等人一齐被定为黑帮了。身上挂了写着“黑帮”两个大字的一块木牌，有时是奉聂元梓等人组织的领导班子之命，而在校内劳动，任人围观唾骂，有时是在校园内列队游行示众，有时则又分别被押上台去接受群众大会的批斗。罪状得由自己当场交代。稍过些时，“黑帮份子”逐渐专用于党政领导人物，像翦伯赞一类人物则改称为反动权威了。为了如何划定“权威”（因为凡权威皆反动）的身分，康生还制定了几个条件，翦伯赞自然是全都符合的。

在六、七、八这三个月内，翦伯赞还依旧住在燕东园一幢归他专用的小楼内，到八月末的一天，历史系已经改由师生共同组成的“革命委员会”领导了，在一次全系师生大会上发出号召，要进占翦

伯赞及其他老教授的住房(因他们的住房都比较宽绰一些),于是翦伯赞夫妻便被迫蜷缩挤住在楼上的两间居室内,每次游行示众或被批斗之后,仍回到那里饮食起居。这样的情况大概持续了两年之久,到一九六八年的秋季,翦伯赞就又被刚进入北京大学的军宣队从燕东园轰出,被安排在园外居民院中的一间十多平米的小房中。除了随身穿着的衣物和日常必须用品外,书籍、细软、陈设品以及部分家具则一并锁在他原住的楼上居室内,钥匙交由胡敬梁和聂玉海两个红卫兵掌管。到翦氏夫妻自杀后,清理他的旧居时发现,他的皮大衣、毛毯、重要书籍及陈设物品等,已全被胡某、聂某盗走了。

我和向达、邵循正、周一良、杨人楩等人,不久也都被定为牛鬼蛇神,在1966年9月底,一齐被轰到乡下去劳动(翦伯赞因年老多病,故未同去),红卫兵高海林作监督管理人,他向我们宣告说,国庆节即将到来,那是"人民大众开心之日",所以必须使它成为你们这班"反革命分子难受之时"。在我们这批人中,向达的"罪情"最重。因为,第一、他有"前科":1957年他曾被划为右派,两年之后才摘了右派帽子;第二、在红卫兵们于七、八月间到他家抄家时,看到他在写字台两端的搁板上,一端摆着一个镇纸用的木刻老虎,另一端则摆了毛泽东的石膏像,这不分明是想把毛泽东送入虎口吗!为此他曾受到在炎热的太阳下跪在二层楼楼顶上的惩罚。因此,向达在下乡前向其家人说,他对今后的前途已有充分的思想准备,下乡后如果发生了三长两短,也不必认为出于意外而惊恐了。事为红卫兵高某所闻,在抵达劳动场所之后,高某首先向他大发雷霆一阵。却不料,11月内,向达就在劳动的地方得了尿中毒病,由于没有医生治疗,竟真的悲惨地送了命了。

我们这批下放劳动的人,在向达病死的前后,虽已先后回到校内,但仍然是集中在一起进行学习,或者集体到清华大学或其他院校以及市内各机关去看大字报。这类事,翦伯赞是全都没有资格参加的,因此,我们与翦伯赞见面的机会非常之少,当然,即使偶尔邂逅相遇,也不能相互点头示意,自然更不能进行片刻的交谈了。

首都的学术界一些平昔与翦伯赞过往较多的人,只有郭沫若、范

文澜，由于“受到保护”而还可以在有限的范围之内自由行动外，其余的，例如周扬、田汉、吕振羽等等，全都已被关进正式的或非正式的监牢中去。即如北京大学的校园内，也临时把几十间相邻近的简陋平房，用席箔圈裹成一个独立区，定名为劳改大院。上述历史系的邵、周、杨、邓诸人以及全校各系的牛鬼蛇神，如朱光潜、侯仁之、傅鹰、季羡林、李赋宁等等男女达百余人，都被关在里面，由红卫兵和一些脑筋简单、身体强健的职工加以管制，体罚辱骂等事经常发生。然而冯友兰和翦伯赞却依然单独幽居，未进劳改大院。

在从 1949 到 1966 年上半年，这十七年左右的时间里，翦伯赞居住在燕东园的一幢小楼内，出入有专用汽车，家中有专用炊事员和女工，还有专用助理员，这样的生活不能不算是养尊处优，在北京大学的教授阶层中也再无一人能与他相比。1968 年秋，被赶出了他的这一安乐窝，移住到那样一间陋室中去，饮食起居，柴米油盐，全靠他的老伴操持。单是冬天的取暖问题，我想就必定极难解决（因当时各煤铺都有新的规定，不为黑帮份子和反动权威的家庭送煤）。而翦伯赞还是患有哮喘病的人，每冬必犯，对保暖的要求更高。先后生活水平的如此悬殊，我到今也并不知道翦伯赞夫妇是怎样熬度过来的。而一直到 1968 年初冬为止，翦伯赞夫妇还都安然无恙。好像正在等待着有“时来运转”的一天。

不论是大幸或大不幸，这“时来运转”的一天果然到来了。

1968 年 10 月，在中共举行的第八届十二中全会（扩大会）上，毛泽东在讲话中说，对资产阶级学术权威也要给出路，“不给出路的政策，不是无产阶级的政策”。讲话还特别提到翦伯赞和冯友兰，说还得继续让他们当教授，以后有不懂唯心主义哲学的就去问冯，不懂帝王将相历史的就去问翦。并说，对他们的生活也应加以改善。会后，这条最高指示传到北大，北大的“军宣队”又分别转达冯、翦。由于翦的燕东园旧居已全被青年教师占据，军宣队便把他迁移到燕南园的一幢小楼中，仍是独家居住，并且指派了一个工人住在楼下，专为翦伯赞夫妻二人服务。无形中，这等于使翦伯赞得到解放了。

然而，风云变幻，祸福移转，虽在智者，所难预见。翦伯赞被

安排在燕南园还不满一周，一场致命灾祸却又降临在他的身上了。

问题还得从刘少奇的成为“革命”对象说起。

在1966年的秋季，已经发展成燎原之势的烈火又被引向国家主席刘少奇的身上。红卫兵们首先把刘的夫人王光美骗出中南海，进行批斗和戏弄，从此她也再未能回到中南海去。中共中央办公厅这时也已设有刘少奇专案小组，专门调查刘的罪证。1967年夏秋间，北京市各行各业的革命群众，围绕中南海支棚结帐，住在那里，声称非揪出刘少奇不可。后来因为考虑到这会威胁到中南海其他领导人的安全，才被驱散，各回本单位去。

到1968年，这一个一直未被以任何方式加以废黜的国家主席刘少奇，却已被内定为“叛徒、内奸、工贼”。具体罪行之一，则是刘少奇曾经与蒋介石相勾结，阴谋要“消灭红军，取消红色政权”（见1980年《群众论丛》第三期吕振羽《南京谈判的始末》）。而在刘蒋之间牵线搭桥的人，则是谌小岑、吕振羽、翦伯赞等人。刘少奇专案小组所弄得的有关此事的证据之一（也许就是唯一的），是谌小岑于1960年撰写的《西安事变前一年国共两党关于联合抗日问题的一段接触》一文。而其实，从那篇文稿当中，是完全找不到刘少奇有勾结蒋介石的罪行的任何踪影的，更不用说翦伯赞其人了。

谌小岑的那篇文章，本是中国政治协商全国委员会的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约写的。由于它是有关中共党史的一段重要资料，文史委员会负责人就到档案馆核对了一些原始记录，然后送当时的有关当事人如周小舟以及党的高级领导如周恩来等人看过，都认为谌文是确实可靠的。因为核对史实和辗转传递传阅，费时费事，这篇文稿一直迟迟未能印出（1980年才在《文史资料选辑》七十一辑刊出）。到文化大革命开始，刘少奇专案小组成立之后，首先便把这篇文稿调来，要从中搜索出刘少奇的罪证。接着又依据文中提供的线索，到监牢中“提审”了谌小岑、吕振羽等人，想逼迫他们把文中所述情况更向险恶处发展，以便构成刘少奇确曾有与蒋介石或宋子文或陈立夫相互勾结、阴谋出卖共产党的罪状。逼供的诡计并未得逞，遂只好不要证据而捕风捉影地判定刘为“叛徒、内奸、工贼”。

这十足反映出策划者们的心劳日拙。

谌小岑所述1935年国共双方在南京谈判的初期，虽也曾涉及翦伯赞，但翦伯赞参与其事的时间最短，出谋划策也很少，本是一个无关轻重的人，然而刘少奇专案的策划者们，对所定刘的罪名自己也甚感心虚，觉得难以服众，更难以到即将召开的中共第九次代表大会上去正式宣布，于是仍想以逼供的办法，从翦伯赞的口中再捞得一点什么。

刘少奇专案小组的副组长巫中，决定带领几名帮凶亲自去执行这一任务。巫中原任某兵团副政委，是一个中级军官。这时的北京大学本已由"军宣队"和"工宣队"共同组织的革命委员会所管辖，依照规定，凡涉及北京大学的任何公事、任何有政治问题的人，必须先通过这个革委会才行，特别像翦伯赞其人，既是依照毛泽东的话对他的生活待遇等就近刚作了安排，更不能允许再有人去随时进行干扰。巫中则自恃是刘少奇专案副组长，一个国家主席的生杀之权犹且操在他的手中，他的心目中更怎能有个什么北大革委会，于是他从北大历史系问明翦伯赞的新居，径直驱车前去了。是为第一次接触，时间是1968年12月4日。

巫中们的袭来，不但十分突然（因系在翦伯赞刚听到毛泽东对他的发言未满一周之时），而且来势也十分凶猛。他们单刀直入，咬定开始于1935年冬天的国共南京谈判，是刘少奇勾结国民党CC派特务，要"取消苏区、消灭红军"的一大阴谋，而翦伯赞则是这一阴谋的参加人之一，是知情人之一，因此必须如实作详细的交代。到翦伯赞真正如实地作出交代时，巫中却声色俱厉地不予承认；最后巫中就指明刘少奇在那次谈判中实际是搞贩卖共产党的活动，他这罪行已经查明，中央也已经作了结论，判定他是"叛徒、内奸、工贼"，不久即将在"九大"上宣布。你只须就此事写一份材料，加以证明，签上字，就没有你的事了。

翦伯赞矢口否认那次谈判中曾有这样的阴谋活动。巫中就说："这就要看你是站在毛主席革命路线一边，还是站在刘少奇的反革命路线一边了。现在再给你三天机会，让你好好回忆一下，我要等着

看你的最后表现。三天后我再来！”说罢就走了。

翦伯赞有他的人格和良心，他不能昧着自己的良心，丧失自己的人格，捏造事实去诬蔑刘少奇或诬蔑自己。因此，尽管巫中们三天后果然又来了，而且以后还连续来了许多次，每一次，巫中总是歇斯底里般地狂吼一些带威胁性的话语，而每一次也都未能逼令翦伯赞交代更多的东西。这里且说巫中们最后一次的到来，因为这次他们是邀请了死神同来的。

12月19日下午，巫中们又一次来到翦伯赞的住处之后，照样又狂吼了两个来小时，重复着过去已经说过上百遍的话，然而也照样不能从翦伯赞口中逼出任何违背良心、违反事实的交代。巫中再也按捺不住自己的兽性，便猛地从腰间掏出手枪，往桌子上重重一拍，高叫道：“今天再不彻底交代，老子就枪毙了你！”说着即冲向翦伯赞，把手枪顶在翦的鼻孔下，咆哮道：“快说，快说，不说马上就枪毙你！”这是翦伯赞从来不曾经受过的严峻形势，他一时为它所吓呆，尽管如此，他却仍然回答说：“没有什么可以交代的了。”

最严重的威胁既都不能生效，巫中感到再也无计可施了，便又心生一计：他拿出笔记本来，写了几句简单话语，递与同来的帮凶，打发他们离去。所写内容，仅仅是要他们先乘车回去吃饭，然后再开回空车把他本人接走。其所以必用书面的而不直接说出这一事体，用意正是要故作疑阵，要藉此再一次引起翦伯赞的恐怖感，使他会误以为那几个人果真去找人来拘捕他甚至拉他去枪毙了（因为那时人命是最不值钱的）。但即使玩弄了这一手法，在巫中独留的时刻，翦伯赞依然不曾多作交代。

翦伯赞并未被巫中们的蛮横恐吓所骇倒，但从巫中们来他“家”中逼供之日起，他就已萌生了轻生念头。因为，他大惑不解的是，毛泽东已经为他开了一条出路，而竟不能制止巫中的前来逼供，然则将来的生路究竟何在呢？是这种难解的忧虑，逼他开始作最坏的打算。他向那位为他服务的工人假称，因受逼供之苦，他夫妻二人均患失眠，每天均请他到校医院去要若干片某一种安眠药来。要来后都暗自积攒起来。12月19日晚，巫中离去之后，在极度绝望的

情绪支配之下，便与他的夫人商定，要采取断然的行动了。

为翦伯赞服务的工人描述该日晚上的情况说，翦伯赞还和往常一样，在该晚的十点多钟，开始作睡觉的准备，叮嘱工人明早给他买几根油条，并把钱和粮票给了工人。这之后，翦伯赞夫妇去睡觉，工人也去睡觉了。一切都是正常情况。只是到午夜十二点过后，工人听到翦伯赞夫妇起床活动，他也正要起床，却听到翦伯赞向他说："天气冷，就不要麻烦你了，我们自己煮点牛奶喝。"工人因此没有起床。却也听到了他们在厨房弄碗勺的声音，又听到开箱子的声音。以后工人就又睡着了。天亮以后，工人按照翦的吩咐，到海淀去买了油条，回来后已七点多钟，早已是他们起床的时候了，却没有动静。等了一阵子，见他们还不起来，便在门外叫了几声，无人答应，就去使劲敲门，还是没有应声，工人觉得必是出事了，就用肩膀把门撞开，看见他们好像还在睡，用手去摸他们的头，全已冰凉了。

这位工人在惊骇之下赶快跑到哲学楼的军宣队指挥部办公室去报告，并原原本本地追述了巫中们多次来"翦家"的事。而这种种，军宣队在此刻以前竟丝毫无所闻知！

军宣队的几个头头跑去现场察看，见他们夫妻二人都平卧在床铺上，合盖着一条藏蓝色新棉被，二人都穿着整齐新鲜的衣服。在翦伯赞所着中山装的左右衣袋内，他们发现了各有一张约有二指宽的纸条，一张上写的是"毛主席万岁万万岁！"另一张上则写着："我实在交代不出什么问题，所以走了这条绝路。"

一个曾经生龙活虎般活跃于中国学术界的翦伯赞，他的生命就这样地宣告结束了！

（原载《传记文学》第五十六卷第三期，1990 年 3 月）

追怀中华书局总编辑金灿然同志

（一）

从我进入“高等小学”之日起，也就是说，从我开始接受近代化的启蒙教育之日起，我就和中华书局结下了不解之缘。

进入高等小学之前，我是在乡村的私塾中念四书五经，以及据说是王凤洲编的《纲鉴》之类的东西。也开始学写文章，塾师所出的题目却仍然是从《四书》中的话语摘取来的，仅仅不再要作八股就是了，所以，那时候所受的虽然也可叫做启蒙教育，但与近代以来所说的启蒙教育的意义却是大有区别的。

我是在五四运动之后的一年，从乡村到县城中进入高等小学的。这所小学中师资的质量并不甚好，但所用课本则全部都是中华书局编印的：国文、英文、历史、地理、算术、理科（后来改称自然）、农业、修身，一律皆为《新式中华教科书》。这些教科书使我的耳目一新，扩展了我的视野，也开拓了我的思路。例如，这时我才知道世上的伟大人物并不只是尧、舜、三王、周公、孔子、孟子、朱熹等人，而英国的物理学家牛顿（课本中译为奈端）、生物学家达尔文、以及发现美洲大陆的哥伦布、美国的首任总统华盛顿等人，也同样是一些伟大人物，如此等等。当然，在当时，商务印书馆（据我所知，当时似乎再无其他编印课本的书店了）所出课本中可能也同样讲到这类事件和人物，然而我之所以得到这些知识，都是从中华书

局编印的课本中得来的。

高小毕业后，我考济南的山东省立第一师范，在那里，在所采用的教科书中，有很多依然是中华书局编印的。

三十年代初期，当我在北京大学史学系读书时，中华书局正陆续出版梁启超的《饮冰室全集》，我也先后购买了许多分册，其中的《辛稼轩先生年谱》（未完稿），对于我后来从事于《稼轩年谱》的编撰，也很有启发和导乎先路的作用。

（二）

我和金灿然同志的相识，是北京解放以后不久的事。当时他是在出版总署工作。我记得在我们第一次相见时，就谈了很多历史方面的问题。那时候历史学界的教条主义倾向非常严重，有一位很有影响的历史学家就曾在一次史学家们的会议上提出，搞历史不在乎能罗列现象，排比材料，而只应当按照马列主义的指导，去寻求历史发展的规律。我当时刚开始学习马列主义的理论，对这个意见虽不能指明其不对，但内心总期期以为不可，因而就把这一问题提出与灿然同志商榷。他的具体答复我已记不清楚，但大意是说：为了要符合历史事实，则搜集和排比历史资料，乃是一种最基本的工作，从具体的历史事实中引出的结论，才是最符合于历史唯物主义的结论。他的这番话使我由衷佩服。所以我在五十年代初期写成的《王安石》和《岳飞传》这两本小册子，都把原稿首先送给他去看。他都提了一些意见，我也都照他的意见做了修改。

当金灿然同志还在出版总署任出版局长时，北京的史学者们正在整理和标点《资治通鉴》。这项任务是毛主席提出来的，通过吴晗、范文澜两同志组织了在京的十来位史学工作者参加点校和整理，由顾颉刚先生总其成，而其出版工作则由金灿然同志负其全责，此书先由古籍出版社出版，后来中华书局继续重印。我也是参加整理、校点人之一，为此与金灿然同志有较多的接触。当时的校点整理工作是用胡克家所刻《通鉴》作底本的，但用何种方法重新排印，金灿

然同志在当时是很费了一番考虑的。他同时采用两种版式试排《通鉴》的一卷文字：一种是把《通鉴考异》和胡三省的注文都双行排印在《通鉴》正文之下；另一种是把《考异》和胡注一律用单行排印在《通鉴》正文之下。结果证明，第二种办法既较疏朗醒目，而且节省篇幅，遂即选定了这一办法。从这一件事可以看出灿然同志对出版事业的严肃认真、负责态度。

金灿然同志当时以一身而兼任中华书局的总经理和总编辑，当时的中华书局和商务印书馆的分工是：商务负责出版国外各种名著的译本，中华负责出版中国的古籍以及与中国历史、哲学史、文学史等有关的著作。根据我当时所得印象来说，为求能很好地完成出版中国古籍这一任务，他大概是想做到像抗日战争以前商务印书馆所印行的《四部丛刊》、《百衲本二十四史》、《四库珍本》和《丛书集成》那样，也编印一系列的古籍丛刊。商务之所以能刊布那许多大部头的书，是因为有一位张元济老学者主持其事，灿然同志大概也想找一位类似张元济那样的学者与他一同进行这项工作。他与齐燕铭（他先任国务院副秘书长，后任文化部副部长）、翦伯赞（他是北大历史系主任）两位同志多次磋商之后，决定邀请北大历史系的张政烺教授去担任此事。那时学术界总的气氛，是极左思潮占主导地位，一会儿“厚今薄古”，一会儿拔除白旗，灿然同志本人虽未被这种狂潮逆风所吓倒，可是绝大多数学者却都因此而不敢向着传播中国的古老传统文化这一工作问津了。张政烺同志对此也不免多所顾虑，不肯去冒可能发生的风险，因此，在接受了中华书局的聘任之后，一直不肯到局内供职，却转到历史研究所埋头于研究工作去了。总之，灿然同志的宏伟计划未得实现，也可以说这也是他生前壮志未酬的憾事之一。

在整理古典文献方面，齐燕铭和金灿然都一致认为需要培养一大批人才。经过一段时期的酝酿，到1959年就由他们两人来和北京大学的中文系、哲学系、历史系的一些同志共同开会，商定在北京大学成立一个古典文献专业，由上述三系合办，而设置在中文系内。在开办初期，灿然同志曾不断到北大来，参加制定教学方案及延揽

主讲专题课程的人员等事，有时他留住北大长达三数星期之久。自这个专业成立以来，至今已为中国古典文献的整理和研究培育出了不少人才，其中的很多人已成为这个学术领域的骨干力量。这种栽培作育的首功，当然非灿然同志莫属了。遗憾的是，在十年浩劫当中，他竟因此而成为“破四旧”的勇士们的主要批斗对象，被迫害致死。他当然是死不瞑目的，但即使如此，他也不能目睹今天在古典文献的研究整理方面所出现的桃李芬芳的景况了。

（三）

有一件和我个人关系较多的事，是关于《宋人文集篇目索引》的编辑工作。这部索引本来是在抗日战争以前，由燕京大学的哈佛燕京学社开始编辑的，负责人是聂崇岐。在抗日战争期内，这工作全部停顿。太平洋战争爆发之后，哈佛燕京学社所作这套索引的卡片，被日本人全部搞乱。到 1962 年，在聂崇岐去世之前，我和他商议，应当把这件工作重新搞起来，但那时正在大讲“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不但大学里不敢答应此事，一些出版社也很难有此胆量。但是当我向灿然同志提出时，他却满口应承，由中华书局承担全部编辑费用，由我负责组织录制卡片的工作人员。工作地点也设在中华书局里边，经我物色到十来名工作人员之后，就按期以支付稿费的名义，由我出面向中华书局预支一笔款项，作为这些临时工作人员的工资。到 1965 年夏天，卡片的制作已经基本完成，只把其中的传稿部分排出了校样，却已面临着风雨如晦的严峻形势，只得把卡片收存起来，把排版的工作停顿下来，把临时工作人员一律遣散。在前后将近三周年的时间内，由中华书局支付这批临时工作人员的工资共为两万元稍多一些。到“大革文化命”的暴乱一开始，灿然同志就受到冲击，支持我编制《宋人文集篇目索引》便是他的罪状之一。有专门揭发和批判此事的大字报，说他和反动权威（指我）狼狈为奸，浪费了人民的财富两万多元。随后，卡片箱也因“碍事”而被一再野蛮搬迁，最后是全部卡片又被搞乱，有许多竟至散失了。

在1961年，灿然同志看到我的工作繁杂的情况，便从北大历史系的研究生中聘请了一人作我的助手，编制归中华书局，由她帮助我搞一些校点古籍的工作。后因人事调动，此人随同其夫去内蒙工作。此后我便再也未曾配备得第二名助手。

（四）

从上面举述的大大小小的事件当中，可以反映出金灿然同志的为人及其作风。他有胆有识，能够站到高处，看到远处。对于他所担负的职务，对于振兴中国的学术研究，特别是对于发扬我国的光辉灿烂的传统文化，他是具有责任感和使命感的。他具有在古文献的研究整理方面开拓广阔领域的魄力，也具有在逆流当中承担风险的勇气。可惜的是，“障百川而东之，回狂澜于既倒”的事业，终于还不是一手一足之力所能奏效的，因此他竟不可避免地为狂澜所吞没！

灿然同志在六十年代之初就患有良性脑瘤，经过“大革文化命”时期内百般折磨，听说他的精神已日益恍惚，成了一个糊里糊涂的人了。在他去世之前的一两年内，据说有一次出门上了公共汽车，售票员要他买票，他说，我没有钱了，我现在正是要到北大找邓广铭借钱去。幸好当时车上还有中华书局的另一位同志，听到这番话后便又把他扶下车去，送他回家了。我虽一直没有勇气去找中华书局的同志对证是否确有此事，但我认为，不会有人凭空编造这类故事的。直到今天，我每一想到这一传闻，还深深感到凄凄惨惨戚戚的隐痛。

（原载《回忆中华书局》下编，中华书局，1987年2月）

我所知道的何仙槎先生

我和何仙槎先生相识，是在1928年济南“五三”惨案以后不久，当时国民党山东省党部和省政府都已从济南迁往泰安。何先生那时被委派为山东省教育厅长，我和他见过一两次面，听过他几次讲演。他当时当然不会记得我。他在山东省教育厅长任上一直到抗日战争开始、韩复榘撤离山东为止。在韩复榘撤离山东以后，他自然不可能再行使教育厅长的职权，我不知国民党政府那时又给予他什么职位，但知他一直留在山东，与日本侵略者进行游击战争。这事情深受当时山东社会舆论的称赞和敬重。我在重庆，就曾不止一次听到傅斯年先生称赞他的这一时期的英勇表现，说何仙槎做到这样实在不容易（意即历尽艰险）。也正因此，后来国民党政府任命他为山东省政府的主席。

在他任山东省教育厅长的十年内，山东省更换了几次主席，最初是孙良诚，后来是陈调元，再后是韩复榘。这些人所属派系不同，施政方针各异，但何先生都善于和他们相处，没有发生过大的矛盾。其中任省主席时间最长的是韩复榘，他是一个从冯玉祥的西北军中分离出来的军阀，文化水平较低，而他所最亲信的秘书长张绍堂又始终想把山东的教育抓在自己的掌握之中，处处同何先生为难，但何先生始终巧与周旋，使得山东省的教育经费不至拖欠，教育事业能够顺利进行。此事在当时山东各界人士中几乎是有口皆碑。

何先生从1946年10月由山东省主席任上改派为北平市长。当时的北京大学校长是胡适之先生，我那时在北大史学系任教，但也

担任了校长办公室非正式的秘书，经常在办公室帮胡校长做一些事，因此与何先生晤面的机会也较多一些。当时的北平，正是军事和政治斗争激烈的焦点，因而也正是学生运动最激烈的地方。学潮迭起，政局动荡。每次遇到这样的茬口，何先生都是和胡适之先生保持密切联系，协同行动。例如，在1946年的岁末，因美国兵强奸了北大一女生而激起北平学生的抗暴运动时，有一天，两人各乘汽车同赴学生集中的北大西斋（学生宿舍）力加劝解，希图使局面稍加缓解，尽管最后并未生效。

1947年夏天，何先生约请我们一家到北京饭店吃饭。席间，他向我说，他对于胡校长是非常崇敬的，胡先生的话在他身上是很有分量的，比上级给他的命令还重要。由此可见他与胡适之先生之间的关系不比一般。1948年蒋介石召开国民大会，选出总统（蒋介石）、副总统（李宗仁）之后，由于原任北平行辕主任的李宗仁要赴南京就副总统任，北平的党政人物当然要随之而发生一些变动。这时，北平市政府的秘书丁岚生有一天去找我，暗示要请胡先生与蒋介石晤面时探听一下北平市长是否也会受到影响的问题。我向胡先生转达了这番话。胡先生也表示愿意使何仙槎留在北平市长的位子上。但是他又考虑到何先生为了李宗仁的当选副总统曾举行过一次盛大的庆祝会，蒋介石对此未必不予介意（当时蒋介石是希望孙科当选副总统而不希望李宗仁当选，因为孙科手下并无一兵一卒，而李宗仁则是桂系的首脑人物，兵权在握，对蒋介石是一大威胁）。但到胡先生从南京回来之后，却说他在与蒋介石晤面时，毕竟对何仙槎称赞了一番，说北平的外事活动极多，而学生的一举一动又会对全国发生很大影响，何仙槎任市长期间，在这些方面做出的成绩都很好，找这样一个人做北平市长是十分合适的。实际上李宗仁离开北平之后，即由傅作义接替任北平行辕主任，北平的党政人员势必非要大换班不可，对于北平市政府行政首长的任免，估计蒋介石也不能参加意见了，所以何仙槎先生的市长一职终于没能保住。

在此，我要附带交代一段可笑的小故事：1933年，我当时在北京大学史学系读书，这年冬天，在济南高中任训育主任的一位李姓

朋友忽然跑到北平来找我，要我替他写一封告状信，我现在已记不清是写给谁的了（最大的可能是写给南京国民政府的教育部的），内容是要揭发何仙槎先生的一些“罪状”。我当时对此深感纳闷，因为当时济南高中的校长是宋还吾（他也是我在第一师范读书时的老师），是何仙槎先生的同乡好友，而这位训育主任李君又是宋还吾先生的得意门生、特加任用的，他怎么不考虑这些关系而突然要对何厅长进行攻击呢？不管怎么说，李君是从济南跑到北平来了，而且把代写告状信的事向我提出了，而且在“淮阳春”请我吃了饭，我所纳闷的问题自然也无法向他提出，就根据他所提供的材料，用了一晚上的功夫，完成任务。他所提供的材料究竟是些什么，我现在已记不起来，唯一还记得的，就是说何先生在山东专门任用与他有故旧关系的人去担任各地中学和师范学校的校长，而当时所说何先生用人的关系网是他曾经读过书的“六中、北大、哥伦比亚”。我也都照样写入了告状信中。后来，听说何先生曾在公开场合对此有所反驳，他说他留学美国时是在芝加哥大学读书的，根本不是哥伦比亚。所以这关系网的一部分实在是出于捏造。李君所提供的材料大概全是像这样一些捕风捉影之谈，所以告状信发出之后理所当然地也不会起到任何作用。但不论如何，这毕竟也是我与何先生的一段小因缘，特坦白交代如上。（托我写告状信的李君在抗日战争初期病逝于重庆。）

（原载《一位诚实爱国的山东学者——何思源先生诞辰一百周年纪念集》，北京出版社，1996年1月）

《商鸿逵教授逝世十周年纪念文集》题词

北大历史系教授商鸿逵先生，生前为与我过从较多的好友。他生于清光绪丙午之腊月，属马；我生于翌年丁未之二月，属羊；相距不满百日，且均在公元1907年之第一季度，故实际为同龄人。先生遭际坎坷，生活历程诸多舛迕，至年近古稀，方得展其才学，潜心述作，于明清史事多所考论，著书兼育材，如春风化雨之齐施并作，方将蔚为学术界之一大盛事，而不幸于1983年秋某一清晨下楼之际，一脚踩空，伤及首脑，抢救无效，遽尔辞世。一失足成千古恨，遂成为明清史学界无可弥补之损失，令人永叹！光阴荏苒，先生之弃世忽已十年于兹，于此时际，许多中青年学人，或为先生生前友好，或出先生门下，相与邀集为文以表追念之情，兹集成论文集即将刊布，此亦当今极富意义之美举，深用敬佩！我因年届耄耋，精力衰惫无能为役，仅抄录唐代诗人刘梦得答白乐天怀念亡友元微之诸人诗之后四句，藉以发抒我对商先生怀念伤悼之情：

芳林新叶催陈叶，流水前波让后波。
万古到今同此恨，闻琴泪尽欲如何！

一九九四年三月四日

（原载《商鸿逵教授逝世十周年纪念文集》，
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

未刊稿

记一位山东的老教育家

——王祝晨先生

对于民国以来山东省的教育和文化稍曾留心过的人们，总都还记得那个在这方面出过最大力气的人，王祝晨（世栋）先生。

山东虽也是个沿海的省份，但就满清末年到民国初年的教育状况而论，其视其它沿海各省，正如中国之视西方各列强，是远为落后的。到民国三四年后，山东教育界才有自觉地致力于改进工作的人，王祝晨先生便是其中最重要的一个。

从三十年后的今日看来，王先生一般人在那时所倡导、所成就的许多事件，将不免感觉其平凡的并不值得举述，然而就只是那一些平凡的理论和举措，已被当时人目为狂怪了。且举一事为例：

满清末年下令兴办学堂，山东的仕绅却比满清贵族更顽固些，他们都抱持反对态度。因而，不但那时山东所办各学堂的教职员多由外省人充任，即由省公费资送到国外留学，以及后来考送到清华学校准备留学的，也竟多用外省的学生顶替。再稍后，山东的中等学校有毕业生到省外去升学了，却又大多数考不及格。这时候，王祝晨先生已经主编过《山东教育报》，并已在山东法政专门学校教过书，他已经把振兴山东教育认做己分内事，他不能不设法改除这种种不争气的事件。于是他在民国三年自费赴日本参观教育，次年又自费到江浙和京津诸地参观教育，归来后便向山东省教育当局建议，扩充留学生和清华学生的名额，各中学尽量聘请外省教员，特别注重

英文、数学，并添足手工、音乐等课程。这几件卑无高论的建议，经省教育当局允可采行后，一直用了四五年的时间，才得以次第施行的。这是王先生奔走呼号的成绩。然而当这成绩还未被人觉察到的时候，人们却先已非笑他的行径，以“夫子何为者，栖栖一代中”来相讥讪了。

后来王先生到东昌去作第二中学的校长。二中一切的条件，都较省垣各校远逊，王先生却把目标定得极高，他要提高二中的程度，使其至少能和省垣各校站在同一水平线上。他把应行改进的事项预先定好程限，在某段时限内他必须完成某项工作。他惨淡经营，艰辛缔造，无一时不在脚踏实地向前迈进。处处都表现了负重致远的骆驼的精神。只因山东人少见骆驼，只看到黄牛具有负重致远的特性，他们便送给王先生一个诨号，叫做“大牛”。

发动于北京大学的新文化运动，其主要的倡导人傅孟真先生，是山东人。民国八年暑假，为了准备出国留学的事，他和杨振声先生一齐回到济南。那时王先生在济南作省议员，他醉心于那次的文化运动，得与其中的巨子相接触，他更感到无限的兴奋。此后他找机会到省立第一师范教授国文和论理，把新兴思潮的内容和文学革命的理论，尽量介绍给学生。他的一般教授国文的同事，上焉者能背诵多少篇唐宋八家的古文，终天只在梦想做成韩愈第二；下焉者是些做八股起家的人，依然是酸秀才的思想和见解。对于王先生的这一套，他们都在嗤笑。每碰到王先生，他们必群起而攻击胡适，事实上却是指桑骂槐，是专在骂脸前的王祝晨。那般人对于文学革命的理解很简单，只以为胡适之先生是写不了文言文的，白话文是任何人都可以写得成的。白话文既然不像文言文那样难，也就没有文言文那样可贵。他们坚持着“难能”才“可贵”的道理。当用尽了言词终于不能使他们开悟的时候，王先生便也用极简单的道理驳斥他们，他说：“吃大粪最难能，却并不怎么可贵。”

然而守旧派终是人多势强，王先生很感到应战之艰难，于是又由傅孟真先生的介绍，邀请了胡适之先生和其时正来中国讲学的杜威到济南举行学术讲演，以助声势。他又竭力向第一师范校长推荐

一些努力于新兴学术工作的，如潘家洵、郭绍虞诸人，到一师教书。从此，同事中新人物加多了，新的思潮遂更得大量地接受、介绍。一部份学生也在这般人的鼓励帮助之下，在校中成立了一个“书报介绍社”，汇集全国新出书刊而为之推销。于是第一师范成了山东省新文化运动的策源地，一切新学术和新思想的接受和传播，都以第一师范的师生作为中心了。

为供给青年一种有系统的读物，也为了要把新的学术思想普遍地向社会上流布，王先生乃就各地刊物中选取一些重要作品，汇刊为“文化新介绍”一书，其下又以类相从，分编为文学、哲学、教育等专号。后来上海的文化书店将其中的文学号改版重印，并改名为《新文学评论》，直到如今，这本书还是谈中国新文化运动历史的人们所必不可缺的资料。

革新山东的文化，改进山东的教育，既是王先生的两大职志，他自己遂也终日终年不停地奋勉策励。他利用每一个假期作为自己和一般有志前进的中小学教员的进修良机。例如，九年夏，他约同省垣教育界同人到南京高等师范暑期学校听讲。十年夏，他鼓动山东教育厅在济南开办暑期讲习会，由他邀请杨杏佛、李石岑、黎锦熙等人去主讲。十一年夏，又约同许多人到天津南开暑期学校听讲。经过这几番努力，山东各地的中小学才陆续采用白话文教科书，新文化运动才得以普遍地展开。

十一年冬，王先生接充第一师范校长。年纪刚刚过四十岁，正是王先生精力最发皇的时代，接办之后，便着手规划种种改进事件，藉以施展其教育的抱负。主要的是他添办了相当于大学预科的专修科。在他长校期内，他先后添招音乐体育专修科、文学教育专修科、艺术专修科、数理专修科各一班。为要使专修科的学生程度确能和大学预科生水准相当，王先生把学校中的经费撙节出一部份，作为聘请大学教授到校讲学的费用。先后经他请到的名流学者，哲学方面有胡适之、刘伯明、梁漱溟、朱谦之等，文学方面有沈尹默、张凤举、周作人等，自然科学方面有王星拱等，教育方面有庄泽宣、黄炎培、陶行知等。讲期少则一周，多则达一月以上。那时来中国讲

学或游历的外国学人，王先生只要知其行踪，便也千方百计邀请其过济南稍留，以便对于山东的文化和教育，得以从事于实际的观察和指导。例如美国的植物学家柯脱博士、创行道尔顿制的柏克赫司特女士，印度诗人泰戈尔、努力于世界语的推行工作的儒特女士和亚力山大女士，遂因此而先后莅济讲演。一时的济南城垣，成了一个极活泼极有光辉的文化重镇，其时肄业于第一师范的学生，不论是专修科或本科的，既全都能够和国内国外的许多学者名流相接触，他们的眼界遂得以无限地扩大，知识也得以急遽地增高。专修科的毕业生多半去做初中教员，本科的毕业生多半去做小学教员，他们分布在全省各县，于是山东全省的教育和文化，也被第一师范的师生们拖带着向前突飞猛进了。

那时的师范学校，学生一体公费待遇，课程方面则对英文、数学极不重视，只是以造就小学师资为目的。但师范毕业生如愿升学，在那时却是不受限制的。山东一师的学生，受了国内外的学者和大教育家们的启迪诱发，在心里大都已激荡起一种高飞远举的念头，他们仰幕私淑这一辈人，他们也暗自立志要做成这一辈人的模样。因而他们凡是家况稍好，不必在毕业后立即仰赖教书维生的，便大都沉潜于数学、英文等部门的深造工作，以期能够升学，或从事于某学术部门的研究工作。因而在民十以后至民十七八年止，山东一师毕业生每年考进南北各大学的，其人数并不比任何中学少些。每个暑假，各大学的新生名单陆续传布到济南之后，我们便可以连续不断地看到王先生的脸上欣欣然有喜色。他所欣喜的是，这升学生只可算是他办师范教育的副产品，然而这副产品的质和量，却已经比得过专办升学教育的人们的最高成就了。

中国的文化突飞猛进着，山东的文化也突飞猛进着。然而第一师范却有一个传统的弱点还有待于克服。一师的地址是承用的山东优级师范的旧址，其中的教职员，自开办以来便以优级师范毕业生为主干。他们早已形成一个派系，叫做“老师范团”。老师范团一向把第一师范认做他们的势力范围，对于出身于外省各校的大都加以歧视，不乐其插足校中。老师范团的组织日益凝固，他们中大部分

人的头脑也相随而日益凝固。不论是学自然科学或人文科学的，大都不能紧随着时代思潮前进。王祝晨先生是毕业于优级师范的人，一向也被目为老师范团之一员，但他却出乎其类，思想和行径，全不被这个小派系的立场和偏见所拘囿。他最明白：继续维持老师范团同人的饭碗，和推动第一师范使之前进，这是两条绝不相容的路。他决意要放弃前者。要请国文教员时，他向北京大学去请，因为那里是新文化运动的策源地；要请教育教员时，他向东南大学去请，因为南方的中小学比北方办理得更完善；要请英文教员时，他向各教会大学的英文系去请，因为那里多由西人直接教授；要请数理教员时，他总想请留学归来或则毕业于南京河海工程专门学校的。从此老师范团在一师任教的人日见稀少了，一部份未被淘汰的，也都有朝不保夕的感觉，这般人遂群起痛骂王先生，说他背叛团体，牺牲朋友。到十五年的春初，正是奉系军阀张宗昌任山东督办之际，有人便下了毒手，告发他和国民党暗通声气，想要把山东“赤化”。于是王先生被张宗昌撤职了。

此后，王先生便去广州，嗣即随同革命军北伐，到武汉，到河南，到山东的曹州。十六年到南京，埋头于教育理论的研究，著成《三民主义教育实施之研究》，在《京报》刊布。十七年，出席全国教育行政会议，其时革命军已克复山东，王先生遂于是年夏季回到山东，充省立第二师范的教务主任。继此之后，直到今天，王先生一直还是坚定地站在他的岗位上，为山东的文化和教育而勤劳奔忙。然而这其间，却又有许多人事的牵掣，排摈消沮，使得这一位老斗士始终得不到大展其怀抱的机会。

抗战军兴后，王先生随同山东省立高级中学内迁，后来奉教育部委任为战区中小学教师服务团委员，去岁服务团结束，便又到绵阳国立六中去教书。

王先生今年六十三岁。综计其服务于教育界的年限，已满三十五年，而他现时的薪给所得，除了他夫妇两人吃“包饭”的费用之外，每月净余一百五十元，他老夫妇两人的日常零用以及添购衣物等一切便全唯此一百五十元是赖。然而他并不为了这衣不得暖食不

得饱的境遇而表示沮丧或寒心，他依然为了脸前的一般青年学子而高高兴兴地尽其心力。

对于这位老教育家，老文化斗士，应如何报以佚老优贤的礼遇，在今日“尊师重道”的空气下，这是值得我们稍加思考的一件事。

一九四四年四月十日记于北碚。

（未刊稿）

未刊稿

王世栋（祝晨）先生服务教育三十五周年事略

现任国立第六中学教员兼导师王世栋先生，字祝晨，山东齐河县人，山东优级师范本科第二类毕业。自民国纪元前二年七月即服务于山东教育界，迄至于今从未间断，计已超越三十五周年以上。与始终不为敌伪所屈，去岁逝世于山东之鞠承颖（思敏）先生，同为近年来山东教育界之泰斗。先生及门弟子，遍于各地，就中如张自忠将军、山东第一联合中学校长孙芳时（清晨）、山东省党部委员张维中，均于抗战军兴之后，忠勇卫国，以身殉难。今灌县空军幼年学校主任孙宝贤（东阁）、白沙女师学院劳作教员王因陈（原名兴仁），均已服务教育满二十五周年以上。今陆军第五十七军军长聂松溪、航空委员会参谋长张之珍、工程师孙振先、青岛市教育局长孟繁倬、执教于国立西北师范学院之慈连炤、西北大学之林占鳌、东北大学之郭锡九、复旦大学之邓广铭、西南联大之李广田、浙江大学之杨有樊、国立编译馆编审李长之、名诗人臧克家、中央党部科长明少华、朱骏声（遹孝）、窦培恩、杨书田等，于其所致力之学业及事业，亦均成绩卓著，蜚声于时。其余服务于中小学其他各部门者，更难殚述。此次抗战军兴，先生年近六十，忠愤填膺，不避任何险阻艰苦，随同学校迁移后方，在山东教育界之流亡人士中为年龄最高之一人。今胜利来临，复员在即，不有褒奖，何以鼓励来兹？谨将先生已往成绩，缕陈如下：

一、先生孜孜好学，谆谆善诱，尤富于研究心，老而弥笃。历任教课，均多心得。如民国三年冬任山东省立第三师范国文教员，曾著《师范国文教授上之商榷》一书，提出国文与古文辞之取舍问题、师范国文与中学国文之异同问题、中国文学与外国文学之交流问题，上呈教育部，深蒙嘉奖，并刊载于部编之教育公报内。八年任山东第一师范国文教员，即编刊《文化新介绍》文学号为补充教材。他如论理学及本国历史，亦均编有讲义，独出心裁，颇多卓见。

二、先生以普及教育事业为其一生之职志。民国元年即作成《普及教育意见书》，上呈教育总长蔡孑民先生及山东教育司长王鸿一（朝俊）先生，拟乘民国新建，人心兴奋，本省各县市经济尚有凭藉之际，赶办义务教育及成人补习教育，以开发人民之智能，巩固民国之基础。五年，又以此意提案于山东第二次教育行政会议。后以此项建议未得见之施行，乃于七年在原籍齐河县城北王楼庄捐其私产创办强恕学校，以示倡导。十二年，作《一个极平庸的山东教育行政五年计划》，十七年著成《三民主义教育实施之研究》一书，刊南京《京报》，嗣由上海文化书局出版。同年秋季回齐河倡办党政训练班，草成《建设新齐河》一文，后即为该县教育局取为改革该县教育之方案，三年之后，卓著成效，遂经山东教育厅嘉奖，以为齐河县之教育堪为全省模范。

先生对普及教育之教材，主张分为全国统一教材及地方特殊教材二种。当其在山东第二中学及第一师范校长任内，即利用学生假期返乡之便，令其搜集乡土风谣故事等，加以整编，以期供作乡土教材之用。共编成山东民间故事、谣歌、谚语、游戏方法及玩具制造法等。

三、清末初办学堂，山东仕绅，颇多反对，遂致山东教育较他省为落后。先生乃慨然以提高山东文化水准为己任。于民国二年任《山东教育报》经理编辑，即对新式教育之优点力加阐扬，而对山东教育界之顽固守旧风气更力予指摘，藉以唤起一般人之注意。又与省议员蒋洗凡、鞠思敏等创办济南私立正谊中学，以实验其对于中等教育之主张。三年，赴日本参观教育。四年春，与山东高等师范

校长兼省立第一师范校长鞠思敏参观江、浙、平、津、保定教育，回省后即向教育当局建议：

1. 扩充西洋留学生名额。
2. 商请南京河海工程专门学校选派教员来济南开办课外补习班，使志欲投考该校之学生得预习其入门之课业。
3. 多聘外省教员，并倡导山东教育界人士多往省外参观。
4. 提高中学及师范学校之程度，注重英文、并添足手工音乐等课程。

自此促起山东教育界之觉醒，乃得急起直追先进各省之规模。

四、山东第二中学校址在聊城县城内，地址狭小，设备简陋，管理松懈，学科不全，先生接充校长后，请准省政当局，拨发临时费，添购民宅，建筑楼房，开辟运动场。又迭向各地学校物色各种田径赛规则，亲身教授，并请当地基督教长老会德牧师来校指导。其后该校学生选手参加山东第一次全省运动会及天津华北运动会，遂得崭然出露头角。又添购风琴，新聘音乐、手工、拳术教员，该校学科始告完备。又以该校属东临道，而东临道所属二十九县，类皆地瘠民贫，对于学堂亦尚无信心，以是学龄儿童多入私塾，不能具备投考中学之资格，而二中每届招生，其报名应考者遂致常不足额，因特设中学补习班以资救济。现任陆军第五十七军军长聂松溪，即当时由补习班升入二中之一人。又为适应当时当地之环境，严令学生常年穿着制服，切实稽考学生之勤惰及其常年用度，提倡远足旅行。遂养成一种整齐严肃、俭朴好学之校风。对于贫苦过甚之学生，则常私人予以资助，俾得完成其学业并得继续升学深造。故由二中之创办，迄于抗战军兴，凡有二十余年之历史，校长之更易已不知其几，而成绩之受人称道，学生升学人数之多，均以先生长校之时期为最。当其时吴稚晖、李石曾诸先生正发起留法勤工俭学会，七年春，先生乃与省立一中校长赵同源同赴北京，访问北大校长蔡孑民教授、李石曾两先生接洽办法，于是山东学生乃得有赴法留学者，今

教育部特设大学先修班主任蒋程九即其中之一人也。后与寓居聊城之美国人德牧师商洽，彼以为在美亦可试行此种勤工俭学办法，先生乃与二中教员聂湘溪（澄泽）共同资助该校毕业生孙芳时随同德牧师赴美留学，是为山东留美勤工俭学生之始。其后，先生被选为省议员，乃于九年春与王东平、鞠思敏、聂湘溪诸人向议会提议：扩充留欧美公费生名额至三十四名，内列女生四名，并增列留学欧美补助费生一百名，每名旅费百元，常年津贴三百元，均经大会通过。而山东学子之得以负笈欧美者数乃大增。

五、民国八年五四运动之后，新文化运动蓬勃而起，先生时充省立一师国文论理教员兼附属小学主任，首先起而响应，与正谊中学校长鞠思敏等组织尚学会，拟创办月刊一种，以介绍新兴思潮，研究时代问题。又恐青年尚未得门径，乃先就各地新刊物中选取其精萃之文，类分为文学、教育、哲学、伦理、社会五种，先行刊布，名为《文化新介绍》。同时为与守旧派斗争，又与聂湘溪、傅孟真共同邀请杜威及胡适之先生赴济讲演。其《文化新介绍》之文学号、教育号及哲学号，均于九年上半年相继出版，是为山东刊行白话文字及应用新式标点符号之始。守旧派见之乃大哗，登报谩骂，继以告密。其时济南各校学生于大舞台排演新剧，宣传排斥日货，济南镇守使马良（即抗战后首先降日，充第一任伪山东省长之汉奸）上场禁止，刀伤学生，各校教职员组织联合会，起而营救，先生起草宣言，更大中当局之忌，暗派侦探相随，时欲加以倾害。其已经编定而未曾印毕之书，遂一概不得发行。然已经出版之《文化新介绍》三种专号则风行各地，读众极广，而文学号为尤甚，各省索购，供不应求，后遂转交上海文化书店出版，改名《新文学评论》。及充任一师校长之后，又鼓励学生，于校内创设书报介绍社，向济南青年界大量介绍各地新出书刊，对山东之新文化运动，贡献极大。十五年，山东督办张宗昌以为“提倡白话文即是赤化”，遂将书报介绍社与王乐平所组织之齐鲁书社同时封闭，并撤去先生之校长职务，且下令通缉之。

六、先生任二中及一师校长期内，对于教员之选聘最所注意。以

研究兴趣之浓淡、服务精神之有无、与夫私人品德情操何如，为其聘用与否之标准。所聘教员既多合上述条件，故全校师生相处宛如家庭父子，在生活上无任何隔阂及距离。先生又能以身作则，每年均利用寒暑假期，选习一门功课，自行进修，四十余年，习以为常。于研究之外，更重实验与观察，故于民国九年夏率同省垣各省立小学校长教员赴南京高等师范暑期学校听讲，回省后即组织课余讲演会，将南京听讲所得向济南之教育界作普遍之介绍。同时于一师附小添聘女教员招收女生，并采用白话教材，虽其间诽谤横生，多遭阻挠，不为稍变。继又派送附小教员赴北京国语讲习会听讲，使其回省后从事于推行国语之运动。嗣又邀请今西北师范学院教授黎锦熙至济南指导国语运动之推行事宜。十年夏，呈请教育厅在优良小学教师奖金项下，拨款津贴省立中小学教职员赴宁沪苏津各暑期学校听讲，并协助教育厅科长，今国民政府行政院参议熊梦宾在济开办暑期讲习会，聘请各地学者至济讲演。又组织小学教材研究会，试行编印活页教材。十一年暑假，先生率同中小学教师赴天津南开中学暑期学校听讲。嗣又派附小教员赴南京高师附小见习，从此一师附小教员知见日广，兴会日浓，该校遂有南高附小第二之称。现今执教于浙大之杨有樊、国立编译馆编审李长之，皆其时肄业于该校者也。

七、第一师范之校址，远承泺源书院，近接高等师范，仪器标本，图书设备，以及教职员之待遇，为全省各中学师范之冠。故各地大学及专门学校之毕业生，省垣各机关之公务员，多企插足该校，该校教员之阵容乃亦视各校为独优。学生为公费待遇，毕业后又无不许升学之规定，全省学子，趋之若鹜，亦遂得以尽量选拔优秀份子。先生长校之后，以教育改进为目标，以个人牺牲为后盾，忠愤耿耿，勇往直前，不徇情面，不辞劳怨。声誉既已日隆，见忌亦遂更甚。但先生公而忘私，一切在所不顾也。

八、民国十一年，政府公布学校系统改革案，其第二十六条为：“为补充初级中学教员之不足，得设二年专修科，附设于大学教育科或师范大学，亦得附设于师范学校或高级中学。收受师范学校及高

级中学毕业生。”先生为改良全省教育，适应环境之急需起见，因特在一师陆续添办以下各专修科：

1. 音乐体操专修科——十一年秋入学，十三年夏毕业。
2. 文学教育专修科（后改为国文专修科及英文专修科）——十二年秋入学，十五年夏毕业。
3. 艺术专修科——十三年秋入学，十六年夏毕业。
4. 农数理专修科（后改为数理专修科）——十四年秋入学，十七年夏毕业。

以上各专修科毕业学生，服务于山东各县初中及简易师范者极多，其优异者且执教于高中及师范学校，所收效果，超乎预期之上。

九、为指导一师毕业生之服务于地方教育，先生于长校期内筹募基金，组织一师校友会，出版山东一师周刊。自十二年九月起，至十五年一月止，共刊行九十五期，皆先生手自编定者。后又在校设立讲习会，招致省城小学教职员来会听讲。复派遣附小教职员分赴各县巡回指导各该县地方教育之设施。

十、当时各校联合会亦在第一师范办公，会务之推动，多由先生负其责。其最著者则为协助教育厅邀请中华教育改进社社员至济讲授心理及教育调查，美国植物学家柯脱博士至济指导自然科学之研习、柏克赫司特女士指导道尔顿制，印度诗人泰戈尔讲演文艺，巴海教徒儒特及亚力山大两女士来济讲授世界语，中华职业教育社社员讲授职业指导，中华平民教育促进会会员至济辅助平民教育之推行事宜等。以上各人员，除在济南作公开之讲演外，且均至一师校中作特别讲演。

先生又参照欧美各大学临时教授办法及中国历代讲学遗规，于上述之讲演外，每学期均特聘名教授多人至一师作一周以上、一月以内之讲演。其关于哲学及论理方面者有胡适之、王星拱、梁漱溟、朱谦之及已故东南大学副校长刘伯明等，文学方面有沈尹默、张凤举等，教育方面有黄英培、庄泽宣、陶知行等，图书馆学方面有齐

鲁大学图书馆主任桂质柏等。关于图书馆学，并请桂先生作实际之指导，编目分类，一依新法，而新出之图书杂志及新式仪器等，更大量补充添购。故在山东全省，除齐鲁大学外，其他各校之图书馆迄无能与一师相比拟者。

每一名家之讲演，均由学生加以记录，随时刊布于一师周刊后汇刊为山东一师讲学会讲演录丛书，销行于全省各县。故至今言山东新文化运动者，无不推先生为首功。

第一师范既成为山东文化之中心，学术空气日益浓厚，学生之研究兴趣，亦随之而极为活泼，在校学生，乃或以同班、或以同乡、或以同嗜好，而组成多数小团体，如平民教育会、健社、晨风社等皆是。其中亦有募集资金，发行刊物，发表文艺作品，及改良教育及社会之言论者，如晨风社刊行之《晨风旬刊》是。

综观先生数十年之行事，勤于学，勇于为，其心细，其行坚，始终一贯，无惧无惑，故能毅然卓然，移易一时之风气。上述诸事，其关系于山东文化水准之提高与新文化运动之推进者，至极重要，故均彰彰在人耳目，经久莫之能忘。且尝谓“国家乃一有机体，如各省能各自健全其细胞，则整个中国必可日臻健全而跻于现代国家之列。”是其功在山东，志在全国，高瞻远瞩，固尤其难能可贵者矣。谨于其服务教育满三十五周年之际，撮述其事略如上。

（未刊稿）

自 述

邓广铭 1907年生于山东省临邑县。1931年考入北平私立辅仁大学英文系。翌年，考入北京大学史学系。毕业后在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工作。1939年秋转昆明北大文科研究所。1940年冬，随同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转四川南溪，专力进修。1943年在复旦大学史地系任教。1946年回北京大学史学系任教至今。曾任中国史学会第二届主席团成员，北京大学历史系主任、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主任，中国宋史研究会会长，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我受到的真正能称作启蒙的教育，不是在家乡的村塾中，也不是在临邑县城内的高等小学中，而是在我十六岁时考进了济南府的山东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之后的事。那时，新文化运动的气氛还弥漫于全国各地，而山东第一师范，在新文化运动方面，在济南，因而也是在全省，都居于最领先的地位。在我入学的一年前，新上任的校长王祝晨，也是一位积极参与新文化运动的人，他采取了许多措施来增加校内的新文化气势。例如，在1924、1925两年之内，他邀请了北京大学的一些教授，如沈尹默、周作人、梁漱溟、王星拱等人来校作短期的学术讲演；还专意聘请北大文科的毕业生来校担任各年级的国文教员等等。这使我亲眼看到许多著名学者的丰采，亲耳听到他们的学术见解，尽管并不能全部听懂，却大开了眼界，扩展了我的见闻，也扩展了我的思想境界。

当我考进第一师范时，高年级几位同学已经组建了一个书报介绍社，经销京沪两地新出版的各种书刊。我进入二年级时，也成了书报介绍社的一名成员。社中成员每天下午五至七时轮流到那里值班，大致是每人每周轮流三次。这使我能有优先阅读新出书刊的大好机会。

第一师范图书馆的藏书比较丰富。当时一些著名学者如胡适、梁启超等人先后为青年学子开列出不同内容的“青年国学必读书目”，而《京报副刊》上也邀请当时学界名人各自开列“青年必读书十种”。这些庞杂的书目，也引导我去博览群书。经过了一段时期之后，我个人的兴趣和取向便朝着文史方面倾斜，而给我以最深刻影响的，则是由顾颉刚先生整理印行的崔东壁遗书。我后来之所以进入历史系，也许就伏因于此。而从这时开始，我也逐渐成为一个倾心于北京大学的人。

第一师范校长王祝晨于1926年冬被山东督办张宗昌和教育厅长王寿彭（清末状元）以“赤化嫌疑”罪名免职，改派了一个昏庸腐朽的李某为校长，各学科的教师多随之而更换。特别是国文教员，大多换用一些秀才举人。这使得全校学生，特别是高年级的学生感到无法容忍。1927年秋冬之际，遂一致罢课，驱逐校长。学潮起后，教育厅派员来校进行镇压，由各年级的级长出面与之谈判，因我是最高年级的级长，便成了主要发言人。来校镇压的人只向我们咆哮说，罢课使督办（张宗昌）的脸面难看，要我们听候处分。说罢便扬长而去。过了不久，学校出了布告，宣布了教育厅的处分：把各年级的级长一律开除学籍，我则名居榜首。

1930年秋，我来到北平，准备投考大学，在北大预科旁听一些课程，同时还插班入读一家私立中学的高中三年级，取得了一张毕业证书。1931年暑假报考北大落榜，随即考入辅仁大学的英语系。1932年春季开学之初，适逢辅仁大学的中文系邀请周作人作短期的学术演讲，每次我都去旁听，并作了详细笔记。事后加以整理，并经周氏亲加审正，于这年暑假，由人文书店印出，定名为《中国新文学的源流》。

1932 年暑假，我终于被北大录取，进入史学系。这时的北大为文学院的新生开设了三门共同必修课：一为中国通史，二为科学概论（半年)，三为哲学概论（半年)。这三种课程的每一讲，都邀请北平市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中的著名专家学者讲授。我得以尽情瞻仰其丰采，饱闻其学术观点。当时在史学系任课的教授有傅斯年、孟森、钱穆诸先生，哲学系有胡适、汤用彤诸先生，中文系有唐兰、沈兼士诸先生，大师云集。我尽可能去选修或旁听他们的课程，真有“天下之学术聚乎北大”之感。

进入四年级时，胡适先生正开设一门传记文学习作课，我选了这门课，并写了一篇《陈亮传》作为我的毕业论文，胡先生给了我 95 分。毕业后我留校工作，想必与这篇论文有关。

北大毕业之后，我的研究从陈亮转到辛稼轩的生平。我把过去梁启超、梁启勋兄弟及陈思教授写成的有关辛稼轩的论著取来参考，却全都差谬，不足为据。于是我就先对他们的著作写了一篇书评，在天津《大公报》社主办的《国闻周报》上刊出。我以此作证物，申请到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两年的资助金，得以专力编写《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编年笺注》，也因此而得史学大师陈寅恪先生的奖许。1939 年我去昆明北大文科研究所供职时，遂得以厕身于陈先生的门下弟子之列。不但听他讲课，而且与他同住一小楼中，一日三餐，也均同桌。同桌吃饭的大致还有汤用彤、罗常培、姚从吾、郑天挺诸人。在饭桌上，大都以陈先生发言最多，所谈全都是晚清以来文化学术界的一些掌故和他对某一学术问题或某一文人学士的意见。浅学的我，大都是闻所未闻的，从中既增长了许多知识，也领会到许多治学方法和行己处世的许多道理。“聆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我在课堂上、饭桌上以及平日游从之时，听陈先生讲话，至少有数百次，受其熏陶渐染之多，已不是“胜读十年书”所可比拟的了。

我到昆明后，傅斯年先生对我的学习和研究，一直十分关注。他示意我努力攻治宋史，为中国史学界填补一个空白点。当时《宋会要辑稿》刚刚影印出版，书价非我力所能买，他却坚嘱我向公家借钱买了一部。1940 年夏秋之际，陈先生为准备去英国讲学，先去了

香港，而傅斯年先生（当时他是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所长兼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所长）因日寇频繁轰炸昆明，决定把历史语言研究所迁往较僻远的四川南溪县李庄。北大文科研究所虽并不随同搬迁，而傅先生却要我一同迁往。他说："你留在昆明，无书可读，有何意义？"（当时迁往抗战后方的所有大学，都没有把图书馆随同搬迁，而历史语言研究所却把全部图书运往后方，遂成为后方藏书最丰富的处所。）

在李庄，的确极少受到日机投弹的干扰，我的居室又与图书馆相邻，遂得恣意阅读，潜心研究。在不满两年之内，写成了《〈宋史·职官志〉考正》和其它几种论著，受到傅斯年、陈寅恪两先生的赞许，陈先生还为《〈宋史·职官志〉考正》写了序言。

1943年我应聘到重庆北碚的复旦大学史地系任教，从此结束了我专力进行学术研究的生活方式，而改取了备课、讲课，行有余力则进行科研，并与一些青年学人共处于教学相长的生活方式。

1946年夏，我回到北京大学史学系任教。当时北平敌伪的学人刚刚逃离，旧书的价钱比较便宜，我趁机买了与自己专业有关的大量书籍。在备课和科研方面，主要不再依靠图书馆的书籍，在自己的书斋中便可进行。这样的生活算来已整整半个世纪了。

经我倡议，于1982年在北大成立了"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学校派我作主任，到1991年我退休为止，先后共培养了硕士与博士研究生共十五名，留"中心"从事研究工作者十二人，其中半数以上人均在其专业上作出了突出的成果和贡献。此为我老年来最自感快慰之一事。

（原载《中国社会科学家自述》，
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年12月）

自　　传

我，邓广铭，于1907年生于山东北部的临邑县。这县是真正的穷乡僻壤。在清代近二百七十年的时间内，临邑县没有一个进士及第的人，也没有因其有一技之长而闻名于世的人。其文化之落后可见一斑。

我从六岁起进入村塾读书，塾师是一位秀才。那时恰为民国元年，商务印书馆编印的小学国文教科书，也已缓慢地传布到我们那村塾里。但读教科书只是我们的"余事"，正规的读物，却还是《三字经》和《四书》《五经》之类。我家的一部《凤洲纲鉴》，也被塾师借去阅读，并从中选取一些篇段向我们讲说。我们也曾抄写、阅读和背诵过唐宋八大家的一些文章。到1920年暑假后我考进县城中的高等小学为止，我在村塾中共呆了七年半的时间。在此期内，我备受塾师赞赏，可以说是一个"小时了了"的学童。

在这七年半的学习生涯中，虽非全无所得，然却只是从高头讲章上、从只会做八股文的塾师的讲解中去理解《四书》《五经》和《纲鉴》、古文等等，实在未免既低，且俗，且陋，怎么也不配称之为启蒙教育。

总结我在临邑县立第一高等小学读书三年的经历，似乎也谈不到有何值得称述的收获。校内只有一位从外县请来的教员水平稍高，据闻他在济南第一师范读书时是一位高材生。他当时居然买了一部《胡适文存》，并把它借与我看。我读过之后，对所谓新文化运动仍感茫然摸不着头脑，然而对其中的《诗三百篇言字解》、《吾我篇》、

《尔汝篇》则颇感兴趣（因为我读过《诗经》）；另外，胡适、陈独秀、钱玄同、周作人这许多参加新文化运动的主将的名字，也都在我的脑子里占有了地位。

1923年夏我考入山东省立第一师范。这所学校，在济南虽不算最高学府，但从参加新文化运动的积极性来看，在当地各校中却是居于首位的。校长是一位热心于新文化运动的人，他倡导学生多多阅读上海和北京两地先后创刊的几种报刊杂志，例如《创造月刊》、《京报》、《语丝》、《现代评论》等等；还特地延请了北京大学的教授如沈尹默、周作人、梁漱溟、王星拱等人来校作短期讲学，这使我们的眼界大为开阔。

这时校内高年级的同学创办了一个“书报介绍社”，经销北京的北新书局、未名社、朴社和上海的创造社所出版的各种新书。我在进入二年级后也成为这个社的成员，每周三次在课外去服务两小时。这使我得有机会对南北各地所出新书恣意浏览。其中给予我印象最深的，在译品方面则是鲁迅所译日人厨川白村的《苦闷的象征》和《出了象牙之塔》，还有《沉钟》上所载杨晦译出的罗曼·罗兰《悲多芬传》的一篇《导言》；在新印的古籍方面则有顾颉刚整理的《崔东壁遗书》（特别是其中的几种《考信录》）。是在这一期间，才使我受到了一次真正的启蒙教育。崔东壁的几种《考信录》使我了解到治史考史工作之大有可为，而罗曼·罗兰一篇短短的《悲多芬传·导言》，也使我对历史上一些建立了大功业、具有高亮奇伟志节的英雄人物起了无限憧憬之情。这对我后来的治学道路，即使说不是起了决定性作用，多多少少总还是有一些导向作用的。

整个二十年代，是从袁世凯开始的北洋军阀互相厮杀的时代。不论军阀中的哪一派当权，总都不肯让知识分子有参政议政的权力。在济南第一师范读书的学生，最年长的也不过弱冠或方冠之年，根本也还没有参政议政的要求，原应不会触犯到他们，事实却又不然。因为，他们虽都是些不识字或识字不多的人，却偏偏都要制定文化专制主义的政策。当我还未读完前期师范（相当于初中）时，奉系军阀张宗昌取代了直系军阀而成为山东省的统治者。他首先换用清朝

末年的状元王寿彭做教育厅长，不久便又以“赤化嫌疑”为罪名而撤掉了王祝晨的第一师范校长职务，改用一个头脑冬烘的李某当校长。李某到校后即辞退了一些原毕业于北京大学的国文教员，改用一些举人秀才之类的乡曲之士，其他课程的教师也多有更换。学生们在上课时深感腐臭之气不可耐，1927 年秋，我们便举行了全校学生罢课，明确提出驱逐校长和某些教员的口号。教育厅派员到校视察，该员不准学生代表申诉理由，便厉声训斥：“你们的行动，太使督办（指张宗昌，其名衔为山东军事督办）的脸面难看了。”过了一周，处分宣布了，把每个年级的级长一律开除，迫令其余学生复课。在开除学籍的布告上，我是名列榜首的一人。这时我正在读后期师范（相当于高中）二年级，年二十周岁。

在山东第一师范读书四年半，这时期我竟成了一个醉心于北京大学的人，总希望在师范毕业后能再考入北大读书。被从师范开除之后，我立即陷入走投无路的烦闷之中。1930 年秋，我转来北平，一方面在北大旁听一些课程，一方面也插入一家私立中学的毕业班，以求取得一张文凭，便于报考大学。翌年报考北大未被录取，我便考进私立辅仁大学的英语系。

在辅仁读书的一年内，适逢周作人应代理校长沈兼士之邀，到校作六周的学术讲演，我逐讲为之做了详细记录，1932 年印行，书名定为《中国新文学的源流》。在此期间我还与英语系二年级的同学萧乾相识，其后一度成为好友。

1932 年夏我二次报考北大，被录取，进入了史学系。这时的北京大学，历经安国大元帅张作霖与他任用的校长刘哲的肆意摧残，又继之以以李石曾为首的北平大学的横行吞并之后，于 1930 年得以重新恢复为拥有文理法三个学院的独立大学。文学院以胡适为院长，史学系则据闻旧主任朱希祖去职，新主任由傅斯年暂代，新请来的正副教授则有孟森、钱穆、顾颉刚等人，名家累累，颇极一时之盛。

我读三年级时，与同班傅乐焕、张公量共同为天津《益世报》主编了《读书周刊》（名义上是以北大图书馆长毛子水为主编）。读四年级时，选修了胡适先生的“传记文学习作”，写成了一本《陈龙川

传》，作为我的毕业论文。此传至1943年由重庆的一家出版社印行问世。

我毕业后即留在北大的文科研究所做助教，以一半时间整理所中所藏拓片（与罗尔纲合作），另一半时间则帮助钱穆先生整理校点他为讲授中国通史而搜辑的一些资料，亦即后来他所写《国史大纲》的《长编》。在这一年内，我还为向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申请编写《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编年笺注》的资助费用作准备，写了一篇《〈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疏证〉总辨正》，在《国闻周报》刊出，获得陈寅恪、夏承焘、胡适之诸先生的好评，使我申请资助的事得以顺利通过。在1937年4月某日的《申报》上刊出会议的决定，自1937年7月至翌年6月，共资助我一千元整。

卢沟桥事变之后不久，北平即为日寇所占领，北大决定南迁时，因目的地未能确定，故暂定只许正副教授南迁，讲师、助教暂留北平或家乡待命。这时沙滩周围的北京大学已被日寇接管，我自不能再到北大图书馆去读书作业，而北平图书馆的经费却因全由中华教育基金董事会拨付，在珍珠港事件前，日美邦交未生变化，故日寇对北图的一切均不干预。我随即转而以北图作为我的研究基地。《辛谱》和《辛词笺注》一年未能完成，我又向基金会申请延长了一年。

北大文科研究所原由胡适先生任所长，北大迁至昆明后改由傅斯年先生任所长，并聘陈寅恪先生为专任导师。1937年秋我应北大之召，自天津遵海而南，由沪、港、越南绕道抵昆明，任北大文科研究所的“高级助教”（这大概是因为为我拟定的月薪为一百五十元，高于一般助教之故）。这时文研所设在昆明青云街靛花巷内，师生合住于一幢三层的小楼内。用餐则师生分在两室。从1939年秋至1940年夏，我得日夕亲陈先生的謦欬，实际上等于做他的助教。他每次上课，我都去旁听，而在每日三餐的饭桌上，更得饫闻陈先生的高谈阔论（大都是属于中国近代史和学术界的一些掌故）。这对我来说，收获之大确实是胜读十年书的。从陈先生的处事接物方面，我也看到了一位真正的学者的风范。

我到昆明不久，适逢新印出的《宋会要辑稿》因避免在沪日人

的抢购，大量寄往昆明，对北大文研所的人以七五折出售，然而也还等于我的全部月薪。傅先生却要我非买不可，遂即买了一部。傅先生总是千方百计要我把研治宋史的专业思想巩固下来。在昆明期间，与我来往最勤的，是一位“博学而无所成名”的毛子水先生。当时我写的一篇《书诸家跋四卷本稼轩词后》，其中就有毛先生订补的词句。

为躲避日机的轰炸，傅先生决定把历史语言研究所迁往四川南溪县的李庄镇，他指令我也随同迁徙。因为，当时迁移后方的大学，都未能把图书运往后方，而史语所却把全部图书迁去，成为后方唯一藏书丰富的图书馆。史语所把图书迁往四川，我留在昆明势必无法再进行研究工作。因此我就于 1940 年底迁到四川的李庄，但编制仍旧属于北大的文研所。在李庄共呆了二年又半，写成了《〈宋史职官志〉考正》和未能脱稿的《〈宋史刑法志〉考正》。

1942 年春我转往重庆的一家出版社，主编一个名叫《读书通讯》的刊物。次年暑期内，我被内迁重庆北碚的复旦大学的史地系聘为副教授，担任全校文理两院新生的共同必修课《中国通史》，还有专属史地系的几门课程。其时我正好写成一篇《辛稼轩交游考》，遂交《复旦学报》复刊第一期刊出。因此文采摭较广，解决了历来研究辛稼轩者所未能解决的大量问题，给予复旦文史诸系的教授们以深刻印象。李济先生主持的中央博物院于 1944 年秋在重庆举行文物展览，我带领史地系的高年级学生前往参观，曾昭燏先生亲自解说，李济先生又作了总结报告，使学生受益极大。应学生请求，我又请到傅斯年、郭沫若两先生作了学术讲演。这使得史地系的学生对于我与学术界的关系有了良好印象。我在复旦所讲授的中国通史等课程，也受到学生欢迎。基此种种，到 1945 年我就被提升为教授了。

1944 年春，我应重庆一家出版社的约请撰写一本《岳飞》，冬季完稿交卷，迨 1945 年 8 月 15 日日寇宣布无条件投降之日，却又正是《岳飞》一书宣告印成发行之时。这两件事情的巧合，使我永远难忘。

日寇投降后，南京政府的教育部发表胡适为北大校长，在其未回国前由傅斯年任代理校长。傅先生约我相见，告诉我："北大决定请你回史学系教课。"我当即答应。到 1946 年 5 月初，他为我买好机票，要我与他相继飞返北平，帮助他办理校长室的一些事务。我于 1946 年 5 月 7 日抵北平，从 8 日起，即成为北大校长办公室的一名无聘书、无薪给的兼任秘书。胡适校长于 8 月到校，我的这一兼职依然未得解除。而且，从这年 10 月起，天津的《大公报》邀请胡先生为其主编《文史周刊》，我从此又兼任了这一刊物的执行编辑。而在北大于 10 月中旬正式上课之后，我所担任的课程亦未因此而稍有轻减。

1948 年夏，经史学系的系务会议决定，史学系的新生不再必修一年制的《中国通史》，而把原分七段的各种断代史合并为四大段，即先秦史、秦汉魏晋南北朝史、隋唐五代宋辽金史、元明清（至 1840 年之鸦片战争止）史，由学生依次修习。我每年除担任其他系科之一年制中国通史外，每年的上学期即担任隋唐五代宋辽金史之讲授任务。

1949 年 2 月北平解放。1951 年我参与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学习运动，并从这年起，清华历史系、北大史学系、近代史研究所合力为天津《大公报》编辑《史学周刊》，我代表北大史学系参与其事。

1951 年全国高等院校进行院系调整，清华、燕京之文理学院各系均与北大合并，北京大学迁至燕京大学原址，史学系改称历史系，由翦伯赞任系主任，周一良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主任。

1953 年《大公报》停刊，《光明日报》办《史学》专刊，由北大历史系、北师大历史系与近代史所合力编辑，我仍参与其事。

1954 年因批判胡适的唯心主义、批判胡风的"反革命文艺思想"，学校停课甚久。我于其间把《岳飞》作了大幅度修改，改名《岳飞传》，1955 年由三联书店出版，我在三十年代内编写的《稼轩词编年笺注》和《辛稼轩年谱》，也是在 1957 年首次印行的。

1957 年的反右运动，把全国知识分子的精英几乎一网打尽。学校停课几个月搞运动，一些很优秀的学生因被列入"右派"或"补

充右派”而戴上帽子，自此一蹶不振。

1958年我参加了双反运动(后改为拔白旗运动)，历史系学生以铺天盖地的大字报要拔掉我这面白旗。结局是宣布不许我再上课。

这样那样的运动虽相连不断，但《光明日报》的《史学》专刊迄未停止。而且，从1958年以后，即改由北大历史系一家负编辑之责了。专刊的领导仍为范文澜、翦伯赞二人，而执行编辑则为我和田余庆、陈庆华、张寄谦四人，实际上以我为此四人小组的组长。1959年自郭沫若、翦伯赞替曹操翻案的文章开始，在《史学》上引起了关于如何评价曹操的一场讨论，影响及于全国。后因陈伯达的干预而中止。

1960—1961年，我参加了周扬领导的高等院校文科教材建设的各次讨论会，翦伯赞在会上接受了编写《中国史纲要》的任务。其后我即以全力编写该书的宋辽金史部分，1962年初，于苏州南林饭店进行讨论，是年冬，《纲要》之宋辽金与元明清部分由人民出版社先行印出。

1963年，我又恢复了为学生讲课的资格。这年10月，因在《史学》上刊出了孙达人批判“让步政策”的文章，继而引起了一场讨论。我与诸编辑原皆倾向于赞成让步政策论，但报社中人士却闻悉领导的意图，是要否定让步政策说。这场讨论并未持续太久。

自1964年秋到1965年夏，我与一些同事下乡到顺义县天竺公社的楼台村参加农村的社会主义教育（即“四清”）运动。65年秋，因姚文元在上海报纸上刊出批判吴晗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的文章，遂在京沪各地逐步开展了批吴晗的运动。我完全不知这一运动的来龙去脉，虽也写了批判文章，但调门很低。

1966年5月25日，聂元梓等人在北大贴出了“陆平、宋硕、彭珮云，你们到底要干什么”的大字报，于6月1日经《人民日报》转载，遂又把对吴晗的批判拓展为一场全国性的史无前例的大浩劫——所谓“文化大革命”。从此以后，全国的高等院校一律停课闹革命，我则被定为反动权威，成为革命的对象。自该年9月开始，我或在北大的劳动基地太平庄劳动，或回校住牛棚参加“改造”。其后

虽曾一度“松绑”，允准我去中华书局参加标点《宋史》的工作，但校内“新北大”、“井冈山”两派组织不久即将我押解回校，进行批斗。1969年10月，根据军宣队决定，我和北大大多数教职工一起被下放到江西鄱阳湖畔的鲤鱼洲，从事围湖造田的劳动，1971年5月初我被遣返学校。其大批人马则是在林彪于9·13演出了叛国事件后才全部遣返的。

1972年9月，日本首相田中角荣访华。毛主席接见他时，据说曾称赞他访华的勇气，与宋代宰相王安石“三不足”精神中之“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颇相似云云。于是人民出版社派人与我商洽，要我把旧作《王安石》小册子中叙述王安石“三不足”精神之处加以扩充，争取当年出版，以利销行。我却以为旧作必须进行大量修改，只扩充“三不足”精神部分绝难了事。其后因受到“评法批儒”与“批林批孔”诸闹剧的干扰，到1975年，改写之《王安石》方得出版。

在粉碎四人帮以后，我曾担任了北大历史系主任，未满一届而止。经我的倡议，为“多出人材，多出成果；快出人材，快出成果”，于1982年成立了北大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由我任主任，迄于1991年卸任。在此十年之内，在此中心培育出许多名杰出学人，在学术上作出了突出贡献，这是我晚年极感欣慰的一桩事。

自1978年以来，我又对1954年改写过的《岳飞传》进行了大幅度的修订，1985年由人民出版社印行。

因为从美国友人田浩教授处传来南宋刻本《圈点龙川水心二先生文粹》的缩微本，我得据以写出《三十卷本龙川文集补阙订误发覆》一文，并即对三十卷本的《陈龙川集》进行了校点和增补，由中华书局于1987年印行了增订本《陈亮集》。

1989年中华书局还出版了我与张希清合力点校的司马光《涑水记闻》。

进入九十年代以来，我又对《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编年笺注》进行修改补充，后一种已交与上海古籍出版社，估计不久可能出版。《稼轩年谱》的订补工作则尚未毕事。对辛稼轩的诗文，已经

请人作了注释，尚有待于审阅定稿。

1992 年 12 月 10 日写于北大朗润园第十公寓

（原载《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 年 10 月）

《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自序

一

我现在应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之约，编选了一本我的《学术论著自选集》。编入的论文，最早的，是1936年在北京大学史学系毕业前后所作，最晚的，则是今年（1992年）刚刚写成的，其间的时间跨度已在半个世纪以上。随着社会政治的剧变，我自己的思想感情和对于客观事物的认识及价值判断，前后都有很大的差异，有的甚至截然相反。因此，在编选的过程当中，在取舍的问题上，是煞费了一些考虑，先后颇有一些反覆的。然而不论几经周折，却毕竟把它编定了。

选录在这个集子中的文章，虽有少数涉及唐代的史事或书册的，而绝大部分则是有关辽宋金先后对立时期的一些人和事，特别是两宋的典章制度，政治上、军事上和学术文化方面的一些重要事件和人物。这样一个学术研究领域之所以形成，以及它之所以长时期不曾有所拓展改变，从主观方面说，当然是我自己学力的局限使然，我根本不具备淹通古今中外的条件，不可能从事于浩瀚无垠的古今中外之学，所以只有画疆自守。（然而我也长时期担任过中国通史的教学工作，所以我的旁骛别出、上下古今地求索考论的文章也写了不少，只是一概都未收入这本选集中来。）从客观方面说，则是为我所居处的人文环境、时代思潮和我国家我民族的现实境遇和我从之受

业的几位硕学大师所规定了的。

把两宋政权从其邻邦那里所受到的政治和军事的欺压，与十九世纪中叶以来的中华民族从东西方诸列强所蒙受的日益加剧的政治欺压和军事侵略相比拟，在今天看来，尽管是不够恰当的，但在当时，人们却大都是如此看待的。也正是在这种并不恰当的类比之下，我才选定两宋与辽金对峙斗争的历史时期作为我进行钻研的主要课题。在我的前辈学人以及与我同辈的学人当中，以这一时期的历史作为主攻对象者，为数实在太少，因此，每当我偶有一得而写为文章时，也大都受到我的导师们的鼓励、赞许，他们主要是为了加强我的信心，提高我的兴趣，使我能够在这个既定的研究领域内向更深更广处继续努力，以填补在我国史学界相对说来的一个空白点。

二

我把宋辽金对立斗争时期的历史作为我进行研究的主攻对象，而在这一时期内的错综复杂的事物和问题之中，我的研究取向则是倾斜于政治、军事、学术文化诸方面。就此诸方面的静态现象说，是一些典章制度之类的东西；就其动态现象说，则离不开从事于政治、军事、文化、教育等等事业的人。

宋政权建立之后，虽在逐步地加强中央集权的行政体制，而在太祖太宗在位期内，其最高统治集团当中的人物，较能善于运用这个高度集中的权力的，或者说，真能顺应所处的时势而制订一些措施，可以勉强算作政治家的，只有开国皇帝赵匡胤一人。被后来人称之为北宋开国元勋的赵普，只是一个鼠目寸光的庸琐鄙夫，是夤缘时会而成为政治上层人物的。以阴谋夺取到皇位的赵光义，则是一个阴贼险狠，既忌刻又狡狯的人。赵普与赵光义，在平时，只会鬼鬼祟祟地玩弄一些小动作、小诡计，当面对国家军政大计，需要作出决策时，他们却绝无深谋远虑，不可能盱衡全局、高瞻远瞩地做出筹划的。而不幸，在北宋建国的最初四十年内的创法立制以及一切与开国规模有关的大经大法，除一部分为赵匡胤所授意外，其

它则几乎全是由赵光义和赵普所制定的。收录在这本《自选集》中的，关涉到北宋的开国和皇位继承、北宋的家法和政治改革运动以及对赵匡胤的评价诸文，全都是为了论证和阐明我的这一思路和见解而写作出来的。

北宋前期在行政体制上所逐步提高的中央集权，实际上只是要把大权集中在皇帝的手中。所以，不论在设置军政机构时或张官置吏时，宋太祖太宗所一贯执持的一个原则是："事为之防，曲为之制。"这两句话的实质内涵，就是要在各种行政机构和官员之间，把互相牵制的作用充分加以利用。例如，前代的宰相事无不统，而北宋建国之后却把兵政分属于枢密使副，把财政分属于三司使副。又如，募兵制度本从唐末五代以来才逐渐形成，而力惩五代弊政的宋太祖，却因为它能把居民与职业兵分为两个互相对立的人群而对之大加赞赏。然而，贯彻施行这一原则的结果，却使得官员名额冗滥而行政效率极度疲缓；招募入伍的兵丁数量与日俱增而战斗力却极度疲弱。总之是全都发生了严重的负面作用。收在这本《自选集》中的《〈宋史·职官志〉考正自序与凡例》、《北宋的募兵制度及其与当时积弱积贫和农业生产的关系》、《王安石对北宋兵制的改革措施及其设想》诸篇，全都是指陈这些制度的流弊的，虽然有的还只属于发凡和举隅的性质。

北宋政权不是没有敌国外患，然而在宋辽订立了澶渊之盟以后，举国的士大夫和仕宦阶层中人，却大都把注意力集中在应否及如何变法改制的问题上；宋廷南渡以后，政治经济诸方面应兴应革的问题依然大量存在，然而因其处于北宋政权刚刚为金人所覆灭、金国兵马也还经常南下侵逼的情况下，举国的官绅军民便把注意力集中在如何抵御金军的进犯、如何恢复故疆和报仇雪耻的问题上去。因应于历史格局的这一剧变，我写出了《南宋初年对金斗争中的几个问题》和有关岳飞的战斗生涯的几篇论文。《辛稼轩归附南宋的初衷和奏进〈美芹十论〉的主旨》等篇，也是属于这一系列的。

三

宋代的文化学术，较之它的前代都有长足的进展。这从其文学、史学、哲学等学科之并驾齐驱的现象来说是如此，从其每种学科中都先后出现了造诣高深的学人与论著来说也同样如此。这种情况之所以出现，除开物质方面提供了日益增多增强的凭藉而外，主要原因应在于宋代儒家学者的觉醒：他们都想重振儒家学派，使其能凌驾于佛道两家之上。要达到这一目的，首先就需要把儒家的学说加以丰富、充实，于是而有人援释老以入儒，有人则援名法以及诸子百家以入儒，遂使宋代的儒家学说真正蕴有了内圣外王的内涵，到达了充实而有光辉的境界。而在北宋一百六十余年间，其学术造诣的博大精深，确实足以作为这一时代学术界的代表人物的，则舍王安石莫属。由黄梨洲、全谢山等人合力写成的《宋元学案》，应当算是一部很好的宋元学术史，然而竟把《荆公新学略》与《苏氏蜀学略》一并列置于全书的附庸地位，这是沿袭了从南宋以来因政治关系而形成的一种偏见，是有失公允的。收在这本《自选集》中的文章，既有论述王安石作为政治家的思想和精神面貌的，也有论述他在北宋一代所应享有的学术地位的。其目的，只是要用一些彰明较著的历史事实，纠正一些传承已久的偏见和谬见。

把理学作为两宋儒学最有代表性的学术流派是完全错误的。洛阳的程颢程颐与关中张载之以理学名家，都是在王安石二次罢相以后的事。哲宗元祐（1086—1094）期内，与蜀、朔两党并立的洛党，也还只是以程颐为首的政治小集团。终北宋之世，理学家并未形成一个较大的学术流派。宋廷南迁之后，二程的学生们大都从事于政治和学术的活动，又大都依傍师门以为重，而张栻、朱熹等理学大师又勃兴于其间，理学乃成为举世声望最高的学派。然而在浙江东路的婺州、温州一带的一群学士大夫如郑伯熊、薛季宣、陈傅良等人，却不肯依傍理学家的门户，群趋驰骛于财赋兵刑等经世致用之学。而永康陈亮则更特别强调事功的重要性，强调抗击金人、报仇

雪耻的重要性。他痛斥那些“自以为得正心诚意之学”的理学家们为“风痹不知痛痒之人”。因为朱熹奉劝他“绌去义利双行、王霸并用之说”，他认为这全出于朱熹对他的思想和主张的误解，便和朱熹展开了一场关于“王霸、义利”的辩论，成为南宋思想史上的一桩重大事件。而不幸陈亮对王与霸、义与利的一元论的理解，不但未能通过这场辩论为朱熹所接受，而到清代的全谢山修撰《宋元学案》时，依然说陈亮是主张“义利双行、王霸并用”的人；直到近几年内新出版的有关古代思想史的论著中，仍未改此说。收在这本《自选集》中的《朱陈论辩中陈亮王霸义利观的确解》，是我特地为澄清这个被历代学人误解了八百年的哲学命题而写作的。还因为陈亮是一个爱国志士，一生却穷困潦倒，历尽坎坷，实在令人同情，所以，我对他一生中某些异常遭遇也写了几篇考辨文字，一并收入此《自选集》中。

四

“史学即是史料学”的提法，我觉得基本上是没有问题的。因为，这一命题的本身，并不含有接受或排斥某种理论、某种观点立场的用意，而只是要求每个从事研究历史的人，首先必须能够很好地完成搜集史料，解析史料，鉴定其真伪，考明其作者及其写成的时间，比对其与其他记载的异同和精粗，以及诸如此类的一些基础工作。只有把这些基础工作做好，才不至被庞杂混乱的记载迷惑了视觉和认知能力而陷身于误区，才能使研究的成果符合或接近于史实的真象。

收录在这本《自选集》中的许多篇文章，可以说，都是因为我加意地对于有关史料作了充分的鉴别、审查和由此及彼的比勘考证，然后才使研讨的问题得出了较新的成果的。例如：

研究辽朝的军事制度，理所当然地要以《辽史·兵卫志》作为主要依据之一，然而该《志》所载《御帐亲军》、《大首领部族军》诸条，却是从元代的书坊中人草率缀辑而成的《契丹国志》稗贩来的，遂致产生了许多错误。如说辽太祖时“宫卫内虚，经营四方，未遑

鸠集”，即尚未有“御帐亲军”，是到辽太宗时才“选天下精甲”而设置的，为数且为“三十万骑”，与述律皇后的“属珊军”二十万骑相加，共有“侍卫亲军”五十万人。这条记载与《辽史》中其他纪、志、表、传中的记述全相悖戾，却为历来考校《辽史》者所全未触及。我认为这是有关研究《辽史》的一大关键问题，所以就此问题做了一番穷源正误的工作，成为收入这本《自选集》中的《〈辽史·兵卫志〉中〈御帐亲军〉〈大首领部族军〉两事目考源辨误》一文。

在对有关史料的审核、鉴别、考证等类工作上，我用力最多的，是有关岳飞的生平及其在战斗实践中的一些业绩。原因是，有关这类问题的记载，除了当时的诏令、指挥、文牒和岳飞的奏疏、战报等原始资料全部可以凭信外，在岳飞被杀害前后的长时期内，即从绍兴八年到绍兴二十五年（1138—1155），南宋政府的史馆一直为秦桧及其子弟党羽所把持，他们不但尽可能隐匿岳飞的一些功状，还为岳飞虚构了一些罪言罪行，遂致官方的记载诸多失实；与岳飞具有亲故关系的文人学士们，估计当时必有不少涉及岳飞行实及其战功的记述，然经历秦桧凶焰长期薰灼之后，又必大量地自动或被动地焚毁泯灭，其间之幸而能保全流传于世者，有的固极确凿珍贵，有的却也只是得诸传闻，捕风捉影，不足置信。到十二世纪之末，上距岳飞的惨遭杀身横祸已及六十年，却还没有出现一篇稍具首尾的岳飞的传记。此时岳飞的诸子全已亡殁，于是，生于1183年的岳珂，虽还年在弱冠，却遵其父岳霖的遗嘱而于1199--1203这五年之内，奋力写成了《鄂王行实编年》一书。岳珂之生上距岳飞之死已及四十余年，而当其执笔写此传记之时，上距岳飞之死则已几近六十年。不论岳飞生时的部属或友辈，全不会犹有存者，调查访问自无可能。特别是岳飞渡江南下前的一段历史，更莫可踪迹。然而岳珂竟充分驰骋其孝子慈孙的用心，全凭想象而把这一大段空白进行了详细的填补。但他对其祖父早年之因家境贫寒而曾一度到邻县安阳的大户韩家作庄客，却讳莫如深；对于岳飞早年曾娶妻刘氏，并曾先后生了岳云、岳雷二子，在岳飞离乡南渡之后不久，刘氏却又改嫁了别人等事，岳珂必都知悉，而他却也引以为家门之耻，同样讳莫如深，

以致后来的修史者竟把岳云认作岳飞的养子，且不知岳霖、岳震、岳霆之生母李氏，乃是岳飞知刘氏已经改嫁之后在江南所续娶者。另外，为了填补这一大段空白，岳珂还虚构了许多无稽之谈，例如说岳飞曾经使用女真语言而混入金人军营、刺探得金军的一些情况等等。至于岳飞南渡以后，特别是跻身大将以后的一些功状言行，被岳珂因心存避忌（或因不明原委）而任意隐没，或要锦上添花而以无为有者，亦颇不少。

大奸大恶的权相秦桧，所加诸岳飞父子及其一家的横祸，是在千古的人心中难以泯灭的一桩罪恶行径。因此，尽管岳珂为岳飞所作传状有很多不尽不实之处，千百年来的读史者却把它奉为信史而加以尊信。但是，对一个研究历史的人，或者说，对一个具有思辨能力与治史基本训练的人说来，则不能专从诛恶扬善的观点出发，而应当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地加以对证分析，使一些真伪杂揉、是非歧互的记事真能水落石出，真情大白，而不应把岳珂的记载视为神圣不可侵犯。所以当我把岳飞这一历史人物作为我的研究课题之后，我力求能把这一课题提高到学术研究的水平上来，而绝不再抄袭由岳珂铸造的那些虚妄无实之词。这一意念指使我把岳珂的一些谎言和误解要尽可能予以揭穿和校正。《自选集》中所收有关岳飞的一些考证文章，还只是其中的一部分，另外的一些问题，则在《岳飞传》中已大致进行了辨析了。所不解者，是至今还有人突不破旧观念的束缚，还认为凡经岳珂笔、削者必都有其理由或依据，未可轻予否定。此种现象之所以产生，我以为，是由于思想方法没有受到科学洗礼所致。

五

在编选这本《自选集》的过程中，经常引起我的惭愧的一事是，我虽把辽宋金对峙斗争的时期作为主要攻治的一个特定历史段落，然而我竟没有像其他断代史的研究者那样，写一部详赡丰实的辽宋金史出来。在翦伯赞主编的《中国史纲要》中辽宋金史部分虽是由

我执笔写成的，然而仅有十三万字左右的篇幅，当然难免挂一漏万之讥诮。我今已届耄耋之年，虽还时常萌生一些非非之想，要继续写作一些什么，藉以发挥其余热，可是就在这些非非之想当中，也竟未敢把撰作辽宋金史的事包括在内。

收入这本《自选集》中的，共为文三十八篇，为字近五十万，其未被选入者，不论就篇数或就字数而论，大概都要超过此数，甚或还不只倍蓰。但是，即使把这些已收入和未收入的文字合并来看，究竟其中能有几篇像我所钦仰的前辈学者的著述那样，能在这一阶段的史学研究领域当中起到略似里程碑式的作用呢？这大概属于虽非绝无而也应是仅有的吧。这也是经常引起我的惭愧的另一事。

南宋的那位堪称特立独行的思想家陈亮，曾自称他具有“推倒一世之智勇，开拓万古之心胸”的本领。“五·四”时期那些从事于新文化运动的主将们，也都是具有这种英勇的气概和气魄的。我自己呢，则属于“虽不能至然心向往之”的一类人。因此，我所写出的文章，只是阐发我自己的见解，而绝无代任何一位圣贤立言的教条主义的八股文式的作品；而且只是实事求是地，以符合于当时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依据，而绝不去东拉西扯，生搬硬套，并坚决反对这种做法。所以，当有人学取日本某些学者的办法，把出现于欧洲中世纪的庄园制度照搬到中国来，把唐宋称为庄园制度占统治地位的时期时，我认为这真是把历史当成了一个百依百顺的女孩子，当成可以随意摆布的一百个大钱了，这不免太践踏了历史。我写的《唐宋庄园制度质疑》，可作为我反对此类作风的证物。这也就是说，如果收在这本集子里的文章对读者还多少有些用处的话，那也只是我所信奉的这一条实事求是的治学准则所起的作用。

六

敝帚自珍，似乎是一般舞文弄墨的人所共有的习性，我却因为素性懒散，也不曾考虑过编印文集的事，所以独独没有这一习性。文章刊出之后，从来不加剪贴、归类、保存。到了应约编印这本《自

选集》时，搜集旧作，几乎成为灾难性的繁重劳务。我烦请好几位年轻朋友为我去翻索引，查目录，抄出之后还须对引文，检索出处；及用电脑输入之时，因逐篇文字大都有或多或少的字句更动，且间有一而再、再而三的更动，给予操作者金晨女士以无限麻烦，而她却一直不惮烦劳地反复照改。而在此多项工作的反复进程当中，贯彻始终、通盘负责的则是我的三女小南。她不但校对了字面上因屡经传抄与打印而发生的鲁鱼亥豕一类差错，不但改正了原文中一些病语病句，而更难得的是，她还发现了我对有关某事的史料搜讨得不够周全，以至于论断发生了疏误。例如，在《宋朝的家法和北宋的政治改革运动》一文中，当谈及王安石变法过程中重视法治精神时，我原仅依据《文献通考·选举考》和《宋史·选举志》的记载而作出表述说："在熙宁六年明令规定，凡是由进士和诸科出身的人，一律须再参加一次'律令大义或断案'的考试，合格后才能委派官职"，经她指出《续资治通鉴长编》在熙宁四年十月、六年三月和八年七月都有更加详确的记载，我才又得据以做了改动。经她指出而做了补充或更改之处尚多，都使得收入这本《自选集》中的论文的质量更加得到保证，用特在此加以记注。

1992年11月30日写于北京大学朗润园

（原载《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
首都师大出版社，1994年10月）

《邓广铭治史丛稿》自序

清人章学诚的《文史通义·答客问（中）》有几段话，我觉得是说得很好的，今分别摘引于下。他有一段说：

> 由汉代以来，学者以其所得，托之撰述以自表见者，盖不少矣：高明者多独断之学，沉潜者尚考索之功，天下之学术，不能不具此二途。

章学诚的书名既然是《文史通义》，则他所说的天下之学术，实际上也只是限于文史。他所说的独断之学，应即是要求撰述者以其史识（在今天，还应包括理论水平）作出应有的论断；他所说的考索之功，应即是要求撰述者对于文献资料能够加以选择，具有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的本领。

他另有一段说：

> 若夫比次之书，则掌故令史之孔目，簿书记注之成格，其原虽本柱下之所藏，其用止于备稽检而供采择，初无他奇也。然而独断之学非是不为取裁；考索之功非是不为按据，如旨酒之不离乎糟粕，嘉禾之不离乎粪土。

这里所说的比次之书，应是指一些分门别类编辑而成的历史资料，例如会要、会典和某些史料丛编之类。没有这类的比较原始的资料，则

所谓独断之学和考索之功便全都无所凭依了。

《答客问（中）》的最后，对马端临和他所编著的《文献通考》提出批评说：

> 马贵与无独断之学，而《通考》不足以成比次之功。……此乃经生决科之策括。不能抒一独得之见，标一法外之意，而奄然媚世为乡愿。

把这番话用在马端临和《文献通考》身上，我觉得并不十分公允，只因与本题无关，现且不去说它。

总括以上引述的章学诚的几段话，那就是他认为每一个从事撰述的人（他虽做出“高明”与“沉潜”那两种区分，在这里却是无关重要的），一是必须具备独到的见解，二是必须具备考索的功力，而这两者又必须先以掌握大量的历史资料为凭藉。而章学诚所最反对的，则是一个撰述者在其撰述的成品当中，既不能抒一独得之见，又不敢标一法外之意，而奄然媚世为乡愿。我以为，对于今天从事研究文史学科的人来说，也应当把这些话作为写作规范。我自己所撰述的文章，尽管未能完全符合章氏所规定的几项标准，但是，我一直是试把它们作为追求的目标的。选在这本《治史丛稿》当中的文章，也全都是在这种追求之下写成的。至于“奄然媚世为乡愿”的那种作风，更是我所深恶痛绝，一直力求避免的。

这本《治史丛稿》所收录的文章共四十五篇，全都是属于辽、宋、金史方面的。其中一大部分原已收录在我的一本《学术论著自选集》当中，只因该书只印了一千五百册，所以又商得首都师大出版社的同意，从中选录了很多篇章收入这本《治史丛稿》中来。

这本《丛稿》所收各篇论文的编列顺序，不是按照写作时间的先后加以区分的，也不是按照文章的体裁加以区分的，而是完全依照各文所谈论的实际问题而区分的。例如书中收录了几篇序文，其中间有应著作人之嘱而写的，这类文章，一般被称为酬世之作，而在我却无任何一篇敷衍塞责之作，都是严肃认真地作为一个研究课

题对待的，所以，也都依其内容而分别列于各门类之中，不再另设序跋一类。

1995年12月24日

（原载《邓广铭治史丛稿》，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6月）

我和北大

自从我在山东第一师范读书时，我就已醉心于北京大学，成了一个北大迷。原因是，北大是“五四运动”的策源地，是新文化运动的策源地，而新文化运动的旗手和主将，例如胡适、鲁迅、周作人、钱玄同等人，直到二十年代中期，还都在北大任教，所以我对北大向往之至。

我本应在1929年夏间在山东第一师范毕业，可在1927年秋，我就因参与驱逐张宗昌（山东的军事善后督办）、王寿彭（清末状元，当时任山东教育厅长）委派来校的一位冬烘守旧的校长，而被开除学籍了。因我家贫，又无毕业证书，故虽依然向往北大，却不得其门而入。直到1930年冬，我才来到北京，进入一家私立中学的高三，取得了一张“文凭”。但1931年夏我报考北大却未被录取，便考入辅仁大学的英文系读了一年。

据我当时所闻知：北大的文学院长为胡适，史学系的原系主任因翻印一本高中教材作自己的讲义而受到学生的反对，辞职离校，由傅斯年代理系主任。傅也是五四运动中的主将之一，是《新潮》杂志的创办人，当我在村塾中读书时即已知道他是“当今黄河流域的第一才子”，所以也极为仰慕。在1930年的《燕京学报》上发表了《刘向刘歆父子年谱》的钱穆先生，据说也被聘到北大史学系任教了。钱的此文，发表不久我就读过，很钦服；1931年春在北大旁听胡适先生的中国中古哲学史，胡先生也提及此文，说它是使当时学术界颇受震动的一篇文章；说他本人和一些朋友，原也都是站在今文派

一边的人，读了这篇《年谱》之后，大都改变了态度云云；这使我更知道钱氏此文的作用之大，它扭转了而且端正了从十九世纪以来风靡中国学术界将及百年的一种风气，因而更加强了我对钱的崇敬之心。有这样一些大学者在北大史学系，我对北大的向心力便更加强大，所幸 1932 年我又一次投考北大时，终于被录取了。

北宋的苏辙，在进士及第之后曾写信给当时的枢密使韩琦，自述其学识进展的情况说，他出了四川后才知道天地之广大；过秦汉故都，见终南诸山和奔腾东下的黄河，才慨然想见古之豪杰；到了京城，看到了翰林学士欧阳修，听到他的雄伟博辩的谈吐，看到他的秀雅的风度，和他的朋友门生们交游，“而后知天下之文章聚乎此也!”我呀，迈进了北大的文学院，听了一些大师们的讲课，在课堂外与他们有了一些接触，听其言论，观其风采，而后知天下之学术聚于北大！这怎能不成为促使我天天向学、自强不息的强大动力！

我接触较多的胡适、傅斯年、钱穆三位先生，全都是毛主席在《丢掉幻想准备斗争》一文中所说的，属于帝国主义和中国的反动政府所能控制的极少数中国的知识分子之一，但这是对他们政治立场的批判，不是针对他们的学术观点的。这三人的学术观点和治学方法是并不相同甚至可以说是大不相同的，但有一点在此三人都是完全相同的，即他们不论在课堂上或在课外接触时，都对学生和后辈学人绝口不谈政治。假如有学生主动去找他们谈政治，即使是属于反共的或拥蒋的，他们也将对他十分轻视，因为，他们是专要培养作学问的人的。傅斯年曾长期担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的所长，他一直是要把研究所办成个经院式的，只希望全体研究人员都是书呆子，谁个热衷于政治问题是会遭受他的鄙视的。

我毕业后留在北大工作，抗日战争的前半段，我曾先后接受“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和“中英庚款管理委员会”的资助，从事于《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笺注》等类的工作，但编制一直还在北大。

从 1942 年夏到 1943 年夏，我在重庆的一家出版社主编一个叫做《读书通讯》的刊物。从 1943 年秋又转到由上海迁移到重庆北碚

的复旦大学史地系任教，初去时为副教授，一年半后提升为教授，到1946年北大由昆明复员北平，我又重回北大史学系任教。在复旦前后整整三年。以上四年，是我完全与北大脱离了关系的四年。是从1932年到今天的六十年内，仅有的四年。

在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之后，南京政府的教育部发表胡适为北大校长，在他未回国前，由傅斯年为代理校长。傅先生知道我在复旦已是教授，而且从复旦校长的口中也知道我在复旦教课的效果，有一天我在重庆与他相见，他向我说："我要请你回北大史学系教书，可得降级使用，因为，你们同届毕业的，理科各系和外语各系的，凡是不曾出国留学的，还大多只是讲师，连副教授还没有做到，你回去做教授就显得太特殊了。所以得降级使用。你考虑考虑，干不干?"我并未经过考虑，当时就回答说："我干！我是由北大培育出来的，应当对北大作出我的报偿。"就这样，我就一言为定，又回到北大的历史系，并一直延续到今天。

试想，如果不是北大历史系，而是其他任何一个名牌大学，或是待遇优厚的某个教会大学，要我放弃了复旦大学的教授职位而去该校作一名副教授，可能吗？当然是不可能的。然而北大就是这样做了，而且做通了，而且就在那样的条件下，我本人心甘情愿地回到北大历史系来了。在这件小事的全部过程当中，我认为，全都体现着北大和北大历史系所具有的强大魅力。

（原载《光明日报》1993年1月2日）

我和图书馆

在近许多年内，我已经不经常到图书馆去看书了。其原因是，自从抗日战争胜利，我由重庆北碚的复旦大学回到北京大学以来，便已开始逐步地在家中建立起一个小小书库（主要是围绕自己的专业的）。从 1946 年直到五十年代之初，古旧书籍因很少人问津，价格极为便宜，这使我得以大量购买。到五十年代后期，我已经拥有了一个基本上可以“自给自足”的小图书室，在一般情况下便不需要再跑图书馆了。

但是，回溯我青年和中年时期的学习和研究的进程；不论在中学、在大学读书时，或在从事于教学和研究工作的前期，除了在课堂上接受到的一些知识之外，更主要地却还是依靠自学，亦即到图书馆里去翻读或者借阅。在那一漫长时期内，我是确曾与图书馆结下了不解之缘的。

我的家乡是山东省临邑县，是经济上极贫穷，文化上极落后的一个县。我的启蒙教育是在村塾中接受的，那时候，连图书馆这一名词我都不曾听到过。读过六年村塾之后，我到县城内去读高等小学。在那里，依然是连一个极小规模的图书室甚至阅报室也都没有的。

因而我与图书馆的接触，只能从我进入中等学校之后说起。

我是 1923 年夏考入山东第一师范学校的，校址在济南。它是由清代的泺源书院和清末的山东优级师范演变而来的，它具有一个藏书数量较多的图书馆。而那时上任不久的一位校长，又是一个醉心

于新文化运动的人，因而图书馆里也随时添购一些新出版物。这对于求知欲极为旺盛的我是极有吸引力的。

到我读到二年级后，有两件事对我的读书生涯更发生了特别大的影响。

其一是：当时高年级的几位同学已组成了一个“书报介绍社”，我进入二年级便加入该社，成为其中的成员。“书报介绍社”的任务，是专门经售北京、上海等地的新出书刊。社址设在第一师范校门口传达室对面的一间小房子里。社中成员轮流于每天晚饭后到那里去销售书刊。当时先后出现在北京的北新书局（新潮社的后身），景山书社和未名社，上海的创造社、光华书局所出的各种书刊，“书报介绍社”里几乎全都代为销行。我对于这些书刊，都能得到先睹之快，这在当时真使我有“得其所哉”的感觉。因而，尽管“书报介绍社”并不是一个图书馆，而对我来说，它却确确实实起到了一个图书馆的作用。

其二是：当时在北京发行的《京报》，是由邵飘萍主办的，《京报副刊》则是由孙伏园主编的。孙伏园于其时在《副刊》上特辟了一个《青年必读书》的栏目，约请一些专家学者们各选十种书籍向青年们推荐。根据我的记忆来说，除鲁迅先生一人交了白卷（他给编者的复信似乎是说：“不曾考虑过，所以答不出”）外，很多的学者都写出了他希望青年们去读的书目。其中有古书，也有新著，还有从英文或日文译为汉文的著作；按门类说，则既有思想或哲学方面的，也有文学、史学或其他方面的。五光十色，杂然并陈。我当时并不具备鉴别和筛选的能力，就只能依照那一份份的书目，尽可能到图书馆去借阅、浏览。在第一师范的图书馆找不到的书籍，有时且跑到大明湖边的省立图书馆去借阅。在这期间，我还读到了梁启超为青年们开列的《国学必读书目》，这对我比较系统地阅读古书，也起了指导作用。

不记得是在哪位学者所开列的书目中，我得知有清代大名府人崔述的一部巨著《崔东壁遗书》，我立即从第一师范的图书馆中把它借来阅读。这部书给予我以极大的启发，特别是在思想方法上和对

于中国古史诸多问题的看法上。而这对于我后来之乐于投身于中国历史专业也起了重要作用。

到我考进北京大学史学系之后，为了急于想在史学研究领域做出一点成绩，以求把它确定为自己的安身立命之所，我的读书兴趣更加浓厚起来。北京大学图书馆的藏书极为丰富，使我深有“得心应手”和左右逢源的感觉。而建立在北海西岸的北平图书馆，与北京大学相去也不太远，那里边的一切设备在当时都比较先进，所藏中外图书既较完备，国内国外所编印的各种各样的工具书都开架陈列在大阅览室中，借书还书的手续也都很简便。这些条件较之北京大学的图书馆优越得多，因而北平图书馆也成了我经常去的地方。不但去读书，即在写作文稿时也常常到那里的大阅览室里去写。在这一时期，我才真正体会到《礼记·学记》中所说的“藏焉修焉，息焉游焉”的从事学术工作的乐趣。到我读到四年级时，北京大学在松公府建成了新图书馆，规模虽较北平图书馆略小一些，其对读者的方便条件却大致相同，我自然不再舍近求远，便又把北大的图书馆作为我读书和写作的地方。例如我的毕业论文《陈龙川传》，就是基本上在北大图书馆完成的。

毕业之后我留在北大文科研究所作助教。主要工作是整理所中所购存的缪荃孙艺风堂原藏历代石刻拓片，每天下午则在北大图书馆里帮助钱穆先生整理校点他所钩稽的有关中国通史的资料。这份资料是钱先生在讲授中国通史的课堂上参考使用的，也就是他后来所著《国史大纲》一书的“长编”。

在把《陈龙川传》修改完毕之后，我即开始了对辛稼轩其人其事其词的研究。为了说明前此的一些学者对辛稼轩的研究的不够精确深入，我首先写了一篇《总评诸本〈辛稼轩年谱〉和梁启勋〈稼轩词疏证〉》，而写作这篇文章的全过程，即从搜集资料到写成文章，全都是在北平图书馆进行的。其后，我根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集部中的别集部分，查找到一些可能与辛稼轩有关涉的南宋人的文集，要进行广泛的翻检，而为了借阅的方便，我便完全依靠北平图书馆所藏的文津阁本《四库全书》。在不很长的时日之内，我就查得了梁

启超、陈思等前辈学者所写《稼轩年谱》中全都未能找到的一些资料，从而解决了他们全都未能解决的一些问题。1937年夏日寇侵占了北平，北京大学于南迁时作出决定，正副教授以下的教员暂留北方待命。北平图书馆的主要经费来源是美国退还的庚子赔款，所以，直到太平洋战事爆发之日为止，日寇并未把它“接管”。于是，当我待命南下之际，依旧是每天跑到北平图书馆去，进行《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编年笺注》的工作。到我奉调到昆明去时，这两本书的初稿已经基本完成了。

在抗日战争期内迁往大后方的各大学，都未能把图书馆一同迁去。而当时“中央研究院”的历史语言研究所却把它的图书馆所藏图书全部运到后方去了。1938至1940这三年内，历史语言研究所以昆明市郊的龙头村为临时所址，全部图书也都在那里开箱上架，供研究人员参考使用。我当时虽任职于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但这个所的所长乃是历史语言研究所的所长傅斯年兼任的，两个所的界限似有似无。因而，历史语言研究所的图书对我也提供了极大的方便。到1940年末，为了躲避日寇飞机的轰炸，史语所再次搬迁于四川南溪县李庄镇旁山坳的一个村落中去。为了我的读书生涯和研究工作能继续进行，在那位所长先生的建议和劝说之下，我也随同史语所到李庄去了。我在李庄的住房，正在图书馆的隔壁，因而我在李庄的两年的生活，真可说是日夕寝馈于书海之中。《宋史职官志考正》、《宋史刑法志考正》等文，就都是在这一所藏书丰富而设备简陋的图书馆里写成的。

1943年我到复旦大学的史地系任课。复旦大学当时内迁于重庆北碚的夏坝。它和内迁的其他大学一样，并未能把上海原校图书馆的书籍随迁重庆。当时在后方购置图书是极其困难的，因而重庆复旦大学图书馆的藏书并不富足。恰在此时，重庆的一家出版社约我写一本《岳飞》，作为《历代名人传记丛书》之一种。因为在复旦大学图书馆里不可能查阅到有关宋金战争和岳飞生平事迹的足够资料，我便又于1944年暑假回到李庄镇去住了三个月，在史语所图书馆里以全力搜集并抄写各种资料卡片，回复旦后，在教课备课余暇，

以半年多的时间，把《岳飞》全稿写完。1945年8月15日侵华日寇宣布投降之日，也正是《岳飞》一书印好发行之时。这两件事情的巧合，更使我感到格外的喜悦。

1946年初夏我飞回北平，在北京大学史学系任教。从此以后，我便开始围绕我的专业购置图书，建立我自己的书库，也便逐渐地不再经常到图书馆去，而只是偶尔地去查阅一些在小书库中所不具备的文献资料了。

1987年9月15日完稿于北京大学之朗润园

（原载《著名学者谈利用图书馆》，山东大学出版社，1990年）

我与北大图书馆的关系

我是在1930年的秋冬之际到北平来的。那时各大学的招考新生的日期早已过去，然而我在山东第一师范读书时的同班好友李广田却正在读北京大学预科的二年级。我就完全依靠着他，在沙滩的中老胡同租了一间民房居住，一日三餐都和他在一起。他去上英文、历史和古文名著选读等课时，我也都随同他一起去上课，凡没有课程的时间，我也跟他一同到红楼二层的图书馆阅览室里去借阅一些英文书籍。根据我的记忆，好像主要是借阅一些俄罗斯诸作家的短篇或长篇小说的英译本。原因是：一是尽量提高自己的英语水平以便投考大学，二则在那时总感觉读俄文的原著不如读英文译本容易一些。我没有借书证，李广田向其他同学借了一份供我使用。总之是，当我还没有取得北大学籍的时候，我已经开始对北大图书馆充分加以利用了。

1931年夏，我报考北大落榜，遂考入辅仁大学的英文系，从这时到1932年夏我又考入北大的史学系为止，与北大图书馆告别了整整一年。

我进入北大史学系读书时，北京大学已经购买了旧称松公府的一所大宅院，并已把图书馆从红楼搬迁到那里。松公府的主房是前后两进的四合院落，其两旁还都有跨院。图书馆把主房的后院作为书库，前院则分别作为报刊、中文书籍、外文书籍等阅览室。我当时虽仍与李广田同住在“东斋”的同一排宿舍中，却因为他读的是英文系，我读的是史学系，所以，不论在上课时，或在课外的业务

活动，我与他在一起的时间就比较少了。

我住在北大东斋宿舍，到松公府的各个阅览室去读书都很近，距北海西岸的北平图书馆也不太远，步行大约20分钟可达。该馆当时落成未久，建筑和内部设备，用当时的标准衡量，都可以说是最现代化的。各种大本的参考书和工具书，都作为开架书，在楼上阅览室正中心以专柜陈列着，任阅览者随时取用。借书条交到出纳台后，很快就能把书送到借阅者桌案上。室内冬暖夏凉。这种种，都远非北大的各个阅览室之所能比。因此，我在北大史学系的一二年级时，课外时间，特别是星期日，总喜欢到北平图书馆去读书，有时为了做作业或写文稿，也跑到那里。

用松公府的院落作为图书馆，只是北大校方的一种暂行办法，但我在当时却无从知道此事，只嫌这样的图书馆、阅览室未免过于简陋。因而，当我还在一年级时，便写了一信给蒋梦麟校长，向他建议：应当尽快向教育部申请专款，建一座类似或稍小于北平图书馆的新馆，如果教育部不肯拨款，向国内富豪与海外华侨募捐也未为不可。其实，到我进入二年级时，已经看到，在松公府的主院西侧，修建新馆的工程已经开始，到我进入四年级时新馆便已落成了。从此以后，我便又经常地跑到北大的新图书馆去，而较少去北平图书馆了。

北大新馆的最前面是两层楼房，楼上楼下都是东西相对的两个大阅览室。楼下西端是中文图书大阅览室，它的南壁和西壁都是大玻璃窗，北壁因无玻璃窗，便把一些最主要的丛书和类书例如《四部丛刊》、《图书集成》等摆在那里，一律作为开架书，任读者各取所需。从书库中借出的书，在借阅者阅读未毕时，可以搁置在他所占用的阅览桌案上，许多天都不必一再办理借还手续。午饭和晚饭时间，也都有值班的图书馆管理人员，阅览室并不闭门，因而也从无在中午或下午下班时高声驱赶读者的事件。所以方便之至。对一个像我这样初入学术研究领域的人来说，只须在此阅览室巡视一次，至少也可增加许多图书目录方面的知识。这又是北大新馆为北平图书馆所不及之处。但这个阅览室夏天的西晒时间较长，有一分光便

带一分热，使阅览者每每感到有难以承受的热烈，这却又是它远逊于北平图书馆之处。

我在读四年级时，曾与另两位同班同学为天津《益世报》编辑了一个《读书周刊》，由当时的图书馆长毛子水先生（新馆建成后馆长改为严文郁先生）担任主编，我们三人则轮流作执行编辑。每期的编辑工作，不论审阅稿件或核对引文，基本上也都是在北大图书馆的这间阅览室进行的。

进入四年级时，我选习了当时的文学院长胡适先生所开设的“传记文学习作”的课程。我选定南宋的爱国主义思想家陈亮作为研究课题，并决定写一本《陈龙川传》作为我的毕业论文。在撰作这篇传记的过程当中，我对于南宋期内浙东地区一些学者的著作广泛地加以翻读，这当然必须经常到图书馆里去搜讨才行。为了翻阅当代人有关陈亮和浙东学派中人如吕祖谦、薛季宣、唐仲友等等学人的论著，更必须到图书馆的报刊杂志阅览室里去查看。为了要查找某一种孤本或善本（现已记不起是什么书），我还去向张允亮先生（他是袁世凯的女婿，是版本目录专家，当时在北大图书馆任职，主管善本书）请教过。北大图书馆的藏书既极丰富，一些年老的工作人员也富有版本目录的知识，因而，走进了北大的新图书馆，随时都使我感觉到得心应手、左右逢源的效应，受益是非常大的。

更值得提及的一事是：吴廷燮编撰的《北宋经抚年表》和《南宋制抚年表》刚刚出书，我就及时地在北大图书馆的书目卡片柜中发现了它，并立即借出翻检。我发现，这两种年表虽是并不太厚的线装四册工具书，却是吴氏向有关宋代的史籍、方志、文集、杂记等等书册精心搜讨的成果，真正是取精用宏的备见功力之作。我并不认识吴廷燮其人，但我却由衷地钦佩他从事学术工作的这种精神和态度而决心加以师法。我的一位业师曾对史学工作者提出一个口号说：“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动脚找材料。”我认为吴廷燮所作的几种年表（除上编两书外，还有《唐方镇年表》等），真正体现了这一原则。我在此后写作文稿时，特别是当我编写《辛稼轩年谱》和疏证《稼轩词》的本事、写作年月和互相唱酬、交往的友朋事历时，

全都是暗自以吴氏的几种《年表》作为榜样的。这使我一生受用的一种积极效应，是否应归功于北京大学的图书馆呢？我总以为是应当的。

我在北大史学系毕业之后，留在北大文科研究所作助教，具体的工作是整理购自缪荃孙艺风堂的历代的拓片，但每天下午则帮助钱穆先生整理校点他为讲授中国通史的大课所钩稽的一些资料，亦即他后来编写《国史大纲》所用的那些资料。这时，在北大图书馆内，为文学院长、法学院长和文法两院各系的系主任都设有专用的阅览室，而实际上这完全是一种形式主义的做法，院长和系主任们真去利用之者并不多。文学院长胡适先生家中藏书甚多，当然更不去使用分配与他的那一间专用阅览室。忘记是在一种什么场合，我鼓足勇气去问胡先生，他在图书馆的那间阅览室可否借与我用，他毫不迟疑地答应了，而且立即打电话给图书馆的负责人，要他把那间阅览室的钥匙交给我。在此以后，我只有每个上午到文科研究所去整理拓片，下午和晚上，则全都待在那间阅览室里。校点钱穆先生讲授中国通史资料的工作似乎比较轻松，并不占用每天的整个下午，因而这间阅览室便也成了我自己的读书室、写作室、《读书周刊》的编辑室（创刊时的同学三人，只有我一人留在北大，所以《读书周刊》也由我独任执行编辑）。“藏焉修焉，息焉游焉”，全唯此室是用，它使我真正体会到从事学术研究的乐趣。只有在寒假和春假（当时春假为一周）期内，因我家住西城，距北平图书馆较近，改往该馆去阅读。

卢沟桥事变之后不久，北平沦陷于日寇手中，北京大学南迁。当时因南迁后的落脚点很难确定，便决定正副教授以下的教员暂留北方待命。在日寇已经接管了沙滩一带的北大校舍和图书馆之后，我当然也不再到北大松公府的新图书馆去读书，而又专到北平图书馆去了（因为北平图书馆的主要经费来源是美国退还的庚子赔款，所以，直到太平洋战争爆发之日为止，日寇并未把它接管）。我在那里完成了《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编年笺注》的初稿，到1939年夏，我便奉调到昆明的北大文科研究所去了。

抗日战争胜利后，我于1946年初夏飞回北平，在北京大学历史系任教。那时候古旧书业极不景气，古旧书价贬值，我便乘机围绕我的专业，尽量购置一些图书，建立我自己的小书库。从此便不再经常到图书馆去，只是偶尔地去查阅一些在小书库中所不具备的文献资料了。

1992年3月5日写于北京大学之朗润园

（原载《文明的沃土》，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12月）

回忆“文革”前的《史学》专刊

《史学》专刊创刊于1953年，是《光明日报》文史哲经几个专刊中最先与读者见面的一个。从《史学》创办之日起，到文革初期专刊归还报社编辑部自己编辑为止，我一直参与和负责《史学》的编辑工作。

在1953年前后，高等学校院系调整，清华大学历史系合并到北京大学，报纸也在进行宣传报道任务的分工。原来天津《进步日报》有一个《史学》专刊，《光明日报》有一个《历史教学》专刊，两刊合并为一，成为《光明日报》的《史学》双周刊。专刊由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三单位出人组成一个松散的编委会，范文澜、翦伯赞先后任编委主委，编委会委员先后有陈垣、荣孟源、邓广铭、向达、邵循正，杨人楩、白寿彝、谢琏造、田余庆、汪篯、陈振飞等；郭沫若、吴晗与《史学》编委会关系甚好，经常对《史学》给予关注。当时，全国同类史学刊物还很少，所以，《史学》所登文章很受学术界的重视。而那时，《光明日报》专刊可以单独订阅，据报社同志反映，《史学》在几个专刊的订户数中位居前列。在《史学》专刊编委会成立时，报社负责人和编委们共同确定了专刊的编辑方针和任务，并决定三单位各出一个编委为执行编辑：近代史研究所为荣孟源，北大为邓广铭，北师大为白寿彝。到1964年前后，谢琏造接替荣孟源，陈振飞接替白寿彝。当时，《光明日报》的物质条件极差，房屋拥挤，连我们进行编辑的地方也没有，每周三上午，我们三个执行编辑到报社会商处理和安

排稿件时，都得临时找一个房间。那时，稿件相当丰富，报社收到的史学稿件，集中后按期送交一位执行编辑。我们三家，一家负责一个月的主要审稿和版面安排工作。那时，我们虽然是中年人，我和白寿彝一周两次进城到报社，不以为累，但报社没有我们固定的工作室，我颇有意见。后来，在轮到由北大负责审稿的月份，我便建议干脆将办公地点移到北大历史系的一间办公室里。不料他们二人都不肯来。因此，范老便与翦老商洽，《史学》的编辑工作由北大专负其责。其后便由翦伯赞选定古代史教研室的汪篯和近代史教研室的陈庆华、张寄谦与我共同负责《史学》的编辑工作。

在《史学》编辑工作中，我们始终遵循史学研究要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的宗旨，并据以制定审稿的标准：一、思想性、科学性都好的文章，亦即把史与论结合得好，符合历史唯物主义的，为第一等文章；二、思想上有精到见解，材料不够丰富充实的，为第二等文章；三、思想性差，而在搜集材料方面下过功夫，所用材料准确、扎实，可靠的，属第三等文章。这三种都是可以见报的。

尽管我们要坚决贯彻历史研究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的原则，但我们同时也很同意翦老的一个意见。翦老说：史学研究要为政治服务，但不能为政策服务；如果跟政策跟得很紧，我们的编辑工作有时将会陷于被动。事实也正是如此，《史学》是光明日报的专刊，是要由光明日报社最后把关的，而光明日报却是不能不为政策服务的。我们经常发现，我们安排的《史学》版面，到印在报上时，有些文章位置却有了改变。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有些问题不好处理：例如："为政策服务"加上来自上面的干预；我们忙于教研工作，没有时间写文章等。当时，在历史研究领域有所谓"五朵金花"，即五种生产方式与中国历史的分期、农民战争、资本主义萌芽、土地制度、汉民族形成。在我们编辑《史学》专刊过程中，一直遵照范老的意见，以为，如果就中国历史的分期（特别是从奴隶制进入封建制的确期）问题展开讨论，讨论将会是没完没了的，《史学》的篇幅将无法容纳。资本主义萌芽涉及的历史问题也很复杂。汉民族的形成问题，则因有斯大林对"民族"所下的定义，也无法展开讨论。但因

毛泽东同志早就提出农民战争是推动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所以，我们在《史学》上只对农民战争问题进行过较多的讨论。

因为我们都不是《史学》的专职编辑，不能为了引导史学领域的教学或研究而随时提出新的课题，指明新的趋向。所以，一般说来，我们刊出的文章大都是从外面投来的稿件中选用的，各期文字的质量也并不都令人满意。在1956年，中央提出了实行“百家争鸣，百花齐放”的方针后，我们主动地开展了一次如何正确评价曹操的讨论。曹操是个妇孺皆知的历史人物，参加讨论的写稿者不仅有历史学者，而且有各个行业的人。那时全国各省、市、自治区，除西藏和台湾，都有讨论曹操的文章投寄到《光明日报》，有的稿件在正版发表，大部分在《史学》刊出，可谓极“一时之盛”。可是好景不长。陈伯达早已提出的“厚今薄古”的主张，和不应当为封建统治阶级人物翻案的左倾主张，终于窒塞了这次讨论。之后，在别的刊物上开展了关于清官问题的讨论，根据我们所听到的“小道消息”，仿佛有一个未见诸明文的高级指示在那里起指导作用，认为清官比贪官更坏，因为贪官是赤裸裸地干贪赃枉法的事，而清官则具有很大的欺骗性，实际上不也是“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吗？对于这种论调，我们一直是跟不上的，因而在《史学》上便没有刊出批清官的文章。

其后又开展了关于“让步政策”的讨论。我们坚持农民起义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但农民起义大多是以失败告终的，其最好的结果也只是由起义军的领袖建立一个新王朝，起一个改朝换代的作用。改朝换代和历史发展终究不是一回事。然则农民战争的作用究竟体现在哪里呢？这是我们在教学和科研过程中经常遇到的问题。在无可奈何之际，我们便利用“让步政策”作为解决问题的灵丹妙药。在《史学》上刊出的文章中，有不少篇是接受这种观点的。翦老也在他所发表的《关于处理中国历史上问题的若干意见》一文中说：我们不能一见到农民起义，就讲让步，让不让，让多少，要看当时阶级力量的对比。这表明他也是承认有“让步政策”的。但到1963年10月，《史学》上刊出了孙达人同志的一篇批判“让步政策”的文章，

立即引起了一场争论。孙的文章是很受当时最高领导的赞赏的，报社深知此事，而我们编《史学》的却一无所知。因此，每当发稿时，我们总是把同意“让步政策”观点的文章排在前面，持反对意见的排在后面。但每到刊出之时，则总是被报社同志把文章次序颠倒过来。这才使我们推测得个中原因出来。

接着又发生了批判吴晗《海瑞罢官》的事件。姚文元的那篇别有用心的文章刊出之后，《文汇报》的驻京记者首先到北大历史系来搜集反应。历史系的绝大多数同志，包括编辑《史学》的四人在内，全都不明白文章背后的阴谋，因而都认为姚文元把这一剧本说成是政治问题，是胡乱上纲，最多也不过是剧本在引用史料方面稍有问题而已。然而报社却是掌握一些内幕情况的，当然只能紧跟“上边”的意图去做。有一次，我们北大历史系教师座谈这一问题，打算把同志们的发言整理后在《史学》上发表。但整理后交翦老去看，他认为会上的发言都是批判吴晗的，一面倒，过左了，最好不要刊出。当我们把整理稿送交报社之后，报社却又认为发言的都在维护吴晗，太右了，也不肯采用。这次的座谈会记录终于未能见报。

以上所说，都是在我们负责编辑《史学》专刊的过程当中的一些感受。它使我们深切地体会到，在缺乏科学和民主的政治环境下，不但办报困难，即使办一个学术专刊，也是同样会遭遇到许多意想不到的艰难险阻的。

编辑《史学》专刊，虽不是我们的专职，但我们对于外来稿件的审阅、去取，却都是严肃认真的。我们决不以投稿人知名度之高低决定稿件之采用与否。因此，有好几位青年史学工作者，他们的第一篇论文是在《史学》专刊上刊出的，而且是在《史学》专刊上先后发表了几篇论文之后受到鼓舞，奋力前进，成为史学研究领域的骨干力量。这类事，也常常被我们引以自慰。

《史学》现在由报社编辑部同志在编。现在开放改革，学术环境好多了，政治日趋开明，学术日见昌明。我上面所说“为政策服

务”、“过多的干预”，已成为历史，希望它不再出现。祝愿《史学》专刊越办越好。

（原载《光明日报四十年》，光明日报出版社，1992 年）

我与《光明日报·史学》

《光明日报·史学》纪念创刊四十周年。作为《史学》早期编辑，我也乐于谈谈我与《史学》关系的风风雨雨十四载。

一、《光明日报·史学》的创刊

《光明日报·史学》创刊于1953年4月。《发刊词》的第一句话便介绍说："《史学》这个刊物，是由以前《进步日报》和《大公报》的《史学周刊》与《光明日报》的《历史教学》改组而成的。"

《光明日报》的《历史教学》副刊系由北京师范大学白寿彝同志主持。

《史学周刊》1951年1月13日创刊，刊载于上海的《大公报》和天津的《进步日报》。编辑单位为清华大学历史系、北京大学史学系和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自1953年4月因报纸分工关系改组为《光明日报·史学》双周刊。编辑单位为三家，北大、北师大和近代史所。由范文澜、翦伯赞和陈垣任主编。

北大历史系担任执行编辑的是我；近代史所为荣孟源，大约1954年换为谢琏造；北京师范大学为白寿彝，后改为陈振飞。三个执行编辑每周都要到《光明日报》报社碰头、看稿以及决定稿件。

当时《光明日报》社因陋就简，每次我们去后，也没有固定办公室，经常变动，十分不便。后因我对此表示不满，范文澜便提议说，以后干脆归北大一家办吧。这样，《史学》自此便由北大历史系

一家负责。

在北大历史系内，由翦伯赞指定三位同志与我共同负责编辑，有汪篯，不久即由田余庆、陈庆华和张寄谦接替。我们四人便一直负责到“文革”开始，1966年《史学》第一次停刊。

二、《史学》双周刊的选稿标准

《史学》是一份有关历史科学的综合性刊物。坚持从思想性、科学性方面选择文章，是史学工作者的共识，也是我们编辑《史学》所力图坚持的原则。值得提出的一点是，我们在《发刊词》中说，我们希望“空洞、冗长的叙述必须避免。同时，我们也不希望一来就是上下古今几千年，好像要在一个题目之下解决好多历史问题，而是希望抓住一些非常具体的重要而又为读者所要求解答的问题，进行比较严格的分析”。

当时正是盛行对中国社会历史分期问题等大作理论性讨论文章的时候。范文澜却主张在《史学》上不开展分期的讨论，因为讨论这类问题的大块文章，报纸是承受不了的。这个意见虽曾遭到反对，以为这是放着大菜不吃，专吃小菜。但此后的编辑方针，依然遵守范老的意见未变。

不卷入空洞的文字概念之事，是范文澜的一贯主张。他曾发表过文章《反对放空炮》。翦伯赞也主张“登文章只能为政治服务，不能为政策服务，否则永远被动。”今天回顾起来，这种择稿标准是正确的。

五六十年代，由于史学刊物杂志较少，因此《光明日报·史学》在当时史学界起了一定作用。许多读者对《史学》十分厚爱，常把引导方向性的责任期望于我们。我们主动提出中心议题开展学术讨论并获得成功的，要属1959年的关于曹操问题的讨论了。

开展这样一个讨论的缘由，是因为自1958年在史学界展开对资产阶级史学的批判后，其副产品便是一些史学工作者在评价历史事件与历史人物中的非历史主义倾向。因之郭沫若、翦伯赞等提出应

正确地评价历史事件与人物问题，而选择了曹操这个在中国人所共知的历史人物作为突破口。

1959年2月19日，《史学》发表了翦伯赞的《应该替曹操恢复名誉——从〈赤壁之战〉说到曹操》，文章加了编者按，欢迎大家参加讨论，继之吴晗也在《史学》上发表了《谈曹操》专文。自此，在《史学》上掀起了长达几个月的论曹操的热潮，其它报刊也发表了有关文章。对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要进行既符合当时历史实际又符合历史发展动向的历史唯物主义的评价，这种看法得到了历史工作者的普遍支持。自此，一些史学工作者着重于对过去历史上人物，特别是其历史作用与形象被歪曲的人物进行重新评价，如殷纣王等等；另一些社会科学工作者，更注意于从理论上探讨所谓历史主义，历史主义与阶级观点问题等等。从此而派生出的关于清官问题的讨论以及让步政策问题的讨论等等就直接导向文化大革命前夕的有关意识形态问题的论战了。

三、《史学》的风风雨雨

《史学》是否要继续办下去，我们曾遇到过几次风雨。

1956年，储安平担任《光明日报》总编辑后，可能是他感到《史学》专刊学术气味太浓，又占去刊载鸣放文章的版面，有碍于贯彻他的办报原则。因此他要把《史学》停刊，并还准备取消其它几个专刊。但不久形势急转直下，1957年6月8日社论《这是为什么?》发表。储安平离开《光明日报》，《史学》也就保留下来。

严格说来，我们四个担任《史学》执行编辑的人，只是职业史学工作者，而不是“报人”。我们只求把《史学》刊物办得扎实而不求紧密配合政治运动。同时，大家都是业余做这项工作，不能用大量时间为《史学》写稿或组稿。发稿的选择很大程度上受来稿所限。对于报纸的宣传群众、密切反映现实的任务不能完全符合。因此在选稿问题上、版面轻重安排上有时不免与报社意见不尽一致。报社常认为我们重考据。特别是六十年代，报社不时选一些整理过的

“读者意见”供我们参考。

1958年10月中旬，我们刊出第143号《史学》后，我突然接到报社打来的电话，通知我们《史学》立即停刊。我们四个负责编辑的人，本已为组稿、审稿、发稿诸问题所苦，接到这样通知，如获大赦。我们向主编翦伯赞汇报后，立即写了《告别读者》，登在1958年10月27日第144号《史学》上。

不料，才过几天，又接到报社打来的电话，让我们立即恢复《史学》，并不许中断。报社几经斡旋，才暗示我们，中央领导同志看到《告别读者》后，指示《史学》不能停刊，要继续办下去。我们事后得知，报社所说的这位中央领导同志就是毛泽东主席。在很久之后，我们更听说，毛泽东主席不仅每期《史学》都要看，而且对所刊载的文章给予批示不下十余次。

总之，我们没有再发一篇《致读者》，就未加解释地把《史学》继续办下去了。

四、山雨欲来中的《史学》

1964～1965年开展的“四清”运动的冲击波自然要震动《史学》这个专刊。这个时期，报社转给我们的读者意见，就不是什么重考据、重古代轻近现代了，而是提到《史学》的方向性问题。例如认为我们不重视在《史学》开展对资产阶级史学思想的批判；批评我们没有重视刊载四史，说历史学刊物，“不登四史登什么！”于是自1964年11月18日《史学》第296号开始，大量刊登批判性文章，发了四史的专版。报社并且把《史学》刊头从阳文改为阴文（即从白底黑字改为黑底白字），大约是以示与旧的资产阶级方向决裂之意。

姚文元的《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在《文汇报》上出笼了。《文汇报》驻北京记者到北大搜集对姚文的反应。首先找到了陈庆华，继之又去访问了翦伯赞，他们全都多方为《海瑞罢官》加以维护，而对姚文元的这种批判文章则表示了极大的不满。

1966年2月1日，北大历史系迁到昌平太平庄去办学。当时我还留在系里没有下去。《史学》处于勉强维持状态。一次我在《史学》上刊出一篇文章，大意是说，吴晗的《海瑞罢官》有许多与当时的历史事实不相符合，但绝对不是政治问题。我们政府官员哪里还会有反党反社会主义的？但不久之后，就有人对我说，“你的文章只是唱了个男低音”，并说，现在已经透露了，《海瑞罢官》历史剧的要害是“罢官”。虽然我知道吴晗这个剧本写于庐山会议之前，与彭德怀罢官一事风马牛不相及。但我当时的思想状态是要紧跟上面精神。

不久，高等教育部召开座谈会讨论吴晗问题。会议主持人首先点名让我发言，我此时已随着批吴形势而不再保持低调。我便说，“吴晗问题是政治问题，他所写的一系列文章都是有政治目的的”。于是其他发言也跟着这个调子。这时在乡下的历史系事实上已在组织班子，在5月份以前就已印发资料，准备批判翦伯赞、汪篯和我三个人，无非是想转移目标以保将帅。

随着6月1日大字报，文化大革命开始，报纸版面整个改变，我们所编辑的《史学》也就停刊了。

大约是1972～1973年，《光明日报》曾在姚文元的示意下，酝酿恢复《史学》专刊。当时报社的一位同志拿着姚文元的批示找到我们几个人。批示大致是说，“《光明日报》应恢复《史学》，仍由北京大学历史系协助，由上海史学家参加。”我们就抓住“协助”二字对姚文元进行抵制，回答说，既然是由上海史学家“参加”，而由我们“协助”，那就先请上海的史学家们把《史学》复刊好了，到时我们是一定要从旁“协助”的。这样，我们就借用姚文元原话拒绝了姚文元批示。从此，我们即与《光明日报·史学》断了编辑工作的联系。

（原载《光明日报》1993年4月26日）

我和辛稼轩的因缘是怎样结成的

——我的学术生涯片段

一、对辛稼轩研究的开始

三十年代初期，我在北京大学史学系读书，当时商务印书馆的总编辑何炳松出版了一本《浙东学派溯源》，我买来读后，很有一些不同意见，便写了一篇《浙东学派探源》，和他进行商榷。不知何炳松是否看到了这篇文章，总之他并没有和我商榷。但从此以后，南宋浙东的一些学者就成了我经常关心注意的人物，特别是其中的唐仲友和陈亮，前者曾受到朱熹的多次无理弹劾，以至失掉了台州知州的官位；后者则因为同朱熹发生过王霸义利的辩论，虽然双方到最后还都是各持己见，但朱熹始终是以学术权威的架势和鄙夷不屑的态度相对待。因此这两人都博得我的无限同情。陈亮还是一个力主抗金的爱国学人，三十年代又正是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虎视眈眈的时候，陈亮这个人物因而受到了我更多的崇敬。

到我在北大史学系读四年级时，文学院长胡适开了一门“传记文学习作”，我选修了这门课，并拟定了要写一本陈亮的传记，一方面作为这门课程的作业，另一方面也作为我的毕业论文。

陈亮和辛稼轩有深厚的交谊。陈亮从他的家乡永康远道到铅山鹅湖寺去访问辛稼轩，这在两人的词集当中都有作品记录下来，并成为后人经常谈到的一段掌故。那时我对辛稼轩的生平不曾进行过

研究，很想从已经印行的几种《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疏证》中去找一些现成的资料使用，无奈找来找去全都不能解决我所想要解决的问题，因此我在《陈亮传》中对这两人的关系就只轻描淡写地带了一笔，而没有把他们往还的时间、地点作确切的叙述。

当这本《陈亮传》（当时定名为《陈龙川传》）写成之后，送交导师胡适先生去看。他给了我的论文九十五分，并写了很好的评语，第一句就说："这是一本可读的新传记"，他并且向当时北大的许多教授加以称赞。可是他在评语当中也明确指出，对陈亮和辛稼轩的关系写得太不够，应当大力加以补充。因此考证辛稼轩的生平又成了我在写完《陈龙川传》以后的一个课题。

二、着手写作之前

我当时翻阅了梁启超等人的《辛稼轩年谱》和梁启勋的《稼轩词疏证》，对于辛稼轩一生当中的许多关键性的问题几乎从中都得不到清晰的解决。当时恰好有吴廷燮编撰的《北宋经抚年表》和《南宋制抚年表》，我借来查阅，发现在后一部书中有辛稼轩做荆湖北路、荆湖南路和江南西路的记载，对于研究辛稼轩的生平当然有很大帮助，但这两部书对我的最大启发是关于撰写历史人物传记的搜集资料的方法。吴廷燮当时已经编了《唐代方镇年表》、《北宋经抚年表》、《南宋制抚年表》等几部书，他的搜集材料的方法并无窍门捷径，而是博览群书，披沙拣金。这些《年表》中的每一行，都是他翻检了多少书才得到的。我为了要替辛稼轩编一部翔实的年谱，感到也只有以他的这种做法为榜样。我那时对于南宋人著作的知识并不太多，因此就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当中去尽力搜讨。只要我感到可能与辛稼轩有关的书，无论是地方志或者笔记或者文集，我都到图书馆中去借阅。在很短的一个时期内，居然搜集到前此所有有关辛稼轩的撰述当中所没有出现的大量材料。这使我的兴趣更加浓厚起来。这时，我从报纸上看到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资助科学研究工作的章程，资助的范围包括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在社会

科学门类的下边还特别注明包括历史。我知道胡适先生是这个基金董事会的主要负责人之一，因此我就到地安门内米粮库四号胡宅去问他，我有没有资格申请。他说："你当然有资格申请。你们二十几岁的人研究学问，应当受到鼓励。三十岁以后的人，研究学问就是他的天职了。"他问我准备作什么题目，我说想写一部《辛稼轩年谱》，最好能再编写一本《稼轩词笺注》。他听了之后向我说："梁氏兄弟已经做了这项工作，而梁启超又是大名鼎鼎的人，你则是初出茅庐。基金董事会的学术审查人员多数为自然科学方面的，在文学史和历史方面真正内行的并不多，人家不会相信你更能胜过梁启超。因此，你得先写一篇文章发表，证明你确实能超过梁氏兄弟才行。"回来之后，我就利用已经搜集到的资料赶写了一篇《总评〈辛稼轩年谱〉和〈稼轩词疏证〉》一文，寄给上海《大公报》社《国闻周报》文艺栏的编辑萧乾，希望他能尽快登出。

萧乾是和我很要好的一位朋友。我与他的相识是在辅仁大学的图书馆中。因为我在1931年考北大落榜，就考入了辅仁大学的英文系。那时萧乾已经在英文系读二年级了，他天天在图书馆里读书，我也天天到图书馆去，天长日久便熟悉起来，而且成为好友。第二年我转入北大史学系，从一年级读起，他则转到燕京大学新闻系三年级去了。他毕业之后，经杨振声、沈从文的推荐，到《大公报》社负责日报的文艺版和《国闻周报》的文艺栏。我曾写过《评中国珍本文学丛书》和评郑振铎编的《世界文库》等文寄给他，他很快就在《国闻周报》刊出了。但是这一篇文章寄去之后，很可能因为他看到是一篇繁琐考证的文章，所以迟迟没有登出。其间，他因事来北平，我便前去旅馆找他，对他迟迟不发此文表示了极大的不满。他见我发火，便答应立刻打电报回去，让报社赶快发表此文。一两周后，这篇文章果然登出来了。

这篇文章刊出之后，首先博得了胡适先生的赞许。他对文章看得很仔细，以至于在隔了多日之后和我见面谈起时，他在赞许之后，立即举出说，可惜里面排漏了一个很关键的字（把"非常"一词的"常"字漏掉了）。不久，又接到杭州之江大学词学专家夏承焘教授

来信，说他正在写唐宋词人年谱，其中包括辛稼轩，并正在搜集资料中。见了我的这篇文章之后，他认为，辛的年谱只能由我来写，他决不再写了。当时在清华大学研究院作导师的陈寅恪先生看了这篇文章之后，表示“深服其精博，愿得一见为幸”，经常向人打听这个作者究竟是什么人。问到傅斯年先生，傅告以我是他的学生，是北京大学史学系毕业不久的。（陈先生一直把这篇文章记在心里。1939年我到昆明北大文科研究所时，竟有幸和陈先生同住在一个小楼上。当和陈先生初次见面时，他首先就提到我的这篇文章，并又当面加以赞许。直到1942年他为我的《宋史职官志考正》作序时，仍然提到这篇文章。）这些师辈的同声赞许，更给了我莫大的鼓励。我暗自猜想，这回申请基金的事一定可以得到批准了。（陈寅恪先生的话在当时的学术界是有一言九鼎的作用的。）其后不久，在一家大报纸上登出了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公布的资助人员的名单，果然有我在内。

然而，由于我的研究题目在报上披露，却又引起了一个小小的波澜：当时北平某中学的一位名叫郑骞的国文教员，经人介绍，带着他本人关于辛稼轩年谱和词注的著作稿本，去见胡适先生，自称他对辛稼轩已经进行了七年之久的研究，希望胡先生对他的研究成果加以审查，如认为合格，就请胡先生介绍到商务印书馆去出版。同时并说，邓先生就可以不再研究这个题目了。第二天，胡先生把我找去，说明此事，并说，郑在下星期天要来问审查结果，而胡本人又腾不出时间，问我能否替他审查，并且向我说，他既然研究了这样久，而且写成了这样厚的一大摞稿件，想来材料已经搜罗得够完备了，因此你可能得要改换题目了。我把这部稿件拿回来以后，也十分担心自己的研究课题恐怕真得改变了。当时我对辛稼轩的研究仅是开始阶段，但自己觉得也颇有一些创获。我就把自认为创获的诸处分别向郑的稿件中查找，看了几处，他竟然一条也不曾发现。于是我的心就踏实下来了。在一个星期之内，我把稿件从头到尾看了一遍，把其中的种种失误随手记录了下来。星期六下午，送给了胡先生。第二天郑去胡家时，胡先生劈头就向他说，你的这部稿子我

是托邓先生替我看的。在我看来，他现在掌握的材料比你多得多。现在对辛稼轩的研究就只看谁掌握的材料最多，再无另外的标准。因此，你的书还需取回重新加工。郑当即要求看我的审稿记录，胡先生说在取得邓先生同意前，不能给他看。但郑坚持要看，并请胡先生介绍他找我面谈。于是胡把记录给了他，并在名片上写了几句很客气的话给我，介绍郑同我相见。见面时，郑仍提出希望我改变研究课题，说他对这问题已经研究了七年之久，一定要完成这一工作。他还说，一定要把我在看稿记录中提出的这些资料采用到他的稿件中去，并一一注明这都是我所发现的。当时我向他表示，我是搞历史的，不是研究文学的，所以我的研究课题可以考虑改换。这样才和他分手。第二天，我见到胡先生，说明和郑谈话的情况以及郑提出要我放弃这一课题的要求，我问胡："我是否可以和他合作?"胡说："不行，不行，因为此人甚陋。昨天我应他的要求，把你的审稿记录给他看，对你所引用的一些资料，他居然发问说：邓先生在哪里看到的这些书？我告诉他：邓先生是从北大毕业不久的学生，他自己不会有多少藏书。这些书如果不是在北大图书馆查阅的，就一定是在北平图书馆查阅的。他居然能发出这样的问题，怎能把研究工作作好?"因此，从 1937 年 7 月 1 日开始，我就专力从事辛稼轩的研究了。

三、从写作到出版

在着手写作的时候，我确定的目标有三点：一是写一本《辛稼轩年谱》，二是写一本《稼轩词编年笺注》，三是在清人辛启泰所编《稼轩集抄存》的基础上重新编订一本《辛稼轩诗文抄存》。《年谱》和《诗文抄存》不存在体例问题，对于《稼轩词编年笺注》的体例，傅斯年先生首先就表示了意见，他既不主张编年，也不主张注释，而只主张把词中所见的人和事都考证清楚，因为过去稼轩词的传世印本大多是按词牌长短为序列的，在事隔七、八百年后，想再加以编年，势必弄得"鲁莽灭裂"；而典故和词藻的注释全属雕虫小技，让

讲词的人随时自行查阅即得，不值得在这上面大费时间和精力。胡先生对他的这一意见觉得虽可参考，但也不必拘泥。在我搜集资料的过程当中，最幸运的是《宋会要辑稿》影印出来，从中可以找到关于辛稼轩行迹的非常可贵的资料，对于词的编年也大有帮助，因此我对于傅先生不主张把稼轩词进行编年一说就没有遵行，而对于典故的注释，我却觉得他的主张，即尽量从简，极为可取。不幸的是，在我刚刚开始进行之日，卢沟桥事变发生了。其后不久，北京大学的人就准备南迁。因为南迁的目的地尚未择定，只把长沙做为第一步的落脚地，当时决定教授、副教授可以随去，讲师以下的暂时不去，我就只好留平待命。在日寇接管了北京大学，委派了钱稻孙作校长之后，我再不能到北京大学图书馆去看书了，而北平图书馆因主要是依靠美国退回的庚子赔款（由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支付）做经费，所以日本人未予接管。这样，北平图书馆就成了我天天去阅读文献资料的地方。

当我把《辛稼轩年谱》大致上编写完毕之后，就对稼轩词进行编年和笺注。编年的原则，一是按照他历年游宦诸地的次第，旁考其来往人物；二是对他在带湖和铅山赋闲家居时的著作，也尽可能依照其所与来往的人物，对于每一首词的写作年份和地点加以考证，为之系年。在注释部分，则依照傅先生的尽量从简的原则，对于一些典故的来源，凡属一般人所熟知者，都尽量不注，免致像清初人仇兆鳌的《杜诗详注》那样繁琐不堪，令人生厌。例如关于《昭君怨》（“人面不如花面”）一首的注释中，就没有把《本事诗》中关于博陵崔护的故事注出。其他类似的典故也是如此。书写成后，我已经到了昆明的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不久即由傅先生把《年谱》、《词注》和《诗文抄存》三书一并介绍到香港的商务印书馆去印行。商务排版甫毕，而太平洋战事突发，香港被日军占领，这三本书全都无法出版了。到抗日战争胜利之后，我又回到北平，在北大史学系任教，才又经胡适先生的督催，由商务印书馆于1947年把《辛稼轩年谱》和《辛稼轩诗文抄存》印了出来，而《稼轩词编年笺注》则因内容较多，当时纸张缺乏，商务未肯付印，直到1957年才由上海

的一家古典文艺出版社印了出来。这时候我所著的《岳飞传》、《王安石》、《辛稼轩年谱》、《辛稼轩传》已经先后出版。在《编年笺注》出版之后，报纸上有人写出书评，大意是说邓先生近年来连续出了好几本书，质量都较高，唯独这本《编年笺注》则注释过分简单，较之已出诸本颇有逊色。同时各地方一些研究辛词的人也纷纷写信给我，向我提供一些在注释方面应当补充的材料。我接受了这些意见，改变了编写时的原意，又把注释部分作了大量的补充，于1962、63两年经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先后印行两次，但印数始终未能满足读者的需求。只因不久就发生了“文化大革命”，学术文化界全都大遭其殃，《编年笺注》一书自然也不能继续印行。待到各大学恢复招生之后，读书的热潮突然高涨，一些报刊上又陆续出现了要求重印《编年笺注》的呼声。197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一次就印行了二十五万册，全国各省区的读者都可以买到这本书了。此后又有大量的读者写信给我，提出这样那样的修改意见，可以说这使我处于欲罢不能的境地，所以我现在又在对这部书进行修订工作。因我已届耄耋之年，精力不足，工作进展较慢，预计本年内可以把修订工作完成。

对于文学来说，特别是对于诗词来说，我至今还只是一个门外汉，却不料这一桩客串的工作从我的青年时代起至今还一直缠绕着我，竟与我结成了毕生的因缘，说来自己也觉得好笑。

（原载《学林春秋》初编上册，朝华出版社，1999年。）

附录

邓广铭先生关于《全集》出版问题致河北教育出版社的信

河北教育出版社

张惠芝同志并请转贵社有关领导同志钧鉴：

上月承蒙你来友谊医院探望我的病情，非常感激，但未及多谈，你就匆匆离去，使我深感怅惘。我在医院里治身体上的病，但我还有一块心病，就是今春贵社为我印了那样厚重精美的《九十祝寿论文集》，不仅使我十分感动，而且凡看到《论文集》的学术界朋友无不为之感动，这使我感到沉重的压力。如何清偿此事，成为我心头一块大病。贵社的目的本来是要我把《全集》交贵社出版，后来因为我与人民出版社口头约定出版《王安石》在先，与贵社约定出版《全集》在此稍后，我不便对人民出版社食言，遂在三月份完稿之后，把《王安石》交给了他们，此事影响到我和贵社所约定的《全集》出版之事，并连带影响到贵社许多问题，如：选题、提职等等。现在我在病床上有这样几点考虑（完全出于一个撰稿人的考虑，与贵社的考虑也许大不相同）：

第一，我的《全集》仍希望尽快交给贵社出版，但不是先从四部专著开始，而是先从我六十年来陆续发表的专题论文开始。例如我现在想到：1. 宋代人物论集——王安石论集、岳飞论集、辛稼轩论集等等，可达五六十万字，其中有许多是被我自己所孤芳自赏的，也曾引起过学术界的广泛注意。2. 宋代史籍论集——论司马光著

《涑水记闻》、论《太平治迹统类》、论赵汝愚编《宋诸臣奏议》、序《三朝北盟会编》、序《辛稼轩诗文笺注》等等，可达二三十万字。3.近现代出版的一些文集、丛刊的评论集——评施蛰存编《中国文学珍本丛书》、评郑振铎编《世界文库》、评韩侍桁翻译《十九世纪文艺思潮》、评梁任公著《辛稼轩年谱》、评梁启勋著《辛稼轩词疏证》(后一篇论文，当时曾引起南北文史学大师胡适、陈寅恪、夏承焘的好评)，全部可达五六十万字。以上论文发表的时间虽相距远近不同(有写于五十年前的)，但全都是针对当时学术界存在的一些问题而写作的，而且大致都有作者的独到意见，在当时有很大的影响，到今日也大都仍然具有现实意义。但是搜集、编辑、整理这许多文稿，以我九十岁的年纪绝难胜任，每一项都必须请贵社十分内行的人承担，不知此事对贵社是否可行。

第二，对于《稼轩词编年笺注》和《诗文集》的整理、注释，我虽然至今没有做到完善的地步，但迄今为止，海内外还无第二部可以代替的著作。我如稍加整理，把《稼轩词编年笺注》改成定本，在印制方面精细加工(例如：夏承焘的序文可以改用手书墨迹，收入茅盾对于此书的评论信函等)，把《稼轩词编年笺注》、《辛稼轩诗文笺注》、《辛稼轩年谱》合并为《辛稼轩全集》，单独印行，并作较好的装帧，估计在海内外都还有一定的销路。《稼轩词编年笺注》过去已经销行三十多万册，但是销行的潜力我估计还是有的。此事需事先与上海古籍出版社交涉版权问题。

第三，《岳飞传》、《陈亮传》、《辛稼轩传》，我要新改的幅度都比较大。贵社计划把几传原样重印，我认为不可行。我一生治学，没有当今时贤的高深造诣，使二十年代的著作可以在九十年代一字不变的重印。我每有新的见解，就写成新书，推翻旧书。这几传我未向任何出版社做过承诺，现在虽然已经开始撰写，一心为贵社写好这几传，但年老体弱，只希望明年能陆续把《岳飞传》、《陈亮传》写完，然后贵社再把《王安石》和《辛稼轩传》推出，《王安石》那时也许另有修改、补充之处，这似乎也不失我们原来商量的用意，不知贵社以为可行否？

第四，以上三点作为第一方案，如贵社以为可能与可行，而且能找到合适的人承担，估计两年之内可以编完付印。如果第一方案不能实现，或者贵社以为没有可行的条件，那么我准备买两部大书送给贵社，比如台湾影印本《四库全书》，若贵社已有，就另做考虑。这是第二方案。

第五，如果以上两个方案都无法实现，我在有生之年必须对贵社印行我的《九十祝寿论文集》做出报答，那么就请贵社把印制这本《论文集》的费用清单告诉我，我将在半年之内分两期全数偿还贵社。我今年九十一岁，我的人生观点就是绝不在去世之时，对任何方面留有遗憾，不论是欠书、欠文还是欠债，这样我可以撒手而去，不留遗憾在人间。

以上是我以一个撰稿人的头脑考虑到的想法，是否切合实际，是否与贵社的想法有或大或小的区别，都希望贵社裁决。

专此布达，伫候来教。

邓广铭

1997年10月7日

邓广铭先生著述总目

一、著作

陈龙川传，重庆：独立出版社，1944年3月。
韩世忠年谱，重庆：独立出版社，1944年4月。
岳飞，重庆：胜利出版社，1945年8月。
岳飞传，北京：三联书店，1955年10月。
岳飞传（增订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6月；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2年10月。
辛稼轩先生年谱，上海：商务印书馆，1947年12月。
辛稼轩年谱，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7月；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9月。
辛稼轩年谱（增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5月。
辛弃疾（稼轩）传，上海人民出版社，1956年11月。
稼轩词编年笺注，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11月。
稼轩词编年笺注（增订本），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1962年10月；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1月。
稼轩词编年笺注（增订三版），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10月。
稼轩诗文钞存，辛弃疾著，辛启泰原辑，邓广铭校补，影印本，上海：商务印书馆，1947年12月。
辛稼轩诗文钞存，辛弃疾著，邓广铭辑校，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

1957年5月。

辛稼轩诗文笺注，邓广铭辑校审订、辛更儒笺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12月。

王安石，北京：三联书店，1953年11月。

王安石——中国十一世纪时的改革家，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年7月。

王安石——中国十一世纪时的改革家（修订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年5月。

北宋政治改革家王安石，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年10月。

北宋政治改革家王安石（外数种），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12月。

中国史纲要（宋辽金史部分），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年1月第1版，1979年1月第2版。

中国史纲要（修订本：宋辽金史部分），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5月。

中国古代史讲座（下册：两宋辽金史部分），北京：求实出版社，1987年11月。

两宋政治经济问题，与漆侠合著，北京：知识出版社，1988年11月。

隋唐五代史讲义（未刊稿）

辽宋夏金史讲义（未刊稿）

陈亮集（增订本），邓广铭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7年8月。

涑水记闻，邓广铭、张希清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9月。

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10月。

邓广铭治史丛稿，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6月。

邓广铭学术文化随笔，刘隐霞、邓小南编，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98年4月。

邓广铭学述，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年9月。

齐白石年谱，胡适、黎锦熙、邓广铭编，上海：商务印书馆，1949 年 3 月。

章实斋年谱 齐白石年谱，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9 年。

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卷·辽宋西夏金史），邓广铭主编，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8 年 5 月。

中国历史大辞典（宋史卷），邓广铭、程应镠主编，上海辞书出版社，1984 年 12 月。

中国历史研究知识手册，邓广铭主编，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0 年 4 月。

中国历史通览，周一良、邓广铭、唐长孺等编，上海：东方出版中心，1994 年 1 月。

中国通史参考资料（古代部分第五册·宋辽金），邓广铭主编，北京：中华书局，1982 年 2 月第 2 版。

宋朝诸臣奏议，赵汝愚编，北京大学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校点整理，邓广铭主持，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 年 12 月。

宋史研究论文集（中华文史论丛增刊），邓广铭、程应镠主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年 1 月。

宋史研究论文集（宋史研究会一九八二年年会编刊），邓广铭、郦家驹等主编，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4 年 7 月。

宋史研究论文集（一九八四年年会编刊），邓广铭、徐规等主编，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7 年 11 月。

宋史研究论文集（一九八七年年会编刊），邓广铭等主编，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89 年 5 月。

宋史研究论文集（一九九二年年会编刊），邓广铭等主编，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1993 年 12 月。

中日宋史研讨会中方论文选编，邓广铭，漆侠主编，保定：河北大学出版社，1991 年 5 月。

国际宋史研讨会论文选集，邓广铭、漆侠主编，保定：河北大学出版社，1992年8月。

【附：记录稿】

中国新文学的源流，周作人讲校，邓恭三记录，北平人文书店，1932年；上海：上海书店，1988年2月影印本；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年；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

二、文章

1933年

《牧野》创刊号题辞（署名：一茗），《牧野》旬刊第1期，1933年1月1日。

* 我的皇后（署名：一茗），《牧野》旬刊第1期，1933年1月1日。

无声的青年界（署名：一茗），《牧野》旬刊第3期，1933年1月21日。

* 我这样辞别了旧年（署名：一茗），《牧野》旬刊第4期，1933年2月1日。

* 给Chesterfield的一封信（[英] Samuel Johnson著，一茗译），《牧野》旬刊第6期，1933年2月21日。

* 零余的幼小者（署名：一茗），《牧野》旬刊第8期，1933年3月11日。

* 殷南先生（署名：君若），《牧野》旬刊第9期，1933年3月21日。

* 雕像（署名：一茗），《牧野》旬刊第11期，1933年4月11日。

1935年

评标点本《新学伪经考》，天津《大公报·图书副刊》第65期，

1935年2月8日。

评《宋文学史》，天津《大公报·图书副刊》第76期，1935年4月25日。

评《中国地理新志》，天津《大公报·图书副刊》第85期，1935年6月27日。

《生命之科学》介绍，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10期，1935年8月8日。

浙东学派探源（兼评何炳松《浙东学派溯源》），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13期，1935年8月29日。

评柯昌颐编《王安石评传》，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15期，1935年9月12日。

评《中国文学珍本丛书》第一辑，《国闻周报》第12卷43期，1935年11月4日。

再评《中国文学珍本丛书》——并致施蛰存先生，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27期，1935年12月5日。

1936年

略论《世界文库》的宗旨选例及其它，《国闻周报》第13卷1期，1936年1月1日。

陈龙川狱事考，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39期，1936年3月12日。

评《先秦诸子系年》，《国闻周报》第13卷13期，1936年4月6日。

评韩侍桁译《十九世纪之文学主潮》，《国闻周报》第13卷26期，1936年7月。

*希罗多德小传（译文），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61期，1936年8月13日。

关于辛稼轩的《美芹十论》，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69期，1936年10月8日。

辛稼轩与陈龙川定交传说，即《陈龙川斩马盗马故事考辨》，

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70期，1936年10月15日。

《陈亮年谱》纠谬，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76期，1936年11月26日。

1937年

《辛稼轩年谱》及《稼轩词疏证》总辨正，《国闻周报》第14卷7期，1937年2月8日。

辨陈龙川之不得令终，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92期，1937年3月25日。

朱唐交忤中的陈同甫，天津《益世报·读书周刊》第101期，1937年5月27日。

悦斋唐仲友生卒年份考，天津《益世报》，1937年7月1日。

1939年

陈亮的先世母系和家况（《陈亮传》首章），《辅仁文苑》第2辑，1939年12月。

1940年

* 论四卷本稼轩词，《图书季刊》新2卷，1940年10月。

1941年

书诸家跋四卷本《稼轩词》后，《责善半月刊》第2卷14期，1941年10月1日。

1942年

读《宋史·王钦若传》札记，《责善半月刊》第2卷20期，1942年1月1日。

《宋史·刘恕传》辨正，《责善半月刊》第2卷21期，1942年1月16日。

《宋史·职官志》抉原匡谬，《文史杂志》第2卷4期，1942

年4月。

评周谷城著《中国通史》，《中国青年》第7卷2、3期合刊，1942年9月1日。

1943年

傅乐焕氏关于宋辽金史之巨著（署名：宗牧），重庆《读书通讯》第60期，1943年2月。

《〈宋史·职官志〉考正》自序与凡例，重庆《读书通讯》第62期，1943年3月。

1944年

陈桥兵变黄袍加身故事考释，《真理杂志》第1卷1期，1944年1月。

宋太祖太宗皇位授受问题辨析，《真理杂志》第1卷2期，1944年3月。

《宋史》许及之、王自中传辨正，《真理杂志》第1卷4期，1944年10月。

辛稼轩交游考，《复旦学报》复刊第1期，1944年10月。

1945年

从军以前的岳飞，《军事与政治》第8卷3期，1945年6月。

《岳飞》序，载邓广铭《岳飞》，重庆胜利出版社，1945年8月。

赵匡胤的得国及其与张永德李重进的关系，《东方杂志》第41卷21期，1945年11月15日。

1946年

我吁请废除国定本教科书，北京《经世日报》，1946年10月27日。

《京口耆旧传》的作者和成书年份，上海《大公报·文史周

刊》第3期，1946年10月30日。

“黄龙痛饮”质疑，上海《大公报·文史周刊》第7期，1946年11月27日。

再谈“黄龙痛饮”——兼答周如松君，上海《大公报·文史周刊》第11期，1946年12月25日。

1947年

我对于国定本教科书的控诉，天津《大公报》星期论文，1947年2月2日。

论范仲淹的师承——辨《宋元学案》所谓“高平所出”，天津《大公报·文史》第16期，1947年2月5日。

《宋史》岳飞、张宪、牛皋、杨再兴传考辨，《复旦学报》复刊第3期，1947年5月。

释“拐子马”，上海《大公报·文史周刊》第28期，1947年5月7日。

* 有感于魏德迈论中国共产党的话，重庆《世界日报》，1947年11月8日。

1948年

汉武帝的“王霸并用”的治术，《申报·文史》第5期，1948年1月10日。

* 论汉武帝的治术，香港《国民日报》，1948年1月30日。

西周初年的封建，重庆《读书通讯》第150期，1948年2月。

北宋旧党人士的“两截底议论”——兼考司马光首倡募役法，《申报·文史》第10期，1948年2月14日。

* 假如中山先生健在，成都《西方日报》，1948年3月12日。

辛稼轩晚年的降官和叙复——稼轩年谱补遗，《申报·文史》第14期，1948年3月13日。

熙宁时代的编修中书条例所——熙宁新法述论之一，《申报·文史》第15期，1948年3月20日。

《宋史·职官志》考正,《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10本，商务印书馆，1948年4月。

辛稼轩集中误收秦桧诗,《申报·文史》第18期,1948年4月10日。

稼轩词笺证,《申报·文史》第28期，1948年6月19日。

*大学生应该全部公费吗?北京《益世报》,1948年7月7日。

揭发“国定错误” 废除“国定课本”,天津《大公报》星期论文，1948年10月17日。

*国定标准课本必须废止，台湾《中华日报》，1948年10月29日。

*蒋总统演说质疑,《自由批判》第1卷11期,1948年12月。

1949年

《齐白石年谱》跋,载胡适等《齐白石年谱》,商务印书馆,1949年3月。

《宋史·刑法志》考正,《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20本下，商务印书馆，1949年12月。

1951年

论岳飞,《进步日报》，1951年6月22日。

论钟相、杨幺的起义和岳飞的绞杀起义军,《进步日报·史学周刊》第39期，1951年10月4日。

1952年

论王莽的代汉和改制,《进步日报》1952年1月25日。

试谈唐末的农民起义，上海《大公报》1952年10月16日。

1953年

《王安石》前记，载邓广铭《王安石》，三联书店，1953年。

“铜活字”和“瓢活字”的问题——对于《史学周刊》所载张

秀民君《中朝两国对于活字印刷术的贡献》一文的商榷，《光明日报·史学专刊》第9期，1953年7月25日。

翟让究竟是在哪一年起义的，《光明日报》，1953年11月14日。

1954年

关于《王安石》的几点说明，《光明日报·图书评论》第30期，1954年5月20日。

试谈晚唐的农民起义，载《中国农民起义论集》，《历史教学》月刊社编，五十年代出版社，1954年8月。

谈钟相杨幺的起义，载《中国农民起义论集》，《历史教学》月刊社编，五十年代出版社，1954年8月。

唐代租庸调法研究，《历史研究》1954年第4期。

爱国词人辛稼轩，《新建设》1954年第7期。

1956年

《辽史·兵卫志》"御帐亲军"、"大首领部族军"两事目考源辨误（署名：邝又铭），《北京大学学报》1956年第2期。

《稼轩集抄存》中误收秦桧党羽诗，《辛稼轩诗文钞存》附录，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6年。

1957年

论赵匡胤，《新建设》1957年第5期。

评向达教授著《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历史研究》1957年第11期。

1958年

* 我有决心改造自己，我有信心把自己改造得好——在北大各民主党派整风促进大会上的发言，《北京大学校刊》第215期，1958年3月26日。

1959 年

苏颂(与王振铎合著)，载《中国古代科学家》，科学出版社，1959 年初版；1963 年修订版。

十年来的中国史研究概述（与田余庆、陈庆华、张寄谦合著)，《光明日报》，1959 年 10 月 27 日。

1961 年

也谈关于岳飞和赵构的一段资料，《光明日报》，1961 年 7 月 8 日。

1962 年

写在郑定远同志的意见之后，《光明日报·文学遗产》第 437 期，1962 年 10 月 21 日。

1963 年

岳飞的死因何在，《沈阳晚报》1963 年 3 月 29 日。

南宋初年对金斗争中的几个问题，《历史研究》1963 年第 2 期。

唐宋庄园制度质疑，《历史研究》1963 年第 6 期。

1965 年

* 评吴晗同志的《论海瑞》,《光明日报·史学》第 322 期,1965 年 12 月 29 日。

1974 年

王安石——北宋时期杰出的法家,《北京大学学报》1974 年第 3 期；《光明日报》1974 年 7 月 7 日。

1978 年

剥掉罗思鼎“史学权威”的画皮——驳斥《论北宋时期爱国主义和卖国主义的斗争》的胡说八道，《北京大学学报》1978 年第 1 期。

翦伯赞同志和《中国史纲要》(与陈庆华、张寄谦、张传玺合著)，《北京大学学报》1978 年第 3 期。

历史上的宋江不是投降派 (与李培浩合著)，《社会科学战线》1978 年第 2 期。

* 历史上宋江的面貌(与李培浩合著)，《光明日报・史学》第 111 期，1978 年 6 月 29 日。

关于宋江起义开始年代问题的再探讨 (与李培浩合著)，《社会科学战线》1978 年第 3 期。

再论历史上的宋江不是投降派，《光明日报・史学》第 114 期，1978 年 8 月 1 日。

1979 年

从一篇黑文看罗思鼎们对宋史和王安石变法的懵懂无知——对《从王安石变法看儒法论战的演变——读〈王荆公年谱考略〉》一文的批判，《社会科学战线》1979 年第 1 期。

要翻历史千年案——翦伯赞同志在史学战线上的战斗 (与张传玺合著)，《历史教学》1979 年第 8 期。

不需要为沈括锦上添花——万春圩并非沈括兴建小考，《学术月刊》1979 年第 1 期。

“黄龙痛饮”考释，《文史》第 7 辑，1979 年 12 月。

1980 年

就有关宋江是否投降、是否打方腊的一些史料的使用和鉴定问题答张国光君，《社会科学战线》1980 年第 1 期。

论改革、改良与改良主义的区别 (与张希清合著)，《光明日报》，1980 年 8 月 26 日。

《鄂王行实编年》中所记朱仙镇之捷及有关岳飞奉诏班师诸事

考辨，《文史》第8辑，1980年3月。

北宋的募兵制度及其与当时积弱积贫和农业生产的关系，《中国史研究》1980年第4期。

祖国的统一是中华民族兴旺发达的重要保证，《对台广播稿选》第26期，1980年8月。

1981年

岳飞的《满江红》不是伪作，《文史知识》1981年第3期。

评杨业兼论潘杨关系（与张希清合著），《文汇报》1981年4月6日。

总结历史经验，繁荣历史科学——历史研究方法论座谈会发言摘要，《学习与研究》试刊第一期，1981年5月。

要加强历史研究，《人民日报》1981年6月30日。

论秦桧是杀害岳飞的元凶，《北京大学学报》1981年第5期。

关于岳飞的几个问题，《曲艺》1981年第5期。

略论爱国主义和民族英雄（与张希清合著），《人民日报》1981年12月8日。

1982年

《宋史研究论文集》前言，载《宋史研究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1月。

王安石对北宋兵制的改革措施及其设想，载《宋史研究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1月。

再论岳飞的《满江红》词不是伪作，《文史哲》1982年第1期。

臧克家、邓广铭关于岳飞《满江红》词的通信，《文史哲》1982年第3期。

范仲淹的青少年时期是在哪儿度过的？《北京晚报》1982年5月6日。

关于宋江的投降与征方腊问题，《中华文史论丛》1982年第4辑。

绍兴八、九年内秦桧的卖国降敌和岳飞的坚决反抗，《社会科学辑刊》1982年第4期。

八百四十年前的一桩大冤案，《江海学刊》1982年第6期。

1983年

关于开创中国历史研究和教学新局面的几个问题，《北京大学学报》1983年第4期。

为岳飞的“愚忠”辨，《北京晚报》1983年8月16日。

对有关《杨家宗谱》报道的质疑，《人民政协报》1983年9月21日。

《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序言，载《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第二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年12月。

1984年

论历史唯物主义与爱国主义的关系（与张希清合著），《光明日报》1984年2月1日。

岳云是岳飞的养子吗？载《百家言》，陕西人民出版社，1984年3月。

王安石《太古》一文主旨辨析，载《古典文学名篇赏析》第三辑，中州书画社，1984年3月。

“拐子马”是怎么回事？载《百家言》，陕西人民出版社，1984年3月。

三十卷本《陈龙川文集》补阙订误发覆，《历史研究》1984年第2期。

陈亮反儒问题辨析，载《燕园论学集——汤用彤先生九十诞辰纪念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4年4月。

《宋史研究论文集》前言，载《宋史研究论文集》，宋史研究会1982年年会编刊，河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7月。

关于《齐白石年谱》的编写及其它，《书林》1984年第6期。

《后汉书》问题及其它，《人民日报》1984年12月7日。

1985 年

《岳飞庙志》序，《文献》1985 年第 1 期。

愿当识途老马，《群言》1985 年第 2 期。

关于王安石的居里和生卒年问题，《争鸣》1985 年第 2 期。

在全国高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第一届第二次会议上的讲话，《高校古籍工作通报》第 13 期，1985 年 6 月 15 日。

在翦伯赞同志学术纪念会上的讲话，载《翦伯赞学术纪念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 年。

1986 年

谈谈有关宋史研究的几个问题，《社会科学战线》1986 年第 2 期。

略论有关《涑水记闻》的几个问题，《北京大学学报》1986 年第 2 期。

《涑水司马氏源流集略》简介，《晋阳学刊》1986 年第 2 期。

宋朝的家法和北宋的政治改革运动，《中华文史论丛》1986 年第 3 辑。

王安石与蔡京的饮食，《中国烹饪》1986 年第 2 期。

*《〈宋会要辑稿〉考校》评介，《史学月刊》1986 年第 1 期。

《〈宋会要辑稿〉考校》序言，载王云海《〈宋会要辑稿〉考校》，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年 8 月。

《辛弃疾词鉴赏》序言，载《辛弃疾词鉴赏》，齐鲁书社，1986 年 12 月。

对待传统文化要有战略眼光，《高校古籍工作通报》第 19 期，1986 年 12 月。

稼轩词赏析五首（与辛更儒合著），载《唐宋词鉴赏辞典》，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 年 12 月。

1987 年

追怀中华书局总编辑金灿然同志，载《回忆中华书局》下编，中华书局，1987 年 2 月。
中国文化的继往与开来，《北京大学学报》1987 年第 5 期。
《陈龙川文集》版本考，载《陈亮集》增订本，中华书局，1987 年 8 月。
影印《三朝北盟会编》序，载影印本《三朝北盟会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 10 月。
略谈宋学——附说当前国内宋史研究情况，载《宋史研究论文集》，宋史研究会 1984 年年会编刊，浙江人民出版社，1987 年 11 月。

1988 年

稼轩词赏析二首（与王汝澜合著），载《唐宋词赏析辞典》，上海辞书出版社，1988 年。

1989 年

《刘子健博士颂寿纪念宋史研究论集》前言，载《刘子健博士颂寿纪念宋史研究论集》，日本京都：同朋舍，1989 年。
祝贺《文献》季刊创刊十周年，《文献》1989 年第 4 期。
学术研究中的实事求是——《宋史研究论文集》代前言，载《宋史研究论文集》，宋史研究会 1987 年年会编刊，河北教育出版社，1989 年 5 月。
在纪念陈寅恪教授国际学术讨论会闭幕式上的发言，载《纪念陈寅恪教授国际学术讨论会文集》，中山大学出版社，1989 年。
关于周敦颐的师承和传授，载《纪念陈寅恪先生诞辰百年学术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 年 12 月。

1990 年

对《〈山堂考索〉中保留的〈长编〉佚文》的一点意见，《宋

史研究通讯》1990 年第 1 期。

胡适在北京大学，《燕都》1990 年第 1 期。

宋代文化的高度发展与宋王朝的文化政策——《北宋文化史述论稿》序引，《历史研究》1990 年第 2 期；又载《北宋文化史述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年 3 月。

朱陈论辩中陈亮王霸义利观的确解，《北京大学学报》1990 年第 2 期。

关于订补《陈亮集》的经过，《书品》1990 年第 2 期。

在“文革”中被迫害致死的翦伯赞，台北《传记文学》56 卷第 3 期，1990 年 3 月。

《大金国志》与《金人南迁录》的真伪问题两论，载《纪念顾颉刚学术论文集》上册，巴蜀书社，1990 年 4 月。

陈傅良的《历代兵制》卷八与王铚的《枢廷备检》——为纪念陈援庵先生诞辰 110 周年而作，载《纪念陈垣校长诞生 110 周年学术论文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 年 10 月。

我和图书馆，载《著名学者谈利用图书馆》，山东大学出版社，1990 年 9 月。

《翦伯赞史学论文选集》序言，载《翦伯赞史学论文选集》第一辑，人民出版社，1990 年 12 月。

纪念北京市历史学会成立三十周年，载《北京市历史学会成立三十周年纪念文集》，1990 年 12 月。

1991 年

辛稼轩归附南宋的初衷和奏进《美芹十论》的主旨——纪念辛稼轩诞辰八百五十周年，《杭州大学学报》1991 年第 2 期。

王安石在北宋儒家学派中的地位——附说理学家的开山祖问题，《北京大学学报》1991 年第 2 期。

杨若薇《契丹王朝政治军事制度研究》序言，载《契丹王朝

政治军事制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2月。

邓小南《宋代文官选任制度诸层面》序言,《文献》1991年第3期;又载《宋代文官选任制度诸层面》,河北教育出版社,1993年4月。

《稼轩词甲集》序文作者范开家世小考,载《中国与日本文化研究》第1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1年6月;又载《国故新知:中国传统文化的新诠释》,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8月。

回忆我的老师傅斯年先生,载《傅斯年》,山东人民出版社,1991年8月。

对有关《太平治迹统类》诸问题的新探索,载《季羡林教授八十诞辰纪念论文集》,江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8月。

国际宋史研讨会开幕词,载《国际宋史研讨会论文选集》,河北大学出版社,1992年8月。

对申采湜教授论文的评议,载《中国史研究的成果与展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

1992年

试破宋太宗即位大赦诏书之谜,《历史研究》1992年第1期。

修订《稼轩词编年笺注》的说明,《文学遗产》1992年第1期。

谈古籍整理的使命感与责任心,《高校古籍整理工作通报》第33期,1992年2月。

略论辛稼轩作于立春日的《汉宫春》词的写作年份和地点——读郑骞教授《辛稼轩与韩侂胄》书后,《中国典籍与文化》1992年第2期。

研究传统文化要与社会主义建设相结合,载《全国古籍整理出版专家学者的一次盛会》,国务院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办公室编,1992年。

我与北大图书馆的关系,载《文明的沃土》,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12月。

回忆"文革"前的《史学》专刊，载《光明日报四十年》，光明日报出版社，1992年。

1993年

我和北大，《光明日报》，1993年1月2日。

《〈怀古录〉校注》序言，载郑必俊《怀古录校注》，中华书局，1993年2月。

关于王安石的居里茔墓及其他诸问题，《北京大学学报》1993年第2期。

我与《光明日报·史学》，《光明日报》，1993年4月26日。

校点本《宋诸臣奏议》弁言，台北《大陆杂志》第87卷第5期，题为《校点本〈宋诸臣奏议〉的史学价值评述》，1993年5月15日；又载《宋朝诸臣奏议》，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12月。

我的期望——《北大史学》代发刊词，《北大史学》第1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6月。

致吴海发同志的一封信——《指南录》校注本代序，载吴海发校注《指南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3年6月。

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把史学研究推向新的高峰——《宋史研究论文集》代前言，载《宋史研究论文集》，宋史研究会1992年年会编刊，河南大学出版社，1993年12月。

读《漫谈辛稼轩的经济生活》书后——与罗忼烈教授商榷，载《宋史研究论文集》，宋史研究会1992年年会编刊，河南大学出版社，1993年12月。

1994年

辛稼轩"书东流村壁"的《念奴娇》的写作时、地问题——与陈志昂君商榷，《北京社会科学》1994年第3期。

我对束著《朱子大传》的评价，《书城》1994年第3期。

论《四库全书存目丛书》不宜印行，《光明日报》，1994年7

月29日。

再谈《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光明日报》，1994年12月9日。

向文科研究生推荐一本必读书，《光明日报》，1994年12月31日。

自传，载《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10月。

《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自序，载《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10月。

胡著《说儒》与郭著《驳说儒》平议，载《胡适与现代中国文化转型》，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4年。

1995年

《辨奸论》真伪问题的重提与再判，《国学研究》第3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12月。

我与胡适（闻黎明记录），载《胡适研究丛刊》第1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

《商鸿逵教授逝世十周年纪念文集》题词，载《商鸿逵教授逝世十周年纪念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

1996年

我所知道的何仙槎先生，载《一位诚实爱国的山东学者——何思源先生诞辰一百周年纪念集》，北京出版社，1996年1月。

《永乐大典》所载《元一统志·陈亮传》考释，《北京大学学报》1996年第2期。

为王安石的《明妃曲》辨诬，《文学遗产》1996年第3期。

关于传统文化与现代化问题之我见，《传统文化与现代化》创刊三周年纪念特刊，1996年。

略论王安石"为天下理财"的主张及其实践，《传统文化与现代化》1996年第4期。

岳飞是永远值得我们纪念的人物——在纪念岳飞诞生八百九十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上的发言，载《岳飞研究》第4辑，中华书局，1996年8月。

辨岳飞《满江红》词中的贺兰山在磁州说，《岳飞研究》第4辑，中华书局，1996年8月。

怀念我的恩师傅斯年先生，《台大历史学报》第20期，1996年11月。

1997年

王安石统一中国的战略设想及其个人行藏，《传统文化与现代化》1997年第2期。

漫谈我和胡适之先生的关系，载《回忆胡适之先生文集》第2集，纽约天外出版社，1997年5月。

《邓广铭治史丛稿》自序，载《邓广铭治史丛稿》，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7月。

自述，载《中国社会科学家自述》，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年12月。

1998年

《三朝北盟会编》研究（与刘浦江合著），《文献》1998年第1期。

再论《辨奸论》非苏洵所作，《学术集林》第13辑，上海远东出版社，1998年。

《细说中国历史丛书》序文，载黎东方《细说中国历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

1999年

我和辛稼轩的因缘是怎样结成的，载《学林春秋》初编上册，朝华出版社，1999年。

2000 年

影印《续通鉴长编纪事本末》序言，《国学研究》第 6 卷，2000 年。

2001 年

严肃认真地从事古籍整理工作，《历史文献研究》总第 20 辑，题为《论古籍整理的重大意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 年 7 月。

附：未刊稿

记一位山东的老教育家——王祝晨先生
王世栋（祝晨）先生服务教育三十五周年事略

北京大学历史系求实学社社刊序
一九八五年宋史国际学术讨论会开幕词
关于中国宋史研究会的二三事（1987 年在日本访问期间的发言）
庆贺《全宋诗》出版的讲话稿（附：为《全宋诗》出版的题词）
在“传统文化与中国妇女”学术讨论会上的讲话
关于“国学”的讲话稿
《宋人文集篇目分类索引》序言

读《宋史》札记（未完成稿）
论十一世纪七十年代中叶北宋王朝与交趾李朝的战争（未完成稿）
北宋中叶一群失意官僚的聚餐会（未完成稿）
宋代“衙前将、吏”考释（未完成稿）
北宋儒学家们的觉醒（未完成稿）
论宋学的博大精深（北宋篇）（未完成稿）
北宋的学风（未完成稿）
岳飞早期事迹考察（未完成稿）

［编者按：《邓广铭先生著述总目》文章部分凡加 * 号者，依《出版说明》之“收录原则”，《全集》中未收。］

邓广铭先生学术年表

邓广铭，字恭三。

1907 年

3 月 16 日生于山东省临邑县齐家庄。

1913 年，六周岁。

入读私塾，历时七年半。

1920 年，十三岁。

秋，考入临邑县立第一高等小学，在学三年。在校期间首次接触到新文化思潮。初读《胡适文存》，“胡适、陈独秀、钱玄同、周作人这许多参加新文化运动的主将的名字，也都在我的脑子里占有了地位。”（《自传》）

1923 年，十六岁。

夏，考入设于济南之山东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与后来成为著名诗人、文学家的臧克家、李广田等结为同窗好友。在热心于新文化运动的校长王祝晨倡导下，阅读大量介绍新思潮的报刊杂志，如《创造月刊》、《京报》、《语丝》、《现代评论》等；校方还特地延请了北京大学的教授如沈尹默、梁漱溟、王星拱等人来校作短期讲学，使学生们的眼界大为开阔。

1924 年，十七岁。

秋，加入由高年级同学创办之“书报介绍社”，得以恣意浏览南北各地所出之新书，受到了“真正的启蒙教育”。对历史上一些建立了大功业、具有高亮奇伟志节的英雄人物起了无限憧憬之情，并且

了解到治史考史工作之大有可为，对于其后的治学道路，起到了一些导向作用。

1927年，二十岁。

秋，升读后期师范（相当于高中）二年级。因反对军阀任命之守旧派新校长，参与发起全校学生罢课，被开除学籍。是冬至北平，旁听北京大学英语课程。

1928年，二十一岁。

夏，因学费无着，返回山东。四处谋求职业。

1930年，二十三岁。

秋，前往北平，一方面在北京大学旁听一些课程，一方面入读一私立中学毕业班，以期取得高中毕业文凭，报考大学。

1931年，二十四岁。

夏，报考北京大学，未被录取，考入辅仁大学英语系。

1932年，二十五岁。

在辅仁大学读书期间，为周作人学术演讲《中国新文学的源流》做详细记录，9月由北平人文书局出版。夏，考取北京大学文学院史学系。教授中名家累累，有胡适、傅斯年、孟森、钱穆、顾颉刚等人，极一时之盛。

1933年，二十六岁。

北京大学二年级。与北大英文系学生李广田、师大中文系学生王余侗等共同编辑文学刊物《牧野》，于该刊发表《创刊号题辞》及杂文、文学作品多篇。5月30日，与同班同学傅乐焕共同致信于北大文学院院长胡适，建议“为了中国的学术界”，“以北大再来一次活跃的史学运动”。

1934年秋至1935年夏

北京大学三年级。与同班同学傅乐焕、张公量共同为天津《益世报》主编《读书周刊》（名义上由北京大学图书馆馆长毛子水主编），开始于天津《大公报·图书副刊》、《国闻周报》及《益世报·读书周刊》等报刊发表书评等类学术文章。

1935年秋至1936年夏

北大四年级。选修胡适“传记文学习作”课，以《陈龙川传》作为毕业论文，获指导教授胡适赞赏。大学毕业。留校任文科研究所助教，与罗尔纲合作整理所藏缪荃孙艺风堂之金石拓本，并协助钱穆先生整理校点为讲授“中国通史”而搜辑之资料（亦即后来钱穆先生所撰《国史大纲》之“长编”）。

1937年，三十岁。

《〈辛稼轩年谱〉及〈稼轩词疏证〉总辨正》刊出，获得胡适、陈寅恪、夏承焘等大家之好评，获“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研究资助。七月卢沟桥事变后，北平为日寇占领，北京大学决定南迁。转往北平图书馆继续研究工作，受到赵万里先生多方帮助。

1938年，三十一岁。

夏，于北平西北城寓庐撰成《辛稼轩先生年谱》编例；秋，应北京大学师友召邀，准备南下赴昆明西南联合大学。

1939年，三十二岁。

编写完成《辛稼轩先生年谱》、《稼轩词编年笺注》初稿；编成《辛稼轩诗文抄存》。

夏，自天津遵海而下，经上海、香港、越南绕道前往云南昆明，任北大文科研究所高级助教。途经上海，往谒任教于之江大学的夏承焘先生。

是冬，夏承焘为《稼轩词编年笺注》作序，称“予友邓君恭三治文史，瞭然于递嬗之故，出其绪馀，为《稼轩年谱》，并笺其词，曩余获见一二，惊为罕觏。顷恭三自北平游滇，道出上海，乃得读其全稿。钩稽之广，用思之密，洪兴祖、顾嗣立之于昌黎，殆无以过。”

1940年，三十三岁。

春，完成《稼轩词编年笺注》例言于昆明青云街靛花巷北大文科研究所。

旁听陈寅恪先生课程，实际上成为助教，日夕亲其謦欬。“这对我来说，收获之大确实是胜读十年书的。从陈先生的处事接物方面，我也看到了一位真正的学者的风范。”（《自传》）

在昆明期间，与毛子水先生切磋往来颇勤。

12 月，随同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迁往四川南溪县李庄镇。此后两年间，从事于《宋史》部分志、传之校正工作。

1942 年，三十五岁。

春，应聘前往重庆，任中国文化服务社编审，主编《读书通讯》。发表《〈宋史·职官志〉抉原匡谬》、《评周谷城著〈中国通史〉》。

1943 年，三十六岁。

秋，由傅斯年先生推荐，受聘于内迁重庆北碚之复旦大学史地系，任副教授，讲授《中国通史》等课程。

《〈宋史·职官志〉考正自序与凡例》发表。同年，《陈龙川传》由重庆独立出版社出版。

1944 年，三十七岁。

是秋，带领复旦大学史地系高年级学生参观在重庆举行之文物展览，曾昭燏亲自解说，李济作总结报告，学生获益良多；又徇学生之请，请傅斯年、郭沫若至史地系作学术演讲。

《韩世忠年谱》由重庆独立出版社出版，《陈龙川传》再版。发表《陈桥兵变黄袍加身故事考释》、《宋太祖太宗皇位授受问题辨析》、《辛稼轩交游考》、《〈宋史·许及之王自中传〉辨正》等篇文章。

应重庆胜利出版社之约，撰写《岳飞》一书。再回李庄，搜集有关岳飞资料；是冬，《岳飞》写成。

1945 年，三十八岁。

任复旦大学史地系教授。

“八一五”抗战胜利之日，《岳飞》印出发行。“这两件事情的巧合，使我永远难忘。”（《自传》）

国民政府任命胡适为北京大学校长，在其未回国就任前由傅斯年任代理校长。应傅斯年先生邀约，决定回北京大学史学系任教。

1946 年，三十九岁。

5 月 7 日，由重庆飞返北平，自次日起，应代理校长傅斯年要求，

协助工作，成为北京大学校长办公室无聘书、无薪给之兼任秘书；8月，校长胡适就职后，仍兼任校长室秘书。

10月，任天津《大公报》副刊《文史周刊》执行编辑（胡适主编）。

同月北大正式开课，任史学系副教授，讲授《中国通史》及《隋唐五代宋辽金史》课程。

1947年，四十岁。

发表《〈宋史〉岳飞、张宪、牛皋、杨再兴传考辨》。

《辛稼轩先生年谱》、《稼轩诗文钞存》由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

1948年，四十一岁。

发表《〈宋史·职官志〉考正》于《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陈寅恪为之作序，称誉云："其用力之勤，持论之慎，并世治宋史者，未能或之先也。……其神思之缜密，志愿之果毅，逾越等伦。他日新宋学之建立，先生当为最有功之一人，可以无疑也。"完成《〈宋史·刑法志〉考正》。

协助胡适、黎锦熙订补《齐白石自述编年》，自《白石诗草》及其朋辈的著作中搜辑出有关白石生平的资料，与二先生共同写成《齐白石年谱》。

发表《汉武帝的"王霸并用"的治术》、《西周初年的封建》、《北宋旧党人士的"两截底议论"》、《辛稼轩晚年的降官和叙复》及《揭发"国定错误"废除"国定课本"》等篇文章。

1949年，四十二岁。

2月，北平和平解放。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月初，将《齐白石年谱》定本寄交已经离开北平的胡适。3月，与胡适、黎锦熙合编之《齐白石年谱》由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12月，《〈宋史·刑法志〉考正》发表于《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

1950年，四十三岁。

任北京大学史学系教授。

1951年，四十四岁。

参加知识分子思想改造学习运动。由是年起，北大史学系、清华历史系、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为天津《大公报》编辑《史学周刊》，代表北大史学系参与其事。

秋，全国高等院校进行院系调整，清华大学、燕京大学之文理学院各系与北京大学合并，北京大学迁至燕京大学原址，史学系改称历史系（由翦伯赞担任系主任）。

此后多年间讲授《隋唐五代史》、《宋辽金史》、《宋史专题》及《史学方法论》、《唐宋农民战争史》等课程。

发表《论岳飞》、《论钟相、杨幺的起义和岳飞的绞杀起义军》等文章。

1952 年，四十五岁。

发表《论王莽的代汉和改制》、《试谈唐末的农民起义》等文章。

1953 年，四十六岁。

是年《大公报》停刊，《光明日报》创办《史学》专刊，在范文澜、翦伯赞领导下，由北京大学历史系、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负责编辑。仍代表北大历史系参与其事。

《王安石》一书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发表《“铜活字”和“瓢活字”问题》、《翟让究竟是在哪一年起义的》等文章。

1954 年，四十七岁。

任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主任。因批判胡适之唯心主义，批判胡风之“反革命文艺思想”，学校停课甚久，于其间将旧著《岳飞》大加修改，易名为《岳飞传》。

发表《唐代租庸调法研究》、《爱国词人辛稼轩》等文。

1955 年，四十八岁。

《岳飞传》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

1956 年，四十九岁。

由周一良、张芝联介绍加入中国民主同盟。

在《辛稼轩先生年谱》、《稼轩词编年笺注》初稿基础上进行修改补充，撰成二书之《题记》。

《辛弃疾（稼轩）传》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表《〈辽史·

兵卫志〉中"御帐亲军"、"大首领部族军"两事目考源辨误》等文章。

1957年，五十岁。

夏，"反右"运动起，学校停课数月搞运动。

《辛稼轩年谱》、《稼轩诗文钞存》、《稼轩词编年笺注》由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出版。

发表《论赵匡胤》、《评向达教授著〈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等文章。

1958年，五十一岁。

参加"双反运动"（后改为"拔白旗运动"），历史系集中批判"资产阶级史学观点、资产阶级史学方法"。因在教学过程中提出年代学、职官制度、历史地理与目录学为研究中国历史的"四把钥匙"而受到批判。"历史系学生以铺天盖地的大字报要拔掉我这面'白旗'。结局是宣布不许我再上课。"（《自传》）

《光明日报·史学》专刊改由北大历史系独负编辑之责，专刊之领导仍为范文澜、翦伯赞二人，由邓广铭、陈庆华、田余庆、张寄谦四人任执行编辑，实际上以邓广铭为此四人小组之组长。

1959年，五十二岁。

郭沫若、翦伯赞相继在《光明日报》上发表替曹操翻案的文章，引起学术界讨论与关注，旋即在《史学》上引起了关于如何评价曹操的一场讨论，影响及于全国。后因陈伯达的干预而中止。

参加中国历史博物馆陈列设计工作。

与王振铎合作，为科学出版社《中国古代科学家》一书撰写《苏颂》篇（1963年修订再版）。

1960年，五十三岁。

参加由周扬领导之全国高等院校文科教材建设之讨论会。

1961年，五十四岁。

翦伯赞在全国高等院校文科教材建设讨论会上接受编写《中国史纲要》之任务，其后即以全力编写该书之宋辽金史部分。

发表《也谈关于岳飞和赵构的一段资料》。

1962 年，五十五岁。

年初，于苏州南林饭店讨论《中国史纲要》稿；是冬，《中国史纲要》之《宋辽金史》、《元明清史》部分由人民出版社先行印出。

《稼轩词编年笺注》增订本由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出版。

1963 年，五十六岁。

恢复为学生讲课资格。在《光明日报·史学》专刊上刊出孙达人批判“让步政策”之文章，继而引起一场讨论。

发表《南宋对金斗争中的几个问题》及《唐宋庄园制度质疑》等文章。

1964 年，五十七岁。

秋，至顺义县天竺公社楼台村参加“四清运动”。

1965 年，五十八岁。

夏，由顺义县返回北京。

11 月 10 日，姚文元在上海《文汇报》发表《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京沪各地逐渐展开批判吴晗的运动，揭开“文化大革命”序幕。《文汇报》记者采访时，指出姚文对于吴晗的批判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1966 年，五十九岁。

5 月 25 日，聂元梓等人在北大贴出题为“陆平、宋硕、彭珮云，你们到底要干什么”的大字报，6 月 1 日《人民日报》社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发表，全国性史无前例的浩劫“文化大革命”开始，全国高等院校一律“停课闹革命”。旋被指为“反动学术权威”，免去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主任职务，成为“革命”之对象。自 9 月开始，或在北大劳动基地太平庄劳动，或回校于“劳改大院”住牛棚参加“改造”。其后虽曾一度获准至北京中华书局参加《二十四史》中之《宋史》标点工作，但不久即被校内“新北大”、“井冈山”两派组织押回北大，进行批斗。

1969 年，六十二岁。

10 月，根据军宣队决定，与北大教职工一起下放至江西鄱阳湖畔之鲤鱼洲，从事繁重体力劳动。

1971 年，六十四岁。

5 月初，返回北大。“九一三”林彪叛国逃亡事件后，北大大批师生员工返校。

1972 年，六十五岁。

在军宣队领导下，在昌平献陵村“开门办学”，参加劳动。9 月，日本首相田中角荣应邀访华，在毛泽东主席会见田中角荣时，“据说曾称赞他访华的勇气，与宋代宰相王安石‘三不足’精神中之‘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颇相似云云”，于是，人民出版社派员商洽，请将旧作《王安石》中叙述“三不足”精神之处加以扩充，争取当年出版。先生坚持“旧作必须进行大量修改，只扩充‘三不足’精神部分绝难了事”（《自传》）。其后，受到“评法批儒”与“批林批孔”诸闹剧之干扰，出版社要求《王安石》一书须富于“时代气息”，因而一改再改。

1975 年，六十八岁。

《王安石——中国十一世纪时的改革家》由人民出版社出版。

1976 年，六十九岁。

10 月，“四人帮”被捕，十年“文革”浩劫结束。

1978 年，七十一岁。

任北京市政协委员。出任北京大学历史系主任，在教学科研工作中拨乱反正。

将 1954 年改写过之《岳飞传》重新大幅度修订，修订工作亘时五载，改写部分占全书百分之九十以上。

发表《剥掉罗思鼎“史学权威”的画皮》、《历史上的宋江不是投降派》等文章。

《稼轩词编年笺注》增订本由上海古籍出版社重印。

1979 年，七十二岁。

痛下决心抓本系师资力量建设，同时力排众议，聘请校外专家学者来系兼课。

《王安石——中国十一世纪时的改革家》一书，经删削有关“儒法斗争”与“批林批孔”的内容后再版发行。

发表《从一篇黑文看罗思鼎们对宋史和王安石变法的懵懂无知》、《不需要为沈括锦上添花》、《“黄龙痛饮”考释》等篇文章。

1980 年，七十三岁。

是春，与郑天挺、周谷城、白寿彝、刘大年共同被推举为中国史学会理事会主席团成员。秋，“1000 至 1900 年中国社会和经济史”中美学术讨论会在北京举行，任中国代表团副团长（团长严中平，另一位副团长王毓铨)。冬，国务院设立学位委员会，出任该会历史学科评议组成员。同年中国宋史研究会于上海成立，被推举为会长。

发表《就有关宋江是否投降、是否打方腊的一些史料的使用和鉴定问题答张国光君》、《〈鄂王行实编年〉中所记朱仙镇之捷及有关岳飞奉诏班师诸事考辨》、《北宋的募兵制度及其与当时积弱积贫和农业生产的关系》，以及《论改革、改良与改良主义的区别》等文章。

1981 年，七十四岁。

任北京大学历史系博士生导师。呼吁成立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以求“多出人材，快出人材；多出成果，快出成果”。同年辞去北大历史系主任职务。

出任《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编辑委员会副主任、辽宋西夏金史主编。

发表《岳飞的〈满江红〉不是伪作》、《论秦桧是杀害岳飞的元凶》以及《略论爱国主义和民族英雄》等文章。

1982 年，七十五岁。

北京大学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成立。担任该中心主任近十年之久，“在此十年之内，此中心培育出许多名杰出学人，在学术上作出了突出贡献，这是我晚年极感欣慰的一桩事。”(《自传》)

任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成员(后改任顾问)。于河南郑州参加并主持第二届宋史研究会年会。

发表《王安石对北宋兵制的改革措施及其设想》、《再论岳飞的〈满江红〉词不是伪作》、《关于宋江的投降与征方腊问题》等文章。

1983年，七十六岁。

代表社会科学界，任第六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委员、全国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副主任。同年任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后改任顾问）。

《岳飞传》（增订本）、《王安石——中国十一世纪时的改革家》（修订本）由人民出版社出版。

1984年，七十七岁。

夏，于民盟中央举办的第二期“多学科学术讲座”作“两宋政治经济问题”学术讲演。

秋，于杭州参加并主持第三届宋史研究会年会，发表讲话，题为《略谈宋学——附说当前国内宋史研究情况》。

是冬，率大陆宋史学者赴香港中文大学参加第一次国际宋史研讨会，海内外学者共聚一堂。海峡两岸学者得以直接见面，交流学术意见。

邓广铭、程应镠主编之《中国历史大辞典·宋史卷》，由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发表《三十卷本〈陈龙川文集〉补阙订误发覆》、《陈亮反儒问题辨析》等文章。

1985年，七十八岁。

5月，与徐规共同发起，北京大学与杭州大学联合主办中国宋史国际学术研讨会。是为祖国内地举办的第一次宋史国际学术盛会。

《岳飞传》（增订本）由人民出版社再版。

1986年，七十九岁。

发表《谈谈有关宋史研究的几个问题》、《略论有关〈涑水记闻〉的几个问题》、《〈涑水司马氏源流集略〉考》、《宋朝的家法和北宋的政治改革运动》等篇文章。

1987年，八十岁。

4至5月，应日本学术振兴会之邀，访问日本。

于石家庄参加并主持宋史研究会第四届年会。

《两宋辽金史简述》在求实出版社《中国古代史讲座》发表；同年由中华书局出版校点增订本《陈亮集》。发表《中国文化的继往与

开来》等篇文章。

1988 年，八十一岁。

退休，继续从事学术研究。

赴广东中山大学参加纪念陈寅恪教授国际学术讨论会，并于闭幕式上发言。

与漆侠合著之《两宋政治经济问题》由知识出版社出版。

1989 年，八十二岁。

主持编辑出版《纪念陈寅恪先生诞辰百年学术论文集》。

发表《关于周敦颐的师承与传授》、《学术研究中的实事求是》、《〈刘子健博士颂寿纪念宋史研究论集〉前言》以及《胡适与北京大学》等篇文章。与张希清合作校点之《涑水记闻》由中华书局出版。

1990 年，八十三岁。

发表《宋代文化的高度发展与宋王朝的文化政策》、《〈大金国志〉与〈金人南迁录〉的真伪问题两论》、《朱陈论辩中陈亮王霸义利观的确解》以及《在“文革”中被迫害致死的翦伯赞》等篇文章。

1991 年，八十四岁。

8 月，与漆侠联合发起，北京大学与河北大学共同主办第二届中国国际宋史研讨会。

10 月，值胡适诞辰百周年纪念之际，赴香港参加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主办之“胡适与现代中国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发表题为《胡著〈说儒〉与郭著〈驳说儒〉平议》之学术报告。

是年辞去北京大学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主任之职。

发表《对有关〈太平治迹统类〉诸问题的新探索》、《王安石在北宋儒家学派中的地位——附说理学家的开山祖问题》、《辛稼轩归附南宋的初衷和奏进〈美芹十论〉的主旨——纪念辛稼轩诞辰八百五十周年》、《陈傅良的〈历代兵制〉与王铚的〈枢廷备检〉》等文章。

1992 年，八十五岁。

是春，于开封宋史学会年会上，辞去宋史研究会会长一职，被推举为名誉会长。

《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卷由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出版。

发表《试破宋太宗即位大赦诏书之谜》、《略论辛稼轩作于立春日的〈汉宫春〉词的写作年份和地点——读郑骞教授〈辛稼轩与韩侂胄〉书后》等文章。

撰《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自序、自传。

1993年，八十六岁。

3月，南下杭州参加岳飞诞辰八百九十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发表题为《岳飞是永远值得我们纪念的人物》之学术讲演。

发表《关于王安石的居里茔墓及其他诸问题》、《校点本〈宋诸臣奏议〉弁言》、《读〈漫谈辛稼轩的经济生活〉书后》、《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把史学研究推向新的高峰》以及《我和北大》等篇文章。

《稼轩词编年笺注》增订三版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1994年，八十七岁。

《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由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其中收录《唐代租庸调法研究》等学术论文三十九篇，附录包括《自传》、《主要著述目录》等。

1995年，八十八岁。

《辛稼轩诗文笺注》（邓广铭辑校审订、辛更儒笺注）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表《〈辨奸论〉真伪问题的重提与再判》、《我与胡适》等文章。

编辑《邓广铭治史丛稿》，12月，撰成该书自序。

1996年，八十九岁。

发表《〈永乐大典〉所载〈元一统志·陈亮传〉考释》、《为王安石的〈明妃曲〉辨诬》、《略论王安石"为天下理财"的主张及其实践》、《关于传统文化与现代化问题之我见》以及《怀念我的恩师傅斯年先生》等文章。

8月8日，与冰心、贾兰坡、季羡林、柴泽民、王蒙等联名上书国家主席江泽民，呼吁紧急拯救三峡文物。

1997年，九十岁。

《王安石统一中国的战略设想及其个人行藏》、《漫谈我和胡适之先生的关系》发表。

3 月，完成“四写王安石”工作。

5 月，《辛稼轩年谱》（增订本）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6 月，《邓广铭治史丛稿》作为《北大名家名著文丛》之一，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该书收入学术论文四十八篇。

7 月，因病住入友谊医院。卧病中修改完成《再论〈辨奸论〉非苏洵所作》一文，校读《北宋政治改革家王安石》校样，安排了有关《宋朝诸臣奏议》的出版及本人学术全集的编纂事宜。

10 月，《北宋政治改革家王安石》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原计划继续修订《岳飞传》、《陈龙川传》、《辛弃疾传》等三部著作，由于卧病而未竟其志。

1998 年，九十一岁。

1 月 10 日上午 9 时 50 分，因病在北京去世，享年九十一岁。1 月 17 日，遗体告别仪式于八宝山革命公墓隆重举行。

为黎东方《细说中国历史》所作序文、与刘浦江合作之《〈三朝北盟会编〉研究》刊出，《再论〈辨奸论〉非苏洵所作》由上海远东出版社《学术集林》发表。

先生毕生致力于中国古代史、特别是宋史的教学与研究工作，在二十世纪中国学术史上，被公认为宋史泰斗、一代宗师。

参考资料：

《邓广铭学术论著自选集·自传》，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 年 10 月；

关国煊《史学家邓广铭》，台湾《传记文学》七十二卷第三期，1998 年 3 月；

《仰止集》，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 年 3 月。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邓广铭全集　第十卷
作者=邓广铭著
页数=502
SS号=12548464
DX号=161000028502
出版日期=2005.07
出版社=河北教育出版社